

譯 者 序

關於太平洋區域各國的經濟概況，向來沒有專書。太平洋國際學會既爲太平洋各國學者的集團，他們有搜集各種應有的材料的種種方便，所以本書的內容是非常豐富而且準確的。這是值得我們翻譯的一點。

國際風雲現已逐漸轉移到遠東，在不久的將來，太平洋區或即會變成國際問題的中心。國際間的糾紛，原因固然至爲複雜，但是經濟因素，無疑的最關重要，所以本書的出版能使讀者明瞭太平洋問題的真正性質。這又是值得我們翻譯的另一點。

翻譯一本鉅著往往曠日持久。華年社向來從事著譯工作，對於本書深願譯出早日問世。故由譯者分任各章，最後並由吳澤霖先生校閱一過，以求譯名及專詞的統一，所有譯名均根據於商務印書館所出版的外國人名地名表。本書既由多人分譯，錯誤在所不免，尙望讀者指正。

導 言

太平洋各國經濟狀況一書對於太平洋各國事實的搜集，可說是空前的詳盡。菲爾特君 (Frederick V. Field) 代表太平洋國際學會和其他編輯，把最近關於沿太平洋岸各國中經濟資源的各種調查研究的結果，彙集起來，再把這些結果加以客觀的，精密的審查，使研究太平洋問題的人，能在這一本書中的種種統計表格上，幾可明瞭產生太平洋上一切經濟上，工業上，及種族上衝突的種種事實。所以，對於凡欲根據事實而考慮太平洋問題的人，以及凡沒有時間親自去翻閱那些非常廣汎而又繁瑣的報告者（這些報告的文字常為我人所不能認識的），這本書實為必不可少的。

太平洋國際學會對於這本書的出版是極感興趣的。太平洋國際學會並不是一種宣傳弭戰的機關，牠的組織也並不是為了提倡太平洋區任何社會組織或政治組織的學理，但是牠感覺到這個區域現在無疑的已變為非常重要，因為古代的東方文明與西方觀念的接觸，處處產生了經濟的，政治的，和種族的衝突。如果我們想把所謂的文明保全無損的話，那麼必須設法解決這些衝突。太平洋國際學會對於解決的方式，並

沒有固定的成見，惟覺得如要把牠們合理的解決，非得將形成這些問題的種種事實，先加以明瞭不可。所以這本書既以搜集發表各種基本的事實爲目的，實予那些心地高超，毫無成見的人們以一種重要的工具，使他們對於思考這些問題，並產出這些問題的和平解決時所需的一種同情的空氣。太平洋國際學會的性質足可擔保發表這些事實時的公允不偏，毫無成見的東方與西方的學者通力合作編成此書。一則可以共同努力去消除曲解附會，一則可以減去遺漏。所以這本書中的材料，不能完全像我們所希望具有的口味，也不能像我們願意別人相信的一樣；牠的內容實爲一般學者從各方面觀察後而認爲真實的材料。所以，這些統計毫沒有國家或種族偏見的影息，牠們並不爲任一事件的任何方面來做辯證的功夫。牠們並不是專爲解決目前的各種論戰，也並不去擁護或反對某種主張。牠們僅爲毫無情感色彩的純粹事實。

我深希望這本書能夠暢行於富有思索的人們中。我自己的一本，將爲我所信爲研究國際問題上所應參考的少數可靠書籍的一種。現在有許多國際問題，常從各國外交部或國際會議的幕後，漏出種種消息，成爲公衆討論的中心，於是文壇上遂把牠們有聲有色的在我們面前表演起來。這種新的方式使我們得一種極深切的教訓，這就是說，在我們開始思慮以前，我們首先應當明瞭事實。除非我們的思想受了這樣的訓練，那我們就很難避免受着虛僞的支配。

培克耳(Newton D. Baker)

目次

譯者序.....	1
導言.....	1
第一章 人口	1
第二章 土地利用.....	68
第三章 食物的出產和消耗	108
第四章 運輸	194
第五章 財政	247
第六章 資本的流動	427
第七章 貿易	528
第八章 礦產	629
第九章 農業及棉織業	721

太平洋各國經濟概況

第一章 人口

第一節 引言

人口壓迫——本書中所敘述的幾國，其人口數目幾達1,000,000,000人，幾佔全世界人口的半數。這樣大的數量，徹底的講起來，並不全屬於太平洋區域，因為在美國，加拿大和蘇俄，人口最稠密的區域，離開太平洋岸，非常遙遠。不過，這三國的人口都有一種很明顯的趨向，向着太平洋岸移動，併且這三國內的人民非常統一，所以我們儘可以把這三國視作太平洋岸上的三個單位。

中國的人口在全世界為最多。她比蘇俄幾乎要多至二又四分之三倍。蘇聯的人口數屬於第二位，第三為美國，第四為日本，第五為荷屬東印度。如果我們把這幾處的人口數量與他們國家的面積來一比，那末，稠密的程度與上述的次序就會大不相同。如用了這個根據，日本本部的人口就變為最密，其次為菲列賓羣島，再次為中國，荷屬東印度，及英屬馬來亞。如果我們在這些國家中，再來分成區域來比較，那荷屬東印度

的爪哇及馬都拉 (Madura) 二區的人口密度爲最高，其次則爲英屬馬來亞的海峽殖民地。人口最稀的國家當推澳洲，加拿大，新西蘭，和蘇俄。

用了總面積的人口密度來測量人口壓力，常易與事實不符，因爲土地的生產量大大有差別。如拿二個人口稠密的國家來看，日本本部的已耕地祇佔全國國境百分之十五·五，在爪哇及馬都拉已耕地已達到百分之六三·一。又如在人口稀少的國家中，澳洲祇有百分之一·三，新西蘭祇有百分之二·九的土地從事於田畝種植。所以，我們如根據了面積的大小來測驗人口的壓迫，當然不可靠的。所以應加一種重要的修正，就是根據了已耕地與總面積的比率爲計算。

一個地方上的生產力不僅限於農作品。例如新西蘭大部份的土地都是畜牧區域，這些土地在名義上雖不算是已耕地，但在事實上是絕對生產的。又如在加拿大耕種地所佔的百分比極小，但有大量的森林，在供養人口上實是一個重要的成分，日本的土地能供給食料者爲數極少，他們如沒有大量的漁業來做補充，就無以生存。鑛產的藏蓄在許多國家中對於供養他們的人民，也頗爲重要，有時竟會變爲最重要的因素。

(註一) (看表一)

上表中各國人口密度如加以比較，我們非得注意到上述的各種條件，除此以外又應注意到一個人口爲了大眾的利益而利用所有的自然物產的能力。上表中又可看到本書中所討論的各國人口的大小與面積大小的關係。

第一表 太平洋各國的人口,面積及人口密度

(人口與面積項下的數字單位爲一千)

國 名	人口調查或估計的年份	人 口 數	土 地 面 積		人 口 密 度	
			平方公里	平方英里	每一平方公里	每一平方英里
澳 洲 a.	1931	6,526	7,704	2,975	0.85	2.2
英 屬 馬 來 亞 b.	1931	4,385	139	53.7	31.5	81.8
海 峽 殖 民 地		1,114	4	1.5	278	728
馬 來 聯 邦		1,713	71	27.5	24.1	62.4
馬 來 非 聯 邦		1,558	64	24.7	24.4	63.0
加 拿 大 c.	1931	10,377	8,955	3,457	1.16	3.00
中 國 d.	450,000	11,174	4,314	40.25	104.3
本 部 以 外 的 土 地		6,226	2,404		
十 八 省		3,663	1,414		
印 度 支 那 (e)	1931	21,452	740.4	285.8	29.0	75.0
日 本 本 部 f.	1932	66,296	379	146	174.6	453.0
日 本 帝 國		90,396	670	259	134.9	349.4
日 本 本 部	1930	64,450	379	146	170.0	440.4
台 灣	1930	4,592	36	13	131.1	340.0
庫 頁 島	1930	295	36	14	8.2	21.2
朝 鮮	1930	21,058	220	85	95.7	247.9
東三省及旅大租借地(g)	1932	30,959	1,420	548	21.8	56.5
荷 屬 東 印 度 (h)	1930	60,729	1,900	734	32.0	82.8
爪 哇 及 馬 都 拉		41,717	132	51	314.5	816.0
各 外 省		19,012	1,767	683	10.7	27.8
新 西 蘭 (i)	1932	1,541	267	103	5.78	14.98
新 西 蘭 本 部		1,525	265	102	5.75	14.92
所 屬 各 島		16	2	.6	10.48	27.14
菲 列 賓 羣 島 (j)	1930	12,251	296	114	41.4	107.4

暹羅 (k)	1931	11,940	518	200	23.05	59.7
蘇俄 (l)	1931	162,143	21,176	8,176	7.66	19.82
美國本部 (j)	1930	122,775	7,702	2,974	15.93	41.3
阿拉斯加		59	1,519	586	0.039	0.101
夏威夷		368	17	6	22.2	57.5

-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b) British Malaya, A Report of the 1931 Census, and Malayan Statistics.
- (c) Canada Year Book.
- (d) 面積的估計根據曾世英見 Chinese Economic Bulletin, 八月 27, 1932, 並在 1933 年的 China Year Book 引用過。本部以外的土地包括新疆, 外蒙古, 西藏, 青海, 西康, 綏遠, 寧夏, 察哈爾。人口總數根據 The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1932-33, 包括東北在內。其他估計可閱第五章。
- (e)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 Indochine.
- (f) 日本統計年鑑, 日本本部面積須從總面積減去 3,317 平方公里的湖泊, 見那須皓著 Land utilization in Japan 一九二九年東京出版。
- (g) Machoukuo Handbook of Information, and Japan-Manchoukou Year Book.
- (h)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 (i)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j) Statistical abstrat of the United States.
- (k)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 (l) 人口數根據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面積根據國際聯盟統計年報。

人口的增長——無論人口的壓迫是由於乾旱多山的地勢, 或由於鑛產金屬的缺乏, 或由於物產分配的不均, 人口增長的問題總是極關重要的。高出生率與高死亡率暗示着人命的損失和生活程度的低下。低死亡率也是許多社會狀態的象徵, 其中之一就是表示公共衛生的發展, 同

時也表示該國家有能力供養目前的人口數，並有較舒適的生活程度。當然，人口生死統計所包含的不止上述幾端。年齡的分配，性比例的情形，都市化及工業化的程度，人口的密度，以及全國物產與各經濟階級間的分配情形，都能影響人口的生長率。本書討論的範圍雖不述及理論的各方面，惟與普通人口問題有關的許多簡單的和有比較性質的數字，此地也可把牠們引證一下。

下表的數字，我們引用時，必須特別謹慎。各國統計搜集的發展情形各不相同，許多的結果往往無從比較。就是在二個統計事業很發達的國家間，常因他們所用的方法不同，許多的結果也不能全部拿來比較。例如計算都市的方法，我們就可看出各國所有標準的不同了。這種不相同的標準可參閱第五表下面的註釋。

第二表 人口總數中每一千人的出生和死亡率及人口增加率

國名	1901	1911	1921	1930, 1931 或 1932	
澳洲 (a)	出生率	27.16	27.20	24.95	18.23
	死亡率	12.22	10.66	9.91	8.70
	增加率	14.94	16.54	15.04	9.53
英屬馬來亞 (b)	出生率			27.2	33.3
	死亡率			28.5	19.1
	增加率			-1.3	14.2
加拿大 (c)	出生率				23.2
	死亡率				10.1
	增加率				13.1
法屬印度支那 (d)	出生率	1913—22 平均			37.5
		31.6			

太平洋各國經濟概況

				22.6	23.5
				9.0	14.0
日本本部(e)	出生率	33.1	34.1	35.1	32.1
	死亡率	20.4	20.4	22.7	18.9
	增加率	12.7	13.7	12.4	13.2
旅大租借地及南滿鐵路區 (f) 中國人	出生率				24.47
	死亡率				15.25
	增加率				9.72
日本人	出生率				28.71
	死亡率				12.39
	增加率				16.32
新西蘭(g)		1901-05平均	1911-15平均	1921-25平均	
	出生率	26.60	25.98	22.22	18.42
	死亡率	9.91	9.22	8.62	8.34
	增加率	16.69	16.76	13.60	10.80
菲列賓羣島(h)	出生率				35.0
	死亡率				20.7
	增加率				14.3
暹羅(i)	出生率		27		36.11
	死亡率		16		12.00
	增加率		11		24.11
蘇俄(j)		1911-13 平均		1926-28平均	
	出生率	46.8		40.0	
	死亡率	30.5		17.4	
	增加率	16.3		22.6	
美國(k)	出生率	27.5		26.5	19.1
	死亡率	13.8		11.2	10.6
	增加率	13.7		15.3	8.5
夏威夷(l)	出生率			39.3	28.2
	死亡率			14.3	9.7
	增加率			25.0	18.5

-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b) Annual Report on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Progress of the People of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for 1931.
- (c) Canada Year Book.
- (d)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材料限於越南, 另有若干尚未有組織的部落不在其內。
- (e)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 (f) Japan-Manchoukuo Year Book.
- (g)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h) 國際聯盟統計年報。
- (i)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和 Zimmerman, C.C., Siam: Rural Economic Survey. 一九三一年的數字根據 Zimmerman 調查四十八個代表區域 9,248 人的結果。
- (j) Narodnoye Khozyaistvo
- (k) Thomson, W.S. and Whelpton, P. K., Population Trends in the United States, 一九三三年出版, 數字祇限於白人, 並祇限於目前有生死登記的區域。惟這種區域占全國面積百分之 91.2, 全人口百分之 96.2.
- (l) Adams, Romanzo, The Peoples of Hawaii, 一九三三年檀香山出版。

這些困難當然是事實, 我們祇要把可以比較的材料發表出來, 我們總可以獲得若干知識。例如澳洲及新西蘭的死亡率很明顯的比較的為低, 英屬馬來亞, 東三省或菲列賓羣島就比較的為高。同樣的, 日本本部, 菲列賓羣島, 法屬印度支那, 和暹羅幾處的出生率比了澳洲, 新西蘭, 和美國確要高得多。人口自然增加率——出生率減去了死亡率——據最近的統計, 其高低的次序如下: 暹羅, 蘇俄, 夏威夷, 旅大及南滿鐵路區內的日本人, 菲列賓羣島, 馬來聯邦, 法屬印度支那, 日本本部, 加拿大, 新西蘭, 旅大及南滿鐵路區內的中國人, 澳洲, 美國。我們沒有把中國放入因為中國的生死統計尙屬零缺不全。不過在下面第五節中, 我

們也可看到好幾種關於中國人口的估計。

第三表 太平洋各國人口增加率

國名	每十年中每年每一千人口的自然增加率		每十年中每年每一千人口的移民人超數		每十年中每年每一千人的增加總數	
	1901-10	1921-30	1901-10	1921-30	1901-10	1921-30
	或 1902-11	或 1922-31	或 1902-11	或 1922-31	或 1902-11	或 1922-31
澳洲(a)	15.0	13.0	1.0	4.9	16.0	17.9
英屬馬來亞(b)						26.5
加拿大(c)	13.5	13.8	15.6	2.7	29.1	16.5
法屬印度支那(d)						12.4
日本本部(e)					11.8	14.1
台灣					16.0	22.7
朝鮮					74.2(*)	19.8
庫頁島					220.9(*)	95.0
荷屬東印度(f)						20.6
新西蘭(g)	16.0	11.7	9.2	5.3	25.3	17.1
非列賓羣島(h)					20.0(†)	14.7
暹羅(i)	11.0	21.9	.303	4.28	11.30	26.18
蘇俄(j)					16.6(‡)	19.4(§)
美國(h)	12.6	11.8	6.5	2.6	19.1	14.4
夏威夷(k)		26.7		9.4	21.9	36.0

(*) 1906-10; (†) 1905-10; (‡) 1897-1914; (§) 1920-31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b) British Malaya, A Report of the 1931 Census.

(c) Canada Year Book.

(d)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 (e)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Japan
- (f)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 (g)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h)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 (i)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數字指 1902-11 年及 1919-29 年的情形，惟移民入超數則根據一九一一年。
- (j)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 (k) Adams, Romanzo, The Peoples of Hawaii

任何一國中的人口變化，包括二種因子：自然的增加或減少和內移和外移的比率。這些因子能從多方參合起來，能使一個人口數量增加或減少或比較的穩定。在第三表中所有的數目表示二方面都在增加，所以人口總數也得增加。在這些國中，祇有菲列賓羣島在一九三〇年以後外移的人數或較移入人數為多，惟精確的數目尚還得不到，現在所記載的祇是增加的總數。如果我們不一定拿十年來做一單位，而去逐年分析的話，那或許在英屬馬來亞（在其他英屬殖民地中更為明顯）有幾年爲了死亡和外移人數的加增而人口因之減少。假使我們把 1929-34 年的不景氣期間，同樣的分析一下，那加拿大，美國和其他一向收容外僑的區域內，外移的人數均超過內移人數。中國方面在下面所提到的二十年間外移的人數超過了內移人數，惟從 1929 年或 1930 年起，情形適爲相反。這些人口的流動詳細事實，可在本章的下面各節中找到，上表所載不過是一個大綱而已，其中空白的地方表示應有的材料，尚無從覓到。

從上表中我們也可算出太平洋各國由 1881 年到 1921 年的四十年間，每年每千人的增加率（自然增加與移民算在一起）在新西蘭爲 23，澳洲爲 22，美國爲 19，加拿大爲 18，日本爲 11。（註二）

年齡的分配——年齡分配在人口增減的趨勢上甚為重要，我們如把各國的情形加以比較，那是極有用的。

第四表A. 人口總數中的年齡比例

	〇歲——十九歲	二十歲——三九歲
澳洲	37.8	31.1
英屬馬來亞	39.4	39.9
加拿大	41.5	29.8
日本本部	43.5	27.9
新西蘭	37.0	30.7
暹羅	50.3	29.5
蘇俄	46.9	31.2
美國	38.8	31.8

第四表中把十九歲以下者併成一類，二十歲至三十九歲也併成一類，這樣一比，更可看出全人口中各種年齡所佔比例的不同。用了這種算法，我們立即可以看出在十九歲以下的人數在暹羅，蘇俄，及日本本部為最多，在澳洲，新西蘭，及美國為最少。

較為詳細的比較，可參閱下表。表中包含年齡較大的類別和每種年齡人口的實在數目。

鄉村與都市人口——我們在第五表的第一註解中指示出各國都市化的程度實不易比較，因為各國計算都市的方法各有不同。不過在任何一國中，祇要有幾年的統計，我們就可以看出一種可靠的趨勢，各國人

第四表 人口
(單位)

國名	估計或調查的年份	0-4	5-9	10-14	15-19	20-24	25-29	30-34	35-39
澳洲 (a)	1921	600 11.3%	596 11.0%	529 9.7%	462 8.5%	452 8.3%	461 8.5%	448 8.2%	386 7.1%
	'31	64 9.4%	636 9.8%	601 9.2%	616 9.4%	560 8.6%	507 7.8%	483 7.4%	479 7.3%
英屬馬來亞(b)	1931	504 11.5%	497 11.4%	368 8.4%	353 8.1%	432 9.9%	493 11.3%	814 18.7%	
加拿大 (c)	1911	887 12.3%	783 11.9%	700 9.7%	680 9.4%	706 9.8%	658 9.1%	555 7.7%	468 6.5%
	1931	1,074 10.3%	1,133 10.9%	1,074 10.3%	1,040 10.0%	911 8.8%	786 7.6%	709 6.8%	688 6.6%
日本本部(d)	1913	7,116 13.3%	5,919 11.1%	5,608 10.5%	4,932 9.2%	4,273 8.0%	3,969 7.5%	3,826 7.2%	3,526 6.6%
	1930	9,044 14.1%	7,741 12.1%	6,717 10.5%	6,273 9.8%	5,452 8.5%	4,822 7.5%	4,092 6.4%	3,542 5.5%
新西蘭 (c)	1930	131 9.1%	133 9.3%	133 9.2%	135 9.4%	127 8.8%	115 8.0%	104 7.3%	95 6.6%
暹羅 (f)	1911	2,935 35.5%			1,129 13.6%	646 7.8%	1,562 18.9%		
	1929	0-5 1,782 15.5%	6-10 1,433 12.4%	11-15 1,288 11.2%	16-20 1,285 11.2%	21-25 1,030 8.9%	26-30 996 8.7%	31-40 1,378 11.9%	
蘇俄 (g)	1931	0-3 20,127 12.4%	4-10 27,461 16.9%	11-14 11,465 7.0%	17,271 10.6%	50,673 31.2%			
美國 (h)	1910	10,631 11.6%	9,761 10.6%	9,107 9.9%	9,064 9.9%	9,057 9.9%	8,180 8.9%	6,972 7.6%	6,396 7.0%
	1930	11,444 9.3%	12,608 10.3%	12,005 9.8%	11,552 9.4%	10,870 8.9%	9,834 8.0%	9,120 7.4%	9,209 7.5%

-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b)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 (c) Canada Year Book.
- (d) 1913年的數目根據於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1930年的數字根據日本的人口調查報告

中的年齡分配

爲一千)

40-44	45-49	50-54	55-59	60-64	65-69	70-74	75-79	Over 80	Total		
330 6.1%	279 5.1%	255 4.7%	215 4.0%	169 3.1%	105 1.9%	65 1.2%	40 0.8%	30 0.6%	5,436 100%		
451 6.9%	383 5.9%	318 4.9%	262 4.0%	223 3.4%	177 2.7%	119 1.8%	61 0.9%	37 0.6%	6,526 100%		
490 11.2%		408 9.4%						4,359 1.0%			
390 5.4%	331 4.6%	285 4.0%	213 3.0%	178 2.5%	131 1.8%	94 1.3%	60 0.8%	49 0.7%	7,207 100%		
646 6.2%	585 5.6%	489 4.7%	367 3.5%	295 2.8%	231 2.2%	172 1.7%	99 1.0%	64 0.6%	10,377 100%		
2,743 5.1%	2,653 5.0%	2,025 3.8%	2,081 3.9%	1,730 3.2%	1,312 2.5%	837 1.6%	427 0.8%	385 0.7%	53,363 100%		
3,382 5.3%	3,103 4.8%	2,867 4.5%	2,293 3.6%	1,693 2.6%	1,265 2.0%	888 1.4%	541 0.8%	351 0.5%	64,067 100%		
97 6.8%	94 6.5%	85 5.9%	63 4.4%	47 3.3%	33 2.3%	23 1.6%	14 0.9%	10 0.7%	1,438 100%		
969 11.7%			437 5.2%						8,260 100%		
41-50 1,017 8.9%		51-60 755 6.6%		61歲以上 540 4.7%						11,506 100%	
7,761 4.8%	6,668 4.1%	10,112 6.2%		10,606 6.5%						162,143 100%	
5,262 5.7%	4,469 4.9%	3,901 4.2%	2,787 3.0%	2,267 2.5%	1,680 1.8%	1,114 1.2%	667 0.7%	489 0.5%	91,972 100%		
7,990 6.5%	7,042 5.7%	5,976 4.9%	4,646 3.8%	3,751 3.1%	2,771 2.3%	1,950 1.6%	1,106 0.9%	807 0.7%	122,775 100%		

(e)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f)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g)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h)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口都在逐漸的集中於都市區域，第六表表示十萬人以上的都市所佔全人口的百分比，用了這種算法，那爲了都市計算的不同以致無從比較的困難，一部份可以解決。第六表雖能使我們對於各國都市情狀，能有較清楚的瞭解，但是我們仍須注意各國對於都市的定義各有不同。在甲國都市是一個政治的區域，在乙國則爲若干人口的集合數。有幾處如夏威夷及英屬馬來亞都市化的程度似有驚人的發展。這是由於這些人口的總數並不算大，而同時卻有了一二極大的都市所致。所以如與都市較多的國家相提並論，實在無從比較。

第五表 農村及都市人口(a)(數字爲百分比)

國名	一九〇〇年或一九〇一年		一九一〇年或一九一一年		一九二〇年或一九二一年		一九二五年或一九二六年		一九三〇年或一九三一年	
	農村	都市	農村	都市	農村	都市	農村	都市	農村	都市
澳洲 (b)					37.4	62.1				
英屬馬來亞(c)									70.0	30.0
加拿大 (d)	62.5	37.5	54.6	45.4					46.3	53.7
日本本部(e)					82.0	18.0	78.4	21.6	76.1	23.9
台灣					90.3	9.7	89.3	10.7	86.5	13.5
朝鮮					96.6	3.4	95.2	4.8	94.3	5.7
新西蘭 (f)	60.9	39.1	57.1	42.9	51.2	48.8	48.4	51.6		
蘇俄 (g)	一八九七年		一九一四年							
	84.8	15.2	80.3	19.7	84.2	15.8	82.0	18.0	79.4	20.6
美國 (h)	60	40	54.2	45.8	48.6	51.4			43.8	56.2
夏威夷 (h)					63.4	36.6			57.4	42.6

(a) 直行內所舉的數字，不能互相比較，因爲各國對於都市，或鄉村的標準各不相同。

(b)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c) British Malaya, Report of the 1931 Census.
- (d) Canada Year Book.
- (e) Japanese Census Reports.
- (f)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g)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 (h)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第六表 一萬人以上的都市在全部人口中的百分比

國名	調查年份	最近調查年份一九三〇， 一九三一或一九三二年
澳洲(a)		56.4
英屬馬來亞(b)		23.2
加拿大(c)	一九一〇年-28.4	47.3
日本本部(c)	一九〇八年-24.9	40.5
荷屬東印度(e)	一九二五年- 6.8	
新西蘭(f)	一九二六年-49.4	50.9
美國(g)	一九一〇年-37.0	47.0
夏威夷(h)	一九一〇年-27.1	42.6

-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b) British Malaya, Report of the 1931 Census.
- (c) Canada Year Book.
- (d) Japanese Census Reports.
- (e)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 (f)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g)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 (h) Adams, The Peoples of Hawaii, 和 United States Census, 1930.

職業上的分配——第七表是關於職業的分配。牠也是都市化的一種指數，因為職業的分配與工業化及經商和自由職業階級的發展是極有關係的。這種分配情形也可以指示各國如何去利用他們的自然物產——是否專重農業，森林，或鑛產，抑或專重製造或工業活動？併且從這

些數字上我們還可以知道各該國中自然物產的性質。這些數字有時雖可指示各國經濟發展的情形，但並沒有必然的關係。假使我們把職業分配情形與其他人口統計和使用土地 水流，及鑛產的情形相互參考，那很可以看出人民對於他們所有的自然物產的適應能力。

第七表 各種正當職業的百分比（對於有職業者全數的百分比）

國名	年份	農業	漁業及林業	鑛業	製造工業	運輸及交通	商業	自由職業及公眾	家庭服務	事務員	建設事業	不詳	有正當職業者與人口總數的百分比
澳洲 (a)	1901		32.5		26.1	7.4	13.6	6.8	12.2			1.4	43.7
	1921		25.8		31.2	9.1	15.3	8.7	9.1			0.9	42.8
英屬馬來亞 (b)	1931	60.8		12.3	6.3	10.7	3.2	6.7					45.2
加拿大 (c)	1901	40.2	2.4	1.6	16.1	4.5	9.0	5.6	8.7	12.1			33.2
	1931	28.7	2.5	1.8	16.6	7.8	12.2	9.2	7.7	6.5	7.1		37.9
日本本部 (d)	1920	51.9	2.0	1.5	19.4	3.8	11.7	5.3	2.4			2.0	48.5
	1930	48.4	1.9	0.8	18.1	3.8	15.3	7.0	2.8			1.9	45.6
東三省 (e)	1930	68.3			12.5		8.7	10.5					
新西蘭 (f)	1901		14.5		13.1	2.8	5.2	3.0	4.5				44.1
	1926		10.8		10.2	4.5	6.4	4.4	3.4				42.8
非列賓羣島 (g)	1927	89.1	2.2	0.1	3.9	4.1		0.4					24.3
暹羅 (h)	1929	84.2			2.2		6.7	2.1	4.9				65.3
蘇俄 (i)	1926	86.4			5.5	1.6	1.4	4.9			0.4		57.0
美國 (j)	1920	25.7	0.6	2.6	30.9	7.5	10.2	7.0	8.1	7.5			39.4
	1930	21.4	0.5	2.0	28.9	7.9	12.5	8.4	10.1	8.3			39.7
夏威夷 (k)	1930	41.4	1.1	0.15	13.7	7.0	8.4	19.3	8.1			0.55	41.9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b) British Malaya, A Report of the 1931 Census.

- (c) The Canada Year Book.
- (d) Census Reports.
- (e) Manchuria Year Book. 這些估計根據以前奉天，吉林，黑龍江及熱河省政府調查一半人口所得。
- (f) Belshaw, H., in New Zealand Affairs, Christchurch, 1929
- (g) 根據勞工部所報告。
- (h)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 (i) Veyesoyuznaya Perepis Naseleniya, 1926
- (j)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 (k) 根據生死統計局的報告。

移民——太平洋各國的移民來往，當然不僅限於太平洋區域。北美洲使用英語的各國及澳洲地帶所吸收的移民大都是來自歐洲。日本最重要的人口外移，竟橫渡過太平洋而到了巴西。我們似乎可以利用我們的想像力，把移民的動向，比擬有固定方向的海洋潮流，不過有一點不同的地方，就是人口移動的方向及數量，經了若干時間以後及遇到了經濟循環的升降，常會因此而變改。自從太平岸使用英語的國家通過了各種限制移民的法律後，從中國南部遷往英屬哥倫比亞，加利福尼亞州，夏威夷以及澳洲北部的潮流，和從日本遷往夏威夷，北美太平洋岸的潮流，比了歐戰以前要少得多了。近年來的經濟衰落情形非但使外移人數減少，反有不少的人遷回到中國，歐洲，菲列賓羣島以及其他一向外移較多的地方。

一九二〇年到一九二九年的十年中，移民潮流的方向是很明顯的。在數量上最大的首要推到移往加拿大及美國去的歐洲人，和加美二國間的彼此遷移。次為最近自中國北部遷往東三省的較為原始式的移民。

遷往西伯利亞者，在數量上已較少。帶有季候性的遷移在華南則有大量的中國勞動者，每年來往於中國及印度支那，暹羅，英屬馬來亞，荷屬印度之間。至於祕密移往菲列賓羣島者，爲數則較少。移往馬來半島者除了中國人外，尚有許多印度與緬甸的工人。繼續不斷的移往澳洲和新西蘭者則爲歐洲人，其中大都爲英國人。由日本外移的人民，其中遷往巴西者，爲數較多。在墨國邊境總有不少的勞工移往德士古州 (Texas) 及加利福尼州。又有許多農工每年往來於夏威夷與菲列賓之間，其中少數，亦有遠至加利福尼州的。至於朝鮮的農工每年有許多渡過鴨綠江向北遷移，到一九三一年中日衝突開始的時候，居住在東三省者他們幾已有八十萬人。同時朝鮮南部的人移往日本本部者雖受極嚴密的限制，但爲數仍可觀。這些移民的動機，無非爲了日本有較高的經濟生活。

這些人口移動的潮流，沒有一種是單向一方的。在許多情形之下，他們僅是季候性的行動，並不是永久的居住者，僅不過是短期的勞工，不久就得回到故鄉去。不過在上述的移民潮流中，大多數仍以移出者的數目爲略多。其餘的移民潮流如日本與夏威夷或美國的太平洋岸，華南與夏威夷或美國的太平洋岸，中國與澳洲及新西蘭，以及太平洋岸的英語國之間，移出與移入者的數目，不是幾乎相等，就是回鄉的運動已正在開始。在1920-30年的十年間，太平洋區域的人口外移中心在華北的山東，河北，及河南三省，華南的福建，廣東二省，日本的南部，印度，墨西哥。朝鮮及菲列賓則爲數已較少。人口內移最多的區域當推加拿大，美國，澳洲，新西蘭，英屬馬來亞，荷屬東印度，東三省的東部和北部以及西伯利

亞。(註四)

從下面幾個主要的內移或外移國家的敘述上，我們可以看出一九二〇年到一九二九年間的潮流，顯示出相反的動向，至少這種潮流已暫行停止。自從這次世界的經濟恐慌發生以後，幾乎所有的國家，人口外移的人數大行減少，而還歸故國的運動則日甚。我們所有的統計雖不甚完全，但仍可以看出從菲列賓，馬來亞，印度支那，及荷蘭東印度等處的中國人遷回到廣東和福建，從東三省遷回到華北的人數，比了從中國遷出到各該處的人數要多些。同樣的，寓居美國及加拿大的歐洲人遷回故國的人數也要比從歐洲遷往這二國的人數要多。菲列賓人由夏威夷及美國的大陸回國者，速率也很快，中國人和日本人由這些地方歸國者，也至今未減。惟有一個重要的例外，與上述的趨勢相反的，就是由日本到巴西的移民。

這些人口的流動在本章分別討論各國時，都將加以較詳的敘述，並有數字來證明。第八表可說是一種提要，在這個表中可以看出每個太平洋國寓居於另外太平洋國的人民的數目。不過大部份的國家法律上對於僑民的定義，大有不同，各國在計算外僑人數上所用的方法也不一致，所以此地所舉的數目僅屬一種估計罷了。(註五) (見第八表)

各國的人口材料 凡本書中所講到的國家，除了暹羅、朝鮮和臺灣外，其人口方面的情形，我們一國一國的在下面來敘述。關於暹羅，朝鮮和臺灣，我們上面的各表中把所有材料已歷舉出來；除此以外，我們沒有新的材料可以貢獻。在敘述各國的情形時，我們所提到的問題，多

第八表 太平洋岸各國的人民

(單位爲一千,大都是

	澳 洲	英屬馬來 亞	加拿大	中國本 部	滿州及 關東	香 港	法屬印 度支那	日本本 部
澳洲 人								
加拿 大人	3.5(b)							
中國 人	13.1(b)	1,709.4(c)	46.5 (d)			1,057.5(e)	418(f)	23.9(e)
日本 人	1.3(b)	6.8 (g)	23.3(d)	54.3(g)	287(n)	2.2 (g)		
朝鮮 人					750(n)			350(o)
新西 蘭人	38.6(b)							
菲列 賓人		6 (p)		60 (p)			10 (p)	15 (p)
俄國 人			114.4(d)	140(q)				
美國 人	9.8(b)		344.6(d)	8.6(r)				2.7(s)

- (a)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b)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數字均爲 1931年的統計,惟加拿大人及新西蘭人則爲 1921 年統計。
 (c) Malayan Statistics. 1931 年的統計。
 (d) The Canada Year Book. 1931年 的數目包括入籍人民及外僑。
 (e) 吳景超, 中國海外移民島瞰, 中國社會學社所編中國人口問題, 一九三二年世界書局出版。
 (f)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g)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Japan. 1930年的數字。臺灣的中國人數指永久居住者。
 (h)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居住在其他太平洋岸各國中的人數

1930-31 年的材料)

台 灣	朝 鮮	荷屬東 印 度	新西蘭	菲列賓 羣島	暹 羅	西伯利 亞	美 國	夏 威 夷
							12.7(a)	
							1,286.3(a)	
4,399(g)	91.4(e)	1,233(h)	2.7(i)	70(j)	1,100(j)	77.2(k)	75(l)	27.2(m)
232.2(g)	501.8(g)	6.3(g)		19.5(g)		1(k)	139(l)	139.6(m)
						169(k)	1.6.(l)	6.5(m)
		12(p)			10(p)		56(p)	63.1(m)
							1,153.6(a)	

(i)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1932年的數字。

(j)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1931, Chicago, 1932.

(k) Sibirskaya Sovetskaya Entsiklopedia Vol. II.

(l) United States Census 1930.

(m) Adams, The People of Hawaii.

(n) Manchoukuo Handbook of Information, and Japan-Manchoukuo Year Book 1932 年的數字。

(o) Cf. American Council,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Memorandum No. 15, Vol. I.

(p) Lasker, Bruno, Filipino, Immigration Chicago, 1931. 美國的數字爲 1930 年的統計, 其他各國則爲 1927 年的統計。

(q) Remer, C.F., Foreign Investments in China, New York, 1933.

(r) China Year Book, Figure for 1931.

(s) U.S. Bureau of For. and Dom. Commerce, Interesting Facts re Japanese Trade. 1931年的數字。

少並不能完全一致，須視各該國所遇到的特殊情形以及材料供給的情形而定。惟其中有許多問題，如人口移動，移民立法，以及人口中種族的或國籍的成份等，祇要可以有敘述的價值者，我們都設法歷舉出來。

第二節 澳洲

人口的滋長^(註六) 欲明瞭澳洲目前人口增加率的歷史發展，我們可從白人開端殖民的一七八八年起，至一九二五年間的人口變遷中看出來。在這一百三十七年中，外來的人口竟達到五，八七五，〇〇〇人，每年平均增加數逾四萬二千人。同時本地的殘餘土人在一七八八年時，大約有十五萬人，他們每年平均減少六百六十人，到了一九二五年時，為數已僅為六萬人了。

下面關於近幾十年來的人口數量情形，是從澳洲聯邦統計官魏根司(C. H. Wickens)所著的 *The Peopling of Australia* 書內的一章中引來的。

『從一八六〇年到一九二四年間的六十四年中，澳洲人口增加了4,730,000人，其中3,580,000人是由於出生率超過死亡率的結果，其餘的1,150,000則為外來移民超過移出澳洲的人數。這就是說，在這時期內的人口增加，其中百分之七十六是由於自然的增加，百分之二十四則由於移民而來的。』

魏氏指示出來，在這六十四年中，靠了純粹的移民，每一千人中的增加率為五·五。這個增加率幾乎與一九二一到一九二五年間靠了純粹

移民的增加率相等。他的結論以為這種事實『表示着每年每千人中增加 5.5 人，代表我們（澳洲）平常能夠吸收移民的能力。』但如每十年十年的計算，則每千人中因移民而得到的增加率就有相當的差異。從下表的計算上，就可知道。

第九表 每年每一千普通人口中由移民入超的增加數

一八六〇——七〇年.....	二
一八七〇——八〇年.....	〇
一八八〇——九〇年.....	一四
一八九〇——九〇〇年.....	不到一
一九〇〇——一九一〇年.....	一
一九一〇——二〇年.....	四
一九二〇——三〇年.....	四九

移民政策 澳洲的移民政策是二方面的：積極方面設法吸引一般經濟上和社會上有用的移民；消極方面在設法排斥或限制那些經濟上和社會上不中用的移民人數。要執行這種政策，在立法上大部份祇能顧到消極方面，下面所敘述的，亦僅限於此。

最早大量移民的增加，是在一八五一年發現金鑛以後，其中有許多中國人參與其間。他們到了金鑛區以後，與歐洲人互相競爭，很快的產生了種族上的衝突，一直到了白人組織起來，用武力把亞洲人逐出金鑛區域。（註七）其中有三州通過了許多法律，限制中國移民，凡已在澳洲者，則加重稅額。後來金鑛產量減少了，中國人的移民問題也就鬆懈下來，那些立法上的限制也即被取消。但自一八七五年的新金鑛發現後，問題又重行變為嚴重，以前對付中國人的方法又重行恢復過來。差不多

在這個時候，又有二個新的因素出來影響當時的情形。

『反對中國人的遷入澳洲，確由於來自歐洲的礦工所促起。一般輿論從一八七〇年後就已開始的厭惡亞洲人。各種工會，爲了要維持他們的生活程度，很貫徹的反對契約勞工和亞洲人的自由移民。這些工會對於培成輿論上，極有影響。同時美國太平洋岸高唱排除華人的聲浪很高，最後在一八八二年竟通過了「排斥華人律。」澳洲人深懼美國這種政策會驅使華人向澳洲遷移，於是澳洲各州又把排除華人的立法舊事重提起來。』（註八）

到了一八八七年，全澳洲又實行以前對於中國人的種種限制及課稅。

幾年以後，有三州正擬將對付中國人的辦法，去對付一切亞洲人，不過這樣一來就得牽涉到不列顛帝國的整個問題。第一，亞洲人包括印度人在內，使澳洲聯邦去排除英屬印度的移民，當然是一件極困難的事。第二，這種辦法可危害英日間的友誼。結果，在一九〇一年時採取了一種默寫測驗（dictation test），凡任何移入澳洲的人，如當局認爲必要時，須在一位移民官吏之前，默寫一篇五十字長的一國歐洲文字。這個測驗的本身在表面上似乎並不對任何國民，有所歧視。但日本政府表示異議，因爲用任何歐洲各國文字，在事實上對於日本人就是一種不平等的待遇。於是在一九〇五年又通過一個修正案，默寫測驗可以使用任何國家的語言文字，不再特別指出歐洲文字了。

『修正案通過之後，對於使用任何一種或多種文字並沒有頒佈

何種條例，原來的默寫測驗律的內容實際上仍舊施行。至於他們並沒有執行這種新的權力的理由，乃由於日本政府於一九〇四年時與澳洲政府訂定了一種非正式的辦法，使日本的真正學生，從事海外貿易的商人，以及遊歷者，帶了日本政府的護照並經出國地點的英國領事簽證後，可以在澳洲居住十二個月，上岸時不必受默寫測驗。這樣一來，以前日本政府所提的異議，自可因而解決。到了一九一九年四月以後，上述的一年居留權，如經預先申請後，還可延長。同年澳洲與印度政府也訂定了同樣的辦法，允許印度的某種人民移入，祇要他們不想改變國籍，他們可以無限期在澳洲居住。……………一九一二年澳洲又與中國訂定辦法，一九二〇年曾加以修改，凡中國的學生，商人及遊歷者同樣的也能到澳洲去居留。除此以外，英屬的錫蘭，緬甸，香港以及海峽殖民地，和安南，埃及，菲列賓，及夏威夷羣島的某種階級中的人民都能享受同樣的權利。』（註九）

除了上述的規定以外，又加上了一個條例，凡已在澳洲住過五年的人，如果他們回到祖國去後，在規定的期間內，仍可以回入澳洲。

到了一九二五年又頒佈了一種新的移民立法，專為限制歐洲東南部的人民而設的。根據這次的立法，總督在下列三種情形下，有權力可以禁止任何人入境：（a）如澳洲的情狀不允許時，（b）如移民不能合格時，（c）如認為他沒有同化的可能時。但這些權力至今還並沒有實行過。

在最近幾年中，他們對於歐洲南部人，又在設法加以限制，因為他

們深恐美國一九二四年的移民律實行以後這些南歐人或會另覓新地以謀出路。

第三節 英屬馬來亞

種族上的組織及人口的增加 英屬馬來亞的人口總數，——包括馬來聯邦，馬來非聯邦 (Unfederated Malay States) 以及海峽殖民地——一九三〇年的估計為四,三二〇,〇〇〇，惟根據一九三一年四月的人口調查則已達到四,三八五,〇〇〇。在這個數目中，從下表上可以看出，中國人佔據全數中百分之三十六以上，印度人也幾佔百分之十八。下面表中的數字也是代表該處人口中的種族組織情形。馬來亞全部的數字是一九三〇年的調查，海峽殖民地及馬來聯邦的數字乃是一九三一年的統計。凡表中所未舉的民族，在一九三〇到一九三一年中人口數目，雖也略有增加，都分住在馬來非聯邦境內。

第十表 人口中的種族分配 (註一〇)

	英屬馬來亞 1930	海峽殖民地 1931	馬來聯邦 1931
馬來人	1,902,000	285,376 (a)	590,945
中國人	1,575,000	663,518	713,173
印度人	770,000	132,277	383,429
歐洲人	21,000	10,003	6,375
黃白種	15,280	11,292	4,367
其他	37,000	11,609	13,504

(a) 包括 34,452 (其他馬來人種)

馬來聯邦的當局對於全境內主要的三種人民，每年都有出生率及死亡率（並不是修正率）的報告。下表中的平均死亡率並不能表現出一九三一年的情形，比了以前任何年為大有進步。該年各民族的平均死亡率為一九·一；馬來人中為一八·八，中國人中為一八·九。這種進步一部分由公共衛生情形的改進，一部分，如以中國人來看，則由於許多身體孱弱的份子歸還故國所致。出生率的差異各年份間亦大有出入，例如中國人在一九二一年出生率非常的低，僅有一七·一，但在一九三〇年時則高至四〇·九。這種差異當然有許多因子，其中的一種，就是性比例的改變。如單以中國人的情形來看，在一九一一年時，男女性比例為五三三比一〇〇，在一九二一年則為二八五，到了一九三一年則為二〇三，如以全人口來看，同年份的性比例為二三二；一八一和一五七。下表中的出生率和死亡率是從一九二一到二五年及一九二七到三一年的二個五年期間的平均數。（註一）

第十一表 平均出生率及死亡率——馬來聯邦

每年平均	馬來人	中國人	印度人	其他種族	
1921-25	出生率	36.8	19.3	22.2	26.7
	死亡率	24.2	24.4	27.3	24.9
	增加率	12.6	-5.1	-5.1	1.8
1927-31	出生率	36.7	35.0	26.7	33.0
	死亡率	22.4	28.7	25.8	25.3
	增加率	14.3	6.3	0.9	7.7

人口流動 最大多數的中國人及印度人是從事於橡皮樹的種植及錫鑛裏工作。這二種事業實是英屬馬來亞的主要的富源，當然同時也是

經濟衰落的泉源。所以錫和橡皮二種工業的情形直接影響工人的移入移出，間接使全殖民地的一般經濟狀況受其影響，並因而影響工人以外的人口流動。橡皮工業的嚴重不景氣在一九二六年就已開始，在錫業的衰落於一九二八年亦就已覺得，因此馬來亞的經濟衰落實在一九二九年到三〇年以後的世界不景氣以前。(註一)這種情形可從人口流動(中國人及印度南部人流動的大概載於下表)以及政府當局的措置上就可看出。

南印工人的移民是由印度移民委員會(Indian Immigration Committee)所操縱的。凡在馬來亞雇用南印工人的雇主捐助一筆款項，由該委員會管理，專供運入印度工人的路費。由這種津貼而來的移民在一九二七年時爲 114,104 人，到了一九三一年時，僅有九一人。這筆款項最近用以津貼印度工人，使之歸國，以減輕馬來亞的失業及窮困。在這件事業上，橡皮業，海峽殖民地的政府和英國印度公司都加以襄助。一九三〇年八月在印度的招工，完全停止。從此以後祇有家屬在馬來亞者始可受這種經濟上的幫助。(註二)下表中的數字表示南印人回鄉的人數，凡不受這種津貼而來往者，亦包括在內。

近年來中國人在馬來亞移入移出的情形也很相像，惟實際上歸國人數超過出國人數，則一直到一九三一年纔實現。一九三〇年八月馬來亞通過了一條移民限制的法令，每月中國人的進口數不能超過 6,016 人。到了一九三一年，各種的限制更爲嚴厲，每月准許入境的人數，一月至九月爲 5,238 人，十月至十二月則爲 2,500 人，移入馬來聯邦者，

則全數停止。不過這些每月所定的人數，祇限於成年男性的工人，中國的女子及童孩並不受這種限制。(註一四)

中國人和南印人實際上的流動，簡述於下表。(註一五)

第十二表 英屬馬來亞——入超移民及出超移民數(一)

	1928	1930	1931
中國人	146,346	19,068	-133,815
南部印度人	-28,180	-78,376	-81,206

第四節 加拿大

移民及移民政策 一八八一年至一九三〇年(每十年一算)以及一九三一和一九三二年的移入加拿大的人數和國籍，我們可列為下表。(註一六)

第十三表 各國來的移民數

(單位為一千人)

年 份	英帝國	美 國	中 國	日 本	其他國家	總 數
1881-90	281	527(a)			78	886
1891-1900	146	85(b)			90	321
1901-10	562	497	23	13	358	1,453
1911-20	687	821	32	7	428	1,975
1921-30	535	262	6	4	487	1,294
1931	28	24	—	0.205	36	88.2
1932	7	14	—	0.195	4	25.2

(a) 該年的移民報告上並未將新移民加以區別，實際的移民數當然要小得多。

(b) 1892—96年間美國缺乏移民統計。

加拿大年鑑指出過，經濟繁榮與移入人數的增加，經濟衰落與移入人數的減少，是有密切關係的。一八九七年，一九〇八年，一九二一到二二年，一九二九年一直到現在，都是經濟衰落的時期，在每個時期，移入的人數總較少，但在繁榮期內人數就增加。在一九一五到一九年間，人數與一九一一到一四年的最高峯年相比，確有很明顯的減少，但這次的減少，與其說是由於經濟的原因，毋寧說是由政治的狀況所致。

關於中國移民的最早法令是在一八八五年頒布的。凡中國勞役移入加拿大時，須付人頭稅五十元。這種人頭稅到了一九〇一年增加到一百元；到了一九〇四年又加到五百元。在一九二三年又通過了華人移民律，除了中國的官吏，在加拿大生長的兒童，商人及學生外，其餘的中國人概不准入境。

日本的移民由加拿大政府與日本政府於一九〇八年訂定一種妥協，日本政府自動的限制頒發遷往加拿大所需的護照數目。由印度來的移民，從一九一〇年的移民律通過以後，每年的人數變為很少。惟在一九一〇年以前，則人數很多，單從一九〇七，〇八兩年，從印度來的人數有 4,747 人。

加拿大的農情恐慌，在一九二九年以後尤為嚴重，因此他們對於上述各國以外的大量移民的遷入，對於加拿大是否有益，也發生了疑問。一九三〇年八月十四政府就通過了一條法令，除了英國和美國國民，祇有在下面的二種條件下，纔能准其入境：(a)家主已在加拿大居住，其妻室及十八歲以下的未婚子女，如家主有能力供養他們時，仍可以入

境，(b)凡有相當財富的農人，立即可以在加拿大從事農業者。就是對於英國及美國人民，政府亦不去設法招致。

第五節 中國

關於中國的人口材料，實是零星不足，很難與第一表中所舉的各國，同樣的拿來討論。在其他大部分的國家，人口密度，人口增加，以及人口流動，已有相當的準確性，但中國則不然。所以下面的各種計算僅能代表錯誤較少的估計罷了。

人口的大小 中國人口的估計，彼此之間相差極大，從下表中就可以看出來：

第十四表 中國人口數的各種估計

估計者	人口數
魏爾高克斯(Wilcox)	323,000,000
前清政府(一九一〇年)	330,000,000
海關(一九三一)	438,000,000
前清政府(一九〇〇)	440,000,000
陳華寅	445,000,000
內政部(各省省政府及武昌亞新地學社)	452,791,000
統計局(一九三一)	452,791,069
陳長蘅	457,000,000
刁敏謙	463,000,000
劉大鈞	470-480,000,000
內政部(一九三一)	474,480,000
郵政局(一九二六)	485,508,338

據熟悉人口情形的中外學者的意見，上面所舉的幾個較小的數目，似乎估計得太低。最為可靠的。(除非我們可以得到更可靠的材料)

中國人口連東三省在內，大約爲 450,000,000。國際聯盟的統計年鑑上就採用這個數目，併且與一向以爲最可靠的一九三一年統計局所估計者相差有限。其中重要的問題就是：四萬五千萬的人口，分散在中國這樣大的地域內，是否已到了人口過剩的狀態？這個問題在第二第三章來討論土地利用及食料時，再拿來討論。同時我們卻可知道，普通平均人口密度每方公里中有四〇·二五人，或每方英里中一〇四·三人，比了菲列賓羣島，英屬馬來亞，日本本部臺灣和高麗還要低了一點。

人口的增長 在上面的幾個扼要的表格中，我們並沒有把中國的增加率附加進去，因爲中國關於這一方面的數字，不能像其他幾國那樣的準確。不過從下面的各種估計上，我們也能有一種比較的根據。一九二八年八省的人口調查，如與一九一二年的數目相比，在這期間內每年的增加率，每千人爲七·八。由一八九〇年至一九三〇年間，據陳長蘅的估計，增加率每千人中爲六·六，在一九一〇年至一九二八年間，每千人中爲十人。如根據了豪厄德氏 (H. P. Howard) 的估計，每年每千人中的增加率爲一一·三。上述的幾種估計，如果相當的準確，並不比太平洋岸各國的增加率爲特高，但同時也有許多關於出生率的估計，似乎要比他國高出不少。康特立夫 (Condliffe) 所著的今日中國的經濟情形 (China Today: Economic) 中就曾引用過下面的三種數目：喬啓明和卜克從他們擇樣調查的結果，認出生率在每千人中爲四二·二，陳長蘅的估計爲四五，勞史 (E. A. Ross) 的估計爲五〇左右。(註一七)

根據北平婦嬰保健會的估計，中國的普通死亡率每千人中爲二五

至三五，嬰兒死亡率爲二〇〇到三〇〇。至於他們所估計的出生率，每千人中約有三五。(註一八)

所有的生死統計中，最可靠的或許要推到太平洋國際學會委託金陵大學農業經濟系所調查的初步報告。這個報告由喬啓明氏發表過。(註一九)華北華南(以淮河爲分界)的普通出生率與普通死亡率可見下表：

第十五表 普通出生率與普通死亡率

	華北區	華南區
出生率	37.9	35.6
死亡率	24.2	26.8
增加率	13.7	8.8

嬰兒死亡率據喬氏的估計，平均每一千活產中爲一五七；華北爲一八六，華南爲一三二。

向外移民 近年來中國本部的人口中有二個巨大的動向：一個由華北人口稠密的幾省遷向東三省，另一個則由福建和廣東往南移殖。第一種關於東三省的移民我們可以留在本章第八節中來討論。

在中國的南面及東南各地（荷屬東印度，英屬馬來亞，緬甸，英屬北婆羅洲，印度支那，暹羅，菲列賓羣島，及臺灣）華人的數目大概在九百萬人以上。每年由中國移往上述各處的實在人數，當然是很難得到，惟從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三〇年間的人數可從下表中看出來。一九三一年的人數就大不相同，人口流動的方向完全相反，在三個重要的中國都市中，回鄉的人數反比了出國的人數要多了。這種相反的人口動向又可從

本章中已提到過的幾件事來證明，在法屬印度支那，菲列賓羣島及英屬馬來亞都有中國人大量的出境，荷屬東印度的入境華人也日在減少。這種相反動向的原因一方面是由於世界經濟衰落的影響，予移出國外的人以極小的謀生的機會，一方面由於他們想去地方的政府重加移民入境的種種限制所致。下表表示在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二九年或一九三〇年間，每年在這許多國家或商埠中，中國人移入者超過移出者的實際數目。

6 第十六表 中國人在各地移民入超數 1925-29-30 年

國 家 或 商 埠	年 份	每年平均移民入超數
香 港 (a)	1925-29	70,533
印 度 支 那 (a)	1925-29	25,957
荷 屬 東 印 度 (a)	1925-29	42,700
菲 列 賓 羣 島 (b)	1925-30	2,917
新 加 坡 (c)	1925-30	157,152

- (a) "Migrations in the Pacific,"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1931, Chicago, 1932. 香港項下的數字指中國人經過該處而他往者。
- (b) Philippine Islands Annual Report of the Insular Collector of Customs.
- (c) British Malaya, A Report on the 1931 Census.

到了一九三一年（菲列賓羣島則為一九三一到三二年）這個外移的流動一變而為回國的流動。一九三一年到一九三二年的年中，由菲列賓羣島移回中國的人數比了由中國移去的人數，多出 4,038 人。到了一九三一年廈門，汕頭，瓊州三處由各處遷回來的人數可參閱下表：
(註二〇)

第十七表 一九三一年華僑遷華南都市的人數

都 市 名	回國者超過出國者的人數		
由香港回到 由臺灣回到 由馬尼刺回到 由海峽殖民地回到	廈門 66,911		
由香港回到 由星加坡回到 由盤谷回到 由西貢回到		汕頭 45,430	
由星加坡回到 由盤谷回到			瓊州 13,231

根據世界華僑協會的年報，在一九三三年中回到中國的人數竟超過一百萬人。(註二一)

華僑的匯款 華僑對於中國有一種重要的關係，就是他們每年總有巨大的匯款寄回本國。里麥教授(C. F. Remer)曾很精密的研究過這個問題，在他所著的“中國的外人投資”(Foreign Investments in China)一書中，內有專章，談到這個問題，他說：

“中國人足跡所到的地方，他們都能有極大的經濟成功。在英屬馬來亞，他們在地方上是最富有的人，也是工商業的領袖。在亞洲的東南全部，中國人是國際貿易上很重要的居間人。各地的進口貨須經過了中國人的手再到直接消耗的土人中去，許多的出口貨也先由中國人採買後，再去賣與出口商。有人估計在菲列賓羣島上的零售商業，百分之九十是由中國人操縱的。就是大部分的批發商也都是中國人。在美國方

面，他們開設飯鋪，洗衣作，和從事農業。在夏威夷他們也可列入全境內最富的商人中。在朝鮮他們在商業上的地位也很重要。在西比利亞中國人的地位一向很高，中國人的家庭制度，力量也很大，因此蘇俄政府不得不特別設法允許中國人從西比利亞匯款回國。”(註二二)

里麥教授把所有的估計和各種研究詳為審閱以後，他以為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三〇年間海外華僑每年平均匯歸的款項總在華幣二萬萬元之譜。

第六節 法屬印度支那

人口的分佈及其組織成分 印度支那的全部人口在一九三一年時為二一，四五二，〇〇〇人。不過這個數目並不是從實在的人口調查得來的，乃是從各地政府所有最可靠的估計中計算出來的。所以這個數目以及一九三一年所發表的各種估計，祇能說是一種大概情形。在本章前面所舉的各國人口概況的表格中，關於印度支那人口增加的統計一方面，也祇能說是估計。(註二三) 但是從大體上看來，在細目上雖或有不正確的地方，各種人口的趨勢卻是相當可靠的。

人口密度在印度支那的各省間以及同省內的各縣間，都有很大的差別。一九三一年時人口最密的地方當推東京省 (Tonkin)，至於各縣的面積更為大不相同，有幾縣僅有一方公里，僅包含一個市鎮，同時卻另有幾縣，面積大至十或二十方公里，所以各縣間的人口密度幾是無從比較的。無論如何，人口最密的區域要推湄江流域 (Mekong Valley)，沿

南海海岸以及大湖附近各區域。(註二四) 在印度支那人口的平均分佈是非常困難的，一部分因為交通的不便，一部分因為各省間的氣候，種族，語言，以風俗大不相同，使甲省的人遷入乙省的，極不容易適應他們的生活。一九三一年各省的面積，人口數，以及人口密度，可參閱下表：

(註二六)

第十八表 一九三一年各省的面積人口及人口密度

省	份	面 積 (以一千方公里計)	人 口 (以一千計)	每平方公里的人數
安南	南	147.6	5,122	35
東埔	寨	181.0	2,806	15
交趾	支那	64.7	4,484	69
老	暹	231.4	944	4
東	京	115.7	8,096(a)	70
全部印度支那		740.4	21,452	29

(a) 包括 21,000 並未分配於各省的法國及土人士兵。

種族上的組織，如從一九三一年的人口估計來看，本國的重要民族及外僑的分配情形如下表。

第十九表 種族的組織成分，一九三一年

安南人	73.5 %
東埔寨人(Cambodians)	12.5 %
暹易斯人(Thais)	5.3 %
其他本地人種	6.4 %
中國人	2.0 %
印度人	0.1 %
歐洲人	0.2 %

人口流動 從上表中我們可以看出，在所有的外國人中，中國人的

數目為最多，他們的實數為四十一萬八千人，約佔全人口中百分之二。
如把人口切實的調查起來，百分比的數目恐還會提高不少。一九二九年
及一九三〇年印度支那境內的中國人和其他亞洲人的流動，可見下表：

(註二八)

第二十表 中國人和其他亞洲人的流動，1929-30

	1929	1930
中國人		
入境	80,720	70,900
出境	51,412	53,224
入超	29,308	16,676
其他亞洲人		
入境	1,469	1,466
出境	1,402	1,545
入超	67	出超 79

中國人來往於本國與交趾支那和東京之間，如從長時間看來，我們
可以發現在一九二九年以後，出國的人數逐漸的減少。在一九三一年由

第二十一表 交趾支那和東京省內中國人的來往(註二九)

(-代表出超的記號)

年 份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u>交趾支那</u>									
入境	33,500	31,800	25,800	33,900	41,500	44,400	50,500	40,900	28,300
出境	20,100	23,200	18,300	22,400	21,200	22,500	24,200	27,900	23,900
實數增減	13,400	8,600	7,500	11,500	20,300	21,900	26,300	13,000	-1,600
<u>東 京</u>									
入境	4,600	4,400	4,300	6,300	11,400	22,800	29,300	28,400	
出境	4,200	2,900	1,800	5,500	1,900	18,300	25,900	23,900	
實數增減	400	1,500	2,500	800	9,500	4,500	3,400	4,500	

交趾支那回國的人數實已超過出國者。這個趨向在本章的第一節及其他各處，都已提到過。

第七節 日本本部

人口增加 日本的人口自一八九〇年以後，每十年的增加情形如下：(註三〇)

第二十二表 一八九〇年以後每十年的人口數

(單位爲一千)

1890	40,968
1900	44,710
1910	50,713
1920	55,963
1930	64,450

假定日本以後每十年的增加率與以前的情形一樣，許多學者曾預料幾十年以後日本的人口數就會達到一萬萬。到了這個地步，他們深信日本一般的社會，經濟，和政治的情形就會產生不可避免的大變化。植田教授(Uyeda)對於這問題很有研究，他曾指出這些學者的錯誤，他另根據了最近幾次人口調查報告以及死亡率和出生率的情形，發現日本人口中的年齡分配情形，從年齡分配情形上，他計算出一種新的估計。(註三一)此地我們當然不能把他的方法詳舉出來，惟他的結論有下列幾點：

(a) 日本人口決不會達到一萬萬人，到了八千萬以後，或許就不會繼續增加；(b) 女子的生育力減低以後，兒童年齡的人口就會停止增加，雖然嬰兒死亡率的減低或能有相當相反的影響。(c) 在以後的二十年中，工

作年齡的人口數會很快的增加。他說：

『到了一九五〇年工作年齡的人口數比了一九三〇年的數目要超過一千萬。其中一半的人數日本總得設法去安置，使他們有職業可做，至少每年有二十萬至二十五萬人的增加。生育節制無法可以解決這個問題，因為二十年以後的工作年齡的人口，現在已經出生在世了。』

向外移民 一直到近代為止，日本的向外移民，在數量上並不重要的。從一八六八年至一八八四年每年平均所發出的護照僅約九百張。這些早期的移民最大多數都移往朝鮮和中國。後來的新趨向，正如與日本的其他各種政策一樣，也是受着美國的影響，因為夏威夷島上美國的糖業正是需要着各種的工人。從一八八五年到一九〇七年，日本人遷移到夏威夷者的數目佔據領得護照而出國者中的三分之一，五十四萬人中竟佔有十七萬九千人。到了一九〇八年以後，這個趨向又改變了。遷往亞洲大陸及美國本部的人數又大增起來，由一九〇八年至一九二四年，所發的護照共為六十四萬三千張，其中往亞洲者佔百分之三十八，往美國者佔百分之十九，往夏威夷者僅百分之九。世界大戰結束以後，日本向外移民的總數，每年都有相當的上下，惟沒有顯著的增加。自從美國通過了排斥日人的移民律以後，我們可從下表中看出移民動向的改變。(註三二)(看第二十三表)

日本人的向外移殖並不由國外勞動機關直接來招募。在日本所有的招募機關，到了一九一七年受了政府的指示，聯合而組織成爲一個公司(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mpany)，在招募出國勞工等事業

第二十三表 一九二四——三二，日本移出人數的目的地
(根據政府所發的護照數)

	1924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巴 西	3,689	8,599	9,625	12,002	15,597	13,741	5,565	15,108
菲列賓羣島	548	2,197	2,659	2,077	4,535	2,685	1,121	746
祕 魯	651	1,250	1,271	1,410	1,585	831	299	369
加 拿 大	1,103	1,009	1,062	1,050	430	137	106	98
蘇 俄	329	631	896	870	884	1,513	1,235	1,096
美 國 (a)	4,064	344	370	303	236
夏 威 夷 (a)	2,163	636	526	265	119
海峽殖民地	152	402	475	420	513	835	560	356
墨 西 哥	76	336	319	353	249	434	280	149
阿 根 廷	58	182	262	387	430	489	362	239
荷屬東印度	75	226	248	191	507	558	442	533
澳洲及新西蘭	112	139	129	270	277	75	34	92
總 數 (b)	13,098	18,184	18,041	19,850	25,704	21,704	10,384	19,028

(a) 1930-32 年美國與夏威夷無統計，因為 1929 年五月二十日日本出國護照的規程曾有修改，凡前往美國，阿拉斯加，夏威夷，及關島者，不論何種階級及何種動機，均不列為出國移民。

(b) 包括其他

上，實際上佔有專利。政府方面對於這個公司，予以經濟上的臂助，公司方面，則義務的為一般移出國外者服務。這個公司非但在本國各地共有四十處分辦事處，在國外也有招待僑胞的場所，並且在巴西，他們還有自己經營的農場。移往巴西去的人，政府予以津貼，其數目平常都足夠一次旅費，這也是大量人民移往巴西的重要原因。自一九二七年以後日本政府更進一步的去幫助出國的移民，尤其在巴西，日本政府直接津貼該處的土地購買的合作事業。這種方針對於殖民的利益有何種影響，現

在還太早，不易加以判斷。

在日本的國外僑民中，大約有二十五萬人——祇有少數是勞動者。他們的絕大多數都從事於農業及獨自經營的商業。這大概是由於日本國內向少有大規模的農場，並且所有大規模的工業都是比較新近時才實現。很明顯的，日本的政策不在鼓勵大量人民移往那些永遠需要低賤勞力的國家，去擴張他們的勞動人口。

移民入境 在這個問題中有一個非常重要的事實，這就是從世界大戰以後，在日本本部外來的移民數超過移出的人數，大戰以後的十年內，日本回國者比了出國者的人數為多。其他東亞人在日本居住的也有很大的增加，尤其是高麗人，在日本本部永久居住者共有三十五萬人之多。（從一九一七年到一九二九年間高麗人遷往日本者在一百萬以上。）在一九三一年時，日本國內的外僑為二八，三一七人，其中數目最多者當推中國人。（一九三一年時為一九，一三五人。）最大多數的高麗人之移往日本大都由於日本國內勞動情形，較勝本地所致。從高麗人移民的大量進出，我們可以得到一種結論：凡遷往日本本部去者的目標，並不是為了暫時去改進他們的生活，乃是想永久去居住在日本。（註三三）

第八節 東北四省

人口數目及人口組織 據一九三二年的估計，東北四省——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旅大租借地及南滿鐵路區——的人口總數為三〇，九五九，一七四。（註三四）這個數目比了一九三〇年滿州年鑑所報告的要

低得不少。下表中最右的總數項下的三個數目，在一九三〇年時爲三四,〇七四,九八〇;一,二五四,四四八;及三五,三二九,四二八。其中最顯著的減低乃在熱河方面。一九三〇年時的估計爲四,五〇〇,一〇〇,到了一九三二年的估計則爲二,〇五四,三〇五。

東北四省人口中的民族組織，據一九三二年的估計如下表：(註三五)

第二十四表 東北四省及旅大租借地

	中國人	日本人	朝鮮人	其他	總數
東北四省的各省市	28,689,063	30,000	750,000	137,064	29,606,127
旅大及南滿鐵路區	1,093,819	257,061	(a)	2,167	1,353,047
總數	29,782,882	287,061	750,000	139,231	30,959,174

(a) 一九三〇年的估計在這區域內有 16,000-17,000 朝鮮人，大約以後不致有何更動。

所謂“其他民族”，白俄及赤俄人當然佔據最大多數。在一九三〇年的時候，瑟利白倫尼高夫 (Sherebrennikov) 估計在這區域內共有一一,五八四俄人。(註三六)

一九三三年七月份旅大租借區域內的人口調查報告，也可以補充上表中的數目而加以參考：(註三七) 中國人——八四九,五八一，日本人——一三四,七二七，朝鮮人——二,二四四，其他民族一,一〇八。全區域內的人口總數爲九八七,六六〇人。

移民狀態 由中國北部幾省的人民遷往東三省者，爲數之多，可說是近代最大規模的人口流動之一。一九二三年到一九三二年間遷往人數超過進關人數的數目，以及移往後而永久居留者佔全體移民的百分

比，可參閱下表：(註三八)

第二十五表 中國移民的入超 1923-32 年

年 份	入 超 數 目	留下者對於移民總數的百分比
1923	105,521	26.9
1924	196,534	45.8
1925	275,595	56.2
1926	292,951	49.5
1927	709,229	67.5
1928	544,225	58.0
1929	424,394	40.5
1930	235,420	31.6
1931	6,063	1.3
1932	-84,749	

上述這種重要的移民現象有二種原因；第一在移出者的地方上實有不少勢力迫得他們出動；第二，東北方面也有各種吸引的勢力。關於第一點，我們知道，在移民來源最大的二省——河北及山東——人口的密度非常的高，同時對付繁密人口所必須的經濟和社會的發展，都比較的低。何廉教授曾指出過，山東省的人口密度在全國為第二，但工業化的程度則列為第五。幾乎全部人口非得倚農事為生，但適合於耕種的土地比較的為少，地價高貴，工資低小，高利貸，以及繁重的稅率使農業變為非常不穩定。在這種情形之下，山東的一般人民尤其是沒有土地的階級，他們的生存競爭，的確是十分困難。除此以外，這些區域內的戰爭及災荒為數尤多，更使一般的人難以為生。至於東北方面的吸引——至少在移出的人民的心中是一塊樂土——正與山東和河北的情形相反。東三省的人口壓力較小，正像一般新興的，生長的地方一樣，具有一種吸

引力。在該處謀事的機會很多，工資也比較的為高。(註三九) 從上表中我們可看到一件頗饒興趣的事實，在一九二七年，一九二八年和一九二九年，華北幾省的政治和經濟情形非常嚴重，同時移民居留在東三省者，人數也最多。如果情勢一變，關內的局面比較的為安定時，移往東北人數也就減少。自一九三一年到一九三二年的秋季日本佔據了東三省以後，移民回國進關者，人數也就大增起來。

第九節 荷屬東印度

人口的分佈及組織 在本章的第一節引言中我們曾已注意到荷屬東印度的人口密度。從全部來看，此地的密度還比不上日本帝國，惟爪哇及馬都拉(Madura)二島的人口密度則比了太平洋的任何國家要高出許多。這個表面上的人口壓力，如從人口數量與已耕地的比例來看，(比了日本本部，中國，及臺灣還要小些，)似可減少牠的嚴重性。爪哇，馬都拉以及其他外省的土人，每方公里人數的增加，可閱下表：

第二十六表 土人的人口密度(每方公里)

	1905	1920	1930
爪哇及馬都拉	227	260	309
其他外省	4.1	7.9	10.33
荷屬東印度	19.7	25.4	31.13

全人口中的最大多數當然是土人，中國人的數目也不少，歐洲人在數目上雖不重要，但在政治上及經濟上則很重要。在一九三〇年人口總數為 60,728,733，其中中國人為 1,232,650，其他亞洲人為 111,044，

歐洲人僅有242,011,近年來領有入境證的中國人數見下表,(註四二) 惟新去的訂有定約的勞工則不在其內。

第二十七表 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一年領有入境證的中國人數

1920	28,653
1925	24,278
1928	41,157
1929	35,946
1930	32,181
1931	12,702

很不幸的,上述那些中國人中究有多少遷回中國的,現在無法可以知道,但是各外省中苦力勞動者遷回中國的運動,從這一類的統計中就可以看出。(註四三) 在一九三一年一月各外省中訂有契約的中國勞工共51,799人,自由的苦力共有11,645人。到了該年年底,有契約勞工僅有30,426人,自由苦力則為13,990人。如把二種合計起來,共減少了19,028人。再有一種事實可使我們知道由中國遷入的人數也有減少的趨向。在一九二九年輸入各外省的新的有契約勞工共有15,236人,但在一九三一年就減至2,859人(註四四)。

人口的分佈 爪哇和馬都拉與其他各外省間人口壓力的差異,上面我們已經提到過。即使我們承認,人口稠密的幾省,土地比了各外省要肥沃,人口的重行分配,要為無可否認的必要。這種有計劃的或不自覺的去設法減輕人口壓迫,其成功與否須看他們的移殖運動以及由爪哇及馬都拉遷至各外省的有契及無契工人的情勢如何而定。

下表的數字就是指每年正月中的殖民總數,(註四五) 其中大多數都

是由爪哇及馬都拉遷往各外省的，他們都居留在中央政府或當地政府的墾殖區內。

第二十八表 一九二九—三二年正月間各外省中的殖民數

年份	殖民數
1929	34,519
1930	35,973
1931	40,141
1932	42,771

上表的數目中包含一個最大的墾殖區（蘇門答刺的冷榜區 Lampong District）的人數。這墾殖區中於一九三二年的歲首，共有殖民 33,641 人。據云一九三二年的一年中另有 15,000 工人由爪哇遷至蘇門答刺去居住，在一九三三的一年中，預計的數目會達到二萬人（註四六）。

一九三一年的初期在各外省中來自爪哇的訂契工人共有 352,610 人，自由的無契工人共 126,305 人。到了該年的年終，前者變為 203,366 人，後者變為 156,267 人，在總數上減少了 119,282 人。該年在爪哇及馬都拉所招的新契工僅有 3,207 人，如與一九二九年的 30,612 人相比，可知相差得很多（註四七）。在下表中可以看出一九三〇年與一九三一年有契工人自外省遷回爪哇的人數比了遷出者，為數反多。這種相反的流動實由於雇用工人的那些大企業家的經濟衰落所致。

第二十九表 來往於爪哇與各外省間的有契長工數（註四八）

1925	遷出 <u>爪哇</u>	63,900
	遷回 <u>爪哇</u>	17,777
	出 超	46,123
<hr/>		
1928	遷出 <u>爪哇</u>	58,963

	遷回爪哇	32,708
	出 超	26,255
1929	遷出爪哇	77,662
	遷回爪哇	37,800
	出 超	39,862
1930	遷出爪哇	29,350
	遷回爪哇	47,923
	入 超	18,573
1931	遷出爪哇	3,005
	遷回爪哇	42,805
	入 超	39,800

第十節 新西蘭

種族的組織成分 新西蘭人口中人種及民族組織，非常純粹，與太平洋岸的許多國家大為不同。在一八四〇年，新西蘭公司的董事們曾宣布他們的目的，“專在把英國的社會結構遷移到這個島上去，把英國的法律，風俗，會社，習慣，風度，情感——除了土地以外，整個的英國，搬移過去”。（註四九）這種政策，自十九世紀的後期又受了實施偏袒英國的移民律的影響，遂形成了現在新西蘭的人口組織狀態。在最後一次的人口調查時，一九二六年，全人口中的各種成份可參閱下表（註五〇）。

第三十表 人口中的民族分配，一九二六年

（與全人口的百分比）

不列顛人	91.0%
英吉利人	53%
衛爾士人	1%

蘇格蘭人	22%
愛爾蘭人	15%
歐洲人	4.03%
斯干的內維亞人	1.06
德國人	0.65
法國人	0.17
南斯拉亞及俄國人	0.38
其他	1.77
亞洲人(大部份爲中國人)	0.45%
毛利人(本地土人 Maoris)	4.52%
	100.00%

本地的土人毛利種(Maoris)在實際的數量上,並沒有多少改變,但他們在全境整個人口中的百分比,則逐漸的在減少。他們與其他種族互相通婚的,爲數亦不在少,所以他們的血系已有相當的廣播。據一九二六年的調查凡屬毛利血統者共有 69,780 人,其中 45,429 人爲純粹的毛利人,其餘僅爲混雜種。(註五一)在一八五八年他們的總數爲 56,049 人,到十九世紀的終了時,減到 40,000 人,但以後則又逐漸增加起來(註五二)。

移民與移民法典 新西蘭的移民狀態與上述的幾國的情形一樣,大部份也靠着牠的經濟吸引力。遇到發現了金礦,或物價高漲,或政府積極建設公共事業,移入的人民數就很多。相反的,在經濟衰落的時候,移民入境的人就減少。有二個時期,一八八六年到一八九〇年和最近一次,實際上移出的人數比了移入的反較爲多。與這些經濟情形有很密切的聯帶關係的,就是鼓動移民的限制或排斥某種民族的法令等運動。這些運動在經濟衰落時最爲劇烈(註五三)。下表中的數字就是採金潮

以後來往於新西蘭的人數（有一記號者，就是指該時期內移出者，比移入者多的人數（註五四）。

第三十一表 移民入超或出超(一)(a)

1861-35	93,169	1922	6,844
1866-70	20,536	1923	7,820
1871-75	81,946	1924	9,222
1876-80	54,787	1925	12,674
1881-85	28,959	1926	11,860
1886-90	-8,702	1927	2,428
1891-95	15,320	1928	443
1896-1900	10,638	1929	2,796
1901-05	45,446	1930	4,238
1906-10	40,966	1931	-1,409
1911-15	35,561		
1916-20	14,854		
1921-25	49,988		
1926-30	24,627		

(a) 1911-15 及 1916-20 的數目並不包括參加戰爭回來的兵卒。1922-31 年間的數字不包括水手在內。

從一九二二年到三一年之間，祇有一九二四年及一九二六年中國人移入新西蘭者比遷出者為多。從一九二二年到一九二六年間，中國人的入境者比出境者超過 132 人，但從一九二七年到三一年，出境者超出 643 人。在這十年期內實際上移出的中國人超過移入者為數 511（註五五）。

在主張限制或調節大量外國人的移入時，他們的注意點都集中在中國人身上，因為他們覺得中國人實是惟一的外僑能予新西蘭任何團體或階級的經濟穩定以一種威脅。限制中國移民的運動在一八七〇年

以後就已開始，主動者爲金礦區內的歐洲人。到了一九八〇年的前後，又因中國人漸向都市移動，都市中有一部份人也加入礦工來要求政府用法令去限制中國移民（註五六）。第一次限制中國移民律在一八八一年通過的。根據這條法律，凡中國人入境者須納十金鎊的人頭稅，並且所有入境的船隻祇能裝運若干華人。這一類的限制到了後來幾十年內更爲嚴厲。

一八九九年所通過的移民限制律，並沒有特別指出何種何色的人，纔受限制，祇有不健全者（例如瘋癲，罪犯）纔在排斥之列。惟這條移民律不適用於中國人，因爲中國移民是受特種法令限制的。這普遍的移民律後來曾有過幾次的修訂。現在施行的限制，是一九〇八年及一九一九到二〇年通過的。自一九二〇年起，除了生長在不列顛或父母爲英國人以外，所有移民入境者必須先領得關稅部（Customs Department）的許可證。這種辦法實是詔示着，他們已不再像從前那樣嚴厲的排斥異族人了。根據這個辦法，移民中何者爲健全，何者爲不健全，完全由關稅部長來決定，不再去注意移民的國籍。有一個重要的例外，就是中國人。他們非但先須領得入境證，還須和以前一樣的繳納一百金鎊的人頭稅。

第十一節 菲列賓羣島

人口的增長及種族的起源 目前菲列賓羣島的人口數量及其增加的速度在本章章首的幾個總表中都已見過。至於較早的每五年一次的人口估計及其增加率可參閱下表（註五七）。

第三十二表 一九〇五——三〇年間每五年的人口增加數與增加率

年 份	人 口 數	每五年的增加數	每五年每千人中的增加率
1905	8,030,208		
1910	8,876,170	845,862	20.0
1915	9,722,135	845,965	17.1
1920	10,566,880	844,754	16.6
1925	11,408,819	841,930	15.3
1930	12,250,752	841,933	14.1

人口中百分之八十左右是史前人種傳下來的，他們包括為數不多的倭黑人，大部份的印度內西亞人和馬來人。其他的百分之二十中，一半為中國人，印度人和阿剌伯人（他們在十二世紀以前早已遷入菲列賓羣島，）另一半為美國人和歐洲人（註五八）。

移民 遷入菲列賓的移民，在大體上看來，有關重要的僅為中國人及日本人。關於這二種人的材料，列舉如下。

中國人的移入菲列賓羣島遠在第十世紀以前，那時候中國的商人已在菲列賓的主要都市中經商起來，其間除了在幾次短期的紛亂局勢中，他們無法立足外，至今他們在商業上仍佔有勢力。菲列賓在西班牙統治之下，中國商人的命運榮舛不定；在外人操政的時候，中國商人備受鼓勵而繁榮起來，有時本地人民經不起中國人的經濟競爭（在事實上是經濟的操縱，）一經情緒鼓動以後，竟被屠殺或驅逐。在那三百五十年內，中國人在菲列賓羣島中的數目，至少時不到一千人，最多時會超過十萬人。人數的不定，全視當時流行的政策而定。

自從美國統治菲列賓以後，美國本部對付中國移民的種種法典，在菲列賓也同樣的有效。不過在事實上中國移民數的管束不能算是成功，因為私運入境的人數還是很多，尤以羣島的南部為甚。全部的中國人據一九〇三年的調查為 41,035 人，一九一八年的調查為 43,802。自一九一九年到一九三二年，新來的中國人比了回去的多出 25,844 人。所以即使我們不去計算出生的與死亡的人數，現在中國人在菲的數目幾已達到八萬人，私運入境的人數，從各方面的估計，恐又得增加一萬人至五萬人。

有一點我們可以注意的，就是在近年來，合法進境的中國人，減去了回國出境者人數已有相當的減少。一九一九年到一九二八年的十年中，每年入超的數目總在二千四百人左右，在一九二九年到一九三二年間，每年的數目就減至五百。到了一九三一年移出超過移入的人數竟達 4,347 人。並且邊疆上巡護的工作效能提高以後，私運華人的事已大為不易了（註五九）。

日本人的移往菲列賓羣島，並沒有特別法律去加以限制。美國一九二四年的移民律在菲島並不發生效力。他們限制日本的移民，一方面靠著日本政府的合作，因為菲島與日本政府有一種非正式的契約，日本政府自動的限制移往菲島的護照數目。再有二種法令間接的也能限制日本的移民：一種是禁止有契工人遷入美國本部及其屬地和島嶼領土。要是沒有這一條法令，那日本的有契工人儘可運入達法和（Davao）的農區裏去了。還有一種限制就是菲列賓的公地律（Public Land Act）。這

條法律限制公地的轉讓和租借權，任何公司或團體至少百分之六十一的資本屬於菲人或美國人者，纔能購買或租借公地。這條法律同時也限制土地的據有權，任何組織至多不能據有一千〇二十四公頃以上(hectare)。這種法律使日本的雇主及投資者無從運送大量的契約工人到達法和的農區內去。

據一九〇三年的人口調查，在菲列賓羣的日本人共有 921 人，據一九一八年的調查共有 7,808。純從遷入者超過遷出的數目計算，在一九三二年的年底，日本人在菲島當有 16,288 人。惟我們也可注意，他們的增加率，正和中國人一樣，也已大為減低了。在一九三一年入境者比出境者僅多了七十一人。到了一九三二年出超的人數竟達 597 人(註六〇)。

移民出國 菲列賓人的遷往夏威夷及美國本部是一件很重要的事，一方面可以影響菲列賓羣島，一方面菲島工人遷往另一地後也能引起各種問題。在第八表中我們可以看出在中國的菲人在數量上與菲人的在夏威夷及在美國本部者幾相等，但關於菲人在中國的材料，甚為缺乏，同時又因菲列賓與美國目前關係的重要，所以我們在此地僅將菲人遷往美國的情形，略加敘述。

菲人遷往夏威夷及美國本部的大概，可見下表。這個表指示出最大的向外流動是在一九二〇年到一九二九年的十年中，一九三〇年及一九三一年則人數大減，到了一九三二年，菲人回國運動的數量與一九二〇至一九二九的十年中平均每年向外流動的程度，幾為相等(註六一)。

菲僑的匯款 在各國的菲僑對於菲列賓的經濟重要性，從第三十

第三十三表 一九〇七—三二年間向夏威夷及美國本部的移民

時期或年份	從非列賓羣島到夏威夷的入超非列賓人數	從夏威夷到美國本部的入超非列賓人數	從非列賓到美國本部的入超非列賓人數	到美國本部的入超非列賓人數	從非列賓羣島到夏威夷及美國本部的移出實數
1907-19 每年平均	23,113 1,849	2,335 187	3,110 249	5,445 436	26,223 2,098
1920-29 每年平均	46,104 4,610	13,435 1,343	35,045 3,505	48,480 4,848	81,149 8,115
1930	4,402		1,958		6,360
1931	606		674		1,280
1932					-7,811

第三十四表 移出國外者的匯款

匯出地	匯款次數	匯款數	每月平均數
美國 夏威夷	(1927)		
	45,276 36,339	\$1,798,937.61 2,205,474.61	\$149,911.47 183,789.55
總計	81,615	\$4,004,412.22 P8,008,824.44	\$333,701.02
美國 夏威夷	(1928)		
	55,720 54,950	\$2,468,020.02 3,207,195.42	\$205,668.34 267,266.29
總計	110,670	\$5,675,215.44 P11,250,430.88	\$472,934.63
美國 夏威夷	(1929)		
	73,602 55,155	\$2,987,896.99 3,317,049.93	\$248,991.41 276,420.82
總計	128,757	\$6,304,946.92 P12,609,893.84	\$525,412.23

五表中就可以指示出來。表中的數字就是一九二七年，一九二八年，一九二九年由美國和夏威夷匯到菲列賓的款項(註六二)。

第十二節 蘇聯

西伯利亞的殖民地 西伯利亞的殖民開始還在十六世紀的終期，哥薩克人(Cossacks)首次遠征超越烏拉爾山(Urals)以後。人口就逐漸增加起來，其中情形可閱下表(註六三)。

第三十五表 西伯利亞的人口增加

	土 人	俄人及其他人種	總 數
1622	173,000	23,000	196,000
1737	230,600	297,810	527,810
1858	648,000	2,288,036	2,936,036
1897(人口調查)	870,536	4,889,633	5,760,169
1926(人口調查)			13,247,200

西伯利亞的行政區域時常改變，因此長時期的人口數目無從比較。在一八九七年以前的數字，祇能說是一種估計。歐俄移殖西伯利亞在一九〇七年第一次革命失敗以後，人數達到最高峯。在這一年中遷往殖民的人數竟超過六十五萬人。從此以後，遷回到歐俄者逐漸增多，到了一九一〇年，人數竟達到七萬六千人，但是西伯利亞的人口卻仍很快的繼續增加(註六四)。

在蘇俄政府統治之下，移民墾殖在一九二五年以後變為政府的計劃事業。一直到一九三〇年，殖民的工作由中央執行委員會中的一個特

設委員會負責管理，自一九三〇年以後，改由人民農業委員會辦理。在一九二八——二九年以前，政府的努力集中於鼓勵單身移殖，全家移殖者至少須有二個工作者及備有投資資本九〇〇盧布，纔有資格領受政府的補助。到了最近，這種移民方針已被放棄，而代以集團的移殖，以政府的農事機械所為組織的中心。爲了移殖猶太人到遠東區的俾羅俾疆 (Biro-Bijian)，以及遣散紅軍士卒，政府都曾費過巨款。由一九二五——二六年到一九二九年十月一號止，移殖到遠東區的已有109,220人，移殖於西伯利亞區者共 202,556 人，移殖於烏拉爾區者共 86,155 人。這些殖民中，有的專爲僱用於建設新事業的勞工，有的就是農人(註六五)。

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的法令(註六六)更可看出蘇俄殖民西伯利亞的進展。這條法令於遠東區的居民以種種的特殊權利。徵糧的減少，工資的提高(尤其在漁業，煤業，以及軍隊中，)和稅賦的低減，定能予蘇俄人口向東擴展以一種鼓勵。

西伯利亞各區的出生率，與蘇俄全部來比較，在下面幾個表中，就可看出。表中數字爲每千人的數目，根據於一九二六年人口調查所得。

第三十六表 一九二六年各區的普通出生率和死亡率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加率
蘇聯全部	44	20.3	23.7
蘇俄	44.7	21.3	23.4
烏拉爾區	55.6	27.3	28.3
西伯利亞區	51.3	25.6	25.7
伯耶蒙古共和國區	35.8	19.0	16.8
遠東區	39.1	18.3	20.8

有幾區如伯耶蒙古共和國(Buryat-Mongol Republic)中,出生率比較的低,在這種區域內的人口大部份都是本地人種,他們出生率的低,據最近的調查,似乎與比較的生育率並沒有十分關係,這樣低的出生率實由於極高的嬰兒死亡率所致(註六七)。

西伯利亞東部幾區的自然增加率比較的低,但與整個的蘇聯來比,西伯利亞的增加率仍為較快。自一九二八年到一九三三年,西伯利亞增加了百分之二七·一,但整個的俄國僅為百分之一二·七。這種增加大部份是由於新興工業的發展,這一點從下表中的分析,就可明瞭。

第三十七表 西伯利亞區的人口 (單位千人)

	一九二八年	一九二九年	一九三〇年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二年	一九三三年
全部人口	9,021.5	9,360.8	9,709.8	10,097.6	10,774.6	11,469.4
鄉村區	7,779.5	8,014.9	8,223.4	8,513.2	8,904.5	9,417.2
都市區	1,242.0	1,345.9	1,486.4	1,584.4	1,870.1	2,052.2
工人	34.6	39.7	49.1	73.2	131.7	223.1

遷入西伯利亞的外國民族,祇有中國人,朝鮮人及日本人。中國人大部份是商人,勞工及工匠;日本人幾乎全部從事於商業;朝鮮人則從事於耕種,尤其在遠東區的邊海省,他們專事種稻。在這一省中的農區內,在一九一七年就有朝鮮人 53,619 人,一九二三年共有 94,573 人。根據一九二六年的調查,西伯利亞的外僑數如下表(註六八)。

第三十八表 一九二六年西伯利亞的外國殖民數

	遠東區	西伯利亞區	伯耶蒙古共和國區
中國人	72,005	3,560	1,658
日本人	988	3	1
朝鮮人	168,009	877	158

第十三節 美國（美洲本部）（註六九）

移民 最近移民入境的趨勢，可閱第三九表。在這表中，一九三〇年以前入境者均超過遷出者，最後三年則遷出超過遷入。（註七〇）。

第三十九表 一九一〇——三三年間移民入超或出超數

每年六月三十日以前	移民入超數	每年六月三十日以前	移民入超數
1910	839,134	1926	227,496
1913	889,702	1927	261,809
1915	122,626	1928	229,798
1920	141,686	1929	226,829
1921	557,510	1930	173,789
1922	110,844	1931	-10,237
1923	441,469	1932	-37,719
1924	630,107	1933	-57,013
1925	201,586		

移民趨向及移民來往的地域及國家的分配可閱第四十表（註七〇a）

第四十表 一九一〇——三三年間移往各處的入超或出超

以六月三十日為標準	各國的總數	歐洲	拉丁美洲，加拿大，及紐芬蘭	澳洲及新西蘭	中國	日本
一九一〇至一四年	3,731,809	3,348,132	276,754	2,487	-2,357	19,872
每年平均數	746,362	669,626	55,351	497	-471	3,974
一九二〇至二四年	1,881,616	1,028,684	802,947	3,654	246	20,620
每年平均數	376,323	205,737	160,589	731	49	4,124

一九二五至 二九年 每年平均數	1,131,164	494,435	643,926	693	-10,645	-2,234
	226,233	98,887	128,785	139	-2,129	-447
一九三〇	173,789	126,414	45,791	375	-1,912	384
一九三一	-10,237	20,921	417	50	-3,267	198
一九三二	-67,719	-31,522	-33,207	32	-2,634	-287
一九三三	-57,013	-35,308	不詳		-3,456	-981

美國人口中生長在外國者的人數，及這些人佔全人口的百分比，由一八七〇年起，每十年計算，其情形如第四十一表(註七一)。

第四十一表 國外出生者的人數與全人口的百分比

一八七〇——一九三〇年

年份	國外出生者的人數(單位千人)	國外出生者與全人口的百分比(a)
1870	5,567	14.4
1880	6,680	13.3
1890	9,250	14.7
1900	10,341	13.6
1910	13,516	14.7
1920	13,921	13.2
1930	14,204	11.6

(a) 中國僑民在 1870,1880,1890 年時佔全人口中的百分之二，以後僅佔百分之一。

日本僑民在 1900 年以前不到百分之一中的十分之一，1900 以後佔百分之一。

其他的東方民族人數極少不便獨自列舉計算。

移民律 聯邦政府所頒布的限制移民律，在一八八二年纔開始，在這年以前，各州祇能獨自去設法限制農工及礦工以外的工人入境，但這類的努力見效極少。一八八二年的移民律徵收一種聯邦人頭稅，以抵償爲了監察外人入境時所需的費用，對於外來的罪犯（政治犯除外，）瘋癲，低能，以及一切有需要救濟的可能者，都不許入境在。同時期內尚有

其他移民律專爲禁止外國的有契長工的入境，及對付在美外僑中的犯罪者，使政府遣送他們出境時，手續上更爲便利。到了一八九一年，政府設立了聯邦移民監督，於是各州辦理移民的機關，最後受了聯邦政府的統一管理。

同時，中國勞工被禁入境律也在一八八二年通過，這條法律就替代了以前的規定，每一船隻入港，祇能裝載一定的人數。到了一八八四年，又通過了一條法律，對付中國人的條件更爲嚴厲，凡原來在美的華僑一經回國後，必須在某種規定的條件下，纔可返美。

爲了要改進那時的移民規律，曾通過了不少的不甚重要的法令。最後在一九〇六年，政府在工商部之下，設立了一個聯邦移民及歸化局。到了第二年，政府就責成該局去執行一條新法，使被限入境的人爲數更多，並使人頭稅加倍原數。一九一〇年國會又採取了一種方法，俾能很有效的去禁止爲不道德的目標而販運女子。到了一九一七年，又有一條完全新的移民律出現，雖經威爾遜總統的否決，但國會仍予以通過，至今仍爲最基本的法律，依照這條法律，人頭稅又被加倍，並加上一種識字測驗。被限制入境的階級更行增多，惟爲了宗教自由而逃避來美者，仍可入境。這條法律更擴充了各種便利，使不合法而移入的僑民易於被遣回國。所有東亞的勞工，除了當時有效的國際條約上所規定的，暫時可遷入者外，一概在排除之列。祇有日本人不受這條法令的限制。印度人自從一八九九年以後，移到美國的人數非常的少，依照一九一七年的法令，他們也和中國人一樣，除了學生和觀光者外，完全禁止移入。

歐戰以後，移往美國的人數突然大增。於是在一九二一年美國採取了一種臨時緊急的辦法，暫時限制任何以前不受限制的國家，最多移入的人數祇能等於一九一〇年該國在美僑民（不在美國出生的）中的百分之三。這個辦法專在限制歐洲東部及南部各國的移民，因為這些國家在一九一〇年以前在美國的移民中並不佔據重要地位。根據這個統計方法，每國每月祇有固定的人數可以入境，每年的總數最多不能超過三十五萬人。

一九二四年的移民律，除了把一九二一年律中許多條件，變為永久性質外，使計算入境人數比例的基本年，由一九一〇年，變為一八九〇年，並將百分之三改為百分之二。每年合法可以入境的移民，至多祇及以前的半數——從三十五萬人減至十六萬一千人。

一九二四年的法律中包括爭論很劇的排斥東亞勞工的條例。關於這一點東方各國深覺不平，這種情感至今未改。對於中國移民的限制，連一向不受一八八二年排華律影響的那些華僑成分，也受了限制——最重要的條件就是在美國出生的中國人不許帶入非美國籍的妻室。至於日本的移民，以前是一九〇八年“紳士協定”所管束的。根據這條協定，日本政府自動將專為美國本部所用的出國護照不再發給粗細工人，惟以前在美國居住的日本人，以及他們的父母，子女（在二十歲以下者）則不受這種限制。併且，自一九二〇年以後，日本政府又自動的停止發給護照於“照片新娘”“picture bride”——日本女子在本國與留居美國的日人相片結婚後，再移往美國本部。連日本人移往夏威夷者雖並未

經雙方政府的磋商，也自動的依照“紳士協定”去限制頒發出境護照。但是一九二四年律，完全由一方面主動，把這“紳士協定”的辦法，明文的在美國法律上規定了起來，並且把以前工人以外的某幾種人士，同樣的加以排除，因此使日本移民減至不到以前人數的十二分之一。在一九二四年中國的移民數爲一萬五千人，實際上的增加爲一，六〇五人，到了一九二五年，移民人數減至一萬人，實際上還減少了 266 人。日本及移民數在一九二四年爲 16,000 人，實際上的增加爲 3,955 人。到了一九二五年，移民人數減至 4,000 人，並且實際上日本人在美國還減少了 5,081 人。

一九二四年以後，並沒有通過新的重要立法去限制移民。但是自從最近的經濟衰落開始以後，歐洲來的移民常受行政上的限制而減少，駐外的美國領事有權力可以停止簽發護照，有時並不是爲了身心的不健全，深恐到美國後不能獨立謀生，乃是因爲了美國勞動市場的衰落，不足維持新去移民的生活。所以，在美國方面既沒有特設的機關，可以很精確的知道各種勞工界上僱雇機會的情形，凡要求入境者必須有事實證明，他完全可以供養自己及其家人。這種辦法與移民律中的有契長工條文並不衝突。

爲了農事的季候性，總有大量的農工由陸路躡越國境，移到美國去，在這種情形之下，加拿大和墨西哥的移民實佔有優越的機會，併且一九二一年和一九二四年的移民律中的人數限制，並不適用於南北美洲各國。在實際上，鄰國人民的躡越邊境，是極不容易控制的，一向官場

所發表的墨西哥及加拿大移入美國的人數，尤其在一九二四年以前，並不能代表實在的數目。這些國家與美國既這樣的接近，美國勞動情形的變動，對於他們的移民運動，當有深切的影響。由於這種原因，更加上了這些國家與美國政府友誼上的了解，所以這次經濟不景氣開始以後，墨西哥與加拿大的移民，為數竟大為減少。在一九三二年返國者超的人數過移入者，一九三三年大約也會如此。

第十四節 夏威夷

種族的成分 從下表中就可看出夏威夷羣島中，由一八九〇年到一九三〇年間，每十年的人口中的種族組織情形。表中所用的種族名稱是採自美國的人口調查報告，與以前夏威夷王國時所用的種別是相同的。各民族項下所舉的數目都是純粹的份子。在“其他白種人”項下包括葡萄牙人，拍托里科人 (Porto Rican) 及西班牙人以外的白色人種，如來自美國，英國，德國，斯干德納維亞，及俄國的人種。高加索夏威夷人就是白種人與夏威夷土人的間種。亞洲夏威夷人就是亞洲人與夏威夷的間種。此地所指的亞洲人最普通的就是中國人，但是日本人，高麗人，和菲列賓人的血統也有參雜其間的。在這些亞洲夏威夷人中，三分之一含有白種人的血系(註七二)。

第四十二表 人口中的種族組織 1890-1930

	1890	%	1930	%	1910	%	1920	%	1930	%
夏威夷人	34,436	38.3	29,799	19.4	26,041	13.6	23,723	9.3	22,636	6.2
高加索夏威夷人	6,186	6.9	7,185	4.7	8,772	4.6	11,072	4.3	15,632	4.2
亞洲夏威夷人			2,672	1.7	3,734	1.9	6,955	2.7	12,592	3.4
葡萄牙人	12,719	14.2	18,272	11.9	22,301	11.6	27,002	10.5	27,588	7.5
拍托里科人					4,890	2.5	5,602	2.2	6,671	1.8
西班牙人					1,990	1.0	2,430	0.9	1,219	0.3
(其他白種人)	6,220	6.9	8,547	5.5	14,867	7.7	19,708(a)	7.7	44,895(a)	12.2
中國人	16,752	18.6	25,767	16.7	21,674	11.3	23,507	9.2	27,179	7.4
日本人	12,610	14.0	61,111	39.7	79,675	41.6	109,274	42.8	139,631	37.9
朝鮮人					4,533	2.4	4,950	1.9	6,461	1.8
菲列賓人					2,361	1.2	21,031	8.2	63,052	17.1
其他人種	1,067	1.1	648	0.4	1,071	0.6	658	0.3	780	0.2
總計	89,990	100.0	154,001	100.0	191,909	100.0	255,912	100.0	368,336	100.0

(a) 包括軍人數在內，1920年時為五千人，1930年時為二萬人左右。

(註一) 土地的使用在第二章中另有討論；漁業，關於供給食料者，見第三章，重要的礦產見第八章。

(註二) 見 Wickens, C. H., *The Peopling of Australia*, Melbourne, 1929

(註三) 關於這方面特別可以參閱植田所著 *Future of the Japanese Population*, Tokyo, 1933 以及 Kuczynski 所著 *The Balance of Births and Deaths*, New York 1928.

(註四) 比較 "Migration in the Pacific"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Chicago, 1932.

(註五) 比較 Norman MacKenzie 太平洋國際學會所編的太平洋岸各國僑民的法律地位。

(註六) Wickens, C. H., *The Peopling of Australia*, Melbourne 1929,

(註七) 比較 "Australian Immigration Laws and their Working"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1927, Chicago, 1928.

(註八) 同前書

(註九) 同前書

(註一〇) 英屬馬來亞的數字根據英國海外貿易部的報告, *Economic Conditions in British Malaya to 28th. February 1931*; 海峽殖民地的數字根據英國殖民地報告, *Straits Settlements, 1931*. 馬來聯邦的數字亦根據英國殖民地報告,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931*.

(註一一)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931*.

(註一二) 關於錫及橡皮的討論比較第八章第六節及第九章第二節。同時可參閱 *Geographical Review* 雜誌1934年一月號 Vlieland 著 "The Population of the Malay Peninsula, A Study of Human Migration" 一文。

(註一三) *Straits Settlements, 1930* 及 *1931* 兩年。

(註一四) 同前書

(註一五) *Straits Settlements, 1928* 及 *1931* 兩年。

(註一六) 由 *The Canada Year Book* 中摘編。

(註一七) 本節內所舉的估計可參閱 Condliffe 著 *China Today: Economic*, Boston, 1932.

(註一八) 委員會的報告, 見 1934, 二月十一號的 *New York Times*.

(註一九) 見 1934 三月號 *Pacific Affairs* 喬啓明著 *New Study of China's Rural Population and Vital Statistics* 一文。

(註二〇) *China Year Book, 1933*.

(註二一) 1934 年三月十一號的 *New York Times*.

(註二二) Remer, *Foreign Investment in China*, New York, 1933.

(註二三) 比較1930-31年的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中的人口統計部份。

(註二四) *La Revue du Pacifique*, 四月十五號 1933.

(註二五)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註二六) 根據前書

(註二七)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1931*, Chicago 1932 一書的估計為700,000.

(註二八)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註二九) 根據前書

(註三〇)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Japan*.

(註三一) 植田著 *Future of the Japanese Population*, Tokyo, 1933.

(註三二) 各種數字從紐約城的日本總領事處得到的。據 *Japan Weekly Chronicle* 1934年正月四日的報告, 1933 年日本人前往巴西者有 23,310 人。

- (註三三) 上面關於移民的兩節材料都根據太平洋國際學會的美國分會所出版的 Memorandum on Japanese Migration Policies 第一卷第十五號。
- (註三四) Manchoukuo Handbook of Information 及 Japan-Manchoukuo Year Book
- (註三五) 同前書。
- (註三六) Remer: Foreign Investments in China, New York, 1933.
- (註三七) Manchuria Daily News 的 1933 年十月份副刊。
- (註三八) Manchoukuo Handbook of Information.
- (註三九) 何廉 Population Movements to the North Eastern Frontier in China, Tientsin, 1931.
- (註四〇) 參閱第二章，尤其第七節。
- (註四一)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 (註四二) 同前書
- (註四三) 同前書
- (註四四) 同前書
- (註四五) 根據前書
- (註四六) 英國海外貿易部出版之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Netherland East India, February, 1933
- (註四七)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關於勞工糾紛及工作情形可參閱 Angelino 著 Colonial Policy, The Hague, 1931, 第二卷 492-610 頁。
- (註四八) 同前書
- (註四九) Rcholefield 著 New Zealand Affairs, Christchurch, 1929, 中引用過。
- (註五〇) 同前書
- (註五一)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1923。“種族混雜情形或許不止如此，純粹的毛利人不會超過總數的一半。”
- (註五二) 同前書
- (註五三) 關於移民立法的經濟背景可參閱 Condliffe New Zealand in the Making, London 1930, 及 Ross, Lloyd, in New Zealand Affairs.
- (註五四)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1933.
- (註五五) 同前書。
- (註五六) 較詳的討論可參閱 New Zealand Affairs 書中 Hale 的文章。

- (註五七) 各種人口數字均採自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 (註五八) 根據非列賓大學 Beyer 教授對於民族來源的說法。
- (註五九) 移民的數目採自 Annual Reports of the Insular Collector of Customs 及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 (註六〇) 同前書
- (註六一) 1929 的數字採自 Lasker 著 Filipino Immigration; 1930 年 1931 年的數字採自 Annual Reports of the Governor-General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932 年的數字採自 Annual Report of the Insular Collector of Customs.
- (註六二) 根據非列賓羣島郵政局的匯誌部。
- (註六三) Sibirskaia Sovietskaya Entsiklopedia, v. III
- (註六四) Robinson; Rural Russia Under the Old Régime, New York, 1932.
- (註六五) Arkhipov, Dalnevostochnaya Oblast, Moscow, 1926, Malaya Sovietskaya Entsiklopedia.
- (註六六) Soviet Union Review, 1934 一月份
- (註六七) Sibirskaia Sovietskaya Entsiklopedia v. III.
- (註六八) Sibirskaia Sovietskaya Entsiklopedia v. II.
- (註六九) 關於美國人口較詳的討論可參閱 Thompson and Whelpton 合著 Population Trends in the United States, N. Y. and London 1933.
- (註七〇) 採自 Annual Reports of the Commissioner General of Immigration.
- (註七〇a) 同前書
- (註七一)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2.
- (註七二) Adams, The Peoples of Hawaii, Honolulu, 1933.

第二章 土地利用

第一節 引言

土地利用的要素 本章目的，在搜查有關各國土地層面的各種利用。土地利用的程度，要看溫度，雨量，地勢，土質，人口密度，利用土地的技術能力，使用的資本，以及來自他國的重要出產品等的因素而定。最後的那個因素，包括考慮某種農產品是否應費大量的成本在國內生產，或應自他國輸入；這種考慮抉擇，不一定專視成本的大小和是否合算而定，同時，必須考慮到本國在世界經濟的競爭場中，社會的經濟的及政治的安全問題。有時情形更複雜，常有因私人利益的關係，私人得到政府的保護，利用極大的土地，以種植那種比較適於在他處種植的農作物。

要估計任何國家這種經濟上未曾充分利用的土地，雖非絕不可能，卻是極為困難；但這類土地，似乎佔已經利用的土地總面積的小部分。上述其他要素如氣候，地勢，人口密度，技術發展，無疑是決定土地利用的主要條件。關於每種的要素，本書所述各國及各殖民地，幾乎都是應有盡有。

在第一章裏已經討論過人口對土地總面積的比率，各地有極大的差異，澳大利亞每方公里（Square kilometer）祇有 0.85 人，而爪哇及馬都拉 Madura 則每方公里有 314.5 人。在另一方面，爪哇與馬都拉因氣候和地勢的關係，耕種比率較澳洲為大，使前者單就農業的基

礎上，可以比後者維持數量更大的人口。

這兩國相反的情形，指示着土地利用的其他要素：澳洲的農地面積，雖因大沙漠或不能種植的區域而受限制，然其三分之一的地方，是可用作牧場的，而在爪哇及馬都拉用做牧場的祇有極小部分。澳洲更貯藏着為爪哇及馬都拉所未有的重要的煤礦與鐵。這類礦藏對於人口的供養上，也許可作為農業以外的重要補充物，雖在澳洲不一定有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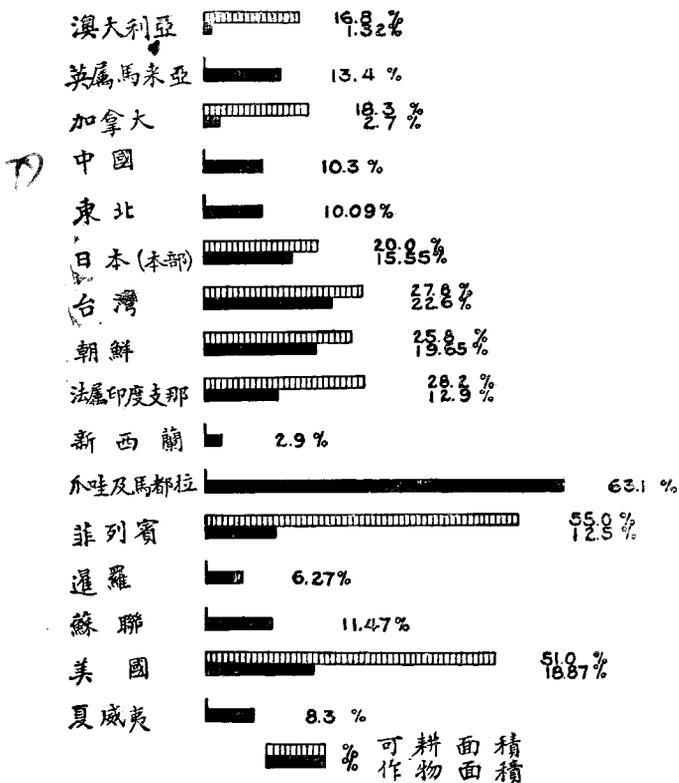
如以日本本國為例，則土地利用的要素，除天然富源，氣候，地勢，土質，及人口外，尚有與世界經濟相關的極複雜之政治和經濟地位。日本所有的農業土地比例很小，礦產不多，而人口甚衆，因為要想在現有的天然環境下維持現有的大量人口，結果造成了嚴重的但不難明白的國際糾紛。

關於技術發展的要素，從反面最好可以引中國為例，正面可引美國與蘇俄為例。中國因缺乏運輸工具，及現代的農具與技術，土地的利用遂大受障礙；美國則適因與中國情形相反而受其利。中國利用土地除受此類障礙外，還受種種政治與經濟組織問題的不良影響，此為本書中其他各國所鮮見者。

社會與政治的原因，其直接或間接影響到土地利用的方法，非在本書討論範圍之內。不過，必須記得它們確能影響支配下述的本問題的物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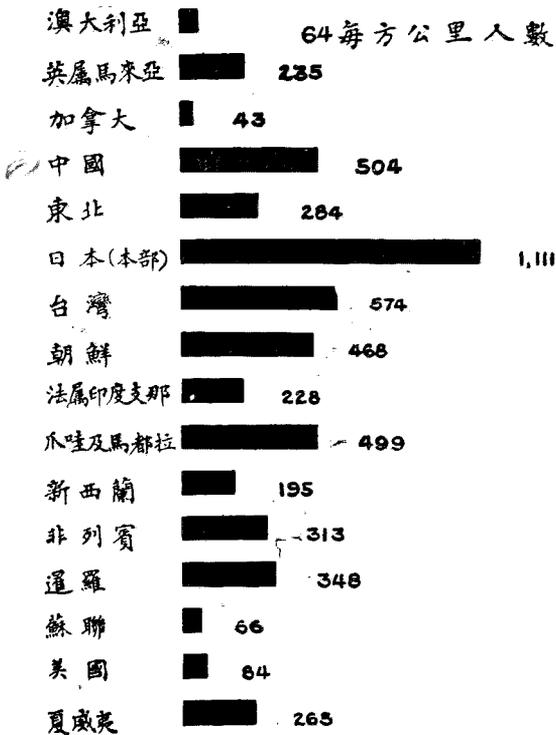
關於地勢與氣候的詳細情形，讀者可參閱本章內之附註中所引資料來源。本章沒有包括雨量，溫度，或土質化學的材料，這是因為我們的

目的，只在查考各國各種土地利用的數量和比率之故。



可耕土地與已耕土地的比率

土地利用的概要 下面第一表，概括的表示耕地，牧場，森林，或荒地的分配。在有可靠材料之處，可耕土地的總數，雖目前不一定都已利用，亦包括在內。但可耕面積，是一個極不確定的名稱。每個國家，都有



每方公里農作地的人數

很大的可耕面積，或在嚴重的激刺之下，是可以變為耕種面積的。在這些可耕土地中，有的是剛在邊際情形，極難劃入於可耕土地的一類；其他部分，在生產的成本立場上，雖亦成為邊際情形，但將來可因政治的或社會的原因而利用之。這一點可引日本本部為例，日本本國費用了極

浩大的力量，以擴大農民耕種的田畝面積，但在負土地政策責任者的心目中，這是很合理的。此種情形，在加拿大即不會產生，因為有很多土地，甚至根本還沒有調查過，至於人口，假如有什麼問題的話，那一定是出於人口太少，決不會因為人口太多。即在美國，亦不會發生此種情形，美國可耕地，佔全面積百分之五一，而現在耕種的祇佔百分之十九；就是現有的耕種面積，因實施經濟復興計畫，經過了大大的減削。

第一表 土地利用概要

(面積單位為千方公里)

	作物 面積	對總面 積百分 比	牧場 面積	對總面 積百分 比	林地面積		總林地 對總面 積百分 比	荒地	對總面 積百分 比	可耕 地面 積	對總面 積百分 比
					商業 的	總面 積					
澳洲(a)	102	1.32	2,590	33.6		79	1.02	3,820	49.5	1,295	16.8
英屬馬來亞(b)	19	13.4									
加拿大(c)	242	2.7	33	0.4	2,052	29,89	33.0	4,865	54.3	1,463	18.3
中國(d)	833	10.3									
東北(e)	154	12.9				359	24.7			336	24.2
法屬印度支那 (i)	74	10.09				424	57.5				
日本(g)	59	15.5	7	1.9	124	199	52.0	31	8.2	76	20.0
台灣(h)	8	22.6				19	52.3	6	16.2	10	27.8
朝鮮(h)	44	19.65				133	60.6	30	13.5	57	25.8
新西蘭(i)	8	2.9	127	47.9		52	19.3	9	5.5		
荷屬印度，爪哇， 及馬都拉(j)	82	61.7			25	30	23.0				
非列賓(k)	37	12.5			159	1.8	63.5			163	55.0
暹羅(l)	33	6.27			191	311	60.0				
蘇聯(m)	2,439	11.47	2,411	11.31		7,365	34.59				
美國(n)	1,453	18.87	1,880	24.4	1669	2,009	26.1			3,938	51.0
夏威夷(o)	1	8.3				4	26.2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Taylor, Griffith,

“The Resources of Australia,”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1927. 林地面積指目下政府所計畫永久保存的森林面積。可耕地面積為適宜於農業的面積。荒地照(Taylor)教授的分類，分為沙漠瘠地及崎嶇地兩類。

- (b) Malayan Statistics.
- (c) Canada Year Book. 作貿易及培植童林用之商業森林地，佔林地總面積的百分之六九，其餘有百分之三一列為不生產的。荒地面積包括灘地火燒地，而尚未恢復耕種者，及不用作木材之林地；但其中有一部分面積含有蘆葦。可耕地面積，為宜於農作之土地及其相聯之牧場。
- (d) 張心一中國農業概況估計一九三二年金陵大學出版。整個估計包括二十五省，一七八一縣計有八,〇三二,五一〇方公里面積。西康，青海，及廣西，不在內。材料大部分出於一九二九至三一年立法院統計處的調查，其數字大抵根據於縣長，郵政局長及農民的報告。
- (e) Manchuria Year Book. 林地面積及百分比包括黑龍江，吉林，及遼寧三省，大部分的森林，尚未利用。
- (f)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Bulletin Economique de l'Indochine. 林地面積，包括未經利用及二,六〇〇方公里的保存森林。
- (g) 那須皓 Land Utilization in Japan 東京出版，1929;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Japanese Empire for 1933。牧場面積是本表特加以估計的，其中一部分在林地面積及荒地面積中重複列入，因日本通常均把牧地列入林地及荒地中的。
- (h)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Korean Government for 1933;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Ministry of Overseas Affairs for 1932;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關於耕地見那須皓 Land Utilization in Japan.
- (i)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林地面積包括天然森林及一九三一年三月以前的人造森林。
- (j)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外省統計不完全。商業森林即將林地總面積減去未保存之森林。
- (k)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數字根據一九二六年調查，惟此後略有變更，例如一九二六年已耕地面積為 3,713,000 公畝，而一九三〇年則為 3,757,000 公畝。
- (l)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與 Siam: Nature

and Industry. 作物面積，一大部分專為本國消費之作物面積不在內。

- (m)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作物面積包括耕地及草料地。
- (n)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Baker, O. E., "Agricultural and Forest Land," Recent Social Trends, New York, 1933.
- (o)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 General, University of Hawaii, Agricultur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Hawaii, Occasional Papers, No. 8. 作物面積，生產杏，桃，梨，的面積不在內。林地總面積為 4,454 方公里，均未經商業上之利用。可耕地面積統計不備，惟據估計，咖啡及香蕉面積可以增加很多，烟草及棉花亦可利用目下未生產之土地種植。

各國已耕土地與未耕土地的比率，比較起來，是很可使人注意的，澳洲，加拿大，及新西蘭已耕佔未耕地百分之三，爪哇與馬都拉超過百分之六一，其他各國，大都在百分之十與百分之二十之間。新西蘭與澳洲的耕地比率，雖如此之低，而其用作牧場的土地，則高出各國，新西蘭的畜牧場，佔百分之四七·九，澳大利亞佔百分之三三·六。森林面積的測量因各地計算方法的不同，不能作適當的比較，其重要的限制，在第一表下小註中已提及，惟表中分為商業森林面積及森林總面積兩項者，因為是商業方面面積數，較為可靠。但後者的正確材料，有好幾國都無從找得。

人口與耕種地面積的比例 在第一章引言中，曾力言估計人口密度，應該根據耕種地面積，要比較根據總面積來得正確得多。各國農業生產力的差別，很足以表示他們供給人口的能力。但同時指出用這種方法去測量人口密度，如果結果可靠必須符合其他幾種條件。新西蘭與澳洲，耕地面積對於總面積的比率雖很小；但有很多的畜牧地，對於國家經濟，佔有重要地位。加拿大的耕地面積，也是很少的，但它具有價值很

大的森林，在日本有海產品可以補充農產的食料。下表中所列的各國情形，既自不同，當然不能說每方公里或每方英里有多少人纔算適中人口；也不能加以比較，就是一塊同樣大小的土地，在各區域及不同技術利用的情形之下，生產量的差別，也非常之大。所以下表中人口與耕種地的比例，並不足表示那一國人口過剩或過少，但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表：比起將人口與各國總面積的比較的要可靠得多。

下表的數字，表明日本每一耕種地面積的單位所有的人數，要比加拿大多二十六倍，比中國多一倍以上。同時，也表明出爪哇與馬都拉特

第二表 人口密度與耕地面積之比

	每方公里人數	每方英里人數
澳洲	64	106
英屬馬來亞	235	610
加拿大	43	111
中國(a)	504	1,307
東北	228	591
法屬印度支那	284	724
日本	1,111	2,878
台灣	574	1,491
朝鮮	488	1,253
荷屬印度，爪哇及馬都拉	499	1,290
新西蘭	195	504
非列賓	313	807
暹羅	348	903
蘇聯	66	172
美國	84	217
夏威夷	265	697

(a) 根據張心一估計耕地人口為 419,957,000 而計算的。

別豐饒的生產能力，其人口密度與總面積之比，佔各國中的第一位，但人口密度與耕種地面積比較起來，則佔第四位，次於日本，臺灣，及中國。

農作物分配 第三表將第一表中所列耕種地面積加以分析，並用以作計算上述人口密度的根據。這個綱要在應用上是有限制的，例如草料的分類，各國並不完全一律。有幾種工業上的農作物，在有些國家，把它包括在耕種地面積之內，有些國家則並不包括在內，而各種政府統計的準確性，亦有差別。無論如何，下表很清楚表示出各國主要農作物所佔的面積。表中並區別重要產米國，如法屬印度支那，日本，爪哇，馬都拉，菲列賓羣島與緬甸，及產麥國家如澳洲，加拿大，蘇俄，與美國；中國則兼為產米與產麥國家。

表中數字，不能顯示出遠東所流行的『兩作制』(double-cropping)。例如揚子江流域，有許多農地，在夏季可以種植穀類或棉花，在冬季又可以種植小麥，或大麥。在爪哇雨量充足的地方，都可種植兩次作物；若在乾季，兩作稻類，雖不可能，然種稻之後，有時可以繼之以種甘薯，花生，大豆，玉蜀黍之類。在中國南部及馬來半島亦同樣流行兩作制。在日本『兩作制』祇能在中部以南實行，夏季種稻，冬季則種小麥，大麥，或蔬菜。此種種植制度，使第三表內各國間的比較多少成為困難。

第三表 主要農作物的分配
(每種作物與耕種地總面積的百分比)

國 別	年 別	小 麥	大 麥	雀 麥	草 料	橡 木	馬 鈴 薯	米	高 粱	小 米	玉 蜀 黍	花 生 及 大 豆	棉	椰 子	橡 樹		對 作物 總面積之 比
澳洲(a)	1930-31	72.2	1.5	4.3	13.2	1.2	0.6										93.0
英國馬來(b)	1930-31						15.4							1366.8			95.2
加拿大(c)	1932	45.6	6.3	22.1	14.8		0.9										89.7
中國(d)	1930	22.3	6.2			0.2	2.1	20.0	10.0	9.8	6.0	12.5	4.1				93.2
東北(三省)(e)	1930	10.2						1.5	22.3	16.3	6.4	32.9					89.6
法國印度支那(f)	1931					0.7		75.2		2.7							80.8
日本(g)	1932	8.5	14.4			0.6	6.3	54.4		1.7	0.8	10.6					108.2
新西蘭(h)	1930-31	13.0	1.6	19.0	25.8		1.5				0.6						87.1
爪哇及屬新拉(i)	1931					2.4		42.0		23.0	2.3				3.6		81.6
非列賓(j)	1932					6.7		47.4		15.3					15.0		96.8
暹羅(k)	1930					0.2		96.3		0.2	0.2				1.3	1.3	99.5
蘇聯(l)	1932	15.3	2.8	7.0	19.0	0.6	2.5			2.2	1.6						63.2
美國(m)	1932	15.6	3.7	11.7	19.3		1.0			30.6	1.1	10.6					93.6
夏威夷(n)	1930					74.0									波蘿 23.3	咖啡 2.0	99.3

- (a)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b) Malayan Statistics.
- (c) Canada Year Book.
- (d) 張心一，中國農業概況估計。
- (e) Manchuria Year Book.
- (f)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Henry Yves, Economie Agricole de l'Indochine; Testion and Percheron, L'Indochine Moderne; Bulletin de l'Agence Economique de l'Indochine.
- (g)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表中總數，超過 100%，乃因其生產為兩熟制。
- (h)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i)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缺少外省土人之農業統計。
- (j)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May, 1933.
- (k)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Commerce and Communications Ministry; Siam; Nature and Industry.
- (l)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作物分配的數字，以耕地面積為根據。各種作物百分數的所以甚小，由於耕作土地荒廢得太多之故。
- (m) Agricultural Year Book of the United States.
- (n)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General; University of Hawaii Agricultur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Hawaii, Occasional Papers, No. 8.

第二節 澳洲

已耕地及可耕地面積 澳洲的土地面積，雖與美國相等，而其已耕的或可耕的部分卻很小。面積的很大部分，不是沙漠，便是牧場；在氣候上合於農業的，土地中祇有九分之一的土地，其雨量在四十英寸以上，而在美國雨量在四十英寸以上的土地卻佔三分之一。泰羅（Griffith Taylor）教授把澳洲的土地劃分如第四表（註一）。

第四表 土地分配——依利用的可能性
(單位千方英里)

沙漠	600
荒蕪地	660
牧場	1,000
農地	715
總面積	2,975

根據泰羅教授的數字，再可將此氣候上適於農業的 715,000 方英里土地，加以分析（表中數字係指一九三〇——三一年的統計：）

第五表 農地的性質
(單位千方英里)

山地	215
已耕地	39(25,164.000 英畝)
其他	461
農地總數	715

在耕地的總面積中，已耕地的 39,000 方英里一項之外，尚須加上一九三〇——三一年耕種牧畜地 7,000 方英里，及已耕而未下種的土地 13,000 方英里，總數為 59,000 方英里（註二）。

照一九二三年泰羅教授的計算，美國在氣候上適宜的農地有2,000,000 方英里，而實際上利用的土地，祇 500,000 方英里，或四分之一。如果將此比率應用於澳洲的話，則澳洲 715,000 方英里的可耕農地，大約應有 179,000 方英里的耕作面積，而後者可與美國一九二三年的耕種密度相似。在澳洲因為沒有更詳細的估計，確定可耕地的數目，所以第一表中，暫定為 500,000 方英里，這個數目，無疑的是太高了些。這個數目的求得，是將氣候適宜的農地總面積減去 215,000 方英里

的山地而得。

一八九〇——九一年到一九三〇——三一年的耕種面積的趨向，可於下表中之見之，一九二〇——二一年以後的大量增加，主要的是因產麥的緣故(註三)。

第六表 耕地的發展，一八九〇——九一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單位千英畝)

1890-91	5,430	1926-27	17,772
1900-01	8,814	1927-28	19,219
1910-11	11,894	1928-29	21,190
1920-21	15,070	1929-30	21,930
1925-26	16,749	1930-31	25,164

第三節 加拿大

已耕地及可耕地面積(註四) 已耕的或適宜於農業的各種土地面積與比例，可如下表：

第七表 已用或可用土地的分配

總面積	面積 (千英畝)	對總面積 百分比
	2,212,789	100.0
可用農地，包括草地	361,162	16.3
耕種面積，1932	59,635	2.7
牧場面積，1932	8,265	0.4
已佔面積，1931	163,259	7.4
尚餘土地，	197,902	8.9

在總面積中，百分之四二的土地，是在育空(Yukon)與西北區域之內，這一帶土地，除沿水道外，實際上並不肥沃。這北部一區，在一九三

二年，耕種的土地祇有一千英畝，至一九三一年，耕種的有五千英畝，大約尚有 9,000,000 英畝可以開墾。九省之中，已爲人領有及耕種地的大小，尙待調查，至於一九〇一年以後可耕農地被佔領的百分比如下：

第八表 可耕農地被佔領的比例，一九〇一至一九三一年

1901	17.7%
1911	30.4%
1921	39.3%
1931	44.1%

下表所列，爲各省的荒地面積及比例，所謂荒地，是指地面全無生產者而言，雖然有些地方也藏有豐富的礦產：

第九表 各省荒地比例

省	區	面積 (千英畝)	荒地面積	荒地面積對總 面積百分比
愛特華王子島	Prince Edward Island	1,399	0.0
諾法斯科細亞	Nova Scotia	13,276	1,800	13.6
新不倫瑞克	New Brunswick	17,734	0.0
魁北克	Quebec	335,062	72,822	21.8
安別釐阿	Ontario	232,500	67,767	28.9
曼尼托巴	Manitoba	140,623	55,330	39.4
薩斯喀特徹溫	Saskatchewan	152,304	23,057	17.1
亞柏達	Alberta	159,232	—	—
不列顛可倫比亞	British Columbia	223,981	81,826	36.9
育空及西北區域	Yukon & Northwest Territory	936,680	895,677	95.6
總	數	2,212,790	1,201,279	54.3

森林 (註五) 關於加拿大森林面積的材料，可於下表見之：

第十表 商業的及非生產的森林面積

(單位千英畝)

生產的林地	506,669
商業的	242,525
幼樹林	264,144
非生產的林地	<u>231,254</u>
總林地	737,923
	或總面積之 33%

關於表中數字，有下列幾點須注意：在林地總面積中，據估計有 704,000,000 英畝為商業生產之用，其餘則漸闢為農業之用；非生產的森林面積，多為節制水利及氣候，獵狩，遊歷上的美觀，及供給本地木材之用。

④ 第四節 中國

已耕地及可耕地面積 中國是否已將所有農地盡量利用，當為一個極重要的問題。對於這個問題的答覆，可以明瞭中國是否人口過剩。可是不幸因為缺乏準確的材料，仍不能不求助於幾種矛盾的估計。但從這些估計中，擇其比較可靠的，也有很大的價值，因為這些估計都能盡量利用統計，同時，所有估計有一個重要相同之點，即中國有很大一部分的土地是不適宜於農業的。

據美國農業部培克耳(O. E. Baker)博士所計算的可耕農地，一般人均認為過於樂觀。(註六)在 9,886,000 方公里的總面積中 (包括東北在內，外蒙古與西藏在外)，他估計有 2,867,000 方公里或百分之二

九是可耕的土地。他根據一九二二年出版的北京農商部所調查的民國七年材料，以為中國有 745,000 方公里或可耕面積的百分之二六已在實際利用。要是他的估計正確，則這些材料，表示中國大有將人口重行分配於新農地面積的可能性，以減輕已經利用之土地的壓力。培克耳博士計算得 2,867,000 方公里可耕面積的方法如下：(a)大約總面積的一半或 5,268,000 方公里的土地有適當的雨量；(b)這部分的面積中，有百分之五是寒地，除去此數，餘下為 5,002,000 方公里；(c)此餘下之面積中，有百分之四十為山地或高低不平，減去此數，則為 2,997,000 方公里；(d)後者再減去百分之五的不良土質，則剩餘者，約為 2,867,000 方公里的農地。這裏應該注意的，他所謂的地勢不適宜與土質惡劣是參照美國的土地狀況而得，一般的專家都並不贊同。

例如斯坦普(L. Dudley Stamp)教授相信中國可耕地面積的一半已經耕種；他的計算氣候不適宜的土地，要比培克耳博士減少 405,000 方公里(註七)培克耳博士所估計的百分之五的劣質土地，也被認為估計太小。據卜凱(J. Lossing Buck)教授的研究，在肥沃的農場區域中，有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八的農地面積為墳墓所佔，百分之二為農場房屋所佔，又百分之一·六為池塘，河道，堤岸，及道路所佔(註八)。

培克耳博士的估計，可與其他三人的作一比較，雖所取材料各根據不同的調查，而彼此頗表示相似之點。我們把此三人與培克耳博士的估計，合併製為一表，以便比較。葛賴綏(G. B. Cressey)教授所計算的已耕地數字(外蒙古及西藏在外)，係根據民四北京農商部的調查，他

訂正過數目上顯著的錯誤。劉大鈞先生的估計（包括二十八行省），係上述材料的修正。但應注意的，劉先生所估計的，係農地面積，不是已耕土地面積。假如在他估計的數字中，減去小部分農場房屋等所佔土地，則所有面積，實較葛賴綏教授及張心一先生所估計者為小。張先生的數字（包括二十五行省），採自一九二九——三一年立法院統計處的調查，這個調查比已往的要正確些。上面幾種估計，都包括東北在內。

第十一表 已耕面積估計的比較

（單位方公里）

估計者	總面積	已耕面積	已耕地對總面積的百分比
<u>培克耳</u> (註九)	9,886,000	729,000	7.4
<u>葛賴綏</u> (註一〇)	8,025,114	870,000	11.0
<u>劉大鈞</u> (註一一)		1,124,870	14.8
<u>張心一</u> (註一二)	8,032,510	832,520	10.3

上表所列數字是指中國大部分而言，但未能表示各省間或各區間極大的差別。下面是根據葛賴綏教授及張心一先生的計算，表示各省或各區間的差別，雖二人的計算因地理上分類的不同，不能作嚴格的比較，但足以表示人口壓迫的各區域的情形。

第十二表 葛氏——各區已耕地比例及人口密度(註一三)

區 域	已耕地對總面積百分比	已耕地每方英里人口密度
華北平原	66	978
黃土高原	17	1242
山東遼東熱河山地	20	1427
滿洲平原	15	802
東滿山地	5	795
興安嶺

新蒙草原及沙漠
中部山帶	15	1930
揚子平原	71	1277
四川赤色盤地	39	1408
江南山地	19	2244
東南沿海	15	2684
兩廣山地	8	3495
西南高原	4	4189
西藏邊境
中國農地區（興安嶺中央 亞細亞草原沙漠及西藏邊 境除外）	22	1479
中國政治區（二十八省惟 外蒙古及青海除外）	11	1480

土地租種問題雖不在本書討論範圍以內，但地主與佃戶情形對於中國的土地利用及其他社會政治問題，均有重大關係，故此間特插入一些估計的數字。一般的估計，中國有百分之五一·七為自耕農，百分之二二·一為半自耕農，百分之二六·二為佃戶。若各區分別計算，則佃戶的比例數相差甚大：東北為百分之三十，華北為百分之一三，華南為百分之四十。（註一四）

第十三表 張心一估計各省已耕土地的比例（註一五）

省別	已耕土地對於總面積的百分比	
東北	8.8	
黑龍江(a)	5.2	
吉林	14.4	
遼寧	16.8	
熱河	6.1	
察哈爾	4.1	
西北	3.0	

綏遠		3.1
寧夏		0.5
新疆(b)		0.5
甘肅		3.7
陝西		11.0
山西		21.7
北方平原	42.9	
河北		46.0
山東		43.5
河南		37.6
揚子江下游	21.4	
江蘇		52.4
安徽		22.7
湖北		19.5
湖南		12.9
江西		14.1
西南	9.3	
四川		15.0
雲南(c)		4.2
貴州(a)		8.1
東南	14.6	
浙江		26.3
福建		11.4
廣東		11.5
總計	10.3	

(a)缺少一縣

(b)缺少十縣

(c)缺少四縣

第五節 東北

已耕地及可耕地面積 從上段引言中所列各表,已可見東北四省,

遼寧, 吉林, 黑龍江熱河的總面積中, 可耕地佔百分之二八。在可耕地中, 除關東租借地以外, 依一九三〇年的計算, 已經耕種的土地佔百分之四九·九。下表表示遼寧, 吉林, 黑龍江, 三省自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三〇年七年中農業土地利用的傾向。其中數字, 雖祇指普通的作物, 而將特殊作物及其他農產物除去, ——一九三〇年此類作物佔總作物地畝的百分之二·五八, ——然其相差極小, 對於指數無大影響。(註一六)

第十四表 農業的發展, 1924—30

	大豆	其他豆種	高粱	小米	玉蜀黍	小麥	水稻	旱稻	其他穀類	總計
已耕地作物之指數										
192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930	191	221	138	142	123	185	173	136	210	162
已耕地作物之百分比										
1924	26.2	2.2	26.6	18.8	9.4	8.9	0.7	0.9	6.3	100
1930	30.8	3.0	22.7	16.5	7.1	10.3	0.7	0.8	8.1	100

假如三省的可耕面積為 30,100,860 公頃 (Hectares), 則自一九一六年以後, 已耕土地的比率如下:(註一七)

第十五表 已耕地對可耕地百分比, 1916—30

1916	26.0%
1918	33.8%
1922	35.1%
1926	38.4%
1930	44.9%

第六節 日本

已耕地及可耕地面積：一九三一年日本本國土地面積的情形，可如下表：(註一八)

第十六表 土地分配

	千公頃	對總面積百分比
土地總面積	38,231	100.0
林地	19,879	52.1
已耕地，1931	5,905	15.5
可耕地	7,564	20.5
荒地	3,132	8.3

日本可耕土地之已被利用的，有百分之七八，這個比例數，除日本殖民地及爪哇與馬都拉外，較其他太平洋諸國為高。如除去蝦夷島(Hokkaido)外，則其比例數為百分之八五。據那須皓教授的意見，這些數字估計實在太高，因為新地之被墾種都須經很大的困難及費用才屬可能。

開墾新地，須受邊際律的限制，所以開墾新地的比例，近來逐漸減低。自一九〇五——一九二八年的二十三年中，每年平均開墾的新地約為30,300公頃，而最近十年來，每年開墾的平均數祇6,000公頃(註一九)。一九一八年日本農商部陳述開墾新地的主要困難有下列數點，這些困難，現在仍舊存在：(a)預備計畫困難；(b)估計成本及收入困難；(c)籌畫開墾費困難(一九一九——二九年平均每公頃開墾費須日金2000元)；(d)開闢遠處，交通困難；(e)雇用農場工人及移住者的困難；(f)

灌溉的困難；(g)對於漁業權的困難；(h)徵求適當的人去從事此種工作的困難。(註二〇)那須皓教授對於這些困難曾加以批評『大體說，這些困難，足以證明日本很少餘地可供繼續開墾。』這種土地情形，如與人口激增相比較，很足表示日本的人口壓迫，將成爲嚴重的社會問題，經濟問題，政治問題的根源。同時更須注意，小部分的新地雖在開墾，而舊有土地的一部分，須供作建築公路，鐵道，工廠，住宅，及擴張都市面積之用。

一九二七年蝦夷島的農地，已經耕種的，祇百分之 55.7 政府曾採取特種規定，鼓勵農業的擴充。現行的政策，有下列幾種規定：(a)選擇最良土地，分成界段，公開招領，並減少百分之五十的火車輪船等旅費，以鼓勵農民移居其地；(b)由政府津貼開墾費用，包括灌溉，溝渠，及改良沼澤等；(c)由政府輕利借款給購置產業者。(註二一)

森林 森林面積，佔日本土地面的一半以上，其中百分之七十至八十爲天然森林，其餘爲人造森林。據估計天然森林的一半，產生高樹，可供木材之用，其他一半，產生低樹，可供燃料。在現在農業似乎不能侵入森林所佔的面積，國內還須每年輸入很多的木材，故森林的面積似乎不易減少。但如能更有效的利用現有林地，則所產木材，可以供給或超過本國之用。(註二二)

第七節 荷屬印度

土人農業與國有農業 欲明瞭荷屬印度土地耕種的數量及各種作

物的分配，須將土地利用問題分作土人農業與國有農業分別敘述。殖民地的土地管理，是一件極複雜的事情。從法律上觀察，一切土地應屬國家，但實際上，這種主張對於土人所種作的土地，不能行施。土人對於土地的利用與擁有權，不論屬個人的，或團體的均應尊重，並受政府的保護，所以土人的土地保障，與法律上的財產權一樣穩固。至於非土人耕作之土地，則政府得以自由處置，或將一部分給人自由佔領，或長期租種與短期租種，或由政府自己經營。由土人耕作之土地，可稱為土人農業，由政府租出或管理的土地，可稱為國有農業。這種區別，又可分作兩種不同的特性，第一，土人農業多係小農，而國有的則為大規模農業，第二，國有農業多操諸歐洲人之手，——雖然也有一部分為土人和其他亞洲人所有——，而土人農業，則完全為本地土人所經營。（註二三）

耕地的完備統計，不幸祇限於爪哇及馬都拉二處。其他各省，祇有國有農業土地的數字，對於土人農業，則無從得到，但無疑的，土人農業所佔的土地面積，實為主要部分。因此之故，本章引言中所列數字，祇有爪哇和馬都拉兩處。

人口密度 在第一章人口中，述及人口密度對於爪哇及馬都拉全部面積的關係，較本書所載的任何一國為重要。但在其他各省，人口密度卻很低，以荷屬印度全部的人口密度言，要較日本本國或日本帝國低得很多，並略低於中國或菲列賓羣島。爪哇與馬都拉已耕土地的比例高出於任何國家。日本本國已耕土地的面積，祇百分之一五·五五，中國為百分之十，菲列賓羣島為百分之一二·五，而爪哇與馬都拉則佔百分之

六一·七。其中一個理由，是因爪哇與馬都拉對於利用土地的地位較優，山傍種植樹木，不必需要灌溉。這種大量土地面積的已經耕種，可以看出對於人口密度的關係。照本章引言中的計算，爪哇和馬都拉的人口壓迫，較日本要輕一半，較臺灣與中國為略輕。但這種地位上的比較優越，並不足以表示爪哇和馬都拉沒有人口問題，乃是表示其他各國的問題更為嚴重罷了。

至其他各省，對於土人農業的統計，雖不能得到，但我們可以知道，他們可以供給大量人口的增加。雖其可耕地對於總面積的比例，較爪哇和馬都拉低得多，但各省面積總數較爪哇和馬都拉大十三倍，而現在的人口，則尚不及爪哇和馬都拉的一半，從這些事實上當然可以得到很明顯的結論。

已耕地面積 下列各表，表示已耕地面積及各種主要作物的分配，爪哇及馬都拉的土人農業與國營農業，以及其他各省的國有農業（政府的，私人的及租種的）：（註二四）

第十七表 爪哇和馬都拉的土人與國有的耕地，一九三一年

	面積(單位公頃)	對總面積百分比
土人的可耕地	7,661,706	57.8
政府經營面積	17,609	
私人經營面積	44,161	
租種面積	439,583	
國有總面積	501,353	3.8
已耕地總面積	8,163,059	61.7

第十八表 爪哇和馬都拉土人耕種的主要作物面積

(單位千公畝)

年 份	土可對面 人耕總積 的地%	穀 類		根 作 物				莖 作 物			烟 草	其 他 作 物	收 穫 地 總 面 積	對 總 可 耕 地 地 收 積 (a)	
		米	玉蜀黍	甘 薯	甘 薯	馬鈴薯	其 他	花 生	黃 荳	其 他					
1921	6,929	52.6	2,923	1,493	785	195	16	63	198	161	215	101	496	6,647	95.9
1921-30 (平均)			3,366	1,752	732	167	19	100	202	180	205	145	430		
1931	7,674	57.8	3,513	1,934	696	142	18	95	192	194	223	172	471	7,648	99.7
1932(b)	8,089	61.0													

(a) 包括兩熟制作物所以百分數常超過 100。

(b) Great Britain, Department of Overseas Trade,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February, 1933.

第十九表 國有農地的主要作物面積 (單位公頃) 爪哇與馬都拉

耕 種 種 類	橡 樹	甘 蔗	咖 啡	茶 葉	烟 草	金 納 雞 樹	木 棉	織 植 維 物	油 作 類 物	椰 子	
1925	598,919	181,706	176,267	95,357	84,682	26,427	17,064	10,277	11,944	12,438	8,889
1929	680,464	225,234	196,754	95,520	95,987	27,738	16,705	14,955	14,055	10,333	7,991
1931	699,905	229,262	200,831	95,173	99,593	34,901	15,742	19,024	15,409	8,378	6,935
其他各省											
1925	354,145	234,962		21,173	12,949	18,688	2,093		2,059	30,974	40,501
1929	485,061	323,274		31,651	24,455	20,963	2,674		1,628	57,046	43,674
1931	548,225	353,558		31,755	31,847	19,430	2,691		5,118	67,725	43,790
(a)											

(a) 這個面積，佔各省總面積的百分之〇・三一。

第八節 新西蘭

已耕地及牧場面積 本書前面屢屢提及人口與土地總面積的比

例，這種方程式是容易誤解的，因為各國可以利用的土地的數量，有很大的差別。通常以人口和作物面積作比較，較為可靠，但此種標準，亦受很多條件的限制。這些條件，對於新西蘭特別重要。在本章引言中所列的表，已可見到新西蘭在一九三一年農作物所佔的實際面積，祇及總面積的百分之二·九，而這些農作地，祇有已佔領的土地面積的百分之四·五。其用作牧場的土地面積，較農作地大得多，牧場地佔 31,000,000 英畝以上，而農作地祇 2,000,000 英畝。無論從那一點看，當然要把此種牧場，視為具有經濟的效用。新西蘭的畜牧業，為一種主要的經濟生命，供給大量的輸出額，其食料全不賴農作地供給。就是許多農作地的產物也僅作家畜的冬季飼料。

一九〇一年以後，種植草料的永久牧場所增加的面積，較其他耕種地都增加得快。一九〇一年以後，這兩種面積及耕地總面積，可於下表
中見之。(註三五)

第二十表 草料場及農作物面積，一九〇一——三〇年
(單位于英畝)

	草 料	其 他	總 數
1901	11,100	1,500	12,600
1910	14,200	1,700	15,900
1921	16,100	2,300	18,400
1930	17,016	1,961	19,007

一九三〇年 19,000,000 英畝的面積，是從 43,000,000 英畝已佔領的土地減去 24,000,000 英畝未改良土地而得到的，在這未改良土地的面積中，有 14,000,000 英畝為生長絨草(tussock)及其他野草的

場所。這個面積，雖較種植草料的面積的土質為劣，然仍可用作牧場，所以在引言中的第一表，照此分類而列入的。在牧場的面積中，種植草料的面積，逐漸侵佔了野草的土地面積，而二者則又在侵佔着充滿了矮樹，鳳尾草等的不生產的土地。一九二一至二二年及一九三〇至三一年的比較數字如下：(註二六)

第二一表 種草牧場及野草牧場的面積 1921-22 及 1930-31

(單位千英畝)

	種植草料	秣草及其他野草	總數
1921-22	16,391	14,610	31,001
1930-31	17,254	14,124	31,379

已墾土地的利用 下表為一九三〇年或一九三〇至三一年度已墾土地的利用狀況(單位千英畝)。(註二七)

第二二表 已墾土地的各種利用

穀類及莖作物	686.9	田作物	1,936.9	小麥	252.2	
綠色及根作物	717.9		永久牧場	7,045.8	雀麥	367.6
荒田	108.4			6.7	大麥	31.0
種植草料		花園		玉蜀黍	12.0	
收割的	532.3		苗圃	1.0	花生	10.6
不收割的	16,513.6	私人花園	70.2	亞麻子	12.2	
葡萄園及果樹園	28.4	林園	341.6	甘薯	28.5	
花園及苗圃	7.7	耕地總面積	19,006.9	蘿蔔	493.9	
私人花園	70.2	未改良土地	24,232.7	榛果	10.7	
林園	341.6	佔領地的總面積	43,239.7	飼料	180.3	
耕地總面積	19,006.9			草類	498.8	
未改良土地	24,232.7			香草類	33.5	
佔領地的總面積	43,239.7			其他作物	5.5	

一九三一年新西蘭已墾地總面積爲 43,250,000 英畝，較上一年略爲減少，但較一九〇一年時則大有進步，當時的面積爲35,000,000英畝。(註二八)將來耕地面積擴大的可能性，須視所謂最可利用的 54,000,000 英畝的土地而定，這塊土地，是將內地水道，國營森林，道路，山坡等除外的。(註二九)其面積佔新西蘭本部的百分之八一。(註三〇)

第九節 菲列賓羣島

土地墾殖 下表表示菲列賓的土地狀況，材料根據一九二六年的分析，惟一九二六年來各種數字的比率，迄今並無大的改變：(註三一)

第二三表 土地分配

	面積(千公畝)	對總面積百分比
總面積	29,630	100.0
商業的森林	15,905	53.7
非商業的森林	2,914	9.8
已耕地	3,713 (1930年爲 3,757)	12.5
草地及空地	5,599	18.9
紅樹低地	271	.9
未墾地	1,228	4.2

墾地面積與人口增加的數目，適爲相當。自一九一〇年至一九三〇年耕地增加了 1,489,271 公頃，或百分之六五，每年每人所得平均土地約爲十分之三公頃。(註三二)

在菲列賓區域內，民答那峨 (Mindanao)，培雪蘭 (Basilan) 撒馬 (Samar) 雷伊退 (Leyte)，帕拉完 (Palawan)，民多羅 (Mindoro)；以及呂宋 (Luzon)的喀加因流域 (Cagayan Valley)尚有很大面積，可供農

業之用。這些地方土地開墾的情形，常受複雜的社會和經濟條件所限制，如信用貸款，土地調查，交通和運輸，地方的傳統和成見，以及墾荒的不穩固情形等。（註三三）又菲列賓的土地法，限制大量種植，其目的在使本地小農逐漸墾殖，禁止外人以雄厚的資本，作大規模的開發。這種土地法，概括的說，禁止每個公司擁地至 1,024 公頃以上。

現行土地法，對於處置未保留，未佔領，及未指定的農地如下：

a. 自行耕種者：

凡菲列賓或美國公民，得請求土地之一部分，其面積不得超過二十四公頃。請求者於請求允准後六個月，並付有五菲元（pesos）的代價，必須開始墾殖。請求允准後一年（不得超過五年，）如耕種者能證明其土地已經改良，及至少已耕種四分之一的面積，並又付有五菲元的代價，則請求者可以得此土地的專利權。

b. 購買：

凡菲列賓或美國公民，或股份公司，其資本股份額至少有百分之六一屬於菲列賓或美國公民者，以及在菲列賓所組織之團體，得購買土地，如係個人，其面積不得超過一四四公頃，如係公司或團體，不得超過一，〇二四公頃。

c. 租賃：

凡菲列賓或美國公民，或股份公司及團體，其資本股份額至少有百分之六一屬於菲列賓或美國公民者，得租賃土地，其面積不得超過一，〇二四公頃。二十五年以後得行續租。

d. 自由專利：

凡菲島土人，其所有土地不及二十四公頃者，並於一九〇七年以後繼續由自己或先祖佔領及耕種者，得給予此土地之自由專利權，其面積不得超過二十四公頃。

第十節 蘇聯

土地利用調查 欲準確的分析蘇聯的土地利用，現在尚不可能。根據最好的政府統計：未分類的土地佔總面積百分之一二·八，未利用和未開墾的土地佔總面積的百分之三九·五。俄國從未有過完密的土地調查，所以祇有根據一般的報告，作大略的觀察。

蘇聯的農作物面積，祇佔土地總面積百分之一一·四七，故於農作物的擴充，似乎有很大的可能性。(註三四)但此種可能性，因受土質，氣候，及其他地理狀況的限制而大為減少。丁謨興科(Timoshenko)教授對於歐洲部分的俄國曾作過估計，他將北部較劣的土地除外，計算現在農業利用的土地——作物或牧場——有百分之六四·六。(註三五)亞洲部分俄國現在利用的農地，祇百分之五。在西伯利亞完全不能耕種的土地佔總面積百分之二十。在北部森林區域，一部分的地方，——一九二五的估計為 75,000,000 英畝，——適宜於特種農業，如亞麻及乳酪之類。(註三六)

蘇聯中部及乾草地區域差不多包括 1,000,000 方英里，較美國的大平原約大八倍。丁謨興科教授以為這個面積的大部分，不適宜於農

業，因為雨量太少。但蘇聯農業專家的意見，卻與他很不相同。美國農部專家馬柏脫 (C. F. Marbut) 博士曾說『這個區域，對於優等麥種的大量生產，差不多完全可以成功。』(註三七)這一帶的南部，叫做褐土區，農作物很少失敗。無論如何，這個區域對於大量的機器耕種，是很適宜的。

蘇聯尚包括面積很大的沙漠地，這裏須用灌溉才能耕種。中央亞細亞棉作地的擴張，大都用這個方法。在南高加索及克里米亞 (Crimea) 一帶，為半熱帶氣候，適宜於特種農作，現在種植有大量的茶樹。歐洲部分俄羅斯與西伯利亞的極東，可以種植工業作物，如糖蘿蔔，亞麻，苧麻，大豆，及向日葵等。馬柏脫博士把蘇聯的農業與美國的作比較，其結論如下：

『俄國農產品的種類很多，乃其為美國所不及的優點，以很低的成本生產幾種大量的作物（主要的為麥），則美國與俄國比較，美國佔大不利的地位』(註三八)。

作物土地的增加 蘇聯對於增加土地利用的政策，一部分是在墾殖西伯利亞，一部分是在逐漸改進中央亞西亞，如採用灌溉設計等。一九二八至一九三二年之間，耕地面積增加了 21,442,000 公頃，以 7,500,000 公頃用作稻類生產，1,200,000 公頃用作棉花生產。(註三九) 這些增加的面積，大都在蘇聯的南部及東部。

土地利用的改進 現在增加農業的計畫，其大部分的目的，在改進土地的利用。一九一七年俄國百分之三十的可耕土地，是輪流荒蕪着的，或成草地，或為牧場。(註四〇) 在目下，西伯利亞祇有五分之二可耕地是

種作的。(註四一)農業方法的改良，即希望因此可將這些面積的大部分變為生產地。

農作物專門化，選種改良，作物研究場，灌溉及溝渠，都是增加目前可耕土地的可能利用。特別有成績的，是雨量較少區域的機械化。用大量曳引機耕作，可以減少低產量及作物的失敗。下表表示一九二八年所用舊式農具的情形：(註四二)

第二四表 農業用具，一九二八年

	百 萬 公 頃	總 面 積 百 分 數
用木犁耕種	8.1	9.8
手工播種	61.2	74.4
用鈎鎌收穫	14.3	15.5
用芒鎌刀收穫	26.6	28.9
用連枷打禾	12.0	13.0
用其他人力打禾	25.5	27.7

一九二八年十月，蘇聯農業利用曳引機的數目，有 26,733 架。一九三三年一月曳引機的數目增至 148,480。(註四三)一九三二年，曳引機站佔主要生產區域中集團農場耕地的一半以上，及農民耕地全面積的一半。(註四四)這種機械化，使大量的土地面積，變為生產，這些土地，在從前雖認為可耕地，然未曾被利用過。

土地領有 蘇聯對於改良土地利用計畫的最重要特點，是集體化的程序。下表表示一九二八年以後集體化發展的情形。

第二五表 穀類耕地面積一九二八——三三年(註四五)

(單位百萬公頃)

分 類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1933年面積的百分數
國營農場	1.5	2.9	8.1	9.3	10.8	10.6
集團農場	3.4	29.7	61.0	69.1	75.0	73.9
個人農場	91.1	69.2	35.3	21.3	15.7	15.5

第二六表 耕地比例及各農場平均單位之大小一九二八
與一九三二年(註四六)

	總耕地面積百分比		每單位平均面積(公頃)	
	1928	1932	1928	1932
國營農場	1.5	10.0	544.0	2,303.0
集團農場	1.2	68.0	42.0	431.0
個人農場	97.3	22.0	4.5	3.15

第二七表 各種農場土地領有數一九三一年(註四七)

分 類	數 目	對總數百分比	面 積 (英 畝)	對總面積百分比
農場總數	12,900,483	100.00	333,600,000	100.00
國營農場	5,383	.04	26,000,000	7.7
集團農場	217,800	1.7	197,500,000	58.8
個人農場	12,677,300	98.2	113,100,000	33.6

森林 蘇聯為世界最大的木材出產地。在過去，森林的利用，殊為落後，其主要原因，由於距世界市場太遠，及運輸工具的缺乏。下表為各區森林的概況。(註四八)

第二八表 各區林地面積

(單位千英畝)

區 域	林地總面積	實 際 林 地	
		面 積	總面積百分比
俄羅斯	2,250,900	1,490,500	66
烏克蘭(Ukraine)	8,900	8,200	92
白俄羅斯	9,100	7,900	87
大高加索	10,100	8,600	85
忒科曼(Turkoman)	22,500	6,900	31
阿茲柏格(Uzbek)	6,700	5,200	78
全蘇聯	2,308,200	1,527,300	66
歐洲蘇聯	484,600	370,600	76
亞洲蘇聯	1,823,600	1,156,700	63
全蘇聯	2,308,200	1,527,300	66

第十一節 美國

已耕地及可耕地面積 據一九二九年估計，美國適宜於農業的可耕地面積，有 973,000,000 英畝，其分配情形如下：(註四九)

第二九表 可耕面積狀況，一九二九年
面積(百萬英畝)

熟收地	359
歉收地	13
荒地	41
可耕牧場	109
低濕地	44
半旱地	90
可灌溉地	32
排水地	55
森林及砍碎地	230
可耕地總面積	976

熟收地面積，逐年增加至一九二九年，但一九三三年的面積則減至幾與一九〇九年之數相等。(註五〇)

第三十表 熟收地面積，一八九九——一九三三年

1899	283(百萬英畝)
1909	311
1919	349
1929	362
1930	358
1931	350
1932	359
1933	327

將來作物與牧場面積的擴大或減少，須視各種條件而定，特別是人口增加率與農業技術的進步。在第一章人口中，已經提及美國人口的自然增加率在減少，政府的政策及一般的經濟狀況，使移民數目亦大為減少。但這種傾向或可因幼年與中年人口成分增多而減輕，因農產品的消費，尚能繼續增加數十年。所以從人口方面觀察，農地面積的需要，大概是繼續增加的，惟增加率恐不及過去的那樣快了。

關於技術對於土地利用的影響，培克耳(O. E. Baker)先生曾指出歐戰以前，農業生產的增加，須賴兩種方法，即新土地的擴張，及每畝產量的增大，歐戰以後，農產增加的要素，則為各種條件所造成。(註五一)這些新條件，概括起來，為農業生產機械化；改良家畜，即肉類及牛乳的生產增加；作物的變動，如南方的稻作改種棉作，西北的麥作改種稻作；家畜生產的變動。培克耳先生以為第一種與第四種為近來進步的主要條件，即使這兩種對於生產增加的影響祇有一半，則將來的數十年間，可以不

必擴充可耕地面積，而能供給意料中的人口量，(假如移民不再增加的話。最後一個條件爲肥料應用的增加，因其價錢便宜，並大量的集中，將來足以補充其他幾種的條件。

對於土地利用的影響，除人口增加或技術進步外，尙有一個更直接的原因，即農業改進法(Agricultural Adjustment Act)的實施。這個法令，因欲提高農產品價格，命令數千萬英畝的作物面積停止生產。例如按照棉產計畫，棉地面積須減少二千五百萬至四千萬英畝，穀類面積須減百分之二五，或二千萬英畝，產麥面積，則於一九三四年須減少八百萬英畝。這些被減少的面積，在豐收的年份，代表剩餘的農產，運往國外市場去銷售的。目下農作物面積，仍有再縮小的可能。一九三四年之初，農部次長托葛衛(Rexford G. Tugwell)教授曾經發表：

『假如我們的國家要繼續趨向着自足的經濟民族主義；假如國外貿易維持着近年來的低水平；假如我們進行選擇的標準，把最微薄的面積除去，則美國土地須減少 100,000,000 英畝的耕地。』(註五二)

對於減少耕地以遏制生產的效果，已引起了懷疑。歐戰以後，農產增加的要素，實在於技術的進步，不在於土地的擴大，據此以觀，無怪此種辦法的結果，不免令人失望。例如一九三三年，棉產地面積，雖減少了 10,384,000 英畝，而收成則反較上年多 175,000 包。(註五三)惟因一九三二年的歉收，與一九三三年的豐收的事實，使用此種數字去反證農業改進法的失敗，時不免使對方有點推諉的餘地，這種計畫的成功，須視各種作物對於技術要素的依賴重要與否而有差別。不過，有一點很明顯，

無論用那一種方法去改變農產品的價格，要之都須先使土地利用，更系統更統制化。

森林 一九三〇年美國林地面積的分類如下：(註五四)

第三一表 林地狀況 1930

原生林面積	99(百萬英畝)
次生林面積	90(百萬英畝)
細樹面積	121(百萬英畝)
宜於重種面積	102(百萬英畝)
不宜於重種面積	84(百萬英畝)
林地總面積	1930 496(百萬英畝)

一九三〇年森林的總面積比了向來估計的八萬二千二百萬英畝左右要小得很多。這樣的減少尤可使我們驚異，因為九千九百萬英畝的原生林還是存在着。至於將來森林的面積正和農地面積一樣，會受着人口逐漸減少的影響，尤其會受着每人每年需要木料減少的影響，在一九〇〇年時每人平均需要五百尺木料，但到了一九二九年僅需三百尺。因此目前木料的過剩，正是與農產品過剩的情形相彷彿。爲了救濟這種不景氣情形，應從二方面進行以求森林面積擴張：第一，在四千一百萬英畝可耕的農地，約有二千五百萬畝中有不少部分從前是有森林的，將來大約仍可改爲林區。第二，森林區域除了供給林料外，尚可利用作爲保護水源，留作娛樂及美觀之用，並可保護野獸，尤其是供給毛的獸類。(註五五)

附註：

- (註一) Taylor, Griffith, "The Resources of Australia,"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1927, Chicago, 1928. 除此論文以外，尙可見下列 Professor Taylor. 所著的 "Agricultural Regions of Australia," Economic Geography, April, 1930; "The Control of Settlement in Australia

- by Geographical Factors”以及“A Quantitive Forecast of Future White Settlement,”Proceedings of the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erkeley, California, 1930 “The Pioneer Belts of Australia,” Pioneer Settlement New York, 1932.
- (註二) Mullet, H. A., and Wadham, S. M., “Food Supply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Population,”The Peopling of Australia, second series, Melbourne, 1933.
- (註三)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註四) 數字根據 The Canada Year Books.
- (註五) 同上。
- (註六) Baker, O. E., “Land Utilization in China,” Problems of the Pacific, 1927, Chicago, 1928.
- (註七) Stamp, L. D., Asia, New York, 1929.
- (註八) Buck, J. L., Chinese Farm Economy, Chicago, 1930, quoted by Condliffe, J. B., in China To-day; Economic, Boston, 1932.
- (註九) Baker, 同前。
- (註一〇) Cressey, G. B., China's, Geographic Foundations, New York, 1934.
- (註一一) 劉大鈞:農地統計。
- (註一二) 張心一:中國農業概況估計。
- (註一三) Cressey, 同前。
- (註一四) 張心一:中國評論週報,一九三〇年九月二十五日。
- (註一五) 同上。
- (註一六) Manchuria Year Book.
- (註一七) 1926年以前之數字根據 Hsias, Chu, Manchuria, A Statistics Survey, Shanghai, 1929; 1930年數字根據 Manchuria Year Book.
- (註一八) 根據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Japanese Empire, 及那須皓 Land Utilization in Japan, Tokyo, 1929.
- (註一九) Orchard, J. E., Japan's Economic Position, New York, 1930.
- (註二〇) 那須皓,同前。
- (註二一) 同上。
- (註二二) 同上。
- (註二三) 關於土地立法的歷史及法律法面,可參閱 Angelins, A. D. A. de

Kat, Colonial Policy, The Hague, 1931. Vol. II. pp. 427-491; 關於現在情形，可參閱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1930, Buitenzorg, Java; 統計方面可參閱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1932, Batavia.

(註二四) 根據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a 編纂而成。第十七表中租種面積不包括 198,552 公頃的土人租種地，因其已包括土人可耕地範圍以內。

據 1932 年統計，第十九表中爪哇與馬都拉的耕種面積為 653,718 公頃，其他各省為 554,828 公頃。第十八表中熟地總面積 1932 年為 7,991,000 公頃，對可耕熟地總面積的百分比為 104。

(註二五) 1901-21 年的數字根據 Belshaw, H., in New Zealand Affairs, Christchurch, 1929; 1930 年數字根據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1933.

(註二六)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1933.

(註二七) 根據前書編成。

(註二八) 同上及 Belshaw 書。

(註二九)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註三〇) 關於新西蘭土地利用的地理基礎，可參考 Benson, W. N., New Zealand Affairs.

(註三一)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註三二) Report of the Governor-General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930.

(註三三) Lasker., B., Filipins Immigration, Chicago, 1931, 附錄 I.

(註三四) 見本章第一表。

(註三五) Timoshenko, V. P., Agricultural Russia and the Wheat Problem, Stanford, 1932.

(註三六) U. S. S. R. Commissariat of Agriculture, Soviet Land Organization and Improvement, Moscow, 1925.

(註三七) Marbut, C. F., "The United States & Russia, A Comparative Study of Natural Conditions," Geographical Review, October, 1931.

(註三八) 同上。

(註三九) Summary of the Fulfillment of the First Five-Year Plan,

Moscow, 1933.

- (註四〇) Timoshenko, 見前。
- (註四一) 同上。
- (註四二) Summary of the Fulfillment of the First Five-Year Plan, Moscow 1933.
- (註四三) 同上。
- (註四四) 同上。
- (註四五) "Stalin's Report" (to the 17th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the U. S. S. R., Jan. 26, 1934), Soviet Union Review, Feb., March, 1934.
- (註四六) Summary of the Fulfillment of the First Five-Year Plan, Moscow, 1933.
- (註四七)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 (註四八) U. S. Dept. of Commerce, The Forest Resources and Lumber Industry of Soviet Russia, Washington, 1932.
- (註四九) Baker, O. E., "Agricultural and Forest Land," Recent Social Trends, New York, 1933.
- (註五〇) 1899-1929 年數字根據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0-31 年數字根據 Agricultural Year Book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2-33 年數字根據 1933 年十二月二十日 New York Times 美國農業部報告。
- (註五一) Baker, 見前。
- (註五二) Tugwell, R. G., "Resettling America: A Vast Land Program, New York Times, Jan. 14, 1934.
- (註五三) New York Times, Dec. 20, 1933
- (註五四)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 (註五五) Baker, 見前。

第三章 食物的出產和消耗

這一章的目的是在敘述食物的出產情形，指出每一個國家出產的主要食物和它仰給於外國供給或推銷其過剩物產的情況。關於太平洋各國能否足以自給的程度，在緒言裏作過一個普遍的敘述，至於近年來主要食物的出產和貿易以及各國內地自行消耗的詳情，則分別在每個國家內來說明。(註一)

第一節 緒言

在第一章和第二章裏所採用的方法，是將太平洋各國的情形在許多表格裏來作個比較，但在此討論食物的時候，用這個方法，便不很適宜。將各國的食品或每一個國家內所消耗食物的種類和數量的差別拿來比較，在目前是沒有什麼用處的。除非有了專門技能，對於各個文化，氣候，或實業和政治發展大不相同的國家的生活程度給以評價，要想依着食物出產和消耗的情形來找出比較各國的標準，那是不可能的。到底一個吃米的大坂紡織工人，是否因為吃米的關係而比較一個食物甚為複雜的蘭開夏 (Lancashire) 紡織工人的情形好或壞，還是一個很可爭辯的問題。所以，指出新西蘭每人消耗的肉較其他地方多，而暹羅人差不多完全靠穀米為糧食，照我們目前所有的智識看來，乃是實際上不能應用的比較。(註二)

但是，由太平洋地帶的國際政治經濟關係看來，每個國家出產和消耗食物的數量和種類的差別，卻可於貿易關係裏反映出來，而這差別也便是一個國家政治經濟發展的推動原素。這種差別的產生，大半是由於各地人口多寡的不同，和各地人民對於土地的使用，與土地肥瘠的差別有以致之。——這在本書的第一第二章裏業已分析過。關於各國的出產和各種重要食物的輸入與輸出的情形，則載於下面第二至第十五節中；如果與此項情形有關，則平均每人消耗食物的統計也載入。有某幾種食物，因為在國外貿易裏所佔的數量和價值都很大，而在國外售得好價時又可影響到一個國家的福利，於是本書對於它們便特別提出在另一部討論。第九章內所登載的米，糖，和小麥的論文，就是用來補充此處所載的資料。

第一表，在指出各國在一九二六——三一年間對於主要食物是否有餘額輸出或須仰給於外來的供給，它可以使我們明瞭各國對於食物的出產和消耗的地位。空白的地方乃表示該項食物運外推銷的很少，或是在國家經濟上不佔何等重要位置，或是關於該項食物的出產不能得到正確的統計。不能得到統計的時候，也多半是有上述的兩種原因。在澳大利亞，加拿大和新西蘭三處，差不多在表格中所列舉的各種食物，都有剩餘運外推銷。反之，在英屬馬來亞菲律賓羣島和夏威夷等處，許多種食物都要仰給於外國。日本本部，除了魚和水果之外，對其他各種食物也很缺少。當然這個表格並沒有說明各項食物在各國的重要程度，但是這卻可以由下面各國的統計裏找出。有一重要的食物，脂肪和油(fats)

and oils),在此地並沒有算作單獨的一項,雖然有種脂肪和油包括在肉和菜蔬裏。因為許多國家鑒於脂肪和油與脂肪和油的原料在貿易上沒有分開,又因為脂肪和油用作食物和用作工業的成分很難決定,所以在這專門研究太平洋地帶的食物貿易情形時,便不容易單獨提出。(註三)

第一表 1926-31 年間各國主要食物的輸出和輸入

(X表示有剩餘或純淨的輸出一表示不足或純淨的輸入)

	穀類和麵粉					豆	番薯	製糖原料	牛奶房出品		農場出品		家畜和肉			魚	水菓	菜蔬
	小麥	大米	雀麥	大麥	高麗黍				豌豆	薯	牛乳	牛油	乾酪	家禽	雞蛋			
澳大利亞	X-x	-x	X	-x		X-x	X	X	X	X	X	X	X	X	X	-	-X	
英屬馬來亞	-	-	-	-	-		-	-	-	-	-	-	-	-	-	-	X	-
加拿大	X	-	X	X	X	(a)	X	X	-X	X	X	X	-X	X	(b)	X	-	-X
中國	-	-	X			X	X		-	-	-	X	X	-X	-	X	X	x(e)
法屬印度支那	-	X			X	X			-	-	-	X	X	X	X	X	X	-
日本本部	-	-							-	-	-	-	-	-		X	X	
臺灣		X						X					X				X	
朝鮮		X	-			X					X	X	X			-	X	-
中國東三省	-	-	X		X	X	X		-	X	X	X	X	X	X		-	
新西蘭	-	-	X	X		X	X		-X	X	X	X	X	X	X	-	X	
荷屬印度	-	-					X	X					X	X				X
非列賓羣島	-	-						X									X	-
暹羅	-	X				X	-				X	X	X	X		X	-	-
蘇聯	X	-	X	X	X				X		X							-
美國	X	X	X	X	X		-	X	-X			(d)	X	X			X	-
夏威夷	-	-						X									X	-

注意：如果在此五年之中由純淨的輸出變為純淨的輸入則用“X-”為記，由純淨的輸入變為純淨的輸出則用“-X”為記。

- (a)輸入豆(beans)輸出豌豆(peas)
- (b)輸出羊及輸入鮮羊肉
- (c)豆油 ○
- (d)輸出的生雞蛋和輸入的雞蛋製造品和能保藏的雞蛋差不多相抵

第二節 澳洲

第一表指出在一九二六——三一年五年之間，澳洲出產的食物和她的人民消耗的數目比起來，牠的情形較其他各國都好。在這五年終結的時候，澳洲所出產的食物，除了魚一項之外，都有剩餘運外推銷，並且大多數的食物是每年都有剩餘。在第二章裏我們曾經指出澳洲用來耕種的土地，和太平洋各國比起來，算是最少的。在一九三〇——三一年間，她的耕地僅佔全國面積百分之 1.32，大部分的土地，因為氣候的關係，都不適宜於耕作。祇因澳洲人口稀少和一大部分土地可用作牧畜的緣故，所以她能有剩餘的食物運外推銷。她的人口密度，平均每一平方公里僅有 0.85人，或每平方英里有 2.2 人，為本書內所載各國人口密度最低的國家。(註四)

下面是關於澳洲重要食物的出產和對外貿易的統計。(註五)

小麥(Wheat) 在下面表格裏，關於每年出產的總額，平均生產的數量，和純淨輸出的小麥和麥粉的總數，以及輸出的價格都有記載。我們應該知道小麥為澳洲的主要農產品，一九三〇——三一年的出產為最高紀錄，超過一九一五——一六年的紀錄百分之19.2在一九三〇——三一年世界各國對外輸出的小麥，除了加拿大之外，便以澳洲為最多。在一九二四——二九年五年之間，差不多每三英斗 (bushel) 小麥便有

兩英斗運外推銷，同時在加拿大則為每四英斗有三英斗，在美國則為每五英斗有一英斗輸出。

第二表 小麥的產額產量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至一九三二——三三年

時 間	產 額 (以千英斗計)	產 量 (每畝所產英斗數)	純淨輸出的小麥和麥粉 (以千英斗計)	輸 出 價 格 (每英斗價格)
1926—27	160,762	13.75	97,678	先令 辨士 5 7
1927—28	118,200	9.63	73,863	5 6
1928—29	159,679	10.76	108,955	4 10
1929—30	126,585	8.47	62,743	5 0
1930—31	213,594	11.76	144,384	2 5 ³ / ₄
五年平均	155,824	10.88(a)	97,511	4 8
1931—32	189,229	12.85		3 0 ¹ / ₄
1932—33 (b)	200,000			

(a) 1926—30 年間世界平均的產量為 14.24

(b) 預計數目

在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五年之間，澳洲本地銷耗的小麥，平均每人佔 7.9 英斗，其分配的情形為：用以供人作食物的佔 4.9 英斗，用以飼牲畜的佔 0.7 英斗，用以作種子的佔 2.3 英斗。在這五年之中對外推銷的主要市場為：英國佔百分之 35，意大利佔百分之 11，日本佔百分之 9，埃及佔百分之 5，南非聯邦佔百分之 4。至於麥粉的推銷，則埃及約佔百分之 34，英國佔百分之 17，荷屬印度佔百分之 15，英屬馬來亞佔百分之 9。

燕麥(oats) 燕麥為澳洲糧食出產的第二大宗，關於燕麥的統計見下表：

第三表 燕麥的產額產量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產 額 (以千英斗計)	產 量 (每畝所產英斗數)	純淨輸入或輸出(一) (以千英斗計)
1926-27	12,571	14.89	-59
1927-28	12,084	10.77	-461
1928-29	14,109	13.49	51
1929-30	14,424	9.52	109
1930-31	16,658	15.39	169
五年平均	13,969	12.81(a)	-33

(a) 1930 年世界平均的產量為 25.7

玉蜀黍 (corn) 關於玉蜀黍也有同樣的統計如下:

第四表 玉蜀黍的產額,產量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產額(單位千英斗)	產量(每畝數)	純淨輸入(一)或輸出
1926-27	6,970	24.36	-171
1927-28	11,393	28.45	30
1928-29	8,323	26.41	276
1929-30	7,946	26.71	-61
1930-31	8,026	27.34	2
五年平均	8,532	26.65	-184

大麥 在一九二〇——二一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十年之間，澳洲所出產的大麥和下面表格中所記載的數字裏，約有百分之八十三為麥芽(malting barley)。在輸出項下，則分為大麥和麥芽兩項。

第五表 大麥的產額產量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產 額 (以千英斗計)	產 量 (每畝所產英斗數)	純淨輸出(以千英斗計)	
			大 麥	麥 芽
1926-27	6,931	18.68	2,021	2
1927-28	4,960	15.39	1,251	3
1928-29	6,617	18.66	1,279	4
1929-30	7,589	16.81	646	8
1930-31	6,661	17.40	3,329	4
五年平均	6,552	17.39	1,705	4

米 澳洲爲貿易目的而種米，乃是近年來的事，第一次的種植是在一九二四——二五年。自從那時起，米的出產便逐漸增加，超過其內地每年需要的一百一十萬英斗，而能小有剩餘向外輸出。詳細情形則載於下面表格內：

第六表 米的產額產量和貿易
一九二五——二六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穀 的 產 額 (單位千英斗)	產 量 (每畝所產數)	純淨輸入(一)或輸 出(單位千英斗)
1925	61	39.21	-1,210
1926	215	54.16	-1,196
1927	879	58.88	-521
1928	1,308	93.02	-230
1929	1,829	92.44	-152
1930	1,428	71.88	83

大豆(beans)，豌豆(peas)和黑麥(rye) 這幾樣是澳洲剩下來的
重要穀類和豆類的出品，但在這幾樣之中，祇有豌豆有大量的輸出。

番薯 (potatoes) 內地消耗的番薯平均每一千人共耗五十噸至六十噸,每人約耗一百二十八磅。由下面的數字可以看出,在所列舉的五年之中,除了第一年外,都少有剩餘向外輸出。

第七表 番薯的產額產量和貿易情形,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產 額 (以 噸 計)	產 量 (每畝所產噸數)	純淨輸入(-)或輸出 (以噸數計)
1926—27	373,176	2.68	-13,333
1927—28	470,041	2.88	1,914
1928—29	284,050	2.06	1,762
1929—30	342,541	2.76	1,121
1930—31	364,724	2.56	1,910
五年平均	366,906	2.59	-1,325

其他重要的菜蔬類的食物為洋葱 (onions), 檬果 (mangolds), 糖蘿蔔 (sugar beets), 蘿蔔 (turnips), 和甜薯 (sweet potatoes)。但是, 菜蔬類的食物, 除了番薯之外, 祇有洋葱有大量的輸出。在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五年之間, 所有純淨輸出的總額為 7,706 噸。

乾草 (hay) 由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出產的乾草, 平均每年為三百四十六萬五千噸, 每一英畝的平均產量為 1.16 噸, 故每年都有少數剩餘可以輸出, 在一九三〇——三一年的輸出總額為 3,860 噸。

糖 在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五年間出產的糖, 都可以供給本地的需要而有餘, 出產的平均數每年每人為 180 磅。在此期間, 平均每年消耗的生糖 (raw sugar) 估計為 346,000 噸, 等於

每人消耗生糖 123 磅或 117 磅精製過的糖(refined sugar)。關於甘蔗和糖蘿蔔的出產與糖的輸出情形則載於下表：

第八表 糖的出產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二——三三年

時 間	甘 蔗 糖		蘿 蔔 糖		純淨輸出的糖 (以噸計)
	產 額 (以千噸計)	出產的生糖	產 額 (以噸計)	出產的生糖	
1926—27	3,156	416	9,851	1,177	62,912
1927—28	3,764	509	25,438	2,352	154,634
1928—29	3,884	538	15,237	2,096	199,486
1929—30	3,755	538	26,525	3,472	181,733
1930—31	3,689	536	38,261	5,095	189,161
五年平均	3,649	507	23,068	2,838	159,585
1931—32(a)	4,195	600			
1932—33(a)		544			

(a) 預計數目

在本書內所討論的國家中，澳洲出產的糖不及荷屬印度，菲律賓羣島，夏威夷，和台灣；其對外輸出的數量，也不及荷屬印度，夏威夷，和菲律賓羣島。

葡萄園的產物(vineyard products) 下面兩個表格內的統計，乃是關於葡萄的三種產物，即葡萄酒(wine)鮮葡萄(table grapes)，和葡萄乾(dried currants and raisins)：

第九表 葡萄酒的出產和貿易，和葡萄的出產數額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葡 萄 酒		葡萄的產額 (以噸計)
	產 額 (以千加倫計)	純淨輸出 (以千加倫計)	
1926-27	20,456	2,992	13,719
1927-28	17,303	3,697	12,285
1928-29	18,600	1,665	13,432
1929-30	16,069	2,103	13,355
1930-31	13,078	2,193	13,272
五年平均	17,101	2,530	13,213

第十表 葡萄乾(raisons)和無子小葡萄乾(currants)的出產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a)(以噸計)

時 間	葡 萄 乾		小 葡 萄 乾	
	產 額	純淨輸出	產 額	純淨輸出
1926-27	43,502	19,634	12,758	8,574
1927-28	25,225	24,188	7,605	3,667
1928-29	52,689	33,427	19,505	13,326
1929-30	54,567	35,330	18,879	14,867
1930-31	33,217	39,803	17,585	14,331
五年平均	41,840	30,476	15,270	10,963

(a) 在1920-21至1930-31十年之中平均每年出產的葡萄乾和無子小葡萄乾的數量，都超過45,500噸，其中約有12,500噸，為澳大利亞每年內地自行消耗的數目。

果園的產物 自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五年

之間澳洲的水果和果園產物的國外貿易情形如下：

第十一表 水果的純淨輸入(一)或純淨輸出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以千磅計)

時 間	鮮 水 果	乾水果(葡萄乾除外)a.	果 醬
1926—27	70,690	-11,143	2,065
1927—28	181,854	-11,298	1,860
1928—29	76,357	-9,002	1,622
1929—30	188,163	-9,709	1,235
1930—31	164,021	2,341	1,439
五年平均	136,217	-7,780	1,644

(a) 百分之八十五的輸入為棗子，大都來自伊拉克(Iraq)

牛油 澳洲十餘年來出產的牛油，平均每年約計 265,000,000 磅，本地消耗 180,000,000 磅，可餘 85,000,000 磅輸往出國。近年來的詳細情形如下：

第十二表 牛油的出產消耗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一——三二年(以「磅」計)

時 間	產 額	本地消費額	每人平均消耗(單位磅)	純淨輸出
1926—27	252,531	182,924	29.94	69,607
1927—28	280,037	187,848	30.13	92,190
1928—29	289,883	187,441	29.58	102,442
1929—30	299,081	191,421	29.84	107,659
1930—31	350,405	187,227	28.91	163,178
五年平均	294,387	187,372	29.68	107,015
1931—32(a)	390,000			

(a) 預計數目

乾酪 關於乾酪亦有同樣的統計如下：

第十三表 乾酪的出產消耗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以千磅計)

時 間	產 額	本地消耗額	每人平均消耗 (以磅計)	純淨輸出

1926—27	26,679	24,806	4.06	1,873
1927—28	31,535	26,686	4.28	4,849
1928—29	30,217	22,397	3.53	7,820
1929—30	30,173	27,537	4.29	2,636
1930—31	33,100	24,535	3.79	8,565
五年平均	30,339	25,192	3.69	5,149

牛奶 關於鮮牛奶的出產和可以保藏的牛奶的輸出情形載於下表：

第十四表 牛奶的出產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產額(以千加倫計)	純淨輸出的煉乳(以千磅計)
1926—27	749,964	17,113
1927—28	802,255	19,709
1928—29	821,359	24,628
1929—30	828,521	15,321
1930—31	930,778	11,827
五年平均	826,575	17,720

自一九二六至一九三〇年間澳洲所有乳牛的平均數為 2,484,000 頭。

鷄蛋和家禽 家禽和雞蛋的出產的價值,和着家禽,雞蛋,與雞蛋製造品的輸出和輸入的價值如下：

第十五表 家禽和雞蛋的出產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一——三二年

時 間	家禽和雞蛋的產額 (價值以千磅計)	純淨輸入(-)或純淨輸出(價值以磅計)				
		活的家禽	冰凍的家禽	雞 蛋	蛋 料	家禽和雞蛋的出品
1926—27	10,804	-293	29,510	232,165	-6,285	255,097
1927—28	11,248	835	4,164	84,265	-6,514	82,750

1928—29	10,110	513	14,286	217,719	-5,020	227,498
1929—30	10,541	309	17,032	254,698	-3,547	268,492
1930—31	8,905	631	11,622	321,221	4,227	327,698
五年平均	10,322	399	15,323	222,014	-3,428	232,307
1931—32				494,000		

養蜂場的出品 近年來蜂蜜或蜂蠟的出產和國外貿易情形如下：

第十六表 蜂蜜和蜂蠟的出產和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蜂 蜜		蜂 蠟	
	產 額	純淨輸出	產 額	純淨輸入
1926—27	6,901,168	402,088	93,441	-74,778
1927—28	5,928,437	280,168	78,908	-92,505
1928—29	10,863,967	72,276	129,591	-80,602
1929—30	7,323,793	108,574	96,101	-53,064
1930—31	8,475,852	129,314	104,407	-35,211
五年平均	7,989,643	198,484	100,490	-67,232

魚類 因為漁業組織的不健全，使魚的售價擡高，而漁人的利益也就發生危險。本地消耗的數量，平均每人祇要十三磅，但需要雖不多，別國的乾魚和可以保藏的魚仍有大量的輸入。

牛和牛肉 澳洲的畜牛業自從十九世紀末葉以來，並沒有什麼明顯的進步。在一八九〇——一九九年十年之間，所有牛隻的平均數目每年約有一千一百萬，在一九二六——三〇年五年之中，每年的平均數為一千一百五十萬。這後面的一個數目和一九二一年的一千四百五十萬的數字比起來，便顯得降低了很多。平均每人所有的牛隻在一九〇〇年為 2.29，一九二〇年為 2.49，一九三〇年為 1.81。溫台脫女士 (Miss

Windett) 在她所著的“澳洲在一九二〇至一九三二年間的出產和貿易”(Australia as A Producer and Trader 1920-1932)一文中,指出澳洲牛業的沒有進步,是同時受內部和外面的影響。在外面,澳洲的冰凍牛肉決不能在歐洲市場上和南美洲的冷牛肉競爭,澳洲因為隔歐洲的路程太遠,也決不能販運冷牛肉前去。在內部,因為氣候的關係,運牛至冰凍的場所,須經過很遠的地方,使質料變劣,又加以一年之中,祇有幾季可以工作,開銷的成本便大。所以澳洲出產的總額,約有百分之八十五都是供給本地的消耗,平均每人消耗的數目為 152 磅,和世界其他地方比起來,除了新西蘭之外,便以澳洲為最多。

輸出的牛肉,約有百分之八十是運往英國。依據鄂大瓦協定(Ottawa Agreement),英國在一九三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對於澳洲和新西蘭運入的牛肉,不得加以限制,但是由英國農民反對的情形看來,這些自治地的牛肉業的命運,到了協約規定的日期滿了以後,究竟如何,卻很難說。

自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間澳洲輸出的牛和冰凍牛肉的統計如下:

第十七表 牛和冰凍牛肉的純淨輸出數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牛 的 數 目	冰凍牛肉(單位千磅)
1926-27	10,093	112,125
1927-28	11,131	169,094

1928—29	8,452	189,090
1929—30	6,191	156,748
1930—31	174	155,631
五年平均	7,208	156,538

冰凍牛肉的最大市場為英國。

羊肉（註六）和牛肉的情形一樣，澳大利亞有百分之十五的羊肉可以輸出，但是國外的市場，則更受限制，差不多輸出的全數都是銷在英國。此項實業，因為整批賣價和零售價格相差太遠，它的發展，又增加了一層限制。關於羊肉的出產和輸出的最近統計如下：

第十八表 羊的數目，屠殺的數目，和羊與冰凍羊肉的純淨輸出數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一——三二年

時 間	羊的數目 (以百萬計)	屠殺的羊	純 淨 輸 出	
			羊(以千計)	冰凍羊肉(以千磅計)
1926—27	104.3	12.9	26	93,515
1927—28	100.8	12.7	31	46,359
1928—29	103.4	13.4	30	84,905
1929—30	104.6	15.9	39	100,411
1930—31	110.6(a)	16.3	26	109,253
五年平均	104.7	14.2	30	86,889
1931—32				165,200

(a) 平均每人有 17.07 隻

豬和豬肉製造品 此項實業的主要產物，醃肉和火腿，祇有少數剩餘運往英屬馬來亞，荷屬印度，和菲律賓。此項物品之不能運往英國傾銷，乃因不易渡過熱帶。關於出產，消耗和貿易的統計如下：

第十九表 豬的數目；醃肉和火腿的出產，消耗與貿易；及豬，豬油和冰凍豬肉的貿易情形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豬的數目 (以千計)	醃 肉 和 火 腿			其他純淨輸入(-) 或純淨輸出		
		產 額	本地消耗 (以千磅計)	純淨輸出	豬 (頭數)	豬 油 (以千磅計)	冰凍豬肉
1926—27	989	73,635	72,176	1,459	410	759	-252
1927—28	872	75,002	73,824	1,178	328	669	-1,953
1928—29	910	74,499	73,441	1,058	116	1,189	-2,089
1929—30	1,018	70,102	68,829	1,273	266	763	520
1930—31	1,072(a)	71,050	68,975(b)	2,075	273	943	8,583
五年平均	972	72,858	71,449	1,409	279	865	962

(a) 平均每人有 0.17 隻

(b) 平均每人有 10.65 磅

第三節 英屬馬來亞

英屬馬來亞出產食物的情形，可由下面的這個表格看出。在這表格裏，關於近年來某幾種食物的輸出或輸入都有記載。在下面所載的各種食物之中，祇有水菓一項，正常有剩餘輸出。香料則四年有輸出，其他兩年則為輸入。(註七)

第二十表 主要食物的純淨輸入(-)或純淨輸出

一九二四年和一九二七——三一年(以海峽殖民地錢幣千元計)

	1924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米	-48,894	-68,363	-62,693	-67,430	-64,305	-35,005
穀類和麵粉	2,139	-4,402	-2,844	-4,229	-2,905	-847

飼畜食物	-6,063	-6,623	-6,987	-7,361	-6,276	-3,624
肉和獸	-8,652	-13,673	-13,492	-14,589	-12,049	-7,232
餅乾	-308	-920	-2	-162	-282	-179
咖啡(生的)	-1,561	-2,351	-2,085	-2,360	-1,687	-907
魚及其製造品	-189	-4,940	-4,875	-4,832	-4,276	-1,405
水菓及其製造品	5,599	2,384	3,713	4,065	3,393	4,155
牛奶及其製造品	-10,494	-15,329	-16,045	-16,654	-13,894	-10,812
香料	577	1,264	1,620	-691	643	-216
糖和糖食	-10,012	-11,724	-8,871	-9,826	-8,109	-6,465
菜蔬和食料	-4,371	-9,723	-8,446	-9,790	-7,707	-4,773
葡萄酒和其他飲料	-6,851	-11,599	-10,372	-12,233	-8,515	-5,031
各種雜食	-8,732	-11,813	-10,944	-11,024	-8,530	-5,515
上列各種食物的總和	-97,812	-157,815	-142,323	-157,121	-134,749	-77,796

第四節 加拿大

加拿大的食物出產和貿易情形，可由下面的數字看出。下面表格為最近四年重要食物國外貿易的統計：(註八)

第二十一表 主要食物的純淨輸入(-)或純淨輸出
一九二九—三二(以加拿大幣千元計)

年 份	穀類和澱粉質的製造品	鮮的和能保藏的菜蔬	水菓和水菓製造品	所有農家出品和菜蔬製造品(大多為食物)	魚和漁場出品	肉	牛奶和牛奶製造品
1929	529,851	-3,216	-29,959	437,988	32,471	13,280	26,072
1930	261,965	220	-24,684	184,317	32,002	7,431	12,269
1931	209,578	-239	-21,095	138,546	26,010	521	13,441
1932	152,141	-1,193	-14,069	96,306	22,397	3,271	14,385

關於一九二七—三二一年五年間和一九三二年的各項食物的出產詳情如下：

小麥 小麥為加拿大最重要的農產物和最大的輸出品。小麥農人

的購買能力遂成爲推銷加拿大工業出品的一個重要原素，因此加拿大政府特別注意小麥的事業而採取幾種政策來保障種植小麥者的福利。在這些政策中，最明顯的就是鼓勵墾殖土地，建築鐵道，和許多幫助生產和推銷小麥的方法。(註九)

在一九二二——三一年十年間，小麥用作食物的平均消耗數爲每人 4.4 英斗。其他的統計如下：

第二十二表 小麥的產額，產量，貿易和價格

一九二七——三二年

年 份	產額 (單位 千英斗)	產量 (每畝 產數)	小麥和麥麵的淨輸出 (每年截至三月底止 單位千英斗)a.	平均價值 (每年以七 月底止每英斗售價以 分計)
1927	479,665	21.4		146.2
1928	566,726	23.5	308,831	146.3
1929	304,520	12.1	421,445	124.0
1930	420,672	16.9	212,133	124.2
1931	321,325	12.3	249,559	64.2
五年平均	418,582	17.2	297,226	121.0
1932	428,514	15.8	215,579	59.8

(a) 麥粉算作小麥一桶(barrel)等於 4 $\frac{1}{2}$ 英斗

第二十三表 燕麥，大麥和黑麥的產額，產量，貿易與價格

一九二七——三二年

年 份	產額(以千 英斗計)	產 量 (每畝所產 英斗數)	純 淨 輸 出	平 均 價 值
			(截至每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以千英斗計)	(截至每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每英斗售價以分計)
雀麥				
1927	439,713	33.2	13,603(a)	58.8
1928	452,153	34.4	4,066	65.2

1929	282,838	22.7	12,621	58.8
1930	423,148	31.9	2,680	58.6
1931	328,273	25.5	1,909	29.9
五年平均	385,226	29.5	6,976	54.3
1932	391,561	29.8	12,264	31.4
大麥				
1927	96,938	27.7	38,944	72.7
1928	136,391	27.9	28,829	85.3
1929	102,313	17.3	35,700	71.4
1930	135,160	24.3	14,817	60.0
1931	67,383	17.9	3,469	28.4
五年平均	107,637	23.0	24,352	63.6
1932	80,773	21.5	24,338	37.3
黑麥				
1927	15,571	20.9	6,495	99.7
1928	14,618	17.4	10,425	129.9
1929	13,161	13.3	9,457	100.7
1930	22,019	15.2	1,523	80.2
1931	5,322	6.8	1,327	34.7
五年平均	14,138	14.7	5,846	89.0
1932	8,938	11.6	4,360	40.0

(a) 除生麥輸出外，還輸出麥片每年約計 52,500,000 磅

米 輸入加拿大的唯一重要糧食就是米，其統計如下：

第二十四表 米的輸入

一九二七—三二年

年份	輸入(單位百磅)
1927	523,547
1928	675,842
1929	592,879
1930	578,807
1931	617,725
五年平均	597,760
1932	670,660

番薯,豌豆和大豆 關於番薯和豌豆,加拿大都有剩餘運外推銷。番薯輸出的數目,約在八百萬英斗(一九三〇年的統計)至四百五十萬英斗(一九三二年的統計)之間,豌豆的輸出,由十七萬五千英斗(一九二八年的統計)到一萬九千英斗(一九三一年的統計)。大豆則同時有輸出也有輸入,但是平均計算,還是輸入較多,相差四千英斗(一九三〇年的統計)到三十一萬英斗(一九二八年的統計)。

糖和糖的出品 加拿大出產的糖仍然不夠牠本地的消耗,雖然在過去十年中蘿蔔糖的出產已有了很大的增加。在一九二三年蘿蔔糖的出產為三千萬磅,但到了一九三二年,則逐漸增加到一萬零七百萬磅,在此十年中每一英畝地平均出產8.9噸。但是在一九二九——三二年的四年之間,純淨輸入的糖和糖的出品的價值平均為23,306,000元。(註一〇)

家畜和肉 加拿大的家畜的數目,自從一九二一年以來,並沒有什麼增加,實際上牛的數量反而減少,平均每人所得牛羊的數目也是降低。關於一九二一和最近幾年來的統計如下:

第二十五表 家畜的數目和平均每人所得的數目

一九二一年和一九二九——三二年(以千計)

年份	家 畜 數 目					平均每人所有家畜數		
	乳 牛	其他牛類	所有牛類	豬	羊	牛	豬	羊
1921			8,519	3,041	3,204	.97	.34	.36
1929	3,685	5,140	8,825	4,382	3,636	.88	.43	.36
1930	3,683	5,254	8,937	4,000	3,696	.87	.39	.36
1931	3,365	4,626	7,991	4,717	3,668	.77	.45	.35
1932	3,625	4,887	8,511	4,639	3,645	.80	.44	.34

家畜的數目和人口比起來雖然降低，但是每年仍有巨量的運往國外，由下面的數字可以看出：

第二十六表 活的家畜輸出的數目

年 份	牛(a)	羊	豬
1927	218,882	18,780	174,670
1928	283,339	17,333	119,000
1929	237,400	10,559	9,298
1930	235,163	5,531	3,730
1931	46,610	1,146	2,267
五年平均	204,279	10,670	61,793
1932	52,905	1,030	3,714

(a) 為改良種子而輸入和輸出的牛不在內

除家畜的輸出以外，加拿大每年還輸出牛肉和豬肉，但是羊肉和罐頭肉則為純淨的輸入。關於肉類貿易的統計如下：

第二十七表 肉的純淨輸入(一)或純淨輸出

一九二七——三二年(以百磅計)

年 份	牛 肉 (新鮮的和鹽浸的)	豬 肉 (鮮的,醃的,鹽浸的, 和香腸都在內)	羊 肉 (新鮮的)	各種罐頭肉
1927	271,735	921,311	-2,504	-32,744
1928	577,199	615,630	-2,059	-33,169
1929	411,237	334,970	-24,102	-50,603
1930	252,690	169,538	-39,120	-61,527
1931	45,351	20,912	-13,401	-72,654
五年平均	311,642	412,472	-16,23	-50,140
1932	31,057	209,387	-10,470	-54,048

家禽 關於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二年兩年所有各種家禽的數目和輸出家禽的價值列於下表：

第二十八表 家禽的數目和輸出家禽的價值

一九三一——三二年(數目以千計)

年 份	母雞和小雞	吐綬雞	鵝	鴨	所有的家禽	家禽輸出的價值 (以加拿大洋元計算)
1931	61,572	2,232	904	760	65,468	90,014
1932	59,843	2,478	948	811	64,080	217,739

牛奶場的出品 加拿大牛奶場出品的產額，足供本地的消耗而有餘，故每年都有輸出，其價值的統計如下：

第二十九表 牛奶和牛奶出品的純淨輸出的價值

一九二七——三二年(以加拿大幣千元計算)

年份	淨輸出
1927	38,497
1928	27,846
1929	26,072
1930	12,269
1931	13,441
五年平均	23,625
1932	14,385

水菓 加拿大出產的水菓和消耗的數目比起來，相差很多，祇有蘋果一項有剩餘往外輸出。下面的統計為純淨輸入的新鮮水菓和能保藏的水菓的價值：

第三十表 純淨輸入的水菓的價值

一九二七——三二年(以加拿大幣千元計)

年份	淨輸入
1927	-23,982
1928	-28,696
1929	-29,959
1930	-24,684

1931	-21,095
五年平均	-25,683
1932	-14,969

魚和魚類的出品 在一九二二——三一年十年間的輸出，平均約佔漁業出品價值的百分之六十五。由一九二七至一九三一年間的出產和輸出的統計如下：

第三十一表 魚的出產和純淨輸出的價值

一九二七——三二年(以加拿大幣千元計)

年份	產額	純淨輸出
1927	49,124	32,463
1928	55,051	31,257
1929	53,519	32,471
1930	47,804	32,002
1931	30,517	26,010
五年平均	47,203	30,841
1932		22,307

第五節 中國

中國出產和消耗食物之情形，可由下面這張關於一九三二年各重要食物對外貿易的價值的表格裏看出：(註一一)

第三十二表 重要食物對外貿易的價值

一九三二年(以海關銀兩計)

食物類別	純淨輸入	純淨輸出	輸出與輸入相抵不足 (-)或剩餘
魚和漁產	21,054,788	2,366,854	-18,687,934
肉和肉製造品	994,084	2,563,992	1,569,908
牛奶和牛奶製造品	5,083,330	4,198	--5,079,132

雞蛋野味和家禽	46,599	30,962,419	30,915,920
穀類和麵粉	211,959,825	51,337,624	-160,622,201
包括			
米和穀	119,515,113	186,848	-119,323,265
小麥和麥麵	87,415,653	3,997,372	-83,418,281
其他穀類(a)	5,029,059	47,153,404	42,124,345
水菓,鮮的,乾的和可 以保藏的	3,191,987	5,896,268	2,704,281
糖和糖製造品	47,497,954	249,906	-47,248,048
茶葉	724,259	24,761,556	24,037,297
葡萄酒,啤酒,和其他 酒類與飲料	4,969,319	462,053	-4,507,266

(a) 包括豆餅,高粱,和穀殼

上面的統計指出有剩餘的出產為肉類,雞蛋,野獸和家禽;豆餅,高粱和穀殼;水菓;和茶葉等項。假使穀類的出產,依着地域的劃分來分開計算,我們便可以看出有剩餘向外輸出的,都在東北部,而這些地方現在卻非中國中央政府勢力之所能及。下面的表格是晚近一年各重要地域的穀類輸入或輸出的數量(包括內地的和外國的):(註一)

第三十三表 各地方向內地和國外純淨輸入(-)或純淨輸出的數量
(以百萬斤計)

地方區域及省分	米	小麥	麵粉	高粱	小米	玉蜀黍
東北部	-27	81	-262	476	551	180
北部	-233	-51	-802	-247	-16	-104
中部	-337	-267	647	-62	-7	-11
廣東	-940	-1	-131	0	0	-1

關於中國出產和消耗食物的問題,要作第二步的探討,可以將食物出產的總額和人口需要的數目比較起來看。下面的第一個表格載的是

各地出產的食物數量，和全中國包括東北所出產的總額，和除卻偽國奪據的數省以外其他中國各地所出產的總額。第二表載的是在第一表中曾經討論過的大部分食物的估計，但是祇討論張心一博士在他的“中國之糧食問題”一書中所分析的十四省。這些估計指出每種食物可以供人消耗的百分率和各種食物折合為米來計算的數量。最後，在下面第三個表格裏載的是十四省食物出產的數量和各省人民所需食物數量的比較，並指出剩餘或不足的數目。

○ 第三十四表 各地方區域每年出產的食物
(以百萬斤計)(註一三)

食 物	東北 部	西北 部	北部 平原	揚子 江下 流	西南 部	東南 部	總和	將東北 除外之 總和	除東北外 其他中國 各地出產 在總和中 所佔之百 分比
米	800	1,052	751	39,276	19,589	25,338	87,305	86,528	99.4
糯米	326	341	128	4,299	2,785	2,551	10,429	10,206	97.9
小麥	3,228	5,949	15,380	12,088	3,720	1,910	42,275	39,171	92.5
大麥	787	1,212	2,140	6,255	1,701	726	12,820	12,094	94.2
高粱	9,461	2,203	8,156	2,552	961	34	23,366	14,175	60.7
小米	6,749	3,714	9,409	1,099	311	441	21,724	15,407	71.0
玉蜀黍	3,134	1,928	3,824	2,287	3,401	205	14,778	11,734	79.6
其他穀類	782	1,422	250	26	126		2,607	2,280	87.6
大豆	8,659	687	6,076	5,228	1,697	800	23,147	14,598	63.2
豌豆	43	234	201	313	637	10	1,488	1,483	99.9
其他豆類	172	167	542	699	886	162	2,628	2,470	94.0
甜番薯	210	333	5,716	9,402	6,459	4,639	26,809	26,644	99.9
馬鈴薯	1,070	1,376	375	425	509	290	4,046	3,749	93.0
芋			75	301	1,787	281	2,443	2,443	100.0
其他塊莖和 塊根的食物		15	86	1			101	101	100.0
甘蔗			121	1,434	1,450	1,862	4,867	4,867	100.0

第三十五表 每年供給十四省人民消耗的食物(註一四)

食 物	出產中可以供人食用者 所佔的百分比	可食部分改變作米來 計算(a) (以百萬斤計)	每項食物所供給的百 分比
米	62.2	25,946	23.0
小麥	68.2	22,256	19.7
高粱	84.3	18,658	16.6
小米	87.6	17,366	15.4
玉蜀黍	89.4	9,266	8.3
大豆	22.1	5,192	4.6
甜番薯	81.5	4,159	3.7
大麥	34.3	3,195	2.8
糯米	63.0	3,120	2.8
其他豆類	27.4	868	0.77
番薯	77.5	663	0.59
豌豆	92.4	513	0.46
總數(包括其 他食物在內)		112,631	100,00

(a) 根據每種食物一個單位所生產的熱力 (fuel value) 和同等單位的中等米所生產的熱力比較起來計算

第三十六表 十四省每年食物的出產和需要(註一五)
(折合成米後以百萬斤計算)

省分和地方區域	食物需要的總額	食物出產的總額	剩餘或不足(—)
黑龍江	1,876	3,992	2,116
吉林	3,762	6,435	2,673
遼寧	6,784	8,145	1,361
熱河	1,371	1,728	357
察哈爾	903	1,291	388
東北	14,696	21,591	6,895
山西	5,502	5,467	—35
河北	14,000	10,315	—3,685
山東	16,700	13,215	—3,485
河南	14,950	12,623	—2,327

北部	51,152	41,620	-9,532
湖北	11,741	11,602	-139
安徽	9,613	6,941	-2,673
江蘇	15,160	15,122	-38
浙江	9,069	7,293	-1,776
中部	45,584	40,958	-4,626
廣東	13,133	8,461	-4,672
總和	124,565	112,630	-11,935

第六節 法屬印度支那

印度支那出產的食物大約可以分爲三類。(註一六) 有兩三種食物的出產,不但足以供給本地的需要,還可以有很多的剩餘運外傾銷。這裏面的第一樣就是米。米的出產較其他的食物都多,而在實際上也就是全國經濟生命中的唯一重要款目。米之後,則爲乾魚(dried fish)和玉蜀黍。第二類的出產也有剩餘運外推銷,不過輸出的數量並不大,縱使其中的一項,暫時感到供不應求而沒有剩餘輸出,國家對外貿易的整體,也不會感到很大的影響。這一類的食物包括肉類,菜蔬,香料,茶葉和咖啡。第三類的食物,印度支那的本身差不多都沒有出產,而必須仰給於外國的供給。那就是酒,小麥,牛奶場出品和糖。

就印度支那的全體貿易情形來說,食物乃是對外輸出中的最大一項,在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三二年間平均佔每年輸出總額的百分之78.3。在同一時期內,平均每年輸入的食物,僅佔全體輸入的百分之18.3。並

且每年食物的貿易在一九三〇年以後和一九三〇年以前都是有利的可獲，雖然印度支那的整個貿易在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二年兩年接着都是入超。在此期間的國外貿易和食物貿易情形以百萬批司脫 (piastres) 為單位核算如下：

第三十七表 全體貿易和食物的貿易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 份	輸 出 總 額	輸 出 食 物	輸 入 總 數	輸 入 食 物
1925	205	153	146	25
1926	226	177	164	32
1927	233	180	204	40
1928	230	191	193	43
1929	228	180	224	44
1930	184	145	181	25
1931	112	81	129	20
1932	102	79	97	16

印度支那推銷食物的最大市場，就是太平洋岸的鄰近國家，銷售與中國的食物較諸銷售與法國和法國所有屬地的還多。由一九二八到一九三三年間，所有印度支那的輸出的百分之三十七都是運往中國，其中百分之三十七為米，其餘的大都為他種食物。新加坡為第二個好市場，在上述五年中印度支那輸出總額的百分之十便是運往該地。輸出的貨物也大都是食物，運往供給英屬馬來亞的中國人，不過此處和對中國貿易不同的地方是魚特別多而米比較少。第三個重要的市場為荷屬印度，佔印度支那對外貿易總額的百分之八，其中百分之九十九為米和米的副產物 (by-products)。第四為日本，佔百分之六，其中約有一半為米。

太平洋各國也是供給印度支那以食物的主要國家，惟有酒類和其他飲料一項則差不多完全來自法國。下面表格爲一九三一年食物的純淨輸出和純淨輸入(一)的統計：

第三十八表 和法國，法國屬地，及其他各國的主要食物的貿易情形
一九三一年

貨物	噸數(以千計)		法郎(以百萬計)	
	法國與其屬地	其他國家	法國與其屬地	其他國家
獸類		1.3	-.3	4.0
獸類出品	-.4	3.5	-2.0	15.4
魚	1.5	34.4	8.0	71.5
水菓	8.4	-6.4	8.4	-20.3
菜蔬	-.4	-18.4	-1.7	-1.5
飲料	-8.8	-.4	-39.2	-2.7
其他食物	394.3	628.6	241.7	380.3
總數	394.6	639.6	207.7	434.4

關於各項食物的詳細情形如下：

米 在接着五年間的米的出產，沒有統計可查；但是一個平常年(an average year)的出產可用下面的這些相近的數字來表示：

耕種地面——5,000,000 萬方公頃

出產數額——6,500,000公噸(metric tons)，其中百分之二十

五運外推銷

出產數量——1.3 噸每一百萬方公頃

和其他國家比起來，印度支那爲世界上產米的第四或第五個國家(與荷屬印度輪流交替)；印度，中國，和日本比這兩國都多。關於米的

輸出，印度也是領前，印度支那和暹羅則輪流交換第二和第三位。米的輸出佔印度支那輸出總額的百分之六十三至六十八，可由下表看出：

第三十九表 米的輸出和輸出的價格

一九二五——二九年

年 份	輸 出 (以千噸計)	輸 出 價 格 (每噸的批司脫數 piastres)		輸出的米在輸出 價值總額中所佔的百分比
		米	穀	
1925	1520	100	59	63.5
1926	1597	109	65	68.2
1927	1665	106	61	65.0
1928	1798	96	55	68.0
1929	1472	116	71	65.3

這些輸出的米每年平均有百分之 49.5 運往中國（直接運中國的佔百分之 13.2，經由香港運去的佔百分之 33.3），法國和牠的屬地佔百分之 13.8，日本佔百分之 9.5，荷屬印度佔百分之 8.6，新加坡和菲律賓佔百分之 7.7。

玉蜀黍 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一年五年間平均每年出產的玉蜀黍為 300,000 噸，其中每年平均有百分之 36.8 運外推銷。在這五年之中，玉蜀黍輸出的價值，和全國輸出總額的價值比起來，佔百分之 2.3。由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三二年間的輸出如四十表。

印度支那的玉蜀黍的最大市場為法國和牠的屬地，在一九三一年百分之 88.5 便是運往這些地方。同時日本吸收百分之九，香港吸收百分之一。

第四十表 玉蜀黍的輸出的價格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 份	輸出(以千噸計)	輸出(每噸的批司脫數 piastres)
1925	57	64
1926	65	50
1927	69	53
1928	128	64
1929	147	69
1930	122	
1931	96	
1932	176	

魚和蝦 關於這類東西的出產沒有統計。輸出的情形見第四一表。

在這些輸出裏，差不多沒有運往法國的；最好的市場為新加坡，該地在一九三一年吸收了印度支那輸出的魚的總額的百分之 68。香港吸收百分之 21，暹羅百分之 9.4，中國百分之 2。蝦的主要市場為香港，該地在一九三一年吸收了輸出總額的百分之 96，同時百分之 3 則運往新加坡。但是我們須知道大部分輸入香港的無疑地是轉運入中國。

第四十一表 魚和蝦的輸出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 份	輸出的魚 (以千噸計)	此項輸出在輸出價值 總額中所佔之百分比	輸出的蝦 (以千噸計)
1925	33	4.1	1.6
1926	33	3.6	1.1
1927	31	4.6	1.3
1928	31	4.6	1.3
1929	33	2.4	1.2
1930	33		1.2
1931	32		1.6
1932	25		1.3

胡椒和其他香料 輸出的情形見下表：

第四十二表 香料的輸出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 份	胡 椒 的 輸 出 (以千噸計)	荳 蔻 的 輸 出 (以千噸計)	肉 桂 的 輸 出 (以千噸計)
1925	3.8	.7	.6
1926	2.8	.7	.8
1927	4.2	.4	.7
1928	3.2	.4	.8
1929	3.8	.4	.6
1930	4.0	.3	.7
1931	4.4	.3	.9
1932	3.1		.9

胡椒的主要市場為法國和牠的屬地，這些地方在一九三一年吸收了輸出總額的百分之 82.8。但是肉桂(cinnamon)和荳蔻(cardamons)則沒有運往。百分之九十九的肉桂和全數的荳蔻都是運往香港。

咖啡和茶葉 印度支那出產的咖啡平均每年為 1,500 噸，茶葉為 13,400 噸。關於這些貨物的對外貿易見下表（純淨的輸入以一為記，數字以千噸計）：

第四十三表 咖啡和茶葉的貿易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 份	咖 啡			茶 葉		
	輸 出	輸 入	淨 餘	輸 出	輸 入	淨 餘
1925	.4	.03	3.7	1.0	1.8	-1.8
1926	.1	.2	-1	1.1	2.5	-1.4
1927	.4	.2	.2	.8	2.3	-1.5

1928	.6	.1	.5	.9	2.3	-1.4
1929	.3	.1	.2	1.0	2.0	-1.0
1930	.02	.2	-1.8	.5	1.5	-1.0
1931	.3	.2	.1	.6	1.4	-.8
1932	.3	.1	.2	.6	.7	-.1

糖 在一個平常年裏，印度支那出產的糖甘蔗，約計 60,000 噸，其中約有百分之 6.6 當作糖輸出。剩餘的不夠供給本地的需要，每年還須向外輸入很多的糖。由一九二六年到一九三〇年間，每年輸入的糖平均佔全體輸入的百分之 3.1。下面的表指出印度支那的糖的貿易情形：

第四十四表 糖的貿易

一九二五——二九年(以千噸計)

年 份	輸 出	輸 入	淨 輸 入
1925	2.9	13.9	-11.0
1926	8.1	19.9	-11.8
1927	5.3	20.7	-15.4
1928	2.0	25.8	-23.8
1929	1.6	21.0	-19.4

菜蔬 唯一的菜蔬印度支那的出產可以有剩餘輸出的，祇是大豆。印度支那輸入大宗的乾菜和新鮮菜蔬。單就乾菜一項說，輸入的數目，便超過豆的輸出。下表為一九三〇——三二年間的菜蔬貿易情形：

第四十五表 菜蔬的貿易

一九三〇——三二年(以千噸計)

年 份	豆的輸出(a)	乾菜的輸入	乾菜的純淨輸入	鮮菜的輸入
1930	1.2	9.2	-8.0	-12.0
1931	.5	8.8	-8.3	-11.8
1932	1.4	8.8	-7.4	-10.2

(a) 在世界不景氣之前，豆的輸出較多，在 1925—29 年間平均每年有 2,120 噸，輸出的主要市場為香港。

水菓 印度支那的水菓貿易情形——包括乾的，新鮮的和可以保藏的(preserved)——列於下表：

第四十六表 水菓的貿易

一九三〇——三二年(以千噸計)

年 份	輸 出	輸 入	淨 輸 入
1930	12.4	11.0	1.4
1931	14.7	10.9	3.8
1932	9.5	8.5	1.0

水菓輸出的主要市場為法國和牠的屬地，這些地方在一九三一年吸收了百分之 77，同年運往香港的佔百分之 20。

獸類和獸類的產品 印度支那輸出獸類如牛，豬，家禽等；輸入獸類的產品，如牛奶，牛油，乾酪等。但這並不是一定不易的定例。印度支那也輸出大量的雞蛋，輸入綿羊。關於這類貨物的貿易情形，見於下面的表格內。但我們須注意在下面表格裏，沒有關於豬的統計，因為豬的輸出，有時以噸數計算，有時以頭數計算，故不能求得一個正確的數字。但是以每年輸出的豬的價值來計算，我們知道那是比牛的輸出的價值還大。

第四十七表 獸類和獸類產品的貿易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 份	輸 出			輸 入			
	牛的數目 (a)	家 禽 (以千噸計)	雞 蛋 (以千噸計)	羊的數目	牛奶	牛油	乾酪
				(以千噸計)			
1925	8,100	1.0	1.9				
1926	19,800	1.6	2.0				
1927	16,100	.6	3.9				
1928	3,400	.6	3.6				
1929	9,600	.9	3.8				
1930	9,600	.4	3.3	7,100	3.7	.3	.2
1931	900	.1	2.0	7,700	3.4	.4	.4
1932	4,000	.3	2.2	6,100	3.2	.4	

(a) 有很少數的牛肉和豬肉為輸入

其他的食物 另一重要食物出產於印度支那的為珍粉 (tapioca), 在一九二五——二九年間平均每年的輸出為 2,600 噸, (包括 tapioca flour 在內)。

印度支那每年輸入麥粉 (在一九二六——三〇年間平均每年輸入佔所有輸入價值的百分之二) 和粉絲 (Chinese vermicelli) 的情形可由下表看出:

第四十八表 麵粉和粉絲的輸入

一九三〇——三二年(以千噸計)

年份	麵粉	粉絲
1930	22.4	3.2
1931	18.4	2.6
1932	16.4	1.9

飲料 印度支那輸出的唯一飲料為蔗糖酒 (rum), 約佔牠所輸入飲料數量的十分之一。關於飲料的貿易情形可由下表看出 (以千垆 hectolitres 計算):

第四十九表 飲料的貿易

一九三〇—三二年

年 份	輸 入					蔗糖酒 的輸出	純淨輸入 的總數
	葡萄酒	礦質水	啤酒	白蘭地酒和香酒	香檳酒		
1930	66.6	25.4	6.0	..	2.5	9.9	-90.6
1931	67.7	20.2	2.9	6.6	3.1	9.8	-89.2
1932	67.7	13.9	4.2	6.8	..	9.6	-83.0

第七節 日本本部

本章開始的第一表裏指出日本本部對於許多食物都很缺少，而足以供給本地需要而有剩餘的，祇是魚和水菓。那個表格并且指出有幾樣食物日本本部必須輸入的，如米和糖，在日本屬地都有過剩的出產。如果滿洲也算作日本主管下的一部，那麼又有幾種食物，日本本部可以不必仰給於外國了。

第五十表 各種稻糧的出產

一九二七—三二年(以千石計)

年份	米	大 麥	去殼大麥	小 麥	狗尾草	稗子	糜子	玉蜀黍	蕎麥
1927	112,027	13,654	13,194	10,926	1,937	1,111	441	1,157	1,665
1928	108,781	13,720	12,855	11,525	2,041	959	392	991	1,475
1929	107,437	12,838	13,210	11,407	1,665	685	339	911	1,317
1930	120,637	12,792	10,982	11,049	1,875	966	425	1,008	1,685
1931	99,603	13,310	11,747	11,555	1,741	768	299	780	1,464
五年平均	109,697	13,263	12,398	11,292	1,852	898	379	969	1,521
1932	108,938	13,663	11,827	11,721					

第五十一表 大豆和番薯的出產

一九二六——三一年

年 份	豆(以千噸計)		番薯(以千公噸計)	
	大 豆	小 紅 豆	甜 番 薯	馬 鈴 薯
1926	5,409	1,219	3,322	858
1927	5,886	1,582	3,296	938
1928	5,370	1,326	3,413	923
1929	4,790	1,372	3,005	936
1930	5,473	1,617	3,402	1,037
五年平均	5,386	1,423	3,288	938
1931	4,482	1,127	3,362	922

在一九二七——三一年間和一九三二年裏(祇要能得到統計),內地出產的食物,都列在第五十表到第五十六表裏面。在這幾個表格之後接着便是一個關於這幾年以內輸入和輸出的表格。(註一七)

第五十二表 糖的出產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一——三二年

年 份	甘 蔗 糖	蘿 蔔 糖
1926—27	1,290	195
1927—28	1,438	344
1928—29	1,524	344
1929—30	1,222	424
1930—31	1,295	362
五年平均	1,356	334
1931—32	1,566	406

第五十三表 水菓的出產

一九二六——三一年

年 份	桃	梨	蘋果	柿	葡 萄	蜜 柑	美國橘	夏蜜柑
1926	45	134	98	226	41	217	14	63

1927	52	147	72	218	41	270	14	49
1928	52	150	92	223	47	257	17	65
1929	48	149	94	241	48	225	17	65
1930	53	143	101	235	55	315	16	60
五年平均	50	145	91	237	47	257	16	60
1931	52	157	73	202	54	319	17	40

第五十四表 茶葉的出產

一九二七—三二年

年 份	茶 葉
1927	36,966
1928	39,087
1929	39,392
1930	38,647
1931	38,305
五年平均	38,479
1932	40,410

第五十五表 家畜的數目和屠殺的數目

一九二一—二五年和一九二六—三〇年每年的平均數

時 期	家 畜 的 數 目				屠 殺 的 數 目		
	牛	綿 羊	山 羊	豬	牛和小牛	綿羊和山羊	豬
1921-25平均	1,456,850	13,757	155,525	619,015	334,761	9,491	527,256
1926-30平均	1,481,973	20,123	203,009	702,125	312,269	15,493	692,419

第五十六表 主要海產的價值

一九二一—二五年和一九二六—三〇年每年的平均數(以日金千元計)

時 期	生 的 出 品	製 過 品
1921-25平均	248,741	181,251
1926-30平均	206,236	176,935

下表載的是由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二年間每年貿易的價值：

第五十七表 食物的純淨輸入(一)或純淨輸出的價值

一九二七—三二年(以日金千元計)

年 份	米和穀	小 麥	麥 麵	糖 (a)	海 產	茶 葉	煉 乳	新 鮮 雞 蛋	豆 和 豌豆	飲料和 可食之 物的輸 出 (b)
1927	-77,479	-53,929	11,390	-46,887	20,146	10,897	-3,751	-9,982	-42,443	45,009
1928	-32,395	-67,787	23,531	-26,544	17,376	11,848	-3,826	-6,960	-57,457	49,036
1929	-21,688	-70,896	25,840	-1,185	22,347	12,028	-3,995	-3,983	-64,134	50,150
1930	-13,012	-41,509	12,226	762	18,077	8,387	-3,269	-2,817	-42,559	43,112
1931	8,908	-32,936	9,047	-740	10,158	8,233	-2,851	-2,960	-32,269	36,069
五年平均	-27,133	-53,411	16,407	-14,919	17,621	10,279	-3,538	-5,340	-47,772	44,675
1932(c)	-7,379	-49,572		4,465	7,756	8,173	-1,944	-43		45,764

(a) 輸入生糖輸出精製過的糖

(b) 此處為輸出數字而非純淨的輸出，因為酒和可食之物 (comestibles) 在輸入的時候是和煙草列在一起的。

(c) 在 1933 年本國出產的穀米超過內地的需要很多。參看第九章第一節。

最後我們要討論的是日本本部的食物消耗情形。關於這個問題，我們可以由上面出產和貿易的數字裏得着一個大概，但是比較詳細的統計，可以由食品的研究裏得來。依據森本教授的研究，日本國的食品，除卻飲料和茶葉之外，載於下表：(註一八)

第五十八表 每年和每日平均每人消耗的食物

食物的種類	每年每人平均消耗 (以啓羅 格蘭姆 Kilogram 計)	每日每人平均消耗 (以 格蘭姆 gram 計)
穀類	221.5	607
菓蔬	174.4	478
豆類	14.2	39
水果	20.7	57
飼畜食物	43.4	119
糖和鹽	31.8	87

在這些分類中，每項裏面最重要的幾樣食物每年消耗的情形如下：在穀類，米爲 164.3 啓羅格蘭姆；在菜蔬類，甜薯爲 47.3 啓羅格蘭姆，生菜(garden radishes)爲45.8啓羅格蘭姆；在荳類，大豆(Soy bean)爲 10.7 啓羅格蘭姆；在水菓類，橘子爲 6.7 啓羅格蘭姆，柿子爲 4.7 啓羅格蘭姆；在動物食品類，海產爲34.7啓羅格蘭姆；糖的消耗爲 15.6 啓羅格蘭姆，鹽爲 16.2 啓羅格蘭姆。

第八節 中國的東北四省

由本章開始的第一表中，我們知道東北照例缺乏的主要食物爲小麥，米，糖，魚，水菓，和菜蔬。有幾種食物，最明顯的如小麥，家畜，肉類，和牛奶場出品，將來出產大有增加的可能。

下面所載第一，爲近年來各重要食物出產的數量或價值的統計；第二，爲這些食物純淨的輸入或輸出的情形：(註一九)

農作物 在一九二七——三一年五年間，和一九三二年各種重要農作物出產的數量和一九三三年的估計，皆載在下面的表格裏。在這表格的下面，加上滿洲年鑑編者所核算的關於在一九二四年和一九三〇年間的出產增加情形。我們可以看到一九三三年農作物出產的估計，比較一九三二年出產的數字都高，但和一九三〇年的結果比較，則除卻玉蜀黍，小麥，和其他穀類之外都減少。

關於下面這個表格，我們還須附帶聲明的，就是大豆一項不單是作工業的用途，同時還用作食物。張心一先生(註二〇)和滿洲年鑑的編者都

說大豆在本地并未用作食物。滿洲年鑑的編者估計有百分之四十四的大豆是爲東北的榨油房所消耗，百分之四十五爲海外的榨油房所消耗，其餘的百分之十一則爲海外用作食物或家畜的飼料。但是，既然豆油是很普遍的用來炒菜，而榨油後剩下的豆餅又作爲食料，是大豆在本地也是間接用作食物了。一九三〇年全世界出產的大豆的估計，中國東北佔百分之 59.3，中國本部佔百分之 25.4，日本佔百分之 4.3，朝鮮佔百分之 5.8，美國佔百分之 5.2。

第五十九表 一九二七——三三年間主要農作物的出產
和一九三〇年較一九二四年的出產增加情形

(以一千公噸爲單位計)

年 份	大豆	其他的豆	高粱	小米	玉蜀黍	小麥	稻田米	高地米	其他穀類	總 和
1927	4,445	434	4,577	3,207	1,712	1,445	148	147		
1928	4,839	476	4,610	3,272	1,741	1,469	150	145		
1929	4,855	377	4,678	3,350	1,612	1,302	131	156		
1930	5,298	369	4,780	3,276	1,586	1,357	134	153	1,723	18,701
1931	5,227	313	4,497	2,960	1,701	1,580	159	163	1,853	18,453
五年平均	4,933	394	4,628	3,213	1,670	1,431	148	154		
1932	4,268	278	3,729	2,615	1,542	1,133	110	137	1,550	15,363
1933(估計)	5,166	321	3,908	3,145	1,739	1,718	133	141	1,922	18,192
出產的增加 (1924年的出產指數爲 100)										
192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930	154	203	108	109	101	169	165	179	228	130

在上表所列的農作物裏，高粱在本地用來供給人和家畜的主要食物，小米和玉蜀黍次之。小麥爲東北北部的的主要農作物。

家畜 一九三〇年東北所有家畜的數目估計如下：

第六十表 牛羊和豬的數目

一九三〇年

年份	牛	羊	豬
1930	1,605	2,641	7,507

漁業 關於東北漁業的統計雖不能得到，但是由日滿年鑑一書中所載的估計，我們可以根據之而編出下面的幾個表格。不過，這些統計也許大半是指關東租借地而言的。

第六十一表 捕獲魚的平均數

一九二七——三一年

時期	數量(以公噸計)	價值(以日元計)
1927-31	35,186	3,817,528

第六十二表 海產的價值

一九三一年(以日元計)

口	岸	鹽醃的和乾的	製造過的	總數
旅	順	25,692	31,542	57,234
大	連	59,691	157,193	216,884
錦	州	375,073	375,073
普	關	5,626	5,626
甌	店	441,084	5,429	446,513
	子			
	窩			
總	數	907,166	194,164	1,101,330

食物的國外貿易 下列各表載的是關於食物的純淨輸入或純淨輸出的統計，如果出入相抵所餘的數目甚少，則僅載輸入或輸出的數字。在可能範圍內，所有的數字都是指數量的單位。

第六十三表 大豆和大豆出品的輸出

一九二七—三〇年和一九三二年(以一千公噸為單位計)

年 份	大 豆	其 他 的 豆	豆 油	豆 餅
1927	1,834	156	178	2,001
1928	2,452	120	130	1,658
1929	2,782	130	119	1,416
1930	1,970	132	135	1,519
1932	2,544	104	127	1,411

第六十四表 穀類和穀類出品的輸入或純淨輸入(-)和輸

出或純淨輸出 一九二七—三〇年和一九三二年(以一千公噸為單位計)

年 份	輸 出					麥麵的純淨 輸入	米的輸入	其他穀類 與種子的 純淨輸出
	高粱	小米	玉蜀黍	小麥	糖			
1927	502	417	109	38	70	-84	-23	96
1928	480	331	82	117	95	-83	-39	120
1929	194	233	90	49	79	-269	-22	120
1930	143	247	66	7	52	-193	-28	144
1932	371	230	70				-13	

第六十五表 各種食物出品的輸入或純淨輸入(-)和輸出

一九二七—三〇年和一九三二年(數量以一千公噸價值以一千海關銀兩為單位計)

年 份	純 淨 輸 入			輸 入		輸 出		
	菜 蔬	水 菓	海 產	糖 (數 量)	茶 葉 (價 值)	牛	家禽	驢
	(價 值)					(單位一千)		
						(數量)		
1927	-753	-3,076	-2,961	-68	-3,619	5	141	133
1928	-701	-2,884	-3,784	-74	-3,940	8	106	163
1929	-750	-3,539	-3,166	-86	-3,613	17	110	229
1930	-1,452	-2,526	-3,090	-81	-2,642	32	102	219
1932					-1,405			273

第九節 荷屬東印度

荷屬東印度對於牠所消耗的大多數食物都有出產，惟缺少米和小麥。出產最多而有剩餘的食物爲糖。胡椒，珍粉，咖啡，和茶葉也算重要的輸出品。輸入的米佔所有輸入貨物總額價值的百分之八到十一之間，其主要來源爲緬甸，新加坡，印度支那，和暹羅，麥粉的輸入約佔全體輸入價值的百分之 1.5，差不多全是由澳大利亞購來。在一九二〇年輸出的糖的價值佔所有輸出的百分之 47.2，但在一九三二年則降至百分之 17.8。一九三〇年輸出的糖的分配情形爲：百分之 50 到印度，百分之 16.3 到香港，百分之 10.4 到日本。

在貿易的統計裏，載有“獸和菜蔬出品”的輸入，但是輸出的菜蔬出品和肉卻超過這項輸入的數目很多。一項很大的輸入爲“可食之物和奢侈品”統計一年在一千兆啓羅格蘭姆以上。在這裏面到底有多大一部分爲可食之物，則不得而知；但是我們可以想到寄居該島上的人民所消耗的飲料和食物必定是由外面大量的輸入。

除了兩三種出產，如糖，咖啡和茶葉之外，由食物的觀點看來，屬地經營的大規模的農業，還趕不上土人所經營的小規模的農業重要。（註二一）這件事可由出產和輸出的統計裏看出。由這裏面我們可以看到墾殖農業，(estate agriculture) 除了糖，咖啡，茶葉，和珍粉根外，乃是集中於工業出品，如橡皮和棉麻等類的種植。關於土人經營的農業的統計，祇有爪哇，和馬都拉兩處有詳細的調查；反之，墾殖農業的統計，則遍及

所有各省。但是，輸出的數字則指荷屬東印度的全體，包括土人經營和墾殖的出產。

下面各表內所載的數字，乃是關於(a) 爪哇和馬都拉兩地土人經營所出產的糧食，和在此兩地及外島各省(Outer Provinces)國營的出產；(b)家畜的數目和屠殺的數目；(c)各項重要食物的輸出；和(d)各主要食物平均每人消耗的数量(註二二)(J. M. 指爪哇和馬都拉O. P. 指外部各省。)

第六十六表 在爪哇和馬都拉土人經營的主要農產物的出產
一九二一年—一九二一——三〇年的平均數和一九三二年以一千瓦(quantal)計

作 物	1921	1921—30平均	1931
沙旱稻(不去殼)(a)	51,034	62,514	64,826
旱稻	3,073	4,741	5,322
玉蜀黍(去殼)	10,886	16,944	19,106
樹薯	55,224	56,886	59,110
甜番薯	10,727	10,862	9,629
花生(去殼)	1,791	1,550	1,414
大豆(去殼)	1,006	1,064	1,285

(a) 去殼穀米和未去殼穀米的比例為 2:1

第六十七表 墾殖的各項主農產物的出產
一九二五年—一九二九年和一九三一年(a)(除特別註明外皆以瓦為單位計)

	1925		1929		1931		總 數
	J. M.	O. P.	J. M.	O. P.	J. M.	O. P.	
糖：甘蔗	193,606,605	245,850,198	263,907,409	263,907,409
糖	22,610,781	28,709,785	27,724,431	27,724,431
咖啡	529,310	82,220	460,930	91,870	331,120	106,330	487,450
茶葉	446,640	80,180	644,670	111,160	676,090	137,000	813,090

可可	7,450	11,540	13,000	10	13,010
椰子(以千計)	3,512	3,197	5,761	2,795	4,815	4,338	9,153
樹薯粉	257,010	349,120	407,560	407,560
胡椒	780	220	1,080	500	650	650	1,300

(a) 包括向土人購得的數量，其中茶葉和菸葉兩項大約佔爪哇和馬都拉的統計數字
的四分之一，珍粉也佔很大的數量，其他的糧食則為數甚微或完全沒有。

(b) 不全。

第六十八表 家畜的數目

(以千計)

	年 份	J. M.	O. P.	總 數
牛肉	1931	3,756	926	4,681
牛奶場乳牛	1931	12	..	12
耕牛	1931	2,258	1,133	3,391
馬	1931	250	405	655
豬	1926	98	832	930
山羊	1926	2,201	502	2,703
綿羊	1926	1,292	116	1,408

第六十九表 屠殺的家畜的數目

一九三一年(a)

	J. M.	O. P.	總 數
牛 } 水牛 }	660,074	153,993	814,067
馬	1,068	3,376	4,444
豬	151,084	369,142	520,226

(a) 純淨輸出的豬肉很多牛肉則為數甚少

第七十表 主要農產食物的輸出

1931 (a) (以一千啓羅格蘭姆計)

出 產	國營出產	土人出產	總 數
番薯		3,639	3,639
花生		12,465	12,465
花生油		2,178	2,178
可可	1,300	106	1,406
珍珠粉	24,044	169,050	193,094
菜蔬		6,086	6,086
肉桂		2,585	2,585
咖啡	29,362	38,628	67,990
紅辣椒		1,882	1,882
玉蜀黍		166,500	166,500
肉荳蔻	1,589	2,831	4,420
胡椒	129	31,834	31,963
檳榔子		39,185	39,185
米(去殼的,未去殼的,碎的和米粉與糠)		19,454	19,454
西米		45,699	45,699
糖和糖漿	1,816,998	25,161	1,842,159
茶葉	93,839	14,903	78,742

(a) 米和麥粉爲大宗的輸入。參看第七章第十一節。

第七十一表 在爪哇和馬都拉各項主要食物平均每人的消耗數

(以啓羅格蘭姆計)

食物	1921—25 平均數	1931
去殼的米	89	86
去殼的玉蜀黍	43	41
樹薯	138	127
甜番薯	28	23
番薯	2.29	1.86
花生米	2.79	2.48
大豆	4.6	5.07

食物成分		
蛋白質品	13.88	13.54
脂肪質品	5.23	5.05
炭水化質品	131.69	124.4
熱素品	643,000.00	610,000.0

第十節 新西蘭

由第一表裏，我們知道新西蘭除了缺乏小麥和糖之外，牠的出產和消耗食物的情形，都與澳大利亞相同。由下面表格裏所載的數字，我們知道牛奶場出品爲新西蘭輸出食品中最大的一項。下表爲一九三一年新西蘭各項重要食物的國外貿易的價值：(註二三)

第七十二表 各項重要食物國外貿易的價值

一九三一年(以英磅計)

食 物	輸 入	輸 出	淨輸入(一)或淨輸出
穀類製造品	362,094	68,284	-293,810
肉(包括家畜,野味)	1,162	8,992,207	8,991,045
牛油,乾酪和雞蛋	2,328	15,116,677	15,114,349
鮮的和乾的水菓	632,636	669,880	37,244
糖	552,605	14,402	-538,203
茶葉	650,550	8,937	-641,613
酒類飲料	668,846	5,441	-663,405

關於每項食物的產額，產量，和國外貿易情形如下：

第七十三表 穀類和荳類的產額，產量與貿易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時 間	產 額 (以千英斗計)	產 量 (每畝所產英斗數)	國 外 貿 易 (以千英斗計)
小麥			純淨輸入(一)
1926—27	7,952	36.13	-1,419
1927—28	9,541	36.56	-1,208
1928—29	8,833	34.60	-496
1929—30	7,240	30.68	-728
1930—31	7,579	30.44	-749
五年平均	8,229	33.68	-920
雀麥			輸出 (1927—31)
1926—27	4,998	42.58	684
1927—28	3,853	43.66	171
1928—29	3,065	41.93	17
1929—30	3,002	44.33	5
1930—31	3,377	38.74	3
五年平均	3,659	42.25	176
大麥			
1926—27	1,243	41.60	97
1927—28	862	40.87	32
1928—29	781	40.06	0.48
1929—30	755	41.42	0.77
1930—31	838	34.97	0.01
五年平均	896	39.78	26.05
玉蜀黍			
1926—27	491	47.95	
1927—28	483	46.93	
1928—29	456	50.78	
1929—30	378	47.50	
1930—31	317	44.20	
五年平均	425	47.47	
豌豆(a)			
1926—27	455	29.35	(以 100,000 磅計) 163

1927—28	802	31.93	221
1928—29	528	29.48	174
1929—30	294	29.86	126
1930—31	241	22.86	69
五年平均	464	28.70	151
番薯			
	(以千噸計)	(每畝所產噸數)	(以千噸計)
1926—27	117	4.73	0.9
1927—28	121	5.59	0.8
1928—29	124	5.77	1.7
1929—30	130	5.60	1.2
1930—31	152	5.32	0.9
五年平均	129	5.40	1.1

(a) 一九二八——二九年以前包括大豆在內

水菓 在下面這個一九二七年和一九三一年兩年蘋菓和梨輸出的價值表裏，有兩件事應該注意：第一這兩種水菓輸出的增加是因為海外的售價較國內市場的售價好；第二，這兩種水菓在一九三一年輸出的價值共計 669,145 鎊，差不多佔了那年所有水菓輸出的總價值（共669,880鎊）。

第七十四表 水菓輸出的價值

一九二七年和一九三一年(以英鎊計)

年份	蘋果	梨
1927	264,446	8,456
1931	641,055	28,690

牛奶場出品 近年來牛油輸出的價值，超過了羊毛，一變而為新西蘭最要的輸出品。乾酪照常是佔着第四位——牛油，凍肉，羊毛，乾酪。如果牛油和乾酪算在一起，那麼自從一九二三年以來，它們的價值便比

其他各重要貨物價值的總額還多。下面的表為三年中這四種重要輸出品
品的價值在輸出總額裏所佔的比例：(註二四)

第七十五表 各項主要輸出品在輸出總額價值中所佔的百分比

年份	一九二三,一九二八和一九三一年			
	牛油	冰凍肉	羊毛	乾酪
1923	23.3	19.6	23.7	15.0
1928	20.1	18.3	29.7	11.9
1931	30.1	25.3	15.6	12.8

近年來牛油和乾酪的出產和輸出的數量載於下表：

第七十六表 牛油和乾酪的出產與輸出

年份	牛油		乾酪	
	生產	輸出	生產	輸出
1927		1,456		1,493
1928		1,450		1,567
1929	1,461	1,654	1,475	1,779
1930	2,040	1,884	1,782	1,813
1931		1,989		1,636
五年平均		1,687		1,658

家禽 下面為兩次舉行家禽調查時所有各種家禽的數目：

第七十七表 家禽的數目

一九二一和一九二六年(數以千頭計)

年 份	家 禽	鴨	鵝	吐 綬 雞	總 數	平均每人所得數
1921	3,492	380	46	73	3,991	
1926	3,308	352	44	77	3,781	2.8

家畜和肉 下面的第一表為近年來家畜的數目，第二表為新西蘭
所消耗和輸出的肉的數量：

第七十八表 家畜的數目
一九二七年——一九三二年(以千頭計)

年 份	牛奶場的乳牛	牛 類 (包括牛奶場的乳牛)	綿 羊 (包括羔羊)	豬	山羊
1927	1,303	3,258	25,649	520	26
1928	1,352	3,274	27,134	587	24
1929	1,371	3,446	29,051	557	34
1930	1,441	3,770	30,841	488	39
1931	1,602	4,081	29,793	476	
五年平均	1,414	3,566	28,494	526	
1932	1,702	4,072	28,692	513	

第七十九表 肉的消耗和輸出

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所有數字均以千爲單位計算)

年 份	屠 殺 數	本地消耗數	輸 出
羊肉			
(以羊的屍體數目計)			
1926—27	3,811	1,784	2,027
1927—28	3,703	1,482	2,221
1928—29	3,508	1,588	1,920
1929—30	3,992	2,021	1,971
1930—31	4,264	1,682	2,581
五年平均	3,856	1,711	2,144
羔羊肉			
(以羔羊的屍體數目計)			
1926—27	5,545	497	5,048
1927—28	5,981	176	5,805
1928—29	6,197	328	5,869
1929—30	6,652	368	6,284
1930—31	8,198	378	7,820
五年平均	6,515	349	6,165

年 份	屠 殺 數	本地消耗數	輸 出
牛肉 (重量以百磅計)			
1926—27	2,582	2,146	436 ^(a)
1927—28	2,940	2,299	641
1928—29	2,556	1,911	645
1929—30	2,296	1,882	414
1930—31	2,092	1,728	364
五年平均	2,493	1,993	500
小牛肉 (重量以百磅計)			
1926—27	114	61	53
1927—28	177	142	36
1928—29	425	363	63
1929—30	475	410	65
1930—31	599	516	84
五年平均	358	298	60
豬肉 (重量以百磅計)			
1926—27	444	349	95 ^(b)
1927—28	498	371	128
1928—29	517	352	165
1929—30	530	374	155
1930—31	502	352	150
五年平均	498	360	139

(a) 牛肉輸出的數字包括罐頭肉和可以保藏的肉，其中大部分為牛肉。

(b) 豬肉的輸出包括冰凍豬肉，醃肉，和火腿。

第十一節 菲律賓羣島

雖然菲律賓羣島的食品貿易是出入相抵而有餘利可圖，但是牠們并不能自給，差不多每種的食物都要仰給於國外。其所以有這樣的情形

發生，乃是因爲菲律賓有一兩種食物的出產特別多，而牠所要各種食物種類雖多，但數量卻少，因此這一兩種食物輸出售得的代價便可以付償牠所要購入的各種食物。

菲律賓出產的主要食物爲米，椰子，玉蜀黍，糖，可可，甜薯，和咖啡。但是這些食物雖然都有相當的輸出（除最後兩種外，）而實際上淨餘輸出的祇有糖和椰子兩項。在這裏面，糖每年平均佔食物輸出總額的百分之 92.4，乾椰子佔百分之 6.3，其他各項食物的出口當然爲數甚微。米的收穫的價值雖然比糖的價值高，但是仍不夠供給本地人民的需要而必須輸入大宗的外國米。

下面的表格爲菲律賓羣島所生產和消耗的各種食物的出產和貿易的統計；（註二五）第一表是將所有食物的貿易來和全體貿易作一個比較：

第八〇表 全體貿易和食物的貿易

一九二五——三二年（以百萬菲元計）

年份	總輸出	食物輸出	食物輸出占總輸出之百分比	總輸入	食物輸入	食物輸入占總輸入百分比	淨總輸出	食物淨輸出
1925	298	97	32.5	239	55	23.4	58	42
1926	274	71	25.9	239	52	21.8	35	19
1927	311	107	34.9	232	46	19.8	79	61
1928	310	104	33.5	269	53	19.6	41	51
1929	329	115	34.9	294	61	20.7	35	54
1930	266	110	41.3	246	41	16.6	20	69
1931	208	104	50.0	198	36	13.1	10	68
1932	191	123	64.3	159	27	17.0	32	96

第八一表 糖的產額，產量，貿易，平均每人消耗數，和對外輸出的價格。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份	產額 (千啓羅格蘭姆)	產量 (每公噸所產之啓羅格蘭姆)	價值 (千菲元)	淨輸出 (千菲元)	輸出價格 (每一啓羅格蘭姆售得之比分)	平均每人消費數 (單位啓羅格蘭姆)
1925	707,167	2,953	112,730	90,510	.22	11
1926	550,995	2,377	78,402	63,999	.16	14
1927	695,728	2,931	113,591	99,941	.17	12
1928	732,849	3,092	114,137	94,156	.18	12
1929	847,278	3,288	119,915	106,456	.15	13
1930				104,107	.14	
1931				99,520	.13	
1932				119,396	.12	

關於椰子的產額，產量，和價值的數字，此處沒有記載，是因為這裏面包括着椰子樹的產品如乾椰子肉 (Copra) 和椰子油之類，而這些東西大部分都不是用作食物。輸出的統計將用作食物的乾椰子和其他椰子的出品分開，下面第八十三表祇是記載前一項。但是有很多的椰油 and 乾椰子肉也用來作食品，不過用作食品和非食品，如肥皂等的正確數量為多少，卻很難決定。因此各種關於椰子在菲律賓的食物出產和對外貿易的統計，便發生了很大的差別。(註二五A)

下表為水菓和果子 (nuts, 椰子不在內) 的貿易情形，但乾椰子的輸入和價值，則另登於表中的兩欄內，不與水菓和其他果子在一起。

第八二表 椰子水菓和其他果子的對外貿易與價格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份	乾椰子的輸出 (以千菲元計)	水菓的輸出 (以千菲元計)	水菓和果子的輸入 (以千菲元計)	水菓和果子的純淨輸出 (以千菲元計)	椰子的輸出價格 (每啓羅格蘭姆售得之菲元)	水菓的輸出價格 (每啓羅格蘭姆售得之菲元)	水菓的輸入價格 (每啓羅格蘭姆售得之菲元)
1925	5,223	214	2,323	3,114	.42	.30	.33
1926	5,664	205	2,299	3,570	.38	.14	.29
1927	5,712	217	2,497	3,432	.37	.22	.26
1928	7,459	243	3,289	4,413	.37	.10	.35
1929	7,092	277	3,405	3,964	.31	.15	.33
1930	5,026	487	2,086	3,427			
1931	3,644	505	2,918	1,231			
1932	3,233		2,486				

第八三表 米的產額，產量，貿易，平均每人消耗數，和價格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份	產額 (以千啓羅格蘭姆計)	產量 (每公頃所產之啓羅格蘭姆)	價值 (以千菲元計)	純淨輸入 (以千菲元計)	輸出價格 (每啓羅格蘭姆售得之菲元)	輸入價格 (每啓羅格蘭姆售得之菲元)	平均每人消耗數 (以啓羅格蘭姆計)
1925	1,963,062	1,138	192,179	-12,773	.21	.12	115
1926	2,654,540	1,170	204,051	-8,971	.21	.13	118
1927	2,147,695	1,189	200,971	-2,039	.18	.18	119
1928	2,146,612	1,201	183,293	-4,747	.19	.11	116
1929	2,170,687	1,223	193,492	-11,563	.20	.11	117
1930				-1,457	.15	.14	
1931				-1,109	.13	.10	
1932				-971	.10	.08	

第八四表 可可的產額，產量，貿易，和價格

一九二五——二九年

年份	產額 (以千啓羅格蘭姆計)	產量 (每公頃所產之啓羅格蘭姆)	價值 (以千菲元計)	純淨輸入 (以千菲元計)	輸入價格 (每啓羅格蘭姆售得之菲元)
1925	1,112	794	1,189	-1,506	.74
1926	1,083	762	1,119	-1,267	.63

1927	1,089	762	1,128	-1,202	.67
1928	1,773	777	1,184	-1,775	.77
1929	1,216	748	1,239	-1,505	.71
1930					
1931					
1932					

雖然菲律賓羣島出產的咖啡不少，但是沒有輸出而還要輸入外國的咖啡以供給本地的需要。

第八五表 咖啡的產額，產量，貿易，與價格

一九二五——三二年

年 份	產 額 (千啓羅格蘭姆)	產量(每公 頃所產之啓 羅格蘭姆)	價 值 (千菲元)	輸 入 (千菲元)	輸 入 價 格 (每啓羅格蘭姆售 價)
1925	1,178	1,267	836	-1,737	.98
1926	1,207	1,195	841	-1,786	1.03
1927	1,210	1,198	841	-1,745	.82
1928	1,237	1,085	869	-1,777	.81
1929	1,301	1,087	926	-1,075	.80
1930				-1,446	
1931				-1,288	
1932				-1,179	

玉蜀黍輸出的數量很少，故下表祇載出產的數字。

第八六表 玉蜀黍的產額與產量

一九二五——二九年

年 份	產額(千啓羅格蘭姆)	產量(每公頃所產啓羅格蘭姆)	價值(千菲元)
1925	444,957	842	30,767
1926	462,134	866	37,370
1927	470,506	874	34,697
1928	429,525	827	26,047
1929	356,218	692	24,432

第八七表 魚的國外貿易和輸出價格

一九二五——三一年

年 份	輸出價格(每啓羅格蘭姆所售非元)	淨輸入(千非元)
1925	.11	-4,835
1926	.61	-4,268
1927	.72	-4,356
1928	.62	-4,178
1929	.62	-4,406
1930		-4,124
1931		-2,448

下表所載的為菲律賓羣島輸入的食物。這些食物或許是在菲律賓羣島完全沒有出產，或許是出產的數量太少，不足以供給本地的消耗而必須由外國輸入。最後一欄內所標明的『其他』一項包括蜜餞，非酒類的飲料，蜂蜜，酵母花(hops)，香料，空心麵(Macaroni)和茶葉。

第八八表 食物的輸入和輸入的價格

一九二五——三二年

(輸入以一千非元為單位計輸入價格為每一啓羅格蘭姆售之非元數)

年 份	小 麥		其他穀類 (輸入的米 不算在內)	肉		牛 奶	
	輸 入	價 格		輸 入	價 格	輸 入	價 格
1925	-11,213	.16	-922	-5,129	.38	-4,814	.57
1926	-9,724	.14	-1,742	-5,394	.35	-5,291	.56
1927	-9,732	.14	-938	-5,836	.39	-5,505	.56
1928	-10,651	.14	-1,283	-5,915	.39	-5,983	.57
1929	-10,120	.13	-2,136	-6,124	.41	-6,307	.53
1930	-8,982	.13	-1,902	-4,082		(a)	
1931	-6,429	.08	-1,654	-3,993		(a)	
1932	-4,904	.07	-1,101	-2,925		(a)	

年份	菜 蔬		牛 油 和 乾 酪		雞 蛋	輸 入 飲 料	其 他
	輸 入	價 格	輸 入	價 格			
1925	-3,760	.07	-996	1.67	-1,647	-1,044	-1,777
1926	-3,799	.08	-1,226	1.84	-1,608	-1,181	-1,923
1927	-3,619	.07	-1,078	1.64	-1,968	-1,152	-2,071
1928	-4,082	.07	-1,447	1.74	-2,094	-1,397	-2,400
1929	-4,327	.07	-1,357	1.69	-2,514	-1,625	-2,373
1930	-3,691		(a)		-1,989	-1,186	-2,416
1931	-3,724		(a)		-2,171	-1,155	-2,203
1932	-3,102		(a)		-1,538	-806	

(a) 在一九三〇——三二年間輸入的牛奶，牛油，和乾酪的總額，以一千菲元為單位核計如下。

1930	-7,128
1931	-8,158
1932	-5,203

菲律賓羣島和其他各國的貿易關係可以分為三組——美國，遠東，和歐洲。關於市場，則差不多所有輸出的食物(主要的為糖和椰子)都是運往美國，祇有少許運往遠東方面的國家(糖到中國和日本，糖和水菓到香港，魚到英屬東印度羣島，玉蜀黍到關島)；幾乎完全沒有食物運往歐洲方面。至於食物的輸入情形，則略有不同。差不多一半是來自美國，包括小麥和其他穀類，肉和牛奶場出品，與魚，水菓，和菜蔬等。在遠東方面，菲律賓由印度支那和暹羅輸入米，由澳洲和英屬東印度羣島輸入麥，由夏威夷和荷屬印度輸入咖啡，由中國輸入雞蛋，肉和菜蔬，由澳洲輸入肉和牛奶場出品。由歐洲各國的主要輸入為酒和其他飲料，與肉和牛奶場出品。但是，因為歐洲方面沒有一個國家在菲律賓食物輸入的總

額裏佔上了百分之一（除西班牙佔百分之 1.4 以外，）故在下面輸入表裏未將他們列入。

第八九表 輸出食物售與各主要市場的百分比

一九二五——二九年

年 份	美 國	中 國	香 港	日 本
1925	90.6	4.1	3.7	1.0
1926	90.1	4.2	2.1	2.7
1927	94.4	2.8	1.8	.9
1928	95.2	1.9	.9	.2
1929	96.5	1.7	.7	0.0
平均	93.4	2.9	1.8	1.0

英屬東印度羣島和關島皆佔千分之一。

第九〇表 各國供給的食物在全體食物輸入中所佔之百分率

一九二五——二九年

年份	美 國	中 國	印度支那和法屬東印度	澳 洲	日 本	荷屬印度
1925	43.6	12.7	21.8	7.2	3.6	1.8
1926	43.1	13.4	17.3	7.7	3.8	3.8
1927	50.0	15.2	2.4	6.5	4.3	2.4
1928	49.0	13.2	9.4	5.6	3.7	1.8
1929	44.2	13.2	18.0	6.5	1.6	3.2
平均	45.8	13.5	11.9	6.7	3.4	2.6

第十二節 暹羅

出產糧食爲普通暹羅農民生活的主要方法，佔據他每年收入的百分之 49.75。(註二六)在這個收入的總數裏，百分之 38.5 來自米和其他稻糧，百分之七來自獸類和獸類的產品，百分之四來自魚。

一個農人的食物用費，普通平均佔他總開支的百分之 24.5。在這個數字裏，米佔百分之 49，肉佔百分之 12，魚佔百分之 10，糖佔百分之 6，鹽佔百分之 3，其他各種食物佔百分之 20。

由這些數目裏，可以很明顯地看出米是暹羅的主要食物，有時不但拿來作人的食品，還拿去飼喂家畜。魚也算大宗的食品；菜蔬每日都吃，水菓則不常吃。肉和雞蛋的消耗很少，平常一月內只吃一兩次。差不多每個暹羅人都喝茶，但農人喝新鮮牛奶和咖啡的，可稱絕無僅有。

不單是食物的情形，就是暹羅的整個經濟生命，也是以米為最重要。在一九二六——三〇年，五年之間，輸出的米平均約佔所有輸出食物的價值的百分之九十三，佔所有輸出總價值的百分之六十七。暹羅所有貿易的平衡全靠米的出產。在一九一九年和一九二九年兩年因為發生米荒，便引起了貿易上出入不能相抵的不利情形。所以其他暹羅的食物和米比起來，便顯得不關重要了。

在輸入方面，最重要的食物為穀類和麥粉，菜蔬，酒和牛奶。

在暹羅所有的貿易裏，食物為輸出表中最重要的一項，在一九二六——三〇年之間平均佔所有輸出價值的百分之 73.5。輸入的食物和所有輸入的總額比起來，便沒有這樣大；在上述之同一時期內，平均祇佔全體輸入價值的百分之 13.7。第九十一表為全體輸出和全體輸入的總額與食物輸出和食物輸出的數額的比較。

暹羅向外推銷食物的主要市場，為鄰近的國家和亞洲大陸上的商埠，其中以新加坡，香港，日本，荷屬印度，與英屬馬來亞為最重要。在歐

洲方面，最重要的市場為德意志，荷蘭，葡萄牙，和英格蘭。西印度羣島 (West Indies)也可以算作主要市場之一，因為暹羅有大宗的米運往該地。

第九一表 全體貿易和食物的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百萬貝特baht計)

年 份	總 輸 出	食 物 的 輸 出	總 輸 入	食 物 的 輸 入
1926	239	178	197	27
1927	276	214	201	27
1928	252	188	190	25
1929	220	153	207	28
1930	162	112	155	15
平均	230	169	190	25

米。關於米的統計載在第九十二表。幾個輸出的重要市場為：新加坡，吸收百分之 45；香港，吸收百分之 22；日本，吸收百分之 8；西印度羣島，吸收百分之 8。暹羅米輸出的價格每一擔為六個到七個貝特 (baht)。

第九二表 米的產額，產量與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

年 份	輸 出	輸 入	淨 輸 出
1926	456	121	335
1927	409	122	287
1928	438	101	337
1929	380	130	250
1930	345	98	247
平均	406	115	291

魚 輸出的爲兩三種鹹魚和乾貝，輸入的爲罐頭沙丁魚，鮭魚，(Salmon)，等和各種鹹魚。

第九三表 魚的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千擔計)

年 份	產 額 (以千擔計)	產 量 (每暹元 rai 的擔數)	輸 出 (以千擔計)	米的輸出在輸 出食物總價額 中所佔之%	米的輸出在一切 輸出總價額中所 佔之%
1926	87,101	4.8	21,800	92.7	68.4
1927	76,068	4.2	28,671	93.9	69.0
1928	64,703	3.6	24,667	93.0	72.8
1929	64,581	3.4	18,860	90.8	69.4
1930	80,438	4.0	17,112	92.0	63.3
平均	74,578	4.0	22,222	92.9	63.8

菜蔬 暹羅種植的主要菜蔬爲豌豆，大豆，和洋葱。菜蔬的出產不夠供給本地的需要，故必須向別國輸入各種新鮮的和乾的菜蔬。下表爲菜蔬出產和輸出的統計：

第九四表 豌豆和大豆的產額，產量，與輸出，和洋葱的輸出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千擔計)

年 份	豌 豆 和 豆			洋 葱 的 輸 出
	產 額	產 量	輸 出	
1926	79	3.1	3	162
1927	83	3.5	5	179
1928	75	3.2	6	147
1929	87	4.3	6	121
1930	61	3.0	3	193
平均	77	3.4	5	161

下表為菜蔬的輸出與輸入的比較。在輸入項下約有百分之二為番薯。

第九五表 菜蔬的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千擔計)

年 份	總 輸 出	總 輸 入	淨 輸 入
1926	165	442	-227
1927	184	449	-265
1928	153	456	-303
1929	127	437	-310
1930	196	463	-267
平均	166	455	-289

胡椒和其他香料 因為種植的方法不良，備辦時的疏忽，和價值的跌落，胡椒在暹羅已成爲日漸衰頹的實業了。一九二五年出產的數量還不及一九一九年出產的一半。下表為胡椒的出產與輸出，和普通所謂香料的輸入情形：

第九六表 香料的產額，產量，和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

年 份	胡椒的產額	產 量 (每暹元rai的擔數)	胡椒的輸出	香料的輸入
1926	35	3.8	7	-141
1927	30	3.1	18	-108
1928	31	2.7	9	-130
1929	49	4.1	13	-152
1930	34	2.7	13
平均	36	3.3	12	-127

糖 和胡椒一樣，糖也成爲日漸衰落的實業。在十九世紀之初和中

葉，曾有過大規模的種植，而一八五九年的輸出曾達到 180,000 擔。但是自從彼時起便日漸減少，到了一九三〇年則僅輸出 32 擔。其所以如此衰頹的原因，乃是因為很多以前種植甘蔗的地方現在用來種米，而又不能和別國出產的蘿蔔糖和爪哇的賤價甘蔗競爭的緣故。在一九二六——一九三〇年五年之間，平均每年輸出的糖為 15,000 擔，而平均每年輸入的則為 661,000 擔。

茶葉 茶葉在暹羅也有少許出產，大都在多山的地帶，但沒有輸出。本地出產的茶葉，大都是用來嚼食，而不是拿來烹煮的。由一九二六至一九三〇年間輸入的茶葉平均每年為 19,000 擔。

芝麻(Sesame) 芝麻之所以成為重要食物，乃是因為土人用芝麻油來烹調，榨油後剩下的芝麻又用來喂牛的緣故。差不多所有的芝麻都是拿來供給本地的消耗，雖然每年平均約有 2,000 擔輸出。

第九七表 芝麻的產額與產量

一九二六——三〇年

年 份	產額 (以千担計)	產量(每暹元 rai 的担數)
1926	16	1.5
1927	19	1.6
1928	25	2.5
1929	19	2.4
1930	6	1.0

水菓 下表為水菓的輸出和輸入，但以價值計而不以數量計，因為輸出的水菓（全係柑屬類的文旦 The pumelo）是以數目計而輸入的是以重量計，故兩者祇有用價值計算纔能得着一個比較。

第九八表 水菓的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千貝特 baht 為單位計)

年 份	輸 出	輸 入 (a)	淨 輸 入
1926	523	1,028	-505
1927	594	1,194	-600
1928	675	1,224	-549
1929	677	1,255	-560
1930	648	1,087	-639
五年平均	643	1,178	-536

(a) 輸入數每年為 95,000 到 100,000 擔

穀類和穀類出品 除米之外,在暹羅出產較多的穀類雖有玉蜀黍,但沒有輸出。下表為各種穀類出品的輸入:

第九九表 麥粉,穀類,食品,麵和空心麵的輸入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千擔計)

年 份	麥	麵 粉	穀 類	麵 和 空 心 麵
1926	-180		-192	-25
1927	-193		-204	-28
1928	-177		-213	-23
1929	-192		-243	-26
1930	-186		-251	-25
平均	-186		-221	-25

獸類和獸類的產品 下表的記載是以價值來計算,因為輸出是以數目計,輸入以重量計,故不能用數量來比較:

第一〇〇表 獸類和肉的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千貝特 baht 為單位計)

年份	牛的輸出	豬的輸出	家禽的輸出	總輸出	肉類輸入	純淨輸出
1926	1945	2535	1023	5503	205	5298
1927	1623	2255	1139	5017	167	4850
1928	2526	2021	1270	5817	215	5602
1929	2545	2927	1503	6975	217	6758
1930	1309	1599	1144	3952	196	3756
平均	2010	2267	1216	5493	200	5293

關於獸類的產品，下面所引的一段話乃是敘述暹羅境內牛奶場的情形。

『牛奶場在暹羅差不多沒有，雖然在盤谷有幾個小規模的和一個較大的牛場，這些印度乳牛都是由印度人用極不合衛生的方法來經理的。有一次有一個牛奶場也運入了澳洲的乳牛，但是這些乳牛的產奶量忽然銳減，於是便沒有人再去販運此種乳牛。因此在盤谷差不多找不到新鮮牛奶，在鄉間也祇有農人向他們的耕牛或水牛取得的牛奶。因為這種情形，罐頭牛奶便有大批的輸入，牛奶在暹羅境內也便成為大宗食品之一了』。(註二七)

獸類產品的輸出和輸入載於下表：

第一〇一表 雞蛋，牛奶，和牛油的貿易

一九二六——三〇年（以千貝特計）

年 份	雞 蛋 的 輸 出	牛 奶 的 輸 入	牛 油 的 輸 入
1926	515	-2189	-150
1927	765	-2507	-138
1928	817	-2616	-163
1929	340	-3152	-139
1930	106	-2997	-119
平均	509	-2693	-142

酒類 下表為所有酒類輸入的統計，數量以一千立脫(litres)為單位，價值以一千貝特為單位計算。在這總數字裏，約有百分之三十五為中國燒酒，百分之二十五為白蘭地酒，百分之二十一為啤酒，百分之八為威士忌(Whisky)，百分之四為葡萄酒，百分之一為杜松子酒 (giu)，百分之六為其他各種雜酒。

第一〇二表 酒的輸入

一九二六——三〇年

年 份	數 量 (立 脫)	價 值 (貝 特)
1926	—4179	—3640
1927	—3185	—2967
1928	—3328	—3266
1929	—3294	—3505
1930	—2827	—3028
平均	—3363	—3281

第十三節 蘇聯

雖然蘇俄仍然是一個農業國家，但是自從一九一七年來經濟發展情形發生變遷以後，牠的以前對外輸出糧食的地位也便發生很大的變遷。關於糧食的供給，除了極少數的例外，蘇俄仍是不必仰給於別的國家，並且有幾種貨物還有很多的剩餘可以輸出。近年來農產物的輸出和國家經濟的關係已完全變更。下表指出農產物在蘇俄全體對外貿易中漸不重要的情形：(註二八)

第一〇三表 一九一三年和近年來農產物和工業品的貿易

年 份	農 產 物		工業出品, 包括一切工業 製造品, 油和木材		總 和
	以千盧布爲 單位	在總貿易中所 佔之百分比	以千盧布爲 單位計	在總貿易中所 佔之百分比	
1913	1,131,684	74.4	388,450	25.6	1,520,134
1924-5	343,614	61.5	215,018	38.5	558,632
1925-6	431,686	63.8	244,934	36.2	676,620
1926-7	474,124	60.8	306,108	39.2	780,232
1928-9	346,315	39.4	531,281	60.6	877,596
1930-31	393,665	39.3	608,605	60.7	1,002,270

第一〇四表 蘇俄輸出的食品

一九一三年和一九二八—三三年(註二九)

	1913		1928		1929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穀類	9,647,078	537,082	89,293	11,774	262,247	23,007
小麥	3,329,430	225,208	3,329	268	1	0.1
黑麥	646,531	32,868	9,752	827	1,138	106
大麥	3,926,531	186,194	4	1	158,512	8,775
雀麥	599,596	32,018	375	22	7,854	391
包穀	581,692	25,082	670	452	10,623	596
豆	376,386	27,712	68,150	9,978	81,965	12,577
糖	114,589	27,558	136,395	34,259	126,753	34,356
肉	21,192	9,559	30,652	16,796	21,713	12,823
家畜		34,359		2,586		3,182
家禽和野味	13,239	7,048	17,606	9,659	21,237	14,192
魚的出品		8,235		13,124		16,562
罐頭出品				3,592		8,388
牛油		71,568		39,022		31,004
雞蛋		90,646		41,226		23,955

續第一〇四表

1930		1931		1932		1933 (僅十一個月)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4,846,024	207,068	5,182,855	157,623	1,763,298	56,794	1,462,695	39,991
2,530,935	130,318	2,498,958	77,112	537,492	18,745	577,132	16,681
645,632	21,009	1,108,825	31,980	417,426	13,179	133,477	3,191
1,181,407	36,714	936,879	26,865	409,383	11,657	495,328	10,149
352,520	11,243	387,053	12,036	17,230	639	51,152	1,123
53,633	1,996	96,964	2,158	290,232	6,214	119,904	2,508
77,166	4,840						
101,870	27,006	319,789	32,689	76,121	12,798	30,145	4,673
5,092	3,013						
	440						
17,272	13,068						
	15,405						
	27,127						
	10,513	30,855	24,282	30,934	15,872	34,683	11,411
	3,740		5,691		1,628		243

第一〇四和第一〇五兩表為關於蘇俄食物的輸出和輸入所能得到的最近數字。一九三一年輸入的食物僅佔全體輸入的百分之 4.7, 而其中的一半為牛類和家畜。茶葉為蘇俄出產的主要食物中不夠供給本地需要的一項。糖雖然時時都有輸入, 但數量并不多, 而且在一個時期內, 蘇俄還是糖的純淨輸出者。

第一〇五表 輸入蘇俄的食物

—一九三〇—三一年(註三〇)

	一九三〇		一九三一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以公噸計	以千盧布計
米	57,272	13,170	49,183	9,990
其他穀類	9,987	794	5,793	425

乾水菓	15,637	3,944	5,452	1,121
果子	341	304	1,190	1,174
香料	437	458	394	322
咖啡	510	388	1,178	652
可可	2,701	1,183	4,196	1,121
茶葉	24,227	20,611	20,708	12,632
糖和糖產品	310,991	33,619	98	27
青魚	74,835	7,447	38,083	3,660
牛類	46,192	10,536	56,104	10,697
其他家畜	40,906	9,079	47,552	10,163

穀類 下表為蘇俄穀類近來出產的情形：

第一〇六表 蘇俄穀類的出產

一九二五——三〇年和一九三三年(註三一)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3
小麥	總數	219.9	248.7	211.2	219.7	188.8	277.3
	春季				171.9	137.0	160.3
	冬季				47.8	51.8	117.0
黑麥	總數	230.2	239.1	244.2	193.0	203.6	241.8
	春季				4.0	4.2	3.0
	冬季				189.0	199.4	238.8
大麥	總數	58.5	53.5	45.0	56.7	72.1	78.4
	春季				53.4	68.6	74.8
	冬季				3.3	3.5	3.6
雀麥	121.7	155.4	133.1	164.8	157.4	166.2	154.1
蕎麥	16.4	14.4	17.7	16.3	15.1	12.8	11.2
小米	46.9	22.7	33.8	30.3	31.1	31.7	48.3
包穀(玉蜀黍)	43.7	33.4	34.7	32.9	30.2	26.7	88.0
其他穀類	16.4	16.6	16.1	19.5	19.1	25.0	
總數	746.7	783.8	735.8	733.2	717.4	835.4	898.0

蘇俄穀類的出產近年來沒有多大的變動，但是輸出的數目則相差甚多。由下面這個關於出產和輸出的比較表，可以看出一九三三年的出

產數額雖然超過一九一三年的數字，但輸出則跌落到一九一三年的數字的百分之 15.2。人口的增加當然平均每人的消耗數也就增加，再加以新進產麥的國家在國際市場上的競爭和世界的不景氣，於是便產生這樣的結果。蘇俄穀類，將來輸出的情形如何，還是全靠這幾件事情來決定。

第一〇七表 穀類的產額和輸出

一九一三年和一九三〇年——三三年

	出產的穀類(以千萬鎊計)	輸出的穀類(以千公噸計)
1913	801.0	9,647.0
1930	835.4	4,846.0
1931	694.8	5,182.8
1932	698.7	1,763.3
1933(十一個月)	898.0	1,462.7

蘇俄穀類的產量仍然是比不上許多國家，最大的原因就是因為堅持用舊日耕種的方法和不合時宜的農具。自從實行集體農場和增用機器來耕種以後，近年來的產量已漸漸增加，由下面的表格裏可以看出：

第一〇八表 穀類的產量

一九二七——三〇年和一九三三年每一公頃出產之百磅(註三二)

	1927	1928	1929	1930	1933
小麥	春季	7.97	5.91	7.32	7.1
	冬季	8.1	7.79	7.91	10.58
黑麥	春季	7.69	8.02	8.80	8.3
	冬季	8.6	7.76	8.17	8.43
大麥	春季	7.72	8.97	9.43	10.9
	冬季	6.5	8.67	8.13	9.05
雀麥	7.2	9.51	8.34	9.68	9.2
蕎麥	6.5	5.55	5.37	5.95	5.5

小米	8.5	5.24	5.55	6.15	5.5
包穀(玉蜀黍)	12.7	7.43	8.52	7.59	12.1
其他穀類	7.3	8.45	7.02	8.97	7.2
總數	7.6	7.9	7.5	8.5	8.8

其他食物 下表為近年來幾樣比較重要的非穀類的食物的出產。

第一〇九表 非穀類食物的出產

一九二八——三〇年(註三三)(以100,000磅計)

	1928	1929	1930
糖蘿蔔	101,430	62,478	140,188
番薯	464,409	456,297	471,814
菜蔬	104,975	106,244	175,495
菜園出品	20,228	20,882	19,190
瓜	52,380	60,846	68,893
葡萄	9,919	9,307	7,318

第一一〇表 肉,牛奶,家禽,雞蛋,和魚的出產

一九二五——二九年(註三四)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肉,以千公噸計	34,192	38,018	41,251	48,643	39,733
牛奶以百萬公噸計	288	312	323	310	337
家禽以千公噸計	3,030	2,572	2,900	3,100	3,255
雞蛋以百萬公噸計	8,464	9,550	10,469	10,195	11,724
魚以千公噸計	636	759	788	825	

自從一九二八——二九年實行集體農場政策後，農人便大規模的屠殺耕牛，因此肉和牛奶場出品的產額都受了影響。除了上表所列的數字外，近年的統計沒有法子可找着。但是由蘇俄家畜數目的估計裏，我們可以看出牛肉出產增加和牛奶出產減少的情形。

第一一一一表 家畜的數目

一九一六和一九二九——三三年(註三五)(以百萬計)

	1916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大角牛	58.9	68.1	52.5	47.9	40.7	38.6
綿羊和山羊	115.2	147.2	108.8	77.7	52.1	50.6
豬	20.3	20.9	13.6	14.4	11.6	12.2

第十四節 美國(大陸部分)

美國出產的穀米,家畜家禽的食物,牛奶,牛肉和豬肉,及水菓,都足供本國人民的消耗而有餘;但是大豆,豌豆,番薯,糖,牛油,乾酪,家禽,羊肉,魚,和菜蔬的出產,則都不夠。(註三六)關於上述各物和其他食品的不敷或過剩數目的詳細情形,皆載於下表。如果每項食品內所包括的各種食物的輸出和輸入的統計是以同一單位計算,或能變成同一單位時,則該項食物,不單有價值的記載,同時還加上數量的數字。在下面數量和價值兩欄內,有的平均數不是五年的平均,而是不足五年的平均數。

第一一二表 食物的純淨輸入(一)和純淨輸出的每年平均數

一九二一——二五年和一九二六——三〇年和一九三一年

(數量以千為單位,價值以千元美金為單位計)

食 物	數 量			價 值		
	每 年 平 均		1931	每 年 平 均		1931
	1921—25	1926—30		1921—25	1926—30	
獸類可食的				1,138	-13,391	-1,383
肉的製造品磅	771,122	280,504	206,160	120,542	44,632	23,367
獸油和脂肪可食的磅		843,321	642,968		104,222	56,673
牛奶場出品				1,986	-14,253	-4,739
魚磅	-137,226	-170,631	-164,463	-11,313	-16,770	-16,928

其他獸出品						
蛋打	29,240	20,945	7,375	8,348	6,053	1,686
可以保藏的						
蛋和蛋的製造品 磅	-24,410	-20,905	-7,405	-6,064	-6,377	-1,721
肉汁和膠 磅	-2,699	-2,650	-2,060	-266	-735	-448
穀類和製好的穀類				441,651	294,083	92,717
飼家畜的食物				18,746	12,384	7,305
菜蔬和製好的菜蔬				-7,186	-18,620	-10,265
水菓和製好的水菓				35,434	64,592	66,055
果子				-28,065	-27,227	-16,734
菜油可食的 磅	10,419	-66,701	-105,327	-3,816	-12,054	-8,435
可可咖啡和茶葉				-255,815	-350,268	-214,859
香料 磅	-93,307	-88,263	-84,960	-13,533	-17,216	-10,447
糖和糖的製造品				-251,991	-205,147	-115,190
飲料				-816	-107	-52

關於食物出產的另一撮要觀察，可由下面農業部所編的指數表求得。這些指數是以產額中用以出售的數目和農村消耗的數量為根據，飼喂家畜和用作種子的皆不算在內。

第一一三表 純淨農業出產量的指數

一九一九—三二年(一九一九——一九二七年=100)

年份	穀類	水菓和菜蔬	菜類作物	供肉食之獸類	牛奶場出品	家禽出品
1919	101	82	71	96	81	85
1920	116	102	86	92	80	84
1921	100	76	74	91	91	95
1922	100	109	101	97	95	98
1923	97	108	99	107	103	107
1924	100	106	111	108	109	100
1925	95	98	115	102	110	104
1926	93	116	114	103	114	111
1927	97	104	129	103	116	116
1928	106	122	124	105	119	112

1929	87	102	141	105	122	116
1930	77	113	141	101	123	119
1931	80	119	132	103	126	119
1932	76	106	137	104	125	116

關於每種重要糧食出產的數量，和供給本地消耗以後剩下來向外輸出的數額，或向外輸入以供給本地不足的數目，現在再分開來討論。

第一一四表 糧食和糧食出品的產額產量和貿易

一九二七—三三年

年 份	產額(以千英斗計)	產量(每畝所產英斗數)	國外貿易(以千英斗計)
			淨輸出小麥和麥麵(b)
小麥			
1927	874,633	14.7	193,268
1928	926,130	15.6	145,472
1929	812,573	13.0	143,338
1930	857,427	14.0	115,286
1931	900,219	16.3	126,532
五年平均	874,196	14.7	144,779
1932	744,046	13.2	
1933(a)	527,413		
玉蜀黍			純淨輸出玉蜀黍及玉蜀黍粉
1927	2,677,742	27.2	14,364
1928	2,714,591	27.1	41,387
1929	2,535,386	25.9	9,788
1930	2,059,641	20.4	1,572
1931	2,567,306	24.4	3,583
五年平均	2,510,933	25.0	14,139
1932	2,906,873	27.0	
1933(a)	2,330,237		

年 份	產額(以千英斗計)	產量(每畝所產英斗數)	國外貿易(以千英斗計)
		雀麥	純淨輸出雀麥和雀麥片
1927	1,092,550	27.1	9,611
1928	1,317,640	32.9	15,825
1929	1,118,414	29.3	7,791
1930	1,276,035	32.2	2,464
1931	1,117,970	28.1	4,352
五年平均	1,184,522	29.9	8,009
1932	1,246,658	30.1	
1933(a)	722,485		
		大麥	純淨輸出大麥麥粉和麥芽(b)
1927	240,993	25.6	39,230
1928	331,148	26.1	60,249
1929	280,242	20.7	24,013
1930	303,752	24.0	10,030
1931	198,389	17.4	3,960
五年平均	270,905	22.8	27,496
1932	302,042	22.7	
1933(a)	156,104		
		黑麥	純淨輸出黑麥和黑麥粉
1927	51,840	15.3	26,545
1928	37,556	11.6	9,487
1929	34,950	11.4	2,599
1930	45,481	12.8	139
1931	32,026	10.5	908
五年平均	40,371	12.3	7,896
1932	40,639	12.2	
1933(a)	21,184		
		米	純淨輸出(b)(c)
1927	44,754	44.6	19,035
1928	43,440	45.4	23,403
1929	40,604	47.2	19,795
1930	44,923	46.7	19,829

1931	46,012	47.0	19,653
五年平均	43,947	46.2	20,345
1932	40,408	45.3	
1933(a)	35,619		

(a) 預計數目。

(b) 表中所列年限係自該年七月起至次年七月為一年。

(c) 大多數為純淨大米，但也包括米糖，米粉，和碎米。

在一九二七——三一年間小麥用作食物，飼喂牲畜，和損失的數目，平均每人佔 4.9 英斗；在一九二七——二九年間，平均每人消耗的麥粉等於 4.23 英斗小麥。由一九二七到一九三一年間，各項純淨輸出在每年產額裏所佔的比例如下：玉蜀黍為百分之 0.5，雀麥為百分之 0.7，大麥為百分之 9.7，黑麥為百分之 17.3。黑麥的純淨輸出對黑麥產額的比例變化更大，在一九二七年為百分之 50.8，在一九三〇年為百分之 0.3。

番薯和大豆 這兩樣東西的出產，都不敷本地的消耗，而必須向外輸入以供本地的要求。關於大豆和豆油大部分是拿來供工業上用的而不是用作食物。關於這兩件貨物的統計如下：

第一一五表 番薯和大豆的產額，產量，與貿易

一九二七——三三年

年 份	產額(千英斗)	產量(每畝所產英斗數)	國 外 貿 易
	番薯		淨輸入(-)或淨輸出(a)(千英斗)
1927	370,423	116.6	-1,313
1928	426,776	122.8	528
1929	329,134	110.5	-3,521
1930	333,936	109.9	-4,155

1931	375,310	111.2	-568	
五年平均	347,116	114.2	-1,806	
1932	358,009	105.9		
1933(a)	317,143			
大豆(b)			輸入(-)(千磅)	
			大豆	豆油
1927	6,517		-4,129	-9,471
1928	7,459		-4,256	-5,974
1929	8,688		-4,337	-11,522
1930	8,670			
1931	12,217			
五年平均	8,710			
1932	16,821	15.7		
1933(a)	14,488	16.0		

(a) 預計數目

(b) 表中所列年限係自該年七月起至次年七月為一年

糖 在第九章第三節裏有一篇關於糖的論文，討論糖在國際貿易中的地位。下面第一一六表為美國大陸上所出產和消耗糖的詳細情形。

牛奶場和農場的出品 由第一一二表裏可以看出在一九二一——二五年間牛奶場出品平均有少量的純淨輸出，但是自從一九二六年以後，每年都是純淨的輸入。至於農場的出品，則家禽為輸入；雞蛋的貿易出入約可相抵，輸出的生雞蛋與輸入的雞蛋製造品和可以保藏的雞蛋的價值約略相等。下面第一一七表為關於這類食物出產的統計。

第一一六表 糖的產額貿易和可以供消耗的數量

一九二六——二七年和一九三一——三二年

年 份	產 額	純 淨 輸 入	可供消耗之數	平均每人可得之數
		(以千短噸計)		(以磅計)
1926—27	941	-5,46	6,404	104.0
1927—28	1,159	-4,992	6,151	103.3
1928—29	1,184	-5,550	6,734	111.6
1929—30	1,204	-4,759	5,963	97.5
1930—31	1,379	-4,610	5,989	96.9
五年平均	1,173	-5,075	6,248	102.7
1931—32	1,301	-4,738	6,039	97.0

第一一七表 牛奶場和農場的出品

一九二七—三二年

年 份	牛奶場出品(以百萬磅計)				農 場 出 品 (數以百萬計)	
	牛 奶	牛油	乾酪	可以保藏的牛奶製造品 (冰結淋在外)	雞	雞 蛋
1927		1,502	482	2,167	451	31,671
1928		1,491	525	2,273	467	32,524
1929	99,736	1,601	579	2,652	446	32,275
1930	99,705	1,600	598	2,595	470	33,530
1931	101,970	1,669	594	2,424	460	34,442
五年平均	100,470(a)	1,573	556	2,422	459	32,888
1932	101,863				451	32,308

(a) 三年平均數

家畜和肉類 由下面的數字可以看出近年來牛羊的數目增加了很多。這些統計同時也指出，雖然牛肉和猪肉的出產足以供國內市場的需要而有餘，但是羊肉和小羊肉仍照常有輸入。

第一一八表 家畜的數目和每年屠殺的數目

一九二七—三三年(以千計)

年 份	牛			豬		綿羊和羔羊	
	所有的牛類	乳牛	在聯邦政府監督下屠殺的牛和小牛	豬	屠殺的豬數	數目	屠殺的數目
1927	57,528	22,159	14,396	54,788	43,633	42,302	16,589
1928	56,701	22,129	13,147	60,617	49,795	45,121	17,348
1929	57,878	22,330	12,813	57,410	48,445	48,249	18,048
1930	59,730	22,910	12,765	53,238	44,266	51,233	21,132
1931	60,987	23,576	12,825	54,399		52,599	23,038
五年平均	58,565	22,621	13,189	56,090		47,901	19,231
1932	62,656	24,469	12,118	59,078		53,321	
1933(a)	65,129	25,136		60,716		51,630	

(a) 預計的

第一一九表 肉的國外貿易

一九二七——二九年(以千磅計)

年 份	牛肉和牛肉製造品淨輸出	豬肉和豬油淨輸出	羊肉和羔羊肉淨輸出
1927	111,469	1,669,469	-8,607
1928	38,750	1,848,824	-8,178
1929	57,170	3,028,902	-10,560

第十五節 夏威夷

夏威夷的農業大部分是集中於甘蔗和波蘿蜜。咖啡也有相當的種植，而出產也逐年在增加，現在每年的產額已達到一千萬磅。但是夏威夷的咖啡貿易卻受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岸各國(Caribbean Countries)競爭的影響。在這些地方，咖啡的成本比較低，故夏威夷不能和他們競爭。對於香蕉的貿易也是感到同樣的情形。魚，肉，和米在夏威夷也

有少數的出產。

關於輸出方面，夏威夷的貿易差不多完全限於食物，此外惟有羊毛，獸皮，和製糖的機器幾樣。夏威夷對外輸出的主要市場，而實際上也可說是唯一的市場，便是美國，在一九二六——三〇年間，平均每年吸收他總輸出百分之九十八。其他的市場，依着重要的程度來排列，爲英國，菲律賓羣島，加拿大，日本，中國，新西蘭，澳大利亞，德意志，香港，和印度，但是這些國家合起來吸收的，還不到運往美國的五十分之一。

夏威夷輸入的食物，雖然不及在輸出中的重要，但也是輸入中最大的一項。大部分輸入的貿易都是和美國做的，夏威夷每年輸入的食物便有百分之 83.37 來自美國。其他的食物大半是由中國和日本，澳洲和新西蘭輸入。關於食物的貿易，夏威夷很容易保持着出超，每年輸出食物的價值等於輸入價值的六倍到七倍，

下面的幾個表格指出夏威夷的食物貿易情形。(註三七)但是以價值來計算而不是以數量計算，因爲數量是用的各種不同的容積，故不能拿來比較。

第一二〇表 糖波羅蜜及咖啡的輸出

一九二六——三〇年(單位以千美元計)

年 份	糖(a)	波羅蜜(b)	咖啡(c)	總 數
1926	59,043	35,100	1,381	96,524
1927	69,828	34,934	1,780	106,542
1928	72,036	40,872	1,369	114,277
1929	61,915	39,880	1,739	103,534
1930	55,233	39,257	1,402	95,892

- (a) 完全運至美國
 (b) 百分之 96.7 運至美國。在這數目內包括少數的香蕉及果實。
 (c) 百分之 76.3 運至美國。

夏威夷也輸出少許的糖漿(molasses), 蜂蜜, 魚, 米, 和肉。幾樣合起來約佔食物輸出總額的百分之一。

第一二一表 各種食物的輸入

一九二六——三〇年

年份	肉類	牛場產物	牛乳	魚類	米	麥	其他穀類	菜蔬	水菓	其他食料	總數
1926	2069	1093	738	1436	4503	975	952	1819	1214	766	15,565
1927	2243	1175	792	1547	3676	974	908	1852	1432	733	15,382
1928	2525	1325	711	1640	3025	942	1187	1886	1537	783	15,561
1929	2759	1457	688	1581	3284	914	888	2155	1501	628	15,855
1930	2516	1239	774	1563	3589	913	836	2047	1484	477	15,438

在下表中可以看出夏威夷主要農產糖的產量。至於詳細的情形可參閱第九章第三節。

第一二二表 糖甘蔗及糖的出產量

一九二六——三〇年

年 份	甘蔗的出產量 (以短噸計)	甘蔗的收穫量 (每英畝的短噸數)	由甘蔗所產出的糖(a) (以短噸計)
1926	6,992,082	56	787,246
1927	7,707,330	59	811,333
1928	7,447,494	58	904,040
1929	7,853,439	59	913,670
1930	8,485,183	62	924,463

(a) 生糖量, 如欲合成淨糖可乘 • 9358

- (註一) 本章內所用方法是在指出輸入超過輸出的數目，如果輸出的數目太少，則僅記載輸入數目而在前面加一負號。
- (註二) 從一九三三年夏天起，在幾年期間太平洋國際學會 (The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的國際研究計劃的主要工作，就是在比較各國的生活程度，對於該項研究當然食物的消耗要佔一重要部份。現在美國農業部的國內經濟局(Bureau of Home Economics)，根據太平洋國際學會的請求，已於一九三四年正月印出一本關於生活程度的參考書目，題名為 Bibliography of Studies of Family Living in Asia, Australia, New Zealand, Peru, Mexico, and the Islands of the Pacific.
- (註三) 可參考斯丹福大學食物研究院(The Food Research Institute, Stanford University, California)關於脂肪和油的研究。
- (註四) 可參閱 H. A. Mullett 所著的“Food Supply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Population,” The Peopling of Australia, Melbourne, 1933.
- (註五) 見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和 Nancy Windett 著的 Australia as a Producer and Trader, 1920-32, London, 1933
- (註六) 澳洲也畜有大宗出產上等羊毛的羊，同時對於羊毛也有大量的輸出。可參閱第九章第七節。
- (註七) 馬來亞的統計。
- (註八) 所有數字如其來源未經註明者均取自 The Canada Year Books.
- (註九) 關於政府對於小麥的政策可參考 Cartwright, Steven, “The Participation of the State in the Wheat Industry of Canada,” Canadian Papers, Toronto, 1933.
- (註一〇) 關於加拿大西部糖業的計劃和統制情形可閱 Buchanan, D. W. “Planned Sugar-Beet Production in Alberta” Canadian Papers Toronto, 1933.
- (註一一) 根據海關報告而來。由正月至六月間東北數省的數字亦包括在內。
- (註一二) 見張心一著的中國之糧食問題(一九三一年出版)。這些估計的數目乃是國民政府行政院統計局在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一年間調查所得之結果，共包括十四省：東北部指黑龍江，吉林，遼甯，熱河，察哈爾，北部指山西，河北，河南，山東，中部指湖北，安徽，江蘇，浙江，外加廣東一省。
- (註一三) 根據張心一所著的中國之農場和糧食的估計(一九三二年出版)、表中所列地帶包括下列諸省，東北部指黑龍江(有一縣不在內)，吉林，遼寧，熱河

察哈爾，西北指綏遠，寧夏，新疆(有十縣不在內)，甘肅，陝西，山西，北部平原指河北，山東，河南，揚子江下流指江蘇，安徽，湖北，湖南，江西，西南指四川，雲南(有四縣不在內)，貴州(有一縣不在內)，東南指浙江，福建，廣東。

- (註一四) 根據張心一著的中國之糧食問題。
- (註一五) 同上。這些關於食物需要的估計係根據張心一研究城市居民和鄉間居民消耗糧食的情形得來。根據此項研究，每人每日所需要的米為：鄉間男子1.372斤女子1.2斤，城市男子1.07斤，女子0.932斤。
- (註一六) 見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1931-32*; *Bulletin Economique de l'Indochine 1933*; *ibid.* "Supplement Mensuel," July, 1933; *Bulletins de l'Agence Economique de l'Indochine, 1932, 1933*; *Statistique Générale de l'Indochine, "Résumé Retrospectif, 1913-29"*; Henry, Y. M. *Economie Agricole de l'Indochine, Hanoi, 1932.*
- (註一七) 見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和 *Bank of Japan* 出版 *Economic Statistics of Japan.*
- (註一八) 見 Morimoto, Kokichi, *The Efficiency Standard of Living in Japan, Tokyo, 1931*
- (註一九) 統計係取自滿洲年鑑，日滿年鑑。
- (註二〇) 見中國之糧食問題。
- (註二一) 關於 "estate" and "native" agriculture 的分別可參閱第二章第七節。
- (註二二) 所有表格皆取自 *Statistical Abstracts for Netherlands India, 1932*
- (註二三) 此節的表格係取自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註二四) 可參閱第七章第十二節。
- (註二五) 見菲律賓羣島工商局的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一九二八年—一九二九年關於一九三一一—三二年的數字係取自菲律賓羣島海關局的 Annual Report of the Insular Collector of Customs, 1932* 和 *Foreign Commerce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929-31*
- (註二六) 根據一九三四年三月 E. M. Shelton 在 *The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所發表的那篇文章，則椰子油在美國工業上所消耗的情形大致如下：製肥皂佔百分之七十，製人造乾酪佔百分之二十，製糖

和餅乾佔百分之八，製藥和其他用處佔百分之二。

- (註二六) 見一九三〇——三一的暹羅統計年鑑，海關稅收部每年國外貿易的報告，商務交通部編輯的 *Siam; Nature and Industry*; 和 C. O. Zimmerman 著的 *Siam; Rural Economic Survey, 1930-31*。
- (註二七) 見 U. S. Bureau of Foreign and Domestic Commerce, *Trade Information Bulletin*, No. 610, 1929。
- (註二八) 見蘇聯商會季刊 *U. S. S. R. Chamber of Commerce, Quarterly Review*, Moscow, Jan.-March 1931。
- (註二九) 見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Vnyeshnaya Torgovlya, 1925-1933*。
- (註三〇) 見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June, 1932*。
- (註三一) 一九二五，一九二六和一九二七的數字取自 *Kontroluy Tsifry, 1929-30*；一九二八，一九二九和一九三〇的數字取自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一九三三年的數字取自 U. S. Dept. of Commerce, *Russian Economic Notes*, No. 268, Feb. 28, 1934
- (註三二) 見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一九三三年的數字見 *Russian Economic Notes*, No. 268
- (註三三) 見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 (註三四) 見 *Kontroluy Tsifry, 1929-30, Moscow, 1930; Soviet Union Year Book, 1930*
- (註三五) 見 Stalin 對蘇聯共產黨第十七屆大會的報告，*Soviet Union Review*, Feb.-March, 1934
- (註三六) 此節所引的統計係取自 *The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The Year Book of Agriculture*；和農業部在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在紐約時報上發表的報告。
- (註三七) 見 *Hawaiian Annuals, 1931-33 Annual Reports of the Governor of Hawaii, 1927-31; Hawaiian Sugar Planters' Association 的 Story of Sugar in Hawaii; U. S. Dept. of Agriculture Year Book of Agriculture; 和 Commerce Year Books of the United States*

第四章 運輸

第一節 導言

運輸設備對於一國的經濟生活關係極為重大，舉凡船舶的數量，鐵路的里程和營業，道路的距離和種類，汽車的數量，航空事業的規模和範圍，以與一國的人口和土地面積相比較，可視為一個特殊區域在將來發展的約略指數。同樣，這些事實經過若干年以後便可表示這種發展的速率，而且在許多地方反映出自世界經濟恐慌以來普遍的經濟衰落。

研究運輸事業也可使我們對於目今一種較為廣泛的經濟的和社會的問題得到一些了解。有許多人認為提高管理和集中事權是戰後各問題的解決方法，也是自然的結果，現在所可注意的，即政府的手腕已直接或間接地達到一切運輸的方法，這種情形無論在太平洋區域或世界的其他部份莫不皆然。一切道路都由國家管理，它的建設和維持也都在中央或地方政府的監督之下。除美國以外，在太平洋沿岸諸國的鐵路大部份或完全屬於國有國營的；根據伊斯門（Eastman）的報告，即在美國的鐵路也暗含國營的性質。船舶雖原屬於私人經營的，但大多數依賴政府的補助，以致各方面都受政府的限制或拘束，而和他國的情形不同。最後，航空是現代的交通利器，但大都依照政府所頒布的章程而組織，並在經濟上受政府的援助，或與政府訂立寄遞郵件的合同，或有其他

關係。

如從個人的利益着眼，各國中與運輸有聯帶關係的事業都是很發達的，例如在太平洋沿岸諸國，各種運輸工具的對峙極為顯著，鐵路對於貨車，公共汽車，甚至手曳車的競爭漸感困難，因為道路的建設日廣，人們的創造力亦日進，以致形成銳利的競爭。現在為的要戰勝各種對敵，尤其是歷史較長的船舶，因此這方興未艾的航空事業即在太平洋沿岸最落後的國家也漸成爲一種重要的因子，不過最後的結果如何是難以預料的。有好些國有或私有的鐵路兼備公共汽車或貨車，以輔助鐵路的運輸，從這件事實看來，到末了一切的運輸工具將成爲一種獨佔事業，無論是私人的或國家的。祇有蘇維埃聯邦對於這個問題倒不必加以注意。

下面是一、二、三、四各表因爲特種理由並不表示前所提出的廣泛的問題，不過約略指出關於各種運輸工具之顯著的比較事實，這些事實當在下面專述個別的國家諸節中加以論列。

第一表 太平洋沿岸諸主要國海運總數的比例

國名	年份	進口或進出口 噸位摘要	下列諸國船舶的百分比					
			美國	英國	日本	德國	荷蘭	諾威
澳洲	1930-31	進口噸位	3.46	66.94	12.03	2.06	2.64	6.08
英屬馬來亞 (祇限海峽殖民地)	1931	進出口噸位 (超過 75 噸淨)	2.24	44.13	13.50		18.97	
加拿大	1932	註冊進出口噸數		35.84(a)				
中國	1931	進出口噸位	3.86	37.84	26.90	2.15	2.16	
法屬印度支那	1931	汽船進出口噸位	3.21	16.17(b)	19.54	3.64	5.78	

日本	1931	進口噸位	5.65	12.48	65.16	1.89		1.63
滿洲(祇限大連)	1931	進出口註冊噸數	5.86	14.59(c)	46.42	11.60	4.59	
荷屬東印度	1931	進口噸位	1.40	26.17(d)	6.40	4.79	49.83(e)	7.17
新西蘭	1931	進出口噸位		85.55				
非列賓	1932	進出口噸位	23.93	29.20	16.88	8.90	9.51	5.61
暹邏(盤谷海口)	1930-31	內外航噸位		31.07	7.30			27.50
美國	1932	進出口噸位	37.23	33.18(f)	3.65	5.08	2.32	5.57

- (a) 加拿大除外，堪拿大佔全數百分之 22.64
 (b) 僅指英國；法國佔最大的比例，即百分之 38.09
 (c) 祇限英國
 (d) 祇限美國
 (e) 包括荷屬東印度，約佔總數百分之 50
 (f) 愛爾蘭船舶不在內

第二表 鐵路長距與一國人口及面積的比較

國名	戶口調查或估計日期	每英里鐵路之入數	每英里鐵路之面積方里
澳洲	1931	236	108
英屬馬來亞	1931	3,977	49
加拿大	1931	247	82
中國本部	1930	63,214	582
東三省	1930	7,906	160
法屬印度支那	1931	14,448	19
日本	1932	4,734	10
荷屬東印度	1930	13,094	160
新西蘭	1932	465	31
非列賓	1929	14,953	141
暹邏	1931	6,623	109
蘇維埃聯邦	1931	3,240	163.5
美國	1930	471	11
夏威夷	1930	1,019	17

第三表 道路長距與一國面積的比較

國名	年份	每英里道路之面積方里
澳洲	1931	11
英屬馬來亞 (馬來亞海峽聯邦及海峽殖民地)	1931	5
加拿大	1931	9
中國(包括東三省)	1931	134
東三省	1932-33	60
法屬印度支那	1930	14
日本	1929	8
荷屬東印度	1930	20
新西蘭	1931	2
菲列賓	1931	13
暹羅	1926	225
蘇維埃聯邦	1932	90
美國	1930	0.8
夏威夷	1930	2

第二節 澳洲

海運 澳洲近年之海運見第五表。(註一)

英輪因辦理澳洲貿易所受損失頗大，因此關係各方一致要求提高水腳，這個提議對於澳洲之生產者和裝貨者關係非常重大，所以澳洲政府特再召集各關係方面開一會議，結果成立一種裝貨者和船主人代表的自由組織，即所謂澳洲海外運輸協會。它的目的在於節省費用以代替增加水腳，衆議院更制定法律准許裝貨者得與商船公司訂立水腳合同，惟須經上述協會的核准。這給予出口商以穩定的服務，並因幫助航運而使他們的事業合理化，俾得實行減低水腳。(註二)

第四表 汽車數量對於一國人口的比較

國名	戶口調查或估計日期	各年每輛汽車所載之人數
澳洲	1931	11
英屬馬來亞	1931	105
加拿大	1931	9
中國	1930	12,680
法屬印度支那	1931	971
日本	1932	700
荷屬東印度	1930	745
新西蘭	1932	7
非列賓	1929	381
暹羅	1931	1,372
蘇維埃聯邦	1932	2,221
美國	1930	5
夏威夷	1930	8

第五表 自一九二六——二七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進口船隻之國別與噸位（以千噸計）

國別	1926—27	1928—29	1929—30	1930—31
英國				
澳洲	406	206	212	228
英屬聯邦	3,898	3,286	3,245	3,087
加拿大	87	78	57	39
新西蘭	459	416	399	321
其他英屬	102	121	85	62
英國總數	4,151	4,107	8,998	3,736
總數之百分比	74.68	73.97	73.43	66.94
外國				
丹麥	61	34	72	45
荷蘭	115	148	154	147
法國	100	119	107	103

德國	141	138	105	115
意國	62	55	64	68
日本	210	287	208	672
諾威	303	255	308	340
瑞典	112	92	87	114
美國	231	289	268	187
其他外國	72	28	74	55
外國總數	1,407	1,441	1,447	1,845
總數之百分比	25.32	26.03	26.57	33.06
總計	5,559	5,552	5,444	5,582

澳洲在這海外航運所佔的成數在一九二六——二七年間為百分之七·三，次年即減至百分之三·七，至一九三〇——三一年間又升至百分之四·一。下表表明澳洲自己的航運設備，無論船隻數目和噸位都較戰前逐漸減少。(註三)

第六表 政府登記的船隻及噸數 1912, 1923, 1925, 1928—31

	輪 船		帆 船		非自動的		總 計	
	數 量	淨噸數	數 量	淨噸數	數 量	淨噸數	數 量	淨噸數
1912	1,167	310,993	1,308	65,718	276	63,065	2,751	439,776
1923	1,086	389,523	1,183	38,023	220	58,835	2,489	486,381
1925	974	372,222	1,260	34,141	227	62,801	2,461	469,164
1928	926	289,816	1,264	33,291	220	61,515	2,410	384,622
1929	901	276,529	1,275	33,332	219	60,325	2,395	370,186
1930	872	282,868	1,320	35,411	194	59,105	2,386	377,384
1931	840	263,414	1,315	33,777	191	56,983	2,346	354,174

下面表中所載近年來州際航運的衰落有兩個主要的原因，汽車路、鐵路、和航空的競爭是一重要的因素，單就橫貫大陸的鐵路而論，據說要使這條海上航線的營業比戰前減少二分之一弱。第二，衆議院所頒布

的航海法規對於沿海貿易已於一九二一年實行，結果，使服務的標準和雇用的條件提高，有許多人以為這種法規有礙於沿海航運的利益。

(註四)

第七表 專營州際貿易的船數和噸位
一九二六——二七至一九三〇——三一年

	進 口		出 口	
	船 隻	噸 位	船 隻	噸 位
1926—27	5,129	7,303,603	5,143	7,422,571
1927—28	4,824	6,316,106	4,865	6,447,495
1928—29	4,373	5,512,897	4,383	5,611,354
1929—30	4,396	6,218,634	4,373	6,091,994
1930—31	4,054	5,761,040	4,074	5,838,626

鐵路 澳洲的鐵路差不多都是國營或公私合辦的，商辦鐵路在總里程所佔的成數自一九二五年以後已大見減少。(註五)

第八表 國營和民營鐵路的長距一九一〇——一一年及近年(英里)

	民 營	國 營	分類總計	民營路綫對於通車里程的百分比
1910—11	1,937.50	16,075	18,012.50	10.8
1922—23	2,830.19	23,880.88	26,711.07	10.6
1925—26	3,060.60	25,378.53	28,439.13	10.8
1928—29	925.31	26,329.60	27,254.91	3.1
1929—30	871.85	26,604.78	27,476.63	3.0
1930—31	858.76	26,808.76	27,667.52	3.0

依據憲法的規定，各州有管理它的內部運輸事業之權，因此建築鐵路亦由各州自行辦理，結果，現行鐵路制度對於路軌的闊狹殊不一律。

昆士蘭(Queensland)澳洲西部,和塔斯曼尼亞(Tasmania)都採用三尺六寸闊的路軌;新南威爾斯四尺八寸半;維多利亞五尺三寸;澳洲南部五尺三寸和三尺六寸的都有;政府所築橫貫大陸的鐵路計長三千四百七十四英里,路軌闊四尺八寸半。政府曾設法要統一路軌,然因費用浩大,估計約需六千萬鎊,至少亦需二千五百萬鎊,緣是未能實現。(註七)

公路和汽車 公路的長距和種類在一九三一年有幹路三萬五千英里;爲開發鄉村所築之路七千英里;其他除遇緊急情形以外政府所築之路約十一萬九千英里;總計二十八萬英里。(註八)

道路,橋樑和輪渡的建築是地方政府職責的一部份,但在南威爾斯和澳洲南部,尤其是在未合併的廣大區域內,這種責任都由政府直接負擔。有幾州公路和橋樑的一部份由政府建築,也由政府維持,政府更資助地方政府在特別委員會監督之下擴展幹路。

在一九二二——二三年以後所註冊的車輛數如下:(註九)

第九表 近代註冊汽車的數目(單位,1,000)

	汽 車	自 行 車	貨 車	總 計
1922—23	117	43	13	173
1925—26	282	70	37	390
1928—29	474	88	72	634
1929—30	467	85	104	656
1930—31	429	77	98	604

航空線 航空線有一部份受中央政府的補助,它的發展極速,正如下表所載。這些航線有幾條與鐵路直接競爭,例如有一條受政府補助的

航空線和橫貫大陸鐵路所經的路線相同，取費亦相同。下列數字表明自一九二七年以後航空線和航空事業的進展：(註一〇)

第十表 在一九二七——三一年民用飛機的發展

	領用護照之飛機數	飛行里程約數 (以千英里計)	乘客數	載貨數量 (以磅數)	寄遞信件數
1927	85	773	17,206	125,924	290,746
1928	90	1,154	42,026	116,373	301,677
1929	175	1,992	66,400	160,424	316,338
1930	220	3,234	104,216	196,795	383,942
1931	225	3,597	94,350	204,445	(a)

(a) 該年所寄信件計重 48,503 磅。

第三節 英屬馬來亞

船舶 海峽殖民地及馬來聯邦近年的裝貨總數見下表：

第十一表 海峽殖民地及馬來聯邦進口出口的噸位(單位千噸)

1925	1928	1929	1930	1931
41,145	50,091	53,194	55,074	51,423

關於海峽殖民地詳細的運輸資料可從各重要國船隻在總數中所佔的成數而得。(註十一)

第十二表 海峽殖民地進出口商船的總噸位(單位千噸計)(a)

	1911	1922	1925	1928	1929	1930	1931
美國		1,004	1,185	1,000	1,156	1,269	977
英屬	14,258	14,919	17,971	20,984	21,406	21,485	19,256
中國		83	84	44	40	57	45

日本	1,484	4,135	5,104	4,993	5,197	5,342	5,893
法國	643	1,510	1,670	2,065	1,874	1,886	1,984
荷蘭	2,222	3,490	5,459	7,936	8,885	8,833	8,281
總計(b)	24,067	26,913	35,032	42,987	45,435	46,589	43,632

(a) 在 1911—1930 年五十噸以下之船隻未列入；在 1931 年七十五噸以下者不列。

(b) 總計包括他國的數字。

馬來聯邦祇有每年的總數，如下表：(註十二)

第十三表 馬來聯邦非本國船隻的進出口噸位 (以千噸計)

1925	1928	1929	1930	1931
6,113	7,104	7,759	8,485	7,791

鐵路 在英屬馬來亞的一切鐵路除朝賀線(Johore Line)以外，都是屬於馬來聯邦政府，因後者所經營的朝賀鐵路是租借性質，所以一切的鐵路都歸它管理。關於這些鐵路的資料見表十四所載。(註十三)

一般的交通計劃在以沿東西海岸駛行的南幹線為主，並連接南北支線，以資營養。在西部諸邦鐵路網已極發達，但在東部交通設備尚屬幼稚，雖然連接克蘭旦(Kelantan)和星加坡的東海濱線已於一九三一年完成。(註十四)

第十四表 在一九一一年及近年間鐵路長距乘客和貨物的數量

	通車哩數	乘客(以千計)	貨物及礦產(以千噸計)
1911	1,998	233	2,231
1924	2,515	148	2,633
1928	2,672	106	2,778
1929	2,734	108	2,842
1930	2,780	156	2,936
1931	2,840	150	2,990

公路及汽車 關於汽車路的發展材料如下：

第十五表 馬來聯邦在一九一一年及近年間的公路長距(註十五)

單位爲英里

	金屬路	泥路	總計
1911	1,998	233	2,231
1924	2,515	148	2,663
1928	2,672	106	2,778
1929	2,734	108	2,842
1430	2,780	156	2,936
1931	2,840	150	2,990

第十六表 海峽殖民地在一九一六年及近年來的公路長距
(英里)(註十六)

	市政區域	花岡石	鄉村區石子和山路	自然	總計市政和鄉村
1916	169 (後銜除外)	723			892
1926	199	528	176	97	1,000
1928	206	573	147	88	1,014
1929	222	538	118	107	1,035
1930	230	676	78	65	1,049
1931	236	684	78	62	1,060

英屬馬來亞近年來的汽車數目和種類見下表:(註十七)

第十七表 在一九二五年及一九二九——三一年間的汽車數

	客車	運貨車	公共汽車	總計
1925				20,720
1929	29,900	5,600	2,000	37,500
1930	31,538	7,614	2,500	41,652
1931	27,647	6,751	1,916	36,314

航空 航空情形如下面表中所載，即飛機和乘客的數目及各國機師在一九三一年到過海峽殖民地的人數。(註十八)

第十八表 在一九三一年依照國別所列的飛機和乘客數以與一九三〇年的總數相比較

國 別	飛 機	乘 客	機 師
荷蘭	75	187	150
英國	7	2	11
澳洲	7	1	19
美國	1		2
1931 總數	90	190	182
1930 總數	55	125	132

第四節 加拿大

船舶 加拿大海外和沿海航線以及經過大湖而至美國的航線，見下表：(註十九)

第十九表 在加拿大海口一切進出口船隻的總噸位——海外，沿海和內地（以註冊的千噸計）

	海 外		沿 海		內 地		總 計	
	進 口	出 口	進 口	出 口	進 口	出 口	進 口	出 口
1923	17,096	17,182	36,240	34,730	18,864	19,260	72,200	71,173
1926	22,838	22,817	41,770	41,117	14,117	15,475	78,725	79,409
1928	24,241	23,974	45,382	44,146	16,746	18,844	86,368	86,963
1930	27,156	25,836	43,667	44,068	17,551	18,896	88,373	88,800
1931	28,065	26,535	47,135	47,541	17,770	18,542	92,969	92,618
1932	27,003	25,337	44,913	45,312	15,216	15,880	87,132	86,563

英國及加拿大船隻和他國船隻在海外航行的分配如下，英國在一九一〇年所有船隻達全數百分之五二以上，至一九三二年祇及百分之三六。惟屬於加拿大和他國的在這幾年間的分別，約自百分之一四・五增至二二・五及自二八・六增至四一・五。

第二十表 一九一〇年及近年來進出口船隻的國別(註二十)
(以註冊的百萬噸計)

	英 國	加 拿 大	外 國	總 計
1910	11	3	6	21
1922	10	7	10	28
1925	16	8	17	41
1928	19	9	20	48
1929	22	9	24	55
1930	20	10	23	53
1931	20	12	23	55
1932	19	12	22	53

自創辦鐵路以來，水上運輸非但並不減少，而且反見增進。目前西部大部份的穀物是由船隻運經大湖而達於東部海口，在蘇必利爾湖(Superior)和伊利(Erie)二湖間每年約有六千萬至八千萬噸貨物，僅就這上游湖泊的運輸總數而論，已較多於加拿大全部的鐵路，而且其中十二分之一還是由美國鐵路裝運的。

鐵路 加拿大鐵路事業的興起，以及近年來乘客和貨運的銳減，見下表所載。(註二十一)

第二十一表 一九一一年及近年來的鐵路長距，乘客和貨物的數量比較表

	鐵路里程(以千哩計)	乘客(a)(以百萬計)	貨物(a)(以百萬噸計)
1911	25	37.0	79.8
1922	39	44.3	108.5
1925	40	41.4	109.8
1928	41	40.5	141.2
1929	41	39.0	137.8
1930	42	34.6	115.2
1931	42	26.3	85.9

(a) 包括重複數

公路和汽車 加拿大公路的里程總數和種類見下表。因曼尼托巴省(Manitoba)並未將在一九三一年未修築的公路報告出來，以致一九三一年的數字比前一年的數字要減少二萬英里，同樣，可以推知在一九二二年以後註冊減少的緣故。

第二十二表 一九二二年及近年的公路長距和種類的比較(註二)

總 里 程	1922	1926	1928	1930	1931
	422,942	378,269	381,977	394,373	378,094
分配如下			(以千哩計)		
未修整的	258	} 324	177	159	133
已修整的	116		141	155	158
石 子	4.8	47.1	56.3	71.3	80.6
碎 石	13.5	6.4	5.7	6.1	3.3
水 泥	.3	1.0	1.9	3.1	3.2

在一九一一年以後註冊的汽車數及一九二二年與一九三二年之總和的種類，見下表：(註二十三)

第二十三表 一九一一年及近年的註冊汽車數和種類比較

年 份	客 車	貨 車	公共汽車	自由車	小販車	總計(以千計)
1911						22
1922	462,275	37,610(a)	不詳	9,375	4,561	514
1930						1,232
1931						1,201
1932	945,855(b)	157,990(c)	1,739	9,419	不詳	1,115

(a) 英屬哥倫比亞及薩斯喀特微溫(Saskatchewan)除外。

(b) 包括出租車。

(c) 包括在安刷釐阿(Ontario)及魁北克(Quebec)之曳引機、平路機等。

航空 關於加拿大的航空資料見第二十四表。(註二四)

第二十四表 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三二年間航空事業發展的摘要

	飛機里程總計(以千哩計)	乘客(在1926年以後包括機師)	貨物總計快信及郵件(以千磅計)	領有護照之民用航空場(各種式樣)	註冊民用機數量
1922	367	5,138	不詳	36	89
1926	393	6,436	728		44
1928	2,728	74,669	2,721	44	264
1929	6,284	124,751	4,334	77	445
1930	7,547	124,875	2,234	77	527
1931	7,046	100,128	2,824	78	495
1932	4,569	76,800	3,543	83	445

第五節 中國

船舶 中國的沿海和海外航運(帆船除外)見第二十五表。(註二五)

帆船在中國內河及沿海貿易仍是一種重要的工具，它載運少量商品至鄰近諸國，葛拉克氏(Grover Clark)曾以數字表明輪運並未取消

帆船，而且在一八八二和一九三〇年間帆運噸位增至百分之二·七三四，至於輪船噸位僅增至百分之八四二。據他的紀載在前一年駛離海關的帆船有一、三二四隻，共計一〇八、〇〇〇噸，一九三〇年有四〇，八二三隻，共計三，〇六一，〇〇〇噸。(註二十六)

目下正在進行中最重要之鐵路計劃是建築從廣州至長沙的路線，這條路線接通華南，華北和東北，並可經俄國以達於歐洲。現該路線仍有一百七十五英里的間隔，但它的南端自韶州以至樂昌一段據說已告完成。一九三三年二月中英庚款委員會除前次已借國幣七十萬元外，允再借六千三百萬元，為完成此項工作之用。

還有一種計劃將隴海路延長至陝西，現已動工，不久即可完成。在這路線的東端正在建築通墟溝的一條支線，墟溝現已闢為新港，約在海州以北二十三英里。

將滬杭甬鐵路最後延長經沿海諸省以達於廣州的這個計劃亦在擬議之中。浙江在一九三二年築路一百二十五英里，現亦擬向中英庚款會借款，以便連接安徽蕪湖，估計約需經費二百萬元，此外更計劃改善滬寧路，包括自上海至蘇州一段鋪設雙軌。

第二十五表 經由中國海關各國進出口船隻之噸位——一九一二及近年(以千噸計)

	1912		1922		1926		1929		1930		1931	
	噸	百分比	噸	百分比	噸	百分比	噸	百分比	噸	百分比	噸	百分比
英國	38,107	43.5	47,698	38.4	47,645	35.4	57,927	37.4	57,247	36.8	60,561	37.8
日本	19,913	22.8	32,961	26.5	38,949	29.0	42,350	27.4	45,631	29.3	43,042	26.9
中國	17,460	19.9	32,858	26.5	28,393	21.0	29,884	19.3	29,199	18.7	32,699	20.4
美國	715	.8	4,846	3.9	6,496	4.8	6,653	4.3	6,490	4.2	6,178	3.8
斯干的那	1,266	1.4	1,473	1.2	4,261	3.2	5,744	3.7	4,502	2.9		
維亞諸國												
德國	6,172	7.0	447	.4	2,995	2.2	4,335	2.8	4,246	2.7	3,444	2.1
荷蘭	387	.5	1,487	1.2	1,892	1.4	3,237	2.1	3,347	2.2	3,471	2.1
法國	1,634	1.9	1,627	1.3	2,322	1.7	2,136	1.4	1,846	1.2	1,543	.9
葡萄牙	14		251	.2	447	.3	1,180	.8	1,121	.7	1,188	.7
意國			107	.1	731	.5	972	.6	734	.5	748	.4
俄國	1,639	1.9	115	.1	455	.3					5	
其他	256	.3	261	.2	74	.1	250	.2	1,243	.8	7,125	4.4
總計	87,533	100.0	124,131	100.0	134,660	100.0	154,668	100.0	155,606	100.0	160,005	100.0

第二十六表 一九一二及一九三〇年的鐵路情形

路 線 根據1930情形分類	1912 年情形	外資關係		建築日期	長距(以公里計)及總數的百分比 (包 括 支 路)			
		1912	1930		1912		1930	
中國國營路線					5,013	52.5	12,934	74.0
平瀋路 (一部份在 東北境內)	國營	英	英	1880	970	10.2	2,030	11.6
平漢路	國營			1898	1,306	13.7	1,731	9.9
膠濟路	租借	德	日	1899 (1922年歸日)	496	5.2	649	3.7
道清路	國營	英	英	1900	155	1.6	198	1.2
株萍路	民營			1902	90	1.0	90	.5
京滬路	國營	英	英	1904	338	3.5	419	2.4
正太路	國營	法	法	1904	242	2.5	353	2.0
廣韶路	民營			1904	105	1.1	323	1.8
潮汕路	民營			1904	38	.4	49	.3
平綏路	國營			1905	353	3.7	1,133	6.5
隴海路	國營	法	法	1905—1914	224	2.4	954	5.5
滬杭甬路	省辦	英	英	1906	189	2.0	355	2.0
南潯路	省辦		日	1906	56	.6	143	.8
津浦路	國營	英德	英	1908	1,106	11.6 (英4.0)	1,356	7.8 (英2.2)
廣九路	國營	英	英	1908	143	1.5	163	.9
吉長路(東北)	國營	日	英	1909	128	1.3	171	1.0
湘鄂路	國營		日	1909—1912	48	.5	479	2.7
滬涿路(東北)	未造		湖廣	1923年興工			502	2.9
涿昂路(東北)	未造		日	1925年興工			259	1.5
瀋龍路(東北)	未造		日	1927年興工			415	2.4
打通路(東北)	未造			1927年興工			256	1.5
呼海路(東北)	未造			1928年興工			298	1.7
敦化路(東北)	未造		日	1928年興工			266	1.5
吉海路(東北)	未造			1929年興工			182	1.0
齊齊黑爾至克山 (東北)	未造			1930年興工			158	.9
租借路線					3,851	40.4	3,889	22.2

續前表

中東路(東北)	租借	俄	俄	1897	1,725	18.1	2,267	13.0
瀋陽路(一部份在中國境內)	租借	法	法	1904	464	4.9	464	2.6
南滿路(東北)	租借	日	日	1905	1,130	11.8	1,112	6.3
廣九路(英國部份)	租借	英	英	1906	36	.4	46	.3
商辦及省辦路線					669	7.1	667	3.8
松寧路	商辦			1906	108	1.1	135	.8
齊昂路(東北)	省辦			1907	27	.3	54	.3
漳廈路	省辦			1908	29	.3	29	.2
大冶礦區	商辦	日	日		27	.3	27	.2
河里煤礦(東北)	未造						55	.3
開遠至喜峯(東北)	未造						64	.3
圖們至天寶山(東北)	未造		日				110	.6
錦州至碧咀湖(東北)	未造		日				101	.6
彭西湖至牛新台	未造		日				24	.1
妙歐谷(東北)	未造		日				9	.1
穆林煤礦(東北)	未造		俄				59	.3
東北總計					3,480	36.5	6,987	40.0
全中國總計					2,160	22.7	5,950	34.0
純粹華資總計					7,407	77.7	15,866	90.8
借用英款總計					2,209	23.2	3,589	20.6
借用日款總計					1,285	13.4	3,373	19.3
借用俄款總計					1,725	18.1	2,326	13.3
借用法款總計					930	9.8	1,771	10.1
湖廣資本總計					479	2.7
借用德款總計					1,224	12.8
合計					9,533	100.0	17,488	100.0

此項工作現因缺少經費而停頓，惟南京因有英庚款的補助，故浦口的重要渡口得以完成。(註二十八)

公路及汽車 在租界以外建築可通汽車的道路差不多全在一九二

一年以後開始的，據全國道路協會的估計在一九二一年築成之路約有一百英里。

到了一九三一年末，據估計約有三二，二〇〇英里已告完成，在一九三二年又增築約六，二五〇英里。

近來南京政府和各省政府對於築路都很注意，中部七省在一九三二年十一月間開一會議，起草建築全國道路網的計劃，將來如果實現，必能使內地的經濟生活大加革新，這個計劃包括五條路線，而都以南京為起點，分別通至山東，陝西，四川，貴州和福建；其中一條自上海至廣西；二條自南至北由廣東以達於河南；二條自西至東，其在北面的一條自江蘇至河南，在南面的一條自浙江至湖南。這種偉大計劃自非在短時間內所能完成，惟內有二條即將動工；一自南京至四川，一自上海至廣西。此項工程所需經費中央政府允撥借百分之四十，其餘由各省自籌，現國民政府發行一種建設獎券，已獲盈餘七百萬元，以備建築公路和發展航空事業之用。除上述計劃以外，在內地將另築兩條重要路線，以連接湖南與河南以及河南與山東。

在一九三二年有許多公路已告完成；蕪湖，杭州，上海和南京間都有公路銜接。在四川已有汽車路二百二十五英里，連接成都和重慶。在華南江門至廣州灣的路線已延長至廣西，在福建省自福州至漳州一條路線亦已完成，並更擬延長至廣東。

除上述省際公路以外，各省內部短距離的公路亦正在積極推進。湖南在前幾年已築成這樣的公路有七百英里，並計劃添築四百至五百英

里，安徽已完成的公路在一百五十英里以上，廣西可通汽車之路亦逾一千英里。

這些公路大多數是用泥土築成的，惟在上海一區有一部份是用石屑和石子鋪在路面上的，闊約二十五尺至三十五尺，用石子鋪成之路每英里約需二千至四千元，用泥土築成的每英里約需七百元至八百元之間。築路差不多都是用人工的，有幾省尤其是福建，湖北和甘肅，築路都是由兵士擔任的，此項公路不僅便於剿匪，也可用作反共活動的宣傳。

汽車的約數和種類見下表：(註三〇)

第二十七表 一九二二年及近年的汽車數和種類的比較

	客 車	貨 車	公 共 汽 車	總 數
1922				8,200
1927	16,012	1,901	1,015	18,928
1929	17,814	(a)	7,767	25,581
1930	22,912	6,167	6,410	35,489
1931	23,678	7,894	5,199	36,771
1932	25,264	7,669	5,724	38,657

(a) 包括公用貨車。

第六節 東北

船舶 東北海外航運以大連，營口及安東三海口為中心，也有經過俄屬海參崴的。近年在上述三海口航行的各國船隻見下表：

第二十八表 一九二七及一九二八——三〇年間各國進出口船隻的噸位（註冊噸位）

	1927	1928	1929	1930
大連：中國本部	1,001,000	1,184,000	1,083,000	880,088
日本	8,008,000	8,334,000	9,373,000	3,395,359
英國	921,000	1,158,000	1,428,000	1,067,291
美國	423,000	491,000	428,000	428,916
荷蘭	167,000	182,000	189,000	326,056
法國	41,000	26,000	72,000	8,574
德國	690,000	740,000	880,000	848,342
總計(包括其他)	11,558,000	12,441,700	14,038,000	7,303,214
營口：日本		454,969	689,292	880,504
中國本部		691,588	616,360	583,295
英國		289,932	378,868	344,090
法國		20,844	2,712	1,808
德國		25,844	12,684	24,866
美國		18,096	10,874	17,764
總計(包括其他)	1,268,238	1,569,304	1,803,527	1,879,413
安東：日本		273,578	299,378	238,022
中國本部		140,020	166,714	163,744
英國		80,134	77,264	114,290
總計(包括其他)		499,554	547,596	519,094

鐵路 在一九三一年中日事變以前東北鐵路制度的範圍和管理見
下表：(註三十一)

第二十九表 一九三〇年的鐵路長距

分 類	長距 (以公里計)	全長之百分比
完全屬於中國的	1,482	21.2
標準軌道	1,336	19.1
狹軌	91	1.3
闊軌	55	0.8

完全屬於日本的		
標準軌道	1,112	15.9
中日共營的	1,442	20.6
標準軌道	1,299	18.6
狹軌	143	2.0
中俄共營的		
闊軌	2,326	33.3
中英共營的		
標準軌道	625	9.0
總計	6,987	100.0

據官方發表一九三二年的數字比一九三〇年少七四九公里，這個差數大部份因為把中東路的長距減少五九九公里的緣故，其餘的差異也許因為在一九三二年的數字內把幾條狹軌剔除的緣故。在第四十二表內除各線的長距以外，並載明在一九三二年的營業資料中。

第三十表 一九三二年的鐵路長距，乘客，貨運及收入

鐵 路	長距(公里)	乘 客	載貨(公噸)	收入(元)
瀋榆	887.1	1,901,612	779,850	9,181,395
瀋陽至海倫	319.0	825,515	854,262	6,283,552
吉林至海倫	183.4	180,895	294,508	661,570
盛京至通化	348.1	1,110,508	1,564,131	5,721,056
滬涿	426.0	581,486	1,277,186	11,233,147
涿昂	225.0	307,325	881,953	4,480,157
洮南至沙倫	87.2	15,863	9,292	41,124
齊齊哈爾至克山	235.0	308,520	830,813	2,565,092
呼倫至海倫	221.0	353,205	433,312	3,341,611
北滿路	1,727.0	280,005	無考	無考
開源至喜峯	64.0	19,773	130,113	724,721
彭基至紐新臺	24.0	37,503	46,184
天寶山至圖們	112.0

齊昂	29.0	
錦州至鄭家屯	102.1	120,298	65,613	241,192
南滿路	1,129.1	6,231,846	15,180,586	87,933,218
好里港路	56.0
穆林路	63.0
總長	6,238.0			

公路與汽車 在一九三三年初全部東北可通汽車的道路僅有一三,二〇〇公里,最近當局發表十年計劃,在這十年以內擬建築新路五萬公里,約需日金八千五百萬元,以便駛行各種車輛和汽車。(註四八)

航空線 在一九三三年前半期載運客商,貨物及郵件的路線共有七條,內中有通至大連的一條,在一九三三年七月增闢新路二條,計長四,二二五公里。

第七節 法屬印度支那

船舶 近年來關係各國在印度支那航行的範圍和支配如下表:
(註三十二)

第三十一表 一九二二年及近年進出口船隻的噸位(以千噸計)

	1922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法 國	2,357	3,186	3,313	3,183	3,093	3,192
英 國	1,621	1,630	1,290	1,331	1,313	1,638
德 國	10	186	145	346	296	197
荷 蘭	432	401	400	369	470	388
美 國	737	248	368	254	261	268
日 本	1,157	1,809	1,861	2,202	1,587	1,772
中 國	377	822	610	492	459	426
總 計	7,090	9,166	9,057	8,793	8,119	8,545

鐵路 在一九二一，一九二五，及一九二九——三〇年關於路線長距，乘客，和貨運數量的資料如下。(註三三) 表中所載鐵路長距內有四六四公里是在中國境內，即滇越鐵路的一部份。

第三十二表 一九二一年及近年的鐵路長距，乘客和貨運數量

年 份	鐵路長距(公里)	乘客(以千計)	貨物(以千噸計)
1921	2,064	8,287	813
1925	2,064	7,369	1,175
1929	2,384	11,444	1,118
1930	2,384	10,886	1,002

下列在雲南境內和其他鐵路的收入和支出數字可以表明在中國境內的鐵路營業是比較的發達。(註三十四)

第三十三表 一九二一——三〇年間民營和國營鐵路的收入與支出(以越幣五千元計)

	1921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海豐至雲南鐵路 (民營長 848 杆)										
收入	3,539	4,602	4,124	4,277	4,790	4,550	4,520	4,984	4,776	5,021
支出	2,754	3,044	3,007	3,144	3,328	3,690	4,189	4,132	3,977	4,436
收支餘額	785	1,558	1,117	1,133	1,462	860	331	852	799	582
其他鐵路 (國有長 1,536 杆)										
收入	3,026	3,324	3,403	3,574	3,548	3,756	4,275	4,961	5,407	5,521
支出	2,785	2,799	2,898	3,135	3,191	3,321	3,901	4,342	5,239	5,341
收支餘額	241	525	505	439	357	435	374	619	168	180

公路及汽車 汽車路的長距和十年來各種路式的發展情形見下表：(註三十五)

第三十四表 一九一二，一九二七和一九三〇年間公路的長
距和種類（以公里計）

年 份	泥 土	修 整	地 瀝 青	總 計
1921	8,973	10,595		19,568
1927	10,535	13,558	186	24,279
1930	10,255	14,481	1,106	25,842

下列數字表明近年來汽車的數量和種類：(註三十六)

第三五表 一九二七年和一九二九——三二年間汽車的數量和種類

	客 車	貨 車	大 汽 車	總 計
1927	7,479	1,533		9,012
1929	13,753	1,011	1,876	16,640
1930	15,011	1,247	2,149	18,407
1931	17,378	2,076	2,785	22,239
1932	11,100	1,354	1,753	14,207

第八節 日本本部

船舶 日本海運的總數及關係諸國所佔的部份見下表：(註三十七)

第三六表 一九一七至近年來從外國進口的船隻數及噸數比較表
(單位千噸)

	1917	1922	1925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日 本	14,323	23,297	28,278	34,735	36,839	35,948	37,024	36,409
中 國	25	59	26	19	62	155	97	54
英 國	2,625	6,946	7,966	9,107	9,401	7,865	7,093	7,482
法 國	271	398	577	707	680	704	752	552
德 國		196	825	1,202	1,468	1,580	1,078	945

意國			255	160	343	272	191	107
俄國	713	93	61	112	167	24	84	42
丹麥	111	164	232	338	356	313	274	335
瑞典	32	156	164	202	213	216	227	191
挪威	207	395	200	930	966	952	929	1,131
美國	477	3,427	3,546	3,539	3,552	3,592	3,215	3,364
其他	773	730	901	1,221	1,150	6,862	5,848	5,427
總計	19,461	35,860	43,031	52,272	55,198	58,483	56,813	56,035

從下列四大國在一九三〇及一九三一年的毛噸位的比較上，便可推知日本的航線在這幾國中祇佔第三位。(註三十八)

第三十七表 在一九三〇及一九三一年間四大國的噸位

國名	毛噸數(以千計)	
	一九三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九三一年六月三十日
英及愛爾蘭	20,438	20,303
美	13,947	13,544
日	4,317	4,276
德	4,229	4,255

鐵路 日本鐵路制度的特殊情形在於乘客多而運貨少，因大部份貨物是由水路運輸的。每公里路程的乘客數超過任何一國，在這方面日本每一區域單位的鐵路公里數較多於美國，如以人口的比率來算公里數則日本僅及美國的十分之一。(註三十九)

下列一表載明國營和民營鐵路的長距及乘客和貨物的數量。

(註四〇)

第三十八表 一九二二——二三年及近年間國營和民營
鐵路的長距，乘客及貨物

	通車公里數			載客數(以千計)			載貨重量(以千公噸計)		
	國營	民營	總計	國營	民營	總計	國營	民營	總計
1922—23	11,288	3,779	15,067	512,755	152,024	664,779	65,096	15,103	80,199
1925—26	12,613	4,904	17,517	683,569	233,827	917,395	73,090	18,772	91,862
1927—28	13,371	5,472	18,844	795,723	307,582	1,103,305	78,622	23,494	102,116
1928—29	13,672	5,938	19,610	847,300	366,278	1,213,578	79,763	25,093	104,856
1929—30	14,121	6,513	20,634	862,939	415,463	1,278,402	77,225	26,461	103,686
1930—31	14,487	7,018	21,506	824,126	428,143	1,252,268	64,087	23,711	87,798
1931—32	14,911	7,192	22,103	787,222	420,909	1,208,131	60,591	22,667	83,258

公路及汽車 汽車路的發展可從下面數字中表現出來，除下列種類外，據日本的統計，在「城鄉公路」項下一九二一年為八二四，二一七公里，一九二四年為九一五，六四三公里，一九二九年為八〇五，六七八公里，因這些數字未必是指汽車路，故未列入下面表內，假定是指修整的道路，那末一定會列入下表中的任何一項。(註四十一)

第三十九表 一九二一，一九二四及一九二七——二八年間
汽車路的長距(以公里計)

年 份	國 路	官 路	半 省 路	市 路	總 計
1921	8,209	51,788
1924	8,181	88,428	3,381	17,546	117,536
1927	8,237	89,314	3,492	20,480	121,523
1928	8,231	94,866	3,597	23,958	130,652
1929	8,290	97,209	3,664	27,250	136,413

一九一二年及近年的汽車數和一九三二——三三年的汽車種類，見下表：(註四十二)

第四十表 一九一二年及近年的汽車數和一九三二——三三年的
汽車種類（以千計）

				總計
1912				0.5
1922				12.0
1925				26.4
1928				60.5
1930				88.7
	普通車	貨車	其他	
1932—33	60.8	31.9	2.0	94.7

航空 日本航空事業發展的迅速，可從下列數字中表明出來，自一九二二年以後各年航空線的公里數如下：（註四十三）

第四十一表 一九二二年及近年間商用航線的長距（以千公里計）

1922	149
1925	579
1928	1,106
1929	1,711
1930	2,346
1931	3,010

日本的主要商用航空線是由遞信省管轄的日本航空公司所經辦的，它載運貨物，郵件，及乘客，自東京起飛，經過日本各重要城市以達於朝鮮及大連，近更擬在相當時期內與辦連接上海的航線，還有連接庫頁島與臺灣的航線也在計劃中。目前在日本本部，朝鮮及旅大有六處正式的模範飛機場，並有五處範圍較小的飛機場。最近的資料如下：（註四十四）

第四十二表 一九三一—三二年間的商用航空情形

民用飛機數	1932	149
飛行次數	1931	51,370
民用機駕駛員	1932	391
正式航空所載乘客數	1931	7,675
所載貨物	1931	29,000 公斤
所載郵件	1931	37,000 公斤
民用航空事業所得補助金	1932	2,544,000 元(日金)

第九節 荷屬印度

航運 荷蘭連同荷屬印度在荷屬印度的航運上，其地位較任何各國為重要。英屬聯邦居第二位，其餘如諾威，日本，和德國均瞠乎其後。諾威一躍而居第三位在下列表中要算最堪注意的一點。(註四十五)

第四十三表 一九三一，一九一八，一九二〇年及近年間船隻進口的國別和噸位。

(以千M³計算，每一m³等於〇·三五三三五七的註冊噸數)

國 別	1913	1918	1920	1925	1929	1930	1931
荷 屬 印 度	5,674	4,230	3,331	5,424	8,068	8,104	7,572
荷 屬 蘭			2,657	5,319	7,413	7,625	7,421
英 屬 聯 邦	6,184	2,665	4,773	8,116	12,228	10,887	7,874
德 國	1,799	26	1,327	2,015	1,836	1,443
但 澤	42	83
比 國	1	2	7	6	9
法 國	12	1	74	105	471	414	303
意 國	11	114	151	175	172
西 班 牙	81	35
諾 威	170	106	195	444	1,808	2,109	2,156

瑞	典	155	20	162	189	88	174	185
丹	麥	180	80	227	157	240	152	50
葡	牙	16
俄	國	59	53	8	34	103	70	98
芬	蘭			8	18	19
希	臘			21	8	9
美	國	1	60	778	564	623	596	421
巴	拿	40
日	本	558	1,247	1,719	1,302	1,220	1,615	1,926
中	國	83	399	389	601	456	337	290
暹	羅	16	5	11	11	1	0	0
薩	克			21	1	43	44	15
勒	瓦							
(Serawak)				3	13	10	8	5
馬	來							
聯	邦							
合	計	14,892	14,448	23,743	23,743	34,965	34,188	30,089

荷屬印度政府每年編制統計，表示島際運輸事業的國別和範圍，即指在荷屬印度領土內的運輸事業，所得的總數約大於國外運輸的總數六倍。這因為大多數船隻所到和註冊的口岸不止一處，島際運輸差不多全由一家「皇家航業公司」(Royal Packet Navigation Co.)所經辦的。(註四十六)

鐵路 第四十四表表明關於國營民營鐵路和電車的重要事實。

在一九三一年國營鐵路，電車和汽車的總收入約為五六，五〇〇，〇〇〇基爾段 (guilder)，而一九三〇年則七〇，四〇〇，〇〇〇基爾段，支出總數約為四四，九〇〇，〇〇〇基爾段，前一年為五一，四〇〇，〇〇〇基爾段。

第四十四表 一九一五年—一九二〇年和近年的鐵路長距乘客貨物主要耗費和總收入(註四十七)

年份	里程(a)(公里)			乘客(b) (以千計)	貨物(以千公噸計)			資本總值 (d)(以千基爾 兩段計)	總收入 (以千基爾 兩段計)
	國營	民營	合計		行李包裹	水脚(c)			
1915	3,154	2,062	5,216	103,244	56	36	10,246	412,189	59,808
1920	3,630	2,780	6,410	178,859	68	74	14,074	582,836	
1925	4,138	2,982	7,120	133,043	59	55	14,691	817,041	119,970
1927	4,282	2,990	7,272	141,052	50	54	16,577	858,519	127,447
1929			7,396	146,696	43	50	18,973	888,387	133,979
1930			7,425	135,624	36	44	15,737		110,228
1931			7,422	110,479	31	36			88,286

- (a) 十二月三十一日可通車的長距，可通車的平均長距略少。
- (b) 包括月季票及來回票：一張月季票等於五人，一張來回票等於二人。
- (c) 包括快車慢車所裝之貨物。(d)減少。

除去六,四〇〇,〇〇〇基爾段以後,尚存利益約五,二四一,〇〇〇基爾段,比一九三〇年所得一二,二二九,〇〇〇基爾段的純益約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單就鐵路一項而論,客票收入在一九三〇年為二〇,三一二,〇〇〇基爾段,在一九三一年減至一三,八六八,〇三三基爾段,約少百分之三十一;貨物收入在一九三〇年為四七,五五九,〇〇〇基爾段,在一九三一年為三二,八九〇,二九二基爾段,約少百分之三十三。一九三二年的初步盈餘表示低降的趨勢略受阻抑,雖乘客和貨物的收入比一九三一年的數字約分別減少二三百萬基爾段。國營和民營鐵路收入的減少,不僅因受不景氣的影響,也因為同業競爭劇烈的緣故,尤其是受華人和土人所經營的公共汽車及運貨車的競爭所致,後者祇

求有顧主，而不計車價的多寡。當局於一九三三年三月實行徵收中央汽車稅，以期維持鐵路的營業。(註四十八)

公路與汽車 政府對於道路的建設和維持極為重視，尤其因為鑒於在多數區域內經濟尚未發展。在一九〇五年以前道路的建設和維持全由政府主持，但自一九〇五年起這種責任即移歸地方政府，不過後者仍受前者一部份或全部份的補助。第四十五表表明在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八年間用於公路，橋樑，和其他有關係的工程的金額，在一九三〇年有公路三五，九〇〇英里，其中二四，八五〇英里是用碎石築成的。

第四十五表 一九二四至一九二八年間公路和橋樑的建設費（以千基爾段計）(註四九)

年份	中 央 政 府		地方區域及 私人資金	島 嶼		支出總數
	修 理	改進及新工程		建築及改進 (a)	照例的維 持工程(a)	
1924	3,240	1,650	14,538	2,250	20,000	41,678
1925	3,450	2,340	15,471	2,250	20,000	43,511
1926	3,470	2,520	15,034	2,250	20,000	43,274
1927	3,950	4,420	15,284	2,250	20,000	45,904
1928	4,425	5,160	18,231	2,250	20,000	50,066

汽車數在一九三〇年以前逐漸增加，在一九三〇年以後即逐漸減少。

第四十六表 一九二六——三二年的汽車數量(註五〇)

年 份	乘 客	運貨車及公共汽車	總 數
1926	41,500	5,500	47,000
1928	57,000	15,200	72,000
1929	62,846	18,682	81,528
1930	63,735	21,048	84,783
1931	63,365	20,972	84,337
1932	60,807	21,920	82,727

航空線 皇家 N. I. 航空公司自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以後保持在巴太維亞，倍屯 (Bandoeng)，賽麥倫 (Semarang)，沙拉倍甲 (Soerabaja)，巴鄰旁 (Palembang) 和 米屯 (Medan) 間的航線，自一九三一年十月起更於每星期在巴太維亞，星加坡 和 阿姆斯特丹 (Amsterdam) 間飛行一次。惟後者由荷蘭 皇家航空公司所經營，據報告荷蘭 政府對於這條航線補助一百五十萬基爾段，荷屬印度 政府補助二百萬基爾段。表四七表明關於這些航線的資料。

第四十七表 航空線在一九二九——三二年間載運乘客郵件和貨物的數量(註五十一)

年 份	乘 客	郵 件 (公 斤)	貨 物 (公 斤)
1929	14,457	2,232	63,000
1930	13,894	11,934	
1931	17,212	18,818	92,162
1932	18,666	19,470	65,980

第十節 新西蘭

船舶 各國從事新西蘭航海船舶——尤其為英帝國船舶有如下表：(註五十二)

第四十八表 各國出入船隻噸數一九一一年至最近

	英 國	其他英屬國家	其 他 國 家	總 數
	進口			
1911	707,573	727,969	46,836	1,482,378

1922	1,369,799	360,365	52,823	1,782,987
1925	1,297,136	674,700	150,905	2,122,741
1928	1,444,808	563,767	172,308	2,180,883
1929	1,564,678	588,192	190,468	2,343,338
1930	1,472,906	547,647	276,589	2,297,142
1931	1,388,307	453,628	313,985	2,155,920
出口				
1911	693,665	726,655	47,082	1,467,402
1922	1,365,722	369,491	54,767	1,789,980
1925	1,318,680	663,215	157,297	2,139,192
1928	1,447,102	575,425	187,681	2,210,208
1929	1,540,569	570,504	190,154	2,301,227
1930	1,524,700	524,141	265,151	2,313,992
1931	1,391,006	456,003	308,704	7,155,713

新西蘭所有船舶則見下表：(註五二 a)

第四十九表 新西蘭船隻噸數，一九一一年至最近

	航 船		輪船及汽油船		總 數	
	總噸數	淨噸數	總噸數	淨噸數	總噸數	淨噸數
1911	37,710	35,651	196,374(a)	114,973(a)	234,084	150,624
1922	23,583	21,484	127,006	70,860	150,589	92,344
1925	21,244	19,452	186,520	104,241	207,764	123,693
1928	12,504	11,303	181,800	99,586	194,304	110,889
1929	9,885	8,868	201,563	10,649	211,448	119,517
1930	6,685	5,892	194,965	106,078	201,650	111,970
1931	6,685	5,892	193,264	104,047	199,949	109,939

(a) 僅指輪船而言。

鐵路 新西蘭所有鐵路均歸國有，且大都由政府建築，由政府所設鐵路管理委員會管理之，詳見下表：(註五十三)

第五十表 鐵道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件一九一二及最近幾年

各年以三月底爲止	通行鐵路(英里)	乘 客 數	貨件及生畜(噸)
1912	2,708	11,891,134	5,887,908
1923	3,028	28,221,362	6,618,588
1926	3,138	27,653,414	7,256,142
1928	3,180	25,379,665	7,366,762
1929	3,287	25,574,843	7,622,631
1930	3,287	25,413,621	7,799,702
1931	3,322	22,813,708	6,966,239
1932	3,315	19,184,583	5,831,920

公路及汽車 新西蘭公路在一九二一年有四四,四六二英里,至一九三一年有四九,五七八英里,後者數字中,三五,二〇四英里爲磚石路,餘爲未經鋪砌之路,此外尚有預備建築公路之地計一六,九二三英里,(註五四)至各種自動車輛數見下表:(註五十五)

第五十一表 各種自動車輛數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八——三二年

	客 車	貨 車	馬 車	腳踏車	其 他	總 數
1925	71,403	11,330	1,032	21,583	1,099	106,449
1928	117,796	28,890	1,146	34,481	2,109	178,422
1929	135,487	26,344	1,196	35,790	2,249	201,111
1930	150,571	29,870	1,269	36,323	2,556	220,589
1931	152,999	30,266	1,244	33,893	2,835	221,237
1932	149,553	33,529	1,181	32,386	3,687	220,236

第十一節 菲列賓羣島

船舶 各國從事菲列賓貿易船舶有如下表:(註五十六)

第五十二表 一九二二,一九二五,一九二八年各國與菲列賓貿易
船隻噸數及一九三〇—三二年出入船隻噸數(單位千淨噸)

國名	菲列賓貿易船隻			出 入 船 隻 噸 數					
	1922	1925	1928	1930		1931		1932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非列賓	14	12	18	84	91	23	29	60	60
美國	462	457	511	1,783	1,776	1,353	1,354	1,286	1,237
英國	533	720	705	1,725	1,823	1,520	1,617	1,552	1,526
中國	9	5	9	87	93	130	135	34	36
日本	291	259	221	821	869	729	851	871	909
荷蘭	99	60	91	389	594	524	522	497	506
德國	19	147	279	547	520	492	488	475	463
諾威	29	33	98	301	327	256	279	277	314
總數	1,766	1,965	5,949	6,052	5,213	5,478	5,263	5,279

(a) 總數包括其他國家在內。

直至一九三三年十一月止,各國船舶之從事菲列賓對外貿易者,美國佔百分之二九·九,英國二九·二,日本一六·六,諾威一一·七,德國三·七,荷蘭三·〇〇(註五十七)

島嶼間或沿海船舶只限於本國航行路線,數量近年來已大增加,在一九二七年以前,沿海航行行止無定,其故為競爭不烈,無照章開行之必要,因此在那年,政府即通過廢除沿海航行壟斷的法律,自此以後,情形即見改良,營業費用亦因廢止汽機改用內燃機而減少,故自一九〇二至一九三一年,沿海航行船舶噸數平均每年增加百分之十六,所有增加大都在一九二七年之後,乘客雖無統計,但當較運貨所增為多,詳見下表:(註五十八)

第五十三表 沿海貿易船隻數及噸數

埠 頭	一九三〇年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二年	
	船貨數	淨噸數	船貨數	淨噸數	船貨數	淨噸數
馬尼拉(Manila)	3,671	972,695	3,448	1,079,764		
伊羅伊羅(Iloilo)	8,638	811,262	7,618	864,340		
塞培(Cebu)	7,228	999,564	6,880	1,034,595		
和羅(Jolo)	573	99,236	562	82,657		
贊巴蓋(Zamboanga)	2,021	502,233	1,722	507,556		
達佛斯(Davas)	196	136,629	146	125,172		
塞蓋斯辟(Segaspi)	540	175,528	360	162,375		
總 數	22,867	3,697,147	20,736	3,856,459	20,512	3,758,613

鐵路 菲列賓鐵路線有二,至一九三一年止,計長一,三三九基羅米突,其中一,一二八基羅米突係國有,餘則為私人所經營。(註五十九)

最近數年來,國營公司年有虧損,係因運貨減少,車票價目減低,及汽車競爭之故,因此乃減少營業費用,一方面並增加路線,加快速度,增設貨車路線,改用汽油龍頭,至一九三二年淨損失已減至九七,三七七配所。

一九一〇年以來鐵道範圍及營業,有如下表:(註六十)

第五四表 鐵道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件,一九一〇年至最近

	通行路線(基羅米突)	乘客(單位千人)	運貨(單位千噸)
1910	110.891	1,073	49
1922	1,251.14	8,065	1,298
1925	1,272.72	9,458	1,718
1928	1,272.72	10,773	2,170
1929	1,293.43	13,087	2,400

公路及汽車 菲列賓築路歸政府辦理，所耗公帑頗不資，築路經費出於人頭稅，汽油稅，汽車執照費，各省撥款及公共事業所入，總數一九〇一年僅一百萬元，一九一三年爲一，九三五，〇〇〇元，至一九三〇年則增至九，五三七，一三〇元之多。

貫通菲列賓全島南北之公路，自一九三一年起築，完成後，長度有二，二八八英里，貨物運費當可減少，對於菲列賓對外貿易亦可有良好影響。(註六十一)

菲列賓公路長度見下表：(註六十二)

第五十五表 公路長度表，一九一一年至最近（單位基羅米突）

	一 等 路 線	公路長度總數
1911	1,587.6	5,613.3
1922	4,983.7	10,041.9
1925	5,664.3	10,663.5
1928	6,380.0	11,892.3
1929	6,760.1	12,640.5
1930	7,286.4	13,405.5
1931	7,656.0	14,332.3

各年自動車輛數則有如下表：(註六十三)

第五六表 各種自動車輛數，一九一二——一五年平均數及最近數量

	汽 車	貨 車	總 數
1913—15(平均)	2,921	456	3,377
1922	9,888	2,787	12,675
1925	13,453	5,212	18,665
1928	19,778	9,070	28,848
1929	21,341	10,375	31,716
1930	22,821	14,218	37,039
1931	23,373	14,131	37,504
1932	25,187	15,772	40,959
1933	24,865	15,237	40,102

第十二節 暹羅

船舶 各國出入暹羅沿海船舶如下表：(註六四)

第五十七表 各國出入曼谷船隻噸數，一九一四——一五年至最近

	入 口		出 口		出入總噸數百分比				
	船隻數	噸 數	船隻數	噸 數	暹羅	英國	諸威	丹麥	日本
1914—15	898	805,638	896	802,255	5.91	24.74	44.49	3.50	3.02
1922—23	990	1,008,825	985	1,004,317	14.29	40.48	15.74	5.97	14.16
1925—26	987	1,045,814	987	1,004,049	8.44	29.91	30.46	7.34	12.47
1928—29	1,075	1,151,880	1,079	1,158,309	8.25	33.76	35.40	8.51	3.48
1929—30	1,013	1,145,922	1,003	1,136,889	8.25	29.13	30.42	9.27	8.78
1930—31	897	1,036,637	902	1,043,543	8.39	31.07	27.50	10.11	7.30

鐵路 暹羅國有鐵路範圍及其營業於下表可見一斑：(註六五)

第五十八表國有鐵路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件，一九一〇年至最近

	通行路線(基羅米突)	乘 客	貨件及生畜(噸數)
1910—11	931.5	3,155,160	323,189
1922—23	2,391.4	4,841,439	730,595
1925—26	2,581.0	5,006,672	1,091,179
1928—29	2,833.0	6,462,567	1,425,974
1929—30	2,861.8	6,313,410	1,447,104
1930—31	2,922.3	5,284,637	1,229,852

除了國有鐵道外，又有歸私人所有之短線六支，總長一三一基羅米突，暹羅整個鐵道制度，美國人曾稱之為東方一個最健全的制度，其得有今日，為自一九二〇年以來實施十年改造計劃的結果，現有鐵路線，無論較之安南，菲列賓，荷屬東印度，或中國，每一千方里都多出六英

里之多。(註六十六)

公路與汽車 暹羅公路並不發達，較之附近殖民地如英屬馬來亞，大有不如，在一九二五至一九二六年財政年度底時，全國公路都一，四一九基羅米突，在建築中者有八七一基羅米突，不過其中百分之八十為三等公路，自此以後，即少有增築，惟交通部宣稱一俟財政狀況改善，即當着手增築。(註六七)

全國各種自動車輛數見下表：(註六八)

第五十九表 各種自動車輛數，一九一〇——一一年至最近

	私人車	出租車	馬車	貨車	自行車	總數
1910—11	133				10	143
1922—23	1,248	62	27	109	354	1,800
1925—26	1,952		199	386	379	2,916
1928—29	2,712	1,101	1,357	2,808	430	8,413
1929—30	2,387	975	1,387	3,091	365	8,205
1930—31	3,118	1,305	298	3,726	372	8,819

航空線 自一九二二年以來，航空事業的發展有如下表：(註六九)

第六十表 空路長度及所飛距離與所載乘客數，一九二二——二三年

	通行航空線(基羅米突)	所飛距離(基羅米突)	乘客數
1922—23	303	8,160	1(a)
1925—26	794	76,430	65(a)
1928—29	794	73,145	249
1929—30	825	45,686	149
1930—31	825	56,883	167

(a) 免費乘客不在內。

第十三節 蘇聯社會主義共和國

船舶 歐戰的結果，蘇俄共失掉了船舶一八三,〇〇〇總噸，佔一九一四年全部商用船舶的百分之二十三，其後內戰更予以重大的影響，據一九二四年斯干的那維亞船舶雜誌(Scandinavian Shipping Review)估計，除裏海船舶不計外，蘇俄全國商用船舶不下十萬總噸。(註七〇)

近年以來蘇俄政府大事增置，至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已增加重一百餘總噸之船舶三百八十六艘，現有船舶總噸數為六〇三,八三六總噸，然而即此數亦僅佔一九一四年之百分之七十六，(註七一)因此一部份蘇俄海外貿易非有賴於他國船舶不可，詳見下表：

第六十一表 航海及沿海航行船隻噸數，一九一三年與近年比較
(註七十二)

年 份	海 外 貿 易			沿 海 貿 易	
	千米突船貨噸	1913 年百分比	蘇俄船隻所載百分比	千米突船貨噸	總數百分比
1913	27,700	11,684
1921	746	2.6	4.9	3,380	28.9
1922	2,357	8.5	8.6	3,548	30.4
1923—24	4,875	21.2	9.1	4,955	42.4
1924—25	7,604	27.4	7.8	4,909	42.0
1925—26	9,029	32.6	7.0	5,784	49.5
1926—27	10,535	38.0	8.0	6,500	55.6

鐵路 蘇俄新築鐵路大都在亞洲區域，包括土耳其至西比利亞線，及連接西比利亞與烏拉山脈鑛產區域之線在內，蘇俄現有鐵路統計如下：

第六十二表 鐵道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車及收入總數，
一九一三年至最近(註七十三)

年 份	單 位	1913	1923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長度	基羅米突	58,549	69,640	75,753	76,863	77,010	77,046	81,000	83,400
乘客	百萬	184.8	121.8	254.2	280.8	365.2	557.7	708.9	980
運貨	百萬米突噸	132.4	58.0	135.9	150.6	187.6	238.2	254.9	267
收入總數	百萬盧布	372	1,491	1,729	1,830	2,967	2,276

公路與汽車 大戰之前，全俄公路都二四,三〇〇基羅米突，至一九二八年有四一,〇〇〇基羅米突，到了一九三二年增至一四六,〇〇〇基羅米突，其中二一,〇〇〇基羅米突係經過鋪砌的。(註七四)

蘇俄汽車數至一九三二年十二月第一五年計劃完成時，有七三,〇〇〇輛，較一九二八年已增五五,〇〇〇輛，其中百分之七十係蘇俄自造。(註七五)

航空線 蘇俄近年航空事業的發達，於下表可見一斑。(註七六)

第六十三表 空路長度所飛距離與所載乘客表，一九二六——三二年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空路長度(基羅米突)	6,660	7,818	11,442	17,542	26,500	27,700	30,517
所飛距離(百萬基羅米突)	1.4	2.0	2.5	3.6	4.9	6.1	7.0
所載乘客	4,679	7,883	9,532	11,985	14,875	72,455	31,600

第十四節 美國

船舶 各國出入美國海關口岸船隻噸數載第六十四表，所謂入口，

係指所運貨件已卸去而言，出口係指出口貨已裝上船者而言，一九三二年入口船舶噸數，美國佔總數百分之三七.五，英國三三.二，諾威五.五，德國五.四，日本三.五。

第六十四表 各國出入船隻噸數一九二五，一九二八及一九三〇—三二年（單位千立方噸）（註七十七）

各國船隻	1925		1928		1930		1931		1932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美國	27,947	27,808	31,285	31,734	31,866	31,560	26,907	26,854	24,278	23,865
比利時	375	380	367	342	356	353	329	320	229	241
巴西	85	89	181	174	155	154	173	171	150	154
英國(a)	25,513	25,968	28,543	28,340	27,187	27,030	24,564	24,835	21,538	21,371
丹麥	1,166	1,165	1,185	1,238	1,058	1,048	1,030	1,029	815	831
但澤	214	245	298	285	346	357	568	578	368	362
荷蘭	1,368	1,376	1,735	1,759	2,090	2,114	1,974	1,986	1,502	1,498
法國	1,604	1,663	1,905	1,943	2,064	2,066	1,752	1,728	1,556	1,623
德國	1,299	1,440	2,676	2,713	3,615	3,672	3,660	3,702	3,486	3,484
希臘	67	71	104	99	179	204	136	147	147	138
洪都拉斯	38	653	961	962	1,096	1,082	1,094	1,083	885	894
意大利	1,910	1,978	2,081	1,973	1,926	1,883	1,808	1,822	1,824	1,725
日本	2,266	2,468	2,750	2,831	2,791	2,959	2,526	2,734	2,287	2,442
尼加拉圭	82	81	93	92	83	75	63	66	113	115
諾威	3,249	3,256	4,143	4,224	4,242	4,475	3,999	4,180	3,572	3,637
巴拿馬	275	290	204	199	246	267	436	473	483	473
西班牙	425	415	467	484	493	509	497	492	434	422
瑞典	653	636	945	977	1,124	1,126	1,050	1,080	993	704
總數(b)	69,378	70,229	80,211	80,667	81,253	81,307	72,782	73,501	60,827	64,446

(a) 英國不包括愛爾蘭在內。

(b) 總數包括其他各國的船隻。

第六十五表指示美國自大戰以來航海事業的發展概況。(註七八)

第六十五表 商務航海發展簡要，一九一〇年至最近

	船 隻 數			總噸數(單位千噸)		
	航船(a)	輪船及汽油船	總 數	航船(a)	輪船及汽油船	總 數
1910		12,000	26,000		15,000	7,000
1922	8,398	18,960	27,358	2,481	15,982	18,463
1923	8,071	18,946	27,017	2,463	15,821	18,285
1925	7,730	18,637	26,367	2,430	14,976	17,406
1928	7,115	18,270	25,385	2,336	14,344	16,683
1929	7,007	18,319	25,326	2,315	14,162	16,477
1930	7,003	18,211	25,214	2,311	13,757	16,068
1931	7,235	18,236	25,471	2,380	13,528	15,908

(a) 包括駁船及划船在內。

鐵路 下表供給通行鐵路的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件數字。(註七九)

第六十六表 鐵道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件，一九一一年至最近

	通行路線(單位千英里)	乘 客(百 萬)	運 貨(百 萬 噸)
1911	246.2	997	1,782
1922	257.4	990	1,975
1925	258.6	902	2,464
1928	260.5	798	2,504
1929	260.5	786	2,584
1930	260.4	708	2,179

一九三四年一月二十日聯邦交通整理司長伊斯孟氏提出了一個全國鐵路國有國營的計劃，他建議由國會以立法手段發行由政府擔保的公債，以代現有各種鐵路股票，把所有私有鐵路悉收歸國有，並由國會立法組織聯邦鐵路公司，該公司設置理事會，由理事五人至七人組織之，各理事概由總統得參院同意任命之，任務為不徇黨派之私，純以公

共利益為前提，來管理該公司，務使所入得敷所出，該公司並設顧問二十四人，代表勞資及農民各方面，伊氏謂『一種私人事業的公營，而須及於這種事業鉅細各方面，當必為一種混雜的組織，』伊氏又謂『一種事業到了必須由公家出而管理時，當不復為一種私人事業，政府當負經營的完全責任。』（註八〇）

公路及汽車 自一九〇四年以來的公路長度見下表，在一九〇〇年水門汀路佔公路總數的百分之七.二，一九二一年百分之一三.二，到了一九三二年便增至百分二八.六。（註八一）

第六十七表 各種公路長度，一九〇四年及近年（單位千英里）

年 份	泥 路	水 門 汀 路	總 數
1904	1,997	154	2,151
1921	2,554	388	2,941
1926	2,450	550	3,000
1930	2,316	694	3,009
1932	2,172	868	3,040

近年來各種自動車輛數則有如下表：（註八二）

第六十八表 各種自動車輛數一九二二，一九二五，及一九二八——三一年（單位百萬）

	客車公共汽車及汽車	貨車及商用車 (a)	總 數 (b)
1922	10.9	1.2	12.2
1925	17.4	2.4	19.9
1928	21.3	3.1	24.4
1929	23.1	3.3	26.5
1930	23.0	3.4	26.5
1931	22.3	3.4	25.8

- (a) 數字不完全，因為有幾邦把貨車及商用車，與其他自用車輛混在一起。
 (b) 從一九二五年起，包括街路曳引機車。

航空線 下表略述近十年來航空事業迅速發展的概況。(註八三)

第六十九表 商務航空發展簡要，一九二七——三一年

	所飛英里 (單位千里)	所載乘客	郵件及貨物 (單位千噸)	通行航路	已設航行處
1927	5,870	8,679	3,918	9,122	23
1928	10,673	49,713	5,911	16,667	63
1929	25,141	173,405	9,639	36,321	97
1930	36,945	417,505	11,193	49,549	122
1931	47,386	522,345	12,328	58,399	126

第十五節 夏威夷

船舶 關於出入夏威夷各商埠船舶的國別的材料，無從獲得，以下僅為自一九一一年以來出入船舶總噸數的數字。

第七十表 出入船隻及其噸數一九一一年至最近(註八四)

	輪 船	航 船	總 數	總 噸 數
1911	545	232	777	2,589,097
1922	871	61	932	6,090,145
1925	1,037	31	1,068	7,993,137
1928	1,257	10	1,267	9,708,060
1929	1,314	7	1,321	10,142,247
1930	1,400	7	1,407	10,807,037
1931	1,278	5	1,283	10,355,882
1932	1,218	7	1,225	10,318,131

一八八三年成立的沿海輪船有限公司，所有船隻只來往夏威夷各

島嶼間，在一九三二年該公司擁有客貨船十艘，鋼鐵駁船五艘，大拖船三艘。

第七十一表 海船船舶噸數及所載乘客與貨件一九三〇—三一年及一九三一—三二年(註八五)

	總 噸 數	乘 客	運 貨 (噸)
1930-31	20,000	135,565	336,180
1931-32	20,000	129,481	327,330

鐵路 夏威夷共有鐵路線一,〇三〇英里,包括專運勞工與甘蔗的私人鐵路六百七十英里在內,下表載歷年尋常公司鐵路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件,其中近年乘客數的銳減,為大可注意之點。

第七十二表 鐵道長度及所載乘客與貨件,一九二三,一九二六及一九二九—三二年(註八十六)

	鐵 路 (英 里)	乘 客 (a)	運 貨 (噸)
1923	335.72	1,958,548	1,489,915
1925	371.55	1,27,258	1,932,002
1928	368.56	1,073,028	2,214,291
1929	373.51	891,934	2,233,352
1930	368.51	680,851	2,277,503
1931	368.99	613,463	2,224,051
1932	360.99	594,565	2,278,065

(a) 一九三一年乘客包括公共汽車乘客 23,322 名在內。

公路與汽車 因為全境多山,可耕地與農民又多在沿海一帶,故歷年築路計劃為在每島築環繞路線一枝,旁設支線,現有公路大都歸各島政府建築並管理,一九三二年初,由美國聯邦補助金的津貼而完成的公

路有六十三英里，在建築中者有二十八英里，已經准許建築者四英里，未成計劃共需一,〇五七,〇〇〇元美金，須由美國出聯邦補助金四六八,〇〇〇元，現有公路計為三,〇五〇英里，不包括街路在內。(註八七)

自一九二四年以來各種自動車輛數的增加有如下表：

第七十三表 各種自動車輛數，一九二四，一九二七及一九二九—三二年(註八八)

	客 車	貨 車	公共汽車	機器腳踏車	總 數
1924	16,825	(a)	(a)	411	17,236
1927	23,562	7,403	170	409	31,544
1929	33,635	7,524	223	417	41,799
1930	35,254	9,566	224	37	45,281
1931	37,080	10,744	22	551	48,397
1932	39,568	10,419	305	537	50,829

(a) 包括客車。

航空線 經營夏威夷商用航空的唯一機關為沿海航空有限公司，該公司成立於一九二九年十一月，關於商務航空的材料有可得而述者如下：

第七十四表 最近年間商務航空時間距離與乘客一覽(註八九)

年 份	乘 客	所 飛 英 里	所 飛 時 間
1929年十月—1930年六月	8,165	165,790	1,828
1931年會計年度	12,206	278,690	2,987
1932年會計年度	8,426	264,460	2,721

- (註一)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註二) Whitlam, A. G. "Control of Transport", The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Nov. 1931.
- (註三)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註四) Whitlam 前書
- (註五)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註六) 同上
- (註七) Whitlam. 前書
- (註八) 同上書
- (註九)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 (註一〇) 數字均根據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同時參看 Whitlam 前書
- (註一一) Great Britain Colonial Reports, Straits Settlements.
- (註一二) Malayan Statistics.
- (註一三) 根據前書及 Federated Malay States 出版 Manual of Statistics;
Royal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London.
- (註一四) British Malaya Census Report of 1931
- (註一五) 1911 年根據 Manual of Statistics. 其餘各年根據 Malayan Statistics.
- (註一六) Straits Settlements 所出的 Statistical Summary 及 Blue Book.
- (註一七) Straits Settlements 所出的 Blue Book.
- (註一八) 同上
- (註一九) Canada Year Book.
- (註二〇) 同上
- (註二一) 同上
- (註二二) 同上
- (註二三) 同上
- (註二四) 同上
- (註二五) Clark, Grover, Economic Rivalries in China, New Haven 1932;
China Year Book.
- (註二六) Clark 前書
- (註二七) 同上

- (註二八) American Council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所出的 Memorandum on Construction in China 第二卷第七號，並根據 U. S. Commerce Reports, The Transpacific North China Herald, 中國評論周報及密勒氏評論周報。
- (註二九) 同上及 Smith, Motor Roads in China, Washington, 1931.
- (註三〇) 1922 年根據密勒氏評論周報，其餘各年根據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s 第二卷
- (註三一)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所出的 Manchuria, A Survey of its Economic Development 油印本, New York, 1932.
- (註三二) Bulletin Economique de l'Indochine.
- (註三三)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Cf. Desfeuilles P., l'Indochine, Paris 1927.
- (註三四)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 (註三五) 同上書
- (註三六) United States Commerce Book.
- (註三七) 日本大藏省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s.
- (註三八) Tokio, Institute of Political and Economic Research, Communications, Tokio, 1933.
- (註三九) 同上
- (註四〇) 大藏省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s.
- (註四一) 日本統計局，日本統計年鑑。
- (註四二) 一九三〇年數字根據統計年鑑，一九三二——三三年數字根據註三八所引之 Communications.
- (註四三) 日本統計年鑑。
- (註四四) 見前引之 Communications.
- (註四五)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es.
- (註四六) 同上
- (註四七) 同上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 (註四八) Great Britain, Dept. of Overseas Trade 所出的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Feb. 1933.
- (註四九)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1930.
- (註五〇)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Great Britain Dept. of

Overseas Trade 所出的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 (註五一) 同上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es.
- (註五二)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 (註五二a) 同上
- (註五三) 同上
- (註五四) 同上
- (註五五) 同上
- (註五六) 一九二二年—一九二五年各年數字根據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一九三〇至三二年數字根據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General and Annual Report of the Insular Collector of Customs.
- (註五七)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Manila Jan. 1934.
- (註五八) 一九三〇及一九三一年數字根據 Annual Reports of the Governor-General, 一九三二年數字根據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June, 1933.
- (註五九) Statesman's Year Book 1933.
- (註六〇)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 (註六一)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份的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 (註六二) 一九二九年以前數字根據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一九三〇與一九三一年的總數根據 Annual Reports of the Governor-General, 一九三〇年一等公路數字根據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份的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一九三〇年的數字根據一九三三年的 Statesman's Year Book.
- (註六三) 一九二二至二九年數字根據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一九三〇年數字根據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份的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一九三〇年數字根據一九三三年的 Statesman's Year Book, 一九三二至三三年數字根據一九三四年三月份的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 (註六四)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 (註六五) 同上
- (註六六) 美國 Bureau of Foreign and Domestic Commerce 所出的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Siam, 1929.

- (註六七) 同上, Great Britian, Dept. of Overseas 所出的 Trade Economic Conditions in Saim for Recent Years.
- (註六八)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 (註六九) 同上
- (註七〇) Sangstad, J. E. Shipping and Ship-buliding Subsidies, U. 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所出的 Trade Promotion Series, No. 129. Washingth. 1932.
- (註七一) Lloyd's Annual Summary 1931
- (註七二) Sangstad 前書
- (註七三) Narodnoye Khozyaistvo, 1932.
- (註七四) Summary of the Fulfillment of the First-Year Plan, Moscow 1933.
- (註七五) 同上
- (註七六) Nardnoye Khozyaistvo, 1932.
- (註七七) U. S. Dept. of Commerce 所出的 Foreign Commerce and Naviga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 (註七八) 一九一〇年數字據 Merchant Marine Statistics, 其餘各年根據 Commerce Year Book.
- (註七九) 據 The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 (註八〇) New York Times, Jan. 21. 1934.
- (註八一)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及 New York Trust Company 所出的 the Index, March 1934.
- (註八二)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 (註八三) 同上
- (註八四)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 of Hawaii to the Secretary of Interior, U. S. Commerce Year Book.
- (註八五) 同上
- (註八六) 同上
- (註八七)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 of Hawaii,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 (註八八) 同上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 (註八九) 同上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第五章 財政

第一節 緒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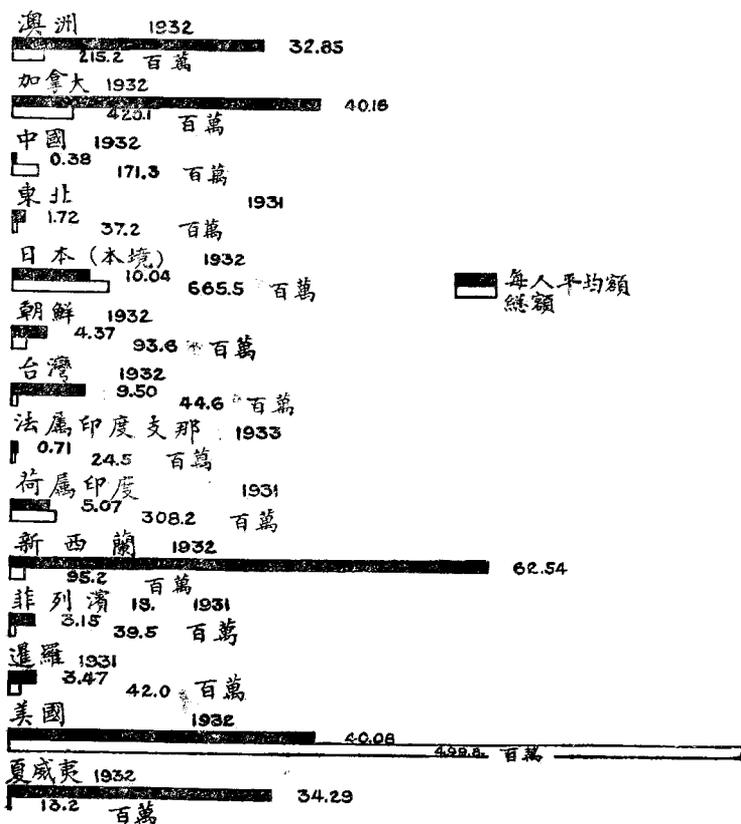
因爲每一個太平洋國家有其特殊的歲出入分類方法，而且又自由地採用任何方法以求歲出入的平衡，所以要將太平洋各國的預算及公債作一個可靠的比較，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多數太平洋國家，例如澳洲、馬來聯邦、海峽殖民地、加拿大、中國、法屬印度支那、荷屬印度、新西蘭、檀香山及蘇聯，對於歲出的分類，主要的是以實際用途爲標準；其他若干國家，則以機關爲標準；此外，更有若干國家，例如日本、暹羅及美國，則將以上兩種分類方法同時採用。再者，若干國家——例如法屬印度支那、日本、朝鮮、台灣、荷屬印度等，——將歲出或歲入，或歲出歲入兩者，分爲經常及臨時兩門，而其他各國——例如加拿大、美國，——則另設特別預算，臨時預算或補助預算，以彌補普通預算中未曾列入的虧空。還有，若干國家將歲出入有關各項的總額，分別列在預算的歲出歲入兩方，而其他若干國家則僅將此項歲出入相抵的淨額列入預算的歲入項下或歲出項下，如果歲入的數額比歲出的數額爲多，則將其差額列入歲入項下，如果歲出的數額比歲入的數額爲多，則將其差額列入歲出項下。

此地尚須加以注意的，就是各國預算的範圍亦是各不相同。例如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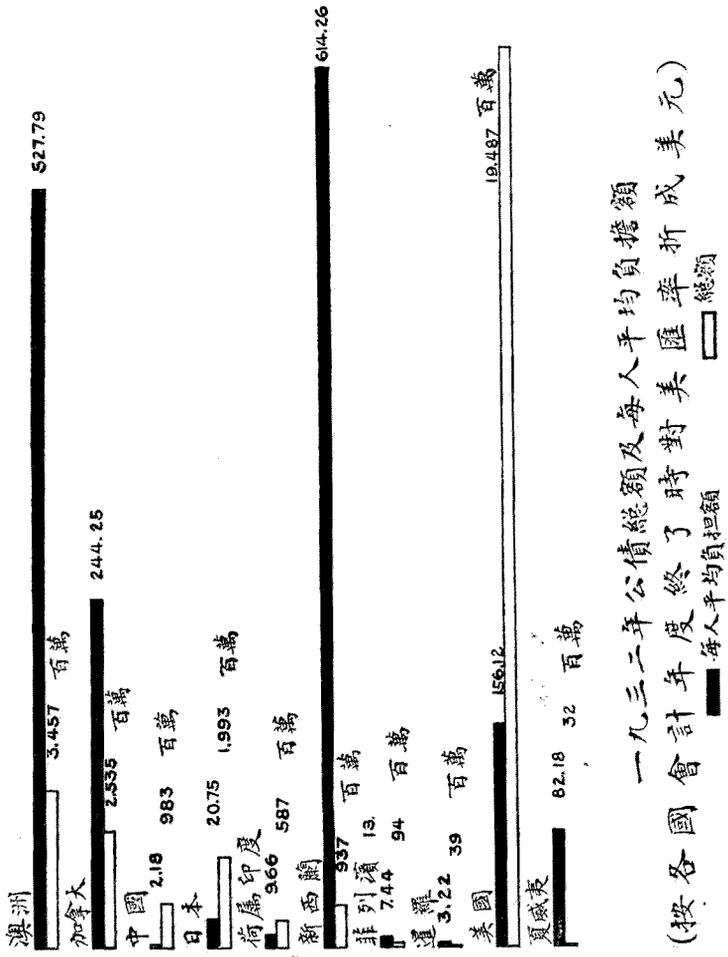
洲，在一九三二——三三年這個會計年度中，歲出總額爲 69,966,201 澳鎊，而其中 3,752,048 澳鎊則爲“對於各邦的雜項支付”，還有 8,773,434 澳鎊，則爲“撥付各邦邦債利息及償本基金”；又如加拿大，在一九三一——三二年這個會計年度中，歲出總額爲 375,403,344 金元，而其中 13,694,970 金元則用以補助省政府；又如中國，在一九三一——三二年這個會計年度中，歲出總額爲 762,659,374 銀元，而其中 47,794,626 銀元，則爲“從鹽稅收入中撥付地方政府”的數額；又如印度支那，一九三一年的歲出總額爲 95,006,000 安南幣 (Piastre)，而其中 11,517,000 安南幣則用以貢給當地的法國政府，還有 10,762,000 安南幣則用以撥給各地地方政府；又如菲列賓羣島在一九三一年的歲出總額爲 79,585,581 菲幣 (Pesos)，而其中 3,164,084 菲幣則撥給地方政府，作爲牠們對於內地稅收應得的份兒；蘇聯在一九三一年的歲出總額爲 20,454,000,000 盧布，而其中撥給地方政府的卻在 1,000,000,000 盧布以上；美國聯邦政府的預算中，亦有鉅大的數額，至少是間接的用各種方式撥給地方政府的。

所以關於各國預算的比較表，如要絕對真確，不但須將中央政府預算中的各項歲出入包括在內，就是一切地方政府預算中的各項歲出入亦須包括在內，無論這地方政府是城鎮或最小的政府單位。此外對於各國的整個經濟組織亦須加以考慮，尤其要注意的是國有的公用企業，政府專賣，以及物價水準等等。由以上種種，可知如要製成真確的各國全部公共經費比較表，必須化費極大的精力。就是只將公共經費中的某一項

加以計算，亦已極為困難。國際聯盟在其「軍備年鑑」中所發表的各國軍備經費，便是一個好例。因為以上種種條件，以及以後研究各國個別情形時自可明瞭的各種其他條件，下面所附的太平洋區域各國中央政府歲出比較圖，必須謹慎應用，庶免錯誤。



一九三一年或一九三二年中央政府歲出總額及每人平均額
(單位一九三一年及一九三二年美元)



至於公債，如要比較各國公債總額及每人平均負債數額，亦有同樣的及其他的困難。地方政府的公債，往往佔着公債總額的重要比例，所以當我們考慮一國的公債總額時，這是一個重要的項目。但在下文裏，除

澳洲及菲列賓羣島外，地方公債均未列入每國公債總額之內，這是我們要記住的。澳洲聯邦政府於一九二七年將當時的各邦邦債全部接收下來，菲列賓政府則將全國各省市的公債數額統統列入於國債報告書中。此外尚須注意的，若干太平洋國家的政府嘗對私債加以擔保，而在國債報告書中則並無記載。

在比較各國公債數額的時候，若干緩衝因素尤應特別注意。譬如新西蘭及澳洲每人平均負債數額比任何太平洋各國為大，但這並非說該兩國人民所處境況比荷屬印度或暹羅等國更為困難。因為公債數額必須與國民財富及國民所得比較觀察，而政治的穩定性及公債在國內外發行的比例亦須顧到。最後也像考慮預算時候一樣，物價水準及其他經濟現象，亦為決定各國或其人民公債負擔程度的重要因素。任何圖表均須限於以上各種條件，及其他當留意比較時自可明瞭的條件。

第二節 澳洲

預算 澳洲聯邦政府的預算常在會計年度開始以後數月方始通過，這數月內的政府經費以臨時的或永久的核准支撥之。預算一方由財長提出於衆議院，一方由另一部長提出於參議院，兩院同時加以討論。聯邦政府的帳目分為下列三種基金：

(a) 合併基金 此項資金最為重要，包括政府的一切經常收入，及經常支出；

(b) 信託基金 包括零星項目，如殘廢恩俸及老年恩俸基金，國債

償還基金，戰時喪亡撫卹基金及國防基金等等。此項基金的管理不在普通預算之內，所以不能視作經常歲入。

(c) 公債基金 由發行聯邦公債所得的收入而構成。此項基金在戰後分爲二部：一爲普通公債基金，用於公共建設及墊撥各邦；一爲戰事公債基金，專備軍事之用。澳洲各邦的財政，亦按上述各種基金處理之。(註一)

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 澳洲政府大概因爲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情形尙稱良好，故於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中提議減低數種租稅的稅率，並修改關稅，使有利於英國進口貨物。因此，關稅收入將較上年度實收數減少一百萬鎊，銷售稅將減少一百五十萬鎊，所得稅將減少約一百五十萬鎊，土地稅將減少約四十萬鎊，娛樂稅則將由十三萬四千四十二鎊減至五萬鎊，戰事贏益稅則已完全消滅。歲出方面並沒有重要的新緊縮案，所以結果約須虧空 1,176,490 鎊。但一九三一——三二及一九三二——三三兩年度預算盈餘共 4,860,699 鎊，足以抵補此數而有餘。(註二)

公債 澳洲聯邦政府在大戰以前，未曾舉借大量公債。戰前所有公債包括爲額極微的幾個項目，例如從南澳接收過來的公債餘額，對於各邦因轉移財產而負的債務，及一九一二年爲建築鐵路及建設首都區域而借的借款等等。一九一四年大戰爆發之後，聯邦政府爲應付軍事支出的需要，曾由英帝國獲得借款數項，其總額達 49,500,000 鎊之多。後爲維持澳洲軍隊，又向英帝國增借 42,696,500 鎊。一九二一年聯邦

第一表 澳洲聯邦政府合併基金（實數）
 一九三二年七月一日——一九三三年六月三十日（註三）
 （單位 澳鎊）

歲入：		歲出：(a)	
租稅收入：		戰時經費，復員經費及國防經費：	
關稅	21,313,793	利息，還本基金及匯兌	11,358,343
國產稅	11,678,650	戰時喪亡卹金	6,954,028
銷售稅	9,369,276	兵士復員經費及其他	809,596
土地稅	1,650,311	國防部經費	3,105,188
所得稅	10,878,718	其他特別支出：	
遺產稅	1,115,496	利息及還本基金	3,185,657
娛樂稅	134,042	殘廢恩俸及老年恩俸	10,771,061
戰時贏益稅	5,750	雜項支出(c)	957,257
租稅收入合計	56,146,036	其他支出：	
其他收入：		各部經常經費(d)	2,384,972
郵政，電報及電話收入	12,634,855	其他各機關經費(e)(f)	1,276,473
鐵路收入	300,988	公共建設經費及其他	236,159
領土收入	202,936	郵政電報及電話經費(f)	12,165,210
雜項收入(b)	4,227,994	鐵路經費(f)	1,068,767
歲入總計	73,512,809	領土經費(f)	891,008
		主要生產者救濟費	2,250,000
		撥付各邦債利息及還本基金	8,773,434
		對於各邦的雜項支付(g)	3,752,048
		歲出總計	69,966,201
		歲出入相抵尚餘(h)	3,546,608

- (a) 各邦邦債利息 37,184,967 鎊未曾計入在內，因為此數可向各邦取回。
- (b) 包括對於各邦屯壘借款的利息，澳洲發行紙幣純益，及其他數額較小的項目，如輪船收入及造幣收入等等。
- (c) 包括獎金，及產婦津貼等等。
- (d) 包括以下各部：財政部 667,069 鎊；貿易及關海部 478,351 鎊；內政部 318,969 鎊；首相 254,237 鎊；其他。
- (e) 統歸各部直轄，大多屬於首相及財政部。
- (f) 包括利息及還本基金在內。
- (g) 包括對於南澳，西澳及 Tasmania 的特別撥款，及聯邦補助各邦築路經費 1,922,048 鎊。
- (h) 撥作殘廢恩俸及老年恩俸。

政府與英帝國成立協定，始將上項借款加以整理。此外聯邦政府又以戰事需要在國內舉借大量公債。最近在一九三〇——三一年度中，聯邦政府又借公債數項，總計達 84,794,397 鎊，其中 56,815,541 鎊則供各邦之用。(註四)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聯邦政府與各邦議定一個關於各政府間財政關係的協約。此項協約於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並經全民複決，作為憲法的修正案。其內容分為三點：

(a) 一九二七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各邦未償債務，應完全由聯邦政府接收過來，一九二九年七月一日為止各邦所借其他債務而該項協約認為係由聯邦政府代該邦所借者，亦應由聯邦政府接收。

(b) 聯邦政府自一九二七年七月一日起五十八年內每年應撥足 7,584,912 鎊，作為支付邦債息金之用，如有不足，由各邦補足之。

(c) 公債的管理及以後聯邦政府或各邦政府的借債事務統歸「澳洲借款理事會」(Australian Loan Council)負責辦理。理事會由聯邦政府代表一人及每邦代表一人組織之。並經規定以後發行公債，或由各邦負責償還，而聯邦政府予以擔保，或由聯邦政府負責償還。(註五) 上項協約實行以後弱點頗多。(註六) 故於一九三二年又通過一個『財政協約強制施行法』，規定一切外債，無論為聯邦而發或為各邦而發，聯邦政府均須負責償還，但在各邦政府不履行債務的時候，聯邦政府有權扣留各該邦內的收入。(註七)

澳洲公債的分析見下列第二表：

第二表 澳洲聯邦公債及各邦公債(註八)

六月三十	聯 邦 公 債		各 邦 公 債		公 債 總 計			每人平均 負債額 鎊先令辨士	應付利息 總數 英 鎊
	戰時公債 英 鎊	建設及其他公 債 英鎊	合 計 英 鎊	海外還本 英 鎊	國內還本 英 鎊	合 計 英 鎊			
1913		17,079,398	307,933,398	296,202,406	207,537,738	105,744,066	313,281,804	64 19 11	11,196,942
1919	280,288,000	27,645,611	17,079,611	397,471,560	347,243,502	358,161,669	706,405,171	135 16 8	29,939,941
1920	323,268,839	29,170,240	352,439,099	425,902,736	358,086,007	420,255,828	778,341,835	145 4 0	34,251,769
1921	331,773,379	25,363,305	357,136,684	470,879,162	371,461,246	456,554,600	828,015,848	151 16 2	37,778,823
1922	333,093,834	31,745,756	364,839,590	519,537,643	411,727,729	472,649,504	884,377,233	158 17 4	41,581,115
1923	326,955,477	31,553,742	358,509,219	546,975,727	419,604,805	485,880,141	905,484,948	159 3 10	42,782,816
1924	316,149,348	45,815,122	361,964,470	588,322,885	461,231,882	489,055,473	950,287,355	163 14 10	45,320,198
1925	311,194,196	50,878,571	362,072,767	601,064,157	463,801,711	499,335,213	963,136,924	162 8 9	46,763,379
1926	309,546,357	70,392,357	379,938,714	634,061,929	504,224,715	509,775,928	1,014,000,643	167 15 5	50,301,546
1927	304,503,153	69,706,135	374,209,288	669,271,936	515,913,169	527,568,055	1,043,481,224	169 3 10	52,094,696
1928	301,017,890	79,363,982	380,381,872	714,421,029	570,167,796	524,635,105	1,094,802,901	174 4 3	54,854,204
1929	295,415,528	89,803,827	385,219,355	718,808,707	572,282,903	531,745,159	1,104,028,062	173 4 7	55,499,485
1930	289,988,315	90,566,830	380,555,145	720,042,053	573,628,534	526,968,664	1,100,597,198	170 18 6	55,366,120
1931	285,578,009	110,938,319	396,516,328	759,719,790	599,136,013	556,900,105	1,156,036,118	177 16 9	58,169,435
1932	286,059,736	112,824,994	398,884,730	788,943,138	601,607,939	586,219,929	1,187,827,868	181 7 0	51,747,114
1933	283,134,362	113,672,141	396,806,503	807,851,620	597,269,885	607,388,238	1,204,658,123	181 17 1	50,435,458

一九三三年六月三十日澳洲到期外債總額內，有 550,799,115 鎊係在倫敦還本，有 46,470,770 鎊係在紐約還本。(註九)

自一九三三年五月至一九三四年二月間澳洲聯邦政府曾因借換舊債，發行新債五次，茲將詳細情形，列第三表如下：

第三表 公債借換總計

1933 年 5 月—1934 年 2 月(註一〇)

年 月	因借換而發行的新債	因借換而取消的舊債	
		利率%	數額 £
1933 年			
5 月	$3\frac{1}{2}$ % 四年至五年公債，九九發行	$6\frac{1}{2}$	11,400,000
7 月	4% 十年至十五年公債，九九發行	6	17,221,191
9 月	$3\frac{3}{4}$ % 十五年至二十年公債，九八發行	6	15,000,000
		$5\frac{3}{4}$	4,901,233
		$5\frac{3}{4}$	1,019,093
12 月	$3\frac{3}{4}$ % 十三年至十六年公債，九九發行	$5\frac{1}{2}$	9,868,049
		5	6,779,600
1934 年			
2 月	$3\frac{1}{2}$ % 二十年至二十五年公債，八七發行	5	17,854,850
		$5\frac{1}{2}$	3,781,700
			87,856,616

此等借換辦法的施行，技術均極精巧。施行以後，澳洲政府每年約可節省利息及匯費一百六十萬鎊。所以若干方面相信澳洲政府對於紐約金元公債亦將援用同樣借換辦法。(註一一)

履行債務之能力 一九二三年八月十一日澳洲政府設立一個「國債償還基金」，將以前的借款償還基金，北區借款償還基金及奧加斯大鐵路 (Port Augusta Railway) 借款償還基金均併入此新基金之內。並經法令規定，聯邦政府財政部應負責籌畫基金來源，使所有政府債務一律自新基金成立日起五十年內完全清償。而以後如舉借新公債，財政部亦須負責籌款，使於舉借日起五十年內完全清償。(註一) 據模蒂 (Moody) 研究所的報告，澳洲聯邦政府除一九三二年對新南威爾斯 (New South Wales) 若干債務延遲付息二十日外，債務本息從未愆期，所有基金規定亦均完全實行。一九三一年以前，借款利息均照規定利率支付，但在一九三一年因施行借換辦法，所有一切外債的利息均較前減少百分之二二又二分之一，一九三一年十月二十二日；經大多數國內債權人的同意，全部內債亦行強迫借換。(註一三)

澳洲政府一自感到經濟恐慌影響，即實施種種對策以資挽救。一九二九年下期，澳洲首相鑒於羊毛及小麥價格下跌，而公債市場對於政府籌款又未能予以滿足澳洲的需要，爰即聘英國專家一人設策救濟。結果一九三一年乃有所謂新金山協定 (Melbourne Agreement) 的成立，該協定各邦首相均經簽字。茲將該協定內容略述如下：(一)各邦政府的預算必須設法平衡；(二)「聯邦借款理事會」於短期債務尚未完全清償以前，不得再舉外債；(三)不生產的公共建設不得准予興辦；(四)公債利息均須撥入聯邦銀行的特別帳戶，以保障公債的付息。(註一四)

新金山協定的施行，雖未完全成功，其一部份的辦法又被其他法令

取消效力，但該協定及以後數次首相會議所採取大體的計畫，確足緩和當時嚴重局面而加以改善。一九三一——三二年度審計總監在其報告書中曾經指出，『……澳洲國民所得估計每年達四萬五千萬鎊。最近十二個月間輸出超過輸入亦達此數。所以吾人得有四萬萬鎊供給澳洲全民的需要。這個數額如果運用得當，雖談不到如何寬舒，當亦足以滿足通常需要及適度的享樂與愉快』。(註一五)

同時英國商務委員(British Trade Commissioners)亦有書面報告，謂澳洲繁榮固繫於國家對外所得的增加，而欲增進國家對外所得，則非提高其大宗產物的世界價值或增加其出口數量不可，但於最近的將來，已不無進步的徵象。(註一六)

稍後，恐慌期內南澳緊急委員會(Emergency Committee of South Australia)委員長普徠斯教授(Prof. A. G. Price)於紐約時報發表一文謂：『一九三〇——三一年之間，世界恐慌怒潮幾將席捲澳洲而去，現竟安然渡過……聯邦政府的預算不但能保持平衡，且尚有盈餘可以實行減稅，對於主要生產者的稅率減少尤甚。出口貿易比恐慌前一年增多百分之二十六，一切事業均在振興之中，失業人數亦漸見減少。』(註一七)

最近國內外觀察者對於澳洲的論調亦頗樂觀。(註一八)

第三節 英屬馬來亞

預算 英屬馬來亞，即馬來半島中受英國管轄或保護的區域，內分

三部：

(a) 馬來聯邦 (Federated Malay States), 成立於一八九五年；

(b) 海峽殖民地 (Straits Settlements), 成立於一八六七年；

(c) 未曾加入馬來聯邦諸邦 (Unfederated Malay States), 除一邦外, 其餘均於一九〇九年始入英國版圖。

(a) 馬來聯邦參議會 (Council of Federated Malay States) 昔日對於聯邦及各邦歲出用途有立法的權力, 於一九二五年允許將統治權力略行變更, 使各邦稍有財政自主的權力。自此次改革之後, 關於馬來長官的公費與恩俸, 邦政府祕書處, 區域公署, 地方公署, 及其他邦轄機關的維持經費, 均不由聯邦政府支配, 而改由邦政府支配。每邦的參議會, 除特別情形外, 得將聯邦參議會對於各該邦核撥的經費總額加以詳細的支配。(註一九)

(b) 海峽殖民地的預算, 每年由總督與行政參議會 (Executive Council) 共同編製, 送交立法參議會 (Legislative Council) 討論, 再經英國殖民地部核准。(註二〇)

(c) 未曾加入馬來聯邦諸邦的情形, 與聯邦內各邦相似, 其財政由各該邦政府於英國居留民 (British Residents) 指導之下, 分別管理, 此等居留民則受英國駐馬來最高委員會的管轄 (High Commission for Malay States)。(註二十一)

現任佐和耳蘇丹 (Sultan of Johore) 顧問威士特 (Dr. Winstedt) 博士於一九三〇年著有一書, 謂因條約義務及輿論的束縛, 馬來各部的

合併似絕少希望。但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則仍隨時貸款與半島東岸的落伍諸邦，以助其發展。“……較富各部的當局認識自己的發展，必有賴於落後各邦的發展”。

威士特博士亦曾指明，馬來未聯邦諸邦亦漸認識，應該按額出資維持海峽殖民地及馬來聯邦各大機關的高級職員，用以報酬高級職員對他們的指導與所借的專家，同時亦應繳納相當成份，以維持愛德華王第七醫學院（King Edward VII College of Medicine）及雷發爾士學院等等（Raffles College）的機關。

『當馬來未聯諸邦漸趨富裕，則其對於馬來全部改善費用的貢獻當可自動增多』。（註二二）

馬來聯邦一九三二年預算 一九三二年預算，歲入估計為 56,139,067 殖民地銀元（鐵路收入除外），歲出估計為 55,943,755 殖民地銀元（債務費及鐵路經營費除外）。但該年之實際歲入僅 43,817,151 銀元，歲出連同鐵路營業損失 1,496,996 銀元及撥入補充債務基金 1,143,858 銀元在內（此二數均未列入估計），則達 53,740,139 銀元之鉅。所以依估計計算，本有盈餘 195,312 銀元，而實際則反短少 9,922,988 銀元。實收數不及估計數的各項主要收入如下：計關稅短收 8,029,301 銀元；國產稅短收 1,958,239 銀元；土地稅及礦稅短收 805,536 銀元；執照稅短收 393,838 銀元；郵政，電報及電話短收 365,016 銀元，及「市政收入」短收 301,296 銀元。實收數超出估計數的項目為數極少，主要的為法院規費及其他，計共多收 283,438 銀元。歲出方面

(a) 馬來聯邦

第四表 一九三一年馬來聯邦實收實支表(註二三)

(單位一千海峽殖民地銀元)

收入：		支出：	
關稅	17,210	雜務費	5,369
國產稅	7,101	醫務費	5,204
法院規費及其他	5,036	債務費	5,135
土地稅及礦稅	4,395	公共建設費(經常費)	4,630
執照稅及內地稅	3,457	公共建設費(特別費)	4,130
利息收入	3,321	恩俸獎金及其他	4,600
市政收入	3,035	警察費	3,406
郵政,電報及電話收入	2,759	市政費(b)	3,359
電燈及電力收入	2,286	教育費	3,332
雜項收入(a)	3,749	郵政及電報經費	2,494
收入共計	52,349	公共建設部經費	2,336
		宗教費	2,041
		軍事費	1,182
		統治者及本地官吏經費	1,073
		其他雜費(c)	13,872
		支出共計	62,163
		收支相抵尚差	9,814

(a) 包括森林,水,木材及其他林產品,公有財產租金,土地標賣,及其他收入。

(b) 包括「蚊蟲撲滅局」經費。

(c) 包括文事行政費,關稅及國產稅徵收費,電政部經費,林業部經費,調查費及其他。

實支數不及估計數的共達 7,311,274 銀元,其主要的項目如下:計公共建設費經常費節省 1,514,914 銀元;醫務費節省 955,620 銀元;市

政支出節省 708,666 銀元；郵政及電報節省 468,356 銀元；及教育費節省 358,676 銀元。歲出方面實支數超過估計數的共達 5,107,658 銀元，其主要的項目如下：公債費超過 1,143,822 銀元；恩俸費及其他超過 1,803,389 銀元；及鐵路經營費超過 1,496,996 銀元。(註二四)

(b) 海峽殖民地

第五表 一九三一年海峽殖民地實收實支表(註二五)

(單位一千海峽殖民地銀元)

收入：		支出：	
執照稅，國產稅，及未經分類之內地稅	16,651	公共建設費(特別費)(b)	8,198
利息收入(a)	3,808	軍事費	4,766
郵政及電報收入	2,137	醫務費	3,740
公有財產租金收入	1,751	警察費	3,291
法院規費及其他	1,150	郵政局經費	2,300
土地標賣及其他	860	教育費	1,937
撥殖民地發展基金	31	恩俸及其他	1,836
雜項收入	214	公共建設費(經常費)	1,715
收入總計	26,602	海軍費	652
		雜項經費	18,368
		支出總計	46,803
		收支相抵尚差	20,201

(a) 利息收入 部由政府投資，政府放款，及鴉片購買款項而得。

(b) 新辦公共建設之經費。

近年的預算 一九三三年十月二日殖民地秘書處發表海峽殖民地的財政狀況，謂一九三二年的實際收入共計 44,562,295 銀元，較一九三二年八月所估計的 39,757,495 銀元稍有增加，支出共計34,196,483 銀元，較一九三二年八月所估計的 40,176,200 銀元稍有減少。實際收入與估計收入的差額大概由於：(一) 通貨保證基金的轉帳收入計一千萬銀元；(二) 殖民地投資數額在年終時的重新估價；(三) 投資利息收入；(四)放款利息收入等。而實際支出與估計支出的差額，則完全因為特別公共建設費方面的節約所致。一九三三年預算表示歲出估計超過歲入估計達 5,628,146 銀元。但據是年十月的報告，則估計實際收入為 29,500,000 銀元，實際支出為 32,000,000 銀元，短少數額可望減為 2,500,000 銀元。一九三四年歲出額超過歲入額估計為 5,106,637 銀元。此外並經指明，舉債額達 8,000,000 銀元，而特別公共建設費為7,000,000 銀元。(註二六)

(c) 馬來未聯諸邦：馬來未聯諸邦財政的大概狀況，可於下表見之：(註二七)

第六表 馬來未聯諸邦實收實支表
(單位海峽殖民地銀元)

邦 別	會計年度	收 入		較近的會計年度		支 出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支 出		
佐和耳(Johore)	1929	17,633,212	16,200,829	1931	12,102,704	14,778,518	
凱蘭譚(Kelantan)	1929	2,481,139	2,215,771	1931	1,524,140	1,961,124	
屈倫根努 (Trengganu)	1928—29	1,361,033	1,520,149	1930—31	983,675	1,163,699	
凱達(Kedah)	1928—29	6,886,575	7,245,091	1930—31	5,086,692	7,198,036	
佩立司(Perlis)	1928—29	583,329	584,085	1930—31	349,189	471,011	

公債 (a) 馬來聯邦：英屬馬來各部的公債常由海峽殖民地政府代為發行。所以最近政府紀錄列有馬來聯邦未償公債三種，總額計 96,185,714 銀元，其中兩種一九二一年與及一九二二年發行，作為一千萬鎊公債的分期繳付，此項公債雖由海峽殖民地政府發行，卻由馬來聯邦負直接償還的責任。第一種為六釐英鎊公債，計 44,185,714 銀元（合 5,155,000 鎊），限一九五一年以前清償。第二種為四釐半英鎊公債，計 36,000,000 銀元（合 4,200,000 鎊），限一九四五年以前清償，第三種為四釐半內國公債，計 16,000,000 銀元，此項公債於一九三一年由馬來聯邦政府直接發行，充公共建設部，電政部，及鐵道部之用。（註二八）

從此以後，馬來聯邦的公債報告內未有新債的添增。最近總額為 96,185,714 銀元，計每人平均負債額為 50.31 銀元。（註二九）

(b) 海峽殖民地：海峽殖民地的公債包括下列數種：（註三〇）

(1) 海峽殖民地：三釐半記名股票（一九三七——一九六七年償還），計 6,913,352 鎊，為港務局及市政府而發，充公共建設經費之用。

(2) 海峽殖民地及馬來聯邦五釐勝利公債，計 1,758,668 鎊，充英帝國戰時之用。

(3) 兩批為馬來聯邦而發的公債（見上），合計 9,355,000 鎊。

以上總計 18,027,020 鎊，此即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海峽殖民地未償公債的總額，此後數字未見發表。但上項總額將海峽殖民地為馬來聯邦而發的公債一併計算在內，似有未當，因為此項數字在後

者的債額中亦常常列入，未免有重複之嫌。(註三一)如果將上列第三種公債從總額中減去，則尚餘 8,672,020 鎊，或 73,674,456 銀元，故每人平均負債額為 66.03 銀元。(註三二)最近報告中未有新公債的記載。

(e) 馬來未聯諸邦：馬來未聯五邦的債務，詳下表：

第七表 馬來未聯諸邦的公債(註三三)

(單位海峽殖民地銀元)

邦 別	時 期	債 務 總 額	每 人 平 均 負 債 額 (a)
佐和耳 (Johore)		無 材 料	
凱蘭譚 (Kelantan)	1931 年	5,430,684	14.96
風倫根努 (Trengganu)	1931 年	3,714,000	20.65
凱達 (Kedah)	1932 年 5 月	無	無
佩立司 (Perlis)	1931 年	無	無

(a) 每人平均負債額，根據一九三一年人口清查而得。

履行債務的能力 關於馬來聯邦的債務，由海峽殖民地代為發行的兩批公債，乃以兩政府的收入及財產作為擔保；其餘數額較小的內國公債，則自一九三四年一月一日起將設立一種償債基金。至於海峽殖民地的債務，上述六百萬鎊以上的第一批公債，設有償還基金，每年積儲債額百分之一。上述第二批數額較小的公債，則由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兩政府的普通收入中撥還之，此外英政府亦負擔保之責。(註三四)

兩個關於英屬馬來亞的報告，一個屬於經濟的，一個屬於政治的，都對這英帝國前哨的現在及以後情形加以說明。第一個是英國駐新嘉

坡商務特派員對於一九三一年二月以前英屬馬來亞經濟情況的報告，首謂『英屬馬來亞的資本與勞力大都集中於橡皮及錫的生產，故其經濟的榮枯，全視銷用這兩種原料的歐美各國的工業情形爲轉移。各種農產品的種植，以前均因橡皮事業收益之鉅而被忽視，否則現在或已可有相當發展，以資抵補橡皮及錫的損失了。物價的激烈變動，使馬來亞歷史忽爲繁榮時期，忽爲衰落時期，現在世界製造工業的衰落，使橡皮及錫的需要均見減退。馬來亞這兩種產物的大部份消費者厥爲美國，故一九二九年秋季以來，美國工業的衰落對於馬來亞影響尤鉅。近年以來馬來亞所注力生產的次要產物，爲椰子仁，棕櫚油，及波羅蜜之類，亦大受跌價的影響，所以馬來亞的情形更爲惡化。在這種情形之下，一九三〇年遂開空前的不良紀錄。當作者屬稿時，尙未有顯著的進步可見。唯望物極必反，馬來亞乘其可羨的青年的特性，以挽此狂瀾而已』。(註三五) 第二個報告爲英國殖民部常務次長於一九三二年十一月至一九三三年二月間訪問馬來亞後所作。次長訪問馬來是『爲與馬來總督，馬來統治者，及輿論界領袖等討論關於馬來聯邦若干政務採用分權制度的幾個提案』。

次長在“分權提案的金融方面及經濟方面”中，有如下的陳述『一切分權方案的金融方面及經濟方面極爲重要，所以現在對於這兩方面必須加以考慮。一九三二年爲討論分權制度而召集的地方委員會，曾經表示，在任何情形之下，分權政策不得對現在馬來聯邦的財政穩定及信用有所侵害，該地方委員會又曾鄭重聲明，聯邦與各邦間相互關係的任何變遷，不得使政治團結力與財政聯帶責任亦隨而變弱，以免引起過去貸款予聯邦者的恐慌。由此可知吾人對於過去曾投下大量資本以開發馬來亞及其財源者的利益，此間亦須加以重視。馬來亞今後的發展，似不得不借助於外債，即如地方委員會所云：以後聯邦政府如入金融市場，必須使債權人的信任心不稍減於疇昔。由吾人與諸統治者的討論以觀，深感彼等均已同意地方委員會的意見，即“政治的分權不可以財政分離的代價求得之”。同時我亦提及分權方案的實行，一方面須使各邦統治者及各邦參議會自由處理各邦的政務，一方則須使財政管理集中於中央機關之手，此項中央機關各邦統治者均可派遣代表出席，如此聯邦的財政信用即可保障』。(註三六)

一九三四年二月六日倫敦泰晤士報之「一年來金融及商業的回顧中」，新嘉坡通信員以馬來亞的錫及橡皮工業情形為根據，報告一九三三年該地的衰落狀況較前已經稍形進步：

『從統計方面觀之，橡皮工業殊無進步可言，但市上人心，因望限制橡產政策即將施行，頗為堅挺，故馬來亞生產者得受價格微漲的利益，而相將汲取在低價時廢棄的大量橡樹，結果年終數月的出口數量有逐漸增加之勢』。

第四節 加拿大

預算 一八六七年所通過的英屬北美洲法，使加拿大領地設立了一種合併歲入的基金，凡各省一切收入，除特為保留者或依同法其他規定徵收者外，均包括在內。對於上項基金，徵收費用，債務息金，總督薪俸，得有先行支付的優先權。依同法的規定，各省公共建築，現款，及其他財產，除土地，礦區，礦產，及礦區使用費（Royalties）外，均屬領地產業。但領地每年需撥款補助各省，以維持各省政府及其立法機關的經費，隨着國家的發展，此項補助金現已擴張至西部各省，並時時改變以適合新的需要。加拿大財政部成立於一八六九年，“領地的歲出歲入，公共會計，及一切關於財政方面的事務，統歸該部處理監督”。（註三七）

各省亦設有合併歲入基金，一切省內收入均列入之。各省不但每年可自領地，獲得財政部定額的補助金，且因保有土地礦產及其他自然財源，得由標賣土地，出售木材，及礦區使用費，水力租金等等收入大量款項。此外各省立法機關亦得決定徵收直接稅以應省用，並得以省的信用舉借款項。自本世紀開始以來，加拿大省政府對於人民所盡的職務頗有

擴充，而於教育，衛生，及公用事業的公有公營，尤為致力。(註三八)

第八表 合併基金帳 (實數)

一九三一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註三九)

(單位加拿大元)

收入		支出	
關稅	\$104,132,677	債務費(b)	\$125,643,615
國產稅	48,654,862	經常支出:	
國產稅(銷售稅, 印花稅等等)	59,606,391	農業費	9,205,724
所得稅	61,254,400	文事行政費	12,135,790
雜稅	1,405,272	關稅及國產稅徵收費	13,144,210
投資利息收入	9,330,125	勞工費	10,657,853
郵政收入	32,234,946	民團	9,700,464
公共建築收入	1,257,436	恩俸	48,686,389
雜項收入(a)	11,832,947	郵政經費	34,448,986
特別收入	7,012,249	公共建築經費	16,099,739
收入合計	\$336,721,305	鐵路及運河經費	10,111,141
		兵士復員經費	11,154,426
		撥各省補助金	13,694,970
		商務費	7,359,031
		雜項經費(c)	53,361,006
		經常支出合計	\$375,403,344
		特別支出(d)	55,460,134
		資本支出(e)	16,979,788
		呆滯的貸款與墊款(f)	3,112,275
		支出合計	\$450,955,541
		收支相抵尚差	\$114,234,236

(a) 包括“偶然”收入 4,245,727 元;升水,折扣,及匯兌 2,898,292 元;主要產品檢驗收入 1,484,826 元(根據穀物條例 Grain Act);及專利規費收入 525,248 元。

(b) 其中 121,151,106 元為利息。

(c) 包括:航空部經費\$4,039,795;領地土地經費 2,626,744 元;土人經費 4,880,322 元;海軍費 3,043,201 元;海洋及河流經費 4,109,895 元;帝國加拿大騎警費 3,239,852 元,及其他。

(d) 包括:依一九三一年,失業及農場救濟法而支出的經費 38,295,515 元。

(e) 包括:對於 Welland Ship Canal 的鉅額支出。

(f) 此項貸款作為不能償還,例如對於加拿大全國輪船公司 (Canadian National Steamship), 規白克港務委員會 (Quebec Harbour Commission) 及加拿大太平洋鐵路公司 (Canadian Pacific Railway) 等的貸款是。

近年的預算 根據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的初步數字，歲入總數爲 315,290,000 元，經常歲出爲 364,425,000 元，較一九三一——三二年度的歲入 336,721,000 元及經常歲出 375,403,000 元，均見減少。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虧空，除經常歲出超過歲入的 49,135,000 元外，尚須加入「呆滯的貸款與墊款」 1,959,000 元，資本支出 9,123,000 元，及特別支出 42,483,000 元，結果短少總數計爲 102,700,000 元。如以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的初步數字與一九三一——三二年度的結果相較，收入數減少的主要項目如下：關稅減少 32,052,000 元，國產稅減少 10,061,000 元，及特別收入減少 2,539,000 元。至收數增加的項目則爲下列各種：銷售稅於一九三一——三二年度僅收 41,734,000 元，至一九三二——三三年度則一躍而達 58,757,000 元；製造稅，印花稅，運輸稅及其他相似租稅，自 17,872,000 元而增至 24,520,000 元；及投資利息收入自 9,330,000 元而增至 11,507,000 元。歲出方面較上年度節省的主要項目如下：郵政局經費減少 3,979,000 元；“國防費”減少 4,065,000 元；經常公共建築費減少 3,665,000 元；商務費減少 4,168,000 元；恩俸減少 2,198,000 元，特別支出減少 12,977,000 元；資本支出減少 71,857,000 元；及「呆滯貸款與墊款」減少 1,153,000 元。僅有債務利息費一項，比上年度增加 13,500,000 元以上。(註四〇)

財政部長所提出的一九三三——三四年度經常預算，歲出估計約 369,000,000 元，歲入超過歲出估計爲 2,000,000 元，爲增加歲入以達

到上項目的起見，業已開征若干新稅及提高若干舊稅。故公司所得稅的稅率增至百分之十二又二分之一，如爲合併所得（Consolidated Income）則增至百分之十三又二分之一，並撤銷所得在 2,000 元以下可以免稅的舊制；個人所得稅的免稅數額亦經減低；幾種新的國產稅，如每鎊二分的糖稅等，亦經分別開征。歲出方面，資本支出及特別支出的估計均較上年度爲少，資本支出減至 7,166,000 元，失業救濟及其他特殊支出以 35,000,000 元爲度。此外，加拿大國有鐵路業務開支的節約，可望支出益形減少。帝國經濟會議的商業協定對於預算的最後結果可望發生良好影響，但預算的編製者並未將商情的轉佳加以考慮。（註四一）

公債 加拿大政府依照一八六七年法令所接收的省公債，爲數不大，計安剔釐阿（Ontario）與魁北克（Quebec）共 62,500,000 元，諾法斯科細亞（Nova Scotia）8,000,000 元，新不倫瑞克（New Brunswick）7,000,000 元，此項公債，各省僅須償還百分之五，其餘均由中央政府負責償還。此後殖民地間鐵路（Intercolonial Railway）的完成及加拿大太平洋鐵路（Canadian Pacific Railway）的興築，均由借款舉辦。後來國有橫貫大陸鐵路（National Transcontinental Railway）亦從事興築。實際上單是鐵路及運河一項，幾乎足以說明一八六八年至一九一四年間國債淨額的全部增加（一八六八年國債淨額爲 76,000,000 元，一九一四年一躍而爲 386,000,000 元）。所以戰前公債大都用於生產事業，爲領地購置有形財產及擴充移民區域。且此等公債以加拿大居民購買者居多。（註四二）

自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三二年的十八年間，加拿大公債有以下各項的大變動：(a)債務淨額的急劇增加；(b)債務總額中有一大部公債，係為戰時用途而發，故無相當資產作為代表；(c)有利公債支付利息的大量增加。從加拿大方面看起來，大部公債落在國人之手，尙堪引以自慰。這是因為戰後的非常的繁榮使加拿大人民有錢去投資於政府公債，而政府方面也急切要想吸收人民所迅速積儲的財源所致。(註四三)

各省的債務總額中，大部是對內外人民所負的確定公債。此項確定公債總額，一九一一年僅為138,662,442元，一九三二年增至1,148,451,597元。至其急劇增加的原因，則大概由於公用事業的發展，各省公路的擴張，文化訓練的補助，及促進工業活動與公眾幸福的需要。

(註四四)

一九一三年以後，領地公債的急劇增加，可觀下列第九表。

第九表 加拿大領地的公債及債息 (註四五)

(除每人平均額外，其餘數字均以一千加圓為單位)

年別	債務總額 (a)	資產總額 (b)	債務淨額	每人平均 負債淨額	每年債 務淨額 的增減	支付債 務利息	活動資產 利息收入	每人平均 支付利息
1913	483,233	168,931	314,302	41.18	-25,618	12,606	1,431	1.71
1919	2,676,636	1,102,105	1,574,531	189.45	382,647	77,431	7,421	9.32
1920	3,041,530	792,661	2,248,869	262.84	674,338	107,527	17,087	12.57
1921	2,902,482	561,603	2,340,879	266.37	92,010	139,552	24,815	15.88
1922	2,902,347	480,211	2,422,136	271.88	81,257	135,248	21,962	15.16
1923	2,888,827	435,050	2,453,777	272.31	31,641	137,893	16,465	15.30
1924	2,819,610	401,827	2,417,783	264.41	-35,994	136,238	11,916	14.90

1925	2,818,067	400,629	2,417,438	260.08	-346	134,790	11,332	14.50
1926	2,768,779	379,048	2,389,731	252.83	-27,707	130,691	8,535	13.83
1927	2,726,299	378,464	2,347,835	243.68	-41,897	129,675	8,559	13.46
1928	2,677,137	380,287	2,296,850	233.54	-50,894	128,903	10,938	13.11
1929	2,647,034	421,529	2,225,505	221.91	-71,346	124,990	12,228	12.46
1930	2,544,586	366,822	2,177,764	213.34	-47,741	121,566	13,518	11.91
1931	2,610,266	348,654	2,261,612	217.94	83,848	121,290	10,421	11.69
1932	2,831,744	455,897	2,375,847	226.14	114,234	121,151	9,330	11.53
1933	3,000,744	404,263	2,596,481	246.83	220,635			

- (a) 債務總額包括以下各項：(1)確定公債；(2)領地庫券；(3)儲蓄銀行；(4)短期借款；(5)銀行鈔票兌換基金；(6)信託基金；(7)省帳；(8)保險及退職基金；(9)其他零星項目。
- (b) 加拿大政府以下列各項作為活動資產 (active assets)：(1)現款及銀行存款；(2)現金準備；(3)貸與銀行，各省，及其他；(4)貸與帝國政府及外國政府；(5)兵士移民局墊款；(6)雜項活期帳戶。
- (c) 一九二〇年以後，僅有活動資產計算在內。

在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領地確定公債中，應在加拿大償還的有 2,012,210 元，應在倫敦償還的有 249,677,848 元，應在紐約償還的有 240,971,700 元。(註四六) 在一九三二年至一九三三年間，確定公債增加達一萬萬元以上，其中約有四千二百萬元應在加拿大償還，約有六千萬元應在紐約償還。(註四七) 至於債務淨額，則自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一九三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 220,634,653 元，其中 104,273,752 元是為彌補行政帳上的虧空而舉借的，53,422,661 元是為加拿大國有鐵路 (Canadian National Railways) 而舉借的 (現在還本

付息直接由合併基金帳支撥),21,817,023 元是為港務局 (Harbour Board) 而舉借的, 41,121,216 元係因政府對於借給鐵路的款項,以前作為活動資產 (active assets), 而現在則作為呆滯資產 (Non-active assets)的,以致活動資產減少而債務淨額乃相形增加。(註四八)

除卻上項直接債務以外,領地還有許多間接債務,大概多由接收各條鐵路(現在成為加拿大國有鐵路 Canadian National Railways)並加以延長而來。此外尚有其他數額較小的間接債務,乃因政府對於港務委員會 (Harbour Commission) 為改進港務而發行的債券加以擔保之故。

第十表 人民所有由領地政府擔保的證券(註四九)

(單位加元)

三月三十一日	由政府擔保本息的鐵路證券	由政府擔保利息的鐵路證券	加拿大全國輪船公司證券	港務委員會證券	合計
1923	237,878,762	216,207,142	—	—	454,085,904
1924	309,628,762	216,207,142	—	—	525,835,904
1925	365,915,762	216,207,142	—	—	582,122,904
1926	364,415,762	216,207,142	—	—	580,622,904
1927	397,795,002	216,207,142	—	4,000,000	618,002,114
1928	440,224,186	216,207,142	828,789	9,467,165	666,727,282
1929	472,709,509	216,207,142	7,936,486	17,355,118	714,208,255
1930	590,091,292	216,207,142	9,400,000	21,335,118	837,033,552
1931	707,474,852	216,207,142	9,400,000	21,835,118	954,917,112
1932	753,080,146	216,207,142	9,400,000	21,835,118	1,000,522,406

履行債務的能力 加拿大政府曾經宣稱：『……每當舉借公債，必須開徵充足的新稅，以應付公債的利息及其還本基金，這是財政上的一個重要原則』。(註五〇)

模蒂研究所 (Moody's Service) 謂加拿大領地自從各省組織聯邦以後，對於公債本息從未爽約，基金的規定完全實行，利息的支付亦未隨意減低。(註五一)

大概而言，加拿大經濟情形的趨勢完全以美國的趨勢為轉移，雖然在一九二九年繁榮的最高峯時，兩者的曲線頗有差異，表示加拿大的情形較美國為優。(註五二) 特別是在一九三三年的夏間，不論其原因為何，美國方面的情形有着一般的進步，加拿大也是這樣。一九三三年八月，聯邦的收入較一九三二年同月超過五百萬元。但以一九三三年八月底為止的會計年度的首五個月，實收數顯較估計數為低。政府原望所得稅及其他租稅的增加可使收入每月增加五百萬元，但卻相反的，首五個月的實收數實際上反差六百萬元。此蓋由於關稅收入減少七百五十萬元所致，反對方面的報紙以為政府的高度的保護政策，實為關稅減少的原因。(註五三)

英國商務特派員菲爾特君 (Mr. F. W. Field) 在其加拿大之“現狀及展望”一文中，曾作如下的報告：

一九三三年首數月的情形指示，加拿大已經達到經濟衰落的極點。樂觀者期望着即速的回風，但謹慎者則以為衰落狀況仍將繼續若干時日，至年終始可希望逐漸的進步。……有兩個因素似乎在推動加拿大脫離世界經濟衰落；第一個因素是該國自己的努力，當地輿論一致

以爲這種努力現在應該加緊；第二個因素是世界情形的一般的進步，這自然在加拿大的工商業及貿易方面會有敏銳的反映。大概的說起來，加拿大的繁榮及衰落，均較其他主要國家爲遲。但其對於衰落的抵抗力則較其他許多國家爲強。加拿大的人民平時似乎有着充分的準備，在緊張時期可以應付裕如。情形雖然是不幸的，這種能夠抵抗惡運的能力無疑已助該國，不至於爲驚濤駭浪席捲而去，不至於爲兇神惡魔攫奪而去』。(註五四)

一九三三年八月諾法斯科細亞 (Nova Scotia) 銀行月刊在其對於加拿大當時商業復元的方向及程度的考察中，說：

『在以前的敘述中，讀者腦中或已深印製造工業的光明的徵象。這個記錄確足使人有着深刻的印象。但是我們須明瞭，這種進步，大概多是國外——就是美國——情形的反映。我們並不想對於美國的偉大試驗的最後成功，加以悲觀的推測，但事實上這還只是一個試驗，其最後的成功並沒有確定的保證。所以我們還得密切注意國境南方情勢的發展』。(註五五)

加拿大政府統計局於一九三三年底所發表的經濟狀況考察，報告極饒興趣，尤其關於加拿大對於鄰國的經濟依賴這一點。該考察報告謂一九三三年的經濟狀況較一九三二年已有顯著的進步，因爲許多用以測量一般經濟趨勢的統計，一九三三年十二月的數字均較一九三二年底爲高。這種高騰在八個重要統計裏都是一樣的。營業數量，向來視爲主要的指標，約略增加百分之十七，雇傭人數亦有顯著的增加，躉售物價已經回高，銀行狀況亦有加強的趨勢，放款減少。存款及活動資金或已穩定，或已增加，而一般經濟指數亦形急劇上升，最近的指數爲 86.0 而一九三二年的同一星期則僅爲 71.5 (註五六)

第五節 中國

預算 中國之有西方各國所通行的預算制度，還是最近幾年的事。在一九三〇年二月所頒佈的「試編十九年度預算章程」裏，關於編製預算的技術和程序都有詳細的規定。最主要的是把預算分成國家預算和地方預算兩大部份。按照中國年鑑 (China Year Book) 所載摘要，預算編製的程序是這樣的：

『每一中央政府機關或地方政府機關應編製其本機關的預算，稱為第一級預算，南京中央政府的各部及各省市的財政廳長或財政局長應彙集其所屬各機關的第一級預算，編製第二級預算。財政部應彙集各第二級預算，編製第三級預算。第一級預算應於一九三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前送繳中央政府的各部或有關的財政廳長或財政局長。第二級預算應於一九三〇年四月三十日以前送繳財政部長。第三級預算應於一九三〇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前送繳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中央政治會議，中央政治會議將預算審核修正以後，送回財政部，經由國民政府公布施行。』（註五七）

上項章程雖准各省市的財政廳長或財政局長得延期半個月將第二級預算送繳財政部，但至一九三〇年年底各省市預算之遵命送繳者仍屬寥寥。

爲使預算管理更臻有效起見，國民政府又於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頒布主計處組織條例。此項新組織分爲三局：（a）歲計局，辦理關於籌畫預算所需事實之調查事項，概算，預算之編製事項，及關於依照預算支用經費之登記事項；（b）審計局，管理各機關之會計人員；（c）統計局，編製一切必要之統計。（註五八）

在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又有許多含有永久性質的新法令頒布，他們把以前的各種章程加以修改，將預算管理的事情畫歸主計處負責辦理。

『新法令所規定的預算編製程序與舊章程所規定的大體相同，不過新法令於預算以外，另加「概算」一個專門名詞，一切估計在未經主計處核定列入總預算書以前統稱為概算。新法令又規定，任何政府機關如在法定時期內，未將概算編就，則其上級機關應即根據以前各年度的預算及當時地方情形，代為編製。第一級概算，——即一切支出機關的概算，——應於十一月三十一日以前，送繳主管中央各部。中央各部應將其所屬各機關的第一級概算加以審核，於一月十五日以前，彙編第二級概算，送總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處應於五月十五日以前彙編總預算書送呈國民政府轉交立法院審議，立法院應於六月十五日以前，將總預算書全部通過，送呈國民政府公布施行。歲出總額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應留作預備金，以備未經列入預算之臨時經費的開支。』（註五九）

本節所載之各種數字，除另有規定外，均以中國銀元計算。

第十一表 實收實支對照表

1931年7月1日—1932年6月30日（註六〇）

（單位——中國銀元）

收入之部：		支出之部：	
統稅：		文事行政經費：	
捲煙統稅	62,076,154	行政院及其他文事行政機關	28,710,674
麥粉統稅	5,606,122	賑災費	3,390,000
棉紗統稅	17,072,786	補助費（大部補助各省）	23,353,688
火柴統稅	3,348,655	其他各費（減繳回經費餘額）	952,008
水泥統稅	578,081	合計	56,406,370
合計	88,681,798		

煙酒稅	7,625,786	軍務費(a)	303,777,063
印花稅	4,798,951	黨務費	3,922,894
關稅	309,742,637	鹽務稽核所撥當地長官	47,794,626
鹽稅	144,222,716	鹽務稽核所撥各項基金	787,517
各省財政特派員解征各款	174,571	債務費淨額	238,754,172
銀行官股利息	1,610,600	賠款費淨額	31,089,750
國有鐵路收入	516,953	坐撥征收費(b)	65,988,778
其他	15,270,893	退稅(b)	13,679,733
收入總計	632,644,905	暫記各款淨額	458,471
		支出總計	762,659,374
		支出超過收入	130,014,469

(a) 包括以前各年支出 48,604,073 元。

(b) 在國民政府原報告中，各該項目（合計79,668,511元）列入收入部下，由總收入中減去。結果使收支兩部的總數稍有變更，雖然虧空數額依然無異。

在國民政府所發表的報告表中，原無「虧空數額」的字樣。這是因為此項「虧空數額」已經包括在收入部內的借款收入項下了。（註六一）

1. 內國公債及庫券	\$125,455,691
2. 銀行借款：	
借入總額	\$108,111,323
減退還額	104,984,888
借入淨額	3,126,435
3. 銀行透支：	
本年度終透支總額	1,341,652
加前年度終銀行結存	90,691
銀行透支總額	1,432,343
債券借款收入總計	130,014,469

以後的預算 二十一年度預算起初預計經常收入達 678,221,666 元，其中關稅佔 359,723,741 元，鹽稅佔 164,615,204 元。(註六二) 但據二十二年六月二十日中央政治會議財政委員會的報告，收入僅估計為 621,707,350 元，其中關稅 321,661,885 元；鹽稅 141,515,204 元；煙酒印花稅 41,164,015 元；統稅 86,712,775 元。支出估計 788,346,637 元，支出中以下各項特為重要：軍務費 335,110,161 元；債務費 223,961,247 元；財務費（徵收費）76,688,180 元；各省補助費 72,943,041 元；及臨時軍務費 90,079,850 元。(註六三)

二十二年度的預算，按照官方的修正估計，收入可達 680,514,589 元，其中關稅 354,656,880 元，鹽稅 146,748,148 元；煙酒稅 23,545,055 元，印花稅 12,939,853 元，及統稅 96,975,091 元。支出估計達 828,921,960 元的新高峯，其中：軍務費 418,600,000 元，債務費 241,841,809 元；財務費 64,969,175 元；各省補助費 29,878,449 元；臨時軍務費 108,000,000 元，則尚未列入在內。(註六四)

從財長宋子文氏給中央執行委員會的報告裏，可以看出中國政府對於改善一般經濟狀況或預算狀況所取的重要步驟。在關稅一節之下他指示出來，修正進口稅則已自二十年一月一日起施行，而運往國外的出口貨物亦已於二十年六月改按修正出口稅則課稅。次之，雖然財政上受到重大的損失，在二十年已經採取相當步驟將阻礙商業的內地通過稅加以廢止了。至於鹽稅，則最重要的行政改革就是在好幾省份已經把鹽運使署和鹽務稽核所相合併了。(註六五) 二十一年度及二十二年度雖

因東北幾省的收入完全失去，而關稅及鹽稅的收入估計卻與過去幾年不相上下。(註六六)從這個事實，就可明瞭以上各項改革的實效如何了。

據二十一年海關監督的報告，如果依二十年的實收數推算，東北貿易，單就關稅收入而論，對於國民政府實值 26,200,000 海關兩。這個數目約佔全部關稅收入百分之十有餘，但這個數目裏面所包含的東北方面出口稅，對於中國全國，所徵出口稅的比例則不下百分之三十。(註六七)在二十二年九月報上又曾宣傳其他改革的消息，(註六八)謂將成立三個財政區域，每一財政區域內設一財政特派員，負責起草各該財政區域的財政整理計劃。在二十二年十二月初，財長孔祥熙氏報告徵收新稅，每年可望增加收入二千萬元，同時並宣布徵收奢侈品進口稅及遺產稅的計劃。(註六九)

公債 中國利用外資以供政治費用的歷史，導源於一八六五年，是年有一千四百萬鎊的借款接洽告成。從此以後，以至一八九四年，大約有十二種數額比較不大的借款陸續告成，差不多都是從英國方面借來的。借款的總值為中幣 57,000,000 元，大概都撥充陸軍及海軍的經費。(註七〇)但是真正的借債時期卻自中日戰爭失敗以後，因為支付鉅額賠款的需要，纔開始的。以後的外債，實際上幾乎是由列強強迫借給滿清政府的，政治的關係既佔非常重要地位，故有位對於外人在華投資最有研究的權威就說，自從這些外債舉借以後，習慣上列強即根據各國借款數額的多寡，以測定各國在華的政治勢力的高下。(註七一)中日戰爭以後，中國所舉的外債大概多為建築鐵路及應付內戰之用，所借的外債可

以分成三類：(a)以上所述的日本賠款借款。(b)庚子賠款，現在已只有賠款總額的一小部份了；(c)民國二年的善後借款，在這筆借款接洽的初期，競爭借款的列強頗有相當合作的徵象。(註七二)在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三一年之中，中國政府所增加的外債極少，自一九二八年以後，新成立的國民政府，除有一次例外，(註七三)更完全避免外債的舉借。(註七四)

此地不想討論有確實擔保的及無確實擔保的中國內外債的現狀，只要指出這一點就夠了，有許多專家要想解決這個糾紛時，已曾遇到極大的困難。在一九二九年二月六日，國民政府曾頒布幾個關於組織內外債整理委員會的條例，但自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以至一九三四年一月，除卻一個可能的例外，(註七五)債務整理委員會或中國政府及債權人兩方的代表沒有開過一次會議，而“整理計畫也和以前的許多整理計畫一樣，徒成具文，沒有見諸施行”。(註七六)

中國的全部外債可以分做三類：(A)財政部經管的外債；(B)鐵道部經管的外債；(C)交通部經管的外債。此外，還有所謂：(D)西原借款，因其性質極為神祕，普通沒有把牠列入在內。前列三類的總和，即為中國現有具確實擔保外債的全額。

第十二表 確定外債總額表

(本息合計)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

	數 額	每人負擔額
財政部經營	173,411,000鎊	7先令, 8辨士
鐵道部經營	41,180,861鎊	1先令, 10辨士
交通部經營	10,371,740鎊	0先令, 6辨士
合計鎊數	224,963,601鎊	10先令, 0辨士
合計金元數(每鎊合 3.39 美元)(a)	762,626,607美元	

(a) 根據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匯價。

第十三表 財政部經營外債數額表

(本息合計)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

債 款 種 類	鎊
一八九六年德借款	943,923
一八九八年續借英德借款	9,851,450
一九一三年善後借款	43,527,997
一九一二年克利斯浦借款	7,324,532
一九〇八年英法借款	2,315,000
一九一一年湖廣借款	12,348,790
一九一九年威克斯借款	2,885,152
一九二五年斯哥特借款	9,632,465
一九〇二年庚子賠款	72,936,000
一九一九年支加哥借款	5,745,000
一九一九年太平洋借款	
一九一四年浦口借款	2,965,000
九六公債日金部份	6,607,000(a)
鹽餘庫券日金部份	
合 計	177,082,309 鎊

(a) 本表總數與上表總數頗有出入,或係上表純屬有確實擔保借款之故。

第十四表 財政部經管確定外債按擔保分類表

(本息合計)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註七八)(a)

擔保類別	鎊
關稅	72,774,000
關稅(庚子賠款部份)(b)	54,486,000
鹽稅	25,233,000
煙酒稅	5,745,000
名義擔保(c)	14,254,000
合計	173,411,000

(b) 一九二五年及一九二八年美金借款實際雖以庚子賠款為擔保,但仍包括在第一項內。

(c) 此項借款共有五種,實際並無確實擔保,均未按期還本。

第十五表 確定鐵道借款餘額表

(本息合計)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

借款種類	鎊
平奉鐵路借款	1,009,132
京滬鐵路借款	4,347,400
滬杭甬鐵路借款	735,000
河南鐵路借款	641,935
膠九鐵路借款	1,429,598
津浦鐵路借款	9,804,582
滬楓鐵路借款	391,125
道清鐵路借款	279,044
贛株借款	1,184,000
隴海鐵路借款	6,520,074
隴海鐵路荷幣借款	2,527,725
隴海鐵路比幣借款	1,550,936
隴海鐵路(法郎借款)	802,161
正法鐵路借款(法郎)	
汴洛鐵路借款(法郎)	
一九一一年鐵路借款(日金)	10,958,149
四鄭鐵路借款(日金)	
吉長鐵路借款(日金)	
膠濟鐵路借款(日金)	
合計	41,180,861 鎊

第十六表 (c) 確定電報借款餘額表

(本息合計)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註八〇)

借 款 種 類	鎊
一九〇〇年滬沽正水線借款 } 一九〇〇年烟沽副水線借款 }	143,879
一九一一年大東大北公司預付報費墊款	
一九一八年馬可尼公司八釐庫券	912,000
一九一九年馬可尼公司無線電墊款	174,285
一九一九年中國無線電報墊款	149,839
一九一九年三井無線電報借款	1,229,736
一九一八年電報借款 (27,984,657 日金) } 一九一八年擴充電話借款(12,346,301日金) }	5,276,620
改良有線電報墊款 (9,336,000 日金)	
一九二一年聯邦八釐無線電借款(6,000,000美金) } 一九二一年補充聯邦八釐無線電借款(2,077,875美金) }	2,382,620
	£ 10,371,740

(D) 至於西原借款，則極難分析，而其確實數額亦不易推算。據里麥博士 (Dr. Remer) 說：

『如果要想謹慎地精密地闡明西原借款的性質，則我們可說：西原借款就是日本以某種協定為交換條件，借給當時在位的中國官吏的幾批款項；在作為交換條件的協定中，由中國讓予日本若干權利，尤其是在中國東北方面的權利，因以加強日本政府的政策。』(註八一)

又據里麥博士所說：在一九二七年，日本方面以為西原借款的總額約值中幣 206,458,407 元，如將一九三〇年年底為止延期末付的利息，

計算在內，再按一九三一年的匯率加以折合計算，“則一九三一年的未償數額當達十萬萬銀元的驚人鉅額。”(註八二)反之，耿愛德氏 (Edward Kann) 將“構成西原借款主要部份的幾項借款”加以計算，借款原額當爲日金 139,500,000 元，“如果中國政府加以承認，則至一九三二年，本息合計當達日金三萬萬元左右。”(註八三)又據一九三三年滿洲日報所載：

『關於所謂西原借款，就是在日本寺內內閣當權時代借給北京政府的款項，其總額當在日金二萬萬元以上，並無確實擔保。』(註八四)

將一切情形加以考慮，我們實不能將西原借款加入中國外債總額之內。

我們如要討論中國的對外債務，則於一九三三年夏季美國復興金融公司賒給南京政府的棉麥借款美金五千萬元亦須加以注意。此項借款的表面原因是在向美國市場購買棉花和小麥，但在遠東的新聞紙上，卻引起極大的爭論。許多方面以爲這筆款子間接地必將流爲軍費，其他方面以爲此項借款無異就是美國一種遠東政策的表現。在一九三四年三月，行政院長汪精衛氏聲明，此項借款將由中國方面的請求，減爲美金二千萬元。同時傳遞這個消息的通訊又說：

『據可靠消息，借款的減少額將在二千五百萬元以上，或在三千萬元亦未可知，尙餘棉花借款一千萬元，小麥借款六百萬元，麵粉借款四百萬元。』(註八五)

以下第十七表及第十八表是從里麥教授根據可能的最好的估計而製成的許多表中選擇出來的。

第十七表 中國外債用途別分類表(註八六)

	1902		1914		1931	
	百萬美元	對總數百分比	百萬美元	對總數百分比	百萬美元	對總數百分比
普通用途	248.2	87.2	330.3	62.8	427.6	60.2
鐵路	35.3	12.4	192.3	36.6	248.5	35.0
其他交通事業	1.2	0.4	3.2	0.6	20.3	2.8
租界債務						
	284.7	100.0	525.8	100.0	710.6	100.0

第十八表 中國外債債權國分類表(註八七)

	1902		1914		1931	
	百萬美元	對總額百分比	百萬美元	對總額百分比	百萬美元	對總額百分比
英國	110.3	39.4	207.5	41.8	211.6	36.1
日本	0.0	0.0	9.6	1.9	224.1	38.2
俄國	26.4	9.4	32.8	6.6	0.0	0.0
美國	2.2	0.8	7.3	1.5	41.7	7.1
法國	61.5	22.0	111.4	22.5	97.4	16.6
德國	79.3	28.4	127.6	25.7	12.0	2.0
	279.7	100.0	496.2	100.0	586.8	100.0

耿愛德氏在他為中國年鑑而作的一篇關於中國內債的文章裏，估計迄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止，北京政府及國民政府所發的內債總數，共

爲中幣 1,603,109,588 元，其中 699,833,692 元已經清償，所餘的 903,275,896 元的分類如下：

第十九表 中國內債餘額表
(單位 中國銀元)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

發行政府	公債價值	對總額百分比	其中到期未償數額
北京政府	185,888,860	20	118,676,860
國民政府	717,387,036	80	
	903,275,896	100	118,676,860

以後千家駒君在一九三三年四月，爲北平社會調查所出版一個研究。據千君的估計，北京政府共舉內債 162,352,857 元，庫券 55,614,384 元，其他無確實擔保的借款爲 44,112,389 元，中國銀行短期借款 38,904,282 元，其他銀行透支 30,333,399 元，以上共計 331,317,311 元，——此數遠在耿愛德氏的估計數之上。至於國民政府所舉內債，千君的估計爲 859,695,000 元，此數亦與耿氏的估計相異，這是因爲千君的估計包括二種耿氏所未曾列入的債款在內所致。按照以上數字，千君估計中國內債總額爲 1,191,012,311 元，以別於耿氏的估計總額 903,275,896 元。(註九〇)千君又謂如果將來不再舉借內債，則國民政府所有的一切內債，在一九五三年可以完全償清。(註九一)這當然不能援用於北京政府所舉的內債，因爲耿氏已曾指出，此項內債有百分之六十以上不能如期還本，至利息之久延未付，更不待論。(註九二)此外尚須注意的，

在一九三三年十月一日國民政府又曾發行關稅庫券一萬萬元，以償還政府數月以來的積欠；至其還本付息，則由財政部在關稅增加收入中指定一部作為基金。(註九三)

耿氏所列的內債，如依擔保種類加以分析，其結果有如下表：

第二十表 中國內債按擔保分類表

擔保種類	發行原額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對總額百分比
原有關稅收入(值百抽五)	178,400,000	144,892,000	16
整理案內各債	78,992,228	51,795,340	6
關稅增收	480,000,000	340,607,036	38
關餘	45,000,000	45,000,000	5
捲煙稅	108,000,000	67,680,000	7
印花稅	10,000,000	7,000,000	1
鹽餘	139,891,300	135,891,300	15
捲煙稅餘額, 麥粉稅及棉紗稅	80,000,000	74,400,000	8
無確實擔保	36,568,475	36,010,220	4
合計	1,156,852,003	903,275,896	100

千家駒君亦有一表，說明中國政府對於內債的表面用途及實際用途，頗饒興趣，並錄如下：(第二十一表)

第二十一表 內債的表面用途及實際用途(註九五)

	表面用途 (根據公債的名稱) %	實際用途 %
軍費	19.89	85.6
行政費	43.01	
建設費	14.72	
幣制改革	17.44	
賑災費	3.96	
生產企業	.59	.98
其他用途	.39	
	100.00	

千家駒君又曾估定國民政府於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一年間發行內債 1,006,000,000 元，而政府所實收的只有 538,700,717 元。(註九六) 鑒於政府所採的發行方法及公債的各種費用，這點是很值得注意的。(註九七)

履行債務的能力 因為中國的財政狀況受着許多因素的影嚮，——諸如國內政治的變化，國際的複雜關係，尤其是對日本的關係，水災與饑荒，以及銀價的波動等等——所以對於中國履行債務的能力極難加以估計。財政部長宋子文氏在他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呈給國民政府的報告中，很愉快地指出，他所引以為憾的內債已自上年一月起停止發行，而因一九三二年二月的內債延期減息案及軍費方面的限制，財政狀況已經轉佳。此外他又指出，在一九三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止的會

計年度中，共約償還一萬五千萬元的債務，其中一萬萬元是內債，五千萬元是外債，又在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止的會計年度中，共約償還一萬六千萬元的債務，其中內債佔一萬一千萬元，外債佔五千萬元，以上對於庚子賠款方面債務的減少，尙未計算在內。他的結論如下：

『……財政方面，絕不能謂政府已經完全把困難排除了。政府的收入，尤其是關稅收入，要視世界經濟衰頹的結果而定；經費的緊縮，已經到了極度，使得大家感到莫大的痛苦。至於目前穩定局面的維持，當然有賴於內戰的不再發生及外國侵略的停止。』（註九八）

宋氏報告發表以後，中國的財政狀況似反轉劣。在一九三三年十月，財長的辭職宣布了。新聞紙上的報告，以爲財長辭職的原因，主要的是因爲政府軍隊的剿匪經費過於浩大，以致預算的平衡發生困難。（註九九）宋氏辭職的另一原因，或爲不滿十月一日一萬萬元新內債的發行，因爲不到二年以前，一般人都認定在四年以內國內市場不會再有長期公債的發行。（註一〇〇）上海晨報亦曾承認宋氏的辭職實爲軍費的增加所促成。該報又說兩年以前軍費約佔政府全部收入的百分之三十三，去年則佔百分之四十二，本年則將及百分之五十。這樣一來，“付了內外各債的利息及還本基金以後，行政費，教育費及建設費均將無從所出了”，該報又以一九三三年首六月間中國入超達 482,640,000 海關兩（按照一九三三年十二月的匯兌率折合計算當達美金217,000,000元），引爲驚異。該報主張中國應即制定建設的關稅稅則，並應創征所得稅及遺產稅，“因爲其他一切稅源均已負擔至最後的限度了”（註一〇一）不久以前中國報紙報告最近“調查”的結果，失業的或半失業的約達二

萬萬人，他們的建議以爲中國政府如果要想解決這個問題，必須廢除一切阻礙工商業的苛捐雜稅，澄清政治，保護實業，獎勵投資，施行社會立法，努力公共建設及自然富源的開發。(註一〇二)

如果中國要想從現在的混亂狀態中奮鬪出來，實有施行適宜的經濟計畫的必要。關於這方面所已經做的，陳其田教授在其“一九二七年以後中國政府的經濟計畫及建設”(Chinese Government Economic Planning and Reconstruction since 1927)(註一〇三)一文中，曾有簡要的說明。文中羅列許多已有的計畫，如孫中山氏的原來計畫(1919)；(註一〇四)孫科的建設綱領(1928)；全國代表大會所通過的“訓政時期物質建設應即確定計畫及預算案”(1928)；國民會議所通過的六年計劃(1931)；日內瓦所宣布的十年計劃，(起草者不詳)(1931)；全國經濟委員會的三年計畫，該委員會成立於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實業部長陳公博氏的四年實業計畫(1932)；(註一〇五)及其他中央的或各省的許多計劃。

陳教授指出，中國政府業已不顧一切困難，勇敢地採取各種步驟掃除許多牢不可破的障礙，而爲中國經濟建設築一良好基礎。他又將各種計畫列述如下：

『計畫的演進是自然的，頗饒興趣的。這是從孫中山的偉大計畫開端的，孫科的計畫已經將原來計劃縮小了；並且定了一個時限及一個預算；此項計畫又在國民黨的大會裏經過幾次的選擇，至於各部的各種計畫則僅對特殊工業及特殊區域而設，其範圍自然更爲狹小了；最後全國經濟委員會的三年計劃則僅選擇少數項目，指示一個大計方針，至具體計畫則由各專門委員會負責草擬。全國經濟委員會所採取的計劃方法似乎比較準確的。』

因為經濟計畫在中國還是在草創時代，而國內還有許多問題尚未解決，當然有許多弱點不免要暴露出來。最顯著的困難是各種計畫的缺少聯絡。各種計畫實行時所需要的機關是常常忽略的，而起草計畫時毫不顧到財政問題尤為一般的通病。對於各種計畫的聯絡，沒有別人再比宋子文氏注重了，他說，“因為民衆的迫切要求，我們看見政府的各部均在建議各別的計畫，此項計畫的實施均須鉅大的經費。無疑的，這些計畫也有不少是好的，但是因為國庫的匱乏，及與其他各部計畫的不相聯絡，他們是必不能見諸實施的，當然我們需要拋棄政府各部的雜亂無章的計畫而設立一個實際有效的計畫機關。”

我們或許可以批評中國以前的經濟計畫都是一紙具文。我們應該承認，中國政府對於經濟事情向來是不大理會的，現在能夠作經濟計畫的幻夢已經是較過去專作八股文章略勝一籌了。值得注意的是中國政府已經空前的對於國家的經濟建設表示了一種真實興趣，而且已經走入經濟計畫的初步階段，使中國專家及外國友人得以利用機會協助政府籌措經濟計畫於良好的科學基礎之上。』（註一〇七）

第六節 法屬印度支那

預算 法屬印度支那的普通預算是為對付有關全國的經費而產生的。此外各邦有各邦的預算，各邦中各省市有各省市的預算。以上各種預算均須送呈財政監督處（Controle Financier）核准，財政監督處由法國財政部長及殖民部長所提出的高級官吏所組織。普通預算有時可以得到母國或地方政府的補助，有時卻須補助母國或地方政府。地方預算由各邦內所徵取的收入以維持之，但有時亦可從各市或商會得到補助，有時卻須補助各市或商會。（註一〇八）

第二十二表 一九三一年實收實支表(註一〇九)

(單位一千安南幣)

收入：		支出：	
關稅及地產稅		債務費	3,855
關稅	18,957	撥貢法國政府	11,517
普通內地稅	2,782	一般行政費,司法費及其他	4,964
消費稅及流通稅(a)	14,222	財務費(c)	19,551
專賣毛收入(b)	21,822	社會福利費(d)	3,581
其他	3,596	經濟福利費	9,662
郵政,電報,電話,匯兌及無線		郵政,電報,電話,郵政及無	
電等毛收入	4,844	線電等經費	8,946
註冊,印花及公有財產收入	5,553	公共建設費	15,158
雜項收入	4,927	鄉鎮費(e)(Commune	
		Expenses)	4,316
收入合計	76,703	撥助各種預算(f)	10,762
		臨時費	3,194
		支出合計	95,006
		收支相抵尚差	18,303

(a) 包括酒精稅,火柴稅,烟葉稅及紙牌稅等等。

(b) 最重要的為鴉片銷售稅(11,032,000安南幣)。此外土產火酒稅及鹽稅亦包括在內。

(c) 大部為國庫經費及海關經費。

(d) 最重要的為教育費。

(e) 大部有關交通。

(f) 包括撥助地方預算,各市預算及廣州灣之費。

近年的預算 一九三二年預算的最後結果至今尚未發表。預算的收支兩方是在 90,306,000 安南幣左右，但據初步的報告，原來希望得到總額四分之三以上的幾項收入，其實收數證明預算的估計過於樂觀，例如關稅及其他收入的實收數合計僅有 17,626,000 安南幣，而預算裏的估計數則為 23,898,000 安南幣；間接稅及專賣毛收入的實收數合計僅 30,380,000 安南幣，而預算裏的估計數則為 42,124,000 安南幣；“註冊，印花及公有財產收入”的實收數僅 5,366,000 安南幣，而預算裏的估計數則為 8,425,000 安南幣；又如郵政電報電話的毛收入，實收數僅為 3,833,000 安南幣，而預算裏的估計數則為 4,260,000 安南幣。(註一一〇)

一九三三年預算的收支兩方均在 74,980,950 安南幣左右，比較上屆預算為少。有幾個比較重要的變更，值得一述。糖稅的稅率由每公擔二安南幣減至每公擔一安南幣，註冊稅亦經改革，此外又經採取若干新稅，各種土產等級稅即為其中之一。政府聲明，為使預算築在良好的經濟基礎之上起見，正在設法節約經費，但同時對於公共建設計畫，則擬在可能範圍之內，不使受到任何影響。政府又曾宣告，因為母國的寬大態度，所以貢金支出已經減少。(註一一一)

公債 關於公債，印度支那可說是太平洋沿岸各國中最為複雜的一國。Phulangtuong-Langson 鐵路的建築，使財政感受困難，於是乃開公債之端。一八九六年的法律，准許東京政府借債八千萬法郎，由法國政府負責擔保，其中四千三百萬法郎用以償還舊債，其餘三千七百萬法郎

用以建築新路，主要的是將上述鐵路延長至 Langson 爲止。從此以後，公債續有發行，一八九八年的法律允許中央政府借債二萬萬法郎專爲完成鐵路建築計畫之用，雖然這筆公債沒有母國的擔保，但其第一批五千萬法郎的應募者則溢出原額三十六倍。上項法律又准許印度支那政府爲滇越鐵路擔保每年三百萬法郎的利息，至七十五年之久，——這種利息的擔保，印度支那政府在一八八〇年左右已對其他私有鐵路行過。一九〇二年時，公債發行的總額猶僅一萬二千萬法郎，債務費亦不過佔普通預算十六分之一。至一九一二年時，上項的債款已經用盡，所以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的法律又核准借債九千萬法郎，以資完成一八九八年的鐵路計畫，並以補助其他關於公用事業及一般利益事業的各種工作的實施。其後，一九二一年的法律又核准發行有獎公債 6,180,000 安南幣，其大部份乃用以建築 Vinh-Dongha 鐵路。最後因爲偉大的公共建設計畫的需要，一九二四年又借公債九千萬法郎，一九三一年及一九三二年又發行鉅額新公債三批。(註一一二)

以上各項公債初看似極易計算，其實因爲有許多公債投資於完全自給或部份自給的企業，所以如要求得“真正負債”總額，則不無困難。所以一九三三年某一著名年鑑估計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印度支那的負債總額爲 876,000,000 法郎及 6,600,000 安南幣，(註一一三)而模蒂氏及美國商業年鑑在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則爲 552,503,000 法郎及 11,021,000 安南幣。模蒂氏及美國商業年鑑又謂“公債總額應包括許多鐵路借款的息金擔保及鐵路材料款項的擔保”在內，商業

年鑑並製一表，表示公債總額，即將一九三二年的借款不計，亦達 957,664,000 法郎及 7,710,350 越幣。(註一一四)

下表係由官方材料編製而成，由此可知一九三三年一月一日的公債狀況：

第二十三表 官方公債表中所包括的各項公債(註一一五)

(政府擔保利息的鐵路公司借款不在內)

公債種類	發行年份	到期年份	一九三三年一月一日餘額(單位一千法郎或一千安南幣)
I. 法郎公債			
(1) 安南—東京鐵路公債，利息二釐半	1896	195	52,480
(2) 印度支那鐵路公債，分下列三批發行：			
(a) 利息三釐半	1899	不同 (七十五年)	45,335
(b) 利息三釐	1902		
(c) 利息三釐半	1905		
(3) 滇越鐵路清理公債，利息三釐	1909	1984	52,759
(4) 公共建設公債(依一九一二年法律)，利息三釐半	1913	1988	51,349
(5) 公共建設公債(依一九三一年法律)，分二批發行，年息四釐	1931	1981	526,273
(6) 同上，第三批發行，年息四釐	1932		567,573
II. 安南幣公債			
(1) Vinh-Dong-Ha 鐵路有獎公債，6,180,000 安南幣，無利	1921	1951	9,071(a)
(2) 九千萬法郎公債(依一九一二年法律)第二批發行，利息三釐半至八釐，充公共建設及其他用途	1926	1956	1,949

(a) 包括獎金在內。

基於上述原因，從上表所得的總數未必即可作為印度支那負債總額的良好指標。但因比較完備材料的缺乏，姑以法國政府所發表的官方

數額爲準，雖然下表的年份尙嫌過早，沒有把一九三二年的大借款包括在內。

第二十四表 公債總額(註一一六)

(單位一千法郎或安南幣)

十二月三十一日	法郎公債餘額	安南幣公債餘額
1925	367,814	5,459
1926	364,399	7,313
1929	353,494	6,646
1931	876,542	11,514

印度支那政府公債的大部份持有者是在法國，這大概是沒有什麼疑問的。(註一一七)

履行債務的能力 一九三三年七月柯爾台滿君 (M. Corede moy) 在印度支那政府的機關報上撰著一文，對於偉大的公共建設計畫作一批判的分析，該文對於彼國的現狀頗有說明。他說：

『現在我們所進行的公共建設計畫是在極度繁榮時期內訂定的，但在一九三〇年以後，其實行卻已遇到極大的困難。世界經濟恐慌對於印度支那加着全力的打擊。本國有大規模的農業生產及礦業生產，其原料品的輸出係繁榮的主要源泉，但現在原料品的輸出已經感到減退。米穀橡皮鉛錫等的跌價，使多數人民及商家破產，而陷大眾的農民於痛苦的境地。同時，在這種經濟困難以外，再加颶風旱災水災等等自然災害，使許多區域的人口，生活陷於貧窮線以下。安南特別受着這種災害的打擊，在某幾箇月中，全省的若干部份均受地震的紛擾。因爲各種災害的結果，消費及商業大爲減少，而一九三〇年以後印度支那的預算遂有嚴重的虧空。所以政府不得不採取節約政策，而公共建設的經費遂亦不免受其影響了。』

(註一一八)

印度支那對於世界經濟衰頹所採取的這樣對策，在這樣依賴國外市場的國家，當然是不可避免的。這裏要注意的，印度支那的將來與其母國實有極密切的關係，而其母國也像其他各國一樣，已經安穩渡過經濟衰落的難關，或許還要好些。登耐雷教授（Prof. Dennergy）已曾指出，對於印度支那的經濟，西方的影響較東方的更為重要，而這西方的影響又幾乎完全是法國的。一半因為印度支那之較遲開發，所以西方對於牠影響，僅限於法國一國。

登耐雷教授又說：

『在那邊差不多完全是法國資本，其他的歐洲資本是極微的。』

關於商業，他說：

『……法國在印度支那全部貿易中所佔的地位，較荷蘭在荷屬東印度全部貿易中所佔的地位，要大兩倍半以上。就是拿印度對英貿易相比，印度支那對於母國的商業關係也是較為密切。』

尚有一事值得注意，印度支那物產的最好顧客卻是亞洲，爪哇，新加坡及日本對於安南米的依賴雖已較前為遜，而“中國卻是一個可靠的顧客，”印度支那必須繼續供給人口過剩的中國南部及太平洋的中國移民者以食物，尤其是米，魚介及蔬菜”。（註一一九）

印度支那的多數權威者均在期待印度支那的繁榮隨着世界經濟復興以俱來。同時於一九三二年十二月的印度支那經濟金融會議中，政府某發言人宣稱，政府決不施行任何足以引起國內金融恐慌的事情。又交址支那的某一代表亦曾指出，從前激烈主張安南幣減值的人，“今日均

已贊成維持國內貨幣的穩定了。”(註一〇)

第七節 日本

預算 日本之有財政管理制度，尚在一八八九年帝國憲法頒布以後。帝國憲法規定：國家的歲入和歲出均須列入預算，以待議會的批准，最後的決算應由審計部加以審查，作成報告送呈議會。但憲法又規定，議會如未經政府的同意，對於下列經費不得反對或擅自減少：(一)根據於君主權力的各種經費，(二)因法律效果而產生的各種經費，(三)關於政府合法債務的各種經費。在議會休會時期內，如有緊急需要，政府亦有權力負責支付經費，以待下屆年會的追認。如議會不能批准預算，政府亦得在前年度預算範圍以內，編製本年度預算。

除普通會計外，日本現在還有三十種以上的特別會計。此項特別會計可以分爲三類：(一)關於殖民地財政的特別會計；(二)關於若干公有企業的特別會計；(三)其他特別會計。殖民地政府的財政均由自己管理，但大概多由中央政府得到補助金。在一八九〇年時，地方政府是由內政部管轄的，其每年的預算決算須由府議會或市議會批准，再由上級行政機關核准(註一一)

第二十五表 中央政府實收實支表
 一九三一年四月一日——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註一二二)
 (單位日圓)

收入:(a)		支出:	
經常收入:		經常支出:	
租稅收入:		王室經費	4,500,000
酒精稅	188,798,530	財務費:	
所得稅	144,501,197	撥交國債基金	213,844,134
關稅	114,274,206	其他支出(包括財政	
糖稅	77,386,223	部經費)	37,608,941
土地稅	63,915,946	交通費:	
營業稅	37,904,278	交通費	140,312,670
紡織消費稅	33,748,169	恩俸及年金	153,957,904
遺產稅(b)	30,169,882	其他支出(包括交通	
雜項稅收	44,805,645	部經費)	3,037,771
印花收入	65,433,562	陸軍費	163,679,857
公有企業及公有財		海軍費	138,913,685
產收入:		教育費	129,224,601
郵政,電報及電話		內政費	44,546,207
專賣贏利	229,139,387	司法費	31,764,748
其他收入(包括森	190,461,252	農業費及林業費	28,133,809
林收入)	53,105,461	雜項經費(e)	22,299,866
雜項收入(c)	41,268,121	經常收入合計	1,111,824,193
經常收入合計	1,314,911,859	臨時支出:	
臨時收入:		海軍費	88,214,904
雜項收入(d)	56,789,340	陸軍費	63,808,368
收入總計(a)	1,371,701,199	雜項經費(f)	213,027,799
		支出總計	1,476,875,265
		收支相抵尚差(a)	105,174,066

(a) 日本政府所發表的收入表,包括以下二項“臨時收入”:

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	39,108,436 圓
公債收入	120,272,407 圓

所以如果把這二項臨時收入計算在內，則日本收入總數達 1,531,082,042 圓，故財政部得宣稱“盈餘毛數” 54,206,777 圓。

- (b) 即指財產的遺產稅。
- (c) 包括“由財政部，存款局特別會計的轉帳收入，”及“由改進教育及發展農業基金特別會計的轉帳收入”，及其他。
- (d) 包括國有財產標賣收入；地方撥款（補償國家為若干省份的利益而支付的經費）；地方協款（補償國家為若干省份的利益而支付的經費）；“由特別會計基金的轉帳收入”；“保險公司退還款項”；及其他。
- (e) 包括外交部，工商部，及海外部經費。
- (f) 包括其他九部臨時經費，但其用途則未經說明。

近年的預算 關於一九三二——三三，一九三三——三四，及一九三四——三五各年度預算的比較完備的數字，業已發表。在以下第二十六表中，以上三年度的若干重要項目及其總額均已列入。但一九三四——三五年度的預算草案，僅有經常收入的總額，可以得到，而構成總額的各項收入則不知其詳。又在同一預算，郵政電報電話的收支已經轉入特別會計，所以一九三四——三五年度的預算總額不能嚴格地與以前各年度相比較。這裏可以注意的，就是以上三年度預算的收支，表面都是平衡的。如要將以上三年度的預算總額和前表一九三一年度的實收實支數相比較，則下表有 * 記的三項數字，須從收入總額中減去。這樣就可表示出來：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實不足 684,263,618 日元，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實不足 962,388,229 日元，一九三四——三五年年度預算實不足 804,474,000 日元。

財政部長高橋氏於其一九三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在國會所發的演說

第二十六表 一九三二—三三,一九三三—三四,一九三四—三五,各年度預算表 (註一—三四)

(單位—千日圓)

A. 收入之部:	1932-33	1933-34	1934-35	B. 支出之部:	1932-33	1933-34	1934-35
經常收入	180,459	176,488		經常支出	4,500	4,500	4,500
火酒稅	131,143	138,104		皇室經費	360,046	439,515	435,279
所得稅	128,984	113,668		財務費(包括公債基金)	302,881	305,663	172,817
關稅	71,953	74,145		交通費	166,316	172,119	168,656
糖稅	58,483	58,255		陸軍費	140,767	178,822	199,337
土地稅	32,358	36,125		海軍費	128,008	129,281	126,639
營業利得稅	30,433	30,100		教育費	49,375	49,726	49,615
紡織消費稅	28,022	26,017		內務費	31,740	32,888	33,344
遺產稅	46,172	39,133		司法費	28,076	28,881	29,734
其他雜稅	708,007	692,035		農業費及林業費	21,783	23,582	27,286
租稅收入合計	66,022	67,318		其他雜項支出	1,233,492	1,364,977	1,247,207
印花收入	449,070	460,104		經常支出合計			
政府財產及企業收入	59,126	71,649		臨時支出	224,099	276,004	280,514
其他雜項收入	1,282,225	1,291,106	1,248,302	陸軍費	166,000	224,949	288,534
經常收入合計	45,676	55,921	59,357	海軍費	388,574	443,485	295,878
臨時收入	684,007	919,084	785,047	其他雜項支出	2,012,165	2,309,415	2,112,133
雜項收入	—	30,000	—	支出總計			
* 公債收入	257	13,304	19,427				
* 短期借款	—	—	—				
* 前年度盈餘	2,012,165	2,309,415	2,112,133				
收入總計							

辭中，將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與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互相比較，而於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中的歲出項目加以解釋。他說：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在收入方面已有相當進步，但支出的增加則猶遠在收入之上。滿洲事件，臨時救濟，以及對外匯兌之變動，在在均需鉅額的經費。財長又說：因國際情形的需要，陸軍及海軍的國防經費亦已大量增加。『但爲未來國家財政的穩固起見，日本已曾竭力減少以上各項經費，至於其他各項經費，政府亦已停止一切支出的增加』。(註一二三)

公債 莫爾頓博士已曾指出：除極少的保留外，在任何時期的公債數額，等於一切普通會計及特別會計的預算虧空的累積數額。所以我們如無更佳的標準，則不妨以公債數字爲根據，估計若干年內的預算結果，莫氏並且說明，這個方法如果應用於日本預算，則可獲得極大的成功。(註一二五)

日本公債的歷史可以概括言之如下。第一次真正的公債是一八七〇年在倫敦發行的公債，此項公債值日金 4,890,000 元，其用途係作爲東京橫濱鐵路的資金。從此以後，在一八七三年，又有其他外債 11,712,000 元的舉借，這第二次外債也像第一次外債一樣，在十九世紀末年以前，已經清償完了。第一次正式內債是在一八七二年至一八七三年之間舉借的，其數額爲日金 23,309,000 元，其用途則爲償還以前各地封建政府所負而當時傳給帝國政府的舊債。沒有多少年數以後，永襲年金的資本數額使公債數額在一八七七年膨脹至二萬四千萬之鉅。中日戰爭及其以後企業的擴充，使公債數額大爲增加，而日俄戰爭使內外

債的增加更爲迅速。自一九〇三年之末以至一九〇五年之末，公債總額的增加當在十五萬萬元以上，其中外債約佔三分之二。日俄戰爭以後以至一九一〇年，公債數額仍有逐漸的增加。自一九一〇年以至歐戰以前數年，公債數額稍有減少。自一九一三年之末以至一九一六年之末，公債數額減少約 131,000,000 元，但自一九一六年以至一九一九年，則又增加七萬萬元以上。日本公債數額的鉅額增加自一九一八年始，其原因爲彌補預算的鉅額虧空。在一九一八年至一九三〇年之間，公債數額的增加當在一倍以上，而自一九三〇年以後，更自不到六十萬萬元的數額一躍而至一九三四年一月的 7,819,374,000 元。(註一二六)

值得注意的，殖民地政府的公債亦包括於國債之內。但地方政府的公債則並不在內。地方政府的公債幾年以來亦大有擴充。都市舉債最多，省次之，但鄉村及城鎮的公債在最近數年之內亦大有增加。在一九三二年三月之末，地方公債的總額達 2,535,085,907 元。(註一二七) 但在以上數額之中，可以減去 550,964,975 元，因爲這個數額代表電氣及煤氣事業的債額。莫爾頓博士在他對於一九一三年至一九二九年地方公債的分析中，將此數除外不計，因爲他認爲這些債款是可以生產收入的。(註一二八)

同樣的，在以下關於中央政府的表中，我們要知道官有鐵路及官有鐵廠的負債數額亦已包括在內。莫爾頓博士在其所製的國債總額表中，亦將以上各項除外不計，因爲這些企業都是自足有餘的。(註一二九) 在下表中，另有一項表示每一會計年度之末帝國鐵路及鐵廠特別會計項下負債的數額。值得注意的，外債數額比較不佔重要。

第二十七表 日本公債餘額表 (註一〇)
(單位日圓)

三月三十一日	內債餘額	外債餘額	內債餘額合計 (a)	每人平均負債額	歸入帝國鐵路特別會計	歸入鐵道特別會計
1914	1,054,633,854	1,529,488,651	2,584,122,505	55.688	704,252,330	
1919	1,268,818,752	1,311,137,726	2,579,946,478	(b)	763,749,672	
1920	1,482,423,576	1,311,137,726	2,793,561,302	(b)	835,288,322	
1921	1,809,655,226	1,424,388,333	3,234,043,559	(b)	937,546,921	
1922	2,184,855,426	1,559,015,412	3,743,870,838	44.685	1,049,449,172	
1923	2,450,105,450	1,358,556,043	3,808,661,493	46.427	1,121,996,633	
1924	2,576,197,900	1,621,393,018	4,197,590,918	50.417	1,171,574,979	
1925	2,822,958,450	1,506,774,730	4,329,733,180	51.314	1,238,728,614	
1926(c)	3,519,864,225	1,479,312,135	4,999,176,360	57.803	1,311,643,276	
1927	3,710,576,325	1,461,189,892	5,171,766,217	58.945	1,332,301,376	25,604,557
1928	3,944,473,475	1,453,393,107	5,397,866,582	60.739	1,430,267,626	25,604,557
1929	4,379,665,700	1,451,295,357	5,831,261,057	64.735	1,521,673,488	25,604,557
1930	4,512,608,275	1,446,848,812	5,959,457,087	65.263	1,598,941,980	25,604,557
1931	4,476,792,300	1,479,024,460	5,955,816,760	63.601	1,637,625,458	25,280,129
1932	4,715,078,200	1,472,579,274	6,187,657,474	64.450	1,683,838,918	24,954,137
1933	5,663,753,975	1,390,441,577	7,054,195,552		1,732,814,366	26,393,841

(a) 合計並不包括庫券及糯米票 (Rice Purchase Notes) 等短期債務在內。但日本政府所借短期債務尚不甚多，在一九三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計有庫券一萬萬圓及糯米票 220,364,552 圓。

(b) 一九一九年 (45,976 圓)，一九二〇年 (49,297)，一九二一年 (56,506)，各年數字，似嫌過大，故未列入。

(c) 自一九二五——二六年度起，特別庫券包括在合計之內。

第二十八表 國債餘額按用途別分類表

一九三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註一三一)

	圓
改組公共機關	95,016,690
經濟企業：	
建築鐵路	1,702,292,216
河港,溝渠,公路,練鋼,開鑛,電話及其他	211,804,879
財政整理：	
行政上的整理及限制軍備	93,850,008
兌換紙幣	10,325,063
借換	352,396,663
烟葉及鹽專賣	20,126,925
因地震而施行之建設工作	645,841,814
金融調劑：	
調劑出口票據,及其他	395,424,346
清理三銀行的債務(關於中國借款)	126,823,085
補償日本銀行因貼現地震票據及施行補救方案 而受的損失	343,596,854
軍事：	
完成軍備	79,507,982
戰事	1,623,323,743
開發新領土：	
臺灣	111,782,248
朝鮮	342,639,085
樺太	28,350,662
關東	4,555,210

在一九三四年二月間，財政部宣布；在一九三四年一月底國債總額 7,819,374,000 元中，內債為 6,400,059,000 元，外債為 1,419,314,000 元，內有 6,378,107,000 元的公債隨時皆可借換。但財長“認為在當時實行借換尚屬不當”。借換可能的詳情，見以下第二十九表。

(註一三二)

第二十九表 預備借換的國債

一九三四年二月

(單位一百萬日元)

公債種類	不能清償的期限 尙未滿期	不能清償的期限 已經滿期
內債：		
五釐	691	4,025
四釐半	—	715
四釐	8	959
合計	700	5,700
外債：		
六釐半	247	—
六釐	228	—
五釐半	264	—
五釐	—	261
四釐半	—	58
四釐	—	357
合計	741	678
總計	1,441	6,378

履行債務的能力 直至現在為止，日本政府的記錄，表示帝國政府的公債本息從未愆期，一切基金規定，(註一三三) 均能完全履行，而公債利息亦從未隨意減低。(註一三四)

對於現在日本的一般情形，可有兩種看法。絕對悲觀的看法可以一九三三年十月十二日“泛太平洋”雜誌中的一篇論文作為代表。這篇論文的作者指示出來：如果將 1,390,000,000 金元的外債按照當時匯價折合三十萬萬元計算，則在一九三三年度之末，日本的國債將達一百萬萬元之鉅，這樣，單是利息一項，將佔稅收估計數的百分之七十以上了。作者已作如下的結論：

『如果一九三六年及以後的危機仍舊滋長，國債數額尚將急劇增加，租稅的增加現在已經杯水車薪無濟於事，一年或二年以後，將更如此。這樣，將來除實行激烈的公債借換以外，別無其他途徑。好在市場利率逐漸減低，低至零點相近，公債借換當可水到渠成了。將來的情勢或許將超過補救的階段，這或許要施行更為激烈的辦法，諸如公債的實際抵賴，現有金融利益的剝削，軍火事業及其他重要工業的國營，財富分配的躉平，以及通貨管理制度的實行等等。就是現在，軍人的經濟思想，已經向着這方面發展了。』(註一三五)

反之，財長高橋於一九三三年八月初對新聞記者發表談話，否認若干方面的意見：

『……以為國家財政已瀕破產的言論……。債權國家，如美國，英國，法國，亦在發行公債以擴充軍備。至於日本，則政府所用以彌補收入不足的是內債而不是外債。自從明治維新以後，日本對於公債的本息從未爽約。假使政府當局不採取十分輕率的政策，則公債本息均償付，將來也不必擔憂的』。(註一三六)

後來高橋氏又曾宣稱，“新公債的發行，當竭力預防市價跌至發行

價值以下，以資維持國家的信用，”如果查得公債“投機過烈，”“則制定新法令以消除此項惡習，或為必要。”(註一三七)以後據白斯君 (Mr. Hugh Byas) 在一九三四——三五年預算草案公布時所作的報告，謂“因為日本銀行對於本年度的借款並不採取通貨膨脹的方法，所以人心已經安定，”至於公債數額，“比較亦仍不鉅。”白斯君又說，去年陸軍部長曾對彼宣稱，日本的軍事準備，兩年已可完了，“如果這句話現在仍是對的，則這次的預算將為最後一個軍費擴大的預算了。”(註一三八)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英國商務代表在其對於日本經濟狀況的報告中，亦有比較樂觀的意見。

『……雖然許多工業，因其能力及組織的力量，已經克服困難，雖然日元匯價的跌落已使日本輸出貿易佔着特別的便宜，但日本還不能說是已經完全從經濟災禍中恢復過來，而正同其他各國一樣，等待着世界復興的降臨，可是並不十分樂觀。』

他們又指出中國及“滿洲”的情形。『對於日本的國際地位有最為重要的影響』。

但是，除卻幾點保留以外，他們作如下的結論：

『……就目前而論，我們可說，日本的經濟狀況已較多數工業國家為佳。牠的改進，一方面有賴於國外的經濟復興，一方面有賴於日本自己的努力。』(註一三九)

第八節 臺灣

預算 臺灣總督的權限大致與朝鮮總督相仿。但臺灣總督不僅須受日本首相的監督，而且關於財政事件尚須受日本大藏大臣的監督，關於郵政及電報的管理，尚須受日本遞信大臣的監督。一九二〇年所採

取的地方行政制度，按照母國辦法設立各道各縣道縣鄉鎮按照新訂法律，各別掌管其租稅及公共企業的經營。道縣鄉鎮的參事會亦經設立，以討論財政租稅及立法等事宜。(註-四〇)

第三十表 實收實支表

一九三一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註-四一)

(單位 日元)

收入		支出	
經常收入：		經常支出：	
租稅收入(a)	18,064,978	一般行政費	2,284,210
公有財產及公有企業毛		地方政府經費	13,493,336
收入(b)	70,248,218	教育費	4,521,801
印花收入	3,764,193	交通及鐵路經費	17,308,427
雜項收入	1,274,980	專賣局經費	19,176,860
臨時收入：		撥交國債基金特別會計	6,991,118
雜項收入(c)	2,332,902	雜項經費(d)	12,870,893
收入合計	95,685,271	臨時經費：	
		公共建設費	11,099,355
		補助費	4,597,448
		雜項經費(e)	6,716,565
		支出合計	99,060,013
		收支相抵尚差	3,374,742

官方報告表中若干“臨時收入”

公債收入	499,906
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	19,786,878
合計	20,286,874
與以上差額相抵尚餘	16,912,134

- (a) 官方報告表中並無各種租稅細數。
- (b) 政府經營下列各項專賣：鴉片，鹽，樟腦，烟葉，及 Saké。政府亦有極大森林。在一九三二——三三這個會計年度中，政府共售木材 405,158 Koku(合 112,544 立方米突)，計值 2,559,537 元，此外尚有其他林產品出售，共值 206,902 元。國有鐵路收入亦為收入中的重要項目，在一九三二——三三年度中，由此而得的收入共達 19,816,901 元，計較一九二一——二二年度增加百分之六十一。
- (c) 包括國有財產標賣收入 373,368 元。
- (d) 包括下列各項：森林管理費 3,113,632 元；醫院費 1,152,351 元；監獄費 1,086,575 元，法院費 1,198,474 元；海關費 499,432 元；警察費 185,111 元；及其他。
- (e) 包括“工業鼓勵費”1,404,065 元；修理及建設費 2,286,680 元；及其他。

近年的預算 一九三二——三三年的預算，收支兩方均為 98,090,808 元，較前年度的紙上預算減少 17,279,315 元。但除卻公債收入及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不計，則一九三二——三三年實際上虧空 8,103,112 元。可注意的，所謂「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一九三〇——三一年為 27,900,000 元，一九三一年——三二年為 19,800,000 元，而一九三二——三三年則減至 3,459,112 元。一九三二——三三年的主要收入為：租稅收入 15,400,000 元；公共企業收入 67,800,000 元；印花收入 3,300,000 元。主要支出為：交通及鐵路經費 16,300,000 元；專賣局經費 20,000,000 元；地方政府經費 13,300,000 元；公共建設費 10,600,000 元，國債費 6,200,000 元；補助費 5,100,000 元。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的支出方面增加“按照年金法的支出”這一個新項目，其數額為 2,632,857 元。(註一四二)

一九三三——三四年的預算，收支兩方均為 102,879,156 元。收

入項下，經常收入可望得到 90,460,609 元，臨時收入可望得到 12,418,547 元，其中 10,340,051 元，也像過去數年度一樣，包括公債收入及“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在支出項下 80,689,258 元為經常收入，22,189,898 元為臨時收入。一九三二——三三年支出估計較一九三一——三二年減少百分之十六，乃因臨時經費停止支付的緣故，一九三三——三四年支出估計之所以較高於一九三二——三三年，則因此項臨時經費的若干項目，又經恢復，而同時對於救濟工作又有一百萬元以上的估計支出的緣故。(註一四三) 在一九三四年一月，據宣稱一九三四年度預算可以不必再賴新公債以資平衡云云。(註一四四)

公債 一八九九年三月公布的“臺灣公共企業公債法”所批准的公債發行額為三千五百萬元。但以後因公共企業之賴公債收入彌補者繼有增加，諸如鐵路的建築及改良，河港的開闢，水利的興修，稻租（即對於最高地主所付的租稅）的整理，及政府對於酒的專賣的設立等等，使公債的法定發行額至一九三二年增至 152,000,000 元。至一九三二——三三年為止，公債及公共企業的暫時借款總計達 146,027,280 元，其中 121,922,040 元尚未清償。此數可與以上各期的數字相比較：一九〇〇年時為 3,200,000 元；一九一〇年時為 34,465,399 元；一九二五年時為 94,213,038 元，一九二七年時為 106,946,733 元。(註一四五)

對於臺灣公債的簡單報告，尚須附帶說及臺灣對於母國的未償債務。自一八九六年至一九〇四年臺灣每年從東京方面領到補助金，但自

一九〇四年以後，財政上卻是“自給”的。但一九二七年的恐慌又使日本政府有發行公債 204,987,222 元以救濟臺灣的必要。(註一四六)此外臺灣電力有限公司曾於一九三一年發行公債 22,800,000 元以充日月潭的發展經費，此項公債的利率為年息二釐半，定於一九七一年到期，其本息及基金均由日本政府無條件擔保。(註一四七)

履行債務的能力 因為臺灣對於日本，較諸朝鮮尤為接近，(註一四八)所以她的財政穩定之有賴於母國的經濟情形，亦較後者為尤甚。臺灣總督曾誇言過自從日本統治臺灣 (1895) 以後，不到十年的工夫，臺灣已經完全自給了。(註一四九) 母國政府亦曾指出，臺灣政府的特別會計“在所有殖民地政府會計裏面可謂最為健全”。

日本財政部又說：

『臺灣政府的企業收入及財產收入約佔收入總數的百分之七十，(註一五〇)酒精的獨佔尤為成功，這是值得特別注意的。』(註一五一)

如果當作一個獨立的單位，則台灣在一九三二年不但能夠站得住，而且還能向前發展。此可於英國政府的調查結果見之：

『臺灣在一九三二年的益臻繁榮，反映於臺灣銀行的報告。臺灣銀行的鈔票發行額在一九三一年底為 44,500,000 元，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則增至 52,500,000 元。加入公會的銀行，其存款額在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底為 110,000,000 元，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則增至 128,500,000 元，而其放款額則並無變動。自一九二七年恐慌以後，政府不得已採取穩健的財政政策，結果，臺灣銀行由官方的核准，於一九三二年仍得支付三釐的股息。……』(註一五二)

關於台灣的將來，同一調查結果又說：

『日月潭的水電工程正在進行之中，一九三四年即可完了，所以該湖的進一步工業化，現在即應着手籌備，但是財政方面，除卻最緊急的費用以外，沒有餘款可以動用，而電力公司已經被迫抵押將來的財產以支付目前外幣公債的利息。討論已久的工業化，將來究竟向那方面發展，現在還不能明瞭。冶金工業，化學工業，紡織工業，漁業及其副產的發展，均曾在迭次計劃裏提及過。』（註一五三）

第九節 朝鮮

預算 朝鮮是沒有中央立法機關的，每年的預算實際上是由大樞獨攬的總督製定公布的，總督直轄於日本首相，他所製定的預算，日本議會雖然有權加以修改，但是事實上這種權力卻是絕少運用。朝鮮也有一個中央參議會，內有參議員六十人至七十人，由總督提請日皇任命之；關於省財政的各種問題，參議會常被邀請發表意見。（註一五四）總督的每年行政報告指出，朝鮮自從合併於日本以後，日本對於朝鮮所施的幾種改革：

『爲統一幣制起見，金本位業已採取，中央銀行亦已設立以代理國庫，並得發行紙幣，各種銀行機關亦已在若干中心區域設立以發展商業。此外，關於預算的編製，財政法業經嚴格施行，租稅制度亦經改良，使收入增加而人民的負擔則反見公平，租稅徵收方法亦經改革，剝削的惡習均已廢除，人參專賣及其他收入，從前向由皇室獨佔，今則統歸政府，皇室的財政與國家的財政現在已經完全分爲兩事了。』（註一五五）

至於地方政府（省十三，城市十二，村及鄉鎮二千五百），在總督的監視之下，它們的權力包括下列幾項：公共機關及公共建築的維持及管理，預算的編製，附加稅及地方稅的徵收，及債款的舉借，但較小的鄉鎮則沒有這種借債權力。（註一五五a）

日本大藏省的官方年報表示，朝鮮政府每年收支相抵，可有盈餘。但此項盈餘，乃因借款收入等若干項目的列入而得，所以並不能看出收支關係的真相。在下表中，這些項目特為剔出另行表示。尚須注意的，所謂“政府企業收入”乃是毛收入，如果改為淨收入的話，則收支兩方的總數均將減少，而虧空額及母國補助金對於收入總數的比例亦將立刻擴大了。(註一五五 b)

第三十一表 實收實支表

一九三一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註一五六)

(單位 日 元)

收入：		支出：	
經常收入：		經常支出：	
租稅收入：		皇室經費	1,800,000
土地稅	15,810,219	一般行政費	3,563,654
酒精稅	11,248,536	法院監獄費	7,570,228
關稅	7,401,820	地方政府費	29,042,100
糖稅	2,393,536	教育機關及圖書館經費	3,119,762
所得稅	763,154	鐵路經費	44,987,050
其他(a)	2,775,052	交通經費	12,424,342
印花收入	10,706,959	撥交國債基金特別會計	24,517,231
公有財產及公有企業毛收入：		專賣局經費	21,417,281
郵政、電報及電話	13,999,502	雜項經費(d)	9,835,136
鐵路收入	54,052,489	臨時經費：	
專賣收入(b)	46,171,263	補助費	16,011,396
其他(包括森林)	6,913,415	公共建設費	6,952,681
雜項收入	2,478,727	鐵路建築及改良費	13,632,874
臨時收入：		雜項經費(e)	12,909,063
中央政府補助費	15,473,914	支出合計	207,782,793
其他雜項收入(c)	1,488,791	收支相抵尚差	16,106,421
收入合計	191,676,377		

官方報告表中若干“臨時收入”

普通會計轉帳收入	577,731
公債及借款收入	13,214,086
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	<u>9,485,904</u>
合 計	23,277,721
與以上差額相抵尚餘	7,171,301

- (a) 包括營業稅 (1,291,983元)，礦稅，資本利息稅，噸稅及其他。
- (b) 專賣包括：人參，烟葉，鹽及鴉片。
- (c) 包括國有財產標賣收入 (623,486 圓)。
- (d) 包括森林管理費 (3,366,634 元)，海關經費 (1,138,425 元)及其他。
- (e) 包括“修理及建設”經費 (2,307,615 元)。

近年的預算 一九三二——三三年預算的收支兩方均為219,132,671 元，這個數字並沒有把借款及各種轉帳收入除外。但因適值日本衆院宣告解散，所以上項預算無法正式通過，政府乃在“正式預算”範圍之內，編成一個“實施預算” (“Working Budget”) 以代替前年度預算的自動沿襲。初編的實施預算，其收支兩方約為 206,800,000 元。此後又添一個“追加預算，”這個追加預算不但要包括“正式預算”裏全未列入的項目，而且要包括“正式預算”裏已經列入一部而仍嫌不足的項目。“追加預算”的收支兩方約為 9,500,000 元。(註一五七)最後的混合預算總計 219,381,469 元，與原來估計極為接近。但這個數目裏面，包括：公債及借款收入 23,035,194 元，——較前年度同樣項目增加幾及一千萬元；及所謂“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 3,103,413 元——較一九三一——三二年同樣項目減少三分之二，較一九三〇——三一年同樣項目減少足及五分之四。一九三二——三三年預算裏的主要收入為：政府

企業毛收入 124,670,973 元，其中鐵路可望收入 62,474,543 元，專賣可望收入 40,805,230 元；租稅收入 40,981,716 元，其中土地稅 15,325,730 元，酒精稅 11,298,626 元，關稅 8,945,226 元；及印花收入 11,236,757 元。至其主要支出則為：鐵路經費 47,948,676 元，撥交國債基金特別會計 23,089,696 元；專賣局經費 22,049,008 元；臨時補助金 16,649,290 元；臨時鐵路建築費及改良費 18,940,202 元；及交通費 12,701,989 元。(註一五八)

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的收支兩方均為 231,938,384 元。

收入	元
經常收入	184,481,578
臨時收入	47,456,806
合計	231,938,384
支出	元
經常支出	170,097,296
臨時支出	61,841,088
合計	231,938,384

這個預算大體與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相似。主要的區別是：“前年度剩餘金轉帳收入”由一九三二——三三的 3,103,413 元減為一九三三——三四的 586,945 元；公債收入由一九三二——三三的 23,035,194 元增至一九三三——三四的三千三百萬元的最高峯；政府專賣收入可望增加；公共建築經費亦將增加。(註一五九)

一九三四年一月，據稱一九三四——三五年度預算的收支兩方將爲 250,107,000 元。但收入方面將有 29,478,000 元由新公債而來。
(註一六〇)

公債 因爲在一九一〇年朝鮮改隸日本的前後，日本政府對於朝鮮曾有鉅額補助金的撥給，所以如果要依廣義的解釋去求朝鮮的全部債額，這是很不容易的。至於東京所行的特別資金制度，則更使情形趨於複雜。此層我們現在姑置不論，此間只要把日本大藏省所認爲構成朝鮮公債的幾項債款加以簡單的說明便夠了。

以下所述，均由朝鮮監督所編的“朝鮮行政年報”中摘要而來：

在一九〇五年以前，雖然朝鮮財政極爲竭蹶，但舊政府卻並未舉借一債，實際上財政部就是要想借債，信用恐怕也是不夠的。在一九〇五年，如何救濟財政，以免即速的破產，成爲刻不容緩的問題，於是當局方纔了解，除卻舉借公債以外，別無其他途徑。所以就在這年，由日本著名理財家牧田的建議，在東京發行公債二百萬元，以充平衡預算的需要。從此以後，又繼續舉債數次，以應各種事業的特別需要，於是公債總額乃達三千二百萬元，其中一百五十萬借自日本政府，不要利息，其餘則由各銀行借得，利息亦低。自從一九〇八年以後，又向日本政府借得一千三百萬元，以彌補行政費的增加，此項借款並無利息，亦無一定期限。當一九一〇年朝鮮合併於日本的前夕，公債總額共達 45,590,000 元。

合併的自然結果，朝鮮對於日本政府所借的款項，沒有償還的必要了，於是朝鮮的公債總額乃減爲 21,000,000 元。但因朝鮮的每年收入仍不足應付各種新事業的繼續需要，所以仍不免求助於公債，於是乃暫定 56,000,000 元爲公債發行的最高限度。但因公共企業的擴充，需款孔亟，此項最高限度，每年仍需提高，自從一九一八年以後，提高尤速，在一九一九年定爲 119,000,000 元，在一九二六年定爲 293,000,000 元。(註一六一)

一九三三年三月一日朝鮮的公債情形有如下表：

第三十二表 政府公債餘額

一九三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註一六二)

公債種類	餘額(日元)	發行年份或 舉借年份	利率	不能償還 的期限	清償年月	備考
四釐第一批公債	638,681	1913	4	8年	1969年2月	借自日本興業銀行 借自大藏省存款局 借自大藏省存款局
五釐公債	110,110,207	1921-30	5	5年	1975-1986	
五釐國庫公債	239,113,652	1925-32	5	—	1954-1953	
四釐國庫公債	23,870,636	1932-33	4.5	—	1944-1946	
第二批確定公債	12,963,920	1908-1909	6.598	10年	1933年12月	
公共企業公債	34,471,210	1929	5.0	—	1933	
旱災救濟公債	8,750,000	1922-26	5.0	—	1934	
朝鮮貴族救濟基金公債	1,960,000	1929	5.0	—	1931-44	
合計	431,876,306					

履行債務的能力 梭格雷教授 (Prof. Quigley) 在其一九三二年出版的關於日本政府的權威著作中,曾說:

……發展的趨勢,顯然不是趨向自治,而是要將朝鮮及臺灣納入日本本國的省及地方制度之內……但鑒於各該區域對於此項計劃的激烈的反對,或將改變計劃,容許自治政府的進化,亦有可能。(註一六三)

至於將來,則朝鮮履行債務的能力無疑的完全要看日本方面的情勢如何而定,至少在目前,朝鮮和日本的財政關係是不能分開的。

英國商務參贊及駐東京代理商務秘書在一九三二年底對於朝鮮所作的報告,似乎對於該地的經濟狀況頗為悲觀:

在前次一九三〇年六月的報告裏，我們曾說：朝鮮當時的財政狀況及經濟狀況的蕭條衰落，絕無復元的徵象；自從這次報告發表以後，朝鮮的情形似乎更加惡化，在一九三二年底，極少有可以樂觀的徵兆。農民階級——佔全體人口百分之八十——在極度的匱乏中，所以全國的購買力較前益形減少。一九三二年底國營鐵路收入的增加，似乎是在指示衰落的最惡時期已經過去，一切的情形已經開始轉佳，但是「滿洲」的政治更張及軍事需要，均有賴於朝鮮的鐵路，朝鮮鐵路收入的增加，大部或即爲此，所以要從鐵路收入的增加，抽出樂觀的結論，尙嫌太早。同樣，一九三二年夏季及春初運貨汽車銷數的增加，亦可用以上理論去說明，這種增加在平常時候似乎足爲經濟轉佳的徵象，但因最近的需要大多都是爲着「滿洲」各部的軍事用途，所以也就不足爲憑。日本的商業情形對於朝鮮自然是有極大影響的，但最近日元匯價的跌落，雖已暫使日本的出口貿易趨於繁榮，但對於朝鮮卻是並無多大利益，因爲朝鮮尙少可供出口的製造工業。（註一六五）

第十節 荷屬東印度

預算 安格里諾博士 (Dr. De Kat Angelino) 在其關於荷屬東印度行政的權威研究裏，謂預算實爲人民參議會 (Volksraad) 最重要的任務。總督在理論上對於荷蘭國王負有一般行政的責任，他對於人民參議會的意見如表示贊成，即可決定總預算案與補充預算。此項決定以命令的方式行之，每一命令最多包括一編，惟此項命令須經法律核准之後，始生效力。一切贊成案或反對案，均須於十月十六日以前，送呈荷蘭議會 (States General)。倘總督與人民參議會對於預算的某編或其一部不能妥協，則由母國議會決定之。預算全部計分十一個估計，各列一編，每編又分四章。（註一六六）

關於地方政府的情形，自一九〇三年分權法令頒布以後，居留區域

及其各部始有自治的機會。

居留區域的收入，為便於應付各該區域的需要起見，須與中央收入劃分獨立，此等款項的保管與其用途的支配，須儘量由參議會決定之。每一居留區域及其各部均須設立參議會，其設立由特別命令行之。

各區參議會的收入包括總收入中所撥的一部，地方稅收，特別徵課及區營事業盈餘等等。於必要時並得訂借債款。(註一六七)

近年預算的批評 一九三一年底，荷屬東印度顯無出售其過剩產品於世界市場的希望，故其總督於一九三二年六月在人民參議會的開幕演說詞中，謂昔日經費議定的實行政策，恐非現在收入所能容許，以後必須改變方針云云。編製平衡預算的艱鉅工作，由第二預算委員會 (Second Budget Commission) 負責，限於一九三四年以前完竣。一九三二年三月，該委員會擬呈詳細報告，提出種種經費緊縮的方案，及增加直接稅間接稅以裕收入的建議。此項報告，後由人民參議會稍加修正，即經採取。(註一六八)

第三十四表 實收實支表

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一六九)

單位一千荷幣 (Florins 或 Guilders)

收入：		支出：	
租稅收入		債務費	81,934
所得稅	48,992	國防費	125,734
公司贏益稅	24,651	軍事恩俸	33,089
土地稅	34,528	教育費	59,122

關稅	62,171	專賣毛經費(b)	12,140
國產稅	37,721	國有產品毛經費(c)	43,286
印花稅	9,211	國營企業毛經費(d)	80,205
雜稅(a)	37,107	雜項經費	299,553
租稅收入合計	254,381	資本支出(臨時)	31,656
其他收入:		支出合計	766,719
專賣毛收入(h)	40,187	支出相抵尚差	168,568
國有產品毛收入(c)			
國營企業毛收入(d)			
直接撥充行政機關經常			
經費之各項收入	98,327		
雜項收入(e)	34,631		
資本收入(臨時)	17,606		
收入合計	598,151		

(a) 包括宅地稅 (Ground Tax) 14,423; 屠宰稅 6,265; 拍賣稅 2,931; 財產移轉稅 2,291; 及其他。

(b) 專賣包括鴉片, 當鋪, 及鹽。

(c) 此項產品為米, 金鷄納 (Cinchona), 橡皮, 林產品, 硬木, 金銀, 錫及煤。

(d) 國營企業包括: 港務局, 疏濬局, 電氣事業, 印刷局, 郵政局 (電報電話在內), 鐵路, 電車, 及公共汽車。

(e) 包括各種實業按照實業法的額外支付 6,723,000 Florins。

第二項預算委員會對於一九三二年的原預算案, 加以修改, 一方減去經費緊縮的數額; 一方加入新增租稅的估計收入, 使該年度修正預算的歲入估計為 710,716,909 荷幣 (Florin), 歲出估計為 808,125,736 荷幣, 兩兩相抵的結果, 尚短少 99,408,827 荷幣。(註一七〇) 後來這

些估計經過再度修正，於是虧空額增爲 134,853,000 荷幣。(註一七一)
但實際虧空額仍舊超過此數，據四月份的報告，一九三二年的實際虧空額仍達152,000,000 荷幣之多。(註一七二)

一九三三年預算估計亦同樣搖動無定。租稅收入總額預計可收 260,325,000 荷幣，比上年度估計減少 60,961,000 荷幣，其中新設恐慌稅預計可收一千五百萬荷幣，新設煙葉稅預計可收二千二百萬荷幣，該年度虧空額最初估計不至超過一萬萬荷幣。(註一七三)但據以後報告，虧空額較初步估計最少須再增一百二十萬荷幣。(註一七四)

公債 一九一二年荷蘭與其殖民地之間，關於資產負債的關係，始確定劃分的原則，故荷屬東印度遂於此時成爲自給的法團，並得單獨舉借債款。首次鉅額公債，發行於一九一五年，當時因政費增加而收入減少故不得不舉債以資調劑，至政費增加收入減少的原因，一方當係受歐戰的影響，一方則由於完成公路建設，致有大量必須材料的輸入，及國家對於經濟事情的干涉範圍逐漸擴大，致高級職員薪俸亦大有增加。(註一七五)總之，經濟發展的政策，似爲一九一三年以後，債額激增的重要原因。(註一七六)

一九三二年底東印度的確定公債總額計 1,219,731,080 荷幣，一九三三年應付息金約在 590,041,200 荷幣左右。此項公債仍須照常還本，一九三三年間政府共撥 48,358,823 供還本之需。(註一七七)荷屬東印度在荷蘭有一種流動公債，係由荷蘭政府借墊，按照一九三二年的核准，其數額以二萬五千萬荷幣爲限。至在荷屬東印度所借的流動公債，

則並無限度。(註一七八) 荷屬東印度各種公債的消長情形見第三十五表。

第三十五表 流動公債及確定公債(註一七九)

(單位一千荷幣)

十二月	流動公債	確定公債	公債總額	付息及還本
1913	21,088	84,113	105,120	4,560
1919	112,225	425,492	537,717	19,994
1920	472,990	412,004	884,998	43,893
1921	591,634	529,683	1,121,317	71,314
1922	416,369	761,878	1,178,247	71,210
1923	235,858	1,062,902	1,298,760	78,507
1924	112,341	1,120,606	1,232,948	84,685
1925	61,230	1,101,751	1,162,981	83,077
1926	2,859	1,080,062	1,082,921	83,644
1927	-7,632	1,052,063	1,044,431	84,201
1928	-6,936	1,010,698	1,003,762	94,566
1929	42,926	980,211	1,023,137	86,323
1930	101,167	1,063,964	1,165,132	95,609
1931	190,602	1,140,241	1,330,842	81,526
1932	240,820	1,219,731	1,460,551	

表內未經列入的公債尙有三種：(一)一九三二年十月在荷蘭及東印度發行的五釐金融公債，計 106,500,000 荷幣，規定一九三三年十月一日起分期還本，限四十年內償清，但隨時可以實行借換；(二)一九三三年在荷蘭及東印度發行的四釐公債共 296,000,000 荷幣，此項公債係由荷蘭政府的名義而發行，但內有 110,000,000 撥充整理東印度

流動公債之用；(註一八〇) (三)一九三四年一月十九日荷蘭政府宣布發行四釐東印度借換公債一種，由荷蘭政府擔保，以備借換東印度五釐半銀元公債及六釐銀元公債共 122,535,000 元。(註一八一)

第三十六表 一九三二年時確定公債的初步分析(註一八二)

(單位一千荷幣)

次序	公債種類	一九三二年以前償還額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餘額
1	一八三三年三釐荷蘭公債(a)	21,153	22,847
2	一八九八年三釐荷蘭公債(b)	51,011	6,804
3	一九一五年五釐荷屬東印度公債	45,000	17,500
4	一九一六年五釐荷屬東印度公債	40,000	40,000
5	一九一七年五釐荷屬東印度公債	21,250	28,750
6	一九二一年六釐金鎊公債-c(名義上為五百萬鎊)		60,535
7	一九二一年五釐半金元公債-D(名義上為二千五百萬元)	7,215	54,980
8	一九二二年六釐金元公債-A(名義上為四千萬元)	6,966	92,546
9	一九二二年六釐金元公債-B(名義上為四千萬元)		
10	一九二二年六釐金元公債-C(名義上為二千萬元)	18,658	130,610
11	一九二三年五釐荷屬東印度公債-A	14,625	50,375
12	一九二三年五釐金鎊公債-B(名義上為六百萬鎊)		72,642
13	一九二三年五釐半金元公債-C(名義上為二千五百萬元)	11,693	50,502
14	一九二三年四釐半荷屬東印度公債-D	1,894	35,986
15	一九二六年四釐半荷屬東印度公債-A	26,207	122,293
16	一九二六年四釐半荷屬東印度公債-B	20,229	94,396
17	一九二九年四釐半荷屬東印度公債	7,395	61,625
18	一九三〇年四釐半荷屬東印度公債	3,860	73,340
19	一九三一年四釐半荷屬東印度公債	2,500	97,500
		299,656	1,113,231(c)

- (a) 此係荷蘭國債(60,900,000 Florins)中荷屬東印度應償的部份。
- (b) 此係為荷屬東印度而發行的荷蘭國債，應由荷屬東印度償還。
- (c) 此項總數較前表總數為少。差異的原因，一半當因前表總數為“修正”數字，而此項總數係實際數字之故。

履行債務的能力 第二預算委員會在一九三三年一月的補充報告中雖謂經濟復興倘不實現，荷屬東印度政府殊有岌岌危殆之勢。(註一八三) 但其他方面的意見，似乎以為東印度的信用地位，並未搖動。英國駐巴達維亞商業代表白拉脫氏(Mr. H. A. N. Bluett)。在英國海外貿易部出版的「荷屬東印度經濟狀況」一文中謂：

「一九三〇——三三年各預算表所示過去與今後收支的不平衡，固為嚴重的現象，但吾人須知荷屬東印度對內外公債的息金，完全照數付給，從未誤期，公債還本亦均按照預定計劃辦理，……荷蘭及東印度的現金儲藏，頗足應付一切事變。」(註一八四)

加以一九三二年十二月的公債總額 1,460,550,645 荷幣，有價值 1,000,000,000 荷幣的國有財產「作抵」，此項財產的範圍極廣，——包括電車，鐵路，電話，電報，錫礦，煤礦，及河港建築——從前均獲鉅額的贏利。此外尚有政府管理的自然財源及政府專營事業如典當，鹽局及鴉片製造廠等。(註一八五)

⊗ 當然荷屬東印度在衰落時期中，不無經濟的困難。政府已經採行及尚在考慮的經費緊縮計劃，如裁減職員，修改薪俸及恩俸，各部組織的縮小及一般經費的核減等等，均使各級人民感受嚴重的痛苦。而政府工作之漸以本地官員改充，尤使數千荷籍官員感受困難。國庫對於此等荷籍官員負擔特重，「每一荷籍官員的生活，須由一百土人的收入以維持之。」此項歐籍官員過去對於國家經濟的非常發展，頗有功績，現在加以代替，對於國庫負擔固可減輕不少，但對於關係方面，誠如萬達波舒(Amry Vandenbosch) 所說，直接的或間接的均不免有經濟的和文化

的重大影響。(註一八六)

尙有一九三三年四月里斯本 (Lisbon) 國際農業會議 (International Agricultural Conference) 中蒲克教授 (J. H. Boeke) 關於東印度狀況的報告，亦頗饒興趣，他將荷屬東印度的企業分做「歐式的」與「土著的」二種，以說明主要產物普遍跌價的影響。歐式企業有資本利息的負擔，而土著企業規模較小，其生產又基於東方方法，故前者不如後者之有伸縮性，而便於適應恐慌時期的情形。後者即使暫時停頓，並無多大危險，而前者如略有停頓，其生存即受威脅。此種情形的結果，使東印度的歐式企業於一九三二年五月中裁去一部份的歐籍職員，遂使三千六百個無業歐人生活無着而逐漸退化。(註一八七)

但據一九三四年初期的報告，荷屬東印度的私人企業，尙能適應當時情形，下年亦有餘力可以渡過。一九三三年後期的物價指數，雖然一度劇烈下跌，但在是年中，物價已有相當程度的穩定了。(註一八七 a)

第十一節 新西蘭

預算 新西蘭的公共款項，除特殊規定者外，一律解入銀行『公共帳戶』內，再按各該款項的性質，分別轉入財部帳簿的下列各種基金帳戶內：(a) 合併基金，包括中央政府的一切經常歲出入，但資本項目，墊款及商業或特殊企業等等，則不在內；(b) 公共建設基金，成立於一八七〇年，至今設有種種輔助帳戶，以供特殊事業之需；(c) 其他特定基金，例如土地移殖項目 (Land Settlement Accounts)，其資金大抵用

於購買土地，再按出賣或出租的制度，以備移殖或預墊款項予移殖者作為購買或改善財產之用。關於國家預算的程序，大概於每年六月底召集國會，按月議定經費數額，以待全年經費的核定及全年支撥法案的通過。關於經費的稽核，事前審計及事後審計二制並用。每年度收入款項包括威靈敦 (Wellington) 銀行公共帳戶的收入及倫敦公共帳戶的收入。(註一八八)

地方政府的經費，大都仰給各該區域的地方捐(Rates)，就是為特殊用途而舉借的款項，最後亦由特殊捐以抵償之。地方捐分為三大類：(a) 普通捐，用於普通支出；(b) 各種獨立捐，以備各種公共建設，購買土地房屋，及全區或其一部公共福利之用；(c) 特別捐，以為償還借款之用。從前地方政府對於中央政府處於半獨立式的地位，現在則除地方捐補助費，公路局補助費，及因特殊建設而撥的臨時補助費外，一切經費通常均已由地方自籌了。(註一八九)

第三十七表 合併基金帳實數
一九三一年四月一日——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註一九〇)
(單位新西蘭鎊)

收入：		支出：	
租稅收入：		永久支撥(d)	
關稅	5,904,348	公債利息	9,035,025
國產稅	641,080	公債還本	1,421,751
汽車稅	1,814,186	恩俸(包括家庭津貼)	3,075,414
土地稅	542,128	汽車稅轉撥公路帳收入基金	1,685,977

所得稅	4,447,814	撥助醫院局	642,809
遺產稅	1,444,298	撥助失業基金	1,118,753
雜稅(a)	1,394,317	雜項支出(e)	874,733
租稅收入合計	16,188,171	永久支撥合計	17,854,462
其他收入:		按年支撥(d)	
公債償還基金利息	699,790	各部經費(f)	6,631,617
公款利息	776,628	匯兌虧損	374,473
鐵路資本利息	841,720	支出合計(g)	24,860,552
郵政及電報資本利息	550,000	收支相抵尚差	2,140,819
郵政及電報部贏益	941,616		
農場準備	1,494,825		
各部收入	405,697		
雜項收入(b)	821,286		
收入合計(c)	22,719,733		

- (a) 包括: "Totalizator Revenue" 410, 873 鎊; 銀行鈔票稅 260,026鎊; 工具稅 228,975 鎊; 娛樂稅 74,763 鎊; 影片租金稅 41,507 鎊; 及其他。
- (b) 包括: 註冊及其他規費 199,032 鎊; 航政收入 93,930; 遺贈收入 79,824 鎊; 遊息場所收入 59,985 鎊; 及其他。
- (c) 特別失業稅不在內, 該稅在一九三一——一九三二年約達 1,250,000鎊, 並未撥入合併基金。
- (d) 新西蘭的“永久支撥”包括公債的還本付息, 及根據各種特殊法規的支出, 至按年支撥則包括各部的經費。
- (e) 包括撥退休基金及 “National Provident Fund” 198,749 鎊; 撥教育用途 198,749 鎊; 汽車酒精稅轉撥縣參議會 100,541 鎊; 撥助建設新加坡海軍根據地 314,674 鎊, 及其他。
- (f) 包括: 教育部 2,851,922 鎊; 警務部 413,821 鎊; 海軍費 344,674 鎊; 及其他。
- (g) 失業特別支出不在內, 此項支出在二百萬鎊以上。

近年的預算 一九三三年三月底爲止這個會計年度新西蘭財部帳目的最後審計，示有盈餘四萬鎊，此因實際收入比估計數額多 938,000 鎊，而實際支出比估計數額少 112,000 鎊所致。在實收數超過估計數的 938,000 鎊中，805,000 鎊爲實收租稅超過估計之數，92,000 鎊爲息金增收之數，其餘 41,000 鎊則大部由關稅，所得稅，印花稅，遺產稅及汽車稅等增收而得。息金收入的增加乃由於該年鐵路淨收入額的增進。就表面以言，該年國庫盈餘雖有 40,000 鎊之數，但爲獲得此種結果，預備金之轉入合併基金者，計有 2,500,000 鎊之多，而該年應還英政府的戰債 825,000 鎊亦經停付。所以如將以上二數共 3,325,000 鎊計算在內，則實際仍短少 3,285,000 鎊。(註一九一)

據初期報告，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的前途似不甚光明，下列收入均不及一九三二——三三年度的估計數額，計關稅短少 1,400,000 鎊，所得稅 750,000 鎊，郵政及電報收入 470,000 鎊，印花稅及遺產稅 250,000 鎊，利息收入 220,000 鎊。至於各項支出估計，則較上年度反有增加：外債費增加 2,400,000 鎊，利息及其他債務費 350,000 鎊，應撥公路基金的汽車稅款 500,000 鎊，恩俸 50,000 鎊。所以財長在議會宣稱，在匯價未漲以前，一九三三——三四年度的虧空額估計將有六百萬鎊之譜。按照一九三三年四月號的坎特布里 (Canterbury) 商會月刊謂：

匯價高漲……將使外債費增加一百萬鎊，因之該年度預算虧空額估計，最低當在七百萬鎊之數，或竟超過此數，亦未可知。(註一九二)

一九三四年二月十三日財部發表一九三三——三四年度上九個月的領地公共帳戶收入總數計13,311,000鎊，比上年度同期增加1,380,000鎊。收入增加大抵由於一九三三年三月起新徵的銷數稅及生金稅，但關稅及其他稅收亦均呈增加的趨勢。至一九三三——三四年度上九個月的支出總數計16,867,000鎊，較該年度估計數額比例上反形減退。

即將尚須支付的幾種巨款及其他會計變動加以保留，實施緊縮政策的努力，業已得到滿意的結果。財政部長以爲他對該年度的預算狀況尚能加以改善，虧空額或可抑至二,〇〇〇,〇〇〇鎊以下。此外尚有購買倫敦資金的費用，計二,〇八〇,〇〇〇鎊，目前作爲暫記帳項，俟倫敦資金處分後或幣值穩定後，再爲結算。(註一九三)

公債 歐戰以前新西蘭公債的用途，大抵爲興築鐵路公路，接受省政府廢止後所遺下的公債，應付一八九一年以前毛利戰爭 (Maori War)，補助移民者勞動者及地方政府，購回賣去地產，開發煤礦發展水電事業，及設立國營火險與意外保險公司。自歐戰爆發起至一九一九——二〇年度止，其所發的公債，幾盡充戰費之用，毫無生產的意義。一九一九——二〇年度以後的鉅額公債，則均用於投資事業。所有國家公債除特定者外，務須一律依照一九二五年公債償還法的規定辦理。該法代替從前的償還基金制度，其法即每逢公債市價適當的時候，使用公款買回而消滅之，否則，亦得到期償付，總使公債數額得以逐漸減少。至一九三三年三月底止，已經按照該法實行償還的公債，計合票面價值8,432,603鎊。(註一九四)

新西蘭公債總額的擴張及每人（毛利人種在內）應負的數額，有如下表：

第三十八表 負債毛額(註一九五)
(單位新西蘭鎊)

三月三十一日	總 額	每人平均負債額			償債基金
		鎊	先令	便士	
	鎊	鎊	先令	便士	鎊
1913	90,060,763	81	0	5	2,603,642
1919	176,076,260	149	8	5	5,951,056
1920	201,170,755	162	12	9	7,257,564
1921	206,324,319	162	15	7	8,763,072
1922	219,054,385	168	6	10	10,655,394
1923	218,953,324	165	4	2	11,879,256
1924	221,316,361	164	8	5	12,974,028
1925	227,216,647	165	2	11	13,462,839
1926	238,514,478	169	8	6	2,274,262
1927	245,813,389	170	19	5	2,443,540
1928	251,391,52	172	19	2	2,635,766
1929	264,191,33	179	12	10	2,156,561
1930	267,383,443	179	12	5	2,331,423
1931	276,033,358	182	13	10	2,313,673
1932	281,942,800	184	18	6	2,435,117
1933	282,622,958	183	17	8	2,509,545

觀以下第三十九表，一九二〇年三月底至一九三二年底之間，公債總額膨脹的原因，由於普通公債及國家墊款的激增。至於戰時公債及編

遣公債，則均見減退。

第三十九表 公債的分配(註一九六)

(單位新西蘭鎊)

用途	總額		每人平均負擔額	
	1920	1933	1920	1933
普通	95,483,658鎊	173,146,341鎊	77鎊 3先令 11便士	112鎊 13先令 1便士
戰事	80,089,025	66,743,040	64鎊 15先令 0便士	43鎊 8先令 6便士
編遣	11,120,000	6,870,476	8鎊 19先令 9便士	4鎊 9先令 5便士
國家墊款	14,478,072	35,863,101	11鎊 14先令 1便士	23鎊 6先令 8便士
合計	201,170,755	282,622,958	162鎊 12先令 9便士	183鎊 17先令 8便士

一九三三年三月底的公債總額內，有 161,400,703 鎊或百分之五十七，其債權人係在倫敦 有2,868,710鎊或百分之一·〇一，其債權人係在澳洲，而118,878,828 鎊或百分之四一·九九，其債權人則在新西蘭。(註一九七)

以上各表所示，僅指新西蘭中央政府的公債而言，各地方政府的公債，亦如上面澳洲表裏一樣，尚不在內。一九三一年三月底新西蘭地方公債總額為 73,849,488 鎊，與同時中央政府的公債總額相加，共為 355,792,288 鎊。其中可以減去國家貸款處及公路局借給地方政府的借款 5,038,402 鎊，及根據『中央對地方貸款法』而借給的 1,924,565 鎊，如將以上兩數減去，尚有餘額 348,829,321 鎊，即為新西蘭一九三二年三月的全部公債總數，計每人應負 229 鎊。(註一九八) 關於地方公

債的情形，一九三二年四月的坎特布里商會月報謂：

債務擴張的結果，使社會得有公路及水電廠等等的新產業，此等新產業多能產生鉅額收入，頗有價值。但同時社會亦須負擔此項新產業的管理及維持費用。無疑的若干新產業的發展，確已超越社會的需要，有的甚且超過社會負擔的能力。（註一九九）

履行債務的能力 新西蘭履行債務的能力可於一九三二年財部發表的國家資產報告表評判之，該年三月底國家資產總額計283,871,645鎊，內有235,601,047鎊係生利資產，如鐵路，電話，電報，電氣事業，移民者及勞動者墊款，公地及公債償還基金等等。其餘48,270,598鎊係間接生利資產，包括公共建築及公路。（註二〇〇）一九三四年官方年鑑對於一九三二年三月底領地公共財富的總數估計為340,000,000鎊左右，（註二〇一）而個人所得總數為98,000,000鎊（一九二六年三月個人所得總數估計約136,000,000鎊左右）。（註二〇二）坎特布里商會對於一九三二年個人所得總額的估計，表示可以接受，並謂：『一九二九年新西蘭國民所得約計150,000,000鎊，（註二〇三）至今約減三分之一，實為一般承認的事實。』

該商會於同期叢刊中（註二〇四）又從批判的立場指明：『目前新西蘭財政的困難與危機，尙未得到大部分人民的明白了解，實屬不能置疑』。文中尚有一節與美人之攻擊美國全國工業復興處（N. I. R. A.）者相似，轉錄如下。

吾人研究之後，深感國會與政府對於工商業的各種設施，現在急須加以考慮。若干政府設施，於工商業實為必要，另有若干亦屬有利，但有害於工商業者亦頗不少。……許多工商業

的合法競爭，大受限制，形成獨佔的情形，同時各業的租稅負擔，亦漸加重，以供給各種補助或維持各種機關，其價值則不無可疑。目前情形使租稅負擔不能忍受，至少工業組織的負責者應該認識，企業的自由實為恢復繁榮的重要條件。（註二〇五）

一九三三年初新西蘭首相於緝密考慮國內經濟金融狀況之後，——『特別注重基本生產者因輸出物價下跌所感受的痛苦』，宣佈提高匯價以為挽救。他說：

現在領地人民境況慘苦（尤以農民與失業工人為甚），救濟計劃的實行刻不容緩，政府對所採政策認為性質遠大，合乎時機，且信目前困難因此可以稍弛，而通貨過度收縮的弊病亦可避免，並足減少失業人數，推動工業發展。（註二〇六）

一九三四年二月據外人觀察者報告，新西蘭自一九三三年夏季以來，貿易情形的改善，並未中斷，所以新西蘭的前途比過去三年的任何時期實為光明。畜產工業比較未許樂觀，自一九三三年七月世界物價再度跌落以後，該業方始明瞭對英銷路繼續增進的可能性。（註二〇六a）

第十二節 菲列賓羣島

預算 菲列賓現行預算制度乃根據於一九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所通過的美國國會法令，該法令自一九一七年起始行實施。其中第二十一條規定收支預算應由總督提交立法機關，以作年度支撥法案的根據，至全部預算則由財長按照各部長官所擬估計，整理彙編而成。預算於會計年度開始前數月提交立法機關，年度支撥法案即由立法機關加以通過。總督得對支撥法案的若干項目加以反對，但此項反對於其他未經反對的項目並無影響。又據第十九條規定，立法機關對於是項反對亦可援引

其他法案之例，呈請美國總統決定之。(註二〇七)

省市政府均有特定的財源，如不動產稅（土地與房屋），人頭稅等等。此外並可由羣島政府內地稅收入中分得百分之幾，以充初級教育及公路的建築與維持等經費。至各省市應得之百分數則由島屬審計長官依照各省市人口比例分配之。(註二〇七 a)

第四十表 實收實支表

一九三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二〇八）

（單位“配所” Pesos）

收入：		支出：	
租稅收入：		租稅徵收費	2,080,287
進口關稅	16,202,563	國營工商單位經營費	7,401,690
國產稅	13,907,238	債務費：	
執照稅及營業稅	15,547,812	利息	5,328,369
所得稅	3,879,763	撥償債基金	4,254,962
契稅(Documentary Tax)	1,477,011	其他	5,541
雜稅	1,477,003	一般行政費	8,114,186
租稅收入合計	52,491,390(a)	保障費	13,713,320
偶然收入：		社會改進費	24,530,270
林產品收入	1,393,948	經濟發展費	10,000,081
銀行存款利息	1,220,599	內地稅收轉撥地方	
雜項收入	1,785,017	政府(a)	3,164,084
偶然收入合計	4,399,564	雜項支出	992,791
贏利收入(b)	15,478,752	支出總計	79,585,581(a)
收入總計	72,369,707(a)	收支相抵尚差	7,215,874

- (a) 據總督報告，收入總計爲 69,205,623 Pesos，支出總計爲 76,421,497 Pesos。此因支出部下“內地稅收轉撥地方政府”一項由租稅收入減去之故，致租稅收入僅有 49,327,306 Pesos。但無論如何算法，虧空數額並無不同。
- (b) 包括“國營工商單位營業收入”(7,464,716 Pesos)。

近年的預算 羅斯福總督 (Theodore Roosevelt) 在其一九三二年及一九三三年菲列賓羣島近狀報告中，宣稱在他赴任的時候一九三一年的虧空額已頗可觀，而就一九三二年的情形以觀，其虧空額的估計亦將達六百萬“配所”(Pesos)之譜。彼乃於一九三二年春季將政府支出一律減少百分之十，職員薪金及其他費用亦均分別核減，經此緊縮之後，同時復以進口商恐政府提高稅率，紛紛提早輸入，致關稅收入溢出預算頗多，結果於一九三三年二月十日的報告中，不特消去 5,850,676 配所的預算虧空額，且示有淨盈餘計 1,967,676 配所。(註二〇九) 但在一九三三年四月，據羣島審計長官罕夢德氏 (Hammond) 的報告，則一九三二年度的虧空額仍有 4,980,115 配所，須以過去數年的盈餘抵補之。(註二一〇) 以上兩項報告，後者發表較遲，且以修正數字作爲根據。又據後者，該年總收入比一九三一年減少 7,959,864 配所，總支出亦減少 11,838,391 配所。各項財源均形減退，尤可注意。(註二一一)

新總督摩菲氏 (Frank Murphy) 宣稱，他將採取一切可能的辦法，使將來預算維持平衡。(註二一二) 彼於一九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提交立法機關的一九三四年度預算，支出估計爲 54,053,706 配所，比上年數額略見減少，較收入估計亦形稍低。(註二一三) 是項新預算的收入估計，預定百分之七三·八得自租稅，計進口關稅百分之二五·五，執照

稅及營業稅百分之九·八，國產稅百分之一八·八，所得稅百分之五·一，雜稅百分之四·七。至支出的支配，則百分三三·八用於公共教育，百分之二三作為財務經費（公債在內），百分八·六用於公共建設及運輸事業。（註二一四）

公債 菲列賓羣島公債的歷史起於一九〇二年，當時美國國會授權羣島政府借款 14,000,000 配所，以購買僧侶土地（Friar lands）。其後一九〇五年二月六日的國會法令，又核准發債 10,000,000 配所，以舉辦公共建設，並允羣島政府對於建築鐵路而發行的債券擔保按年四釐的利息。該法令又授權馬尼拉市發行公債以改善溝渠，其數以八百萬配所為度；其他城市亦經授權發行公債以改良市政，其數不得超過各市轄區內不動產估計總值的百分之五。一九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的國會法令，經一九二二年五月修正之後，規定菲列賓政府的債務總額，無論何時不得超過不動產估計總值百分之十，但僧侶土地公債及菲列賓政府所發各種未滿 20,000,000 配所的公債而有同額省市公債為擔保者，不在此限。（註二一五）

一九三〇年審計長官報告表內，列有一九〇五年的公共建設公債三種；一九一六年公債一種，作為收買馬尼拉鐵路公司股票之用；一九二一年的二次鉅額公債，其一係充公共改良，其他係保障政府的財政利益；一九二二年的公債八種，為公共改良及設立金本位基金與國庫券基金之用。至於省市方面，則大部份公債於一九二二年發行，大抵撥充公共改良的用途。立法機關曾經規定設立基金，以為公債到期還本之需。基

金的來源包括各項投資的息金收入及羣島政府與各有關省市的按年撥款。(註二一六)

菲列賓羣島歷年公債的情形，見第四十一表，一九三二年底公債內容的分析見第四十二表。

第四十一表 公債總額及債務淨額(註二一七)

(單位 Pesos)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債總額	債務淨額	每人平均負債額
1913	24,000,000	17,846,311	1.90
1919	40,420,000	28,959,581	2.81
1920	57,920,000	45,265,912	4.33
1921	77,920,000	63,786,786	6.01
1922	149,420,000	132,803,399	12.33
1923	154,920,000	134,254,617	12.26
1924	158,420,000	133,755,651	11.50
1925	165,520,000	136,361,640	11.49
1926	174,058,000	140,379,680	11.59
1927	177,950,000	139,407,188	11.29
1928	189,454,000	145,935,788	11.58
1929	177,637,000	128,861,820	10.02
1930	186,804,000	120,937,288	9.87
1931	187,304,000	115,874,079	9.33
1932	187,304,000	110,037,391	8.74

第四十二表 公債及其償還基金(註二一八)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島政府公債		149,450,000
以省市公債為擔保的島政府公債		14,217,000
擔保島政府公債的省市公債		14,217,000
公開出售的省市公債		9,420,000
減：		187,304,000
以省市公債為擔保的島政府公債	14,217,000	
一九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積儲的償還基金	63,049,609	77,266,609
公債淨額		110,037,391

履行債務的能力 菲列賓公債在美國及菲列賓不特免繳租稅，且美國財政部准照票面價值備作公共存款及郵政儲金的擔保，所以該項公債得以低利發行。菲列賓公債本金及利息的償付，美國政府不負保證責任，但既由美國國會准其發行，美國似不能擺脫道德上的義務。

(註二一九)

一九三三年商業年鑑報告，菲列賓財政狀況頗為穩固；金融機關在商業衰落之時，雖有收款困難放款縮小利潤減低等情形，而今已安然渡過，商店的倒閉為數亦極有限。(註二二〇)於此尚有前任總督羅斯福氏一九三三年二月十日的樂觀報告以資參證，此項報告的結論謂「菲列賓目前已經克復種種適應的困難，而其他各國則仍在繼續奮鬥之中。」(註二二一)但一九三三年八月十八日新總督在其施行預算按月分配的命

令中，宣稱『在目前經濟情勢之下，對於預算的隨時研究實為必要』云云。(註二二二) 菲列賓的前途不僅須視世界一般情形為轉移，美國政府對菲所施的政治政策和經濟政策關係尤為切要。按照美國商務委員海司脫氏 (E. D. Hester) 在紐約時報所發表的意見，菲列賓財政之所以免於顛覆，實受美國市場之有利的影響。根據一九三三年十月的海關貿易報告及以後二月的估計，該年菲列賓對外貿易出超總計六千萬配所，而此數之來源實為對美貿易出超九千萬配所減去對其他各國入超三千萬配所而得。菲列賓出超總數超過羣島政府全年預算額之上，由此可知對美貿易的重要了。(註二二三)

就菲列賓對美貿易數字以觀，其有賴於美國的態度，尤為明顯。一九〇〇年菲列賓出口貨運往歐亞二洲者佔百分之八十以上，運銷美國者僅佔百分之十三；至一九三二年運銷美國者竟佔百分之七十五以上。所以菲列賓代表報 (Representative Filipians) 謂美國國會如果以關稅或其他商業壁壘為代價，而允許菲列賓的獨立，結果必置菲列賓於破產的境界。菲島參議院議長奎松氏 (Manuel Quezon) 謂美國控制菲列賓的貿易，使之上進，費時達三十五年之久，准其獨立以後，至少亦須三十五年的一半，菲列賓始能重新適應世界的商業情形。奎松氏並謂，美國市場的損失，使菲列賓在經濟政治社會的各方面，將受致命的打擊，人民必致陷於窮困，而其對於美國及其他外貨的購買力，亦必極度減縮了。(註二二四)

第十三節 暹羅

預算 暹羅現行預算制與暹王朱蘭龍康(King Chulalongkorns)的維新計劃實有密切的關係。正像前任暹羅政府財政顧問所指出的，除非財政上了軌道，外人對於暹羅公債的投資感覺穩妥，政府借用外資絕少可能，即使借到，亦必接受外人干涉的不利條件。因為這種情形的認識，所以政府對於財政整理方案的採行，不遺餘力。預算制度亦經採行，其條例以英國十九世紀的保守制度為模範，而以英屬印度的會計審計制度為輔助。預算中設立皇室經費 (Civil List) 科目，以區分皇家費用及一般國家支出，財政部長的職權亦經擴大。(註二二五)

據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暹羅新憲法第三章第三十七節的規定，年度預算的通過須具法律形式，倘在會計年度開始之前，預算尚未通過，政府得暫時沿用上年度預算以資遵循。(註二二六) 預算既具法律形式，故其通過程序亦和其他法律一樣。即先由國會議決，提請國皇核准，倘國皇不予核准，再由國會討論通過，自此以後，無論國皇核准與否，便成正式法律。(註二二七)

近年的預算 一九三——三二年度預算估計總收入約為 9,480 萬貝特 (Bahts)，總支出減至 9,430 萬貝特。收入方面直接稅希望能達 21,174,300 貝特左右；關稅 19,805,000；鴉片專賣收入 11,910,000；商務收入 12,085,000；規費罰金及執照費等收入 10,995,000；國產稅 9,668,000；及公有財產收入 6,275,000。至於支出方面，則各

第四十二表 暹羅實收實支表

一九三〇年四月一日——一九三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註二二八)

(單位 Bahts 或 Ticals)

收入：		支出：	
土地稅	9,592,310	債務費	9,699,475
入頭稅	9,588,956	撥減債基金	4,135,580
關稅	17,250,994	恩俸及獎金	3,577,153
國產稅	8,659,510	皇室經費	7,186,005
政府鴉片專賣	12,821,601	國防費(b)	18,405,818
規費,罰金,及執照	9,184,074	各部經費:	
公有財產收入	7,621,283	內政部	19,052,095
郵政電報及電話	2,595,168	商務及交通部	9,426,550
國有鐵路淨收入	6,520,885	財政部	6,723,060
雜項收入(a)	12,487,438	其他各部(c)	13,354,775
收入合計	96,322,219	撥初級教育特別補助金	2,967,535
		雜項經費(d)	1,776,059
		支出合計	96,304,915
		收支相抵尚餘(e)	17,304

- (a) 包括漁業稅,特別農場稅,電力收入盤谷水力收入,及利息回佣與匯兌贏益。
- (b) 此項包括以下兩目:(a)戰事部(1)陸軍費——10,809,737貝特,(2)空軍費——3,773,810 貝特;(b)海軍部——3,822,271 貝特。
- (c) 包括以下各部:土地及農業部——4,565,612 貝特;教育部——3,713,817 貝特;司法部——3,053,049 貝特;外交部——1,261,885 貝特;及其他。
- (d) 包括皇帝秘書處經費,皇家藝術學院經費,撥助紅十字會,及其他。
- (e) 英國駐盤谷總領事報告謂,“一九三〇——三一年預算實際虧空 7,250,000 Ticals 由戰事部的歷年積蓄撥充之”。(見英國海外部出版一九三三年暹羅經濟狀況」第十面。)

部應領總額，限爲64,427,000 貝特；計國防部領 16,171,000；內政部領 19,174,000；皇室經費及其他皇家費用6,167,500；債務費 9,701,000；償清債務 (Avoidance of Debt) 5,000,000；減少債務 (Reduction of Debt) 1,200,000；及年金獎金等 3,600,000。(註二二九)

一九三一——三二年度的歲出入，政府竭力設法使與估計數額相符。因此曾於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及次年二月兩度增高關稅稅率，凡未經條約規定的各級進口貨物，其稅率幾乎均爲增高不少。此外港埠捐燈塔捐亦經提高，土地稅及房屋稅亦經擴充，郵費及移民費亦經增加。其他如火柴水泥的國產稅及薪俸稅（預定爲所得稅的先驅）等新稅，亦經分別開征。同時對支出的樽節亦不遺餘力。一切不急需的建設計劃暫行擱置，維持費用亦經減至最低限度。政府機關及行政區域或令合併或另行改組，各部均經訓令儘可能的減少經費。(註二三〇)

鑒於上年度估計數字顯然不能重複，所以一九三二——三三年度預算的歲入歲出兩方均經減爲 7,450 萬貝特之譜。收入一方面總計 74,864,000 貝特，其中直接稅減爲 18,849,000 貝特；關稅 17,065,000；鴉片專賣收入 8,500,000；商務收入 7,945,000；規費罰款及執照費等 8,771,500；國產稅 6,007,500；及公有財產收入 5,277,000。支出方面總計 74,455,000 貝特，各部應領總額以 31,160,000 貝特爲度；其中計國防部領 12,753,000；內政部領 15,384,000；皇室經費及其他皇家費用定爲 5,284,000；債務費 9,000,000；年金及獎金等 5,500,000。該預算對於償債及減債均未計及，此爲一九二七——二八

年度國債基金成立以來第一次的爽約。(註二三一)

一九三二年六月的革命使暹羅財政情形起種種的變動，新政府成立以後，對於人民負擔竭力減除，極重的幾種租稅自須設法減輕。米穀稅在舊政府時本已減低二成，現則再為減低，各種園地稅及樹木稅亦經減低，郵費恢復原狀，土地稅及房屋稅的擴充亦經廢止。新政府又頒布新銀行稅法，規定存款銀行照每月平均存款額及運用資本額納稅，匯兌銀行照每月實際匯兌交易額納稅。至於支出方面，則上級官員的薪俸大加減削，並裁卻大批陸軍高級軍官。革命以後許多農民以為納稅義務即可終止，所以政府不得不在各省宣傳關於新共和國制度下義務與權利的正確觀念。(註二三二)

一九三三年六月美國商務報告載稱，暹羅一九三二——三三年度支出減為 72,500,000 貝特，收入約在 74,500,000 貝特之譜，相抵尚可盈餘二百萬貝特。該報告又稱資本支出共計四百萬貝特，在一九三三——三四年度的預算中，歲出除公共建築等支出 5,996,300 貝特外，估定為 72,415,415 貝特，歲入估定為 72,428,424 貝特。(註二三三)

公債 暹羅的公債由以下各項而來：(a)向馬來聯邦所借的直接借款，(b)在公開市場所舉借的四次公債。(c)向馬來聯邦所借的借款 4,630,000 鎊，供在馬來半島暹羅部份建築鐵路之用。此項借款在一九〇九年借成，在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二年間分期撥付。利息定為四釐，本金自一九二四年起四十年內按年償還。(b)在公開市場所舉借的四次公債，總額達九百萬鎊，其詳如下：

(I) 一九〇五年所發的四釐半公債一百萬鎊，一半在倫敦發行，一半在巴黎發行，九五折扣。

(II) 一九〇七年所發的四釐半公債三百萬鎊，四分之一在柏林發行，其餘一半在倫敦發行，一半在巴黎發行，九八折扣。

(III) 一九二二年所發的七釐公債二百萬鎊，在倫敦照平價發行。

(IV) 一九二四年所發的六釐公債三百萬鎊，在倫敦發行，九五半折扣。

以上四次公債均自發行後第五年起四十年內按年抽籤還本，但政府保留十年以後將全部或一部餘額一次償清的權利。但須於三個月以前預先通知。此項借款多撥充生產事業的資本經費——如鐵路及水利——或者是直接的，或者用以撥還財部已付的數額。一九〇七年的公債可算例外，其中九十萬鎊用以建立金本位準備的基金。(註二三四)

在一九三三年五月，又經宣布發行新內債一千萬貝特。此款大概將用以撥充過去幾年及該年的資本經費（公共建築）。(註二三五)

下表各項數字似乎不必改算為貝特。因為除短時期外，好多年來暹羅貨幣是和英鎊聯在一起的，現負五種公債倒有四種是用英鎊計算，而暹羅政府現在還依舊以英鎊表示牠的公債額及每人負擔額。(註二三六)

履行債務的能力 關於暹羅的公債，由馬來聯邦借來的借款，是以該款所建的鐵路為擔保的。在公開市場發行的四次公債，則均以國家的一般財源作為擔保，但均經規定，以後舉借公債如有指定特別擔保，則此項擔保，自然亦得適用於舊債。(註二四〇) 值得注意的，自從一九二七

第 四 十 四 表 國 債 (註二三七)

三月三十一日	本 金 餘 額		每 年 還 本 總 額	每 年 支 付 總 計	債 務 費 對 總 額 的 百 分 比	
	總 額	每 人 平 均 負 債 額				
	鎊	先 令	鎊	鎊	便 士	
1914	5,712,320	13.27	231,214	283,654	7.91	5.11
1919	6,702,220	14.56	288,898	354,418	9.24	5.25
1920	6,633,960	14.10	285,950	354,210	9.04	4.08
1921	7,312,560	15.21	288,878	71,400	8.99	4.69
1922	8,837,840	17.99	315,492	74,720	9.53	4.65
1923	9,909,860	19.74	475,202	77,980	13.22	7.65
1924	9,723,933	18.95	472,794	185,927	15.41	8.72
1925	12,530,187	23.81	530,609	193,746	16.53	9.18
1926	12,328,094	23.01	630,774	202,063	18.79	9.77
1927	12,117,660	22.13	628,245	210,434	18.58	9.17
1928	11,885,645	21.24	619,363	234,015	18.30	7.99
1929	11,639,640	20.36	619,082	244,005	17.90	8.77
1930	11,384,671	19.49	596,352	254,969	17.53	8.76
1931	11,091,733	18.58	587,184	292,938	18.53	9.04
1932 (註二三八)	10,785,346	17.69(註二三九)	575,782	306,387	17.31(註二三九)	
1933(註二三八)	10,464,938	16.78(註二三九)	559,807	320,408	16.94(註二三九)	

——一九二八年起，暹羅政府每年從盈餘中撥出一個減債基金，(Debt Redemption Fund) 存放國外。在一九三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此而撥的數額共達33,100,000 貝特，至於在同時設立的另一“償債”基金(For avoidance of Debt) 20,510,529 貝特尚未計入在內。(註二四一) 單由減債基金徵收的結果，據說在一九三二年的第三季，政府已有暹羅公債一百萬鎊，及現款三百七十萬貝特，一部份為金條，一部份為英鎊，一部份為紙幣。(註二四二)

一九三一年前暹羅政府財政顧問科克爵士 (Sir Edward Cook) 為暹羅美友會 (Committee of American Friends of Siam) 撰有一文，謂：

……因為世界物價的下降，加以銀價跌落，使中國的購買力減低，暹羅的米業——米為暹羅的主要輸出品——開始受着影響，所以收入大概減少了，貿易平衡大概也降低了。但政府所施行的謹慎政策，可使暹羅較其他許多國家易於忍受目前世界經濟衰落的影響。

(註二四三)

暹羅政府亦有同樣的感想，曾在一九三一年的預算報告裏宣稱：

政府堅決主張，不讓情形聽其自然變化，亦不採取只為目前打算的政策，卻是放遠眼光，建築穩固的基礎。

該報告結論謂：

現在地位已經穩固，關於財政，暹羅可以應付將來的任何變故，——國內的或國外市場的——對於繁榮的發展，現在已有合理的把握，可以無須擔心。(註二四四)

此後，暹羅的國內情形稍趨複雜，一因政府於英鎊跌落以後，無法維持金本位，以致輸入貿易一落千丈，許多金融機關感到嚴重的困難，

二因不斷的內戰，亦使政府的穩定性多少受着影響。但是，英國對於一九三二年第三季暹羅經濟狀況的調查報告，則作如下的結論：

暹羅的財政狀況似乎是暗淡的，但也不要看得過於悲觀。暹羅實際上還是一個極富的國家，牠的貨幣狀況是很健全的，……假使政治穩定的話，暹羅一定能夠渡過目前的難關，而其財政仍能維持良好的秩序。（註二四五）

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終，據說暹皇及其皇后將再度赴美，聯合通信社的電訊又謂，自從叛亂發生以後，國內情形已經趨向於擁護政府。

……今日議會對於發雷巴爾內閣（Cabinet of Premier Phryabahoi）一致投信任票，發雷巴爾內閣的繁榮計劃包括：國內和平的維持，對於外國的友好，地方自治，公共衛生的改進，及警察與監獄的改組。（註二四六）

第十四節 蘇聯

預算 蘇聯憲法，即一九一八年七月十日第五次全俄蘇維埃大會所採取的通令，在“國家預算”的一節下面，明白宣布該國的財政政策係

『附屬於「剷除資產階級及建設使財富的生產分配於全體人民的環境」這個主要目的之下，為達到這個目的，其財政政策，必須使一切蘇維埃共和國的中央政府或地方所需要的財源。統統歸代表蘇維埃權力的機關去支配，毫不躊躇地去剷除私有財產。』

此外，更特別說：

蘇聯的一切收入及支出均包括於國家預算之內。全俄蘇維埃大會或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決定公共收入的來源，及如何分配於國家蘇維埃及地方蘇維埃。（註二四七）

聯邦內各共和國均各有獨立的預算，由各該共和國的人民委員會及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定以後，一併列入於統一國家預算之內。各共和國的獨立收入如不足應付支出，則其支出超過收入的數額由聯邦收入撥

助之。各共和國的預算由聯邦中央執行委員會作最後的決定，在聯邦中央執行委員會內各共和國均有代表。(註二四八)

蘇聯的憲法明白地告訴我們，如要將蘇聯的財政與其他太平洋沿岸各國的財政或共產以前的俄國財政作任何浮面的比較，結果一定是要失敗的(註二四九)。蘇聯的中央政府要將全國的一切經濟生活集中於其控制之下，則其國家預算無論在量的方面或質的方面，自然與“資本主義”的預算大不相同了。例如美國商務部在一九三二年十二月所出版的關於蘇聯財政的某一篇譯文的緒論中，曾經指出：

……當一般人將蘇聯的國家預算拿來與戰前的俄國預算或現在的法國預算比較，以期顯示蘇聯對於軍費支出比較為少的時候，對於以下事實往往未嘗注意，在蘇聯一切實業均由政府經營，其收入和支出亦在國家預算裏表示出來，所以軍備經費在預算中所佔的比例自然相形減少了。反之，在今日其他各國或戰前的俄國，差不多一切的工商業均由私人公司經營，其收入和支出自然不在國家預算裏表示出來，所以軍備經費在各該國的預算總額中所佔的比例自然相形增加。(註二五〇)

此間尚須注意的，就是蘇聯對於實業的金融調劑逐漸採用發行公債的方法，(註二五一)——其他各國實業的金融，則大概是由私人或股份公司發行債券以資調劑的，——所以公債這個項目無須由以下預算的收入方面減去。

此外關於蘇聯預算尚有兩點需要說明。第一，為什麼政府一方對於國營托辣斯課稅，而一方面又以補助的方式將差不多的數額退還給其他國營托辣斯呢？張伯倫君 (Mr. W. H. Chamberlin) 在其所著的「蘇維埃俄羅斯」(Soviet Russia) 中，對於這個問題有簡單的解釋。

他說這是因為蘇聯預算實似一個財富的重新分配機關，使國家化錢於認為最需要經費的地方。最重的租稅是由贏益最多的實業繳付的，這種贏益最多的實業大概多是生產直接消費品的，而國家所注重的卻是金屬工業，化學工業，及其他所謂重工業，把重工業視為國家工業化的必具基礎。(註二五二)

第二點是關於預算與所謂“統一財政計劃”的關係。第一五年計劃(1928-29至1932)的完成報告裏說：

……國家預算僅為統一財政計劃的一部，故有別於統一財政計劃。統一財政計劃包括社會化經濟部門的一切貨幣積儲及人民的一切財源，一切資本投資的支出，及一切關於文化及行政的支出。(註二五三)

密勒 (Margaret S. Miller) 從歷史的眼光觀察國家預算與統一財政計劃的分別，他在一九三一年十二月曾說：

國家預算為調動全國財源以完成五年計劃的溝渠，正像信用制度是分配這種財源的溝渠一樣。對於生產程序及分配程序計劃統制的逐漸擴張，已在國家預算的形式上明白反映出來。當經濟生活中私人企業仍舊活動的時候，蘇聯預算自與資本主義情形下的形式相似，換句話說，這個預算是由行政，國防及各種文化事業等非生產項目去表示國家的收入和支出的。及國家控制逐漸擴張，至包括工業，商業，銀行，交通，以及農業在內，此項職務的擴充自然反映於預算之上，而預算自然成為全國經濟的貸借對照表了。這種過程在一九三一年已經完了，因為那時已有「單一財政計劃」以代替普通預算了。(註二五四)

雖然密勒女士承認，統一財政計劃替國家預算，尚嫌過早（統一財政計劃在一九三四年尚未送呈中樞核准，而現在連代替的意思似乎也放棄了），她的記載卻可以顯示最終的目標。(註二五五) 在一九三三年一月俄文“經濟生活”(Economic Life)對於當時情形曾作如下的摘要：

蘇聯的政府收入不僅反映在國家預算及地方預算之上。在蘇聯的計劃經濟中，一切公有企業的收入，沒有例外的均為全國收入的一部，而按國家經濟計劃及財政計劃以運用之。但國家預算則仍獨立，作為國家一般財政政策的指針。（註二五六）

第四十五表 蘇聯聯邦預算初步報告

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二五七）

（單位百萬盧布）

收入：		支出：	
社會化經濟收入：		調劑國民經濟的經費	15,304.0
資本積儲	3,435.2	包括：	
包括：		最高經濟委員會所	
(1) 國有財產及國		轉的工業(b)	6,265.2
有企業贏利	967.3	商業及食品工業	1,751.3
(2) 鐵路運輸贏利	2,275.9	農業	2,446.5
租稅	11,062.0	鐵路運輸	2,144.0
包括：		郵政及電報	476.0
(1) 營業數額稅	10,005.8	社會及文化經費	1,233.9
(2) 特別貨物基金	755.0	包括：	
債款收入	1,373.4	教育	1,121.5
合計	15,870.6	陸軍及海軍	1,131.9
由人民所得的收入：		行政	380.4
單一農業稅	518.5	人民委員會預備金	610.2
發展文化專業稅	490.5	債務費	378.6
債款收入	1,580.8	撥地方預算	1,231.4
其他收入(a)	278.7	雜項支出	183.6
	2,868.5	支出總計	20,454.0
由其他來源而得的			
收入	1,714.9		
收入總計	20,454.0		

(a) 此項或即包括所得稅在內，該稅估計僅有二萬盧布。

(b) 工業投資大部用以完成若干重要工廠的建設，例如 Stalingrad 及 Kharkov 牽引機器廠，“Stalin (AMO) 及 Nizhni-Novgorod 汽車廠，Saratov 混合工廠，及 Magnitogorsk 及 Kuznetz 鋼鐵工廠。收入盈餘額及預備金的重要部份均經撥充上項建設計劃之用。

在一九三三年四月蘇聯評論(Soviet Union Review)宣稱，一九三一年聯邦預算的最後報告業已送呈中央執行委員會審核。在這個最後報告中，收支均較以上初步報告為高，收入為 23,759,244,331 盧布，而支出則為 23,068,811,452 盧布，收入超過支出計 598,552,891 盧布。又據宣稱，一九三一年的銷售稅收 (Turn over tax) 及債款收入超過原定數額 1,279,000,000 盧布，此數連同預算中規定的國家準備金 1,500,000,000 盧布，均已用於對於工業農業及其他經濟的社會的文化的各項設施的增加經費。(註二五八)

一九三二年及一九三三年的預算 一九三二年聯邦預算所規定的收入為 27,540,000,000 盧布，此數較一九三一年的估計增加約及七十萬萬盧布。收入的主要來源為營業銷售稅，國有財產收入國有企業收入及國債收入。最大的收入則為營業銷售稅，預計可收一百五十萬萬盧布，計較一九三一年增加百分之五十，約佔一九三二年收入總額的百分之五十五。銷售稅收數估計是根據社會化經濟部門生產數量及社會化部門貿易數量的估計增加（一九三一年為 27,200,000,000 盧布，一九三二年則估計為 35,500,000,000 盧布）而得的。收入的大部均由社會化經濟部門而得，其由直接稅及人民應募國債而得的僅有四十九萬萬盧布。由人民所得的收入比較一九三一年增加百分之七十，而人民對於國債的應募則望增加百分之七十四而達 2,750,000,000 盧布的總額。至於支出，則一九三二年預算也像一九三一年預算一樣，最大部份是用去調劑國民經濟的。二百萬萬盧布，即全數的百分之七十五，是撥

充此項用途的，其中百分之四十撥給最高經濟委員會監督下的各種工業，百分之四十撥給商業，分配及食物工業，百分之一七·五撥給農業，百分之一二·五撥給鐵路運輸。社會工作及文化工作的經費達十五萬萬盧布，佔總額百分之六，國防經費達十三萬萬盧布，佔總額百分之五。行政費，地方預算補助費及國債費吸收餘額的大部。不用說，正像一九三二年俄國預算裏所表示的，收入（包括國債收入在內）可以平衡支出而有餘（27,500,000,000 盧布對 27,000,000,000 盧布）。（註二五九）一九三二年的統一財政計劃需款四百三十萬萬盧布，可知聯邦預算實佔整個財政計劃的百分之六十以上。（註二六〇）

中央執行委員會所核准的一九三三年國家預算，收支數額均為35,010,920,000 盧布。在這三百五十萬萬盧布中，差不多有二百九十萬萬盧布是從社會化經濟部門而來的：銷售稅21,800,000,000 盧布；運輸及交通收入 2,800,000,000 盧布；社會化企業贏益 1,100,000,000 盧布；八釐內債收入 800,000,000 盧布；其餘則由雜項收入而得，包括由“國民經濟企業所得稅”而得的 85,000,000 盧布在內。其餘六十萬萬盧布包括“民衆資金的動員”（Mobilization of Public Fund）一項，計 5,400,000,000 盧布，其中 3,200,000,000 盧布將由內債的積儲而來，2,200,000,000 盧布將由以下各種租稅而來：（a）房屋建設及文化建設稅 1,300,000,000 盧布；（b）旅客保險稅 300,000,000 盧布；（c）獨立農場農業稅 430,000,000 盧布；（註二六一）（d）個人所得稅 140,000,000 盧布；及（e）獨立農場一九三二年臨時稅 30,000,000

盧布。支出總額三百五十萬萬盧布中，“國民經濟費”佔23,900,000,000盧布，社會文化費佔 2,400,000,000 盧布，國防費及政府費佔 2,200,000,000 盧布，內債發行費佔 1,300,000,000 盧布，補助地方預算費佔1,900,000,000 盧布，補助其他財政機關費佔 390,000,000 盧布，其他經費佔 990,000,000 盧布。(註二六二)

在一九三四年，蘇聯政府就有一九三三年預算施行結果的初步報告的發表。計收入總額達 39,200,000,000 盧布，支出總額僅 36,000,000,000 盧布，收支相抵尚餘 3,200,000,000 盧布。收支數額均超過預算的估計，由這個事實可知蘇聯計劃的彈性了。又國營企業及合作企業的贏益達 31,800,000,000 盧布，計佔收入總額的百分之八一·三。(註二六三)

同一報告又說，一九三四年預算的收入和支出將達 48,879,416,000 盧布。其中 41,125,210,000 盧布，或即收入總額的百分之八四·二，可由蘇維埃經濟而得，其餘收入則由“人民財源”而得，包括直接借款 3,580,000,000 盧布及儲蓄銀行借款 300,000,000 盧布。預算的主要支出為：國民經濟的投資 33,383,364,000 盧布，社會及文化費 3,018,867,000 盧布，國防費及行政費 2,873,295,000 盧布，地方預算補助費 3,697,965,000 盧布；及其他財政機關補助費 1,156,275,000 盧布。(註二六四) 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當初步報告發表一九三四年預算將達四百五十萬萬盧布的時候，杜倫特 (Walter Duranty) 給紐約的電訊說：

當然這些數目只是紙盧布，或即美國人所說的“橡皮”盧布，其購買力遠在金盧布或“Torgsin”盧布之下。但無論如何，蘇聯預算的逐年發展足以證明蘇聯的進步。一九三三年預算的收入數在十二月一月已與支出數相等，則在十二月三十一日收支相抵，自有盈餘，這個事實尤值吾人注意。（註二六五）

公債 蘇聯政府從未舉借狹義的外債，其一切公債都是舉借內債的結果。（註二六六）第一次的內債是一九二二年六月所舉的糧食借款，期限為六個月，期滿得以實物償還。此項借款的總額為一千萬 Poods（每一 Poods = 36.1128 磅）的裸麥，其債券可以抵付糧食稅，這點頗有助於其發行的成功。從此以後，內債續有發行。同年十月三十一日，政府又有六釐有獎公債一萬萬金盧布的發行，償還期限定為十年，利息及獎金均由金幣或穩定的外幣支付。（註二六七）此後凡流通廣大的國債，多具有獎公債為通常形式了。至於利息數額及獎金數額的關係，則各有不同。例如一九二六年有獎公債一九二九年有獎公債及一九二八年第二次工業化公債與一九二九年第三次工業化公債的一部，完全不付利息，對於持券人純粹以獎金的形式支付。（註二六八）此外，還有其他極饒興味的小額公債（通常並不列在俄國負債額的表內），在短時期內以汽車耕耘機自動車等償還之。例如一九三〇年汽車公債就是用以預付輕便貨車及乘客汽車的。（註二六九）此外尚可注意的有二類公債，一類可以一九三〇年蘇聯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准農業合作銀行（Agricultural Coöperative Farming Bank）發行的五千萬盧布十二年公債為例。（註二七〇）另外一類是由三月六月或十二月的短期庫券所構成的流動公債為例。

自從一九二五年幣制改革完成以後，蘇聯的國家公債差不多都是爲調劑全國的工業發展而發行的，換句話說，公債大多用於生產而非用於應付國家的通常經費。蘇聯工業對於資本的需要是沒有止境的，所以聯邦政府的舉債不限於國民經濟的需要，而限於國內金融市場的能力。此地尚須注意的，這些公債，其利息的支付及本金的償還，皆假定都能由其本身所辦企業的收入中支付。(註二七一)而其期限，雖然各有不同，大多罕出十年之外。「經濟生活」(Economic Life)在一九三三年五月十二日所發表的簡要報告裏說，在五年計劃時期內發行內債數額已達六十萬萬盧布，蘇聯在各種工業所投的資金，其四分之一可說是由債款收入而來的。第一次工業化公債(1927)的發行額爲二萬萬盧布，認購者達六百萬人。五年計劃第四年及最後年公債的發行額爲 2,710,000,000 盧布，認購者達四千萬人。最後，在第一五年計劃時期內，蘇聯的公債持有人共得獎金 470,600,000 盧布及利息 151,700,000 盧布。(註二七二)

以下兩表，第一表表示蘇聯聯邦預算中公債收入所佔的百分比，第二表表示一九二三年以後蘇聯所發公債的詳細情形。

第四十六表 國債與預算(註二七三)

會計年度	預算總額 (百萬盧布)	債款收入 (百萬盧布)	債款收入佔預算 總額的百分比
1922-23	1,476.8	81.9	5.5
1923-24	2,286.7	183.6	8.0
1924-25	2,956.2	130.5	4.4
1925-26	3,986.4	145.9	3.7
1926-27	5,713.3	319.2	5.6
1927-28	6,950.9	726.3	10.5
1928-29	8,036.9	703.2	8.7
1929-30	12,527.0	1,335.0	10.7
1931(初步數字)	20,454.0	1,373.4	6.7
1932(估計數字)	27,540.0	2,750.0	10.0
1933(估計數字)	35,010.9	3,200.0	9.2

第四十七表 蘇聯內國公債(註二七四)

(單位百萬盧布)

十月一日	1923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穀物公債, 1922	36.9
第一次六釐有獎公債, 1922	51.9	98.9	100.0	100.0	100.0	80.5
第二次有獎公債, 1924	69.4	51.2	37.4	18.2	2.9
五釐短期公債, 1925	10.0	0.1
第一次農民公債, 1924	46.2	0.9	0.5	0.3	0.2
第二次農民公債, 1925	82.0	95.6
第三次農民公債, 1927	8.5	3.9	4.3
一分建設公債,	245.6	192.6	124.2	65.6

第一次八釐國內金公債,1924	64.7	71.5	63.3	33.1	}	491.1	
第二次八釐國內金公債,1926		32.8	95.8	89.2			
第三次八釐國內公債,1927			51.7	189.8			
第四次八釐國內公債,1928				1.7			
一分二釐國內公債,1927			40.1	187.7		199.4	
國內有獎公債,1926			28.2	24.6		17.9	
一分國內有獎公債,1927			99.9	99.6		99.1	
第一次工業化公債,1927			16.4	197.0		164.6	
發展農業國內有獎公債,1928				135.3		123.6	
庫券	38.1	77.5	78.6	103.7	87.0	52.5	
運輸證券	0.2						
第二次工業化公債,1928				60.5		465.8	
一分一釐國內公債,1928				70.0		270.8	
國內公債,1929						36.0	
第三次工業化公債,1929						520.3	
合 計	127.1	366.7	662.7	933.7	1,422.1	2,595.0	3,221.3

現負內債數額不幸不能算至最近，此項材料是否存在，亦屬疑問，更可惜的，自一九二八年以後，蘇聯曾經發行鉅額的內債，使以前所發的總數相形見絀，摩台研究所估計蘇聯內債總額，自一九三二年一分有獎公債發行以後，當在 9,750,000,000 盧布左右。(註二七五) 這個數字與國際聯盟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數字 6,221,000,000 盧布，(註二七六) 及由「五年計劃完成簡要報告」(註二七七) 中間接推算而得之相似數字相較，超過極多。但摩台的總數包括「第四年結束年」公債

三十二萬萬盧布在內，(註二七八)而國際聯盟的估計則否，故九十五萬萬盧布這個數字當亦不致過於差誤。此外如再加上第二次五年計劃一分公債三十萬萬盧布(註二七九)則蘇聯內債的現負總額約有一百二十五萬萬盧布；其他小額債款及若干舊債的償還姑置不論。最近，又有七釐十年金債一千萬金盧布的發行，大概預備向外銷售。(註二八〇)此外，尚有一九三四年夏季發行五釐半或六釐公債二千五百萬金盧布的預告。(註二八一)

下列蘇聯商會所發表的認購公債趨勢表，極可供研究蘇聯者的參考。下表數字僅以公債發行之首二十日為限。

第四十八表 公債所有人分類表(註二八二)

(單位百萬盧布)

	1931	1932	1933
	(五年計劃第三決定年)	(五年計劃第四結束年)	(第二五年計劃)
工人及職員	967.5	1,851.9	2,256.1
其他城市居民	64.1	108.4	159.7
集合農民	20.3	177.0	520.2
個人農民		7.5	114.4
合計	1,051.9	2,144.8	3,050.4

蘇聯雖然沒有正式借過外債，但自一九二七年起，至少已曾公開鼓勵外人投資於若干政府公債。(註二八三)此項公債可在國外向蘇聯國家銀行所授權的銀行或其他機關購得。但在國外購得的公債附有蘇聯國

家銀行特別證書，這種證書：

承認此項公債的國外持有人有權要求公債裏所規定的一切利息，貼水及還本金均按采風尼茲（Chervonetz）的金值為標準而支付。（註二八四）

某蘇聯代表於一九三二年十一月五日在其回答“各方詢問外人投資於蘇聯政府公債是否可能”的廣告中，結論謂：

在此國外市場極度紊亂，國外投資極不安定的時候，蘇聯政府的免稅公債既以金值為基礎，復無證券市場波動，極受國外投資者的歡迎，他們對於蘇聯的信任是有高度的投資收益為報酬的。（註二八五）

究竟外人對於蘇聯公債的投資確數若干，並沒有發表過，雖然此項數字是無疑存在的。

因為蘇聯工業制度的特殊組織，蘇聯對外商業欠款亦與外債相似，此項對外商業欠款通常是以外國輸出商人的信用為基礎的，信用又大概直接的或間接的多由有關的外國政府加以保證。一九三二年二月 Barron 的編者估計，蘇聯“在外所購的貨物價值，大概有百分之六〇至九〇是由各國得到信用的。”（註二八六）實際上信用是否確實佔着這樣高度的比例，固然難說，但其數當 Barron 的估計相差無幾，要無可疑。一九三一年六月四日安托爾格貿易公司（Amtorg Trading Corporation）副董事長魯登白格君（Mr. Rutenberg）在芝加哥所作的演說辭中曾經指出：

……在蘇聯經濟發展的現階段，長期信用的重要性不能過於重視。

但又說：

……要發展機器工具及其他為蘇聯經濟建設所必需的貨物的輸入，則順利的金融調度實極為重要。(註二八七)

此項“金融調度”的程度，在一九三二年北明翰俄國經濟狀況研究所 (Birmingham Bureau of Research on Russian Economic Conditions) 所製的表裏可以明顯的看出來，該表指示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三一年蘇聯對外商業債務的發展。(註二八八)

第四十九表 對外商業債務

(單位百萬盧布)

十月一日	實際債務			合計	或有債務		總計
	調劑進口的承兌票據及其他銀行信用	調劑出口的銀行墊款及其他銀行信用	供給進口的貨物者所發的票據		以在外出口貨物為擔保的銀行墊款	已在執行中的定單	
1924	9.0	15.0	54.2	78.2	20.0	58.0	156.2
1925	26.6	23.0	97.6	147.2	30.0	35.0	212.2
1926	53.0	25.0	131.2	209.2	45.0	51.0	305.2
1927	60.5	30.0	160.5	251.0	50.0	90.0	391.0
1928	55.0	60.0	255.0	370.0	60.0	55.0	485.0
1929	86.0	69.0	260.0	415.0	90.0	110.0	615.0
1930	115.0	80.0	430.0	625.0	101.0	139.0	865.0
1931	95.0	62.0	689.0	855.0	125.0	225.0	1,205.0

歇克門君 (Mr. E. M. Sherkman) 於一九三二年十月在其為世界經濟雜誌 (Weltwirtschaftliches Archiv) 所寫的一篇文章裏，對

於蘇聯外債的估計並未把或有債務 (Contingent Liabilities) 包括在內，但其總數卻與上表的實際債務 (Real Debt) 總額卻相符合。他又估計一九三二年六月蘇聯的外債爲 975,000,000 盧布。(註二八九) 此項增加似與蘇聯國外貿易委員 (Soviet Commissar for Foreign Trade) 羅生霍茲君 (Mr. A. P. Rosenholtz) 於一九三三年四月二十三日在蘇聯國外貿易工作者會議中所提出的國外貿易報告不符。他說：

……我們對於外國商家所欠的進口貨債務 (我們的承兌票據或尙未起運貨物所訂合同的債務)，在過去一年半中已經減少三萬萬金盧布以上。(註二九〇)

此項顯然的不符 (這在目下無法校正) 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三日紐約時報所發表的“匯兌委員會” (Exchange Committee) 報告裏亦可看出。該委員會當時正在巴西及阿根廷接洽自由交易的合同，據其估計，蘇聯所負的短期商業債務稍在二萬五千萬美元之上，其中約有半數在一九三四年即將到期。再根據該委員會所編的簡要報告，債務的最大數額是欠德國的七萬五千萬馬克，其中蘇聯承諾在一九三四年付還五萬萬馬克。對於英國，蘇聯只有七千五百萬鎊的債務，此項債務並且“隨時了結”。法國所借的信用只是名義上的，其他信用，除美國外，奧國的在三百萬美元與四百萬美元之間，波蘭的約爲二百萬美元。該報告又說，據國際金融研究所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Finance) 的估計，蘇聯對美的商業債務約爲一千八百萬美元。

各方對於蘇聯對外債務估計的不符，有些當然可以匯率的差異去解釋。第二個原因或者是因爲舊債時常用新債去清理之故。一九三三年

十二月史達林 (Joseph V. Stalin) 與杜倫特會晤時，杜氏詢問蘇聯對外債務究有若干，史氏答稱：

我們在過去二年間已經付還不少，現在不過四萬五千萬盧布而已。二年以前共達十四萬萬盧布，但是大部我們已經付還，我們以為我們在明年年終或一九三五年之初對於現負債務即可完全清償。(註二九一)

蘇聯在外購貨當然集中於信用較易獲得的市場上，所以國際貿易統計實為蘇聯債務國別的最好指標，在這些國家之中，英國美國和德國佔着重要的地位。(註二九二)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間在華盛頓進行的承認交涉當使蘇聯以後在美國的購買更為增加，債務亦將隨而增加。實際上就是在正式承認以前，美國出口商雖然沒有政府的擔保，亦已與蘇聯發生很大的貿易關係。蘇聯或可由金融建設公司借到款項以購買棉花及其他貨物，以闢美蘇貿易的新時代。(註二九三)

最後還得提及蘇聯政府所否認的舊政府的外債，及共產黨握權後所沒收的外人私產。從蘇聯方面看起來，同樣重要的是新政府因資本主義各國對於蘇聯內政非法武裝干涉所受的損失，俄國輪船車輛及其他財產的被強占，以及俄國政府在 Brest-Litovsk 和約中所放棄的現金，此項現金最後落在協約國政府的手裏。以上各種糾紛的解決仍在繼續商議，但至現在為止，尚無絲毫結果。(註二九四)

一九三四年三月十四日杜倫特在他給紐約時報的電訊中有一段說：

各國對於蘇聯的金融封鎖現在已經破壞，因為瑞典已經借給蘇聯政府以第一次長期借款了。

此項借款專供向瑞典購買貨物之用，其數爲一萬萬瑞典幣(Kronor)，期限八年，利率年息五釐半。

……這種利率如與蘇聯政府現在所付的貼現率一分至一分一釐相比，低廉頗多，如與二三年前的貼現率二分半至三分半相比，則更不可同日而語。

此項公債唯一的擔保，據說只有蘇聯政府的一言。蘇聯將於首三年內按期付息，以後則於付息以外，再加還本之數。

此間金融界方面及經濟界方面感到一種自然的欣慰，這種欣慰並不因蘇聯政府之希望於是年年終完全清償對外債務而稍形減少。(註二九五)

履行債務的能力 一九三三年四月有位作者爲答覆關於蘇聯財政制度的批評，曾撰一文說，批評者都是“深中戰前經濟思想的遺毒，以爲預算的穩定，金本位諸法則的固守，以及貿易的平衡就是健全的經濟活動”，而其立論都是以“計劃經濟的結果必較自由競爭制度爲劣”這個成見爲前提的。(註二九六) 姑置此項責難及其複雜的內容於不顧，此項責難既有發表的必要，即此一端已足證明蘇聯將來償還債務的能力如何這個問題，現在還不能得到任何的結論。關於共產主義的文章已是汗牛充棟，每一文章直接的或間接的總對蘇聯的穩固性有所論列。對於現在的“試驗”一有贊成的或反對的論調，必有相反方面的辨難。有的將莫斯科的某種統計作爲共產思想勝利的證明資料。別的將同一數字作爲失敗的解釋。更有別的，其見解與第二類人物通常相同，則對此項統計的可靠性表示懷疑。贊成方面及反對方面有一共同之點，就是感情作用的強烈。在以下各節，我們試將各派人物(贊成的，反對的及中立的)比較慎重的見解一爲介紹，不作任何的註釋。

但是有兩個事實我們先要認識清楚，就是蘇聯政府的穩固及其以往償還債務的迅速。任何批評者不能否認這個事實：現在的黨，自從一九一七——一九一八年勝利以後，無論其所取的手段如何，穩定地掌握着政權直到現在。不斷的黨爭只有使政府益臻穩固，至一九三三年十一月美國也加以承認了。任何批評也不能否認蘇聯政府自從握權以來，對於任何債務莫不十足償還，——除帝俄時代的舊債業經否認外——並且官方從未表示賴債的意思。

先看一看反面的批評，馬爾哥夫教授（Prof. A. Markov）在 Malevsky-Malevitch 主編的一九三三年蘇俄年鑑（Russia U. S. S. R., A Complete Handbook,）中撰有蘇聯財政一章，該文的性質是坦白地反對共產的，所以特別引人注意。在“五年計劃財政方案的完成”的題目下，（註二九七）馬爾哥夫教授作如下的攻擊：

關於一九二八——二九年至一九三二年的統計確是不少，…不過這些統計不但不能使人明瞭實況，反把實況加以掩飾。如將五年計劃加以研究，即知原來的財政方案已經在實行過程中擴充至不可思議。是否真有所謂計劃，這是可疑的。原來的財政方案，究竟實施到了什麼程度了呢？

對於這個問題的回答，馬爾哥夫教授首先對國民所得的急劇增加表示懷疑，據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七日“蘇聯評論”（Soviet Union Review）發表的最近數字，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三二年間國民所得增加一倍，（註二九八）（此數較馬爾哥夫教授所見的估計尤為較多），他根據戰前的結果，以為這些數字是不可能的，他並設法證明按照蘇俄實行工業及

農業的計劃，這種結果也是不會有的。他又說，就算接受蘇聯的統計，預算發展與國民所得的大不相稱也是存在的。至於租稅以外的收入(Non-Taxing Revenue)，他說他實在不明白如何能夠像蘇聯報告所說那樣完全收足，因為報上(註二九九)時常承認國營實業生產成本的減少並未如預期之甚，而在一九三一年且有相反的趨勢”。至於“原來的財政計劃雖告失敗而五年計劃卻仍能進行”，對於這個事實的解釋，馬爾哥夫教授以為蘇聯政府必於財政估計以外另籌的款項了。他又說這種款項可從以下各方籌得：(a)由直接徵收而得的收入，主要的是由所謂“富農心理”的農民(“Kulak-Minded” Peasants)徵收而得，(b)發行紙幣的收入，(c)外債，即指蘇聯進出口貿易的信用而言，這在他以為“對於五年計劃的金融調劑是很重要的”，(d)由國家徵收農產而得的收入，(e)由“所謂人民自動徵稅”而得的收入，“其方式為強迫獻給國庫，扣減工資及其他”。

馬爾哥夫教授所提出的幾點，白那茲季(M. V. Bernatsky)於一九三三年一月在其所作“蘇聯財政問題”一文中亦有提及。他說，“蘇聯國家預算如以穩定貨幣表示，其真實價值如何，我們現在無從置答，關於預算，他的結論是：

……(a)預算實有虧空，不過這虧空是為財政計劃的其他項目(信用)所掩飾了；(b)預算實有虧空，因為紙幣的發行還在計劃所規定以外；(c)向人民所徵的消費貨物為量頗鉅；(d)這樣自然使人民生活益臻惡化，預算絕對不能稱為穩固。(註三〇〇)

此外還有一個批評，是完全對蘇聯對外商業債務而發的。一九三二

年二月二十二日希許費而脫君(Mr. Gerhard Hirschfeld)爲Barron's撰有一文，對於蘇聯政府償還外債的各種可能方法加以考察（此項外債與統一財政計劃相較，實無足輕重，即與預算相較，亦並不重要，對於這點，他置之不顧）。他說，蘇聯方面的意見。以爲這種外債的償還可有以下三種方法，（a）國內贏利；（b）蘇聯輸出貿易的收入；（c）根據物物交換，使輸出抵消輸入。關於第一種方法，希氏以爲官方發表的預算，只是“一紙具文，”實際上，“並不像蘇聯方面所說，並沒有國內贏利可以償付輸入信用的”。關於第二種方法，他在考慮各種可能的信用方式以後，作如下的結論：

將來必有一時對外債務與輸出收入的鉅大差額使蘇聯不得不顯露其真面目。如果外國的雜繼續生着信用的金蛋，則這個時候或者是可延緩的。但是假使一旦停止，則蘇聯就不得不宣布停付了。（註三〇一）

現在我們介紹站在中立地位的批評。北明翰蘇俄經濟狀況研究所於一九三一年十一月發表極有興趣的備忘錄一種，內將蘇聯的國民所得與歐美各國作一比較，其結論如下：

（a）在一九二八年以前的復元時期中，蘇聯國民所得的高速度的增加，主要的原因爲國家財富的大量儲積。蘇聯的發展顯示，以政治獨裁爲後盾的國民經濟國家獨佔，是可以充分提高國家程度的。工業，運輸，商業及信用的獨佔，使國家財富大量的儲積。國家財富的積儲在蘇聯是強制的，所以其增加的速率實較歐美各國的自由競爭制度要快一倍半至二倍。

（b）國家財富積儲的增加是以個人消費的緊縮而得來的，所以其結果使人民的生活程度降低了。……將來生活程度是否繼續降低，抑或轉而提高，當視國民所得增加速度與國家財富積儲增加速度兩者的比例而定。

(c) 在獨佔制度及強制積儲方法之下，蘇聯生產力之恢復至戰前水準，及其建設計劃的實現，可說完全靠賴國內的積儲，實際上並未得着外國資本的助力。(註三〇二)

一切贊成共產制度的批評，無論在蘇聯以內或在蘇聯以外，自然都以關於蘇聯政府成功的報告為根據的。國際聯盟會所出版的一九三二年至一九三三年世界經濟回顧 (World Economic Survey, 1932-1933) 裏。有一簡表，對於這種成功也很注重，這個簡表題為“蘇聯的工業發展”，其內容以五年計劃實施時期為限。

第五十表 蘇聯的工業發展(註三〇三)

	單位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電氣：						
發電力	瓩(000's)	1,874	2,344	2,894	3,878	4,567
發電量	瓩時(000,000's)	5,003	6,388	8,231	10,453	13,100
工業：						
清查工業毛生產	千兆盧布					
總計	1926-27價格	15.7	19.8	25.2	30.9	34.3
生產者貨物	“	7.0	9.0	12.7	16.0	18.0
消費者貨物	“	8.7	10.8	12.5	14.9	16.3
生產：						
煤	噸(000,000's)	35.8	41.7	47.1	52.5	63.0
煤油	“	12.3	14.5	18.6	22.3	21.4
生鐵	“	3.3	4.3	5.0	4.9	6.2
鋼	“	4.2	4.9	5.8	5.3	5.9
機器	{ 盧布(000,000's) 1926-27價格 }	1,122	1,619	2,421	4,796	
農業機器			270	453	731	890

汽車	數目(000's)	0.9	1.5	8.5	20.5
牽引機器	“	1.4	4.5	12.7	39.9	
棉織品	M(000,000's)	2,871	3,068	2,161	2,087	
毛織品	“	84	102	114	117	
農業：						
農田面積	Ha.(000,000's)	113	118	122	136	134
收穫						
小麥	噸(000,000's)	21.9	18.9	26.9
裸麥	“	19.3	20.3	23.6
棉花	噸(000's)	254	277	345	400
運輸：						
鐵路載貨	噸(000,000's)	88.1	112.9	133.9	145.4	188.8
對外貿易：						
輸入	盧布(000,000's)	946	836	1,059	1,105	811
輸出	“	788	890	1,036	699	564
貨幣情形：						
貨幣流通額	“	2,028	2,773	4,302	5,465	6,183

此外一九三三年八月又經宣布在第二次五年計劃的上半年（一九三三年一月至六月）中，“工業生產較以前各年進展尤速，即在夏季各月亦然”。據說，一九三三年五月國營工業的出產較一九三二年同月增加百分之五·九，一九三三年六月較一九三二年同月增加百分之一〇·一。（註三〇四）

一九三三年九月四日，俄文“經濟生活”（Economic Life），對於國民所得方面的成功作一簡要報告，並有很饒興趣的註釋。以同樣的物

價水準爲根據，牠指示出來，一九二六年的國民所得已較戰前（一九一三年）增加百分之六·八，而一九三二年則較戰前增加百分之一一·六。“這種進步在第二次五年計劃的第一年仍在繼續着，將來可望較戰前增加百分之二三八。”這是“與資本主義各國的情形卻相反的，在那裏經濟恐慌使有關各國的國民所得大大的減少了”。此外，“經濟生活”又將社會化企業所得的增進與個人的或私有的企業作一比較，有如下表：

第五十一表 各部門在國民所得中所佔比例的比較

年 別	公 有 企 業	私 有 企 業
1928	49.7	50.3
1929	59.2	40.8
1930	73.6	26.4
1931	83.6	16.4
1932	87.0	12.9

社會化部門增進的基本原因，牠以爲由於工業方面及集合農業方面大量勢力的利用，其結論如下：

很明顯的，社會主義對於工人的利益是在日漸增進，而資本所有階級，富農（Kulaks）及其他剝削者們的利益則日趨減少。在國民所得新形態的發展中，資本主義的最後剩餘將漸趨消滅，而工人階級，工業的及農業的，的物質生活及精神生活則將日漸改善，最後剝削階級終將完全消滅，私人謀利亦無可能，全體人民合併於一個無產階級之內。（註三〇五）

蘇聯最高經濟議會（Supreme Economic Council of the U. S.

S. R.) 副主席墨茲牢克氏 (Mr. V. I. Mezlauk) 在一九三一年正月三十日的演說辭中，對於外債的擔保發表如下的意見：

在考慮這個問題(擔保)的時候，我們先須記住蘇維埃政府已經存在有十四年了。整個的對外貿易受嚴格的計劃所支配，使輸入貿易完全限在支付能力之內。無論何地的蘇維埃農業機關對於債務從未爽約。蘇維埃聯邦是輸入國家，亦為產金國家，在必要時，可以用金準備去彌補借貸平衡的逆差。最後，因為生產工具及分配工具大部份都集中於國家的手裏，所以政府可以運用經濟某一部門的財源去充實其他部門，這樣某一部門的永遠衰落是不可能的。(註三〇六)

在全俄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及中央管理委員會的全體聯席會議(Joint Plenary Session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and the Central Control Committee of the All-union Communist Party) 上，史達林對於第一次五年計劃的結果作一演辭，極為重要。他說：

“從受着貧乏打擊的 Mujik 馬變到大機器工業的馬”——這是本黨制定五年計劃以及努力促其實現的目的。“實行嚴格的節約以及積儲必要財源以調劑我國的工業化”——這是復興重工業及完成五年計劃所必須採取的途徑。

在簡要地報告工業化的個別完成以後，他又說：

在五年計劃的第四年終了時，一般工業生產力，已經達到五年計劃的百分之九三·七。這樣，我們已使工業生產較戰前增加三倍以上，即較一九二八年，亦已增加二倍以上。至於重工業，則我們已經完成五年計劃的百分之一〇八。當然，我們離全部計劃尚差百分之六。這可以用以下的事實來解釋……我們因情勢所迫，須使許多工廠生產現代式的防禦工具以鞏固我們的國防。

接着，史達林又將五年計劃在農業方面，在工人及農民的物質生活的改進方面，在城市與鄉村間貨物交換制度方面，以及對於敵對階級殘餘分子的鬭爭方面的結果，作一概括的報告，他的結論如下：

如果根據這些成功而謂我們一切都是好的，這是錯了。一定，一切並不都是好的。在我們的工作中，有不少的缺點和錯誤。管理的不善及無能，在我們的工作中是仍舊可以找到的。但是我們雖然不能否認缺點及錯誤的存在，我們已經做到的真實成功卻已引起全世界勞工階級的欽仰……。從前中產階級經濟學者以為資本主義經濟制度是最好的制度，其他一切經濟制度都是不能克服經濟發展的困難的，一種見解現在已為五年計劃的結果所推翻了。五年計劃的結果顯示出來，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是破產了，牠已不適於時代，而必須讓位於其他較高的蘇維埃的社會主義經濟制度了，只有蘇維埃的經濟制度不怕任何批評而能克服資本主義所不能解決的困難。（註三〇七）

差不多過了十二個月，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終，當各方對於信用問題極為重視的時候，史達林又對紐約時報記者發表如下的談話：

在過去二年，我們已經改進勘察新金礦的方法，並已發現大量的儲藏額。但是我們的工業還是幼稚的——不但是黃金，就是鐵，鋼及銅也是這樣。我們的一切金屬工業都是幼稚的，我們的工業還不能有助於金屬的生產。我們的速度是快的，但是我們的產量還是太少。如果我們有更多的挖泥機及其他機器，我們能在短時間內使金產增加四倍。我們的進步雖快，但是還沒有像我們希望的那樣快。

他又接着說：

我們國外貿易的更速的發展，有賴於信用的條件及數量。我們對於債務從未爽約。我們也儘可像別國一樣，要求暫時停付，但是我們沒有這樣做，因為我們不願失卻信任。大家都知道信任是信用的基礎。我要說的就是我們目前的對美貿易有賴於美國對於我們的信任——換句話說就是信用的數量。（註三〇八）

密勒女士於一九三二年四月在她對於蘇維埃財政的研究中，作如下的結論：

在預算組織方面，大家的注意已經移到技術方面。統一財政計劃實際想把俄國的整個經濟生活納入一個很大的商業單位之中，而表示這個商業單位的各種活動於一個貸借對照表。

內部的效率水準，成爲這個商業單位未來成功的鑰匙而決定其可能發展的限度。換句話說，財政計劃未來的進步，有賴於工業生產及農業生產的合理化，使國內積儲得以迅速增加，以及商業活動的改進和人民財源的有效動員等等。這些都是複雜的問題，其解決有待於高度的技術。所以，在俄國經濟發展的現階段中，一方面財源的有計劃的重新分配是比較容易的，一方面財源的有計劃的動員是比較複雜的，兩者之中或將發生危險的矛盾。當社會化步驟完全完成的時候，財政制度還有如何的作用，這還不易看到。但在目前，由低級的共產制度發展到高級的共產制度的過渡時期中，財政的作用無異是清算的和簿記的中心，是國家對於經濟方面實行統制的途徑，這是很明顯的。（註三〇九）

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十七日，杜倫特氏（Walter Duranty）由莫斯科發一如下的電訊：

……第二次五年計劃可望蘇維埃的財政政策有着新的發展，若干方面甚至以爲可以構成一個新的社會主義經濟政策，其範圍與新穎足與一九二一年八月列寧的新經濟政策相媲美。但是兩者之中，究竟有一個重要的區別，新經濟政策是從社會主義後退的，而將有的變化則可使蘇維埃聯邦的社會主義，百尺竿頭再進一步。（註三一〇）

第十五節 美國

預算 經過幾次預算改革的失敗，一九二一年乃有國家預算會計法案的通過。依該法的規定，總統應負責將每年國家歲出歲入的全部預算提交議會審議。此外並設預算局（Bureau of Budget）置預算督辦一人，直轄於總統，並代總統編製預算。同時規定總統在執行最高預算長官的職務的時候，應不僅限於預算的編製，並須利用預算去嚴密監督議會通過以後各種款項的用途，以及採取積極的步驟，以改良政府的業務方法，根據同法另設一個會計局（General Accounting Office），置獨

立長官一人，稱為會計總監 (Comptroller general)。會計總監對於一切帳目都有審查的權力，並負對議會直接報告的責任。預算由政府編竣送交議會後，議會即組織一個委員會以審查之。該委員會可令行政長官出席報告，調閱各種帳目，以及採取其他任何方法以供決定全部預算的參考。該委員會經縝密考慮之後，即通過一個支撥法案 (Appropriation bill)，提請議會通過。有位批評者曾在一九三二年撰文謂，議會所通過的支撥法案，不幸常常超過政府在原預算案裏所提出的數額。

總統和財部對於議會這種侵入應負一部份的責任，因為近十年來，財部對於歲入的估計每較實收數額為少；因此議會就認為即使支付法案超過原預算案裏的數額，將來必有足夠的收入以彌補這超出的經費。(註三一—)

至於地方政府，因各州要求預算改革，始有一九二一年聯邦法案的製定。直至一九三二年底，各州政府的支出都多少要經過預算的程序，雖然在有些場合，州政府的預算還是虛有其表的。有幾州曾將預算辦法在憲法上明文規定，還有幾州曾製定法規，責令各府 (counties) 及其他地方政府採取統一的預算辦法及會計辦法。聯邦與各州及地方間財政機能的相互關係，逐漸密切起來，同時聯邦租稅對於各州及地方租稅制度的影響，與各州及地方租稅對於聯邦租稅制度的影響，亦漸引起注意。聯邦與各州的互助，及租稅征收的集中，都是極有意義的發展。(註三一—)

賽德曼氏 (Seidemann, H. P.) 是一位著名的預算專家，他在一九二一年法案施行幾年以後，曾對聯邦預算作如次的批評：“依該法的

規定及以後的編製，國家預算具有財政報告及財政計劃的兩種意義，這兩種意義同時加以考慮，顯示一種相互關係。就事實而言，現在提出的預算實為一種最明白的政府財政報告，無論在美國或在其他各國均可適用”。(註三一三)賽德曼氏所說的當然指全部預算報告而言，這種預算報告常有千餘頁之長。下表(註三一四)是由一九三四年一月四日的預算裏摘錄下來的，這不但足以表示美國政府預算的綱領及數額，且因全世界的視線都集中於羅斯福總統的復興計劃，所以亦可作為分析羅斯福總統復興計劃的良好根據。

第五十二表 實收實支數
(一九三二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三三年六月三十日)
及預算估計數(一九三三——三四，一九三四——三五)

普通資金及特別資金

收入之部：	1932-33 實 數	1933-34 估 計 數	1934-35 估 計 數
內地收入：			
所得稅	\$746,206,444.95	\$864,000,000.00	\$1,265,000,000.00
雜項內地收入：			
根據全國工業復興法而徵收的各種租稅(a)	153,7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	858,217,511.61	1,242,900,000.00	1,440,100,000.00
農產品銷售稅(Processing tax)	403,000,000.00	548,000,000.00
關稅：			
酒精	89,000,000.00	84,000,000.00
其他	250,750,251.27	310,000,000.00	382,000,000.00

雜項收入：			
政府所有證券收入：			
外債本金	31,567,518.98	(b)20,000,000.00	(b)
外債利息	67,190,207.22		
其他	32,090,746.50	75,439,315.00	79,952,416.00
巴拿馬運河通過費及其他	23,267,500.34	25,672,424.00	25,661,000.00
其他雜項收入	70,106,560.80	76,227,017.00	69,952,063.00
總計	\$2,079,696,741.76	\$3,259,938,756.00	\$3,974,665,479.00
支出之部：			
經常支出：			
各機關經費			
立法機關	\$21,477,373.26	\$17,718,500.00	\$18,734,500.00
行政處Executive office	369,112.82	369,400.00	379,400.00
國務部	15,225,568.81	11,100,100.00	11,036,000.00
財政部(d)	(e)268,617,901.01	103,671,500.00	98,479,300.00
戰事部(非軍事的)(d)	1,350,400.00	1,130,900.00
司法部	44,088,327.05	34,107,200.00	31,178,500.00
郵政部	57,882.41
內政部	74,579,716.62	56,166,100.00	43,845,800.00
農務部	250,981,139.02	59,903,800.00	52,167,800.00
商務部	45,968,153.14	29,263,400.00	38,134,000.00
勞工部	13,677,841.57	11,569,900.00	13,831,400.00
航政局	28,518,830.33	(f)	(f)
其他獨立機關及委員會	(g)54,010,977.14	23,509,260.00	15,360,000.00
未分類各項	895,138.48
各機關經費合計	\$816,677,684.70	\$348,729,560.00	\$324,277,600.00

公共建築費及地基費財			
政部(c)(d)	89,568,600.00	15,440,600.00
河港工程費(c)	118,391,256.03	92,349,300.00	40,479,100.00
國防費:(c)			
陸軍(d)	(h)309,557,458.47	229,014,600.00	230,484,600.00
海軍	349,561,924.59	281,115,200.00	310,180,300.00
撥養老管理處(c)	763,154,886.30	491,940,000.00	488,928,000.00
撥整理服務證券基金	10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撥農業整理管理處	514,800,000.00	750,744,000.00
撥農場信用管理處(i)	(j)2,574,625.74	16,588,407.00	3,949,200.00
撥農產運銷基金(淨數)(i)	3,254,996.45	13,600,000.00	13,000,000.00
棉麥救濟放賬	34,240,628.21
收入退還			
關稅	12,576,841.79	11,860,000.00	11,010,700.00
內地收入	57,763,119.46	56,916,900.00	46,605,000.00
郵政虧空	117,380,192.33	69,595,000.00	92,014,200.00
支巴拿馬運河	12,672,728.59	10,600,000.00	9,340,800.00
應募聯邦土地銀行股票	242,545.00
撥外交官吏退休基金(政府 部份)	20,850,000.00	20,850,000.00	20,850,000.00
撥外交官吏退休基金 (政府部份)	416,000.00	292,700.00	159,100.00
哥倫比亞區經費(政府 部份)	7,775,000.00	5,700,000.00	5,700,000.00
公債利息	689,365,105.60	742,000,000.00	824,349,000.00
公債消滅:			

撥還本基金	425,660,300.00	488,121,500.00	525,738,800.00
撥購入公債	30,977,000.00
外國政府抵償債務	2,909,650.00
抵充遺產稅,沒收饋贈 及其他	2,057,850.00	50,000.00	25,000.00
經常支出合計(k)	\$3,865,915,458.88	\$3,533,691,767.00	\$3,763,276,000.00
臨時支出:(k)			
聯邦公共建築臨時管理 處經費:			
行政費	\$9,812,000.00	\$30,000,000.00
撥借各邦,各市及其他	203,174,000.00	182,152,000.00
撥國務部	1,211,000.00	750,000.00
撥財政部:			
公共建築費及地基費	10,000,000.00	22,000,000.00
其他	14,845,300.00	11,229,900.00
撥戰事部(非軍事的):			
河港工程費	131,934,000.00	75,552,000.00
其他	1,552,100.00	540,000.00
國防費:			
陸軍	61,880,800.00	26,007,600.00
海軍	56,063,200.00	144,669,400.00
支巴拿馬運河	925,000.00	75,000.00
撥司法部	979,800.00
撥內政部:			
撥計劃	5,450,000.00	24,000,000.00
其他	42,898,800.00	78,730,400.00

撥農務部：			
公路費	323,162,600.00	236,878,100.00
其他	21,264,300.00	14,321,800.00
撥商務部			
撥勞工部	2,919,400.00	3,071,300.00
撥勞工部	1,510,000.00	393,400.00
撥養老管理處	1,190,000.00	675,000.00
撥各獨立機關及各委員會			
哥倫比亞區經費	1,040,900.00	542,000.00
哥倫比亞區經費	872,300.00	887,200.00
未分配各項資金	334,505,300.00	237,408,000.00
文事工程管理處經費	400,000,000.00
工業復興管理處經費	4,250,000.00	(1)
農業整理管理處經費：			
撥農務部	40,250,000.00	5,000,000.00
撥農場信用管理處	60,000,000.00
撥商品信用公司	3,000,000.00
農場信用管理處經費
(循環資金)	40,000,000.00
臨時防禦工程經費	341,705,600.00	65,190,000.00
復興金融公司經費：			
公司直接支出	1,153,438,246.06)		
由公司分配之各項資金			
中支出：			
撥穀物生產借款	37,148,880.24		
撥各區農業信用公司	44,685,756.79		
撥股份土地銀行借款		

救濟農場抵押	110,023.55	(m)3,969,740,300.00	(m)480,436,600.00
撥農場信用管理處	2,294,738.91		
撥商品信用公司		
撥住宅放款銀行股票	42,950,000.00		
撥聯邦過剩救濟公司		
撥住宅所有人放款 公司股票	1,000,000.00		
撥Tennessee Valley Authority	19,000,000.00	31,000,000.00
撥聯邦土地銀行：			
應募公積金	44,400,000.00	5,600,000.00
補償減低抵押利率	7,950,000.00	7,050,000.00
撥聯邦儲蓄及放款協 社（應募優先股票）	50,000,000.00
撥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應募股票）	150,000,000.00
臨時支出合計(k)(n)	\$1,277,038,167.73	\$6,357,486,700.00	\$723,286,500.00
經常支出及臨時支出 總計(o)	\$5,142,953,626.61	\$9,891,178,467.00	\$4,486,562,500.00
支出超過收入(o)	\$3,063,256,884.85	\$6,631,239,711.00	\$511,897,021.00
提要：			
支出超過收入	\$3,063,256,884.85	\$6,631,239,711.00	\$511,897,021.00
減償還公債	461,604,800.00	488,171,500.00	525,763,800.00
支出超過收入(+)或收入 超過支出(-)公債償還 除外	+2,601,652,084.85	+6,143,068,211.00	-13,866,779.00

信託資金及貢獻資金(p)			
收入超過支出(-)或 支出超過收入(+)	+5,009,988.73	-1,565,822.00	1,610,929.00
支出超過收入總數(+) 或收入超過支出總數 (-)(公債償還除外)	+2,606,662,073.58	+6,141,502,389.00	-15,477,708.00
普通資金餘款增(+)-減 (-)	+445,008,042.44	-\$205,221.00
公債增(+)-減(-)	+3,051,670,116.02	+6,141,297,168.00	-15,477,708.00
年初公債額	\$19,487,002,444.13	\$22,538,672,560.00	\$28,679,969,728.00
年終公債額	22,538,672,560.15	28,679,969,728.00	28,664,492,020.00
	信託資金及貢獻資金 (p)		
收入	\$158,659,438.80	\$155,848,063.00	\$154,137,079.00
支出	163,669,427.53	154,282,241.00	152,526,150.00

- (a) 根據全國工業復興法中臨時收入規定而得的收入，其估計數僅以結束以前之時期為限，因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五日國會否決第十八條修正案後，此項收入即告結束也。
- (b) 外國政府欠美總額，一九三四年度為 528,000,000 元，一九三五年度為 335,000,000。如收自外國政府之實數超過估計數，則收入總數亦將同樣增加。
- (c) 一九三四年度及一九三五年度此項支出之增加經費列入“聯邦公共建築臨時管理處”項下。
- (d) 一九三四年以前，支出分類中未有“公共建築費及地基費(財政部)”及“戰事部(非軍事的)”兩項，故一九三三年度之此項支出，分別列入財政部一般經費及國防費(陸軍)之內。
- (e) 農場放款局(即今農場信用管理處)特別存款戶存款 1,112.941.82 元，業已計

入，故此數係修正數。

- (f) 列入商務部項下。
- (g) 一九三三年財部按日報告中列入國防費（陸軍）項下之臨時防禦工程 8,773,569.75 元列入在內，故此數係修正數。
- (h) 8,773,569.75 元在外，見註(g)。
- (i) 一九三三年五月二十七日以後，聯邦農場局由農產運銷基金項下所放款項之還本及付息，均反映為農場信用管理處經費。
- (j) 1,112,941.82 元在外，見註(e)
- (k) 一九三四年以前之臨時經費(除復興金融公司外)包括於經常經費之內，其分類未詳，不能持與一九三四年度臨時經費相較。故一九三四年度之經常經費或臨時經費之總數均不能持與以前各年度之總數相較。
- (l) 一九三五年經費尚未分配，經費估計數包括於“未分配各項資金”項下。
- (m) 復興金融公司經費估計數需視立法機關對於該公司舉債權力，是否延長至一九三四年六月三十日而定。如此項權力未能延長，則一九三四年經費估計數將減少 903,000,000 元，而一九三五年之淨償還額將減少 74,000,000 元
- (n) 一九三五年度及其以前所支出之臨時經費中，約有二十五萬萬元為放款，此項放款自一九三六年度以後可望償還政府，以作政府減債之用。
- (o) 一九三三年度支出總計及支出超過收入數額包括復興金融公司經費在內，而以前發表之報告則未將此項經費列入。
- (p) 一九三四年度以前貢獻基金 (Contributed Fund) 收支分類不詳。一九三三年度此項收支列入特別基金，包括於普通基金及特別基金收支之內。

第五十二表是不全的，對於一九三二——三三年度的歲入方面沒有供給我們詳細的項目，以下第五十三表對於上年度的經常歲入有較為完全的報告。

第五十三表 經常收入

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註三一五)

	普通資金	特別資金	信託資金	合計
歲入 (Revenue)				
內地收入：				
所得稅	1,056,749,083	7,614		1,056,756,697
雜項內地稅收	502,139,696	365,034		502,504,731
根據國家禁止法 (National Prohibition Act) 而徵收的	351,917			351,917
關稅(噸稅除外)	327,551,176	2,598		327,553,774
雜項收入：				
雜稅	5,775,512	32,102		5,807,613
利息, 匯兌, 及股票紅利	9,907,018	50,013		9,957,031
罰款	5,186,600	431,931		5,618,530
規費	11,303,682	4,563,648		15,867,330
特別課徵	393,654	5,323,737		5,717,392
退還款項	2,862,780	3,714,862		6,577,643
勞務收入	23,458,569	1,732,972		25,191,542
其他	10,254,165	9,765,592		20,019,757
歲入合計	1,955,933,852	25,990,103		1,981,923,957
非歲入 (Nonrevenue)				
資產收入：				
投資償還	17,434,750			17,434,750
公有土地標賣收入	54,218	116,121		170,339
政府財產標賣收入	1,412,710	2,933,192		4,345,901
信託資金收入			78,374,864	78,374,864
哥倫比亞區租稅收入			35,843,078	35,843,078
其他	10			10
經常收入總計	1,974,835,540	29,089,416	114,217,942	2,118,092,899

公債 美國發行公債肇始於革命戰爭進行的時代。在一七八九年第一任財長就職的時候，由邦聯遺留下來的債務，有 80,000,000 元美金，其中有的外國公債，有的是內國公債，還有的是各州為共同利益而發行的公債。經過多次談判和延期之後，新政府才承認那些公債，並逐漸予以全部償還，但六釐內國公債及各州公債則換為四釐公債。有一點很有趣味的，在第一次預算總額 2,839,000 元裏面，除六十萬元外，其餘都是用在公債方面。當一八〇一年聯邦派 (Federalist) 去位的時候，公債總額共有 76,781,953 元。(註三一六)

從此以後，以至世界大戰，美國的一部公債史可以總括起來略述如次。因為要向法國購得路易斯安那 (Louisiana)，所以在一八〇四年發行 11,250,000 元的公債給法國政府。後來一八一二年戰爭發生，結果在一八一五年之末，公債總額達 133,403,466 元之鉅，其中 127,000,000 元係在人民的手裏。這是美國共和成立以後南北戰爭發生以前公債的最高記錄了。雖然一八一七年因為組織第二美國銀行，又有公債的發行，其後又因收回一八六〇年以前所發的庫券，又有鉅額公債的發行，此外又因墨西哥戰爭而發行公債庫券達 49,000,000 元之鉅，但在一八六〇年，公債總額亦不過 64,843,831 元，每人平均負擔額只有 2.06 元罷了。但以南北戰爭的延長，在一八六五年公債總額增至 2,677,929,012 元（每人平均負擔額 77.07 元），這可算是十九世紀公債發行的最高記錄了。經過若干時期的清償戰債，在一八九五年公債總額減為 1,096,913,120 元，每人平均負擔額只有一五·九一元，但一半

也因為人口增加的結果。西班牙戰爭對於美國財政的繁榮沒有多大影響。至一九〇〇年，公債總額為 1,263,416,913 元，（每人平均負擔額一六·五六元），據說那時美國歲入盈餘頗多，而公債卻無償還的必要，政府因此頗感麻煩。美國財政上這樣的好景象，在參加歐戰時，還是如此。為着巴拿馬運河的開闢，雖有 134,631,980 元公債的發行，但舊債的清償可以抵銷這個數目而有餘。一九一七年四月一日，除卻為代替巴拿馬運河公債未發部份而發行的公債 225,000,000 元不計外（後來這筆公債包括在自由公債 (Liberty Bonds) 之內），美國公債淨額共僅 1,207,827,886 元，每人平均負擔額為一一·五九元。（註三一七）

一九一七年以後，美國公債驚人的增加及其現在的內容，可由以下各表看出。一九一九年，因為借債給協約各國政府，以及在國內外支出增加的結果，美國公債餘額開歷史上最高的記錄。葛拉克氏 (Evans Clark) 曾經指出，美國政府在一九一九年對於戰債利息的負擔，超過十萬萬元，這個數目約等於聯邦政府總歲出的四分之一。但是直至一九二九年為止，美國經濟幸而是很繁榮的。所以美國財部能夠進行減債政策，而一九三〇年六月美國的公債總額，算是達到戰後的最低記錄了。（註三一八）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三十日美國公債總額又復回高至 23,534,115,771 元（註三一九），（但較一九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戰債最高峯約尚少三十萬萬元），這是由於經濟的衰落，所以連帶影響到預算的虧空，及救濟費用的增加。但有一點應當注意，就是美國政府所有的公債，完全是內債，而毫無未償的外債。根據穩健的官方估計，美國為着復興計

劃的施行，在一九三四年六月三十日公債總額將達 28,679,969,728 元，而至一九三五年六月三十日或可減至 28,664,492,020 元。(註三二〇)

有好幾種法令曾經規定減債的辦法：(a)一九一九年三月的減債基金法，規定應按年撥 253,404,865 元，作為減債基金，此外尚應加撥本年度或以前各年度所已購回或償還的公債庫券的利息，一併作為減債基金。後項規定的用意在乎增加公債償還的速度。(b)凡外國政府對美國借款所償的本息，除卻少數例外，一律移充減少聯邦債務之用。(c)則長得以普通基金的盈餘或某種內地收入及雜項收入撥充減少債務之用。(註三二一)

近年來美國公債的增加，可於以下第五十四表觀之。

第五十四表 歷年公債比較表(註三二二)

(單位 美元)

六月三十日	有利債務(a)	到期備償的有利債務(b)	無利債務(c)	債務毛額總計	每人平均負擔額(d)
1913	965,706,610	1,659,550	225,681,585	1,193,047,745	12.26
1919	25,234,496,274	11,109,370	236,428,775	25,482,034,419	240.09
1920	24,061,095,362	6,747,700	230,075,350	24,297,918,412	228.33
1921	23,737,352,080	10,939,620	227,958,908	23,976,250,608	221.82
1922	22,711,035,587	25,250,880	227,792,723	22,964,079,190	209.25
1923	22,007,590,754	98,172,160	243,924,844	22,349,687,758	200.86
1924	20,981,586,430	30,241,250	239,292,747	21,251,120,427	188.59
1925	20,210,906,251	30,242,930	275,122,993	20,516,272,174	179.80
1926	19,383,770,860	13,327,800	206,084,419	19,643,183,079	170.04
1927	18,250,943,966	14,707,235	244,523,065	18,510,174,266	158.28
1928	17,317,695,096	45,331,660	241,263,806	17,604,290,563	148.73
1929	16,638,941,380	50,751,399	241,504,969	16,931,197,748	141.34
1930	15,921,892,350	31,715,370	231,700,579	16,185,308,299	131.38
1931	16,519,588,640	51,822,845	230,073,658	16,801,485,143	135.42
1932	19,161,273,540	60,079,385	265,649,519	19,487,002,440	156.12
1933	22,157,643,120	65,911,170	315,118,270	22,538,672,560	179.48

- (a) 爲太平洋各鐵路而發行的公債除外不計，因其本息均由法律對國庫加以擔保。
- (b) 此係業已到期的公債，其利息已經停付，其本金見票即付。
- (c) 包括：(1)償還後仍將發行的債務（綠背票數額減準備金數額）；(2)償還後即歸消滅的債務：(a)昔日所發的即期票據（Old Demand Notes），(b)國庫因保管準備金對於國法銀行鈔票及聯邦準備銀行鈔票所負的兌現責任；(c)輔幣，國庫儲蓄印花及其他。
- (d) 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三年的每人平均負擔額係根據每年年中人口估計（見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p. 7）推算而得。一九三三年的人口估計爲 125,574,000，此數即由一九三二年的人口加一九三二年較一九三一年的增加數 752,000 而得。

一九三二年及一九三三年有利債務的內容有如下表：

第五十五表 一九三二年及一九三三年的有利公債（註三二三）

（單位美元）

	一九三二年 六月三十日	一九三三年 六月三十日	增(+)或減(-)
戰前公債	753,320,130	753,320,130	
自由公債	8,201,314,550	8,210,307,550	-7,000
國庫公債	5,258,776,100	5,215,942,300	-42,833,800
公債總額	14,213,410,780	14,170,569,980	-42,840,800
庫券	1,261,283,600	4,548,379,200	+3,287,095,600
債務證券	2,725,729,900	2,108,327,500	-617,402,400
庫票	615,632,000	954,493,000	+338,861,000
合計	18,816,056,280	21,781,769,680	+2,965,713,400
爲信託資金的投資而 特別發行的債務及 郵政儲金公債：			
郵政儲金公債	36,247,260	52,697,440	+16,450,180
庫券	203,970,000	231,176,000	+27,206,000
債務證券	105,000,000	92,000,000	-13,000,000
合計	345,217,260	375,873,440	+30,656,180
有利債務總計	19,161,273,540	22,157,643,120	+2,996,369,580

在一九三三年夏季之末，聯邦債務的總額，依 Econostat 雜誌中的圖解所示，可分下列各項：

第五十六表 公債按用途別的分類(註三二四)

用 途	百 萬 美 元
借給協約國戰債(a)	
英國	4,000
法國	4,025
意國	2,042
其他各國(b)	900
合 計	11,567
因經濟衰落而舉借的債務	6,645
因戰爭而舉借的債務餘額	4,459
聯邦債務總計	22,671

(a) 戰債總額係「世界戰爭外債委員會」所發表的結果，該委員會於一九二二年由國會產生。上項總額包括本息在內。詳表參閱“The Inter-Allied Debt, or An Analysis,” Foreign Policy Reports, Sept. 28, 1932; 及 Merz Charles, To Revise or not to Revise: The Debt Issue,” International Conciliation, Feb., 1933, No. 287, pp. 93-103.

(b) 其他各國合計應為 898,000,000 美元; 見 Merz p. 95.

Econostat 的統計專家又將歐洲各國每年所付公債本息與美國作一比較。雖然尚有許多重要因素未加考慮，——如國富與國民所得，及國家預算的範圍等等，——下表還是很有意義的。

第五十七表 債務經費對於預算的關係(註三二五)

(單位百萬美元)

	通常預算	每年債務經費	債務經費對預算的百分比
美國	3,885.0	491.59(a)	12.65
英國	3,365.5	235.34	7.00
法國	1,781.0	44.40	2.50
比國	318.8	5.72	1.78
捷克	282.2	3.36	1.20
意國	1,021.2	4.26	0.42
匈牙利	249.6	.09	0.03

(a) 因撥借協約國戰債而發行的確定公債總額，按平均利率五釐半計算。

全國產業聯合會曾根據歷年財長報告及修正按國庫報告，將一九二三——三二年關於聯邦公債的償還數額製成下表。至於一九三一年及一九三二年的材料，“因最近幾年的特殊情形”，故另列一表。(註三二六)

第五十八表 聯邦債務償還的來源

一九二三年度至一九三〇年度(註三二七)

(單位百萬美元)

來源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償債基金	284.0	296.0	306.3	317.1	333.5	354.7	370.3	388.4
對外債權本金	32.1	61.5	23.2	33.4	44.3	46.5	38.5	91.5
對外債權利息	68.8	87.9	136.0	136.3	135.0	135.3	137.7	69.5
內地收入及雜項收入	18.1	12.5	1.0	0.6	6.8	3.7	3.1	4.6
經常收入項下合計	403.0	457.9	466.5	487.4	519.6	540.2	549.6	553.9

預算盈餘	317.2	508.8	250.2	376.9	634.9	393.3	187.8	180.3
普通資金餘款減少數		131.9	18.1	8.8				11.7
可供償還債務各款總計	720.2	1,098.6	734.8	873.1	1,154.5	933.5	737.4	745.9
普通資金餘款增加數	105.8				21.5	27.6	64.3	
償還債務淨額	614.4	1,098.6	734.8	873.1	2,133.0	905.9	671.7	745.9

第五十九表 經常收入項下公債償還總額及近年公債增加總額
一九三一年度至一九三二年度(註三二八)
(單位百萬美元)

公 債 償 還	1931	1932
償債基金	391.7	412.6
對外債權本金	48.2	0.1
內地收入及雜項收入	0.2	
經常收入項下償還公債合計	440.1	412.6
公債毛額增加		
收入不足	902.7	2,885.4
減經常收入項下償還公債合計	440.1	412.6
償債除外的收入不足	462.6	2,472.7
加普通資金餘款增加數	153.3	
減普通資金餘款減少數		54.7
加購買復興金融公司債券		267.7
公債毛額增加	616.0	2,685.7

負擔債務的能力 由上所述，可知公債的發展在美國的經濟生活上佔着一個非常重要的位置。葛拉克氏在其對於美國內債的研究中，曾據可靠的估計，謂一九一四年時聯邦公債佔國富百分之〇·六，一九二二年時佔百分之七·二，一九二九年時佔百分之四·四，一九三三年時如果假定國富已經減少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則公債當佔百分之7.2。葛氏又說 一九三三年的比率雖已較一九一四年增加百分之六以上，而達到一九二二年百分之七·二的最高峯，但與南北戰爭結束時相比，則亦不過為當時的三分之二而已。他又把債務費總額（包括還本與付息）與國民所得估計作一比較，他發現在一九一四年債務費佔國民所得的百分之〇·〇六，一九二二年佔百分之二·一，一九二九年佔百分之一·四，一九三二年佔百分之二·五三。

“葛氏結論謂債務費對國民所得所佔比率的急劇增加，大部是因一九二九年以後國民所得的慘跌。但回憶南北戰爭結束時聯邦公債幾佔全國國富百分之十，則美國公債的發展可謂尚未超過適當的限度。不過一般的意思以為聯邦的收支總宜速謀平衡。”（註三二九）

此種“一般的意思”在別處更有較強的表示。例如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十七日，當一九三三年十一月止的國債數字頒布的時候，全國經濟聯合會（National Economic League）在其對羅斯福總統的申請書中說：

“三月二十日全國經濟法案（National Economic Act）的製定已使政府的經常支出有了制裁，該法案較其他任何單獨法案易於獲得人民的信任。但是現在這種節約已經為“緊急”經費（“Emergency” Expenditures）的怒潮所淹沒了，——這個危機的重要性實與上項經濟法案中所顧到的危機不相上下。”

接着又說：

“這個申請書的目的是要在公債膨脹的險路上懸着一盞紅燈。我們在這條路上旅行得太快了。這條路上，過了某一點，是不安全的，現在我們應該停止進行，應該看一看，聽一聽。”
(註三三〇)

自從這個申請書寫就以後，總統所提的預算又使許多著名經濟學者及其他人物加入那本來對於總統任何計劃抱着反對態度的隊伍裏去了。(註三三一) 這許多相關的或無關的行動將來結果如何，已經獲得的成功究應歸功於羅斯福的計劃或世界“自然”復興，這是無從預測的。但事實上一般情形，——公債問題如何解決是要看這些一般情形而定的——雖然在夏間的進步以後曾見一時的回風，在一九三三年之末確已表示好轉的徵象，無論這種好轉的原因為何，亦不問這種好轉是永久的或是暫時的。所以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復興處主任約翰孫氏可以根據經濟活動的比較指數，說“經濟衰落已有百分之二十五復元了”。(註三三二)

一九三四年正月四日羅斯福總統在國會提出預算時的演說辭極為重要。總統在其演說辭中宣稱，緊要支出擬交預算局管理，並由會計局的會計總監加以審核，以資彌補一九二一年預算會計法的缺點，因為緊急支出在預算中的重要性日見增加，所以這個辦法很為政府方面學者所贊成。至於公債情形及一般經濟狀況，他對於因復興計劃而起的公債急劇增加並未加以贊美。他說公債總額雖有增加，而許多政府機關卻亦有3,558,516,189元的帳面，都有證券或其他資產作為擔保。但總統以為足以抵消公債增加而有餘的，卻是緊急立法所認為已經完成的或將

要完成的結果。所以他說：

在我給國會的年度演說辭中，我已將衰落時期中因通貨收縮而發生的問題，及影響銀行制度，商業，農業，交通或全國整個社會經濟制度的麻木狀態，加以簡括的說明。我亦已將去年三月以來爲着恢復通常活動及恢復政府信用而採取的步驟，簡要的加以報告。所用經費的結果，已經在以下各方面具體表示出來，即農產物價的提高，商業活動的振作，雇傭人數的增多，銀行的重開與信用的恢復，及組織良好的救濟……我很明瞭，大概你們一定也很明瞭，復興的偉大的力量現在仍舊存在。對於現在和將來的信任樹立了基礎，則我們已經看見的好轉現象是可以累積起來的。這個基礎的底子就是政府的信用。所以這是不足爲奇的，也並不是講講理論的，這個信用對於信任確有深切的影響，而這信用對於新復元的成熟卻是必要的。如果我們照着我所指示的方向做去，我們無疑能夠看到累積的有益的各種力量，表現於增加的商業，普遍的贏利，較多的雇傭人數，救濟經費的減少，政府收入的加多，以及人類幸福的增進各方面。（註三三三）

第十六節 夏威夷

預算 一九〇〇年的組織法規定夏威夷總督應負編製預算的責任，一九二五年的法律又規定另設一局輔助預算的編製，該局置局長一人，由總督委任之。歲出的支撥，須由議會通過，但議會並不能以否決支撥法案爲手段而與總督以脅迫，因爲總督可以授權財長按照以前兩年的預算動用國庫資金。夏威夷的會計制度是以下列九類基金爲標準的：(a) 普通基金，(b) 特別經費基金及聯邦補助基金，(c) 循環基金 (Revolving Funds)，(d) 信託基金，(e) 普通學校基金，(f) 教員薪俸基金，(g) 借款基金，(h) 債債基金，(i) 租稅清理基金 (Tax Clearance Funds)。普通基金，立法機關可以撥充一般性質的任何用途。

(註三三四)

下列第六十表是由夏威夷審計官的“財務狀況綜合報告”裏收集來的。(註三三五)

第六十表 實收實支表

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註三三六)

收入：		支出：	
一般財產稅	\$6,715,089	政府普通經費(c)	\$1,020,668
所得稅	1,371,171	生命財產保障費(d)	602,513
其他稅收	1,039,917	衛生費	1,501,473
補助金, 遺贈金, 及恩俸		自然富源保存費	461,226
攤派額	1,068,793	公路費	586,651
投資財產租金收入	664,293	慈善事業, 醫院, 及反省	
利息收入(a)	1,004,621	經費	921,667
各部及公用企業收入(b)	1,370,986	教育費	5,910,246
		公債利息	1,235,332
		雜項經費(e)	975,469
收入總計	\$13,234,870	支出總計	\$13,215,245

(a) 包括由投資基金及各項投資, 公共信託基金, 償債基金, 及各項存款而得的利息。

(b) 包括規費, 租金及銷售收入。公用企業收入約佔上項總數三分之二以上。

(c) 與其他政府預算的各部普通經費相似。

(d) 包括警察費, 救火委員費, 民團費及其他, 民團費為最大的項目。

(e) 包括公用企業經費, 恩俸經費, 公園等娛樂經費, 公共信託基金及各項投資的管理經費, 及其他。

預算的批評 一九二七年「審計官給立法機關的報告」裏, 曾將美國四十八州籌劃收入的方法與夏威夷作一比較。(註三三七) 報告裏所

示的結果已由黎脫來君 (Mr. Littler) 換算爲百分比,作成下表,表示夏威夷各項收入對於總收入的百分比(1926)及美國四十八州平均各項收入對於總收入的百分比(1925)以資比較。

第六十一表 夏威夷及美國四十八州收入來源比較表(註三三八)

	美國四十八州 平均%	夏威夷%
一般財產稅	24.1	47.90
特殊財產稅及其他特殊稅(包括所得稅)	15.9	21.07
人頭稅	.3	1.74
執照稅	34.2	1.30
特別課徵 (Special assessments)	2.1	2.22
罰款及沒收	.5	.08
補助金及遺贈金	9.7	1.97
利息,地租及公路特權	4.5	13.07
公有土地出賣		1.96
各部收入	8.0	5.32
公用事業收入	.7	3.37
	100.0	100.00

在一九三一——一九三二年的“各種收入百分比”表裏,一般財產稅仍佔百分之五〇·七四,(註三三九)可知此稅仍爲夏威夷政府的財政基礎。

至於夏威夷與美國四十八州的比較,根據一九三三年一月十六日的報告,拍托里科 (Puerto Rico) 及菲列賓將其本境所徵的收入完全

供作自用，阿拉斯加 (Alaska) 所貢給母國政府的（由公司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而得）為數亦微，一九二六年最多，亦不過十五萬金元左右，而一九二六——二七年夏威夷由所得稅貢給聯邦政府的則如下數：
(註三四〇)

1926	\$6,060,722	較美國十四州為多
1927	5,143,509	較美國十四州為多
1928	6,112,482	較美國十六州為多
1929	5,473,247	較美國十四州為多
1930	5,297,865	較美國十四州為多
1931	4,382,130	較美國十五州為多

反之，華盛頓的復興金融公司 (Reconstruction Finance Corporation) 亦曾借給夏威夷政府幾項小額借款。一九三二年九月三十日借給 307,435 元以供同年九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臨時救濟之需；(註三四一) 一九三三年四月又曾借給 87,500 元以供同樣需要。(註三四二) 此外聯邦臨時救濟管理局 (Federal Emergency Relief Administration) 於一九三三年五月至八月間，亦曾借給夏威夷救濟款項共計 114,866 元。(註三四三)

公債 夏威夷的公債數額乃以美國國會一九〇〇年四月三十日所訂的組織法為限。該法第五十五節規定：

除支付舊債利息，征滅叛亂，或應付共同防禦外，夏威夷不准為其領地 (Territory) 或任何政治區域市政區域訂借公債，但立法機關亦得為創立刑事機關，慈善機關，教育機關，及建設公共建築，碼頭，公路，河港，及其他公共改良而批准公債的發行。

該法並經規定每年所舉債務不得超過領地財產估計價值百分之一，債務總額不得超過上項估計價值百分之十，而任何債務的舉借必須先經美國總統的核准。(註三四四) 設立償債基金的辦法，在其他法律中亦有規定，但此項規定實際上並未嚴格執行。(註三四五) 最後，夏威夷領地議會在一九二九年會期內所通過的第二百十九項法律對於債務總額設定 32,750,000 元的最高限度，又在一九三二年的第二次特別會期內所通過的新財產稅法（第四十項法律），規定財產估計以不動產為限，因為以前債務限度是以不動產及動產兩者為根據的，所以財部以為新法的通過可使一九三三年的財產估計低於以前各年，而間接“使公債在財產估計價值沒有增加以前，不得增發”。(註三四六)

第六十二表 歷年公債比較表(註三四七)

(單位金元)

六月三十日	總 額	每人平均分擔額
1914	6,844,000	31.16
1918	8,849,000	35.95
1920	10,894,000	41.68
1922	14,649,000	51.64
1923	14,515,000	49.35
1924	18,585,000	60.85
1925	17,990,000	56.87
1926	22,070,000	67.52
1927	24,210,000	71.58
1928	28,585,000	81.79
1929	29,760,000	82.63
1930	31,705,000	85.42
1931	32,668,692	85.57
1932	32,829,244	83.63

在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負債總額 32,829,244 元之中，爲公用企業及各項投資而舉借的佔 24,212,553 元，爲一般用途而舉借的佔 8,419,739 元。(註三四八)

以下第六十三表表示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債總額的分析：

第六十三表 公債分析表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三四九)

年 別	爲市縣而發的領地公債				領地公債 (Territorial purposes)	夏威夷的 住宅土地	總 計
	檀香山市及 檀香山縣	毛衣縣 (Maui)	夏威夷縣 (Hawaii)	考哀縣 (Kauai)			
1911	200,000	\$180,000	\$227,500	\$120,000	\$772,500	\$1,500,000
1912	142,000	160,000	380,000	27,931	790,069	1,500,000
1914	105,494	140,089	94,794	29,824	1,059,799	1,430,000
1916	1,750,000	1,750,000
1917	522,235	35,700	446,593	495,472	1,500,000
1919	12,500	350,000	1,137,500	1,500,000
1920	765,228	81,624	153,046	1,400,102	2,400,000
1920	200,000	200,000
1920	600,000	600,000
1922	110,000	75,000	180,000	90,000	895,000	1,350,000
1923	241,020	170,772	376,593	70,297	941,368	1,800,000
1923	\$75,000	75,000
1924	943,701	106,785	157,452	80,744	996,318	2,285,000
1925	100,000	202,500	560,000	70,000	1,657,500	2,590,000
1926	310,000	99,500	145,000	10,000	975,500	1,540,000
1926	275,000	143,000	345,000	70,000	972,000	1,805,000

1927	285,000	100,000	385,000
1927	690,000	192,000	422,400	4,832	1,330,560	2,640,020
1927	50,000	50,000
1928	206,000	80,000	175,000	55,000	1,059,000	1,575,000
1929	615,000	85,000	175,000	140,000	160,000	1,175,000
1929	1,945,000	1,945,000
1931	295,000	295,000
1932	405,000	405,000
	\$5,510,913	\$1,764,422	\$4,288,378	\$768,599	\$19,837,688	\$125,000	\$32,295,000
每年							
利息	241,090	76,408	186,358	33,211	868,422	5,625	1,411,112
每年							
基金							
費	71,315	25,094	62,690	10,142	261,088	2,049	432,378
每年							
付本	61,605	14,600	31,597	7,994	181,203	297,000

履行債務的能力 如前所述，夏威夷發行公債須經美國總統的核准。雖然此項公債不能稱為美國政府的直接債務，但一般相信美國在道德上當認有償付本息的責任，如果這是必要的話。美國國庫將公款分存國家銀行 (National Banks) 時，可以票面價值接受夏威夷的公債作為擔保，但要超過票面價值，則不可能。(註三五〇)

夏威夷總督在其一九三二年八月二十五日的報告中，指出：

夏威夷因一般經濟衰落的影響，亦有失業問題的發生。波羅密的生產及製造，是夏威夷

的第二重要工業，特別受着打擊，其他各業亦不能免，平時用於農業生產的數千人民，其職業問題因失業顧問委員會的指定及十萬金元的支撥而得部份的解決……該委員會內有夏威夷的若干工業領袖，曾費不少時間研究此項重要問題，其努力的結果使數百人民得到職業，否則此數百人民必須依賴慈善事業以維持其自己及家庭的生活。（註三五一）

再者在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爲止的會計年度中，夏威夷的貿易平衡雖爲出超，但內地稅收減少幾及百萬金元，足徵私人及公司的所得顯形減少。（註三五二）

其他最近報告則表示美國一般經濟狀況的進步，尤其在一九三三年的夏季，對於檀香山頗有良好的影響。

附 註：

- (註一)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 “Australian Public Finance”, Trade Promotion Series, No. 67, Washington, 1928, pp. 18-19. 關於憲法上對於財政方面的規定，見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1932, pp. 13-17.
- (註二) 一九三三——三四年度預算的詳細數字見 “The Budget 1933-34”。至其摘要，可閱 Moody's Government Supp., Oct. 18, 1933, pp. 1026-1027; 及 U. S. Commercial Reports, July 29, 1933, p. 70 與 Sept. 30, 1933, p. 216.
- (註三) 引自澳洲 Parliamentary Paper No. 173--F. 2658, “The Budget, 1933.—34”, 1933 pp. 4-16.
- (註四) 見 Australian Year Book, 1932 pp. 297-306; 美國商務部編印 “Australian Public Finance,” pp. 72-83; Mills, R. C. 著 Australian Public Debt, Honolulu, 1927; 英國海外部編印 “Economic and Trade Conditions in Australia to Dec., 1932” 1933, pp. 20-25; New York Times, Dec. 8, 1933. 可比較 U. S. Commerce Reports, July 15, 1933, pp. 37, 46; Economist, July 8, 1933, p. 76.

- (註五) 見 Australian Year Book, 1932, pp. 20-32, "The Budget" 1933-34, p. 11.
- (註六) 見 Hyttan T. 著 "Relation of Commonwealth and State Finance — The Public Debt," Annals of American Academy, Nov., 1931 pp. 221-27.
- (註七) 見 Australian Year Book, 1932, pp. 322, 845; 澳洲財部編印 "Finance, 1931-32, Auditor General's Report" pp. 17-18.
- (註八) 引自同處 pp. 104-105。關於澳洲聯邦及各邦公債自1933-34至1975-76的到期表, 見 Australian Year Book, 1932, p. 335。關於澳洲的短期債務,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Aug. 5, 1933, p. 86。
- (註九) 見 "The Budget, 1933-34" pp. 97-99。
- (註一〇) 見 Economist, Feb. 24, 1934, p. 411。
- (註一一) 見同處; 見 New York Times Dec. 8, 1933。又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July 15, 1933, pp. 37, 46。
- (註一二) 見 Australian Year Book, 1924, P. 287; 美國商務部編印 "Australian Public Finance", p. 76。自基金成立至一九三三年六月三十日關於聯邦及各邦公債的基金出納詳表, 見 "The Budget, 1933-34 pp. 84-85。
- (註一三) 見 Moody's Government, 1933 p. 464。
- (註一四) 見 Australian Year Book, 1932, pp. 840 及以下各頁; Shann, E. O. G. 及 Copeland, D. B. 編 "The Crisis in Australian Finance, 1929-31, Sidney, 1931; Roberts S. H. 著 "The Crisis in Australia," Pacific Affairs, April, 1932, pp. 319-32; Copeland D. B. 著 "The National Income and Economic Prosperity", Annals of American Academy, Nov. 1931; Vol. 158, pp. 259-65。
- (註一五) 見澳洲財部編印 "Finance, 1931-32, Auditor-General's Report", pp. 12-13。
- (註一六) 見英國海外部編印 "The Economic and Trade Conditions in Australia pp. 10-11
- (註一七) 見 New York Times, Feb. 6, 1933。
- (註一八)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Nov. 18, 1933, p. 328, 可對照同上 Sept. 9, 1933, pp. 168-69; 見 "Australian Budget" Economist, Oct. 7, 1933, p. 665 及 Feb. 17, 1934, pp. 36-37。

- (註一九) 見 Winstedt, R. O.,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Colony of the Straits Settlement and of the Federated and Unfederated Malay States*, London, 1931, pp. 14-15。
- (註二〇) 見同上 pp. 3-5。
- (註二一) 見同上 p. 17; 見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452。
- (註二二) 見 Winstedt pp. 19-20。
- (註二三) 引自 “*Malayan Statistics, 1933*, pp. 139-140.” *U. S. Commerce Year Book*, 1932, Vol. II, p. 566, 亦有同樣收支數字, 稱為修正估計數, 但 *Malayan Statistics* 則以為是實收數, *Statesman's Year Book*, 1933, p. 185 亦然。過去預算的摘要, 可閱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general of the Philippines*, 1931, p. 48。
- (註二四) 見英國 *Colonial Reports Annual*, No. 1641,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932, London, 1933, pp. 76-78。馬來聯邦的政府公報時時有各月收數比較表的發表, 例如一九三三年五月十九日的一期 (p. 1826) 將一九三三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的實收數與一九三二年同期作一比較。
- (註二五) 引自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453; *U. S. Commerce Year Book*, 1932, Vol. II, p. 566。
- (註二六) 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Nov. 25, 1933, p. 948。
- (註二七) 引自英國海外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British Malaya to Feb. 28, 1931*, London, 1931, p. 12;” 英國, *Colonial Reports, Annual, No. 1573*, “*States of Kedah and Perlis*,” London, 1932, pp. 52-3, 83-4; *Statesman's Year Book*, 1933, pp. 188-189 的附註。
- (註二八) 見 “*Malaya Statistics, 1933*,” p. 141; *Straits Blue Book*, 1930, Sec. 5, p. 9, Sec. 6, pp. 2-3;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p. 453, 455。後者謂馬來各邦的公債以前均由海峽殖民地政府發行。參閱英國, *Colonial Reports*,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932*” London, 1933, pp. 79-80。
- (註二九) 援用一九三一年清查數字。
- (註三〇) 見英國海外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British Malaya to Feb. 28, 1931*, p. 10;” *Statesman's Year Book*, 1933, p. 180; *U. S. Commerce Year Book*, 1932, Vol. II pp. 566-67; *Moody's*

- Governments 1933, p. 453; Straits Settlements Blue Book, 1930, Sec. 6, pp. 2, 3。
- (註三一) Straits Settlements Blue Book (Sec. 5, p. 9)對於爲馬來聯邦而舉借的兩項借款另立一表，稱爲“Loan account”，其負債與資產適相平衡。
- (註三二) 採用一九三一年清查數字。
- (註三三) 編自 Statesman's Year Book, 1933 pp. 188—190 的附註；英國 Colonial Reports, “States of Kedah and Perlis, 1932, pp. 3-6, 64。
- (註三四) 見 Straits Settlements Blue Book, 1930, Sec. 6 pp. 2, 3;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p. 453, 455。
- (註三五) 見英國海外部編印“Economic Conditions in British Malaya to Feb. 28, 1931, p. 9。可對照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general of the Philippines, 1931, Washington, 1932。
- (註三六) 見英國“Report of Brigadier-general Sir Samuel Wilson Permanent Under-Secretary of State for the Colonies on his Visit to Malaya, 1932,” 1933, pp. 14—15。
- (註三七) 見加拿大領地統計局編印“Canada, 1932” Ottawa, 1932, p. 145; Keith, A. B. 著“Responsible Government in the Dominions” Oxford, 1928, pp. 574—77。
- (註三八) 見“Canada, 1932, pp. 148—149; Keith, p. 575; Canada Year Book, 1933, pp. 851—52。
- (註三九) 引自 Canada Year Book, 1933, pp. 826—828; Financial Post 編印 Business Year Book, 1933, p. 168;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282。以上三書不但分類方法不同，就是支出部下的各項數字亦相互異。如有互異之處，即取 Canada Year Book 的數字。關於各項的詳細說明，見 Canadian Annual Review, 1932, Toronto, 1933, pp. 41—60, 74—76, 89—99。
- (註四〇) 見 Clark, J. R. 著“The Dominion's Budget,” Barron's, Oct. 9, 1933, p. 10。Clark 所製的一九三一——三二年度實際結果表，並不完全與 Canada Year Book, 1933 相符，但相差尙不甚鉅。如經發現顯然的差異，則用前者以便比較。請對照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March 25, 1933, pp. 1397—98。
- (註四一) 見 Clark 同書。詳細見加拿大財部編印“Estimates for the Fiscal Year Ending March 31, 1934, Ottawa, 1933; 英國海外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Canada 1932-33,” London, 1933 p. 16。
可參照 Commercial and Financial Chronicle, Aprill, 1933, pp. 2142-43。

- (註四二) 見 Keith p. 575; 見 Canada, 1932, pp. 145-46。
- (註四三) 見同上; 見 Canada Year Book, 1933, p. 842。
- (註四四) 見 Canada Year Book, 1933, p. 859。
- (註四五) 見 Canada Year Book, 1933, p. 845。
- (註四六) 見 Canada Year Book, 1933, pp. 847-48; 見加拿大 “Estimates for the Fiscal Year Ending March 31, 1934。
- (註四七) 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Dec. 23, 1933, p. 885。
- (註四八) 見同上。
- (註四九) 見 Canada Year Book, 1933, p. 850。
- (註五〇) 見 Canada Year Book, 1933, p. 822。
- (註五一) 見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286。
- (註五二) Financial Post Business Year Book, 1933, p. 180 得 Babson's Statistical Organization 的允許, 轉載過去數年兩國商業趨勢比較圖。
- (註五三) 見 Economist, Nov. 18, 1933, p. 967。參閱同上 Nov. 25, 1933, p. 1020; 參閱同上 Oct. 14, 1933; 參閱同上 Sept. 16, 1933, p. 537 及前後各期關於加拿大的文章。
- (註五四) 見英國海外部編印的 Economic Conditions in Canada 1932-33, pp. 8, 15-16。
- (註五五) 見 Nova Scotia 銀行的 Monthly Review, (Toronto) August, 1933。
- (註五六) New York Times 的 Annual Financial Review, Jan 2, 1934 作有摘要。
- (註五七) 見 China Year Book, 1933, p. 482, 及美國商務部編印, Budgets of Far Eastern Countries, 1927, p. 23。
- (註五八) 見 China Year Book, 1933, pp. 482-83。
- (註五九) 見 China Year Book, 1933, p. 483。
- (註六〇) 引自中國財政部編印十九及二十年財政年度報告, 陳友松氏即將出版的 Financing of Public Education in China 對於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的各種支出有詳盡的分析。
- (註六一) 引自中國財政部編印的 Report, 1933 pp. 4-5。

- (註六二)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 China Monthly Trade Report June, 1933 p. 4。
- (註六三) 見一九三三年七月四日銀行週報國內新聞欄第四頁至第五頁。
- (註六四) 見同上。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十日 New York Times 轉載上項總數，但加附註，謂此係長報的估計數字。
- (註六五) 見財政部報告 1932, pp. 5-7; 見 China Year Book, 1933, pp. 501-2, 507。
- (註六六) 見同上第六頁及第七頁的各表。
- (註六七) 見中國海關編印 The Trade of China, 1932, Vol. I, Shanghai, 1933, pp. 4, 5。
- (註六八) 見密勒氏評論周報 Sept. 30, 1933, p. 196。
- (註六九) 見 New York Times, Dec. 10, 1933, 參閱美國商務部編印, China Monthly Trade Report, Nov., 1933, p. 3, 及 Dec. 1933, p. 3。
- (註七〇) 見 Coons, A. G., The Foreign Debt of China, London, 1930, pp. 1-2。
- (註七一) 見 Remer, C. F., Foreign Investment in China, New York, 1933, p. 123。
- (註七二) 見 Remer, pp. 119-131; 見 Cheng, S. G., Modern China, A Political Study, Oxford, 1919, pp. 218 ff;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 Commercial Handbook of China, 1926, pp. 293-98, 300-8。
- (註七三) 即一九三三年美國棉麥借款。
- (註七四) 見 Remer, p. 148。
- (註七五) 可能的例外就是一九三二年二月財政部與債券持有人代表，關於內債的協商。此項協商的結果：(1)內債利率差不多一律減為年息六釐或月息五釐；(2)內債餘額償還期限，約較原定期限延長一倍。關於其他辦法，見 Mooly-Governments, 1933, p. 543; 見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p. 471-72;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 China Monthly Trade Report, March, 1932, pp. 3-4, 見同上 August, 1932, p. 3。
- (註七六) 見 China Year Book, 1933, pp. 489-90。
- (註七七) 引自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 445。Remer 教授列一九三一年中國的外債總額為美金 725,000,000 元，較上項數字為略低。他方所得數字，亦互有參差，大致均較 Remer 教授的數字及上項數字為高。見 Remers pp. 144-147 及 Coons, p. 10; 參閱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p. 442-43 甘末爾委員會的估計數字。

- (註七八) 引自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 449。
- (註七八a) 見同上。
- (註七九) 引自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p. 450-51。
- (註八〇) 見同上 p. 455。
- (註八一) 見 Remer, pp. 540-41。
- (註八二) 見同上 p. 545。
- (註八三) 見 China Year Book, 1932-31, p. 456。
- (註八四) 見 Manchurian Daily News, Monthly Supplement, Sept. 1933, p. 24。參閱大坂工商聯合會所編, Summary of Political and Economic Relations Between Japan and China, Osaka, 1931, p. 6。
- (註八五) 見 New York Times, March 15, 1934。
- (註八六) 見 Remer, p. 135。
- (註八七) 見同上, p. 138。
- (註八八) 見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 459。
- (註八九) 見同上。
- (註九〇) 千家駒君的估計數字引自其所著「中國的內債」的各表, 該書係一百頁的小冊子, 一九三三年四月一日出版。
- (註九一) 見同上。參閱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p. 469-470。
- (註九二) 參閱同上 p. 459。
- (註九三)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 China Monthly Trade Report, Oct. 1933, p. 4, 及 Nov. 1, 1933 p. 3。
- (註九四) 見 China Year Book, 1931-32, p. 459。
- (註九五) 見千君同著。
- (註九六) 見同上。
- (註九七) Dr. Kiusic Kimm 在紐約謂: 在美華僑及朝鮮僑民捐給十九路軍的美金一千元款子, 達到原定地方的僅有 360,000 元。此事雖與公債毫無關係, 但卻充份表現任何中國財政的積弊。見 New York Times, June 18, 1933。
- (註九八) 見財政部報告 1932, pp. 9-10, 12。
- (註九九) 見 New York Times, Oct. 30, 1933。
- (註一〇〇)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 China Monthly Trade Report, Oct. 1933, p. 4。
- (註一〇一) 見 New York Times, Dec. 10, 1933。

- (註一〇二) 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Sept. 6, 1933, p. 1205。
- (註一〇三) 中國太平洋國際學會出版, 天津, 一九三三。
- (註一〇四) 見孫逸仙, Th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of China, New York, 1921。
- (註一〇五) 陳公博氏在 Chinese Economic Journal, Sept. 1933, pp. 203-220 所作 "China's Four Year Industrial Plan" 一文中於此有較詳的說明;見同上。Jan., 1934, pp. 1-18
- (註一〇六) 見陳其田上著 p. 32。
- (註一〇七) 見陳其田上著 pp. 25-26
- (註一〇八) 關於印度支那的各種地方預算及省預算的詳細情形,可閱下列三書: Histoire Budgétaire d' Indochine, Les Bu gets Locaur en Indochine, Les Budgets annexes du Buaget général de L' Indochine, 以上三書均於一九三〇年在 Hanoi 出版,係法屬印度支那普通行政部財政處爲巴黎國際殖民地展覽會而撰。參閱法國殖民部印度支那政府編印, Budget général, Exercise 1931, Hanoi, 1930, 2 Vols.; 參閱英國外務部編印, Peace Handbooks, Vol. XIII, No. 77, "Franch Indo-China," 1920, pp. 66-67; 參閱 Maspero, G. L' Indochine, Paris, 1930 Vol. II, pp. 30, 36-39; 參閱 Bagot, F., La Situation Financière de l' Annam, Paris, 1928。
- (註一〇九) 引自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 Indochine, Vol. IV, 1931-1932, pp. 223-226 的各種詳表。該書第二表列一九三一年的收支爲 100,591,000 越幣。但此係包括借款收入及預備金等等在內,見同上 p. 227。一九三一年的實收數額表,參閱 Bulletin Économique de l' Indochine, Jan. April, 1933, p. 238 該表數字與 Annuaire 所列數字略有不同。
- (註一一〇) 見 Bulletin Économique de l' Indochine, Jan.-April, 1933, p. 238。參閱 André Geraud 在 Journal des Débats, Feb. 5, 1932, pp. 189-199 所作關於一九三二年度預算的檢討。
- (註一一一) 見 "La Session du Grand Conseil des Intérêts Économiques et Financiers de l' Indochine," Bulletin de l' Agence Economique de l' Indochine, Mar. 3, 1933, pp. 85-88。
- (註一一二) 見 Simoni, H, Le Rôle du Capital dans la Mise en Valeur de l' Indochine, Paris, 1929, pp. 166-167; 見 Teston, E., 及 Percheron M., l' Indochine Moderne, Paris, 1932, pp. 130-

- 131; 見 Coredemoy, P., "Les Grands Travaux en Indochine", Bulletin de l' Agence Économique de l' Indochine, July, 1933, pp. 249-251。
- (註一一三) 見 Statesman's Year Book, 1933, p. 881。
- (註一一四) 見 U. S. Commerce Year Book, 1932, Vol. II. p. 541 及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p. 692-93。
- (註一一五) 引自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 Indochine, 1931-32, p. 244, 參閱 Teston 及 Percheron, pp. 130-131。
- (註一一六) 見法國 Annuaire Statistique, 1932, p. 398。參閱 Simoni p. 167。
- (註一一七) 關於法國投資(包括印度支那公債)數額估計的困難, 見 Prof. E. Dennery, The Economic Relations of French Indo-China, Banff. 1933。
- (註一一八) 見 Coredemoy, P., "Les Grands Travaux en Indochine," Bulletin de l' Agence Économique del' Indochine, July, 1933, pp. 249-251。
- (註一一九) 見Dennery 上著, pp. 29-31。
- (註一二〇) 見 Bulletin de l' Agence Économique de l' Indochine, p. 86。
- (註一二一) 摘自 Moulton, H. G., Japan, an Economic and Financial Appraisal, Washington, 1931, pp. 201-234; 參閱美國商務部編印, Budgets of Far Eastern Countries, Washington, 1927, pp. 34-36; 參閱 Japan Year Book, 1933, p. 277。
- (註一二二) 引自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p. 26-27 (收入), 54-55 (支出)。
- (註一二三) 見 Japan Weekly Chronicle, Feb. 1, 1934, p. 140。
- (註一二四) 引自同上 pp. 20-21; 參閱 Japan Weekly Chronicle, Jan 4, 1934, p. 14。
- (註一二五) 見 Moulton, pp. 201-235。
- (註一二六) 見 Japan Year Book, 1933, pp. 278-79, 297-307; 見 Moulton, pp. 237-243。一九三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數字, 見 Japan Weekly Chronicle, Feb. 15, 1934, p. 209。一九三四——三五年的預算須舉新債 765,047,458 圓。見同上 Jan. 4, 1934, p. 14。
- (註一二七) 見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p. 72-73。
- (註一二八) 見 Moulton, pp. 243-245。

- (註一二九) 見同上 p. 236。
- (註一三〇) 引自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的各期各表。1913-14 年的數字引自 1921 年 *Annual*, pp. 38-39; 1918-22 年的數字引自 1925 年 *Annual*, pp. 40-41; 1923-33 年的數字引自 1933 年 *Annual*, pp. 59-61, 參閱 Moulton, pp. 588-89 所列 1870 年—1930 年的按年債務表。
- (註一三一) 引自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p. 58-59。
- (註一三二) 見 *Japan Weekly Chronicle*, Feb. 15, 1934, p. 209。
- (註一三三) 一九〇六年成立一種債務償還基金。按照現行規定, 每年撥付償債基金的數額, 不得少於前會計年度開始時公債餘額百分之〇・〇——六六, 但若干種債務對於每年經費支撥有優先權者則另行特別規定。又自一九二七年以後, 以前第二會計年度的盈餘額中, 至少須有四分之一撥充償債基金。(見 Moulton, pp. 202-3)
- (註一三四) 見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825。
- (註一三五) 見 *Trans-Pacific*, Oct. 12, 1933, p. 4。
- (註一三六) 見 *Japan Weekly Chronicle*, Aug. 3, 1933, p. 135。
- (註一三七) 見同上, Sept. 7, 1933, p. 308。
- (註一三八) 見 *New York Times*, Nov. 17, 1933, p. 9。
- (註一三九)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Japan to Dec. 31, 1932*, London, 1933, pp. 8-22。關於朝鮮及臺灣, 見同上 pp. 91-115, 一九二八年時日本公債與其他各國的比較, 見 Moulton, pp. 246-51, 及 G. R. Parkin and R. K. Martin, "The Problem of Japan's Foreign Debt," *Barron's* Jan. 30 1933, pp. 18-19。
- (註一四〇) 見 Quigley, H. S., *Japanese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New York, 1932, P. 320; 見 *Japan Year Book 1929* pp. 684-85; 見同上, 1933, pp. 1136-37。
- (註一四一) 引自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p. 246-47, 254-56, 260, 264-66。
- (註一四二) 關於一九三二——三三年預算, 見同上 pp. 246-47。
- (註一四三) 見同上;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Japan to Dec. 31, 1932* p. 91。
- (註一四四) 見 *Japan Weekly Chronicle*, Jan. 4, 1934, p. 25。

- (註一四五) 見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 254, 見 *Japan Year Book, 1933*, p. 1155。見 *Moody's Government, 1933* p. 833。後者列一九三四年四月一日爲止的公債及臨時借款總額爲 173,305,774 圓,其中 119,327,867 圓爲未償餘額。
- (註一四六) 見臺灣政府編印 *Taiwan, It's System of Communications and Transportations 1929*, p. 9; 見 Moulton, p. 227。
- (註一四七) 見 *Moody's Government, 1933*, pp. 828, 833。
- (註一四八) 見 Quigley, pp. 308-331。
- (註一四九) 見臺灣政府上著 p. 9。
- (註一五〇) “百分之七十”這個數字似乎稍爲樂觀。莫爾頓博士謂在一九二八——二九年中,公有企業及公有財產的淨收入約佔收入總額百分之五一·七。見 Moulton, p. 228。
- (註一五一) 見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 254。
- (註一五二)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Japan to Dec. 31, 1932*, p. 92。
- (註一五三) 見同上, p. 91。
- (註一五四) 見 Quigley, H. S., *Japanese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New York, 1932, pp. 308-315; 見 *Japan Year Book, 1933*, pp. 117-119; 見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2*, p. 232。
- (註一五五) 見 *Annual Report on Administration of Taiwan 1929-30*, pp. 41-42; 見同上, pp. 166-171。
- (註一五五 a) 見 Quigley, pp. 315, 318。
- (註一五六 b) 莫爾頓博士於其表中,將此項支出從收入毛額中減去,故其總計較日本財政部的數字減少三分之一。他估計一九二八——二九年中,收入總額的百分之十得自母國國庫的補助金。見 Moulton p. 228。
- (註一五六) 引自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p. 222-23。
- (註一五七) 見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2*, pp. 224-25, 232-33。
- (註一五八) 引自同上。
- (註一五九) 見同上, pp. 222-23, 230。
- (註一六〇) 見 *Japan Weekly Chronicle*, Jan. 4, 1934, p. 25。
- (註一六一) 見 *Annual Report on Administration of Chosen, 1929-30*, pp. 56-57。

- (註一六二) 見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p. 233.
- (註一六三) 見 Quigley, p. 303. 參閱同上 pp. 141, 312.
- (註一六五)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Japan to Dec. 31, 1932*, London, 1933.
- (註一六六) 見 De Kat Angelino, A. D. A., *Colonial Policy, Vol. II, "The Dutch East India,"* The Hague, 1931, p. 416. 關於總督及人民參議會在憲法上及實際上的權力, 見同書 pp. 411-420. 在美國商務部編印 *Budgets of Far Eastern Countries*, Washington, 1927 的第四十二頁中, J. G. Mayton 謂: “人民參議會關於修改預算的作用只是顧問性質的, 因為其所修正不一定為政府所採取。” 參閱荷屬東印度商務部編印, *Handbook of Netherlands, East-Indies, 1930*, Batavia, 1931, pp. 88-93, 109-110; 又見荷蘭編印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and Overseas Territories*, The Hague, 1931, pp. 291-22.
- (註一六七) 見 De Kat Angelino, pp. 368-69. 見同上, pp. 377, 379, 393, 399-401.
- (註一六八)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 同上 pp. 20-21. 關於過去的困難及以前預算的結果, 見同上, Sept. 1931, pp. 21-26; 參閱 *Deutsches Jahrbuch für Niederländisch-Indien, 1930*, Batavia, 1930, pp. 133-36; 參閱 De Kat Angelino, A. D. A., Vol. II., pp. 611-44
- (註一六九) 引自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的,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London, 1933, pp. 21-22; 又見荷屬東印度編印 *Statistical Abstract for Netherlands Indies*, Batavia, 1932, pp. 384-420. 關於各項目的說明, 見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and Overseas Territories, 1931*, pp. 295-99.
- (註一七〇)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的同上 p. 22.
- (註一七一) 見同上 p. 23.
- (註一七二) 見 Moody's Government, Supp., April 29, 1933, p. 1333.
- (註一七三)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 1933, p. 23.
- (註一七四) 見同上; 參閱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July 8, 1933, p. 1205.
- (註一七五) 見荷屬東印度商務部編印, *Handbook of Netherlands East-Indies 1930*, Java, pp. 109-110.
- (註一七六) 見一九三一年確定公債的考察。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London, 1931, App. I, p. 112.

- (註一七七) 見同上, 1933, p. 25。
- (註一七八) 見同上。
- (註一七九) 一九一三年至一九三〇年的數字, 引自 Statistical Abstracts for Netherlands Indies, 1932, p. 386。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的數字, 引自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898。
- (註一八〇) 見同上, 1933, pp. 25, 27。
- (註一八一) 見 New York Times, Jan. 20, 1934。
- (註一八二) 摘自 Statistical Abstracts for Netherland Indies, 1932, p. 387; 參閱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1930, p. 113。
- (註一八三)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同上, 1933, p. 24, 及 pp. 16-19, 27-28。
- (註一八四) 見同上, p. 29。
- (註一八五) 見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898; 參閱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East-Indies, 1930, pp. 119-123。
- (註一八六) 見 "Situation économique des Indes néerlandaises," Bulletin de l' Agence économique de l' Indochine, August, 1933, pp. 317-18; 見 Vandenbosch, Amry, "Economics and Administrative Policy in the Dutch Indies", Pacific Affairs, Oct., 1932, pp. 886-890。
- (註一八七) 蒲克博士報告的摘要, 見 Bulletin de l' Agence économique de l' Indochine, Aug., 1933, p. 317。
- (註一八七a)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Jan., 27, 1934, p. 56。
- (註一八八) 見 New Zealand Year Book, 1933, pp. 419-430。
- (註一八九) 見同上, pp. 473-479; 見 Local Authorities Handbook of New Zealand, 1927, pp. 32-39。
- (註一九〇) 引自 New Zealand Year Book, 1933, pp. 423-25; 見 "New Zealand, II. The Budget," Round Table, Mar. 1933, pp. 474-75; 見 Canterbury Chamber of Commerce "The Position in Public Finance", No. 99, Christchurch, N. Z., Apr., 1933。
- (註一九一)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Sept. 30, 1933, p. 216; 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July 5, 1933, p. 1212。參閱 "New Zea-

- land, II, The Budget," Round Table, Mar. 1933, pp. 467-473.
- (註一九二) 見 Canterbury Chamber of Commerce, "The Position in Public Finance", Apr. 1933.
- (註一九三) 見 London Times, Feb. 13, 1934.
- (註一九四) 見 New Zealand Year Book, 1934, pp. 686-89, 693-94。參閱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p. 491, ff.
- (註一九五) 見 New Zealand Year Book, 1933, p. 441; 及 1934, pp. 686, 695。
- (註一九六) 見同上, 1934, p. 687。
- (註一九七) 見同上 p. 690。
- (註一九八) 見同上, p. 697。關於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三二年的各表,見同上 p. 469。
- (註一九九) 見 Canterbury Chamber of Commerce, "Organization and Finance of Local Governments" April, 1932。
- (註二〇〇) 詳表見 New Zealand Year Book, 1934, pp. 539-540。
- (註二〇一) 見同上, p. 541。
- (註二〇二) 見同上, p. 557。
- (註二〇三) 見 Canterbury Chamber of Commerce, "Economic Conditions in New Zealand," May, 1933。
- (註二〇四) 該刊係由坎脫巴雷商會及坎脫巴雷學院經濟系合編, 後者供給統計材料及事實材料。
- (註二〇五) 見同上。
- (註二〇六)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March, 11, 1933, p. 155, 又見 Mr. Coates 對於新西蘭在渥太華會議中主要利益的論列, O. L. Lawrence 及 G. H. Palmer 在其 The Economic Consequences of Ottawa in the Pacific Dominions, London, 1933, p. 17, 曾引證上項論列。
- (註二〇六 a)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Feb., 10, 1934, p. 93, 及 Mar. 24, 1934, pp. 190-191。
- (註二〇七)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的 "Budgets of Far Eastern Countries", Washington, 1927, pp. 58-59; 又見 Forbes, W. C., "The Philippine Islands," New York, 1928, Vol. I, pp. 257, 604。
- (註二〇七 a) 見同上, pp. 156, 162, 258-9。
- (註二〇八) 引自菲列濱總督的 "Budget for 1933," pp. 13-21 (Income), 26-30 (Expenditures)。

- (註二〇九) 見 Report of the Governor-general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932-33, Manila, 1933, pp. 9-11。
- (註二一〇) 見 “Insular Auditor Hammond’s Annual Report”,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May, 1933, p. 11。
- (註二一一) 見同上。
- (註二一二) 見菲列濱 Official Gazette, Aug. 3, 1933, p. 2385。所載的總督演說辭;及同上 Aug. 29, 1933, p. 2665。所載的, “Executive Order of Governor-general Frank Murphy。”
- (註二一三) 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Aug. 2, 1933, p. 1166。
- (註二一四) 引自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Journal, Aug., 1933, p. 11 “The 1934 Budget Governor Murphy Submitted”一文中的圖表。
- (註二一五) 見 Forbes, Vol. I, pp. 268-69;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的 “Budgets of Far Eastern Countries”, p. 62。
- (註二一六) 見 “Report of the Auditor for the Philippine Island,” for 1930, p. 429; 見 Far Eastern Budgets, pp. 62-63。以後各年見 Annual Report of the Treasurer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for 1931, pp. 88 ff., for 1932, pp. 36 ff。
- (註二一七) 此表編自 Commerce and Industry Bureau 出版的 Statistical Bulletins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二年的數字採自各該年份的 Annual Reports of the Treasurer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二年的每人平均負債額根據美國商務部的年中人口估計, 見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2, p. 3。
- (註二一八) 見 Treasurer’s Report for 1932, p. 36。
- (註二一九) 見 Forbes, Vol. I, pp. 269-70。參閱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1131。
- (註二二〇) 見 U. S. Commerce Year Book, 1932 Vol. I, p. 587。又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Oct. 14, 1933, p. 249 所作關於菲列濱銀行監督每年報告的摘要。關於菲列濱將來經濟發展的可能性, 見 Hammond, L. P., A Survey of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Philippine Islands, Manila, 1928。
- (註二二一) 見 Governor-general’s Report, 1932-33, p. 42。

- (註二二二) 見 Official Gazette, Aug. 29, 1933, p. 2665。
- (註二二三) Hester 報告的摘要, 見 New York Times, Dec. 29, 1933。
- (註二二四) 摘要見 New York World-Telegram, Jan. 6, 1934。
- (註二二五) 見 Committee of American Friends of Siam, "Siam, A Brief Sketch of its History and Government," New York, 1931, p. 15。
- (註二二六)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暹羅憲法及其評註, 見 R. de Lapomarede, "La Constitution Siamoise du 12 Décembre, 1932," La Revue du Pacifique, June 15, 1933, pp. 328-344。上項規定見同書 p. 340 憲法第三章第三十八節。
- (註二二七) 見同書 p. 340, 憲法第三章第三十八節及第三十九節。
- (註二二八) 引自暹羅財政部編印的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1930-31, Bangkok, 1933, Section V, pp. 247-372。
- (註二二九) 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預算的摘要, 見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Siam, 1930-31, pp. 501-502。
- (註二三〇)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編印的 Economic Conditions in Siam, London, 1933, p. 10。該報告謂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的虧空額業經宣布達一千萬貝特。
- (註二三一) 一九三二年至一九三三年的摘要預算, 見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Siam, 1930-31, pp. 501-502。
- (註二三二)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上著 pp. 11-12。
- (註二三三)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June 3, 1933, p. 344。
- (註二三四) 見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Siam, 1930-31, p. 278。又見 Siam, A Brief Sketch of its History and Government, p. 15。
- (註二三五) 見 U. S. Commerce Reports, June 3, 1933, p. 344; 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May 17, 1933。
- (註二三六) 暹羅政府雖欲竭力維持貝特於金本位基礎之上, 但終於一九三二年五月屈服, 放棄金本位而重新加入金鎊集團。見英國海外貿易部上書 p. 11。
- (註二三七) 引自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Siam, 1930-31, pp. 280-82。該書第 282 面的表說明至一九六四——六五年的償債計劃, 屆時上表所包括的一切債務均可償清。
- (註二三八) 一九三一——三二年及一九三二——三三年的總數採自同書第 282 面的償債表。此項數字雖僅可視為估計數字, 但與最後結果亦屬相差無幾。
- (註二三九) 暹羅統計並無每人平均負擔額的數字, 此項數字由上書第 36 面的人口

估計推算而得。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278, 估計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債餘額為 10,785,000 鎊, 與本表的估計相同, 但每人平均負擔額的估計則為十九先令二便士。

- (註二四〇) 見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Siam, 1930-31, p. 278。
- (註二四一) 見同上 p. 271 的表。
- (註二四二)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上著 p. 12。
- (註二四三) 見 Siam, Brief Sketch of History and Government, p. 18。
- (註二四四) Annual Report of the Governor-General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931, p. 47, 對此有所引證。
- (註二四五) 見英國海外貿易部上著 pp. 10-12。
- (註二四六) 見 New York Times, Dec. 28, 1933。
- (註二四七) 見蘇聯憲法第五編第十六章第七十九節至八十一節。此處所引錄自 A. Rothstein, The Soviet Constitution, London, 1923, p. 29 所載該憲法的英譯文。此外 W. R. Batsell, Soviet Rule in Russia, New York, 1929, pp. 93-94 亦有該憲法的英譯文, 此以前書作為根據。
- (註二四八) 見 Rothstein 上著第三十頁所載蘇聯憲法第五編第十六章第八十六節。參閱 S. Kotliarevsky, "The Soviet Union and the Nationalities" V. O. K. S., 1931, Vol. II, No. 5, pp. 23-24。參閱 Birmingham Bureau of Research on Russian Economic Conditions, Memorandum No. 7, IV, Oct., 1932, p. 16 關於 "Peculiarities of the Russian Budget" 的一節。
- (註二四九) 例如 Soviet Union Year-Book, 1930, pp. 384-394; Russian Information Bureau, Financial Policies of Soviet Russia, Washington, 1924, pp. 7-19; 關於 Professor Markov 的反共產主義論調, 見 Malevsky-Malevitch, Russia, U. S. S. R., A Complet Handbook, New York, 1931, pp. 495-540。參閱 M. V. Bernatsky, "The Problem of Soviet Finance", Slavonic Review, Jan., 1933, pp. 288-303; 與 M. Dobb 的答覆, "Problem of Soviet Finance," Slavonic Review, April, 1933 pp. 522-529; 及 N. Lubimov, "The Finances of Soviet Union as Compared to the Western Finances," V. O. K. S., 1931, Vol. II, No. 709, pp. 3-15。
- (註二五〇)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的 Russian Economic Notes, Dec. 2, 1932, p. 1。

- (註二五一) 見一九三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九日在荷蘭首都舉行的“世界社會經濟會議”蘇聯代表團報告“Social Economic Planning in U. S. S. R.” New York, pp. 85-86, 關於一九二三——二四年至一九二九——三〇年間蘇聯商業由私人部門移至社會部門的表。
- (註二五二) 見 Chamberlin, W. H., Soviet Russia, Boston, 1930, p. 145. 又見 Russian Information Bureau, Financial Policies of Soviet Russia, Washington, D. C., 1924, pp. 17-18; 又見蘇聯商會編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U. S. S. R., Moscow, 1931, pp. 7-25, 關於“Fundamental Economic Principles of the Soviet Economy”的一節。
- (註二五三) 見 State Planning Commission of the U. S. S. R., Summary of the Fulfilment of the First Five Year Plan, Moscow, 1933, p. 219.
- (註二五四) 見 Miller, Margaret S., “Financial Reform in Soviet Russia,” Slavonic Review, April, 1932, pp. 553, 554.
- (註二五五) 五年計劃規定支出 45,200,000,000 盧布,而實際支出則達 72,000,000,000 盧布。見 The Fulfilment of First Five Year Plan, pp. 223-24,
- (註二五六) 見美國商務部的英文翻印本, Russian Economic Notes, Feb. 24. 1933. 參閱上述 Social Economic Planning in the U. S. S. R., pp. 95-96.
- (註二五七) 引自蘇聯財政委員 G. T. Grinko 於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對中央執行委員會的報告,刊在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Feb 1, 1932, p. 53. 原預算案的收支兩方均估計為 21,774,000,000 盧布。此項估計的細目及同年統一財政計劃的估計,見美國商務部編印的 Russian Economic Notes, Feb. 13, 1931, pp. 1-5. 關於蘇聯租稅的敘述,見 Soviet Union Year Book, 1930, pp. 398-410; 及 Miller 上著 pp. 328-37. 參閱上述 Social Economic Planning in U. S. S. R., pp. 90-92; 及上述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U. S. S. R., pp. 93-94.
- (註二五八) 見“Final Report on 1931 Budget,” Soviet Union Review, April, 1933, p. 93. 參閱“The Soviet Banking System,”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Aug. 15, 1932, p. 323.
- (註二五九) 見上述“The Federal Budget of U. S. S. R.,” Feb. 1, 1932,

- pp. 53-54。
- (註二六〇) 見同上 Feb. 1, 1932, p. 52。參閱 “Program for Soviet Economic Activities in 1932,” *Economic Life*, Dec. 26, 1931, 見美國商務部的英文翻印本, *Russian Economic Notes*, Jan. 22, 1932。
- (註二六一) 新設農業稅的詳情, 見 *Soviet Union Review*, July-Aug., 1933, p. 163。一九三一年四月二日 *Izvestia* 發表 “新設農業稅爲集合運動的武器” 一文, 指出新稅法 “亦爲剷除富農階級的主要武器之一”。見美國商務部的英文翻印本, *Russian Economic Notes*, June 5, 1931, pp. 8-9。
- (註二六二) 一九三三年一月三十一日的 *Investia* 有此項詳表, 英文翻印本見同上 Mar. 3, 1933, pp. 3-7。參閱 “Plan for Soviet Finances in 1933,” *Economic Life*, Jan. 29, 1933, 英文翻印本見同上 Feb. 24, 1933, pp. 1-3。
- (註二六三) 見 “State Budget for 1934,” *Soviet Union Review*, Feb.-Mar., 1934, p. 51。
- (註二六四) 見同上 pp. 51, 52。
- (註二六五) 見 *New York Times*, Dec. 17, 1933。
- (註二六六) 國際聯盟會一九三二年——一九三三年統計年鑑列有一九二九年度蘇聯外債餘額一千二百萬盧布 (p. 211), 但此外無有載此項直接外債者。
- (註二六七) *Russian Information Bureau* 所編的 “Financial Policies of Soviet Russia, Washington, 1924 第三三頁。
- (註二六八) *Economic Handbook of the Soviet Union*, 1931, p. 92。
- (註二六九) 汽車借款的詳情見美國商務部於 1933 年二月二十日所出的 *Economic Life* 上曾將 *Russian Economic Notes* (一九三〇年四月十一日) 一文譯載出來。
- (註二七〇) 見前書 pp. 3-4。
- (註二七一) *Soviet Union Yearbook*, 1930, p. 394。
- (註二七二) *Russian Economic Notes* 由美國商務部翻譯重印, 六月二十三, 一九三三年。
- (註二七三) 從 1922-23 到 1929-30 的數字採自 *Economic Handbook of the Soviet Union*, 1931 p. 92。
- (註二七四) 編自 *Soviet Union Year Book*, 1927, p. 396。一九三〇年的總計則採自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988。後者之一九二五年及

- 一九二九年總計與 Soviet Union Year Book 相同。
- (註二七五)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988。
- (註二七六) 國際聯盟統計年鑑 1932-33, p. 211。
- (註二七七) 見 Summary of Fulfilment of the First Five-Year Plan, p.21%。
- (註二七八) 關於此項公債的詳細情形，見美國商務部的若干譯文，Russian Economic Notes, July 15, 1932, p. 6。
- (註二七九) 關於此項公債的詳細情形，見一九三三年五月十五日的 Pravda, Izvestia, 及 Economic Life, 其英譯文見同上 June 23, 1933, p. 1。
- (註二八〇) 紐約 Soviet American Securities Corporation 所出版的小冊子載有此項七釐金盧布公債的詳細情形。
- (註二八一) 見 New York Times, Dec. 17, 1933。
- (註二八二) 見蘇聯商會編印的 Bulletin of Economic Information, June 20-26, 1933, p. 103; 又見 Soviet Union Review, Nov. 7, 1933, p. 226。
- (註二八三) 一九二七年八月二十四日中央執行委員會及人民委員會的決議謂：“凡留外人民以外國貨幣購買的蘇聯國家公債，得自由輸出蘇聯境界”，見 Soviet Union Year Book, 1930, p. 398。
- (註二八四) 見幣制條例第六條第一項。見蘇聯商會編印的 Economic Conditions in U. S. S. R., Moscow, 1931, pp. 187-188。參閱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May 1, 1932, pp. 215-16, 及 July 15, 1932, p. 310; 又見 “Comment on Place un emprunt en U. S. S. R.” Révue des Deux Mondes, July 1, 1933。
- (註二八五) 見 Moscow Daily News (英文), Nov. 5, 1932, p. 10。
- (註二八六) 見 Barron's, Feb. 22, 1932, p. 24。
- (註二八七) 見 “Long-Term Credits and Soviet American Trade”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July 1, 1931, p. 297。一九三二年三月七日報上載稱蘇聯與土耳其的商約業已簽訂，前者允許對於後者給以八百萬元的長期信用，按此為蘇聯對於外國所給的第一次信用，故頗值得注意。見 New York Times, May 8, May 9, 1932。
- (註二八八) 見 Birmingham Bureau of Research on Russian Economic Conditions, Memorandum No. 4, The Balance of Payments and the Foreign Debt of the U. S. S. R., Feb., 1932 p. 20。
- (註二八九) 見國際聯盟會的 World Economic Survey for 1932-33, p. 72 的小

註。參閱 Markov 教授在 Malevsky-Malevitch 所述, pp. 538-39 所作的估計。

- (註二九〇) 見 "Foreign Trade Policy of the U. S. S. R.," Soviet Union Review, June, 1933, p. 125。
- (註二九一) 見 New York Times, Dec. 28, 1933。Walter Duranty 於一九三三年七月估計蘇聯對外債務總數計為三萬三千七百萬元左右, 同年十二月, 當他和史達林晤見以前, 他又估計一九三四年一月此數將減為二萬五千萬元或更少一些。見 New York Times, Dec., 1933。
- (註二九二) 見 "Trade Agreement of the Soviet Union With Foreign Countries,"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Jan., 1933, pp. 14-15; 又見 Birmingham Bureau of Research on Russian Economic Conditions, Memorandum, No. 4, "Great Britain and Germany's Share in Soviet Russia's Foreign Debt", App. No. 2, pp. 19-21; 又見 Hirschfeld, Gerhard, "How Good are Soviet Credits?" Barron's Feb. 22, 1932, p. 24; 又見 "The Soviet Union as A Market for American Machinery,"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May 15, 1932, pp. 221-224; 又見 Bron, S. G., "Five Years of Soviet American Trade", Economic Review of the Soviet Union, June 1, 1929, pp. 211-213; 又見 "Foreign Trade Policy of the Soviet Government," Foreign Policy Association, Information Service, Dec. 10, 1930。
- (註二九三) 例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July 8, 1933, p. 1205 及 Sept. 20, 1933, p. 1084。
- (註二九四) 關於該問題的簡單敘述, 見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p. 988-89; 又見 Committee on Russian-American Relations,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Soviet Union," New York, 1933, pp. 91-131。較詳細的消息見 Pasvolsky and Moulton, Russian Debts and Russian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1924; 及 L' Europe Nouvelle, "Notre Dossier sur les Dettes Russes," Paris, 1927。
- (註二九五) 見 New York Times, Mar. 15, 1934。此項借款後於五月取消。
- (註二九六) 見 Dobb, M., "Problems of Soviet Finance", Slavonic Review, Apr. 1, 1933, p. 522。

- (註二九七) 見 Malevsky-Malevitch, pp. 534-540。
- (註二九八) 見 “The Sixteenth Anniversary,” *Soviet Union Review*, Nov. 7, 1933, p. 226。
- (註二九九) Prof. Markov 大概多指 Economic Life 而言。
- (註三〇〇) 見 *Slavonic Review*, Jan., 1933, pp. 288-303。
- (註三〇一) 見 “How Good are Soviet Credits”, *Barron's* Feb., 2 2, 1932, p. 24。
- (註三〇二) 見 Birmingham Bureau of Research on Russian Economic Conditions, Memorandum No. 3, “The National Income of the U. S. S. R.” Nov. 1931。
- (註三〇三) 見國際聯盟會編印的 *World Economic Survey, 1932-33*, p. 73。
- (註二〇四) 見蘇聯商會編印的 *Bulletin of Economic Information*, Aug. 14-Aug. 20, 1933。蘇聯在第二五年計劃中究將完成什麼，見 “Problems of the Second Five Year Plan,” *Pravda*, Jan. 12, 1933, 及美國商務部的英文翻印本, *Russian Economic Notes*, Feb. 19, 1933, pp. 1-4; 又見 “The Second Five Year Plan, the Principal Tasks,” *Soviet Culture Review*, 1932, pp. 11-27。
- (註三〇五) 紐約美俄商會出版的小冊子，收有一九三一年一月三十日該會聚餐會中的幾篇演說稿，可供參考。關於俄國償債能力的簡單討論，又見 *New York Times*, Dec. 3, 1933。該報引證某一負責當局的言論如下：“關於俄國償債能力這個問題，當然引起本國債權方面的密切注意。吾人以為俄國所負債務雖多，但仍可借給相當數額。”
- (註三〇六) 見美國商務部編印的英文翻印本, *Russian Economic Notes*, Oct. 20, 1933, pp. 3-4。又見 “Plan for Soviet Finances in 1933”, *Economic Life*, Jan. 29, 1933, 英文翻印本見同上 Feb. 24, 1933, p. 3; 又見 “The Sixteenth Anniversary”, *Soviet Union Review*, Nov. 7, 1933, p. 226; 又見 “National Income of the U. S. S. R.,” *Soviet Union Review*, Oct., 1933, pp. 213-214。
- (註三〇七) 全文見 *Moscow Daily News*, Jan. 15, 1933。另一譯文見 *Soviet Union Review*, Feb., 1933, pp. 31-40。
- (註三〇八) 見 *New York Times*, Dec. 28, 1933。
- (註三〇九) 見 Miller, Margaret S., “Financial Reform in Soviet Russia,” *Slavonic Review*, April, 1932, p. 556。參閱 Chamberlin, W.

H., *Soviet Russia*, Boston, 1930, p. 146. 參閱 Farbman, M., *Piatiletka, Russia's Five Year Plan*, New York, 1931, pp. 66-71, 85-89。

- (註三一〇) 見 *New York Times*, Dec. 18, 1933。
- (註三一—) 見 Shultz, W. J., *American Public Finance and Taxation*, New York, 1932, p. 93, 關於美國預算方法的詳細討論, 見同書, pp. 83-97; 參閱 Mills, M. C., and Starr, G. W., *Readings in Public Finance and Taxation*, New York, 1932, pp. 763-789。
- (註三一—) 見 Shultz, pp. 84-85, 599-600。
- (註三一—) 見 Mills and Starr, p. 776。
- (註三一—) 見 *New York Times*, Jan. 5, 1933。
- (註二一五) 引自美國財政部, *Combined Statement of the Receipts and Expenditures Balances of the United States for the Fiscal Year Ended June 30, 1932* Washington, 1933, pp. 12, 14。
- (註三一—) 一七八九年至一九一八年美國公債史, 見 Harvey E. Fisk 著 *Our Public Debt*, 該書於一九一九年由 Bankers Trust Co. of New York 出版。一七八九年至一八〇一年, 見同書 pp. 1-9。
- (註三一—) 見同上 pp. 9-55。公債總額及每人平均負擔額, 除一九一七年四月一日外, 均採自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1109。
- (註三一—) 見 Clark, Evans, *The Internal Debt of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1933, pp. 217-233。參閱 National Industrial Conference Board, *Federal Finances, 1923-1932*, New York, 1933, pp. 84-89。
- (註三一—) 見 *New York Times*, Dec. 3, 1933。
- (註三一—) 見同上, Jan. 5, 1934。該報又於一九三四年一月六日載稱, 羅斯福總統將向議會請求通過法案, 對於農場信用管理處及住宅所有人放款公司正擬發行的四十萬萬元公債, 加以擔保。其結果將使“以上兩個政府機關的公債實際與財部所發的公債無異, 而增加美國確定債務四十萬萬元”。
- (註三一—) 見 National Industrial Conference Board, “*Federal Finances, 1923-1932*” pp. 89-94。見 Clark, pp. 223-227。關於美國對於外國的債務交涉見美國國務部編印的“*Papers Concerning Intergovernmental Debts*, Nov.-Dec. 1932, Washington, 1933。
- (註三一—) 引自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1109。一九三二年及一九三三

年的數字採自 New York Times, Jan. 5, 1934 摘要的 Annual Report of the Treasury。此項數字與 Monthly Statement of the Public Debts 的數字稍有出入，但為數極微。

- (註三二二) 見 New York Times, Jan. 5, 1934 摘要的 Annual Report of the Treasury。
- (註三二四) 見 "Debts, Tariffs, and Nationalism," Econostat, Nov. 11, 1933, p. 6。
- (註三二五) 編自 Econostat, Nov. 11, 1933, p. 6。
- (註三二六) 見同上, pp. 89-90。
- (註三二七) 見 National Industrial Conference Board, "Federal Finances, 1923-1932," p. 104 (稍經改編)
- (註三二八) 見同上, p. 105。
- (註三二九) 見 Clark, pp. 227-228。
- (註三三〇) 見 Editorial Research Reports, Dec. 26, 1933, p. 452。
- (註三三一) 例見 Dr. Sprague, O. M. W. 於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及十二月為 New York Times 所撰的關於 "Problems of Recovery" 的十篇論文，及同一作者於同年九月及十月為同報所撰的關於 "Money and Inflation" 的十六篇論文。又見 Smith, Alfred E. 於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在 New Outlook 所撰的 "Sound Money"; 又見 National City Bank Monthly Bulletin, Nov., 1933; 又見其他。
- (註三三二) 見 Editorial Research Reports "Business Before the Seventy Third Congress", Dec. 26, 1933。
- (註三三三) 全文見 New York Times, Jan. 5, 1934。該報同期發表若干議會領袖對於總統政策的簡要批評。關於羅斯福就職以後的各種立法，有不少的書籍可以參考，有的是批判的，有的是說明的。除業已於上文引證者外，以下各書可供參考：American Institute of Banking, "Anti-Depression Legislation," New York, 1933; International Labor Office, "National Recovery Measures in the United States," Geneva, 1933; 及 U. S. Bureau of Foreign and Domestic Commerce, "Domestic Commerce Division Bulletins on the National Industrial Recovery Act"。
- (註三三四) 見 Seidemann, H. P., Manual of Accounting, Reporting and Business Procedure for the Territorial Government of Hawaii,

Baltimore, 1928, pp. 525-533。Seidemann君曾於一九二五年改革夏威夷的會計制度，故上書可謂關於夏威夷財政的最有權威的著作。參閱 R. M. C. Littler, the Governance of Hawaii, Stanford Univ., Cal., 1929, pp. 100, 110, 174。

- (註三三五) 何種項目包括於預算之內，極難決定。參閱 Moody's Governments; Commerce Year Book, New International Year Book; 及 Reports of the Auditor, Territory of Hawaii。
- (註三三六) 見 Reports of the Auditor Territory of Hawaii to the Governor of Hawaii, for Fiscal Year Ending June 30, 1932, pp.2-7。該報告在收入項下，列有“Non-Revenue Receipts”及“年初庫存現金”二個項目，在支出項下，列有“Non-Government Cost”及年終庫存現金”二個項目。
- (註三三七) 見 Auditor's Report to the 1927 Legislature, p. 5。
- (註三三八) 見 Littler, p. 165。
- (註三三九) 見 Report of Auditor for Fiscal Year Ending June 30, 1932, p. 2。
- (註三四〇) 見 Hearing, Committee of Territories and Insular Affairs, U. S. Senate, 72 nd Cong, 2 nd Sess, Administration in Hawaii, Jan. 16, 1933, pp. 98-99。
- (註三四一) 見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1128。
- (註三四二) 見 Moody's Governments, Supp. Apr. 15, 1933, p. 1355。
- (註三四三) 見同上 July 8, 1933 p. 1205。及 Aug. 9, 1933, p. 1156。
- (註三四四) 見 Organic Act, Section 55 (U. S. Coode, Title 48, Chap. 3, Sec. 562。)
- (註三四五) 見 Littler, p. 172; 見 Seidemann, p. 141。
- (註三四六) 見 Report of the Treasurer to the Legislature, 1933, for the Two Years Ended June 30, 1932, p. 5。
- (註三四七) 數字摘自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三二年審計部及夏威夷審計官報告。每人平均負擔額根據每年年中人口估計推算而得，此項人口估計見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2, p. 3。
- (註三四八) 見 Reports of the Auditor to the Governor for Fiscal Year Ending June 30, 1932, p. 10。

-
- (註三四九) 見同上報告 p. 48; 參閱 The Governor's Report for 1931-32, pp. 26-30。
- (註三五〇) 見 Moody's Governments, 1933, p. 1128。
- (註三五一) 見 Report of the Governor for 1931-32, p.6。
- (註三五二) 見同上 p.1。

第六章 資本的流動

第一節 通貨與貨幣

1. 引言

太平洋各國各種通貨的相互關係，在實際上很關重要。一來因為一國貨幣在國際匯兌上的漲落，對於她的貿易有直接和間接的影響，這可從比較本書中的各國貿易統計和匯兌率，對於現金平價的最近變化，可以明白的曉得，在許多方面現在固還看不出停止金本位的影響，但在比較上現在所有顯著的趨勢和事實，對於現在及今後政策的估價不無重要關係；再則一國通貨在世界市場上的價值也與國際間的債務有關，尤其有如在許多遠東國家，內外債大都操於別國人之手；而且一國通貨價格的漲落，更於國際間資本的流動發生直接的影響。

本章第一表係根據於國際聯盟的各國平均匯兌率表，該表載明太平洋各國自一九二一年正月至一九三三年三月間的匯兌平均率，表內所有的數目大都按照紐約市價合成美國金分 (cent)，只有澳洲，新西蘭和暹羅三國係以英鎊為標準，而暹羅在一九三一年九月至一九三二年五月期內，她所用的“倍脫”(Baht)且不能合做英鎊，英法在太平洋區域的經濟上占着重要的地位，於間接的交換上也很有用處，所以兩國的匯兌率也列入表內，沒有列入的國家為法屬安南，和蘇俄，原因不是為了得不到充分的材料，就是由於國家的統制國際匯兌。

第一表 平均匯兌率
(自一九二一年一月至一九三三年三月)

年份	澳洲	英屬馬來亞	加拿大	中國	法國	日本	荷屬東印度	新西蘭	菲律賓	暹羅	英屬
	100鎊 = 100鎊 倫敦對澳洲	56.78分 = 100分 新加坡圓	加拿大圓 100分 = 1加拿大圓	66.85分 = 1上海 匯兩(1913) 無一定率 折	19.295分 = 3.918分 = 1法郎	49.846分 = 1圓	40.196分 = 1基羅因或 佛羅林	100鎊 = 100鎊 倫敦對新西蘭	50分 = 1配所	18.288 21.818 辨士 = 1倍脫	486.656 分 = 1鎊
1921	98.5	45.7	89.6	70.74	7.46	48.7	33.6	98.7	47.5	25.2	384.9
1922	99.6	50.8	98.6	71.71	8.19	48.1	38.0	99.1	49.7	25.2	442.6
1923	100.5	53.5	98.0	72.00	6.07	48.6	38.4	99.9	49.7	22.1	457.4
1924	101.8	51.3	98.7	72.71	5.23	41.2	37.3	100.0	49.7	22.1	441.8
1925	101.2	56.2	100.0	73.77	4.77	41.0	40.7	100.1	49.7	22.3	482.9
1926	101.1	56.3	100.0	69.12	3.25	47.1	40.4	99.9	49.7	22.2	485.8
1927	99.7	56.0	100.0	62.37	3.92	47.4	40.1	99.8	49.8	22.3	486.1
1928	99.3	56.3	99.9	64.28	3.91	46.4	40.2	99.6	49.6	22.3	486.6
1929	99.0	56.0	99.2	58.42	3.92	46.1	40.1	99.5	49.9	22.0	485.7
1930	94.3	56.0	99.8	41.82	3.92	49.4	40.2	96.5	49.9	21.7	486.2
1931	77.5	52.4	96.3	31.12	3.92	48.9	40.2	91.5	49.9	23.5	453.5
1932	79.8	39.7	85.1	32.64	3.93	36.0	40.3	91.3	49.8	31.0	343.1
一月	79.8	39.8	87.3	33.14	3.94	34.3	40.4	91.3	49.7	30.7	345.6
二月	79.8	41.3	89.5	32.81	3.93	32.2	40.3	91.3	49.7	29.2	363.9
三月	79.8	42.7	89.9	31.25	3.94	32.8	40.4	91.3	49.8	28.3	375.0
四月	79.8	42.2	88.4	30.47	3.95	32.0	40.4	91.3	49.8	24.1	367.5
五月	79.8	42.0	85.7	30.20	3.94	32.3	40.4	91.3	49.8	21.7	364.7
六月	79.8	41.0	87.1	29.37	3.92	27.4	40.3	91.3	49.7	21.7	355.0
七月	79.8	40.1	87.6	30.43	3.92	24.5	40.3	91.3	49.7	22.0	347.6
八月	79.8	40.2	90.3	30.63	3.92	23.6	40.3	91.3	49.7	22.0	347.1
九月	79.8	39.4	91.2	30.02	3.93	23.1	40.4	91.3	49.8	22.0	339.6
十月	79.8	38.0	87.3	29.32	3.92	20.6	40.3	91.3	49.7	22.0	327.5
十一月	79.8	38.0	85.6	27.61	3.90	20.7	40.2	91.3	49.8	22.0	327.9
十二月	79.8	39.0	87.5	27.95	3.90	20.7	40.3	86.8	49.8	22.0	336.1
1933	79.8	39.6	83.5	28.39	3.92	20.8	40.3	80.2	49.8	22.0	342.2
一月	79.8	39.6	83.5	27.12	3.94	21.3	40.5	80.2	49.8	22.0	343.3

一九三三年三月六日美國正式停止金本位。本章第二表載太平洋幾個國家在一九三三年三月至一九三四年正月間的紙幣和金幣每月平均匯兌率，紙幣平均率以紐約聯邦準備庫最高市價為標準，金幣則在三月至十月間根據於瑞士佛郎，一九三三年十一月至一九三四年正月根據於法國佛郎。

在一九二九年十二月至一九三三年十二月期內，各表內所載各國大都宣告放棄金本位，其決定乃在她們的通貨因金價而跌落的前後，依了次序來說，那末：(1)澳洲於一九二九年十二月十七日，(2)大不列顛帝國，新西蘭和英屬馬來亞於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一日，(3)加拿大於一九三一年十月十九日，(4)日本於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十三日，(5)暹羅於一九三二年五月五日，(6)美國和菲列賓（按菲島係因匯兌標準的關係而自動取消金本位）於一九三三年三月六日。

各國的取消金本位，於她們通貨的相互關係很有影響，本章第三表載至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在理論上仍有效力的太平洋各國通貨交互折合率，該表有比較上的價值，表內第二項所有各個單位等於各個單位項下的第一個數目。

中國通貨完全以銀本位為標準，無所謂金幣的折合價值，因此她沒有被列入第三表，第一表所載上海規銀一九一三年的額面價格，不足以今日交互折合的標準。但因中國在太平洋上有特別重要的地位，便請由中國年鑑的編者作成了第四表，該表內所謂海關兩只是中國海關征收出入口稅所用的標準貨幣，實際上卻並不是一種貨幣或錠條。一九三

第二表 美國紙幣金元平均匯兌率

一九三三年三月至一九三四年一月

法定平價	澳洲		英屬馬來亞 海峽殖民地元		加拿大		中國 單位元 無一定折合率		法國 法郎		日本		新西蘭		英國		
	紙幣	黃金	紙幣	黃金	紙幣	黃金	紙幣	黃金	紙幣	黃金	紙幣	黃金	紙幣	黃金	紙幣	黃金	
1933																	
三月(a)	\$4.8665=1磅	2.7273	2.7273	3.961	3.961	.8352	.8352	.2072	.0394	.0394	.2126	.2126	2.7345	2.7345	\$4.8665=1磅	\$4.8665=1磅	
四月		2.8479	2.7297	.4124	.3953	.8472	.8120	.2128	.0410	.0393	.2209	.2117	2.8548	2.7363	3.5793	3.4308	
五月		3.1307	2.6802	.4566	.3909	.8759	.7499	.2099	.0459	.0393	.2400	.2055	3.1386	2.6870	3.9324	3.3665	
六月		3.2992	2.6950	.4796	.3926	.8989	.7358	.2139	.0480	.0393	.2576	.2109	3.3009	2.7021	4.1356	3.3854	
七月		3.6944	2.6447	.5405	.3869	.9447	.6763	.2095	.0546	.0391	.2877	.2060	3.7019	2.6501	4.6499	3.3287	
八月		3.5813	2.6047	.5236	.3808	.9428	.6857	.2042	.0537	.0391	.2600	.1956	3.5902	2.6112	4.5027	3.2748	
九月		3.7126	2.4934	.5429	.3646	.9647	.6479	.1993	.0577	.0388	.2725	.1830	3.7217	2.4994	4.6647	3.3281	
十月		3.7147	2.4896	.5457	.3657	.9760	.6541	.2000	.0582	.0390	.2777	.1861	3.7240	2.4958	4.6683	3.1287	
十一月		4.0975	2.5618	.6006	.3755	1.0118	.6326	.2057	.0627	.0392	.3036	.1898	4.1104	2.5698	5.1497	2.2196	
十二月		4.0750	2.6101	.5970	.3824	1.0055	.6440	.2143	.0612	.0392	.3074	.1969	4.0872	2.6179	5.1159	3.2769	
1934																	
一月		4.0244	2.5404	.5892	.3719	.9952	.6232	.2146	.0621	.0392	.3011	.1901	4.0347	2.5469	5.0493	3.1873	

(a) 平均匯率根據二十天內時價計算。

(b) 平均匯率根據新銀幣上海十八天內時價計算或舊銀幣七天內時價。

第三表 交互折合率
(一九三三年十二月)

國名	單位	澳洲	英屬馬來亞	加拿大	法屬安南	日本	荷屬印度	新西蘭	非列賓	暹羅	蘇俄	美國
		鎊	新加坡元	元	批司脫	日元	基羅段或佛羅林	英鎊	配所	貝特	盧布	美元
澳洲	鎊 =	1.	8.5706	4.8666	12.4213	9.7632	12.1071	1.	9.7331	11.0000	9.4576	4.8666
英屬馬來亞	新加坡元 =	.1167	1.	.5678	1.4495	1.1396	1.4125	.1167	1.1356	1.2834	1.1039	.5678
加拿大	元 =	.2055	1.7612	1.	2.5524	2.0062	2.4878	.2055	2.	2.2803	1.9434	1.
法屬安南	批司脫 =	.0805	.6899	.5918	1.	.7860	.9747	.0805	.7836	.8856	.7614	.3918
日本	日元 =	.1024	.8776	.4985	1.2723	1.	1.2401	.1024	.9969	1.1267	.9687	.4985
荷屬印度	基羅段或佛羅林 =	.0826	.7079	.4020	1.0260	.8064	1.	.0826	.8039	.9086	.7812	.4020
新西蘭	英鎊 =	1.	8.5706	4.8666	12.4213	9.7632	18.1529	1.	9.7331	11.0000	9.4576	4.8666
非列賓	配所 =	.1027	.8806	.50	1.2762	4.0123	4.9756	.1027	1.	1.1302	.9717	.50
暹羅	貝特 =	.0909	.7792	.4424	1.1292	.8876	1.1006	.0909	.8848	1.	.8598	.4424
蘇俄	盧布 =	.1057	.9058	.5146	1.3134	1.0323	1.2802	.1057	1.0291	1.9201	1.	.5146
美國	美元 =	.2055	1.7612	1.	2.552	2.0062	2.4878	.2055	2.	2.2603	1.9434	1.

○年二月一日中國廢止海關兩，而代以新海關金單位（按即等於美金四角或一九·七二六五辨士或日元百分之八·二五）至一九三三年三月十日正式改用新銀元爲本位。第四表所有比率均爲平均匯兌率，表示該數目係根據於海關匯兌率。

第四表 海關兩平均匯兌率
(一九一四——一九三二年)

	英		美	法	德	印度	日本	俄	香港
	先令	辨士	金元	法郎	馬克	盧比	日元	盧布	\$
1914	2/8 $\frac{3}{4}$		0.67	3.45	2.79	2.04	1.34	1.36	1.47
1915	2/7 $\frac{1}{8}$		0.62	3.39	2.67	1.95	1.25	1.63	1.41
1916	3/3	13/16	0.79	4.63	3.68	2.46	1.54	2.52	1.54
1917	4/3	13/16	1.03	5.94	4.78	3.11	1.98	5.08	1.63
1918	5/3	7/16	1.26	7.11	3.55	2.37	1.61
1919	6/4		1.39	10.12	3.54	2.72	1.68
1920	6/9 $\frac{1}{2}$		1.24	17.79	3.34	2.38	1.58
1921	3/11	7/16	0.76	10.29	2.92	1.57	1.50
1922	3/9		0.83	10.23	2.87	1.72	1.49
1923	3/5 $\frac{3}{4}$		0.80	13.16	2.55	1.63	1.51
1924	5/7	15/16	0.81	15.60	2.53	1.95	1.50
1925	3/5 $\frac{7}{8}$		0.84	17.92	2.31	2.04	1.48
1926	3/1 $\frac{3}{8}$		0.76	23.85	2.08	1.58	1.42
1927	2/9	13/16	0.69	17.46	2.89	1.88	1.44	1.40
1928	2/11	1/16	0.71	18.13	2.98	1.95	1.53	1.72
1929	2/7	13/16	0.64	16.43	2.70	1.77	1.38	1.38
1930	1/10	11/16	0.46	11.71	1.93	1.27	0.92	1.36
1931	1/6 $\frac{7}{8}$		0.34	8.70	1.45	1.03	0.69	1.42
1932	1/11	1/4	0.34	8.63	1.43	1.28	1.20	1.42

第五表載太平洋幾個國家的存金數量及其與世界現金總數的比例。

第五表 太平洋各國現金存底額

(單位百萬元美金)

國名	1931 底		1932 底		1933 底	
	數量	世界總數百分比	數量	世界總數百分比	數量	世界總數百分比
美國	1,200	24.73	4,045	34.03	4,012	33.53
日本	65	1.34	212	1.78	212	1.77
加拿大	117	2.41	84	.71	77	.64
新西蘭	25	.52	25	.21	25	.21
澳洲	22	.45	42	.35	3	.03
世界總數 (五十國)	4,856	100.00	11,897	100.00	11,950	100.00

2. 澳洲

澳洲通貨與英國所通用的貨幣相等，英鎊與澳洲鎊價值無差，除了本國鑄造廠所鑄造的貨幣之外，凡在一九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前所鑄造而在英國通用的銀幣以及在倫敦帝國鑄造廠和它的分廠所鑄造的“索佛令”(Sovereigns)，都是澳洲的法定貨幣，所謂她的法定貨幣，須是金幣，凡不過四十先令者用銀幣，不過一先令者用銅幣。鎊（按即索佛令略稱）和半鎊的標準重量為一二三·二七四克冷 (grain)，或七·九八八〇五格蘭姆 (gram) 和六一·六三七克冷，或三·九九四

○二格蘭姆，每鎊含成色百分之九一·六六六或十二分之十一·輔幣爲二先令和一先令以及六辨士和三辨士的銀幣，與一辨士和半辨士的銅幣。一九三一年六月十九日以前，紙幣準備金須爲百分之二十五，惟因須繼續運金至倫敦以應短期的需要，故依法可改至百分之十五，但在五年內，仍須回至百分之二十五，至一九三二年，復改爲一部份準備金可以英國制幣抵充，至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準備金總數爲一〇，五〇〇，四五五鎊，等於紙幣發行總額五一，三〇三，四二六鎊的百分之二〇，四七。金本位於一九二九年十二月宣告停止，金價自一九三〇年三月始開始跌落。

3. 英屬馬來亞

新加坡圓和半圓及英鎊均爲馬來亞法定貨幣，且在婆羅洲幾部份亦可通用，圓爲標準貨幣，合英金二先令四辨士，含銀二百六十克冷，成色五百，輔幣則除半圓之外，復有兩角，一角和五分的銀幣，五分的鎳幣都以二圓爲限，一分，半分和四分之一分的銅幣，以一圓爲限，鈔票分一萬元，一千元，一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及一元，據一九三一年九月三十日統計，紙幣流通總額爲六千一百四十萬元，準備金爲二千九百六十萬現金和七千五百四十萬擔保品（如股票公債之類）。通貨管理會發行和收回各地通貨，以二先令四又十六分之三辨士和二先令三又四分之一之辨士爲標準。圓的額面價格等於百分之五六·七八元美金，它與鎊的關係，自英國於一九三一年放棄金本位以後，也有變化。

4. 加拿大

加拿大通貨與美國相同，也有元和分的區別。依一八七一年的通貨律規定金元分二十元，十元，五元，二元半四種，含成色九百(900 millesimal fineness)，但實際上金幣用處並不大，五元和十元的金幣，各重一二九和二五八克冷，含純色十分之九，卻已鑄造了；該律又規定英國和美國的金幣均為法定貨幣。輔幣分銀幣一元，五角，二角五分和一角等，五分的鎳幣以及一分的銅幣，但銀幣從沒有鑄造過。紙幣的發行須合乎三種法令的條文：(1)一九二七年的紙幣法規定在五千萬金元以內，須有百分之二十五的準備金，過此數須有十足的準備金；(2)一九二七年的財政法規定國家特設的銀行發行紙幣，無須準備金，惟須由財政部長保管所有核准的擔保品；(3)一九一五年的法律准許政府發行二千六百萬紙幣，無須準備金，但須有一千六百萬金元的由政府擔保的鐵路股票。至一九三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紙幣流通總額為一六六，一九八，五五一美金元。歐戰致使加拿大停止了金本位，但自一九二五年七月一日後，仍可兌換現金。一九三一年九月英國廢止金本位，所有通貨價格亦隨英鎊而跌落。自一九三一年十月起，限制現金出口，但如為了應付國外的需要，現金仍可流出。

5. 中國

中國幣制到了一九三三年三月，達到了極紊亂的境況。據美國商務部在一九二六年一個研究，中國比較重要的流通貨幣不外：(1)小銅錢，為鄉村方面一般平民所用的貨幣；(2)銅圓，尤以當十銅圓居多，本應作一元的百分之一，實際上還沒有一半的價值；(3)兩，有一定成色的銀

兩，爲銀行界和大商業機關的標準；(4)元，有各種不同成色和重量的銀元，爲外人，郵局和政府日常所通用；(5)小銀幣，作一角或二角用的銀幣，實際價值也視乎它們不同的重量和成色而定；(6)大洋銀幣，分五角，二角和一角等，與元發生直接的關係。

中國通貨研究的一個專家，耿愛德 (E. Kann)，在一九三三年三月曾說，中國關兩已漸見廢止，因此到了一九三三年初所有流通或準備的銀幣，輔幣不在內，它的成分已爲銀元占去約百分之九十，紋兩只有百分之十。原來“兩”的意義表示一種重量，在各處均不相同，兩之下復分成好許多較小的單位，如：

1 兩 = 10 錢 1 錢 = 10 分

1 分 = 10 釐

幾種主要的兩的成色標準爲：

上海紋兩——五六五·六五克冷，成色九三五·四。

天津紋兩——五五七·四克冷，成色九九六。

漢口紋兩——五五四·七克冷，成色九六七。

海關兩並不是一種事實上的通貨，它的重要，就是直到了最近它纔成爲中國出入口估價和徵稅的標準通貨。

銀元或洋鈔現在已很普遍，也有好幾種式樣，在一九三三年三月以前，袁世凱和孫中山兩種洋鈔已較其他種爲通行，袁世凱洋鈔在一九一四年末始發行於市面，不久就通行全國，而各鑄造廠的鑄造方法不同，因此它的式樣也頗不一致，它的法定標準，爲重四一五克冷，成色八九

○。含純銀三六九·三五克冷，這種標準向來是維持着的。至一九二七年國民政府命令各造幣廠改鑄孫中山肖像的銀幣，至重量和成色仍與前相同。

一九三三年三月三日立法院制定了關於鑄造新幣的條例，這種條例規定：(1)新標準銀幣概須由中央造幣廠鑄造；(2)新標準銀幣爲元，重二六·六九七七格蘭姆，成色八八〇，含純銀二三·四九三四格蘭姆；(3)一元等於一百分；(4)元爲法定貨幣。立法院又決定元的匯兌率爲一元等於上海規銀七錢一分半，以爲廢止紋兩的預備，至一九三三年四月五日公布有效。耿愛德謂新標準銀元的銀兩折合率爲每元等於上海規銀七錢一分半，天津紋兩六錢七分，漢口紋兩六錢九分一釐，海關兩六錢四分二釐。美國商務部所編的中國貿易月報稱銀元在上海的美金平均折合率，於一九三三年三月至十一月爲：三月值美金·二一三元；四月美金·二一六元；五月·二四元，六月約·二六元；七月·二九二五元；八月·二八元；九月·二九二五元；十月·二九三七元；十一月·三二二五元。

在一九三一年時紙幣的情形也是十分紊亂。中央銀行，各省銀行，私人銀行，和外國銀行都可以發行紙幣，由它們隨意設置準備金，甚至內地的當舖和錢店也利用這個混亂的局面，濫發類似紙幣的錢票，至一九三一年，政府以立法手段強制發行紙幣的各銀行，設置現銀百分之六十和流通證券百分之四十的準備金，上海各銀行好像都遵守這樣的立法，至一九三二年，上海各銀行都有了這種準備金，而且實行兌現。上海

各銀行所發行的紙幣大都通行內地，所以這種辦法於中國金融大有裨益，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各主要銀行所發行的紙幣流通額共為二萬八千七百萬鈔票，所有準備金以現銀占百分之六十，內國公債占百分之四十。

6. 法屬安南

安南通貨單位是“皮愛斯脫”(piaster) 它是一種銀幣，重二十七格蘭姆，成色十分之九，一九三〇年五月政府命令把它改為金幣，每個皮愛斯脫值十佛郎或美金元·三九二〇，每個皮愛斯脫復分為一百分，分又分為五賽培克 (Sapek)。主要的輔幣為五角二角一角的銀幣，安南銀行為唯一的發行紙幣的機關，所發紙幣均可照巴黎市價在西貢兌現，至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一日，流通紙幣共九一，一八五，六二四皮愛斯脫，現金準備在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五二，八一〇，〇〇〇皮愛斯脫。據美國商務部發表，皮愛斯脫照紐約市價的平均匯兌率為：一九二三年美金元·五一八六；一九二四年·五二二八；一九二五年·五六四八；一九二六年·五四五四；一九二七年·五〇二五；一九二八年·五〇〇八；一九二九年·四四八二；一九三〇年·三九〇六；一九三一年·三八六一。自一九三〇年金融穩定以後，平均匯兌率就等於十佛郎如上述。

7. 日本

日本通貨單位為金圓，一圓等於一百錢，含純金·七五格蘭姆。又有二十錢十錢和五錢的金幣，成色十分之九；五十錢和二十錢的銀幣；十錢

和五錢的鎳幣；一錢和五釐的銅幣；以及二十錢一錢和半錢的古銅幣。紙幣則由日本銀行所發行的有一圓五圓十圓二十圓五十圓一百圓和二百圓等種。由朝鮮銀行所發行的有一圓五圓十圓和一百圓等種。由臺灣銀行所發行的有一圓五圓十圓和五十圓等種。五圓十圓和二十圓的金幣爲無限制計數通貨，二十錢和五十錢的銀幣以二十圓爲限，過此限即失去其法定貨幣的資格，五錢和十錢的鎳幣以五圓爲限，一錢和五釐的銅幣以一圓爲限。日本銀行所發行的紙幣可在日本帝國內無限制通行，朝鮮銀行的紙幣在朝鮮旅大和中東路區無限制通行，臺灣銀行只能在臺灣通行。日本銀行可以生金銀或金銀幣爲準備無限制發行紙幣，在一萬二千萬圓以內可以政府公債票，國庫券，證券和公司股票爲準備，此外，它如果要在此數限之外發行紙幣，須於此數限之外的數目，償付每年百分之五的稅。至一九三四年一月六日爲止，紙幣發行總額爲一，四七四，一八〇，四七〇金圓，生金和金幣的準備金爲四二五，〇六九，二三〇金圓。一九一七年政府禁止現金出口，至一九三〇年一月尙未解禁，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停止金本位，自一九三二年七月一日政府統制國外匯兌。圓的額面價格爲·四九八五美金元，自一九一六至一九二〇年，美金元對協約各國通貨的折合率大爲跌落，圓乃超過了額面價格。

8. 荷屬印度

荷屬東印度羣島的通貨與荷蘭相同，以“佛羅林”(Florin)或“基爾段”(guilder)爲單位，每一佛羅林分爲一百分。具有無限制的法定貨幣資格的貨幣爲：(1)十和五基爾段的金幣，各重六·七二和三·三六格

蘭姆，成色十分之九；(2)兩個半基爾段，一個基爾段和半個基爾段的銀幣，此外東印度羣島復有自己的貨幣如：四分之一和十分之一的銀幣，五分的銀幣，以及二分半，一分和半分的銅幣，又有不算爲法定貨幣的金“特開脫”(ducat)。紙幣由爪哇銀行所單獨發行，分一千，五百，三百，二百，一百，五十，四十，三十，二十五，二十，十和五佛羅林，按照一九二二年的規定，紙幣可隨時在銀行兌現，惟兌現時金銀幣都爲法定貨幣，持票人不得要求盡付金幣，發行紙幣至少須有百分之四十的現金銀準備，而五分之三的現金和現銀須在本地，事實上現金準備常超過百分之四十，在一九三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紙幣流通總額爲二萬五千一百萬佛羅林，現金銀準備爲一萬六千六百萬，等於百分之五七·九一，此年爲準備金最多的一年。

9. 新西蘭

新西蘭通貨單位爲新西蘭鎊，額面價格與英鎊相等。一九〇八年的銀行法規定總督可授權任何銀行在相當限制之下發行紙幣，各種紙幣只能在本行兌換現金，而且作爲銀行最主要的負擔。該法經過一九一四年八月的修改之後，總督就宣告在新西蘭營業的六大銀行所發紙幣，在一九一四年八月六日至九月六日內都算是法定貨幣，後來該法又經過數度的修改，現在中央準備銀行已在建立中，一俟該行成立，總督所行使關於紙幣發行方面的職權即告停止，至遲亦須於一九三五年一月十日以前停止。至準備金一層，該法修正案規定銀行如有不履行法規行爲，便由國庫償付。一九一六年政府聲明紙幣發行額限於新西蘭各銀行所

有貨幣，生金銀和證券的總額，而紙幣發行總額不得超過新西蘭所有貨幣總額的三倍的規定，暫不發生效力。一九三二年的法律，准許購買英幣，以作紙幣準備金之用。至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止，紙幣流通總額為五一，三〇三，四二六鎊，現金準備為一〇，五〇〇，四五五鎊，等於百分之二〇·四七。在理論上自大戰以後就放棄金本位，實則到了一九三一年九月纔與英國同時宣告停止金本位。

10. 菲列賓羣島

菲島通貨單位為“配所”(peso)，是一種銀幣，重二十格蘭姆，成色八百，等於美金半元的價值。輔幣有：半配所，“配司脫”(peseta)或二十“生太伏”(Centavos)（一百生太伏等於一配所）和半配司脫或十生太伏的銀幣；五生太伏的銀幣；以及一生太伏的銅幣。美國的金幣也可作為公債券的法定貨幣。紙幣和國庫券分五百，二百，一百，五十，二十，十，五，二，和一配所等種。紙幣流通總額至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為九九，六八六，三三七配所。按照法律第三〇五八條，政府至少須以菲島所有流通貨幣的百分之十五作為金本位基金，在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基金的現金部份為三八，九四〇，三八八配所，占所有流通貨幣的百分之三十六，超過了最低限度的數額。在同一天，備作國庫券兌現的國庫券基金計為八九，一三四，一〇三配所，占所有流通庫券的百分之百，該項基金有銀幣一二，八〇六，四九六配所，和存在美國各邦聯邦準備銀行的金幣七六，三二七，六〇七配所。一九三三年三月美國停止了金本位，致使配所因美金元的關係而跌價。

11. 暹羅

“貝特”(Baht)爲暹羅的通貨單位，與“鐵克爾”(tical)價值相等。一九二八年四月的幣制法規定每個銀貝特等於純金 0.6656 七格蘭姆，十一個貝特等於一鎊， 2.26 貝特等於美金一元。每一貝特分一百“散登”(Satang)，散登又分五十散登和二十五散登的銀幣，十和五散登的鎳幣，以及一散登的銅幣。流通貨幣幾盡爲紙幣，政府所發紙幣分一千，一百，二十，十和五倍脫五種，至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兌現的紙幣共有一〇，三〇六，五一七鎊之多，準備金有九，六〇二，六五七鎊，其中五分之二爲貝特銀幣，餘爲證券或存在外國金融中心的現金。紙幣和貝特銀幣均爲無限制計數通貨，五十和二十五散登的銀幣以五貝特爲限，鎳幣和銅幣以一貝特爲限。因英國放棄金本位，貝特遂與美金元發生連帶的關係，在一九三一年九月貝特賣價爲每一元美金等於 2.30 貝特，買價爲每一元美金等於 2.22 貝特，自一九三二年五月以後，就恢復前此與金鎊的關係，每一金鎊等於十一貝特。

12. 蘇聯

蘇俄通貨單位爲雪逢納銖 Chervonetz(多數爲雪逢錢 chervontzi)，含純金 7.74234 格蘭姆，等於金幣十盧布，自一九二四年以來，它有名無實的額面價格爲美金 5.1457 元。在大戰時和大戰後紙幣購買力大跌，到了一九二四年幾致不值一錢，因有一九二四年的信用改革制，該制創設了兩種新通貨：(1)國家銀行券，有百分之二十五的現金和可靠的外國通貨，作爲準備金；(2)國庫券，發行額本不得超過國家銀行

券的百分之五十，但後來漸加至百分之七十五，最後竟至百分之百。一九二四年的貨幣法又賦與國庫以鑄造和通行銀幣和銅幣的權限。雪達錢券分五十，二十五，十，五，三，二，和一七種；國庫券分五，三和一盧布；銀幣分一盧布及五十，二十，十五，和十“戈比” (Kopeks)；鎳幣只有五戈比一種；銅幣分五，三，二和一戈比。據一九三四年二月莫斯科通訊，雪達錢券總額為三，四三二，〇〇〇，〇〇〇盧布，國庫券以及銀鎳和銅幣總額為三，四二九，〇〇〇，〇〇〇盧布，兩共六，八六一，〇〇〇，〇〇〇盧布。準備金有現金八〇七，〇〇〇，〇〇〇金盧布，價值等於九，〇〇〇，〇〇〇盧布的金屬，和外國紙幣四二，〇〇〇，〇〇〇盧布，總額照金折合率計算為八五八，〇〇〇，〇〇〇盧布。蘇俄通貨只通行於國內，通貨進出口均為法律所不許，國外匯兌也由國家統制。

13. 美國

至一九三四年一月底為止，美國通貨單位係由一九〇〇年三月十四日的幣制法所規定，即為金元，含純金二五·八克冷或一·六七—八格蘭姆，成色十分之九。其他貨幣有二十，十，五和二·五金元的雙鷹，單鷹，半鷹和四分之一鷹幣 (eagle)；一元，半元，二角半，和一角的銀幣；五分的鎳幣；以及一分的銅幣。紙幣分一萬，五千，一千，五百，一百，五十，二十，十，五，二，和一金元，種類分有：(1)金銀證券，國庫存有現金銀百分之百的準備金，銀與金有規定的折合率；(2)可兌換金幣或銀幣的一八九〇年國庫券；(3)漸由銀證券替代的美國紙幣或綠背紙幣；(4)可兌換金幣的聯邦準備庫券；(5)國家銀行紙幣和聯邦準備銀行紙幣，

兩種均可兌現。所有金銀幣和紙幣，除了上述最後三種之外，均為無限法償的法定貨幣，惟銀輔幣以十元為限。一九三四年一月末所通過的新幣制法產生了以下的變化：(1)金元重量從二五·八克冷減至十五又二十一分之五克冷，成色十分之九，等於一九〇〇年所規定的額面價格的百分之五九·〇六；(2)由政府保有各聯邦準備銀行所有現金，並政府給以新金證券；(3)由此存金所產生的利息約二，七九二，八七六，〇〇〇金元，歸諸國庫；(4)把該項息金中的二十萬萬金元，作為穩定金元的基金，金元的國際匯兌務使近乎五九·〇六生脫；(5)改金本位為一個國際的金塊本位。這麼一來，美國政府就擁有價值四十三萬二千二百萬金元的現金，以新折合率計算，當有七，一一四，〇〇〇，〇〇〇金元之多，在金塊本位之下，政府不再以黃金兌換金元。

第二節 國外投資

1. 引言

本節在於敘述研究英美兩個主要的資本外流國家國外投資的範圍和性質時所用的方法，以及由這種研究所顯示的事實，這種研究的方法和事實可以使以下單獨討論各國的各節所不能充分解釋的各點，更為明顯。有幾個在太平洋區域的西方國家，至今還沒有可以作類似的分析和比較研究的充分資料。

美國國外投資 美國國內外貿易局的財政和投資科費了好多年，從事編製和核對在美國公開出價的外國抵押品的列年表格，並搜集關

於直接投資和私人國外企業的材料，這種工作所得的結果，可見諸美國商務部出版的許多報告，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在一九三一年所印行的美國國外投資的一個新估計，這本書不僅包括關於美國直至一九三〇年所有國外長期投資的分佈的圖表，而且載有許多關於美國國外投資的各種方式的資料，本節所有關於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二年的表格即取自美國國際支付平均年報。

美國國內外貿易局分美國國外投資為兩種，即直接投資和間接投資 (portfolio investment)。前者包括好幾種組合的投資：(1)由美人管理的製造和營業機關，(2)由外人管理的製造和營業機關的債票和股票，(3)購買機關，(4)煤油地以及煤油提煉和分散的機關，(5)礦產化鍊事業，(6)公共福利事業 (public utilities)，(7)農場，(8)其他產業，教會和慈善機關以及非商業性質的教育機關都不在內。

間接投資包括：(1)一九〇四年以後在美國公開出價的外國公債票，(2)一九〇四年以後由私人執有的外國公債票，(3)為私人執有或已在美國股票市場作美國股票交易的外國公司股票，以及(4)直接借出國外的作為津貼美國公司或外國公司的公債票。放給外人的短期帳款，存在外國銀行的存款，以及由美國銀行放給外人和美國銀行國外支行的短期借款和墊款，都不在該局計算之列，戰債當然也不在內。

美國國外投資的激增，可見於一九三〇年和前數十年的估計的比較，在一九〇〇年美國國外產業約共美金五萬萬元，一九一二年增至一,九〇二,五〇〇,〇〇〇元，至一九三〇年便有一五,一七〇,〇〇

〇,〇〇〇元之多,就是說美國長期國外投資在一九一二年至一九三〇年之間增加了一三,二六八,〇〇〇,〇〇〇元,或每年約增七萬三千七百萬元。在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二年,情勢適相反,所有核正的總數,去掉了歸還他國的外國擔保金,加上保險公司和銀行的資金,竟減少了一,二一八,〇〇〇,〇〇〇元,這個數目尙還是較小的估計,在一九三三年,該局對於這個變化的解釋有如下述:

這兩種投資在全世界不景氣之下,同受到嚴厲的試驗,如果必要的核正完成之後,這種數目的減少是十分可能的事。

第六表(1),(2),(3),都能表示美國私人長期國外投資的地理分佈,這三表都根據於該局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二年的估計,除了這種估計之外,在直接和間接投資項下各加上三項以表示:(1)一地對於全世界同一種投資總數的比例,(2)該地該種投資對其各種投資的比例,(3)該地該種投資對全美國國外投資的比例,最後,於一地直接和間接投資總數之後,又加上百分比,以表示該地對於美國國外投資的重要性。

第七表係以該局對於美國人在某幾個國家的國外投資的估計為根據,粗看起來,好幾個太平洋岸的國家並不在內,實則不然,因為英屬馬來亞包括暹羅和法屬安南在內。蘇俄沒有估計,所以沒有加入,這可說是例外,中國項下包括東北,凡不在一處長期居住的美人的投資該局概不去計算,所以東北的數目就遠不如中國本部。在該局對太平洋各國的估計之外,又加上幾項百分比,以表示各該國家的重要性。表內第一項表示一地的美人直接或間接投資對於太平洋各國所有美人直接或間

接投資的重要或比例，第二項表示一地的美人直接或間接投資對美人在全部亞洲所有直接或間接投資的比例，第三項表示一地的美人直接或間接投資對美人在太平洋區域（蘇俄不在內）所有直接或間接投資的比例，第四項表示對美人在全世界所有直接或間接投資的比例，第五項表示對該地所有美人投資的比例，第六項表示對美人在太平洋亞洲所有投資的比例，第七項對美人在全部亞洲所有投資的比例，第八項對美人在太平洋區域各國所有投資的比例，第九項對美人在全世界所有投資的比例，第十，十一，十二，和十三項係六，七，八，九項兩種投資的各合併百分比，這最後幾項最有意義，至此須注意的，就是表內所用數目並沒有去掉已經歸還的外國擔保金或加上保險公司和銀行的資金，這種校正對於表內的百分比也不致有多大的影響。

第六表(1) 美國私人長期國外投資地理分佈
(一九三〇年)

地 域	直 接 投 資				間 接 投 資				總 結	
	直接 (單位 百元)	直接 總數的 百分比	地域 總數的 百分比	總 結 百分比	間 接 (單位 百元)	間 接 總數的 百分比	地 域 總數 百分比	總 結 百分比	總數 (單位 百元)	總 結 百分比
加拿大和紐芬蘭	2,049	26.14	52.0	13.07	1,893	24.17	48.0	12.08	3,942	25.15
歐洲	1,469	18.72	29.8	9.36	3,461	44.17	70.2	22.08	4,929	31.44
墨西哥和中美洲	931	11.87	96.1	5.94	38	0.48	3.9	0.24	969	6.18
南美洲	1,631	20.81	53.6	10.41	1,411	18.00	46.4	8.98	3,042	19.39
西印度羣島	1,072	13.67	86.9	6.84	161	2.06	13.1	1.03	1,233	7.87
非洲	115	1.47	97.9	0.74	3	0.03	2.1	0.02	118	0.76
亞洲	420	5.35	41.0	2.68	603	7.71	59.0	3.85	1,023	6.53
海洋洲	155	1.97	36.9	0.99	265	3.38	63.1	1.69	420	2.68
總 數	7,841	100.00	50.03	7,834	100.00	49.97	15,675	100.00

核定總數(內除去證券還本 630 與加上銀行及保險公司資 125)

第六表(2) 美國私人長期國外投資的地理分佈

(一九三一年)

地 域	直 接 投 資				間 接 投 資				總 數	
	直 接 (單位 百元)	直 接 總數 百分比	地 域 總數 百分比	總數中 百分比	間 接 (單位 百元)	間 接 總數 百分比	地 域 總數 百分比	總數中 百分比	總數 (單位 百元)	總數中 百分比
加拿大與紐芬蘭	2,067	25.9	52.1	13.3	1,899	25.2	47.9	12.2	3,966	25.5
歐洲	1,538	19.3	32.2	9.9	3,234	42.8	67.8	20.9	4,772	30.8
墨西哥與中美洲	933	11.7	96.1	6.0	38	0.5	3.9	0.2	971	6.3
南美洲	1,639	20.6	54.8	10.6	1,352	17.9	45.2	8.7	2,991	19.3
西印度羣島	1,076	13.5	87.8	6.9	149	2.0	12.2	1.0	1,225	7.9
非洲	127	1.6	98.4	0.8	2	1.6	129	0.8
亞洲	423	5.3	41.3	2.7	601	8.0	58.7	3.9	1,024	6.6
海洋洲(澳洲及 新西蘭)	168	2.1	38.9	1.1	264	3.5	61.1	1.7	432	2.8
總 數	7,971	100.0	51.3	7,539	100.0	48.7	15,510	100.00

核定總數(內減去證券還本 1,000 與加上銀行及保險公司資本 14,635)

第六表(3) 美國私人長期國外投資的地理分佈

(一九三二年)

地 域	直 接 投 資				間 接 投 資				總 結	
	直 接 (單位 百元)	直 接 總數 百分比	地 域 總數 百分比	總 結 百分比	間 接 (單位 百元)	間 接 總數 百分比	地 域 總數 百分比	總 結 百分比	總數 (單位 百元)	總 結 百分比
加拿大與紐芬蘭	2,073	25.9	51.8	13.7	1,926	27.0	48.2	12.7	3,999	26.4
歐洲	1,553	19.4	35.1	10.3	2,859	40.1	64.6	18.9	4,412	29.2
墨西哥與中美洲	933	11.7	96.6	6.2	33	0.5	3.4	0.2	966	6.4
南美洲	1,645	20.6	55.2	10.9	1,337	18.7	44.8	8.8	2,982	19.7
西印度羣島	1,075	13.4	88.9	7.1	134	1.9	11.1	0.9	1,209	8.0
非洲	127	1.6	98.4	0.8	2	1.6	129	0.9
亞洲	423	5.3	42.2	2.8	579	8.1	57.8	3.8	1,002	6.6
海洋洲	168	2.1	39.3	1.1	260	3.7	60.7	1.7	428	2.8
總 數	7,997	100.0	52.8	7,130	100.0	47.2	15,127	100.0

核定總數(減去外債還本 1,300 與加上保險公司和銀行資本 125)

第七表 美國私人在太平洋區域各國的長期投資
(一九三〇年十二月)

國名	直接投資 (單位 百萬元)	1	2	3	4	5	6	7	8	9
		太平洋 亞洲 直接 百分比	全部 亞洲 直接 百分比	太平洋 區域 直接 百分比	世界 直接 百分比	一國 總數 百分比	太平洋 亞洲 總數 百分比	全部 亞洲 總數 百分比	太平洋 區域 總數 百分比	世界 總數 百分比
英屬馬來亞 (包括暹羅及法屬安南)	27,103	7.4	6.5	1.0	0.35	100.0	2.8	2.6	0.5	0.17
中國	129,768	35.5	30.9	4.9	1.65	100.0	13.4	12.7	2.4	0.83
日本	61,450	16.8	14.6	2.3	0.78	13.8	6.3	6.0	1.1	0.39
荷屬印度	63,212	18.1	15.8	2.5	0.84	32.8	6.8	6.5	1.2	0.42
菲列賓	81,435	22.2	19.4	3.1	1.04	49.0	8.4	8.0	1.5	0.52
太平洋亞洲總數	365,968	100.0	87.2	13.9	4.66	37.7	35.8	6.8	2.33
其他亞洲各國	53,536	12.8	2.0	0.69	5.2	1.0	0.34
亞洲總數	419,504	100.0	15.9	5.35	41.0	7.8	2.68
海洋洲	154,594	5.9	1.97	36.9	2.9	0.99
加拿大	2,048,787	78.2	26.14	52.0	35.1	13.07
全部太平洋區域	2,622,885	100.0	33.46	48.8	16.74
世界總數	7,840,810	100.00	50.03
英屬馬來亞 (包括暹羅與法屬安南)
中國
日本	383,189	63.5	63.4	13.8	4.9	86.2	39.5	37.4	7.1	2.45
荷屬印度	135,121	22.4	22.4	4.9	1.7	67.2	14.0	13.2	2.5	0.86
菲列賓	84,810	14.1	14.1	3.1	1.1	51.0	8.8	8.3	1.6	0.54
太平洋亞洲總數	603,120	100.0	99.9	21.8	7.7	62.3	58.9	11.2	3.85
其他亞洲各國	32511
亞洲總數	603,445	100.0	21.8	7.7	59.0	11.2	3.85
海洋洲	264,700	9.6	3.4	63.1	4.9	1.69
加拿大	1,892,906	68.6	24.2	48.0	35.1	12.08
太平洋區域總數	2,761,051	100.0	35.3	51.2	17.62
世界總數	7,834,218	100.0	49.97

第七表(續) 美國私人在太平洋區域各國的長期投資

國名	總數 (單位千元)	10	11	12	13
		太平洋 亞洲總數 百分比	全部亞洲 總數 百分比	太平洋 區域總數 百分比	世界總數 百分比
英屬馬來亞	27,103	2.8	2.6	0.5	0.17
中國	129,768	13.4	12.7	2.4	0.83
日本	444,639	45.8	43.4	8.3	2.84
荷屬印度	201,333	20.8	19.7	3.7	1.28
菲列賓	166,245	17.2	16.3	3.1	1.06
太平洋亞洲總數	969,688	100.0	94.7	18.0	6.18
其他亞洲各國	53,861	5.3	1.0	0.34
亞洲總數	1,022,949	100.0	19.0	6.53
海洋洲(澳洲及新西蘭)	419,294	7.8	2.68
加拿大	3,941,693	73.2	25.15
太平洋區域總數	5,383,936	100.0	34.36
世界總數	15,675,028	100.00

英國國外投資 關於英國國外投資的材料，大都得之於英人金特斯萊(Sir Robert Kindersley)，在經濟學刊 (Economic Journal) 一九三三年六月號金氏發表了英國國外投資每年調查的第五次結果，他所發表的就是最重要的材料，這最後一次調查包括了一九三一年，並且添了至一九三〇年十二月為止的英國國外投資的地理分佈的一節。

(註一)

所有擔保品分有：(1)外國和殖民地政府的公債和股票，利息都在倫敦發給，(2)設在國外而已由英國政府註冊的英人公司所有擔保品，這種擔保品已由股票交易所加以分類，(3)設在國外而已經註冊的外國和殖民地公司的擔保品，這種擔保品的交易已為英國股票交易所所准許，這三項包括英國全部國外投資，惟已為英人執有而並不在英國市場上交易的外國擔保品，私人公司的其他個人投資，以及大部財產都在英國的英人公司的國外投資，都不在計算之列。第八表係英國國外財產的虛數 (nominal amount) 和沒有經過詳細計算的其他投資的估計。

第八表 英國國外投資(虛數)
(單位千鎊)

	1929	1930	1931
外國和殖民地政府	1,412,425	1,437,339	1,440,883
向英國註冊的英人公司	1,186,811	1,204,764	1,210,305
國外註冊的外國和殖民地公司	838,788	782,534	759,266
其他投資	300,000	300,000	290,000
海外投資總數	3,738,024	3,724,637	3,700,454

第九表係根據於金氏對於英國在一九三〇年十二月所有國外投資的約百分之八十五的地理分佈的估計，沒有估計的約有五萬四千萬鎊，都是不在英國市場交易的私人所有擔保品和許多英人公司的財產，長久不還本的公債以及為蘇俄政府所沒收的油產和其他公司也不在內。不過必須注意一國或一地的總數並不能代表該國或該地全部總數的百

第九表 英國國外投資百分之八十五的地理分佈 (一九三〇年十二月)

地 域	政府所在地 (單位百萬元)		帝國總數		世界總數		其他投資 (單位百萬元)		地域總數		帝國總數		世界總數		全部投資 (單位百萬元)		帝國總數		世界總數	
	總數	百分比	總數	百分比	總數	百分比	鐵路	公益	鑛	其他	合併其他投資	總數	百分比	總數	百分比	總數	百分比	總數	百分比	總數
歐洲與南滿洲	432	87.5	21.7	13.5	2	9	42	9	9	62	12.5	3.1	1.9	494	24.9	494	24.9	15.5	15.5	
新西蘭	110	89.5	5.6	3.4	13	13	10.5	0.7	0.4	123	6.2	123	6.2	3.8	3.8	
加拿大與紐芬蘭	97	21.7	4.8	3.0	213	32	102	2	2	349	78.3	17.6	10.9	446	22.5	446	22.5	14.0	14.0	
留非洲	118	52.7	5.9	3.7	20	3	33	50	3	106	47.3	5.3	3.3	224	11.3	224	11.3	7.0	7.0	
印度與錫蘭	261	56.9	13.1	8.2	90	12	14	14	14	197	43.1	9.9	6.2	458	23.0	458	23.0	14.4	14.4	
馬來亞(a)	4	3.7	0.2	0.1	4	92	8	8	104	96.3	5.2	3.3	108	5.4	108	5.4	3.4	3.4	
英屬西非	65	48.5	3.3	2.0	29	3	28	9	9	69	51.5	3.4	2.2	46	2.3	46	2.3	1.4	1.4	
其他屬地
帝國全部	1,087	...	54.7	34.0	354	63	391	92	92	900	45.3	28.3	1,987	100.0	1,987	100.0	62.3	62.3	
歐洲(b)	120	49.0	...	3.8	30	18	6	6	6	125	51.0	3.9	245	245	7.2	7.2	
南美洲	134	20.8	...	4.2	353	54	96	6	6	509	79.2	16.0	643	643	20.2	20.2	
美國(c)	2	1.5	...	0.1	49	29	10	10	10	129	93.5	4.0	81	81	2.5	2.5	
墨西哥與中美洲(d)	83	80.6	...	2.6	5	1	1	1	20	19.4	0.6	50	50	1.6	1.6	
中國	14	18.2	...	0.4	2	3	3	3	3	63	81.8	2.0	48	48	2.0	2.0	
日本
其他亞洲各國
非英屬非洲部份(e)	353	29.4	...	11.1	434	109	26	26	26	846	70.6	26.5	1,199	1,199	37.6	37.6	
外國總數	1,440	45.2	788	172	118	118	118	1,746	3,186	3,186	100.0	100.0	
世界總數

(a) 包括荷屬東印度。

(b) 包括土耳其。

(c) 美國英人長期投資總數約二萬萬鎊。

(d) 墨西哥總數並不包括許多長久不歸還的資本在內。

(e) 包括埃及。

分之八十五，各地的總數大不相同，例如澳大利亞和新西蘭的數目差不多可以代表英國在該處的投資的全部份，美國的數目就只占全數的百分之四十，巴西和阿根廷不到百分之八十，印度和加拿大約百分之八十五，金氏相信所有不算在內的五萬四千萬鎊的地理分佈大概為：自治領地二萬萬鎊，美國一萬二千萬鎊，南美洲一萬三萬鎊，和歐洲五千萬鎊，第九表因此不十分準確，所有百分比用時也須審慎。

第十表 太平洋各國的英國國外投資
(一九三〇年十二月)

國名	各種投資 (單位百萬鎊)	太平洋區域 的百分比	世界總數 的百分比
加拿大與紐芬蘭	525	33.5	14.1
澳洲與南洋羣島	494	31.5	13.2
美國	200	12.7	5.4
新西蘭	123	7.8	3.3
馬來亞與荷屬印度	108	6.9	2.9
日本	63	4.0	1.7
中國	40	2.6	1.1
其他太平洋各國	15	1.0	0.4
太平洋區域總數	1,568	100.0	42.1
世界總數	3,725	—	100.0

第十表比較準確，表內所有數目有幾個便是金氏在地理分析上所用的數目，加上他所補充的數目，因此之故，加拿大的總數比較前一表

的多百分之十五，美國多了百分之六十，其他太平洋區域各國一項下的數目是大略的估計，恐嫌太低，中國的數目之小，不能與里麥氏(Remer)所稱的相比較，後者包括了許多永久居住中國的英國人的財產，末一項的百分比，指示太平洋區域一國的英國國外投資與全世界之比，較之第九表末一項的比例不相懸殊。

2. 澳洲

澳洲政府每年公佈本國國際負債的情形，指示出幾時期的資本總數，這些總數，爲了便利起見，叫做資產和負債的數目，雖則有幾個並沒有現金負擔的關係，而不能不小心採用，除了三，四，十，十一項之外，各項都以英鎊爲標準，所有例外都用澳洲的鎊單位，所有各項的數目，僅只能代表大約的情形。(註二)

第十一表有以下必須注意的幾點：

第一項——支項(1)和(2)包括些金元的負債，因爲英鎊的跌價，沒有加以核正。

第二項——這一項大都是合成的數目。

第三項——所有數目係根據於各公司所供給的材料，並不完備。

第四項——這一項的材料很有限，一萬七千五百萬鎊的總數是由不十分可靠的估計中選擇出來的。

第五項——據有幾方面稱，澳洲在英鎊跌價初期曾執有好許多帳款，多少沒有估計，負責方面以爲會有七百至一千萬之多，惟至今均已歸回。

第六項——這一項的數目係採自澳洲政府對於鹽務司和其他機關的預算。

第九項——所有數目係根據於各公司所供給的材料，並不完備。

第十和十一項——本項數字根據於新西蘭官廳年鑑。

第十二項——本項數字都可信而有根據的。

第十三項——澳洲付給外國的擔保品已由澳洲居民購回，多少卻沒有估計，除了他項所包括的數字之外，購回的時期或許即在澳洲政府股票匯價跌落的時期。

第十四項——在澳大利亞匯兌率低落的時期，因抵押品的關係，現金曾有流出，惟亦有流回。(註三)

第十一表 澳大利亞國際負債平均表 (約數)

(單位于英鎊)

負 債 項 目	六 月 三 十 日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 歸屬他國的政府公債					
中央政府					
(a) 長期證券	153,507	159,786	167,727	165,775	165,672
(b) 短期證券	75	8,820	10,520
(c) 銀行透支	150	1,515	9,103	1,286	1,304
地方政府					
(d) 長期證券	416,661	412,497	400,902	400,286	398,611
(e) 短期證券	4,825	24,255	27,105
(f) 銀行透支	3,957	5,623	18,679	3,370	373
2. 歸屬他國的地方團體公債	26,000	26,000	29,000	30,000	30,000
3. 在澳洲的海外人壽保險公司資產超過負債數	42	42	46	57	57
4. 在澳洲的長期私人投資	175,000	175,000	175,000	175,000	175,000
5. 在澳洲的商業存款	?	?	?	?	?
負債總數	767,403	777,433	805,457	808,849	804,988

資 產 項 目	六 月 三 十 日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6. 政府國外投資	3,320	3,234	3,062	2,967	2,878
7. 償債資金的投資	8,899	1,131	1,098	1,345	1,261
8. 澳洲銀行國外資金超過負債數減除國外銀行在澳資產超過負債數餘額	47,016	43,089	16,610	14,253	32,758
9. 澳洲人壽保險公司海外資產超過負債額	6,293	6,293	7,245	292	292
10. 歸澳的新西蘭政府公債	4,169	4,168	4,277	4,175	4,175
11. 歸屬澳洲的新西蘭地方團體公債	7,072	7,386	8,200	8,200	8,200
12. 其他國外資產	5,721	6,981	21,046	29,865	33,373
13. 地方所投於歸屬國外的澳洲政府證券部份	?	?	?	?	?
14. 其他長短期國外投資	?	?	?	?	?
資產總數	82,490	72,282	61,538	60,453	82,358
負債淨數	684,913	705,151	743,919	748,396	722,630

關於各國對澳洲的直接和間接國外投資的性質和範圍，材料很缺乏，惟大部份在澳洲的國外投資為英國和美國的居民所執有，則似可信，證之澳洲政府報告，政府負債至一九三三年六月三十日為止共五萬九千六百萬澳鎊，其中五萬五千萬英鎊在倫敦，其餘在紐約，則益可憑信。(註四)

美國國內外貿易局對於美國在澳洲的投資估計，使我們能有較大

的瞭解，可惜貿易局的數字把澳洲與新西蘭合併在一起，爲的是要將個人企業暫守祕密，據現有事實和私人意見，最好以合併數的十分之九作爲澳洲所有的部份，其餘的十分之一歸於新西蘭，該局對於美國在兩國私人長期投資的數目估計如下：

第十二表 美國在澳洲和新西蘭的私人長期投資

十二月	直接投資	間接投資	總數
1930	154,594,000 元美金	264,700,000 元美金	419,294,000 元美金
1931	168,000,000 元美金	264,000,000 元美金	432,000,000 元美金
1932	168,000,000 元美金	260,000,000 元美金	428,000,000 元美金

一九三〇年間接投資的總數之中，二六二，四三九，〇〇〇元係政府公債，其中一六二，〇〇六，〇〇〇元爲國家公債，六五，二二五，〇〇〇元爲各邦公債，三五，二〇八，〇〇〇元爲地方公債，餘二，二六一，〇〇〇元爲私人企業的股票。至於直接投資，一九三〇年的數字沒有加以分析，一九二九年的一四九，一五四，〇〇〇元之中，投於製造業者四九，八一六，〇〇〇元，商業二二，〇一二，〇〇〇元，煤油六八，八五六，〇〇〇元，和其他八，四七〇，〇〇〇元。美國對於新西蘭和澳洲直接投資的主要原因不外：(1)兩國都早已採取保護關稅專爲促進本國工業，(2)相同的語言，(3)有良好的市場，和(4)兩國距離美國很遠，運費浩大。美國人所投資的工業機關的主要出品爲自動機，電具，化學品，食料等。一部份美國資本投於煤油提煉和分散的機關，以及出售美國農業工業和公

司用具的商業機關，至一九二九年底爲止，美國於澳洲天然富源方面並無投資。(註五)

金特斯萊氏對於英國於一九三〇年十二月在澳洲的資本的估計數字，較之同時期美國在澳私人長期投資約多至四倍以上，在一九三〇年十二月，英國在澳投資至少有四九四，〇〇〇，〇〇〇英鎊，其中四三二，〇〇〇鎊爲政府公債，二百萬鎊在鐵路方面，九百萬鎊在公共事業方面，九百萬鎊鑛業，其他則有四千二百萬鎊，政府公債所以占大部份之故，爲澳洲爲試行國家社會主義的國家，而且所有鐵路也都是國有的，所以特別需要大筆經費。(註六)

3. 英屬馬來亞

關於在馬來亞的外國投資，很少有準確的材料，美國國內外貿易局發表至一九三〇年底美國在馬來亞所有私人長期投資爲美金二七，一〇三，〇〇〇元，都是直接投資，一九二九年十二月的數字與此不相上下，所以後來一年的估計或恐係完全根據前此的數字，而並非出於正確的材料。我們如把這數目分析一下，則二七，一〇三，〇〇〇元之中，橡膠業佔一九，二七三，〇〇〇元，煤油二，二〇一，〇〇〇元，商業三三四，〇〇〇元，其他各業五，二九五，〇〇〇元。在估計這些數字的時候，美國資本好像大部份係投於橡膠業，美國資本也投於錫鑛和煤油分散的機關。間接投資爲數甚微。(註七)

在金特斯萊氏所製英國在一九三〇年十二月國外投資的地理分佈表之中，英國在馬來亞的投資，不僅包括在英屬地的投資，且把在馬來半

島和東印度羣島的別國屬地的投資也算在內，英國在荷屬東印度羣島的投資數字較大，無法與在馬來亞的相分開，大體說來，屬於馬來亞的數字，以一〇八，〇〇〇，〇〇〇鎊爲合用，分析來說，政府公債爲四百萬鎊，(註八) 公共事業四百萬鎊，礦業八百萬鎊，和其他九千二百萬鎊，其他一項的數字大都屬於橡皮製造業方面。(註九)

4. 加拿大

加拿大數字所依據的材料，比較太平洋區域任何一國爲正確，這些材料大都得自加拿大統計局的國內貿易科，該科不僅編製了關於在加拿大的英國和他國投資估計的年報，且更發表了加邦國外投資估計的圖表，此外又有美國商務部以及美國和加拿大經濟學家和團體所印行的出版物，可資參考。(註一〇)

加拿大統計局發表在國內的外國投資遠不如全國國富之多，因爲在一九二九年加拿大國富估計爲三〇，八四〇，二一〇，〇〇〇元，在加拿大的外國投資卻只有六，一二五，九五九，〇〇〇元，而且國富估計並不包括已經吸收了外資的未開發富源。加拿大在國外既有大量的投資，而自國天然富源又正須加以開發，所以吸引外資，原是不可避免的事，惟至一九三〇年，在加拿大的外國投資只佔國富的百分之十五又半。

從另一方面看來，這樣的百分比當不止此數。加拿大全國商業資本估計爲一七，五〇〇，〇〇〇元，這個數字包括政府的公債以及鐵路，公共事業和各種實業方面的投資，但並不包括農業和家庭工業的私人資本。這個數字之中，屬於加拿大的佔百分之六十五，屬於美國的佔百分

之二十一，英國佔百分之十三，其他各國佔百分之一。

美國在加拿大投資的發展，大都由於歐戰，在歐戰之前，在加拿大的外國投資大都來自英國，美國雖佔第二位，卻遠不如英國，歐戰的結果使美國由債務國一躍而為大債權國，紐約遂取英倫而代之。

美國在加拿大的直接投資，有好幾種頗關重要。加拿大所特別富有的各種鑛產，比任何國家的鑛產吸收了更多的美國投資。當然美國與加拿大國境毗連，交通頻繁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原因，而美國在加拿大工商業的異常發展也由於環境上種種相同的情勢，這種情勢有如：(1)國境的接近減少了投資的疑慮和監督管理上的困難，(2)加拿大有種種相同的社會法律和政治制度，(3)加拿大人口富庶，生活程度很高，(4)加拿大關稅有利於本國工業的發展，且於本國工業製造品在大不列顛帝國各處的貿易也加以相當的保護。

以下關於加拿大的各表係採自加拿大官廳年鑑。

第十三表 在加拿大的外國投資估計
(單位千元)

投資種類	一月 1928	一月 1929	一月 1930	一月 1931
各國投資總項				
政府公債	1,199,492	1,179,027	1,184,670	1,302,941
公共事業				
鐵道	1,504,825	1,537,924	1,674,865	1,738,064
其他公共事業(如電燈， 電話，自來水等)	593,944	573,464	628,230	703,658

工業				
漿,紙和木料	475,343	510,531	520,248	560,248
鑛	226,120	273,912	281,600	295,100
金屬工業	543,203	561,966	546,915	558,366
其他工業	469,348	490,469	492,376	474,778
商業	222,563	234,753	250,000	250,000
金融和保險	189,480	192,304	209,022	255,091
地皮和抵押	334,346	338,029	338,033	359,633
總數	5,758,664	5,892,379	6,125,959	6,477,879
英國的投資				
政府公債	478,825	475,595	477,296	466,291
鐵道				
其他公共事業	867,080	870,523	898,523	898,523
工業	152,852	106,665	116,880	130,880
漿,紙和木料				
鑛	75,902	76,072	75,299	75,299
金屬工業	34,728	49,477	52,800	52,800
其他工業	42,496	42,976	45,576	45,576
商業	171,691	177,706	179,046	172,819
金融和保險	60,543	61,309	75,000	75,000
地皮和抵押	113,930	108,459	118,446	96,911
	189,998	189,156	189,158	190,758
總數	2,187,045	2,157,938	2,228,024	2,204,857
美國的投資				
政府公債	709,257	692,022	695,873	825,149
公共事業				

鐵道	608,817	638,383	743,074	806,274
其他公共事業	428,148	453,482	496,740	556,594
工業				
漿,紙和木料	392,763	427,646	438,104	478,104
鑛	184,753	216,637	220,000	233,500
金屬工業	490,363	508,659	489,945	501,396
其他工業	284,141	298,124	298,410	287,715
商業	157,524	168,535	170,000	170,000
金融和保險	61,771	70,383	76,641	151,113
地皮和抵押	93,352	97,956	97,958	97,958
總數	3,410,889	3,571,827	3,726,745	4,107,803
其他各國投資				
政府公債	11,409	11,409	11,500	11,500
公共事業				
鐵道	28,924	29,017	33,267	33,267
其他公共事業	12,944	13,317	14,610	16,184
工業				
漿,紙和木料	6,679	6,874	6,845	6,845
鑛	6,640	7,799	8,800	8,800
金屬工業	10,343	10,330	11,394	11,394
其他工業	13,516	14,639	14,920	14,243
商業	4,496	4,909	5,000	5,000
金融和保險	14,779	13,462	13,935	7,067
地產和抵押	51,000	50,917	50,917	50,917
總數	160,730	162,613	171,188	165,217

第十四表 加拿大國外投資估計
(單位千元)

項 目	一九二八年一月一日				一九二九年一月一日			
	英	美	其他各國	總數	英	美	其他各國	總數
加拿大政府國外放款	7,779	7,032	32,433	47,244	2,869	23,842	31,099	57,810
國外特許銀行的差額	47,689	143,069	47,689	238,447	37,519	112,558	37,520	187,597
銀行所有外國公債	46,881	33,356	15,455	95,682	24,662	13,775	28,926	67,303
國外保險公司投資	18,016	175,871	92,082	285,969	18,483	180,436	94,472	293,391
直接商業投資	1,700	168,213	127,905	297,818	1,000	144,490	183,642	329,132
其他	9,850	347,085	256,979	613,914	9,850	512,085	281,979	803,914
總 數	131,915	874,626	572,543	1,579,074	94,383	987,165	657,638	1,739,207
	一九三〇年一月一日				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			
加拿大政府國外放款	419	15,478	30,834	46,731	670	27,576	30,725	58,971
國外特許銀行差額	19,599	58,799	19,599	97,997	13,840	41,520	13,840	69,200
銀行所有外國公債	25,927	15,466	26,711	68,104	29,566	36,254	18,411	94,231
國外保險公司投資	22,079	215,537	112,851	350,467	27,900	272,360	142,601	442,862
直接商業投資	1,000	154,490	198,642	354,132	1,000	134,490	188,642	352,132
其他	11,850	562,085	289,979	863,914	11,850	517,085	284,979	813,914
總 數	80,874	1,021,855	678,616	1,781,345	84,826	1,047,285	699,198	1,831,310

5. 中國

從本節引言裏，我們已多少知道英美國外投資的估計方法，就是金特斯萊氏和美國國內外貿易局都把不住在祖國的國民所有投資不算在內，這個原則爲了比較和求清楚起見似有維持的必要，但用諸於中國就未見其可。例如金氏對於英國在中國的投資的估計四千萬鎊幾不能與里麥教授所稱的一，一八九，二〇〇，〇〇〇元美金相比；同樣美國國內外貿易局的美國在中國投資估計數字一二九，七六八，〇〇〇元，較之里麥氏所稱亦相去殊遠，因爲後者估計美國在中國的商業資本有一五五，一〇〇，〇〇〇元美金，美國所有中國政府公債有四一，七〇〇，〇〇〇元，而前者卻以中國政府公債的價值頗有問題，最好不算在內。求清楚起見，我們必須注意這裏所有根據里麥氏的研究而得的各種數字，包括在中國的非中國人所實際收到的或可能收到的各種財源。（註一一）這就是說，估計在中國的外國投資，只顧投資者的國籍，而不管他的居處是否在中國，或在外國。

各國在中國的財產，較之在各該國的國外投資總數，並不重要，據里麥教授估計，美國在中國（連東三省在內）的投資只佔美國的國外投資總數的百分之一·三，德國的佔百分之四·三，法國佔百分之四·八，英國只佔百分之五·九，只有日本和蘇俄在中國的投資纔佔重要的地位，前者據日本人自己估計竟佔至百分之八十二，兩國的投資大都是在東三省，蘇俄在東三省之外，也沒有什麼投資之可言。

各國投資中商業資本對政府負債之比：商業資本係指直接投於外

國商人機關的資本而言，它對政府負債之比（庚子賠款並不重要，不計在內），自一九〇二年的百分之六三·九（東三省也在內），至一九一四年百分比增至六七·三，一九三一年的百分比為七八·一。

各國投資的用途：各國於一九三一年在中國（包括東三省）的投資總數約為三,二四二,五〇〇,〇〇〇元美金，一九一四年為一,六一〇,三〇〇,〇〇〇元美金，一九〇二年只有七八七,四〇〇,〇〇〇元美金。其中用於交通方面者在一九三一年佔百分之二六·一，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三三；進出口貿易方面一九三一年佔百分之一四·九，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八·八；非用於交通上的政府借款一九三一年佔百分之一三·二，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二〇·五；製造業一九三一年佔百分之一一·六，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六·九；地產一九三一年佔百分之一〇·五，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六·五；銀行一九三一年佔百分之六·六，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六·三；公共事業一九三一年佔百分之四，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一·七；礦業一九三一年百分之四，一九一四年百分之三·七。

各國在中國所有投資的地理分佈：各國在中國的投資，以區域而言，上海區在一九〇二年佔百分之十四，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一八·一，一九三一年百分之三四·三；東北一九〇二年百分之二七·四，一九一四年百分之二二·四，一九三一年百分之二七·一；其餘各地一九〇二年百分之二二·五，一九一四年百分之二六·九，一九三一年百分之一八·八，不在地理分析的範圍之內，而大都屬於非用於交通方面的政府

第十五表 各國在中國的投资估計(東北在內)

(單位百萬元美金)

國名	1902				1914				1931			
	商業投資	政府負債	總數		商業投資	政府負債	總數		商業投資	政府負債	總數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英國	150.0	110.3	260.3	33.0	400.0	207.5	607.5	37.7	963.4	225.8	1,189.2	36.7
日本	1.0	1.0	0.1	210.0	9.6	219.6	13.6	942.8	224.1	1,136.9	35.1
蘇俄	220.1	26.4	246.5	31.3	236.5	32.8	269.3	16.7	273.2	273.2	8.4
美國	17.5	2.2	19.7	2.5	42.0	7.3	49.3	3.1	155.1	41.7	196.8	6.1
法國	29.6	61.5	91.1	11.6	60.0	111.4	171.4	10.7	95.0	97.4	192.4	5.9
德國	85.0	79.3	164.3	20.9	136.0	127.6	263.6	16.4	75.0	12.0	87.0	2.7
比利時		4.4	4.4	0.6		22.9	22.9	1.4	41.0	48.0	89.0	2.7
荷蘭									10.0	18.7	28.7	0.9
意大利									4.4	42.0	46.4	1.4
斯干的那維亞各國									2.0	9	2.9	0.1
其他						6.7	6.7	0.4				
總數	503.2	284.3	787.9	100	1,084.5	525.8	1,610.3	100.0	2,531.9	710.6	3,242.5	100.0

借款，在一九〇二年佔百分之三六·一，一九一四年佔百分之三二·六，一九三一年百分之一九·八。

第十五表指出各國投資的各個總數，以及商業資本和政府借款的總數，年份爲一九〇二年，一九一四年，和一九三一年。

第十六表 各國在華投資的地理分佈和性質

(單位百萬元美金)

	英國	日本	俄國	美國	總數	總數百分比
區域						
上海	737.4	215.0		97.5	1,049.9	46.4
東北		550.2	261.8		812.0	36.0
其他(包括香港)	226.0	108.9	11.4	52.7	399.0	17.6
總數	963.4	874.1	273.2	150.2	2,620.9	100.0
營業性質						
運輸	134.9	204.3	210.5	10.8	560.5	24.8
公用事業	48.2	15.6		35.2	99.0	4.4
鑛業	19.3	87.5	2.1	0.1	109.0	4.6
製造業	172.4	165.6	12.8	20.5	372.3	16.5
金融業	115.6	73.8		25.3	214.7	9.5
地產	202.3	73.0	32.5	8.5	316.3	14.0
進出口	240.5	185.0	12.2	47.7	483.7	21.4
其他	28.9	71.3	3.1	2.1	105.4	4.6
總數	963.4	874.1	273.2	150.2	2,260.9	100.0

各國對於中國政府的投資將在他章論及，這種投資在一九三一年只佔各國在華投資總數的百分二一·八；已如上述。其餘商業投資，以各國分析而言，英國佔百分之三八，日本百分之三六，俄國百分之一〇·八，美國百分之六·一，法國百分之三·八，德百分之三，比百分之一·六，荷蘭百分之〇·四，意大利百分之〇·二，丹麥，諾威，和瑞典百分之〇·一。各國中四個主要國家的直接商業投資，已從性質和地理分佈上加以分析，在第十六表裏面，從日本的總數內曾除去了三千八百七十萬元美金，因為這個數目是借與中國商人的，不能作為直接投資。美國數目下曾除去了四百九十萬元美金，大都是較小商業的投資，其中詳細的情形，無從獲得。

只研究外國人在中國的投資而不去調查華人在全世界所據有的巨大產業，當然是一種缺陷。惟關於中國人在國外各地的投資。材料殊為缺乏，非但沒有相當的調查，而且中國僑民也不甚要求政府保護他們自己的利益，對於這一方面里麥教授曾說過：

在外國的中國人確已得到相當經濟上的成功，在英屬馬來亞中國人是工商業的領袖，為社會上最富有的份子，在亞洲的東南區，中國人是各國貿易的居間人，他國的出入口貨先經過他們的手，纔達到消費者和出口商，據估計菲列賓人零售商業的百分之九十和大部份的批發商業均操於中國人之手，在美國他們是旅館酒店業，洗衣業和農業的業主，在夏威夷他們也是最有錢的份子，在朝鮮的貿易上他們也佔着重要的地位，在西比利亞，他們更久已居於重要的地位，蘇俄政府甚至為了

他們制定由西比利亞匯款至中國的特殊規定。(註一二)

如果對於中國的僑民加以充分的調查，我們或可發見各國在華投資並不多於中國在國外各地的財產。

6. 法屬印度支那

各國在法屬印度支那的投資也很少統計，大概法國的直接和間接投資都遠出於各國之上，美國在印度支那的間接投資，竟沒有估計的必要，其直接投資至一九三〇年為止也為數甚微，美國內外貿易局只把它附於英屬馬來亞的總數之內，(註一三)至於英國，金特斯萊氏把英國在安南的投資包括於他項之內。而他項也只占極小的百分比。(註一四)

登耐雷教授 (E. Denney) 在一九三三年太平洋國際關係研究會第五次兩年一度的年會席上，曾對於法國在印度支那投資的各種估計加以推闡，在這一個問題上他認為有兩種困難，一是很難估計法國投資於印度支那的數目，究有多少會流到他處支行去，一是幾於無法估計貨幣的跌價而不致有誤。在這些情形之下，照了一九三二年法郎的幣值，他估計一九三二年法國在印度支那所有投資不出一百萬萬法郎，這個總數包括印度支那銀行和其他銀行的資本，其中一部份自然投在亞洲其他國家的印度支那各銀行支行，這個總數之中，3,030,000,000 法郎為政府借款，2,630,000,000 用於工業方面，1,680,000,000 投於銀行信用機關，農業 1,310,000,000，商業 870,000,000，交通 790,000,000，這個估計所應用的材料，把一九一八年以前的各種投資和歐戰後的各種投資，加以區別。

如果至一九一八年爲止投於工業和鑛業的資本約等於一九一九年以後所投的數字，那末一九一九年以後農業方面的投資較之至一九一八年爲止，便多出五倍有半，農業方面投資的激增，與實行史蒂芬遜 (Stevenson) 計畫各年份和橡皮大漲價的情形相彷彿。

中國在印度支那的投資爲數恐也不在少數，可是現在已減至不復佔重要的地位，欲加估計，不管以往或現在，也是不可能的事。(註一五)

7. 日本

莫爾頓 (Moulton) 教授對於日本在一九二九年爲止的國際負債和投資狀況，設表如下：

第十七表(1) 日本的國際負債和投資

一九二九年(註一六)

(單位百萬日圓)

負債方面	
外國借款	2,304
在日的外國投資	245
總 數	2,549
投資方面	
與中國的有擔保借款	94
其他借款和投資	1,717
投資總數	1,811
國際負債淨數	738

此外日本更有兩種不可靠的放帳：

與俄國的借款	240,053,067 日圓
與中國中央和各省政府借款	270,932,000 日圓
總 數	510,985,067 日圓

由此可知日本的國外投資有一大部份是屬於間接投資。在日本的
外國投資更可分析如下：

第十七表(a) 各國在日本的投資
一九二九年十二月(註一七)

1. 中央政府公債	
外債(實數)	1,446,895,000 日圓
售出國外的內債(估計)	31,779,000
2. 地方政府公債	
外債(實數)	245,666,000
3. 公司股票	
外國借款(實數)	465,623,000
股票(估計)	113,828,000
總 數	2,303,791,000 日圓

近年來的統計卻不能與之相比較，因為日本並不把售出國外的中央政府內債和公司股票估計在內，但是也有幾種事實可以推斷日本外債的發行地點：(1) 一九三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日本政府所發外債達 1,390,441,577 日圓，其中在倫敦發行者為 832,656,981 圓，紐約

396,748,285 圓，巴黎 161,036,311 圓；(註一八) (2) 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地方政府所發外債爲 235,765,785 圓，其中在倫敦發行者有 36,911,540 圓，紐約 37,036,440 圓，同時在倫敦紐約兩處發行者 97,213,907 圓，倫敦紐約和巴黎都有發行者爲 64,609,898 圓；(註一九) (3)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私人機關所借外債爲 467,820,982 圓，其中在倫敦發行者 98,018,491 圓，紐約 359,694,857 圓，倫敦和紐約都有發行者爲 10,107,634 圓。(註二〇)

至於他國在日本的間接投資，所有根據於外債的數字都須小心應用，發行的地點不必就是公債實際所在的處所，據橫濱正金銀行的紐約支部的估計，日本所發外債的百分之八十以上盡在日本人之手，(註二一) 同時在倫敦或紐約所發行的日本公債也有轉歸他國人所有的。(註二二)

關於英美兩國在日本的投資的性質和範圍，所得材料並不完備，金特斯萊氏在他的英國一九三〇年十二月國外投資地理分佈表上，把英國在日本和中國的投資併入一項。(註二三) 但是英國在兩國投資的總數既爲一萬〇三百萬鎊，其中八千三百萬鎊既爲政府公債，而英國在中國又有許多的直接投資，那末我們或可姑以六千三百萬鎊之數作爲英國對日本政府和私人機關的投資之數。

美國在日本的投資大都爲間接投資，美國國內外貿易局估計美國在日本的投資至一九三〇年爲止約爲四四四，六三九，〇〇〇元美金，其中三八三，一八九，〇〇〇元爲間接投資，餘爲直接投資。日本政府公債在日俄之戰時始發見於美國，時倫敦和紐約均分了一千萬鎊，美人也

參與其他大部份在倫敦發行的戰債，一九二四年時，爲了大地震，在紐約交涉了一筆很大的建築借款，一九二六和一九二七年的東京和長崎借款也爲建築之用，美國所有的日本公債至一九三一年達一四三，〇〇〇，〇〇〇元美金，都是日本用於公共事業的負債，在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九年之間所發行，美國所有唯一的由日本政府擔保的公債，係日本東方拓殖會社所發行，大部份用於朝鮮和中國的東北。(註二四)

美國在日的直接投資大部份在於電料製造，自動車，化學品和機織品事業，在一九三〇年爲數四千萬元，其中用於代表少數人利益的專利事業者幾佔半數。在日本的美國人工廠並不靠什麼天然富源或出品，它們只是爲日本市場做一種更好的服務，而這種工作的發展也頗有賴於日本國民的適應性和政府的商業政策。美國在日本商業上的投資也比較他種爲多，美國國內外貿易局估計一九二九年十二月投於製造工業者四〇，三一八，〇〇〇元，商業一〇，六〇五，〇〇〇元，煤油八，〇七七，〇〇〇元，其他一，七〇〇，〇〇〇元。(註二五)

8. 東北

杜夫孟(Dorfman)教授在爲李頓調查團而作的『各國在滿洲的投資』一文裏，稱各國在東北投資的範圍雖是一個重要的問題，但欲搜集材料卻頗不易。日本備有詳細的報告，但其是否可靠很成問題，中國和其他各國都不能正確知道本國在東北的投資數目。(註二六)

一九三二年至一九三三年滿洲年鑑的編者根據了日本南滿鐵路公司的材料，編製了兩個表，一個表示一九二八年左右各國投資的範圍，

一個是爲了一九三一年而作，這兩個表指示出，除了日本和俄國以外，各國在這兩年的投資數目相等，兩表的不正確是顯而易見的，但是這兩個表表示了日本所接受的比例，即此一點對於遠東注意這個問題的人也不無貢獻。同各國在中國的投資估計一樣，所有各國在東北的投資都包括居住在東北的各國人民的財產在內。（見第十八表）

杜夫孟教授也供給了一九三二年初期各國在東北的投資，據他估計，除了中國本部以外，日本的投資居第一位，其次爲俄國，其他英法各國佔不到總數的百分之五，茲約略分別述之於下：

（一）中國本部的投資 中國的投資包括東北一大部份的地產，這些財產不能估計，中國人估計總值爲十五兆兆銀元。此外中國在以下各方面也有很多的利益：（1）鐵路——至一九三〇年爲止佔有全滿鐵路的百分之八十；（2）礦產——據中國人估計，約值一千五百萬萬銀元，差不多全部都投於煤礦；（3）森林——總值約爲三六〇,〇〇〇,〇〇〇方公里；（4）公共事業——包括許多電力廠在內；（5）工廠——各種工廠無從估計；（6）商業機關——所有商業機關幾全在中國人之手。

（二）日本的投資 據南滿鐵路研究社稱，日本在東北投資至一九三一年三月爲止，總數爲一,七一五,八一二,四二一金圓，詳細請參看下表：

第十九表 日本在東北投資估計

(一九三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投資者	投資項目	數量(日圓)	總數的百分比
南滿鐵道會社	直接事業		
	鐵道	270,230,960	
	鐵路工廠	6,465,032	
	海口和碼頭	83,200,948	
	煤礦	117,871,977	
	煤岩廠	8,824,461	
	鐵礦	27,716,716	
	化學肥料製造廠	50,939	
	衛生	15,842,006	
	教育	14,304,671	
	地方事業	146,125,530	
	其他	51,435,966	
	總數	742,069,206	43.2
	擔保附屬社會社及公債	93,391,089	
與中國鐵路及振興實業借款	69,185,869		
建築中國鐵道等墊款	158,158,384		
總數	320,735,342	18.7	
合併總數	1,062,804,548	61.9	
日本政府擔保	與中國政府的借款	98,730,823	5.7
日本公司	與中國政府和私人的借款	20,282,080	
日本公司	由公司所投的資金	439,003,410	
日本私人	由私人所投的資金	94,991,560	
	總數	554,277,050	32.4
	總結	1,715,812,421	100.0

日本於東北經濟發展上的重要，不難從比較上述總數——或更正確些說，一九二八年較少的總數一，五六三，一七七，八二九圓——和日本在朝鮮和臺灣的投資而得知，一九二八年日本在臺灣的投資約三五五，〇〇〇，〇〇〇圓，在朝鮮的則為八〇四，〇〇〇，〇〇〇圓。

(註二九)

日本在東北財產大部份集於南滿，但在北滿也迅速發展，所有較大的日本公司差不多都是合股公司，較小的也大都合資經營，南滿鐵路為最大的合股組織，其財產總值占日本在滿全部商業資本的百分之六十，此外銀行或各種工廠則為公司或個人所有。

(三)俄國的投資 蘇俄在東北的投資不足與日本的相比擬，蘇俄大部份的利益在哈爾濱和中東鐵路一帶，中東鐵路就是她主要的投資所在，它的價值是一個聚訟紛紜的問題，它的建築費和歷年的損失，據圖籍所載，不下一兆兆盧布，這些款項大都出於俄國，或由俄國向法國所募集，現在的價值當然已經減少得多。(現在中東路已售與日本——譯者)。此外北寧在各銀行和商業機關也有投資，其中以油，煙草，棉花，木料，煤，豆，麥等業為主，其他若造船，運輸，鐵路，輪船及居在東北的俄人所設之商業機關亦佔有重要地位，白俄擁有煤礦和木材，並經營各種商業，其投資亦頗不少。

(四)其他各國投資 其他比較重要的國家有六：(1)英國，大部份為在平遼鐵路的投資，此外有較大組織二十五所，其中最要者為兩大銀行支行，一家煙草公司，一所分佈煤油的機關，幾家偉大的進出口機

關和幾家運輸機關；(2)美國，約有四百五十萬元美金，大都集中於哈爾濱，大連和遼寧一帶，其中最重要的美國人組織爲兩大油公司，一家大銀行的幾所分行，汽車公司，一家偉大的農業器具公司，幾家進出口公司，以及保險和運輸公司；(3)德國，大都在北部，包括十二三家公司，其中兩家爲較大的德國工業品進口公司，一家東北原料品出口公司，以及幾家運輸保險和經手商公司；(4)法國，也大都在北部，無足重要，包括幾家豆料和東北出品出口公司，好幾家飲料香料藥料和工業品進口公司，一家電話局，一家機械工廠，和幾所儲蓄會分所；(5)斯干的那維亞，屬於瑞典的有幾家自來水廠，大都設在吉林，長春和遼寧，而大都註冊爲日本公司，屬於丹麥和挪威的則有幾種機械和豆料進出口公司；(6)捷克斯拉夫，包括一家機械進口公司和幾家火酒和飲料公司，至意大利，波蘭，拉脫維亞，立陶宛，荷蘭等國的投資則更無提及的必要。(註三〇)

據日本報紙在一九三四年三月載稱，日本和法國曾訂立共同發展滿洲的條約，資本初爲十萬日圓，由日本南滿鐵道和法國國家經濟發展同盟各擔任半數，同時哈爾濱宣稱法國幾家最大的機械工廠駐滿代表以爲道力味氏 (D'Olivier) 所規畫的十萬日圓的數目較之後來所希望得到而在全滿調查告竣後當能成爲事實的投資數，實嫌過少，這種調查希望包括一切公共建築，鐵路建築，道路建築，和城市設計的種種情形。(註三〇 a)

9. 荷屬東印度

荷蘭在東印度投資的全部報告無從獲得，據最近中央統計局(Gen-

tral Kantoov voor de Statistiek)宣佈,卻有不少關於森林事業方面的外國投資的數字和材料,以下各表內的價值均以所有產業每公頃 (bectare) 的平均價值為標準,例如 (以百萬計算) 糖: 四千基爾段; 橡膠: 爪哇為一千二百基爾段, 蘇門答臘東岸一千四百基爾段, 南蘇門答臘一千五百基爾段; 櫻油: 一千至一千五百基爾段; 咖啡: 爪哇一千一百基爾段, 南蘇門答臘一千二百基爾段; 茶葉: 爪哇一千五百基爾段, 蘇門答臘東岸二千基爾段, 南蘇門答臘二千基爾段; 金雞納 (cinchona): 爪哇一千二百基爾段, 南蘇門答臘二千基爾段; 根鬚: 二千基爾段; 椰子核: 六百基爾段。(註三一)

第二十表 各國在荷屬東印度森林業方面的外國投資表

(一九二九年十二月)

(單位百萬基爾段)

	糖業	橡膠業	煙草業	棕樹油	咖啡	茶	金雞納	纖維	椰子	兒茶	總數
在爪哇投資:											
荷蘭	779.7	145.9	71.7	104.2	16.6	1,118.1
英國	10.1	80.8	20.0	28.5	2.7	142.1
法國及比利時	...	20.9	8.4	6.6	0.1	36.0
德國	...	1.6	4.2	5.8
意大利	...	2.1	0.1	2.2
日本	3.7	1.7	0.5	5.9
不詳	...	16.8	4.9	...	0.6	22.3
總數	793.5	269.8	105.1	144.0	20.0	1,332.4

在蘇門答臘東											
部投資：											
荷蘭	...	128.9	116.3	47.9	...	24.4	...	40.0	3.3	...	360.8
英國	...	104.7	...	3.0	...	14.6	1.4	1.0	124.7
美國	...	53.0	53.0
法國和比利時	...	41.9	3.0	27.7	72.6
瑞士	...	3.6	0.7	0.1	...	4.4
日本	...	11.1	...	2.6	13.7
德國	...	3.2	...	2.5	...	2.4	8.1
其他	...	4.9	4.9
總數	...	351.3	120.0	83.7	...	41.4	...	40.0	4.8	1.0	642.2
在蘇門答臘南											
部投資：											
荷蘭	...	17.6	...	5.1	17.6	12.3	3.7	1.0	57.3
英國	...	6.9	1.9	2.5	11.3
德國	...	1.3	1.4	...	1.3	4.0
法國及比利時	...	3.2	3.2
瑞士	0.8	0.8
不詳	...	10.1	3.4	...	0.3	13.8
總數	...	39.1	...	5.1	25.1	14.8	5.3	1.0	90.4

除了第二十表所載各國投資外，在礦油（荷蘭和美國尤多），運輸，商業和銀行方面，各國也有大量投資。（註三二）

各國在荷屬印度的投資，若分別而論，美國國內外貿易局對於美國

的財產曾供給了些材料，據估計至一九三〇年為止美國對荷屬東印度的投資，其數量之大，在對亞洲各國中僅次於對日本的投資，總數估計為二〇一，三三三，〇〇〇元美金，其中一三五，一二一，〇〇〇元為有擔保的投資，六六，二一二，〇〇〇元為直接投資，後者約可分析如下：商業二，〇一五，〇〇〇元，橡膠二三，三四七，〇〇〇元，其餘為雜項。在一九三一年，美國對東印度最重要的直接投資為由美國人所經營的橡膠事業，該項事業可以使當地人完全不仰給於外來的橡膠原料，美國人也管理許多油地。至間接投資，為數約占美國的直接投資的三分之二，許多在美國市場所消售的東印度證券為荷蘭投資者所執有。(註三三)

荷蘭政府在它的國際投資表上供給了關於荷蘭在東印度的投資的資料，至一九三二年十二月為止，荷蘭在東印度所有長期政府間的債權，達二千九百萬基爾段，短期政府間的債權為二萬三千萬基爾段。(註三四)

據金特斯萊氏的英國國外投資分佈表，至一九三〇年十二月三十日為止，英人所執有的東印度政府和地方公債，為數有四百萬鎊之多。(註三五)

10. 新西蘭

新西蘭的國際投資平均表見諸國聯祕書處一種報告，該報告只述及長期投資，其中負債一項（第一項）代表英國國債的一部份，所有資產一項（第四項），則為新西蘭所予薩摩亞政府的借款，在外人手中的中央與地方政府的公債見第二項。(註三六)

第二十一表 新西蘭國際資產負債平均表

(單位千鎊)

	1929	1930	1931	1932
負債				
1. 政府間債務	25,153	24,747	24,321	24,100
2. 在外人手中的國家公債	154,064	152,031	160,509	162,097
3. 其他長期債務(如在外人手中的地產等)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負債總數	199,217	196,778	204,830	206,197
資產				
4. 因政府間債務而有的權利	165	165	165	165
5. 新西蘭政府所有的外國證券	12,936	6,263	6,270	7,868
6. 私人手中的外國證券估計	1,500	1,500	1,500	1,500
資產總數	14,601	7,928	7,935	9,533
負債淨數	184,616	188,850	196,895	196,664

至各國人所有間接投資，亦有可得而知者。據金特萊氏的分析，至一九三〇年十二月爲止，在新西蘭的各國投資達一二三，〇〇〇，〇〇〇鎊，其中一萬一千萬鎊係中央政府與地方的公債，(註三七)這個數目好像比新西蘭政府在中央與地方政府公債的歸屬表所示的數目爲小（即就把各國貨幣價值的變動的情形也加以注意），從新西蘭政府的報告上，中央與地方政府的公債的百分之五十以上，均流通在英國各地。

第二十二表 新西蘭公債的歸屬表

(一九三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註三八)

(新西蘭鎊)

	英 國	澳 洲	新 西 蘭	總 數
政府公債	154,546,961	4,175,350	117,311,067	276,033,358
地方團體債務	17,533,425	8,574,529	39,584,652	65,692,606
總 數	172,080,366	12,749,879	156,895,719	341,725,964

澳洲政府已經採用新西蘭的估計，把它列在國際投資平均表內，(註三九)如以金特斯萊的估計之所以較小，在於匯兌的變動，則或由於在英人手中的證券之轉售於新西蘭人民或在英國市場上的他國人民。至美國人所有者之所以絕少，尚無從證明。(註四〇)

各國在新西蘭的直接投資僅佔各國投資的一小部份，這當然由於許多大規模事業尤其是鐵道的歸於國有，據康特立夫 (Condliffe) 教授稱，新西蘭的人民不耐等待本國資本的日積月累，卻也不願取法美國和加拿大，把土地白送給外國的資本家，來喪送本國經濟上的運命。因此之故，國家借了外資，來自己從事許多大規模的事業。(註四一)

至於他種外國直接投資，美國國內外貿易局有如下的解釋：

美國在澳洲和新西蘭兩英國自治領地的投資的發展，其主要理由在於關稅，因為兩地在好許多年前已經採取了保護本國工業的關稅政策，此外當有別種原由，但此種原由是否與現在所臻的狀態有密切的關

係，尚無可斷言，所謂別種原由不外：相同的言語，有良好的市場，與美國的距離很遠因而運費浩大。

美國人所投資的工業機關的主要出品爲汽車，電具化學品，食料等等，美國資本在兩英國自治領地，也投於煤油提煉和分散的機關，以及出售美國農業工業和公司用品的商業機關。(註四二)

11. 菲列賓羣島

菲列賓羣島的各國投資的估計，因所取居民條例的不同而互異，其於美國投資爲尤甚。美國國內外貿易局不把住在美國國外的人民所有投資計算在內，估計至一九三〇年十二月爲止，長期私人投資達一六六，二四五，〇〇〇元美金，其中間接投資爲八四，八一〇，〇〇〇元，直接投資爲八一，四三五，〇〇〇元。

該局把間接投資加以分析，稱美國人手中的菲列賓證券，其中六千五百萬元爲中央政府公債，三百七十五萬元爲地方政府公債，二百三十一萬元爲政府擔保的公司股票，一千三百七十五萬元爲私人公司股票。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公債總數既只有九三，四〇二，〇〇〇元，則菲列賓所有公債大都在美國人手中，自不待言，這種公債大都用於公共建築之用，在本書他章內已有提及，而美國人所以能擁有如此之多者，無非在於美國政府的共同擔保以及得免各種徵稅——除了財產稅和遺產稅之外，美人所有馬尼刺鐵路公司股票也包括在間接投資之內，這種股票現在已統歸菲列賓政府所有。

至直接投資，該局無甚說明，但於一九三〇年的前一年，卻作如下

的分析：製造業三,八九八,〇〇〇元,商業九,〇四四,〇〇〇元,煤油一〇,三八一,〇〇〇元,交通和運輸三五,七七〇,〇〇〇元,其他雜項爲二〇,八四二,〇〇〇元。美國在菲列賓所有直接投資,始於佔領之日。至今鐵道和公共事業的發展爲其主要的項目,雖則馬尼刺鐵道公司的大量投資並不在內,其他較大的項目爲糖和橡膠事業,以及分散煤油和他種出品的機關,製造業一項包括細品刺繡和紡織工業。

海島事務局所發表的較大的估計卻也不能忽視。該局採用了另外一種居民條例,估計所有在菲列賓羣島的美國私人投資,在一九一四年達六三,七二五,〇〇〇元,一九二三年爲一四四,五〇〇,〇〇〇元,一九三二年爲二五七,七九一,〇〇〇元。後者更可分析如下：

第二十三表 美國在菲列賓的私人投資

(一九三二年)

公債	\$113,985,000
製造業	35,474,000
商業	30,487,000
地產	12,104,000
農田	10,616,000
森林和木料	6,500,000
礦業	2,609,000
銀行資本	837,000
其他	45,179,000

證券一項包括政府公債,鐵路股票,和公共事業股票。在製造業一

項的三五，四七四，〇〇〇元之中，差不多二八，〇〇〇，〇〇〇元投於白糖提煉工業，其餘投於椰子油提煉業及其他相聯的工業，其餘如旅館業，報紙，戲院和慈善機關，則包括在雜項內。(註四四)

他國在菲列賓的投資，尚乏較正確的估計。根據美國國內外貿易局的居民條例，各國在菲列賓的總數恐不及美國人那麼的多。如果根據他種標準，則為數當遠不止此，因為菲島外人計有美人六千名，西班牙人四千名，英人（包括印度人在內）二千名，日本人一萬六千名，華人五萬名。金特斯萊氏在英國國外投資分佈表上，也沒有把菲列賓單獨的加以估計。(註四五)

12. 暹羅

暹羅的各國投資的性質和範圍，迄今無正式的估計可據，從所有公共債務和貿易的統計上，可以推知各國投資的最大部份屬諸英國，暹羅政府公債都以英鎊計算而且大都在倫敦發行，這就可證實英國的勢力，其詳情在本書關於預算和公債的一章中已有說明，茲不多贅，同樣從本書貿易一章上的貿易統計，也可以見到各國在暹羅的直接投資——至少在商業方面，其次序當為英屬馬來亞，英國，中國，荷屬印度，日本，美國和德國，若欲更正確的推斷則無從獲得。

13. 蘇聯社會主義共和國

因為蘇俄經濟制度的特殊，各國在蘇俄的投資另在本書蘇俄財政的一章上說明，在那一章上說過蘇俄雖也有各國投資，卻不能知道各國投資的範圍，但是對於各國商業債權的性質和範圍以及其地理上的分

佈的估計，卻多少提及，所有材料並不能加以比較。

14. 美國

關於美國對外的投資雖有很多的材料，但是各國在美國的投資，尚無充分的統計，非但從來沒有什麼調查，而且所知道的都是根據於關於各國人所有美國公司股份或所有美國證券的一些集合攏來的材料。以下的敘述是以美國國內外貿易局對於美國國際收支平均所下結論為根據。(註四七)所有說明大都指一九三一年的各國長期投資而言，各國這種投資，大家相信到一九三二年並沒有多少變化，一九三二年各國人所購的美國證券大約可與舊有公債的還本相抵銷，一九三二年關於直接投資的交易也很有限。

該局估計美國銀行為他國人所保存的美國證券達一，六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元美金，這個數目再加上不動產和直接投資以及在他國保管箱內的證券的現在價值，結果各國投資總數約為二，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元，這個數目在各國中如何分配，尚不可得而知，但是在一九三〇年大家都以為一九二九年十二月的比較大得多的一個估計總數，主要分配於英國，加拿大，荷蘭，德國和法國，尤以英國和加拿大為最多。

該局所稱一九三一年各國在美投資為二十二萬五千萬元之數和一九二九年四十七萬萬元的估計總數，可以與楊雷夫教授 (Prof. Ralph A. Young) 為全國實業會議所預備的估計以及多因氏 (Doane) 在美國國富研究上所採用的估計相比擬，前者在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三二年在美國的國際金融狀況的一個表上，稱在美國的各國私人長期投資在

一九三一年不斷的增加，到了一九三二年始稍有減少，後者卻指出各國在美投資在一九二八年以後有顯明的降低。(註四九)

現有的一些關於各國於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二年在美的財產的材料，說明英國的投資佔總數的最大部份，各種估計大都以英國那兩年在美國的財產的額面價值約六萬萬元弱，這個數目包括大戰後移歸英人的美國投資總數和其他項目在內。該局在採取比較大得多的一九二九年的一，五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的數目時所有的解釋，就是那比較大得多的數目代表一九二九年證券最高價格的數目，這個估計容或沒有顧及一九二九年末期證券的跌價或在美國證券跌價以前數星期倫敦海屈萊 (Hatry) 破產以後英國投資者催促美國證券跌價的種種趨勢。

該局所編關於其他國家的投資的不甚可靠的報告，可歸結為以下數點：

(1)關於法國的投資，材料太少，大概法國投資者在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九年間購買了許多美國股票，一大部份或已為美國銀行所保存。

(2)德人所有的美國內國公債和已還本的德國金元股票，其額面價值達四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德國金元股票的包括在內使這估計的價值大為減少，但是大家認為在美國所重新購得的德國金元股票，約為其中的二萬萬元，德國在美國工業的投資，以人造絲和化學工業為最多。

(3)關於瑞士，荷蘭和意大利的財產，並無估計。

(4)日本在美國的長期投資，在一九三〇年以前幾等於零，到了一九三〇年日本投資至少有五百萬元，包括日本的保險公司，銀行和私人的投資，此外已還本的日本金元股票，估計也有一萬萬元之多。

(5)比利時一九三三年初期的投資總數約為五千萬元，這個數目為鮑特因教授 (Baudhuin) 所提出。

(6)一九三三年三月希臘在美國的投資，估計為二千萬元。不過這個估計只好算是一種猜測而已。(註五〇)

第二十四表 各國在美投資的兩個私人估計
(一九二五至一九三二年)
(單位百萬元)

年 份	楊氏估計	多氏估計	年 份	楊氏估計	多氏估計
1925	3,432	822	1929	4,700	2,074
1926	3,558	1,047	1930	4,819	1,817
1927	3,737	1,338	1931	4,913	1,263
1928	4,265	2,123	1932	4,908	581

第三節 國際收支平均

1. 引言

國際收支平均的研究，還正在幼稚期，它的材料的搜集也非常困難，國際聯盟祕書處曾作過一度的試驗，刊行了一種三十二國家的國際收支平均年報，可是所有報告都是估計，有許多估計也只是猜度性質，而且非但國聯的報告如此，各國的出版物亦無不然。

第二十五表 太平洋幾個國家的國際支付平均表(註五二)

(單位百萬元美金)

國名	年份	貨物 服 役 和 黃 金					資 本 各 項 目			由於錯誤和遺漏的平均	
		商 品 ₁	利息與股息 ₂	其他交易 ₃	貨物和服役總數 ₄	黃 金 ₅	總 數	長 期 ₆	短 期 ₇		總 數
澳洲(a)	1928-29	-49.9	-169.7	+19.0	-200.6	+12.8	-187.5	+98.5	-89.3
	1929-30	-192.4	-176.0	+25.0	-343.4	+129.3	-211.8	+188.7	-25.4
	1930-31	+64.3	-164.8	+27.5	-73.0	+57.9	-15.9	+21.8	+6.7
	1931-32	+114.3	-110.8	+17.3	+20.8	+34.7	+55.1	-80.4	-24.9
加拿大(b)	1927	+100.9	+170.2	+173.3	+104.0	+33.0	+137.0	-18.7	+32.1
	1928	+75.6	-165.9	+223.7	+133.4	+68.0	+201.4
	1929	-180.9	-169.7	+239.1	-111.5	+46.5	-65.0
	1930	-162.3	-184.1	+201.0	-145.4	-13.8	-159.2
	1931	-47.7	-174.7	+183.5	-38.9	+65.6	+26.7
	1932	+36.3	-169.2	+137.8	+4.9	+58.6	+63.5
中國(c)	1928	-186.7	-114.7	+213.0	-88.4	-4.3	-92.7	+47.4	-45.3
	1929	-179.2	-118.5	+201.0	-96.7	+1.3	-95.4	+72.6	-22.8
	1930	-180.7	-95.0	+11.2	-124.5	+14.5	-110.0	+62.0	-48.0
日本(包括朝鮮和臺灣)(d)	1927	-134.1	-1.5	+68.7	-66.9	+17.0	-49.9	-59.8	+81.9	+22.1	-27.8
	1928	-150.1	-11.1	+81.1	-80.1	-0.2	-80.3	+24.7	+29.3	+51.0	-26.3
	1929	-75.5	-9.1	+93.4	+8.8	-0.3	+8.5	-24.3	-1.9	-26.2	-17.7
	1930	-76.4	-12.5	+75.4	-13.5	+141.6	+128.1	-45.4	-100.5	-145.9	-17.8
	1931	-68.3	-11.5	+51.5	-27.9	+189.5	+161.6	-115.6	+1.9	-113.7	+47.9
1932	-16	-9	+60	+35	+32	+67	

荷屬印度 (e)	1927	+299.8	-149.5	-86.8	+63.5	-6.4	+57.1	-26.9	+2.0	-24.9	+32.2	
	1928	+259.9	-142.7	-87.8	+6.4	-6.0	-0.4	-5.2	-2.4	-7.6	-7.2	
	1929	+134.7	-127.0	-70.3	-62.7	-3.6	-66.3	-24.9	+56.7	+31.8	-34.5	
	1930	+106.5	-104.1	-63.5	-61.1	+0.8	-60.3	+31.8	+31.8	-28.5
	1931	+66.7	-59.1	-52.3	-44.7	+16.9	-27.8	+13.7	+18.5	+18.5	+32.2	-4.4
1932	+71.5	-45.8	-39.8	-14.1	+18.5	+4.4	+4.4	+12.1	+34.6	+46.7	+51.1	
新西蘭 (f)	1927-28	+43.7	-39.3	-4.0	+0.4	+2.5	+2.1	+25.2	(-28.1)	-2.9	
	1928-29	+48.0	-41.5	-7.3	-0.8	+5.4	+4.6	+30.4	(-35.0)	-4.6	
	1929-30	-11.2	-41.8	-5.5	-58.5	+5.2	-53.3	+20.4	(+32.9)	+53.3	
	1930-31	-7.8	-42.4	-1.5	-51.7	+2.6	-49.1	+37.1	(+12.0)	+49.1	
	1931-32	+31.8	-34.6	-3.7	-6.5	+4.7	-1.8	+7.4	(-5.6)	+1.8	
美國 (g)	1927	+417	+679	-572	+524	-6	+518	-722	+1,005	+283	+801	
	1928	+738	+680	-684	+734	+392	+1,126	-684	-348	-1,032	+94	
	1929	+382	+699	-681	+400	-175	+225	-94	-40	-134	+91	
	1930	+386	+769	-580	+575	-280	+295	-224	-463	-687	-392	
	1931	+17	+621	-493	+145	-145	+223	-398	-165	-165	
1932	+150	+455	-504	+101	+446	+547	+247	-908	-661	-114		

(a) 每年七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b) 一項與三項不包括進口貨付與本國船隻的運費在內。

(c) 根據里麥氏的表格。

(d) 一九三二年的數字係根據於長崎正金銀行兒玉氏的估計。

(e) 二項與六項不包括外國公司所獲利益的再投資。

(f) 每年四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g) 同 (b)。

國聯宣稱它的報告大概可以代表最近國際貨幣交易的總帳，但是否可稱為國際收支平均表尚不無疑問，這種疑問足以引起更重要的問題，就是這種報告裏的數字既不甚可靠，難免錯誤，那末所謂國際收支平均究有什麼價值？國聯以為這種報告確乎有價值，而且所有估計比較完全，其編製也經過了好多年數，對於各國以往的經濟狀況和將來的趨勢都有相當的解釋，(註五一)國聯這個見解，美國商務部亦頗表同情，該部曾刊行一種長約八十餘頁的美國國際收支年報，該年報編者深覺他們的研究與美國一般國內經濟和國際經濟問題均有關係，所以不能看作祇是一種國際貿易的報告而已。

他們以為各種國際貿易互相間時常均有積極或消極的影響，那種增加國外支付的貿易，每能增加他國人方面的收入，這種相互的影響自不能加以正確的估量，但是有如美國國外支付，證券的國際交易，國外投資的進益，短期資本的流動等經濟原素於美國國際金融上地位的評價，卻有莫大的關係。(註五三)

加拿大政府指示我們一般人對於一國國際貿易的平均的看法，不免錯誤，他們總以為一國的貿易如果隆盛，那末出口必多於進口，現金必從外流入，這種看法只計算有形的看得見的貨物的交易，而忽視了無形的看不見的項目例如利息，運費，旅費，僑民匯款等等，所以一國國際貿易的正確看法，必須兼及各種收入和支出兩方面的貿易。一國國際收支的平均表可以解釋為該國各種有形的看得見和無形的看不見的出口和進口數量的表格，在表內各種進口和出口的比較的數量和互相間的

關係，其對於國際匯兌和資本流動的影響，可以一目瞭然，這種表格對於一國金融和經濟上的地位與政策的研究，為不可或缺的資料，所以一國國際收支平均的表格必須能完成以下的作用：(1)明白顯示一國的國際收入和支出以及其平均，(2)明白顯示一國國際借貸的範圍，(3)指出一國國際貿易上各種看不見的項目的數量，(4)說明匯兌的變動和國際金融上的困難的影響，(5)對於經濟趨勢的判斷以及金融和商業政策的決定，須能提供相當的資料。(註五四)

各國國際收支平均雖無法比較，國聯秘書處卻已把所收到的幾個國家的報告加以整理，而作成了一個表格（本書第二十五表），該表為關於太平洋各國可資利用的表格，表內主要的項目為：(1)商品，各種商品包括銀幣和銀塊的交易的數量，(2)利息和股息，包括所獲利息的重行投資，大都與資本的流動各項目相抵銷，(3)其他交易包括國際貿易上所得的運費，旅費，外交人員和政府的支付，僑民的匯款等等，(4)交易總計，代表各種交易的平均，而金幣或金塊的交易不在內，(5)黃金，有許多未經登記的黃金流動不算在內，(6)長期資本，包括長期借款的清償，證券和不動產的的賣買，和長期直接投資等等，(7)短期資本，包括商品的支付，銀行的借款等，加號表示資本流入的純量，減號即資本流出的純量。(註五五)

2. 澳洲

一九三二年以前澳洲統計和人口調查局在他們所出版的年鑑上僅發表些看得見的貿易的平均。在一九三三的年鑑上該局方纔覺得有形

(b) 地方政府										
長期公債	19,562	19,193	18,893	19,225
短期公債	148	594	1,023
銀行透支淨數	80	608	551	79
4. 國外價值資金投資的利息	52	45	53	58
5. 國外地方團體借款的利息	1,300	1,450	1,500	1,500
6.										
(a) 新西蘭政府	269	293	338	330
(b) 新西蘭地方團體	388	436	436	436
7. 國外澳洲資產的利息	286	701	905	1,074
8. 投 澳洲的長期私人資本的利息和股息	8,750	8,750	6,087	4,117
9. 英國政府對於移民借款的利息的補助的 移正減除額	-109	-126	-131	-112
10. 國外銀行平均淨數利息	1,352	896	463	470
III. 其他交易										
11. 運輸收入	647	647	532	505
12. 港口支出	5,603	5,840	4,076	3,470
13. 消耗在澳洲沿海的船隻貨艙的捐稅	83	78	59	46

14. 保險	2,741	-2	2,954	21	2,605	24	2,000	20
(a) 人壽	30	975	30	944	25	471	20	400
(b) 水火	430	174	35	31
15. 借款企圖和經理支出以及轉移印花稅	1,072	1,190	705	1,516	360	1,370	207	747
16. 僑民	560	801	578	847	546	702	426	327
17. 僑民匯款	1,228	3,619	1,139	3,344	811	1,545	663	1,149
18. 旅費	60	170	60	177	55	158	50	134
19. 外交費用	381	342	451	367	446	374	436	325
20. 戰事酬金	95	95	95
21. 兵士攻墓維持費	876	878	1,265	-1
22. 賠款收入	130	130	130	110
23. 國外部政補助金	133	58	10
24. 政府對航行的補助金	1,386	453	132	81
25. 國防部海外費用	12	122	12	108	12	95	12	89
26. 政府收支	348	294	374	654
IV. 黃金
27. 金塊與金幣
(a) 入口	1,871	1,873	2,156	3,605
(b) 出口分爲：	1,116	24,999	10,120	5,931
國內出口
出口超過出口
總數	157,850	196,430	141,801	185,787	102,743	105,839	96,529	82,308
結存或結欠	-38,580	-43,986	-3,096	-14,221

的看得見的貿易的平均並不能代表澳洲國際貿易的全部，所以在一九三四年的年鑑上，把無形的看不見的種種貿易也加以調查和統計，現時只有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二九年，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的國際收支平均的估計，該局所製表格的式樣與國聯相仿，也把各種商品的貿易項目列在前部，把資本的流出或流入放在後部。

如果表內前部各項數目都正確而完全，那末與後部資本流動的數目應恰恰相抵，實際上則終有差額，因為時間上計算的錯誤，估計的錯誤常屬不免，時間上的計算愈落後，全部貿易的變動亦愈多。而表內所包括的四年中間，這種變動之大又無以復加。

所有總結的表格，在編製上比較謹慎，而且附帶說明如果短期貿易平均也算在內，則四年間的收支差額比較可以不重視，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二九年約一千八百萬鎊的差額，或由於海外公共借款五千四百萬鎊的一部份的收入，我們更須注意，銀行國際收支平均的估計是根據於每年上半年的平均資產負債數的。

3. 加拿大

加拿大政府統計局對於加邦的國際收支平均供給了很詳細的材料，該局在編製國際收支平均時，把全部貿易都計算在內，而且加以說明和歷史上的敘述，在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二二年，加拿大在國際收支平均上流入了大量的資本，同時在商品貿易平均上亦佔了便宜，那是因為在那二年中，英國歸還加邦戰債三萬一千六百萬鎊，在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八年，便輸出了大量的資本，原因為那年儲蓄款項空前的多，那些

第二十七表 加拿大國際收支平均表
(單位百萬加拿大圓)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1. 物品交易(已經登記的商品進出口)	1,284	1,008	1,239	1,087	1,374	1,222	1,208	1,499	905	1,018	617	628	503	453
未經登記的船隻進口	1	...	19	...	19	...	7	...	1
因居民情形和其他非商業的進口而有減除額	1,284	1,008	1,239	1,089	1,374	1,242	1,208	1,318	905	1,015	617	629	503	453
減除額	-12	-22	-11	-23	-11	-21	-12	-25	-11	-24	-9	-17	-7	-14
過量估計的減除額	1,272	987	1,228	1,066	1,363	1,220	1,197	1,294	894	992	608	611	496	439
貨物交易的核正減除總數	5	...	22
2. 金幣和金塊的進出口	80	47	64	31	108	40	51	4	25	39	70	2	61	2

儲蓄款項轉移於國內各方面，到了一九二九年與一九三〇年，各國投資的資本流入，因此貿易平均入於失利的狀態，一九三一年資本又向外流出，所以流出之故，並非在於國外投資，而在於商品的購回和已成事業的收縮。

加拿大統計局以爲自一九二九年以來表中各項數量的減少，係受世界不景氣的影響所致，以是在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一年商品的出口差不多減少了百分之五十，此固由於物價的跌落，但數量上確減少不少，一九三二年透支數約爲七千二百萬元，在最近的平均表上，旅費，黃金和加拿大證券的購買佔最主要的地位。

在第二十七表上，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三二年每年所有出口和進口總數相等，此由於加拿大政府以平均爲很重要，以爲每年如果不能平均，則各項估計必有錯誤。其中許多估計並不否認爲約計的數目。且該局聲明如果沒有資本借貸的直接估計，那末平均一項即代表資本流動的淨數和最低限度的錯誤。每年的進出口包括有形與無形的項目在內。

(註五七)

4. 中國

里麥博士對於中國國際收支平均，曾下過一番研究，因爲找不得正式的材料，他的簡單的表格即被認爲很重要的資料。據他的研究，中國在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三〇年間，主要的支出平均每年達十五萬六千九百九十萬元銀元，可分析如下：政府公債七千〇九十萬元，商業投資一萬三千八百八十萬元，進口商品十二萬九千七百三十萬元，進口白銀六

千二百九十萬元；主要的收入每年約十三萬七千七百三十萬元銀元，其中十二萬七千九百九十萬元為流通項目：國外匯款二萬萬元，出口商品十萬二千五百三十萬元，出口黃金三百三十萬元，出口的賠償（百分之五）五千一百三十萬元，其餘九千七百四十萬元屬資本項目，即中國政府

第二十八表 中國國際收支平均表
(單位百萬元銀元)

	1928		1929		1930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I. 流通項目						
商品	1,487.0	1,794.0	1,523.5	1,898.7	1,342.3	1,964.6
出口核正減除額	74.4	114.3	134.2
金銀進出口	168.7	3.0	158.7	47.4	100.5
政府公債	63.0	79.1	111.4
商業投資	179.0	198.5	198.0
海外匯款	250.6	280.7	316.3
旅客和學生費用	30.0	6.0	30.0	6.0	40.0	8.0
外交和領事費用	30.0	4.4	32.0	4.4	38.0	5.0
教會和慈善匯款	25.0	30.0	40.0
外國海陸軍設置	139.7	124.0	100.0
在華外人匯款	0.5	0.5	1.0
保險費	15.0	15.0	20.0
影片租費	8.0
總數	2,036.7	2,230.6	2,137.5	2,360.9	2,058.2	2,416.5
II. 資本項目						
新商業投資	96.0	170.0	202.0
售與國人華人的內國證券	4.0
總數	100.0	170.0	202.0
流通項目淨支出	193.9		223.4		358.3	
資本項目收入	100.0		170.0		202.0	
差額	93.9		53.4		156.3	

借款二千三百八十萬元，新商業投資七千三百六十萬元。照里麥氏的說法，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三〇年間，中國在國際收支上每年平均的差額爲一萬九千二百六十萬元銀元，里氏以爲如果把次要項也算在內，差額或可大減。

在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三〇年間，中國國際收支平均上的困難漸見解除的曙光，而可以特別注意的，就是國外匯款仍爲收入方面最主要的流通項目，其次即爲外人海陸軍的消費。在一九三〇年入超造成了新紀錄，但里氏則以爲此或由於中國出口的估計過低。尤可注意的，爲不景氣對原料供給的國家如中國的影響之鉅，而隨以俱來的爲白銀的跌價，因是入超更無可挽回。

第二十八表係完全根據於里麥氏的研究。(註五八)

5. 日本

日本財務省每年刊行國際收支平均和無形的看不見的貿易的年報，前者係根據於供給國聯的報告，並包括朝鮮和臺灣的國際貿易。

莫爾頓博士於一九三一年否認日本的報告，而從流通的進出口貿易和流通的資本貿易方面研究日本的國際收支平均，他以爲在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九年間平常進出口貿易的平均年年不利，（從一九二三年日本財務省始刊行詳細報告），同時資本貿易的收入卻多於支出，所多的足以抵償平常進出口貿易的損失而有餘，資本貿易方面最關重要的，爲從他國來的借款的增加以及進口方面現金平均和支出方面新國外投資的減少。

第二十九表 日本國際收支平均表
(單位百萬日圓)

流通項目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I. 商品										
1. 商品(包括雜項和非黃金的貨幣)	2,106.6	2,389.7	2,077.6	2,401.0	2,250.2	2,414.0	1,547.8	1,702.5	1,198.7	1,340.8
II. 利息與股息										
2. 政府借款利息	13.2	70.4	11.9	69.0	12.2	65.7	11.0	64.3	9.9	55.0
3. 長期投資利息和股息	77.9	28.4	74.8	36.4	84.8	47.4	73.2	42.7	62.4	38.1
4. 短期投資利息	8.5	4.0	6.4	2.6	5.4	9.1	6.5	8.9	3.9	6.7
總數	99.6	102.7	95.1	108.0	102.4	122.2	90.7	115.9	76.2	99.8
III. 其他流通款項										
5. 運費、航行費、特權費等	186.0	2.6	202.7	3.6	222.1	0.9	181.8	0.3	156.3	0.6
6. 港口收支	1.9	40.6	3.5	46.1	3.8	47.9	3.2	40.9	3.9	40.5
7. 佣金、保險費和其他收支	96.4	95.9	110.7	106.0	125.7	117.0	116.2	115.9	108.8	105.9

2. 其他借款償還	33.4	48.1	31.4	57.8	42.0	28.3	55.1	9.8	44.3	12.4
3. 日本證券購買	52.2	113.5	82.4	144.7	65.7	87.9	109.8	168.7	74.5	67.9
4. 外國證券購買	11.2	44.9	17.5	34.9	110.8	152.5	108.9	193.2	218.8	225.1
5. 因流通國外的新借款 而致的新內國證券的 內售	51.3	180.8	23.0	102.5	49.7
6. 其他長期資本投資	61.1	34.7	72.6	76.1	78.1
總數	150.4	276.6	332.8	279.4	297.9	350.7	361.9	453.9	411.1	481.5
II. 短期經營										
7. 外國短期借款的淨增減	120.4	42.3	129.3	221.4	80.0
8. 外國流通資產的淨增減	52.3	45.0	133.4	18.0	1.1
總數	172.7	87.3	129.3	133.4	18.0	221.4	1.1	80.0
總結	323.1	276.6	420.1	279.4	427.2	484.1	379.9	675.3	412.2	561.5
平均	46.5	140.7	-56.9	-235.4	-149.3

第三十表 日本無形的進出口

(單位百萬日圓)

	1928		1929		1930		1931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1. 尋常收支								
擔保品利息	20.5	98.9	21.7	109.0	22.4	103.1	17.9	90.3
事業和服役收入	113.8	12.1	133.3	17.1	106.3	15.7	90.0	11.9
運費	217.0	78.7	238.5	79.3	194.4	69.1	166.9	66.3
保險會	110.7	106.0	125.7	117.4	116.2	115.9	108.8	105.9
旅費	53.0	48.1	58.0	54.6	50.7	50.0	43.2	44.9
政府收支	8.7	36.7	13.2	36.7	15.8	30.0	7.6	37.9
其他	26.8	8.7	18.3	7.1	18.9	8.0	12.3	5.9
總數	550.5	339.3	608.7	421.5	524.8	391.8	416.8	363.1
2. 特別支出								
在日本的外人投資	272.0	...	158.3	...	281.1	...	152.6
在日本的外人投資的償還 或出售	...	248.2	...	235.0	...	309.4	...	369.1
日人所有已經出售或償還 的外國證券	70.9	...	209.3	...	149.6	...	286.9
日本國外投資	...	69.6	...	225.0	...	269.3	...	303.1
總數	342.9	317.9	367.6	460.0	430.7	578.7	439.5	672.2
總結	893.4	702.2	976.3	881.5	955.5	970.5	886.3	635.3
尋常收入超過額	+161.2		+187.2		+133.0		+83.6	
特別支付超過額	+25.0		-92.4		-148.0		-23.7	

第二十九表和第三十表係從日本一九三一年財政和經濟年鑑直接取來，以示各項目的比較性。(註五九)

6. 荷屬印度

荷屬印度的國際收支平均的正式報告見於國聯的年報。該報告各項數目的所以不平均，由於資本流動的登記的不完備。一九三〇年和一九三一年短期資本和借款的變動無從得知，即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二年也只提及與荷蘭殖民部結算的東印度政府借款。而因為可靠材料的缺乏，外人所獲贏利的再投資並不包括在資本流入項內，也不包括在利息和股息的支出項內，所以資本帳上掩飾了東印度利用外資的實情，所有利息和股息的支付報告也沒有實說外資的數量，而事實上外人所獲贏利的再投資在商業興盛的那幾年，為數恐頗可觀，其在一九二五年，約占國外所付各種股息的數量的百分之三十。在資本項下，外人所購的內國公債以及從郵金方面來的匯款，大都是住在東印度的歐洲人的儲蓄金，這種歐洲人，大多數終須回國，所以這些項目並不能減少外債的數額。

第三十一表係根據於國聯的報告，所不同者只有項目上稍有些改變，即每年流出與流入的數目並列，流入一項應視為貨物，服役和黃金項下的流入（即出口），和資本項下的資本流入，流出應視為貨物，服役和黃金項下的流出（即進口），和資本項下的資本流出。(註六〇)

(a) 木料公司	171	132	97	17	} 31
(b) 其他公司	111	116	90	45	
6. 私人貿易所得	5	2	2	2	
III. 其他										
7. 旅費支出										
(a) 旅費	34	29	29	25	17
(b) 其他	7	69	6	57	5	54	5	34	3	17
8. 寄與國外親戚的匯款	15	15	12	10	8
9. 荷屬東印度政府支出	18	18	16	15	10
10. 國外行政支出										
(a) 小量款項	27	16	} 24	} 20	} 16
(b) 其他	20	20	
11. 付與國外的佣金	25	26	28	31	34
IV. 黃金										
12. 金幣與金塊	5	20	5	14	5	3	44	2	46
總數	1,627	1,626	1,524	1,639	1,219	1,369	835	904	634	623
結存或結欠	+1	-165	-69	+11						

7. 新西蘭

新西蘭官廳年鑑載新西蘭對英國的貿易，入超甚鉅，此蓋由於平時新西蘭每年須付發行在倫敦的公債利息約八百萬鎊，但是在一九三一年，卻有九百萬鎊的出超，不過大都與其他國家的貿易的不利相抵銷。較爲重要的無形的貿易項目爲外債的還本和付息以及新借款的流入，所付利息每年雖然差不多，但是新借款的數額卻年有不同，這種不同是國際貿易平均發生變化的重要原素。

新西蘭國際貿易平均表係根據於國聯的報告，表內收支數相抵，但是所有數目並不能算爲都正確，因爲短期資本的數目不是根據於直接的憑證，而係爲收支的平均而插入，所以不免有錯誤。新西蘭政府承認因爲正確材料的缺乏，特別是關於私人資本流動的無從查考，所有報告也只是粗枝大葉的估計而已。在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的報告上，所有進口貨的保險費和運費的估計過少的數目已減至百分之二·五至百分之一，在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一年的同一項內，又加了二百萬鎊，因爲從英國來的進口貨，以英鎊而並沒有以新西蘭鎊計算，在一九三二年的報告上，除了澳洲之外的各種進口，均以英鎊計算，所以又須有五九九，〇〇〇鎊的出入，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的各種出口數目均合成英鎊，折合時以對英鎊的百分之十的平均增額爲標準。(註六一)

第三十二表 新西蘭國際收支平均表

一九二八至一九二九年，一九三〇至一九三一年爲新西蘭鎊，

一九三一至一九三二年爲英鎊

(單位千鎊)

	1928—29		1929—30		1930—31		1931—32	
	流入	流出	流入	流出	流入	流出	流入	流出
貨物，服役與黃金	、							
I. 商品								
1. 商品	56,041	45,103	47,953	49,162	38,973	38,301	30,353	23,165
2. 其他分配								
(a) 折合	2,001	...	-599
(b) 估計差誤	...	1,025	...	1,117	...	366	...	205
II. 利息與股息								
3. 政府間債務利息	8	...	8	...	8	...	8	...
4. 其他公共債務利息	} 325	7,906	...	8,185	...	8,447	...	7,687
5. 長期資本的其他利息 和股息		1,000	497	1,000	234	1,000	239	800
III. 其他								
6. 運輸收入	...	890	...	870	700	...	339	...
7. 港口費	784	...	819	...	823	...	620	...
8. 僑民資金	320	400	317	309	346	245	160	250
9. 旅費	720	1,650	719	1,671	636	2,345	385	1,500
10. 外交上支出	30	60	30	60	30	60	30	60
11. 現金賠款	290	...	371	...	508	...	167	...
12. 其他政府收支	138	802	163	663	134	849	143	922

IV. 黃金								
13. 金幣與金塊	1,113	3	1,093	6	555	...	1,108	1
總數	59,778	58,839	51,970	63,043	42,947	53,614	33,552	33,991
餘存或結欠	+939		-11,073		-10,667			
資本項目								
I. 長期經營								
1. 內國證券再購買	2,438
2. 外國證券買賣	7	4,489	6,675	7	...	1,598
3. 新的資本								
(a) 中央和地方政府的	11,014	} 250	} 8,058	...	3,367	...
(b) 其他	∴	
II. 短期經營								
4. 短期資產和負債轉變	...	7,221	6,836	...	2,616	1,330
總數	11,021	11,960	13,511	2,438	10,674	7	3,367	2,928
資本流動總數	-939		+11,073		+10,667		+439	

8. 暹羅

暹羅財政部曾出版過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二一年度到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一年度的收支平均報告。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二一年的國際貿易的失利由於米的空前的歉收，因為米佔全部出口的百分之七八十。暹羅無形的出口有在暹外人的匯款，出口的保險費和運費的支出（僅有很少的例外），而匯款之中，尤以中國人寄回中國的款項為多，無形的進口大都為用以投資的外資的輸入。

暹羅政府稱每年無形的進出口的正確估計爲不可能的事，即如商品一項也只是一種約計而已，但是它相信表內的數字足以明確指陳暹羅經濟上的地位。(註六三)

第三十三表 暹羅國際收支平均

(單位貝特)

年 份	私人商品 貨幣和金 銀塊出口 和再出口	私人商品 貨幣和金 銀塊進口	無形貿易 平 均	政府匯款	差 額
1920—21	90,492,501	145,534,065	-55,041,564	-47,988,200	-7,055,364
1921—22	183,620,381	131,757,874	51,862,507	-1,110,516	52,973,023
1922—23	170,459,164	136,356,431	34,102,733	-1,972,430	36,075,163
1923—24	201,552,242	138,566,099	62,586,143	23,419,054	39,167,089
1924—25	203,079,862	158,527,818	44,552,044	12,096,000	32,453,044
1925—26	244,731,247	172,766,207	71,935,040	41,148,000	30,817,040
1926—27	240,080,730	185,866,872	54,213,858	22,107,600	32,106,288
1927—28	276,269,363	193,363,612	82,905,751	48,859,200	34,046,551
1928—29	252,474,784	180,077,857	72,396,927	34,792,230	37,004,727
1929—30	219,772,893	195,269,200	24,503,693	5,572,800	18,930,893
1930—31	161,518,891	147,785,227	13,733,664	-20,394,000	34,127,664
2469至2473 五年中的平 均(1926—27 至1930—31)	230,023,332	180,472,553	49,550,779	18,187,560	31,363,219

9. 蘇聯社會主義共和國

英國北明翰蘇俄經濟情形研究所曾出版一種報告，其中載有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五年度直到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一年度的蘇俄國際收支平均，表內數字只是估計，係根據於蘇俄財政部和國際貿易部所出版的報告，官廳正式報告所未及之處，由該所引用蘇俄統計學家和經濟學家的材料，加以計算。但是蘇俄官廳的估計往往自相矛盾，如國際貿易部在一九二八年所出版的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二七年的國際收支平均，與該部在一九二八年以前幾年所作的表格大有不同，與財政部應其夫氏的報告亦多有不符，因此蘇俄報告的數字都經由該所藉各方面所搜得的材料加以糾正。蘇俄的數字較之該所的估計，顯示更不順利的收支平均，如果分析一下，即不難窺見其中有好幾項是算重複了。關於負債，黃金和其他金屬的流動和不容易看得出的國外支出的好幾項卻沒有注意到。該所以為經這許多手續而得的統計當不致與正確的數字有所懸殊。

(註六三)

本書第三十四表即是北明翰研究所的報告。

第三十四表 蘇俄國際收支平均表

(單位百萬盧布)

	1924-25	1925-26	1926-27	1927-28	1928-29	1929-30	1930-31
支付							
1. 國外貿易							
(1) 商品進口	724	756	714	946	836	1,068	1,044
(2) 金銀進口	46	9	15	3	1

(3)禁制品進口	27	30	35	29	35	35	35
(4)商業包裹進口	3	9	2	6	6
(5)搭客佣金	11	12	14	14	16	18	16
(6)行政和雜項支出	30	23	30	35	42	50	50
總數	841	839	810	1,024	932	1,178	1,151
2.資本流動							
(1)蘇俄和國外貨幣準備金的增加額	33	27
(2)國外商業貸款的利息	6	9	13	17	25	30	35
總數	6	9	46	17	52	30	35
3.外國勞力和技術的援助	3	5	5	10	15	18	38
4.非商業性質的貿易	8	26	25	21	6	25	30
總結	858	879	886	1,072	1,065	1,251	1,254
收入							
1.國外貿易							
(1)商品出口	530	650	735	743	840	965	836
(2)金屬出口	70	81	49	155	70	9	110
(3)禁制品出口	4	3	5	3	6	8	9
總數	604	734	789	901	916	982	955

2. 流本流動							
(1) 國外短期收支 較上年的增加額	69	62	41	120	45	210	230
(2) 國外貨幣準備 金較上年的減少 額	62	15
(3) 國外短期貸款 和存款的利息	7	5	5	6	6	5	4
(4) 利息, 股息, 和 其他	8	7	5	6	6	5	6
總 數	146	89	51	132	57	220	240
3. 非商業性質的貿 易匯款, 旅費及 其他	43	43	43	35	32	43	55
4. 其他	65	13	3	4	6	4
總 結	858	879	886	1,072	1,005	1,251	1,254

10. 美國

美國商務部一向刊行關於美國國際收支平均的很完備的報告，一九三二年的報告稱自一八九三年以來，美國國際貿易平均沒有一年不利，在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三二年中，平均每年貿易平衡為六萬四千五百萬元美金，這個貿易平均，再加上其他流通的兩項，即平均每年私人長期和短期投資的純益計四四三,〇〇〇,〇〇〇元，和每年戰債收入計一八七,〇〇〇,〇〇〇元，平均每年純收入約有一,二六五,〇〇〇,〇

〇〇元之多，如果除掉旅費，移民的匯款，慈善費等約每年七七五，〇〇〇，〇〇〇元以及其他無形的流通項目如運費，政府費用等約每年八四，〇〇〇，〇〇〇元，那末在這十一年之中，平均每年在國際收支平衡上的收入當爲四〇六，〇〇〇，〇〇〇元。

美國政府爲了分析戰後美國國際金融上地位的重要趨勢起見，把這十一年畫分爲四個時期，每個時期有它特殊的國際上的影響。第一期自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一年，該時期受大戰的影響既深且鉅，大量食料和其他出品以欠帳方式售與歐洲各國，同時變化莫測的國際匯兌使國際證券的流動隨時受投機的影響。第二期自一九二二至一九二四年，時馬克價格慘跌，各國均設法穩定幣制，這麼一來，美國商品大量運往歐洲，歐洲各國儘量運金至美國。第三期自一九二五至一九二九年，美國債權地位無限擴展，至一九二九年而登峯造極，國外短期銀行資本達三十萬萬元之多。第四期自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二年，不景氣瀰漫全球，各種貿易一落千丈，每年平均較前三期相差不可以道里計。

一般美國國際收支平均的研究者僉以表內數字既係估計，自有修改的必要，但即使修改，亦不能有所變動於該表所示的大勢。我們如把一九三二年的美國國際收支平均與是年前三年的相比較，最能看出世界不景氣的爲禍之鉅。（註六四）

商務部在一九三四年三月宣佈美國一九三三年國際收支平均的一個預備的終結的報告，該表顯示爲了料理債務，收回了短期資本至五〇九，〇〇〇，〇〇〇元之多，因此政府表示如果要維持國際貿易，則進口

和出口均須大大的增加,在沒有得到詳細的數字以前,可從該表看出各種項目下的純收入或純支出。

第三十五表 美國一九三三年國際收支平均的預備的終結
(單位百萬元)

國際貿易各類	1929		1930		1931		1932	
	貸項	借項	貸項	借項	貸項	借項	貸項	借項
I. 商品貿易								
1. 商品進出口	5,241	4,399	3,843	3,061	2,424	2,090	1,612	1,323
2. 白銀	83	64	54	43	27	29	14	20
3. 煤油的出售	46	11	44	10	30	6	21	5
4. 船隻營業修理和噸稅	54	37	46	31	36	23	...	1
5. 器皿的出售	3	10	3	3	1	3	30	20
6. 未經登記的郵包裝載	20	20	18	...	20	...	15	...
7. 年底尾數差額的整理	...	44	87	...	85
8. 其他商品分配	...	214	...	146	...	103	25	101
總數	5,447	4,799	4,095	3,294	2,623	2,254	1,717	1,470
II. 其他無形項目								
9. 運費收支								
海洋運輸	142	208	106	201	85	167	55	105
裝運上的鐵路所得	64	43	49	33	32	7	18	8
對美進口貨所徵的外國 內地運費	...	21	...	17	...	15	...	5
10. 旅費								
加拿大	94	296	72	266	57	239	35	183
墨西哥邊疆	7	38	13	56	9	44	5	36
國外(包括西印度)	82	534	72	489	46	287	31	227
11. 旅客海洋旅費	47	...	46
12. 長期私人投資所得								
國外美國人投資所得	876	...	858	...	563	...	401	...

付與在美的外國投資者 之款	...	270	...	227	...	100	...	60
13. 短期利息和佣金所得	130	...	78	...	111	...	60	...
從國外外人所取得 付與國外的外人	...	144	...	73	...	26	...	8
14. 僑民匯款	24	247	33	199	10	173	6	138
15. 戰債收入								
利息	150	5	164	...	92	...	67	...
本額	62	...	77	...	21	...	31	...
16. 其他政府收支	60	152	46	127	33	131	31	101
17. 慈善及教會捐款	...	49	...	49	...	39	...	31
18. 影片租賃	70	6	90	6	70	4	50	...
19. 保險費	70	70	70	70	70	70
20. 其他項目								
加拿大電力進口	...	4	...	4	2	4	...	2
新聞紙與刊物	5	3	5	3	5	3	4	2
專賣權和版稅等	15	15	15	15	15	15	12	12
廣告	5	50	4	40	4	18	3	10
海底電信, 無線電話, 和電話	27	19	21	15	22	17	9	7
總數	1,903	2,174	1,802	1,890	1,247	1,359	818	935
III. 私人長期資本流動								
21. 美國國外新投資								
(1) 外國債券的兌現 (照平價)	...	696	...	1,087	...	280	...	88
(2) 付還美人款項的減 除額	35	...	182	...	56	...	59	...
(3) 美人擔保人佣金的 減除額	15	...	23	...	6	...	2	...
(4) 發行在額面價格以 下的證券的減除額	11	...	43	...	5
(5) 國外直接投資的加數	...	335	...	253	...	196	...	36
(6) 從外人購得的外國 證券的加數	...	578	...	360	...	347	...	225

22. 以前國外美國人投資的減除額								
(7) 從外人取得的證券還本款項	166	...	123	...	114	...	92	...
(8) 從外人取得的償債款項	110	...	127	...	143	...	80	...
(9) 再售與外人的直接投資	58	...	51	...	5	...	4	...
(10) 再售與外人的外國證券	449	...	806	...	659	...	385	...
23. 新外國投資								
(11) 直接投資	31	...	19	...	10	...	1	...
(12) 售與外人的美國證券	1,585	...	941	...	589	...	300	...
24. 以前在美外國投資減除額								
(13) 賠款和償債支出	...	77	...	77	...	50	...	50
(14) 美國財產從外人手中的購買	...	15	1	...	2
(15) 從外人手中收回的美國證券	...	1,078	...	833	...	495	...	305
總數	2,460	2,779	2,315	2,610	1,587	1,369	923	706
IV. 短期資本流動								
25. 國際銀行帳目的兌換總數	13	485	...	765	...	371
V. 現金項目								
26. 黃金裝運	117	292	116	396	467	612	860	871
27. 已經登記的黃金的兌換	128	73	26	22	463	142
28. 美國紙幣	20	10	...	80
總數	245	365	162	418	930	764	860	951
總結	10,068	10,117	8,374	8,697	6,387	6,511	4,318	4,433
平均	-49		-323		-124		-115	

附註：

- (註一) Kindersley: "British Overseas Investments in 1931" 1933 年六月份 Economic Journal, 187-204 頁。
- (註二) Australia Year Book 835-836 頁。
- (註三) 同上 839 頁。
- (註四) 澳洲國會紀錄第 173 號 "The Budget 1933-34," 97-99 頁。
- (註五) 美國商務部 "American Direct Investments in Foreign Countries" Trade Information Bulletin 第 731 號, 1931 年第 26, 28 頁; 第 767 號 20-22 頁; The Balance of International Payments in 1931, 第 803 號 44 頁, 第 814 號第 17 頁。
- (註六) Economic Journal 1933 年六月份 201 頁。
- (註七) 美國商務部 Trade Information Bulletin, 731 號, 26-7 頁, 767 號 20-21 頁。
- (註八) 指英國人所執有之東印度證券而言。
- (註九) Economic Journal 1933 年六月份 201-02 頁。
- (註一〇) 1933 年的 Canada Year Book, 878-880 頁; "American Branch Factories Abroad" 全書, 尤其 34-37 頁; Trade Information Bulletin 第 731 號, 11-16 頁; 第 767 號, 8-10 頁; Winckler, "American Foreign Investments in 1931", 載在 Foreign Policy Reports, 1932 二月三日, 432-4 頁。
- (註一一) Remer: Foreign Investments in China, N. Y. 1933。
- (註一二) Remer: 前書 180 頁。Remer 稱中國國外僑民在七百萬至九百萬之間, 僑民寄回中國的匯款在任何時間內, 達到三百萬至四百萬元之多。
- (註一三) 美國商務部 Trade Information Bulletin 第 731 號, 26-27 頁, 第 767 號, 20-21 頁。
- (註一四) Economic Journal, 1933 年六月號, 200-202 頁。
- (註一五) Dennerly; The Economic Relations of French Indo-China, 2-3 及 6 頁此書專為太平洋國際學會第五次大會編著。
- (註一六) Moulton. Japan, an Economic and Financial Appraisal, 1931 524-25 頁。
- (註一七) 同上 495 頁。
- (註一八)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3, 61 頁。

- (註一九) 同上, 75 頁。
- (註二〇) 同上, 108-9 頁。
- (註二一) 太平洋國際學會, 美國分會所出版之 Memorandum on U. S. Investments in Japan, 1933。
- (註二二) 同上。
- (註二三) Kindersley 的估計, 英國對華投資為四千萬鎊, 而 Remer 氏則謂有美金 1,189,200,000。這樣的區別實因 Remer 把在華英僑的產業, 也當作投資的一部。Kindersley 的計算可參閱 Economic Journal, 1933 六月, 200-1 頁, 並參閱本書上面關於日本財政及中國的外人投資各節。
- (註二四) 美國商務部, Trade Information Bulletin, 767 號, 20-21 頁。
- (註二五) 同上, 731 號, 26-27 頁; 美國第七十屆參議院文件第 258 號, 32 頁。
- (註二六) 國際聯盟, Appeal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to the Report of the Commission of Enquiry, 1932, 199 頁。
- (註二七) 以下的記載, 除非另有聲明, 都根據 Dorfman 的研究。
- (註二八) Manchuria Year Book, 1932-33, 436-37 頁。1931 年一月的數字採自 1933 年八月所出版的 “Manchoukuo” Handbook of Information。
- (註二九) 見松岡洋右所著 Economic Co-operation of Japan and China in Manchuria and Mongolia, 1928。
- (註三〇) 詳見上面關於各國在華投資各部。
- (註三〇 3) 見 Trans-Pacific, 1934 年二月十五號, 11 頁; Manchuria Daily News, Monthly Supp. 1934 年。四月一日, 25 頁。
- (註三一) 國際聯盟 Balance of International Payments, 1931 and 1932, 80-81 頁。
- (註三二) 同上。
- (註三三) 美國商務部 Trade Information Bull., 731 號, 26-27 頁; 第 767 號 20-22 頁。
- (註三四) 國際聯盟, Balances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133 頁。
- (註三五) Economic Journal, 1933 年六月, 201 頁。
- (註三六) 國際聯盟, Balances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136 頁。
- (註三七) Economic Journal, 1933 年六月, 200-1 頁。
- (註三八) New Zealand Year Book, 1933, 445 及 484 頁。
- (註三九) Australia Year Book 1932, 8:5-36 頁。

- (註四〇) 美國商務部 Trade Information Bull., 767 號, 20-22 頁。
- (註四一) Condliffe, New Zealand in the Making, 1930, 271-72 頁。
- (註四二) 美國商務部, Trade Information Bull., 731 號, 28 頁。
- (註四三) 各種估計可參閱 Trade Information Bull. 767 號 20-22 頁; 731 號, 26-28 頁; 美國第七十一屆參議院文件第 258 號, 32 頁。
- (註四四) Harriet Moore, "The American Stake in the Philippines" 見 Foreign Affair 雜誌, 1933 年四月份, 517-20 頁。
- (註四五) Economic Journal, 1933 年六月, 200-202 頁。
- (註四六) 參閱本章第二節第一段。
- (註四七) 美國商務部, Trade Information Bull., 第 814 號, 67-69 頁。第 761 號, 39-41 頁; 第 802 號。
- (註四八) Conference Board Bull., 1933, 66, 68 頁。
- (註四九) Doan, The Measurement of American Wealth, 1933, 137 頁。
- (註五〇) Trade Information Bull., 第 814 號, 67-69 頁。
- (註五一) 國聯 Balance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5 頁。
- (註五二) 採自上書。
- (註五三) 美國商務部 The Balance of International Payments of the U. S. in 1932, 第七章。
- (註五四) 加拿大商務部, Canada's Balance of International Payments, 1926-1932, 2-3 頁。
- (註五五) 各國的詳情參閱國聯 Balance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8-13 頁。
- (註五六)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1932, 149, 832-839 頁; 國聯 Balance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44-50 頁。
- (註五七) 加拿大商務部, Canada's Balance of International Payments, 1926-1932; Canada Year Book, 1933, 598-601 頁; 參閱國聯 Balances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60-63 頁。
- (註五八) Remer, Foreign Investment in China, 1933, 208-222 頁; 國聯 Balances of Payments, 1931-32 亦根據 Remer 的研究。
- (註五九)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1931, 153-56 頁; 159, 162 頁; 同書, 1933 年出版者, 156-58 頁; Economic Statistics of Japan, 1932; Moulton, 見前, 517-23, 528-33 頁; 1868-1922 年日本的國際債情見同書 486-517 頁, 比較國聯 Balances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120-22 頁。

- (註六〇) 國聯, Balances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78-80 頁。
- (註六一) 同上, 134-36 頁;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1933, 208-209 頁。
- (註六二)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1930-31, 302-303 頁。
- (註六三) Birmingham Bureau of Research on Russian Economic Conditions 所出版的 The Balance of Payments and the Foreign Debt of the U. S. S. R. Memorandum No. 4, 1932 年二月, 13-14 頁。
- (註六四) 詳見美國商務部, The Balance of International Payments of the U. S., 比較國聯 Balances, of Payments 1931 and 1932, 176-187 頁。
- (註六五) New York Times, 1934 年三月二十一日。

第七章 貿易

第一節 引言

本章祇以統計數字來表示出與本書其餘各章有關的各國對外貿易，作總括的敘述。本書其餘各章，——尤其如第三第八及第九各章——所詳述的材料，本章僅加以提及，而本章各表所示的各國出入口的主要貨品，本書最後兩章更予以伸述，本章各表所提出的糧食過剩或不足問題，其詳細的分析則見諸本書第三章，至欲充分了解本章各表的意義，更有參考第六章關於幣制變動的解釋的必要。

本章對於每一個國家的統計數字，包括：（一）其與主要國家的貿易，（二）出入口的主要貨品，及（三）入口的來源與出口的目的地，各表數字的年限為戰前一年或數年及最近十年或至少數年，除價值數字外，各表又有總數百分比，在貨品表格內，又常有貨品數量的數字。

本章各表顯示各國自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二年間貿易價值的驟跌，因為這個時期物價的狂賤，各國貿易數量的跌落且較其貿易價值的跌落為更甚，兩者的跌落固然都是空前的。有好多種貨品已由本書其他各章從數量上討論過，本章各貨品表格的統計，則僅為主要貨品的數字，因為本書並不想計算各國對外貿易的全部。關於貿易的數量與價值的關係的問題，國聯各種出版物——尤其為年刊如世界經濟調查與世

世界貿易評論——均有詳盡的討論。

下表載自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二年間太平洋用金各國主要貨品出口價格跌落百分比，這種價格的暴跌，如從其與貿易的數量與價格的平均和方向的關係上看來，很為重要，這種情勢，因各國竭力減少入口，而變本加厲。

第一表 各國出口平均價格變化百分比
一九二九—三二年

	1929—1930	1930—1931	1931—1932	1929—1932
橡膠（英屬馬來亞）	-42	-51	-45	-84
生絲（日本）	-30	-28	-37	-68
棉花（美國）	-27	-38	-33	-64
羊毛（澳洲）	-33	-30	-20	-62
灰色棉織（日本）	-13	-24	-44	-63
錫（英屬馬來亞）	-29	-27	-10	-53
新聞報紙（加拿大）	-3	-10	-20	-30
麥（美國）	-19	-38	-4	-52
銅（美國）	-25	-30	-33	-65
白棉件貨（英國）	-11	-21	-26	-48
汽油等（美國）	-11	-37	-6	-47

接着便是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三年太平洋各國進出口與全部貿易的價值及其對全世界全部貿易的百分比的一個總結。

國聯出版的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三二年世界出產與價格一書載世界主要貨品的價格變化百分比，據這書稱，在一九三三年初，各貨品的金價格較之其在一九二九年初，其跌落為：各種織物大都跌落百分之七十

至八十，穀類與菜蔬百分之五十至七十，肉類百分之四十至六十，不含有鐵分的金屬包括白銀在內大都跌落百分之五十至五十五，銅百分之七十，煤約百分之三十五，有幾種貨品到了一九三三年初，其價格較上一年稍見提高，例如農產品如玉蜀黍，咖啡，蛇麻，亞麻，醃豬肉，羊肉，牛肉等及鑛產如錫，煤，水泥，鈦養等，其價格較一九三二年一月為高。

第一表甲係錄自國聯出版的統計月報一九三四年四月號，該表把太平洋幾個國家的貿易平均，用美國舊時金元來作一個總結，其詳見第二表甲與第二表乙。

第一表甲 一九二七——一九三三太平洋各國出入超
(以一九三四年成色未改前的美金百萬計算。十指出超，一指入超)

國名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澳洲	- 72.8 + 0.1	- 114.8	- 41.3 + 126.1	+ 81.0 + 115.0			
英屬馬來亞	+ 34.6 - 10.1	+ 22.3	- 28.5 - 27.5	- 22.1 + 7.4			
加拿大	+ 150.2 + 176.5	- 74.4	- 103.0 - 24.1	+ 88.5 + 134.1			
中國	- 65.1 - 145.3	- 160.1	- 191.0 - 188.8	- 184.2 - 150.9			
法屬印度支那	+ 11.6 + 13.4	+ 1.5	+ 1.3 + 6.6	+ 2.0 + 6.0			
日本	- 88.5 - 104.2	- 31.2	- 37.7 - 42.1	- 6.1 - 13.9			
荷屬印度	+ 298.4 + 232.0	+ 136.0	+ 109.4 + 63.1	+ 64.1 + 57.3			
新西蘭	+ 15.3 + 49.6	+ 25.7	+ 0.1 + 40.4	+ 30.1 + 41.5			
菲列賓	+ 39.7 + 20.3	+ 17.3	+ 10.1 + 4.8	+ 15.9 ÷ 24.6(b)			
暹羅(a)	+ 35.2 + 29.6	+ 7.8	+ 4.0 + 8.3	+ 14.0 + 7.0(c)			
蘇聯	- 6.3 - 74.0	+ 28.4	- 11.6 - 151.2	- 69.4 + 76.0			
美國	+ 595.8 + 952.2	+ 818.5	+ 667.1 + 289.5	+ 251.1 + 167.5			

(a) 年度自四月一日起始。(b) 一九三三年僅十一個月。(c) 自四月至十月

第二表甲

一九二九—三二年太平洋各國貨品貿易(註一)

(以美金百萬元計算)

	進 口						出 口						總 數						占全世界貿易總數的百分比					
	1929		1930		1931		1932		1929		1930		1931		1932		1929		1932		1929		1932	
澳洲(a)	706	460	197	187	592	418	315	268	1,298	455	1.98	1.35	1.79	2.10	1.89	1.71								
英屬馬來亞(a)	498	400	242	154	521	371	214	131	1,019	285	1.40	1.11	1.58	1.03	1.48	1.07								
加拿大(b)	1,299	1,008	608	299	1,225	905	623	487	2,524	886	3.65	2.87	3.71	3.83	3.68	3.33								
中國(c)	810	603	487	345	650	412	309	161	1,460	506	2.27	2.48	1.97	1.26	2.13	1.90								
印度支那(d)	101	71	51	(34)	102	72	44	(29)	203	(63)	0.28	0.25	0.31	0.23	0.30	0.24								
日本	1,000	744	589	395	969	707	547	388	1,969	783	2.81	2.84	2.93	3.05	2.87	2.94								
台灣(a)	94	83	71	45	125	119	108	67	219	112	0.26	0.32	0.38	0.53	0.32	0.42								
朝鮮(a)	195	181	132	88	159	131	128	80	354	168	0.56	0.63	0.48	0.63	0.52	0.63								
荷屬印度	446	357	238	159	581	464	301	232	1,027	391	1.25	1.15	1.76	1.82	1.50	1.47								
新西蘭	233	204	110	78	259	204	141	109	492	187	0.65	0.56	0.78	0.86	0.72	0.70								
非列賓	146	132	98	66	163	132	103	69	309	135	0.41	0.48	0.49	0.54	0.45	0.51								
暹羅(e)	86	65	40	29	94	69	49	45	180	74	0.24	0.21	0.28	0.35	0.26	0.28								
蘇彝	453	545	569	360	482	533	417	290	935	650	1.27	2.59	1.46	2.28	1.36	2.44								
美國	4,339	3,114	2,088	1,330	5,157	3,781	2,378	1,577	9,496	2,907	12.19	9.58	15.61	12.39	13.83	10.92								

(a) 一般貿易。

(b) 包括本國出產之現金和金塊出口如下：

1929	1930	1931	1932
16	0	31	51

(c) 1932年七月至十二月東三省各埠數目除外。

(d) 括號內之數字係估計。

(e) 各年自四月一日起。

第二表乙 一九三三年太平洋各國各季的貨品貿易(註二)

(以一九三四年成色未改前的美金百萬國計算)

國名	輸 入												輸 出								
	一 月 三 月			四 月 六 月			七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二 月			總 數 1933								
	一 月	三 月	六 月	四 月	六 月	九 月	七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二 月	一 月	三 月	六 月	七 月	九 月	一 月	三 月	六 月	七 月	九 月	
澳洲	44	41	44	45	44	44	45	45	174	81	54	55	81	54	55						
英國馬來亞	33	33	35	35	35	35	35	35	136	30	34	39	30	34	39						
加拿大	66	69	76	78	76	76	78	78	289	80	84	103	80	84	103						
中國	98	85	59	58	59	59	58	58	300	44	29	34	44	29	34						
印度支那	10	8	8	8	8	8	8	8	34	10	12	10	10	12	10						
日本	111	97	78	93	78	78	93	93	379	76	94	100	76	94	100						
台灣(b)	3	1	2	2	2	2	2	2	8	.7	.7	1	.7	.7	1						
朝鮮(d)	5	4	3	3	3	3	3	3	13	2	2	3	2	2	3						
荷屬印度	33	30	31	22(a)	31	31	22(a)	22(a)	116(a)	50	48	48	50	48	48						
新西蘭	18	16	16	17	16	16	17	17	67	36	27	21	36	27	21						
非列賓	17	17	14	4(b)	14	14	4(b)	4(b)	52(b)	29	28	13	29	28	13						
暹羅	7	7	7	5(c)	7	7	5(c)	5(c)	26(c)	10	9	10	10	9	10						
蘇聯	46	53	43	22 a)	43	43	22 a)	22 a)	164(a)	58	58	74	58	58	74						
美國	269	279	308	266	308	308	266	266	1,122	324	290	302	324	290	302						
世界總額	2,969	2,948	2,932(c)	3,061(c)	2,932(c)	2,932(c)	3,061(c)	3,061(c)	11,949(c)	2,762	2,638	2,744(c)	2,762	2,638	2,744(c)						

第二表乙 (續)

國名	出		總數	總額						一九三三 總額	總貿易的 百分率
	十二月	十一月		一月	四月	七月		十月			
						三月	六月		九月		
澳洲	100	250	125	95	99	145	464	2.01			
英屬馬來亞	41	144	63	67	74	76	280	1.21			
加拿大	111	378	146	153	179	189	667	2.89			
中國	31	138	142	114	93	89	438	1.86			
印度支那	8	40	20	20	18	16	74	.32			
日本	96	366	187	191	178	189	745	3.23			
台灣	1	3.4	3.7	1.7	3	3	11.4	.05			
朝鮮	3	10	5	6	6	6	23	.09			
荷屬印度	34(a)	180(a)	83	78	79	56(a)	296(a)	1.28			
新西蘭	24	108	54	43	37	41	175	.76			
菲列賓	4(b)	74(b)	46	45	27	8(b)	126(b)	.55			
暹羅	7(c)	36(c)	17	16	17	12(c)	62(c)	.27			
蘇聯	48(a)	238(a)	104	111	117	70(a)	402(a)	1.74			
美國	365	1,281	593	569	610	631	2,403	10.42			
世界總額	2,972(c)	11,116(c)	5,761	5,586	5,676(c)	6,033(c)	23,956(c)	100.0			

(a) 十二月除外。

(b) 十一月至十二月除外。

(c) 假定的數目或部份的估計。

(d) 與日本的貿易除外。

第三表 澳洲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金元 總數百分比各年以六月三十日爲止)

	1909-13 (平均)		1922		1923		1925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鎊	%	鎊	%	鎊	%	鎊	%	鎊	%	鎊	%	鎊(a)	%	鎊(a)	%	鎊(a)	%
英國	40.2	59.7	53	51.4	68.3	51.9	68.8	43.9	63.1	42.6	57.0	39.7	55.8	41.9	27.2	39.4	22.2	40.0
進口	34.0	45.1	57.7	45.1	52.0	44.1	68.6	42.6	54.3	38.5	55.2	39.1	66.3	35.0	52.9	50.7	57.3	53.1
出口	74.2	52.1	110.7	47.8	120.3	48.2	137.4	43.1	117.4	40.6	112.2	39.3	122.1	47.3	80.1	46.1	79.5	48.7
日本	.8	1.2	3.6	3.5	3.9	3.0	4.1	2.6	4.3	2.9	4.7	3.3	4.3	3.2	2.8	4.0	3.1	5.5
進口	1.2	1.6	7.9	6.2	9.3	7.9	12.1	7.5	12.6	8.9	11.5	8.1	6.6	5.2	9.5	9.1	11.7	10.5
出口	2.0	1.4	11.5	5.0	13.2	5.3	16.2	5.1	16.9	5.8	16.2	5.7	10.9	4.2	12.3	7.1	14.8	9.1
美國	7.6	11.3	18.8	18.2	24.8	18.9	38.6	24.6	35.3	23.9	35.3	24.6	31.2	23.4	13.3	19.3	9.0	16.2
進口	2.0	2.7	8.3	6.5	9.6	8.1	9.0	5.6	8.9	6.3	5.8	4.1	5.2	4.2	2.9	2.8	4.1	3.8
出口	9.6	6.7	27.1	11.8	34.4	13.8	47.6	15.0	44.2	15.3	41.1	14.4	36.4	14.1	16.2	9.3	13.1	8.0
法國	.5	0.7	2.7	2.6	3.2	2.4	4.1	2.6	3.9	2.6	3.7	2.6	3.2	2.4	1.7	2.5	1.5	2.6
進口	8.2	10.8	8.7	6.8	12.3	10.4	19.8	12.3	15.2	10.8	15.1	10.7	10.1	8.1	6.7	6.5	4.6	4.3
出口	8.7	6.1	11.4	4.9	15.5	6.2	23.9	7.5	19.1	6.6	18.8	6.6	13.3	5.2	8.4	4.8	6.1	3.7
德國	4.3	6.4	.086	.4	2.2	1.4	4.6	3.1	4.5	3.1	4.5	3.4	2.3	3.4	1.8	3.3
進口	6.9	9.2	4.0	3.1	4.1	3.5	7.3	4.5	12.0	8.5	9.7	6.9	6.2	5.0	5.3	5.1	3.9	3.6
出口	11.2	7.9	4.08	1.8	4.7	1.9	9.5	3.0	16.6	5.7	14.2	5.0	10.7	4.1	7.6	4.4	5.7	3.5
印度	2.4	3.6	3.7	3.6	4.4	3.3	6.3	4.0	5.6	3.8	6.1	4.2	5.2	3.9	4.4	6.4	3.5	6.4
進口	2.2	2.9	6.8	5.3	3.1	2.6	1.9	1.2	2.6	1.8	8.9	6.3	5.5	4.4	3.2	3.0	1.0	0.9
出口	4.6	3.2	10.5	4.5	7.5	3.0	8.2	2.6	8.2	2.8	15.0	5.3	10.7	4.1	7.6	4.4	4.5	2.8

荷蘭印度	8	1.2(b)	3.2	3.1	4.4	3.3	5.7	3.6	5.7	3.9	7.1	4.9	6.5	4.9	4.7	6.8	3.4	6.1
進口	.4(b)	.6(b)	2.4	0.3	1.9	1.6	2.1	1.3	1.9	1.3	2.0	1.4	2.1	1.7	1.4	1.4	1.3	1.2
出口	1.2	0.8	5.6	2.4	6.3	2.5	7.8	2.4	7.6	2.6	9.1	3.2	8.6	3.3	6.1	3.5	4.7	2.9
全部貿易	1.7	2.5	9	.9	.9	.7	8	.5	9	.6	.9	.6	1.1	0.8	0.4	0.5	0.4	0.7
比利時	6.2	8.1	5.0	3.9	4.2	3.6	7.1	4.4	9.3	6.6	9.0	6.4	5.5	4.4	4.2	4.0	3.6	3.3
進口	7.9	5.5	5.9	2.5	5.1	2.0	7.9	2.5	10.2	3.5	9.9	3.5	6.6	2.6	4.6	2.6	4.0	2.5
出口	.08	.1	.9	.9	.9	.7	.6	.4	.7	.5	.6	.4	0.6	0.4	0.4	0.6	0.4	0.7
全部貿易	.2	.2	.5	.4	.2	.2	.4	.2	.3	.2	1.1	.8	0.3	0.2	3.3	3.2	4.9	4.6
中國	.3	.2	1.4	.6	1.1	.4	1.0	.3	1.0	.3	1.7	.6	0.9	0.3	3.7	2.1	5.3	3.2
新西蘭	2.6	3.9	1.7	1.6	2.0	1.5	2.2	1.4	2.9	2.0	2.0	1.4	1.7	1.3	1.2	1.7	1.3	2.3
進口	2.4	3.1	4.6	3.6	3.9	3.3	5.8	3.6	3.9	2.8	3.7	2.6	3.9	3.1	3.0	2.9	2.6	2.4
出口	5.0	3.5	6.3	2.7	5.9	2.4	8.0	2.5	6.8	2.3	5.7	2.0	5.6	2.2	4.2	2.4	3.9	2.4
全部貿易	.9	1.3	3.1	3.0	5.0	3.8	3.3	2.1	3.3	2.2	4.9	3.4	3.6	2.7	1.6	2.3	1.8	3.2
加拿大	1.1	1.1	4	.3	.4	.3	.6	.4	.8	.6	.8	.6	0.7	0.6	1.0	0.9	1.0	0.9
進口	1.0	.7	3.5	1.5	5.4	2.2	3.9	1.2	4.1	1.4	5.7	2.0	4.3	1.7	2.6	1.5	2.8	1.7
出口	.6	.9	.6	.6	.3	.2	.6	.4	1.8	1.2	1.1	.8	0.8	0.6	0.3	0.4	0.5	0.6
全部貿易	1.4	1.0	1.9	1.5	1.3	1.1	1.4	.9	2.0	1.4	1.98	1.4	1.4	1.1	0.8	0.9	0.9	0.8
英國馬來亞	67.2	75.4	103.0	103.0	131.7	157.1	147.9	143.6	143.6	143.6	143.6	143.6	153.1	69.2	69.2	55.4	55.4	55.4
進口	142.6	142.6	127.8	127.8	117.9	161.3	141.2	141.6	141.6	141.6	141.6	141.6	125.1	104.4	104.4	108.0	108.0	108.0
出口	8.2	8.2	230.8	230.8	249.6	318.4	289.1	285.2	289.1	285.2	285.2	285.2	258.2	173.6	173.6	163.4	163.4	163.4
全部貿易	8.2	8.2	24.8	24.8	-13.8	4.2	-6.7	-2.0	-6.7	-2.0	-2.0	-2.0	-8.0	35.2	35.2	52.6	52.6	52.6
入超(一)																		
或出超																		

(a) 澳洲進口以英幣計算，出口則以澳幣，在1929-30年財政年度以前，匯兌變化甚微，故於總數無甚影響，近年來英鎊匯價時有變動，致使總數比較，頗有不正確之處，因是1930年以後，進口數目亦改用澳幣。

(b) 只有爪哇。

第四表 澳洲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英鎊並總數百分比各年以六月三十日爲止)

	金屬製品		織品		機器		油及蠟		紙及文具		紗		藥料		煙草		布疋		木料及藤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3	24	18.2	31	23.5	11	8.3	6	4.5	6.3	4.3	5.4	4.1	3.9	3.0	2.2	1.7	8.1	6.1	4.8	3.6
1924	31	22.0	27	19.1	13	9.2	7	5.0	6.4	4.5	4.5	3.2	3.9	2.8	3.2	2.3	6.3	4.3	6.2	4.3
1925	32	20.4	29	18.5	14	8.9	9	5.7	6.9	4.4	6.2	4.0	4.1	2.7	2.4	1.4	7.4	4.8	5.0	3.4
1926	31	20.4	27	17.8	15	10.0	10	6.6	7.0	4.6	5.8	3.9	4.3	2.8	2.8	2.0	6.5	4.6	5.9	3.9
1927	32	19.6	29	17.7	17	10.4	11	6.7	7.9	4.9	6.5	4.0	5.0	3.0	2.7	1.8	7.1	4.3	5.5	3.4
1928	27	18.4	26	17.4	16	10.9	10	6.8	7.9	5.4	5.6	3.8	4.8	3.3	3.0	2.0	6.5	4.4	5.8	3.9
1929	28	19.6	24	16.8	15	10.5	11	7.7	7.8	5.4	6.4	4.5	5.2	3.6	2.7	1.9	5.9	4.1	4.9	3.4
1930	22	16.8	23	17.6	14	10.7	12	9.2	7.9	6.0	5.3	4.0	5.1	3.9	2.4	1.8	4.6	3.5	4.6	3.5
1931	6	8.4	11	15.4	6	8.4	7	9.8	4.6	6.4	3.8	5.3	3.1	4.3	1.6	2.2	1.3	1.8	1.1	1.5
1932	4	7.0	10	17.6	3	5.3	5	8.8	3.8	6.7	3.0	5.3	2.7	4.8	.6	1.0	1.0	1.8	.9	1.6

第五表 澳洲的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鎊並總數百分比以六月三十日為止)

	羊		毛		麥		乳		油		粉		羊毛(精)		鉛	
	千 萬 噸	價 值 %	千 萬 噸	價 值 %	千 萬 噸	價 值 %	千 兆 磅	價 值 %	千 萬 噸	價 值 %	千 萬 噸	價 值 %	百 萬 噸	價 值 %	千 噸	價 值 %
1920	5.5	58.4	26.6	49.5	22	615.6	39	10.4	8.9	6.2	911	12.1	8.4	74.8	2.7	1.9
1922	7.1	39.0	30.6	69.0	28	622.4	127.6	7.2	5.5	4.5	1,085	9.0	7.3	73.3	1.7	1.4
1924	4.8	43.7	41.9	35.9	14	1012.1	66	10.2	5.3	4.6	471	7.5	6.5	110	3.3	2.8
1926	7.7	56.5	38.8	32.5	17	211.8	97.9	10.0	6.8	4.7	567	6.7	4.6	4.5	3.1	2.1
1927	7.1	53.4	37.6	44.3	20.8	14.6	76.8	9.9	6.2	4.4	577	6.6	4.6	129	3.8	2.7
1928	6.9	58.8	34.7	31.8	14.6	10.5	99.2	6.9	5.5	3.9	533	7.3	5.3	164	3.5	2.5
1929	7.6	55.9	39.4	49.1	20.3	14.2	102.4	7.5	5.5	4.2	472	5.7	4.0	145	3.2	2.3
1930	9.9	32.9	26.9	24.2	10.0	8.2	107.7	7.0	5.7	4.0	449	3.7	3.0	161	3.4	2.8
1931	7.7	29.4	28.1	71.6	13.7	14.1	163.2	8.1	7.8	3.5	457	2.6	2.5	155	2.4	2.5
1932	7.7	28.9	26.8	76.5				10.5	3.5	3.3						

	牛		肉		罐頭		羊		皮		蔗		糖		菓	
	千 萬 噸	價 值 %	百 萬 噸	價 值 %	百 萬 噸	價 值 %	百 萬 磅	價 值 %	千 噸	價 值 %	千 噸	價 值 %	百 萬 噸	價 值 %	百 萬 噸	價 值 %
1920	1.2	2.5	1.7	5.5	2,470	3.8	10.2	2.6	1.8	2.8	1.1	1.1	427	.5	.3	.3
1922	1.2	1.9	1.5	2.1	917	1.7	7.4	1.3	1.0	1.9	.1	.1	973	1.0	.8	.8
1924	1.0	1.3	1.1	1.2	398	1.0	7.7	3.2	2.8	15.6	.4	.3	789	.9	.8	.8
1926	2.1	3.3	2.3	2.4	387	1.6	8.7	3.5	2.4	208.8	5.3	3.6	1,497	1.6	1.1	1.1
1927	1.1	1.6	1.1	2.0	935	1.5	9.4	3.4	2.4	66.5	1.1	.8	758	.8	.6	.6
1928	1.7	2.4	1.7	1.2	464	.9	11.4	4.4	3.2	154.6	2.2	1.6	1,866	1.8	1.3	1.3
1929	1.9	2.9	2.0	2.2	849	1.5	11.4	4.6	3.2	199.5	2.4	1.7	827	.9	.7	.7
1930	1.6	2.6	2.1	2.4	1,004	1.9	12.2	3.1	2.6	181.7	2.2	1.8	1,960	1.9	1.5	1.5
1931	1.6	2.2	2.1	2.1	1,093	2.4	12.3	2.0	2.2	189.2	1.8	2.0	1,680	1.6	1.8	1.8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澳洲 1920-1932 年各年官廳年鑑及國聯 1931-1932 年國際貿易統計等書。

第三節 英屬馬來亞

第六表 英屬馬來亞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海峽殖民地圓並總數百分比)

	1921 價值	1924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荷屬印度													
進口		231.6	35.1	363.6	36.2	287	33.1	273	30.7	255	35.7	173	37.7
出口		83.8	11.6	101.3	9.5	91.5	10.3	84.9	9.2	68.8	10.4	46	11.3
全部貿易		315.4	22.8	464.9	22.4	378.5	22.1	357.9	19.7	323.8	23.6	219	25.3
美國													
進口		22.7	3.5	31.8	3.2	27.5	3.2	31.8	3.6	23.4	3.3	11.5	2.5
出口		298.5	41.4	466.9	43.9	353.3	41.5	393.2	42.3	226.9	34.2	132	32.5
全部貿易		321.2	23.2	498.7	24.1	380.8	22.2	425	23.4	250.3	18.2	143.5	16.6
英國													
進口		87.9	13.3	132.6	13.2	138.9	16.1	143.3	16.1	97.8	13.7	62	13.5
出口		94.9	13.2	158.6	14.9	98.2	11.6	132.9	14.3	80.4	12.1	45	11.1
全部貿易		182.8	13.3	291.2	14.1	237.1	13.8	276.2	15.2	178.2	13.0	107	12.4
日本													
進口		16.5	2.5	30.2	3.0	20.2	2.3	23	2.6	25	3.5	17.9	3.9
出口		26.5	3.7	58.6	3.6	33.9	4.0	38.7	4.2	41.8	6.3	49.7	12.2
全部貿易		43.0	3.1	88.8	3.3	54.1	3.2	61.7	3.4	66.8	4.8	67.6	7.8
暹羅													
進口		72.0	11.0	113	11.2	103	11.9	99	11.1	78	10.9	52	11.4
出口		24.8	3.4	29.4	2.8	28.9	3.4	23	2.5	19	2.9	15	3.7
全部貿易		96.8	7.2	142.4	6.9	131.9	7.7	122	6.7	97	7.0	67	7.8

英屬印度													
進口	67.4	10.3	81.2	8.1	70	8.1	73.6	8.4	63.7	8.9	41.7	9.1	
出口	32.2	4.5	32.9	3.1	29	3.4	32.6	3.5	26.6	4.0	14.1	3.5	
全部貿易	99.6	7.0	114.1	5.5	99	5.8	106.2	5.8	90.3	6.6	55.8	6.5	
中國													
進口	26.7	4.0	35	3.5	29.7	3.4	40.8	4.6	36	5.1	29.7	6.5	
出口	7.3	1.1	8.6	.8	12.4	1.5	10.6	1.1	8.8	1.3	5.2	1.3	
全部貿易	34.0	2.5	43.6	2.1	42.1	2.5	51.4	2.8	44.8	3.3	34.9	4.0	
澳洲													
進口	14.9	2.3	17	1.7	16.8	1.9	14.9	1.7	11.4	1.6	8.0	1.7	
出口	7.8	1.0	35.7	3.4	25.5	3.0	25.4	2.7	22.7	3.4	13.0	3.2	
全部貿易	22.7	1.7	52.7	2.5	42.3	2.5	40.3	2.2	34.1	2.5	21.0	2.4	
薩拉瓦克													
進口	22.6	3.4	39.7	3.9	32.6	3.8	31.8	3.6	21.8	3.1	9.0	2.0	
出口	7.0	1.0	10.8	1.0	10.9	1.3	9.0	1.0	8.0	1.2	5.9	1.5	
全部貿易	29.6	2.1	50.5	2.4	43.5	2.6	40.8	2.2	29.8	2.2	14.9	1.7	
安南													
進口	15.2	2.3	24	2.4	22	2.5	26.3	2.9	20.3	2.8	8.5	1.8	
出口	7.1	1.0	10.4	0.9	9	1.0	5.2	.6	4.1	.6	3.3	.8	
全部貿易	22.3	1.6	34.4	1.7	31	1.8	31.5	1.7	24.4	1.8	11.8	1.4	
香港													
進口	28.4	4.3	35.8	3.6	32.3	3.7	28.3	3.2	14.8	2.1	4.9	1.1	
出口	16.3	2.3	10.1	1.0	15.7	1.8	11.3	1.2	9.3	1.4	7.8	1.9	
全部貿易	44.7	3.2	46.9	2.3	48.0	2.8	39.6	2.2	24.1	1.7	12.7	1.5	
全部進口	482.5	658.9	1,004.5	868.4	889.7	714.7	458.3						
全部出口	417.6	722.6	1,066.3	850.5	929.5	663.6	406.3						
全部貿易	900.1	1,381.5	2,070.8	1,718.9	1,819.2	1,378.3	864.6						
出超或 入超(一)	-64.9	63.7	61.8	-17.9	39.8	-51.1	-51.9						

第九表 英屬馬來亞的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海峽殖民地圓並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千噸為單位)

	橡膠		錫		椰子核		胡椒		米		棉織品		汽油煤油及其他流質燃料							
	噸	%	噸	%	噸	%	噸	%	噸	\$	%	%	噸	\$						
1924	260	265	36.4	80	169	23.2	159	32.7	4.5	19	8.3	1.1	186	23.7	3.2	2.8	3.1	146	26.6	3.7
1925	317	746	58.3	79	175	13.7	153	32.1	2.5	15.5	10.1	0.8	247	31.2	2.4	26.5	2.1	288	64	5.0
1927	371	519	48.6	84	206	19.3	143	26.6	2.5	13	16.8	1.6	294	35.9	3.4	22.7	2.1	350	63.5	6.0
1928	409	330	33.8	99	191	22.5	183	34.2	4.0	13	18.4	2.2	280	32.8	3.9	17.7	2.1	358	49.5	5.8
1929	577	433	46.5	102	182	19.7	199	32.9	3.5	13	17.6	1.9	234	28.0	3.0	16.2	1.7	380	50.6	5.5
1930	554	240	36.2	97	124	18.8	192	26.2	3.9	14	9.0	1.4	209	23.3	3.5	10.3	1.5	660	90	13.6
1931	518	118	29.0	84	83	20.2	188	16.4	4.0	11	5.9	1.5	175	13.4	3.3	7.2	1.8	456	65	16.0

第十表 英屬馬來亞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二八及一九三一年
(每貨品出口總值百分比)

	橡膠		錫		椰子核		胡椒		米		棉織品		汽油煤油及其他流質燃料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英國	15.5	15.1	13.0	14.1	5.7	10.5	49.4	50.0						
英屬印度			2.5	9.3										
澳洲														
德國	2.1	3.5		6.3	20.0								41.5	16.9
法國	3.0	4.7		7.4	12.2									
荷蘭					26.7									
美國	69.5	65.0	57.4	58.6	12.0		6.3	9.8						
日本		6.0		2.4										
荷屬印度									84.3	68.0				52.1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1928-1933年Malayan Statistica及Federated Malay States等書。

第四節 加拿大

 第十一表 加拿大與
 (單位百萬加拿大元並總數百分比)

	1913		1921		1923		1925		1927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美國										
進口	436.8	65.2	856.1	80.3	541	67.4	509.7	63.9	687	66.6
出口	139.7	37.0	542.3	44.8	369	39.0	417.4	38.6	466.4	36.9
全部貿易	576.5	55	1,398.3	61.5	910	52.0	927.1	49.5	1,153.4	50.2
英國										
進口	138.7	20.7	213.9	20.1	141	17.6	151	19	163.9	15.9
出口	170.2	45.1	512.8	25.9	379	40.1	395.8	36.5	446.8	35.3
全部貿易	308.9	29.6	526.7	23.2	520	29.7	546.8	29.2	610.7	26.6
法國										
進口	15.4	2.3	19.1	1.8	12.3	1.5	18.5	2.3	23.9	2.3
出口	2.3	.6	27.4	2.3	14.1	1.5	10.2	.9	15.2	1.2
全部貿易	17.7	1.7	46.5	2.0	26.4	1.5	28.7	1.5	39.1	1.7
德國										
進口	14.2	2.1	1.5	.1	2.6	.3	6.8	.9	15.0	1.4
出口	3.0	.8	8.2	.7	16.2	1.7	30.7	2.8	34.4	2.6
全部貿易	17.2	1.6	9.7	.4	18.8	1.08	37.5	2.0	49.4	2.1
日本										
進口	3.5	.5	11.4	1.1	7.2	.9	6.3	.8	11.2	1.1
出口	1.1	.3	6.4	.5	14.5	1.5	22.0	2.0	29.9	2.3
全部貿易	4.6	.4	17.8	.8	21.7	1.2	28.3	1.5	41.1	1.8
澳洲										
進口	.4	.06	.8	.07	1.5	.2	2.6	.3	6.3	.6
出口	3.9	1.0	18.1	1.5	18.8	2.0	12.0	1.1	18.9	1.5
全部貿易	4.3	.4	18.9	.8	20.3	1.1	14.6	.8	25.2	1.1
英屬印度										
進口	4.6	.7	6.8	.6	8.1	1.0	8.4	1.0	7.9	.8
出口	.2	.06	4.2	.3	2.0	.2	4.0	.4	9.9	.8
全部貿易	4.8	.5	11.0	.5	10.1	.6	12.4	.7	17.8	.8
中國										
進口	.8	.1	1.9	.2	1.5	.2	2.5	.3	5.0	.5
出口	.7	.2	6.7	.6	5.1	.5	7.8	.7	13.5	1.1
全部貿易	1.5	.1	8.6	.4	6.6	.4	10.3	.5	18.5	.8
新西蘭										
進口	3.0	.4	4.2	.4	1.9	.2	1.2	.2	4.6	.4
出口	1.7	.4	11.9	1.0	8.2	.9	15.0	1.4	13.5	1.1
全部貿易	4.7	.4	16.1	.7	10.1	.6	16.2	.9	18.1	.8
全部進口	671		1,064.5		802.5		796.9		1,030.8	
全部出口	377		1,210.4		945.3		1,081.3		1,267.5	
全部貿易	1,048.2		2,274.9		1,747.8		1,878.2		2,298.4	
入超(一) 或出超	-294.1		145.9		142.7		284.4		136.7	

主要國家的貿易

(各年以三月三十一日爲止)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718.8	64.9	868.0	69.1	847.4	67.9	584.4	64.5	351.6	60.8	232.5	57.2
478.1	38.2	499.6	36.0	515	45	349.6	42.7	235.1	40.0	143.2	30.2
1,196.9	50.8	1,367.6	51.7	1,362.4	57.0	934	54.2	586.7	50.5	375.7	42.6
186.4	16.7	194.0	15.5	189.1	15.2	149.4	16.5	106.4	18.4	86.4	21.3
410.6	32.8	429.7	30.9	281.7	24.6	219.2	26.8	173.9	29.6	184.4	38.9
597	25.3	623.7	23.5	470.8	19.6	368.6	21.4	280.3	24.0	270.8	30.8
26.5	2.4	26.2	2.1	25.2	2.0	19.0	2.1	13.6	2.3	7.7	1.9
9.9	.8	16.1	1.2	16.5	1.4	13.3	1.7	17.9	3.1	12.7	2.7
36.4	1.5	42.3	1.6	41.7	1.7	32.3	1.9	31.5	2.7	20.4	2.3
17.0	1.5	20.8	1.6	21.5	1.7	16.2	1.8	11.6	2.0	9.1	2.2
42.2	3.4	46.7	3.4	25.3	2.2	12.9	1.6	10.4	1.8	8.1	1.7
59.2	2.5	67.5	2.5	46.8	1.9	29.1	1.7	22.0	1.9	17.2	2.0
12.5	1.1	12.9	1.0	12.5	1.0	9.3	1.0	5.9	1.0	3.9	1.0
32.9	2.7	42.1	3.0	30.5	2.7	18.9	2.4	16.5	2.8	10.3	2.2
45.4	1.9	55	2.07	43.0	1.8	28.2	1.6	22.4	1.9	14.2	1.6
5.3	.5	3.5	.3	4.2	.3	4.6	.5	5.7	1.0	5.9	1.5
14.2	1.1	19.5	1.4	16.3	1.4	6.8	.8	5.4	.9	7.3	1.5
19.5	.8	23.0	.9	20.5	.8	11.4	.7	11.1	1.0	13.2	1.5
9.2	.8	10.3	.8	9.0	.7	8.4	.9	5.0	.9	4.1	1.0
11.0	.9	11.8	.8	9.1	.8	6.9	.8	3.0	.5	2.4	0.5
20.2	.9	22.1	.8	18.1	.7	15.3	.9	8.0	.7	6.5	.7
2.6	.2	3.0	.2	2.9	.2	4.8	.5	3.7	.6	1.6	0.4
13.4	1.07	24.2	1.7	16.5	1.4	9.1	1.1	5.9	1.0	7.7	1.6
16.0	.7	27.2	1.0	19.4	.8	13.9	.8	9.6	.8	9.3	1.0
8.3	.7	12.8	1.0	16.3	1.3	6.7	.7	1.0	.2	1.0	0.2
11.4	.9	17.3	1.2	19.2	1.7	12.7	1.6	3.7	.6	3.6	0.8
19.7	.8	30.1	1.1	35.5	1.5	19.4	1.1	4.7	.4	4.6	.5
1,108.9		1,255.6		1,248.2		906.6		578.5		406.3	
1,250.5		1,388.8		1,144.9		817		587.5		473.8	
2,359.5		2,654.5		2,593.2		1,723.6		1,166.0		880.1	
141.6		133.2		103.3		89.5		9.0		67.5	

第十二表 加拿大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加拿大元並進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煤		酒精		機器		煤		油		鮮果		糖		軋床品		電力儀器		棉貨	
	噸	%	\$	%	\$	%	加	%	\$	%	\$	%	\$	%	\$	%	\$	%	\$	%
1913	15.2	40.8	7.3	5.4	.8				9.8	1.5	17.4	2.6	8.6	1.3	27.2	4.0				
1921	20	111	10.4	35	3.3	4.3	312	2.2	23	1.8	86	8.1	17	1.6	71	6.7				
1923	14	72	9.0	21	2.4	3.0	398	2.5	17	2.1	40	5.0	12	1.5	41	5.1				
1926	17	56	6.0	25	2.7	3.5	471	2.8	26	2.2	37	4.0	16	1.7	33	3.6				
1928	18	59	5.3	46	4.1	4.4	710	3.1	31	2.3	39	3.5	19	1.7	33	3.0				
1929	18	56	4.4	49	3.9	4.7	954	3.1	39	2.1	32	2.5	27	2.1	35	2.0				
1930	18	56	4.5	45	3.6	5.6	1,101	3.8	48	1.9	28	2.2	38	3.0	32	2.6				
1931	17	52	5.7	35	3.0	4.9	987	4.0	36	2.3	25	2.8	27	3.0	23	2.5				
1932	13	35	6.0	26	4.5	4.1	1,014	3.8	22	2.6	22	3.8	15	2.6	16	2.8				

第十二表 (續)

	自動車附件		書籍及印刷品		羊毛及羊毛品		絲及絲製造品		紙		汽油			生棉			引擎及汽鍋	
	\$	%	\$	%	\$	%	8	%	\$	%	加侖	\$	%	磅	\$	%	\$	%
1913	.8	.1	6.4	.9	2.0	.3	3.8	1.3	8.2	1.2				77.4	8.7	1.3	10.7	1.6
1921	12	1.1	14	1.3	6.7	6.3	30	2.9	14.2	1.3	9.4	2.6	99	29.7	2.3	10.7	1.0	
1923	14	1.7	11	1.4	46	5.7	21	2.6	8	1.0	22.2	4.6	123	28	3.5	7	.9	
1926	23	2.5	12	1.3	46	5.0	26	2.8	9	1.0	83	12	129	29	3.1	13	1.4	
1928	34	3.1	15	1.4	49	4.4	30	2.7	12	1.1	112	12	133	25	2.3	17	1.5	
1929	56	4.4	17	1.3	54	4.3	30	2.4	14	1.1	153	18	139	28	2.2	19	1.5	
1930	36	2.9	18	1.4	47	3.8	28	2.2	15	1.2	170	19	123	22	1.8	15	1.2	
1931	20	2.2	16	1.8	34	3.7	19	2.1	12	1.3	142	15	107	12	1.3	10	1.1	
1932	13	2.2	13	2.2	20	3.5	13	2.2	9	1.6	84	8	101	8	1.4	7	1.2	

第十四表 加拿大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加拿大元並出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麥		印刷紙		造紙原料		魚		銅		麥粉		木板				
	噸	%	百磅	\$	百磅	\$	百磅	\$	百磅	\$	桶	\$	%	%			
1913	93.1	88.6	23.5	5.7	1.6	4.7	3.4	.9	16.3	4.3	9.9	2.6	4.5	19.9	5.3	20.8	5.5
1921	129	311	25.7	79	6.5	14	72	5.9	33	2.7	13	1.1	6	67	5.5		
1923	215	252	26.7	73	7.7	17	43	4.6	28	3.0	8	.8	10	60	6.3	64	6.8
1926	250	364	27.4	102	7.7	20	50	3.8	37	2.8	16	1.2	10	70	5.3	67	5.0
1928	267	352	28.1	129	10.3	18	47	3.8	34	2.7	16	1.3	9	60	4.8	55	4.4
1929	370	429	30.9	142	10.2	17	45	3.2	35	2.5	28	2.0	11	65	4.7	48	3.5
1930	177	216	18.9	146	12.7	17	45	3.9	35	3.1	40	3.5	8	45	3.9	49	4.3
1931	217	177	21.7	127	15.5	14	35	4.3	28	3.4	23	2.8	7	33	4.0	32	3.9
1932	191	116	19.7	103	17.5	12	28	4.8	24	4.1	20	3.4	5	19	3.2	19	3.2

第十四表 (續)

	生毛		大麥酒		鎳		黃金		乳餅		大麥		造紙木料				
	\$	%	加侖	\$	%	\$	%	\$	%	百磅	\$	%	羅	%	128立方英尺	\$	%
1913	5.1	1.4	.3	1.0	.3	5.0	1.4	11.2	3.0	207	5.5	6.5	3.8	1.0	1	6.8	1.0
1921	12	1.0	.4	1.7	.1	9	.7	3.0	.2	1,337	3.1	9	11	.9	1.6	21.5	1.8
1923	16	1.7	.4	3	0.3	9	1.0	5.4	.6	1,121	2.2	14	9	1.0	1.1	11.0	1.2
1926	17	1.3	1.3	16	1.2	13	1.0	26	2.0	1,534	2.6	33	23	1.7	1.3	13.1	1.0
1928	24	1.9	1.8	21	1.7	17	1.4	9	.7	1,121	1.7	29	23	1.8	1.5	15.2	1.2
1929	24	1.7	2.4	24	1.7	24	1.7	12.4	.9	1,125	1.8	36	26	1.9	1.4	14.2	1.0
1930	19	1.7	2.9	26	2.3	25	2.2	34.4	3.0	918	1.6	45	40	.9	1.3	13.9	1.2
1931	15	1.8	3.2	19	2.3	18	2.2	17.8	2.2	813	1.5	3	1	.1	1.2	12.0	1.5
1932	12	2.0	2.5	12.0	2.0	12	2.0	13.7	2.3	911	1.9	24	10	1.7	.8	8.2	1.4

第十五表 加拿大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二八及一九三二年
(每貨品出口總值百分比)

	麥		印刷紙		造紙原料		魚		銅		麥粉		木板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美國	2.7	1.7	92.1	86.6	80.5	77.5	40.5	43.4	88.1	71.5			76.8	66.9
英國	40.0	41.5	2.9	5.2	6.4	5.0	15.7	22.6	11.8	15.7	33.8	40.0	13.5	17.1

	生毛		麥酒		鏢		黃金		乳餅		大麥		造紙木料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1928	1932
美國	59.0	37.0	86.0	43.4	48.6	99	92	11.3	1.9			100	100	
英國	38	52.5		33.8	29.7	6.5	84.4	64.4	65.5	30.0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 1920-1933 年各年的 Canada Year Book, The Trade of Canada, Wight 所著的 Trade and Tariff of Certain Pacific Countries 等書, 及國聯 1931 與 1932 年的 "International Trade Statistics".

第五節 中國
第十六表 中國與主要國家的貿易(a)
(單位百萬海關兩惟一九三三年為百萬開金(b),並總數百分比)

	1912		1920		1925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海關兩	%	海關兩	%	海關兩	%	海關兩	%	海關兩	%	海關兩	%	海關兩	%	海關兩	%	金單位	%	
美國	進口	36.2	7.6	143.2	18.8	142.5	15.0	205.5	17.2	230.8	18.2	232.4	17.7	231.3	22.4	269.2	25.6	152.3	21.9
	出口	35.4	9.5	67.1	12.4	143.2	18.4	127.2	12.8	137.1	13.5	131.9	14.7	120.2	13.2	60.0	12.2	58.0	18.5
	全部貿易	71.6	8.5	210.3	16.1	285.7	16.6	332.7	15.2	367.9	16.2	364.3	16.5	441.5	18.8	329.2	21.4	210.3	20.8
日本	進口	91	19.3	229.1	30.0	299.8	31.6	319.3	26.6	323.2	25.5	327.1	24.9	295.7	20.6	151.0	14.4	67.7	9.7
	出口	57	15.4	141.9	26.2	186.3	32.4	228.6	23.0	256.4	25.2	216.6	24.2	264.9	29.1	114.5	23.2	48.9	16.7
	全部貿易	148	17.5	371.0	28.5	486.1	28.2	547.9	25.0	579.6	25.4	543.7	24.6	560.6	23.9	265.5	17.2	116.6	11.5
英國	進口	74.8	15.8	131.7	17.2	93.1	9.8	113.8	9.5	119.2	9.4	108.3	8.2	119.9	8.3	119.2	11.4	78.9	11.3
	出口	15.9	4.3	45.8	8.5	47.6	6.1	61.0	6.2	74.3	7.3	62.7	7.0	64.5	7.1	37.6	7.6	25.1	8.0
	全部貿易	90.7	10.8	177.5	13.6	140.7	8.2	174.8	8.0	193.5	8.5	170.9	7.7	184.5	7.9	156.8	10.2	104.0	10.3
香港	進口	148	31.2	159.3	20.4	176.3	18.6	226.1	18.9	214.4	17.0	218.4	16.7	222.1	15.5	60.5	5.8	24.7	3.6
	出口	107	28.9	136.5	25.2	114.7	14.7	182.1	18.4	173.6	17.1	158.0	17.7	148.3	16.3	75.7	15.3	61.9	19.8
	全部貿易	255	30.2	295.8	27.7	291.0	16.9	408.2	18.7	388.0	17.0	376.4	17.1	370.4	15.8	136.2	8.8	86.6	8.6
德國	進口	21	4.4	6.4	.7	32.5	3.5	55.7	4.8	67.0	5.3	69.1	5.3	83.5	5.8	71.9	6.9	55.3	8.0
	出口	15	4.0	1.8	.3	16.4	2.1	22.8	2.3	23.4	2.2	23.4	2.6	23.1	2.5	29.8	6.0	10.6	3.4
	全部貿易	36	4.3	7.2	.5	48.9	2.8	78.5	3.6	89.5	3.9	92.5	4.2	106.6	4.5	101.7	6.6	65.9	6.5
英屬印度	進口	47	10.0	32.5	4.2	48.8	5.2	97.4	4.0	54.5	4.3	132.2	10.1	85.2	6.0	65.2	6.2	37.2	5.4
	出口	8	2.2	8.8	1.6	12.4	1.7	19.3	1.9	17.8	1.7	17.0	1.9	18.1	2.0	00.9	4.3	14.8	4.7
	全部貿易	55	6.6	41.3	3.2	61.6	3.6	116.7	3.0	72.3	3.2	149.2	6.8	103.3	4.4	86.1	5.6	52.0	5.2

荷屬印度	4.2	.9	10.6	1.4	37.4	4.0	49.1	4.1	55.9	4.4	48.4	3.7	54.8	3.8	58.9	5.6	40.7	5.8
進口	1.6	.4	4.0	.7	10.1	1.3	11.9	1.2	12.5	1.2	11.7	1.3	13.0	1.4	5.5	1.1	3.8	1.2
出口	5.8	.7	14.6	1.1	47.5	2.8	61.0	2.8	68.4	3.0	60.1	2.7	67.8	2.9	64.4	4.2	44.5	4.4
全部貿易																		
澳洲及 紐西蘭																		
進口	.9	.19	1.0	.2	1.9	.2	2.7	.2	6.0	.5	7.6	.6	61.2	4.3	40.7	3.9	44.0	6.3
出口	.6	.16	1.5	.3	.6	.1	.8	.1	1.1	.1	1.3	.1	1.7	.2	1.1	.2	.8	.2
全部貿易	1.5	.18	2.5	.2	2.5	.1	3.5	.2	7.1	.3	8.9	.4	62.9	2.7	41.8	2.7	44.8	4.4
加拿大																		
進口	1.08	.23	20.2	2.6	7.2	.8	16.4	1.4	34.5	2.7	13.5	1.0	22.6	1.6	16.6	1.6	12.2	1.8
出口	.9	.24	1.0	.2	1.3	.2	1.4	.14	2.1	.2	3.5	.4	3.7	0.4	2.9	0.6	2.1	.7
全部貿易	1.98	.24	21.2	1.6	8.5	.5	17.8	.8	36.6	1.6	17.0	.7	26.3	1.1	19.5	1.3	14.3	1.4
蘇俄																		
進口	21.2	4.5	9.6	1.2	13.5	1.4	28.6	2.4	19.4	1.5	18.6	1.4	24.9	1.7	8.9	.8	11.2	1.6
出口	45.2	12.2	14.5	2.7	47.9	6.1	89.7	9.0	55.9	5.5	55.4	6.3	54.6	6.0	24.4	4.9	3.1	1.0
全部貿易	66.4	7.9	24.1	1.8	61.4	3.6	118.3	5.4	75.4	3.2	74.0	3.4	79.5	3.4	33.3	2.2	14.3	1.4
暹羅																		
進口					10.6	1.1	6.1	.5	4.2	.3	3.4	.3	1.9	.1	39.9	3.8	31.9	4.6
出口			2.7	.5	4.8	.6	6.6	.6	5.1	.5	5.5	.6	5.0	.5	3.8	.8	3.0	1.0
全部貿易			2.8	.2	15.4	.9	12.7	.6	9.3	.4	8.9	.4	6.9	.3	43.7	2.8	34.9	3.5
英屬馬來亞																		
進口	8.5	1.8	7.8	1.0	9.5	1.0	12.5	1.0	11.9	.9	9.6	.7	8.9	.6	12.2	1.2	7.5	1.1
出口	6.2	1.7	16.5	3.0	23.8	3.0	19.5	1.9	23.6	2.3	19.2	2.1	15.9	1.7	8.4	1.7	7.0	2.2
全部貿易	14.7	1.75	24.3	1.8	33.3	1.9	32.0	1.5	35.5	1.5	28.8	1.3	24.8	1.06	20.6	1.3	14.5	1.4
全部進口	473.1		762.3		947.8		1,195.9		1,265.8		1,309.8		1,433.5		1,049.2		696.9	
全部出口	370.5		541.6		776.4		991.4		1,015.7		894.8		909.4		492.6		313.5	
全部貿易	843.6		1,303.9		1,724.2		2,187.3		2,281.5		2,204.6		2,342.9		1,541.8		1,010.4	
入超(一)																		
或出超	102.6		-220.6		-171.5		-204.6		-250.0		-414.9		-534.0		-556.6		-383.4	

(a) 一九三二年六月以後貿易數字不包括東北在內。
 (b) 自一九三〇年二月一日起進口改用海關金單位,自一九三三年三月十日起出口改用新鑄導銀幣,而為便利比較起見,1932年各數字為海關兩,1933年則為海關金單位。

第十七表 中國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萬國進出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棉織品		米		棉花		煤油		麥		
	價值	%	擔	%	價值	%	擔	%	價值	%	
1912	84.9	18.0	2.7	2.5	4.8	1.0	47	19	4.0		
1920	171	22.4	1.2	5.5	18.5	2.4	45	37	4.4	.05	
1923	133	14.4	22.4	10.6	43	4.7	50	46	5.0	2.3	
1925	152	16.0	12.6	6.3	71	7.3	60	53.5	5.6	.8	
1928	163	13.6	12.6	5.4	68	5.6	62.5	51.5	4.3	.9	
1929	166	13.1	10.8	4.6	91	7.2	56	44	3.5	5.6	
1930	133	10.0	19.9	9.2	132	10.0	44	55	4.2	2.7	
1931	110	7.6	10.7	4.5	179	12.5	41	64.5	4.5	22.8	
1932	73	7.0	22.5	11.4	119	11.4	34.7	28	2.7	15.0	
										52	4.9

	糖		粉		紙		煙草		化學品		機器		染料	
	價值	%	擔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12	4.6	18	3.2	9.6	3.3	0.7	9.3	2.0	2.2	.5	4.5	1.0	11	2.3
1920	3.9	42	.5	2.4	14.4	1.8	13	1.6	2.4	.3	38	5.0	28	3.7
1923	6.1	41	6.0	21	13.5	1.5	40	4.4	9.8	1.1	22	2.4	26	2.8
1925	11.9	90	2.8	16	19	1.9	20	2.0	10	1.0	27	2.8	23	2.4
1928	13.8	99	5.9	33	27	2.4	62	5.1	33	2.7	10	1.6	28	2.4
1929	14.4	99	11.9	64	34	2.7	49	3.8	34	2.7	30	2.3	23	1.8
1930	12.1	86.4	5.1	32	37	2.8	58	4.4	47	3.6	44	3.3	26	2.0
1931	11.4	86	5.1	31	45	3.2	63	4.4	49	3.4	44	3.1	39	2.7
1932	6.3	46.7	4.5	35	38	3.5	28	2.7	35	3.3	31	3.0	26	2.5

第十九表 中國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海關兩並總數百分比)

	豆			料			生			絲			蛋及蛋品			茶			豆			餅		
	百 萬 擔	海 關 兩	%	百 萬 擔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百 萬 擔	海 關 兩	%	百 萬 擔	海 關 兩	%	
																								海關兩
1912	23	23.4	6.3	171	68	18.3	45	12.2	1,481	34	9.1	17.6	4.7											
1920	10.5	28.2	5.2	115	77	14.2	21	3.9	306	8.8	1.6	32.4	6.0											
1923	18.3	52.7	7.0	153	139	18.5	29	3.9	801	22.5	3.0	42.0	5.6											
1925	20.8	71.9	9.3	174	153	19.7	33	4.3	783	22	2.8	46.5	6.0											
1928	40.4	147.3	14.9	177	161	16.2	44	4.4	926	37	3.7	60.6	6.1											
1929	45.5	166.3	16.4	196	165	16.2	52	5.0	943	41	4.0	56.7	5.6											
1930	32.7	113.0	12.6	282	119	13.3	51	5.7	694	26	2.9	55.4	6.2											
1931	42.3	138.2	15.2	230	96	10.5	38	4.2	703	33	3.7	54.6	6.0											
1932	19.2	51.2	10.4	78	33	6.7	28	5.8	654	25	5.1	23.6	4.8											

	生			棉			果			實			紗			絲			件			貨			木			油		
	千 擔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百 萬 擔	海 關 兩	%	百 萬 擔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千 擔	海 關 兩	%	百 萬 擔	海 關 兩	%			
																												海關兩	%	海關兩
1912	806	17	4.6	.7	3.1	.8	.04	.5	16	4.4	4.4	.5	17.5	2.3																
1920	376	9.6	1.8	1.2	6.0	1.1	2.9	.6	24	4.5	4.5	.8	21.9	2.8																
1923	974	32	4.3	2.2	11.9	1.6	4.4	.5	24	3.3	3.3	.9	23.7	2.3																
1925	801	32	4.1	2.9	17.2	2.2	3.7	2.1	23	2.9	2.9	1.0	23.5	2.3																
1928	1,111	34	3.4	1.7	10.7	1.0	21.6	1.8	25	2.4	2.4	1.0	30.5	3.4																
1929	943	29	2.9	1.6	10.9	1.0	18.3	2.1	22	2.3	2.3	1.0	20.4	2.2																
1930	825	26.5	3.0	3.2	23.2	2.6	18.9	3.7	20	2.3	2.3	.8	14.8	3.0																
1931	790	27	2.9	4.1	27.9	3.0	34.2	3.9	25	2.7	2.7	.8	20.4	2.2																
1932	663	21	4.2	3.0	19.4	3.9	19.1	3.9	15.7	3.2	3.2	.8	14.8	3.0																

第二十表 中國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三一及一九三二年

(每貨品出口總數百分比)

	豆料		生絲		蛋及蛋品		茶		豆餅		生棉		果實		絲件貨		木油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日本	29.6	26.9	16.8						50.0	59.5	87.5	79.9						
英國	6.8	2.7	2.0	3.9	53.1	55.5	10.4	11.8					6.1	3.5	5.5	5.3	12.1	10.8
美國			23	26.4	8.5	8.4	13.4	7.9					62.1	18.3			65.5	61.7
印度															13.1	14.1		
荷蘭													14.6	28.2	25	20	1.9	2.2
法國	.7	.3	16.9	22.4	5.9	5.3	3.6	5.4										
蘇俄	21.4	20.2					26.2	14.8	52.7	12.7								
香港																	6.5	8.2
德國			21.6				8.1							18.5			3.2	2.4
荷屬印度	14.8	1.3																
意大利	2.0		1.7										7.3	3.4				

以上各表係根據于 1912-1932 年中國海關年報及月報, Remer: Foreign Investment in

China, 國際貿易司之中國經濟月刊, 1920-1933 年中國年鑑, 中國銀行研究室之中國 1912-1930

年對外貿易統計等書。

第六節 法屬安南
第二十一表 法屬安南與主要國家的貿易(a)

(單位一九一三——一九二六年為百萬批司脫一九三三——一九三二年為百萬法郎並總數百分比)

	1913		1920		1922		1925		1926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法國及其殖民地														
進口	47	43.5	36	26.0	53	40.0	80	53.3	87	51.0	699.3	54.0	586.2	60.3
出口	32	26.0	23	12.8	23	15.2	51	24.3	51	22.2	399.7	35.7	387.4	38.0
全部貿易	79	34.2	59	18.5	76	27.0	131	36.4	138	34.6	1,099.0	45.6	973.6	49.0
香港														
進口	30	27.8	47	34.0	37	28.0	24	16.0	26	15.3	146	11.3	107.3	11.0
出口	40	32.6	64	35.3	59	39.4	56	26.6	41	17.8	324	28.9	311.7	30.5
全部貿易	70	30.2	111	34.8	96	34.1	80	22.3	67	16.8	470	19.5	419.0	21.0
新加坡														
進口	10	9.3	15	10.8	8	6.0	6.0	4.0	7	4.1	25.4	2.0	22.8	2.3
出口	15	12.2	28	15.5	13	8.7	15.0	7.1	17	7.4	111.8	10.0	67.1	6.5
全部貿易	25	10.8	43	13.5	21	7.5	21.0	5.8	24	6.0	137.2	5.7	89.9	4.5
中國														
進口	9	8.4	10	7.2	5	3.8	12	6.0	18	10.6	29	2.3	22.0	2.3
出口	8	6.5	5	2.8	12	8.0	20	9.5	67	29.0	89	7.8	83.1	8.1
全部貿易	17	7.4	15	4.7	17	6.0	32	8.9	85	21.3	118	4.9	105.1	5.5

第二十二表 法屬安南的主要進口

(單位一九一三——一九二六年爲百萬批司脫,

一九三〇——一九三二年爲百萬法郎並總數百分比)

	棉織品		煤油及品		鋼鐵及鋼鐵製品		自動車輛及車輪		酒		麥粉		糖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13	16.7	15.5	2.8	2.6	2.5	2.3	.7	.7	2.0	1.9	2.3	2.1	2.0	1.9
1920	23.0	16.6	3.7	2.7	4.0	2.9	4.1	3.0	3.7	2.7	2.0	1.5	1.8	11.3
1925	24.0	16.0	9.3	6.2	4.8	3.2	5.7	3.8	2.9	1.9	3.4	2.3	2.3	1.5
1926	24.6	14.4	9.7	5.7	4.1	2.4	6.1	3.6	3.2	1.9	2.9	1.7	5.8	3.4
1930	339	18.7	131.4	7.2	50	2.8	73	4.0	24	1.3	31	1.7	22	1.2
1931	163	12.6	96.7	7.5	62	4.8	44	3.4	25	1.9	22	1.7	13	1.0
1932	155	16.0	82.8	8.5	35	3.6	27	2.8	21	2.2	15	1.5	7	.7

第二十二表甲 法屬安南主要進口的來源,一九三二年

(每貨品價值總數的百分比)

	棉織品	煤油及煤油製品	鋼鐵及鋼鐵製品	自動車輛及車輪	酒	麥粉	糖
法國及其殖民地	97.1		80.5	91.1	98.5	.6	21.4
香港						93.3	41.4
荷屬印度		79.2					
新加坡							24.3
暹羅						.5	2.8
澳洲						3.1	
英國							7.1
荷蘭		7.2					
德國			3.6	1.5			
美國		13.3	9.3	5.6		2.0	

第二十三表 法屬安南的主要出口

(單位一九一三—二六年爲百萬批司脫，
一九三〇—三二年爲百萬法郎，並出口總數百分比)

	米		玉蜀黍		煤		鹹魚		橡膠		胡椒		水泥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13	75.8	61.7	6.8	5.6	2.8	2.3	5.2	4.2	.4	.3	1.6	1.3	1.3	1.1
1920	118.1	65.6	.5	.3	4.3	2.4	4.5	2.5	4.7	2.6	2.9	1.6	2.2	1.2
1925	133	63.5	2.5	1.2	6.3	3.0	8.6	4.1	16.4	7.8	2.9	1.4	2.1	1.0
1926	156	68.0	2.8	1.2	6.7	2.9	8.3	3.6	16.8	7.3	4.4	1.9	1.4	.6
1930	199	65.0	61	3.3	99	5.4	82	4.4	63	3.4	45	2.4	6.3	.3
1931	1,623	55.5	41	3.6	92	8.2	61	5.4	37	3.3	30	2.7	9.4	.8
1932	603	59.0	74	7.2	66	6.5	54	5.3	28	2.7	20	1.9	15	1.5

第二十三表甲 法屬安南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三二年

(每貨品出口總數百分比)

	米	玉蜀黍	煤	鹹魚	橡膠	胡椒	水泥
法國及其殖民地	36.7	99.3	18.2		42.5	99.5	4.0
香港	37.5	.1	15.7	28.1			48.0
中國	6.2		38.6	60.3	.7		44.0
日本	5.7	.4	25.4	.9	11.3		
暹羅			.1	10.7			
荷屬印度	6.1						
新加坡	1.0		.1		37.1		4.0
英國	.7				.4		
德國	1.6				1.5		
美國			1.5		.4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各年的 *Annaires Statistiques de l'Indochine*, 巴黎出版之 *Bulletines de l'Agence Economique de l'Indochine* 等書。

第七節 日本本部
第二十四表 日本本部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日圓並總數百分比)

	1913		1920		1925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美國	進口	122	16.8	573	37.4	664	25.8	654	29.5	442	30.1	342	27.7	509	35.6	623	32.4
	出口	184	29.1	565	29.0	1,003	43.6	914	42.9	506	32.8	425	37.0	445	31.6	492	26.4
	全部貿易	306	22.5	1,438	33.6	1,670	34.3	1,568	35.9	948	31.4	767	32.2	954	33.6	1,112	29.6
英屬印度	進口	173	23.7	304	16.9	573	22.3	288	13.0	180	12.2	133	10.7	116	8.1	205	10.7
	出口	30	4.7	192	9.9	173	7.5	198	9.2	129	8.3	110	9.6	192	13.7	233	11.0
	全部貿易	203	14.9	586	13.7	746	15.3	486	11.1	309	10.2	243	10.2	308	10.8	417	10.9
中國	進口	61	8.4	218	9.3	214	8.3	209	9.5	161	11.0	145	11.7	77	5.4	113	5.9
	出口	155	24.5	410	21.1	468	20.3	346	16.1	260	16.7	155	13.6	129	9.2	108	5.8
	全部貿易	216	15.9	628	14.7	682	14.0	555	12.7	421	14.0	300	12.6	206	7.3	221	5.9
廣東租借地	進口	50.8	4.2	196	8.4	176	6.9	166	7.5	121	8.2	96	7.3	76	5.3	29	1.0
	出口	29.8	4.7	113	5.8	101	4.4	124	5.8	80	5.6	65	5.7	120	8.5	221	11.9
	全部貿易	60.6	4.5	309	7.2	277	5.7	290	6.7	207	6.9	155	6.5	196	6.9	241	1.4
澳洲	進口	14.9	2.1	62	2.6	149	5.8	132	5.9	94	6.4	113	9.2	134	9.4	204	10.7
	出口	8.6	1.4	58	3.0	47	2.0	44	2.0	25	1.6	18	1.6	36	2.6	51	2.7
	全部貿易	23.5	1.7	120	2.8	196	4.0	176	4.0	119	4.6	131	5.5	170	6.0	255	6.8

荷屬印度	進口	37	5.1	68	2.9	103	4.0	77	3.5	59	4.0	46	3.7	40	2.8	56	2.9
	出口	5	.8	107	5.5	85	3.7	87	4.0	66	4.3	63	5.5	100	7.1	157	8.4
	全部貿易	42	3.1	175	4.09	188	3.9	164	3.8	125	4.1	109	4.6	140	4.9	213	5.7
英國	進口	123	17.0	235	10.0	227	8.8	153	7.0	92	6.3	63	5.1	78	5.5	83	4.3
	出口	33	5.2	97	5.0	59	2.5	63	3.0	60	3.9	51	1.5	39	4.2	88	4.7
	全部貿易	156	11.4	332	7.8	286	5.8	216	4.9	152	5.0	114	4.8	137	4.8	171	4.6
德國	進口	68	9.3	11	.5	123	4.8	157	7.1	106	7.2	73	5.9	71	5.0	96	5.0
	出口	13	2.1	11	.5	13	.6	11	.7	8	.7	9	.6	12	.6
	全部貿易	81	5.9	11	.3	134	2.8	170	3.9	117	3.9	81	3.4	80	2.8	108	2.9
英屬馬來亞	進口	5.2	.7	17	.7	37	1.4	41	1.9	28	1.9	21	1.7	25	1.8	35	2.0
	出口	10.1	1.6	35	1.8	44	1.9	27	1.3	26	1.7	19	1.7	25	1.8	46	2.5
	全部貿易	15.3	1.1	52	1.2	81	1.7	68	1.6	54	1.8	49	1.7	50	1.8	84	2.2
加拿大	進口	1.8	.2	5	.2	37	1.4	68	3.0	46	3.1	35	2.8	39	2.7	47	2.5
	出口	5.0	.8	21	1.08	29	.9	27	1.3	17	1.1	13	1.1	8	.6	7	.4
	全部貿易	6.8	.5	26	.6	57	1.2	95	2.2	63	2.1	48	2.0	47	1.7	54	1.4
蘇俄	進口	.7	.1	3	.1	14	.5	.45	1.1	39	2.7	33	2.7	32	2.2	37	1.8
	出口	4.2	.6	22	1.1	3	.1	17	.8	27	1.7	16	1.4	14	1.0	13	.7
	全部貿易	4.9	.4	25	.6	17	.3	42	1.0	66	2.2	49	2.1	46	1.6	50	1.3
法國	進口	5.8	.8	14	.6	33	1.3	26	1.2	16	1.1	12	1.0	21	1.5	22	2.2
	出口	60.2	9.5	71	3.6	58	2.5	44	2.0	26	1.7	15	1.3	21	1.5	39	2.1
	全部貿易	66	4.8	85	2.0	91	1.9	70	1.6	42	1.4	27	1.1	42	1.5	61	1.6
非列賓	進口	7.6	1.0	16	.7	16	.6	18	.8	10	.7	8	.6	9	.6	14	.7
	出口	6.2	1.0	34	1.8	29	1.3	30	1.4	28	1.8	20	1.8	22	1.6	24	1.3
	全部貿易	13.8	1.0	50	1.2	45	.9	48	1.1	38	1.3	28	1.2	31	1.00	38	1.0

第二十四表 (續)

	1913		1920		1921		1925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暹羅																		
進口	5.8	.8	3	1	11.3	.7	23	.9	20	.9	18	1.2	6	.5	11	.8	12	.6
出口	1.0	.1	4	.2	2.7	.2	7	.3	10	.5	9	.6	4	.4	8	.6	18	1.0
全部貿易	6.8	.5	7	.2	14	.5	30	.6	30	.7	27	.9	10	.4	19	.7	30	.8
香港																		
進口	1.3	.2	2	.09	1.0	2	.1
出口	33.6	5.3	74	3.8	59.3	4.7	73	3.2	61	2.8	55	3.6	36	3.1	18	1.3	23	1.2
全部貿易	34.9	2.5	76	1.8	60.3	2.1	73	1.5	61	1.4	55	1.8	36	1.5	18	.6	25	.7
安南																		
進口	24.7	3.4	20	.9	19.0	1.2	48	1.9	9	.4	7	.5	6	.5	.5	.4	10	.5
出口	1.0	.1	3	.2	2.7	.2	4	.2	2	.09	2	.1	1	.09	.2	.1	4	.2
全部貿易	25.7	1.9	23	.5	21.7	.7	52	1.0	11	.3	9	.3	7	.3	.7	.2	14	.4
中國東三省																		
進口 (a)																		
出口																		
全部貿易																		
全部進口	729.4		2,336		1,614		2,572		2,216		1,469		1,235		1,431		1,917	
全部出口	632.5		1,948		1,253		2,305		2,148		1,546		1,147		1,409		1,861	
全部貿易	1,361.9		4,284		2,867		4,877		4,364		3,015		2,382		2,840		3,778	
入超 (一)	-96.9		-388		-361		-267		-68		76		-88		-22		-56	
或出超																		

(a) 1932 年以前，日本將東三省貿易數字併入中國貿易數字以內。

第二十五表 日本本部主要進口(續)

(單位百萬日圓並進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千爲單位)

	鋼鐵製品		煤		油		米		穀		煤		糖		木料		橡膠		膠	
	圓	%	加侖	%	擔	%	圓	%	擔	%	擔	%	圓	%	圓	%	圓	%	圓	%
1913	55.76	7.6	48	1.5	9,003	48.5	6.6	572	4	.6	5,578	36.8	5.0	2.6	.4	20	3.5	.5		
1919	228	10.5	574	1.9	11,606	162	7.5	699	18.5	.8	4,548	58.1	2.7	10.8	.5	181	17.3	.8		
1921	145	9.0	37	1.1	3,988	29	1.8	777	14	.9	5,089	69.8	4.3	43.5	2.7	388	15.7	1.0		
1923	121	6.1	31	.8	4,423	31	1.6	1,683	24	1.2	5,066	53	2.7	89.5	4.5	231	19.3	1.0		
1925	99.4	3.9	27	.5	2,831	12	4.7	1,741	25	1.0	6,352	75	2.9	76.7	3.0	210	33.6	1.3		
1928	128.4	5.8	68	1.4	4,723	34	1.5	2,731	37	1.7	6,351	64.9	3.0	111	5.0	431	27.9	1.3		
1929	135	6.1	90	1.6	3,607	22	1.0	3,203	43	1.9	3,795	31.2	1.4	88.8	4.0	582	33.8	1.5		
1930	72	4.9	111	2.6	3,003	19.6	1.3	2,650	34	2.2	4,078	25.9	1.7	55	3.7	551	17.9	1.2		
1931	38	3.1	120	2.9	2,097	6.9	.6	2,650	28	2.3	3,365	15.6	1.3	43	3.5	737	13.2	1.1		
1932	44.1	3.1	136	3.6	2,517	12.2	.8	2,673	27	1.9	671	3.3	.2	35	2.5	952	15.9	1.1		

第二十七表 日本本部的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日圓進出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生		絲		織		棉		紗		棉		織		手織品		陶器	
	擔	圓	%	圓	%	擔	圓	%	圓	%	圓	%	圓	%	圓	%	圓	%
1913	202	189	30.0	39.3	6.2	1,361	70.9	11.2	33.6	5.3	8.8	1.4	6.6	1.04				
1919	286	623.6	30.0	162.4	7.8	643	114.2	5.5	280.3	13.4	39	1.9	22.6	1.07				
1921	262	417	33.3	89.9	7.2	877	80.6	6.4	203.7	16.2	12.9	1.0	20.8	1.7				
1923	263	566	39.1	92.3	6.4	745	109.6	7.6	234.8	16.2	21.2	1.5	23.5	1.6				
1925	438	879.6	38.1	116.9	5.0	932	123	5.3	432.8	18.8	30.9	1.3	35.3	1.5				
1928	548	732.7	37.2	134	6.8	215	25.9	1.3	352.2	17.9	33.3	1.7	34.6	1.8				
1929	575	781	36.3	149.9	7.0	202	26.8	1.2	412.7	19.2	36.7	1.7	37	1.7				
1930	470	416.6	27.0	100.7	6.5	179	15.0	1.0	212.1	13.7	30.5	2.0	27.1	1.8				
1931	556	355.4	31.0	82.8	7.2	95	8.5	.7	198.7	17.3	21.2	1.8	19.3	1.7				
1932	547	382.4	27.2	110.8	7.9	269	21.5	1.5	288.7	20.4	26.9	1.9	22.9	1.6				

第二十七表 日本本部的主要出口(續)

(單位百萬日圓進出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爲單位)

	紙		茶		煤		鐵製造品		糖		玻璃製品		飲料		
	圓	%	圓	%	噸	%	圓	%	擔	%	圓	%	圓	%	
1913	2.6	.4	10	1.6	3,840	3.7	.7	.1	1,688	2.5	15.8	3.3	.5	11.9	1.9
1919	25.4	1.2	13.4	.9	2,000	1.8	24.5	1.2	1,095	1.0	21.6	19.7	.9	16.2	.8
1921	13.9	1.5	7.7	.6	2,388	3.0	.3	.3	793	1.3	15.8	.8	.1	14.5	1.2
1923	15.2	1.0	16.0	1.1	1,574	1.5	11.4	.8	1,058	1.0	14.7	10.1	.7	19.9	1.4
1925	20.2	.9	14.8	.6	2,665	1.4	21.3	.9	2,388	1.4	32.3	17.3	.8	22.6	1.0
1928	25.7	1.3	11.8	.6	2,150	1.2	13.7	.7	3,799	1.9	38.4	12.9	.6	17.4	.9
1929	26.3	1.2	12.0	.5	2,013	1.0	15.2	.7	3,221	1.4	30	13.2	.6	22.3	1.0
1930	27.6	1.8	8.4	.5	2,697	1.4	14.0	.9	3,637	1.7	26.7	9.6	.6	18.0	1.2
1931	21.0	1.8	8.2	.7	1,516	1.3	10.2	.9	2,622	1.3	14.8	6.5	.6	10.2	.9
1932	14.0	1.0	8.2	.6	1,366	1.0	14.2	1.0	1,389	.6	7.8	9.3	.7	7.8	.6

第二十八表 日本本部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二八及一九三一年(續)
(每貨品出口總數百分比)

	茶		煤		鐵製品		糖		玻璃製品		水產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美國	78.5								19.0	1.5	9.7	19.0
中國		64.0	62.0	49.5	19.8		84.5		20.8	16.0	30.0	26.0
英國												
海峽殖民地			8.1	12.3					3.5	3.4	4.6	5.5
法國												
埃及												
英屬印度					18.2				29.6	34.2		
荷屬印度					11.0				13.1	17.5		
香港			15.5	20.4	5.8				6.7	6.5	31.6	27.0
加拿大												
澳洲	12.4	8.2										
關東租借地			9.2	10.5	20.3	39.0	9.2	12.9	4.8	1.2	12.8	8.8
菲列賓					5.8				9.0	8.0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1931與1932年日本財政與經濟年鑑，日本銀行出版之日本經濟統計，美國國內外貿易局出版之1933年 Economic Notes on Japan 及 Japan Trade and Economic Letter 等書。

第八節 臺灣
第二十九表 臺灣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日圓並總數百分比)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日本																			
進口	86.6	65.0	129.9	69.6	121.4	66.4	121.1	65.0	132.3	69.5	140.4	68.8	123.1	73.0	114.8	78.6	133.5	81.1	
出口	211	83.2	215	81.8	202.1	80.5	202.0	82.0	214.5	86.4	238.7	87.8	218.6	90.5	201.4	91.4	222.7	92.4	
全部貿易	297.6	77.0	344.9	77.0	323.5	74.3	323.1	74.6	346.8	78.9	379.1	79.5	341.7	83.3	316.2	86.4	356.2	87.8	
中國																			
進口	26.3	19.7	30.6	16.4	27.2	14.8	22.9	12.3	27.0	14.2	29.6	14.5	22.7	13.5	16.2	11.2	15.6	9.5	
出口	22.1	8.8	26.3	1.0	29.8	11.9	24.8	10.0	15.3	6.3	17.7	6.5	10.1	4.2	8.2	3.7	6.5	2.7	
全部貿易	48.4	12.5	56.9	12.4	57.0	13.3	47.7	11.0	42.3	9.7	47.3	9.9	32.8	8.0	24.4	6.7	22.1	5.5	
香港																			
進口	.07	.05	.1		.04		.1		.08		.07		.07		.15		.03		
出口	5.8	2.3	5.0	1.9	4.5	1.6	6.0	2.4	5.0	2.0	4.1	1.5	3.0	1.2	2.6	1.2	2.7	1.1	
全部貿易	5.9	1.5	5.1	1.1	4.5	1.6	6.1	1.4	5.1	1.2	4.2	.9	3.1	.8	2.7	.7	2.6	.7	
英屬印度																			
進口	2.7	2.0	3.9	2.1	10.6	5.8	15.2	8.2	5.0	2.6	9.4	4.6	2.2	1.3	1.3	.9	1.5	.9	
出口											.02						.01		
全部貿易	2.7	.7	3.9	.8	10.6	2.4	15.2	3.5	5.0	1.2	9.4	1.9	2.2	.5	1.3	.3	1.5	.4	

第二十九表 (續)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美國																		
進口	3.5	2.6	2.2	1.2	2.1	1.1	2.7	1.4	4.1	2.2	3.9	1.9	4.3	2.5	2.4	1.6	1.5	0.9
出口	5.3	2.1	7.0	2.7	6.2	2.5	5.6	2.3	6.3	2.5	4.0	1.5	2.8	1.1	3.5	1.6	3.8	1.6
全部貿易	8.8	2.3	9.2	2.0	8.3	1.9	8.3	1.9	10.4	2.4	7.9	1.6	7.1	1.7	5.9	1.6	5.3	1.3
荷屬印度																		
進口	3.0	2.3	3.4	1.8	4.1	2.2	2.9	1.6	2.0	1.0	1.5	.7	1.2	2.5	1.0	.7	1.6	1.0
出口	3.5	1.4	4.0	1.5	4.0	1.6	3.8	1.5	4.2	1.7	4.3	1.6	4.2	1.7	3.3	1.5	1.6	.7
全部貿易	6.5	1.7	7.4	1.6	8.1	1.9	6.7	1.5	6.2	1.4	5.8	1.2	5.4	1.3	3.3	1.2	3.2	.8
英國																		
進口	2.9	2.2	5.4	2.9	2.7	1.5	3.0	1.6	3.2	1.7	3.0	1.9	2.4	1.4	2.3	1.6	.6	.4
出口	1.2	.5	1.1	.4	.9	.4	1.2	.5	1.1	.4	1.0	.4	1.3	.5	.9	.4	.6	.2
全部貿易	4.1	1.0	6.5	1.4	3.6	.8	4.2	.9	4.3	.9	4.0	1.0	3.7	.9	3.2	.9	1.2	.3
德國																		
進口	.8	.6	1.7	.9	5.6	3.0	6.8	3.7	9.7	5.1	6.6	3.2	7.3	4.3	4.0	2.8	.9	1.2
出口	.2	.08	.1	.1	.1	.2	.2	.05	.05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全部貿易	1.0	.2	1.8	.4	5.7	1.3	7.0	1.6	9.8	2.2	6.6	1.4	7.3	1.8	4.0	1.1	1.9	.5
全部進口	13.0		186.4		183.4		186.9		190.6		204.9		168.2		145.6		161.5	
全部出口	253.6		263.2		251.4		246.6		248.4		271.9		241.4		229.9		240.7	
全部貿易	386.6		449.6		434.8		433.5		439.0		476.8		409.6		366.5		405.2	
出超	12.5		76.8		68.0		59.7		57.8		67.0		73.1		75.5		76.2	

第三十二表 臺灣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日圓並貨品出口總數百分比)

	米		茶		糖		樟腦及油		火酒		煤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9	49.3	18.2	11.9	4.4	148.0	54.5	7.4	2.7	6.0	2.2	3.7	1.4
1930	38.7	16.0	8.4	3.5	141.9	58.7	5.1	2.1	4.0	1.6	3.2	1.3
1931	41.0	18.5	6.8	3.1	122.8	55.5	4.1	1.8	3.4	1.5	2.8	1.3

第三十三表 臺灣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二九及一九三一年

(每貨品出口總數的百分比)

	米		茶		糖		樟腦及油		火酒		煤	
	1909	1931	1929	1931	1929	1931	1929	1931	1929	1931	1929	1931
日本	100.0	100			96.5	98	76.4	50.0	58.4	88.0	10.4	16.8
中國			3.9	11.6	2.8	1.7			21.4	5.7	45.9	43.0
香港											42.3	35.8
美國			22.4	29.6			16.4	33.2				
荷屬印度			36.0	48.0								
英國			5.7	10.9			4.2	2.6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 1931, 1932, 及 1933 年日本財政與經濟年鑑, 臺灣貿易年報等書。

第九節 朝鮮
第三十四表 朝鮮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日圓並總數百分比)

	1924		1925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日本																
進口	211.8	68.4	234.6	69.0	269.5	70.3	295.8	71.5	315.3	74.5	278.2	75.7	217.8	80.3	258.7	80.7
出口	306.6	93.2	317.3	93.0	330.8	92.4	333.8	91.3	309.9	89.9	240.7	90.4	249.0	95.1	282.1	90.5
全部貿易	518.4	81.3	551.9	81.0	600.3	81.0	629.6	80.6	625.2	81.4	518.9	81.9	466.8	87.6	540.8	85.6
中國																
進口	73.0	23.6	83.4	24.5	90.0	23.4	81.0	19.6	73.0	17.3	60.9	16.5	39.5	14.5	46.0	14.4
出口	21.4	6.5	23.4	6.8	27.3	7.5	31.4	8.6	34.7	10.0	24.6	9.2	12.0	4.5	27.2	8.7
全部貿易	94.4	14.8	106.8	15.6	117.2	15.7	112.4	14.5	107.7	14.0	85.5	13.5	51.5	9.7	73.2	11.6
美國																
進口	11.4	3.7	9.4	2.7	8.2	2.1	8.3	2.0	9.8	2.3	8.6	2.3	4.6	1.7	5.1	1.6
出口	.1	.03	.2	.06	.1	.2	.2	.05	.3	0.1	.2	.1	.1	.4	.1	.1
全部貿易	11.5	1.8	9.6	1.4	8.3	1.1	8.5	1.1	10.1	1.3	8.8	1.4	4.7	.8	5.5	.9

第三十四表 (續)

	1924		1925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英國																
進口	5.5	1.8	5.1	1.5	5.0	1.3	5.2	1.2	3.8	.9	2.5	.7	1.3	.5	1.5	.5
出口	.01		.03		.03		.1	.02			.03		.03			
全部貿易	5.6	.9	5.1	.7	5.0	.6	5.3	.7	3.8	.5	2.5	.4	1.3	.2	1.5	.2
德國																
進口	.7	.2	.4	.1	.8	.2	3.6	.9	3.0	.7	1.7	.5	1.3	.5	.8	.3
出口																
全部貿易	.7	.1	.4	.06	.8	.1	3.6	.4	3.0	.4	1.7	.3	1.3	.2	.8	.1
蘇俄(亞洲部份)																
進口	1.0	.3	.9	.3	.5	.1	.9	.22	1.0	.2	1.0	.3	.3	.1	1.0	.3
出口	.2	.06	.2	.06	.1		.04	.01	.03		.03		.02		.07	.02
全部貿易	1.2	.2	1.1	.2	.6	.08	.94	.12	1.03	.1	1.03	.16	.32	.06	1.1	.2
全部進口	309.6		340.0		383.4		414.0		423.1		367.0		470.5		320.4	
全部出口	329.0		341.6		358.9		366.0		345.7		266.5		261.8		311.4	
全部貿易	638.6		681.6		742.3		780.0		768.8		633.5		532.3		631.8	
入超(-)或出超	20.5		1.7		-21.4		-48		-77.4		-100.5		-8.3		-9.0	

(a) 1932年一年中, 朝鮮與中國貿易分爲三部份: 東三省出口 22,900,000 日圓, 進口 39,700,000 日圓; 中國出口 900,000 日圓, 進口 3,800,000 日圓; 關東租借地出口 4,300,000 日圓, 進口 2,500,000 日圓。

第三十五表 朝鮮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日圓進總數百分比)

	棉織		鐵		絲織		機器		肥料		煤		野蠶絲		小米		糖		米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4	44.8	14.5	6.7	2.2	8.8	2.9	7.4	2.4	6.0	1.9	8.6	2.6	11.5	3.7	19.7	6.4	6.7	2.1	12.0	3.9
1927	38.4	10.0	13.4	3.5	9.3	2.4	9.4	2.4	11.1	2.9	10.7	2.8	11.3	2.9	31.6	8.2	7.7	2.0	19.2	5.0
1928	44.6	10.8	16.9	4.1	13.4	3.3	16.0	3.9	19.3	4.7	10.4	2.5	11.0	2.7	25.5	6.2	8.7	2.1	9.7	2.3
1929	37.4	8.8	19.6	4.6	13.9	3.3	16.7	3.9	23.9	5.6	10.2	2.4	9.3	2.2	20.8	4.9	9.3	2.2	14.2	3.3
1930	32.1	8.8	16.1	4.4	13.6	3.7	17.6	4.8	18.0	5.2	10.3	2.8	6.4	1.7	21.4	5.8	8.4	2.3	10.1	2.8
1931	23.8	8.8	11.8	4.4	8.5	3.2	9.4	3.5	8.6	3.2	8.5	3.2	7.1	2.6	7.9	2.9	5.6	1.1	9.9	3.3

第三十六表 朝鮮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日圓進貨品出口總數百分比)

	米		豆		魚		生絲		糖		棉花		肥料		煤		鐵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4	164.5	50.0	26.2	7.9	16.9	5.1	7.1	2.1	5.9	1.8	13.1	4.0	6.0	1.8	1.5	.4	5.0	1.5
1927	191.6	53.3	24.0	6.7	12.9	3.6	13.6	3.8	5.9	1.6	4.3	1.2	7.2	2.0	2.4	.6	6.0	1.7
1928	183.7	50.0	24.6	6.7	13.4	3.7	16.3	4.5	5.7	1.6	6.1	1.7	7.2	2.0	2.7	.7	7.6	2.1
1929	148.8	43.0	23.3	6.7	13.7	4.0	20.1	5.8	5.6	1.6	6.8	1.9	9.9	2.9	2.8	.8	7.5	2.2
1930	109.7	41.1	18.4	6.9	11.2	4.2	16.8	6.3	4.7	1.7	7.5	2.8	9.6	3.6	2.3	.9	5.7	2.1
1931	138.5	53.0	14.4	5.5	9.8	3.8	12.0	4.6	2.6	1.0	2.6	1.0	8.5	3.2	3.0	1.1	3.2	1.2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日本財政與經濟年鑑。

第十節 中國東三省
第三十七表 東三省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海關兩並總數百分比)

	1922		1924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日本																
進口	71.3	37.8	63.4	32.8	98.9	37.6	109.2	37.0	126.5	39.2	110.0	37.2	87.3	40.0	104.1	54.0
出口	80.4	30.0	99.2	37.8	102.3	25.6	123.3	28.8	135.3	32.2	116.8	30.0	159.2	33.8	121.6	31.6
全部貿易	151.7	33.2	162.6	35.4	201.2	30.4	232.5	32.2	261.8	35.0	226.8	33.0	246.5	35.6	225.7	39.0
中國本部																
進口	33.5	17.8	31.1	16.1	53.4	20.3	57.0	19.4	92.3	28.6	82.1	27.7	66.2	30.4	35.2	18.3
出口	76.0	28.4	39.9	15.2	88.7	22.0	85.9	20.0	90.4	21.4	104.4	26.8	147.8	31.4	108.9	28.1
全部貿易	109.5	24.0	71.0	15.3	142.1	21.5	142.9	19.6	182.7	24.4	186.5	27.2	214.0	31.0	144.1	25.0
蘇俄																
進口	10.9	5.8	7.8	4.0	19.8	7.6	26.3	9.0	15.7	4.9	12.0	4.0	16.4	7.5	4.4	2.3
出口	39.6	14.8	44.7	17.0	66.8	16.6	76.0	17.8	41.3	9.8	50.8	13.1	45.6	9.7	21.6	5.6
全部貿易	50.5	11.1	52.5	11.5	86.6	13.1	102.3	14.1	57.0	7.7	62.8	9.1	62.0	9.0	26.0	4.5
朝鮮																
進口	3.7	1.9	4.8	2.5	6.1	2.3	7.1	2.4	12.2	3.8	10.4	3.5	6.8	3.1	8.2	4.3
出口	18.8	7.0	24.4	9.3	48.7	12.1	38.3	9.0	33.6	8.0	42.5	10.9	23.5	5.0	27.1	7.0
全部貿易	22.5	4.9	29.2	6.5	54.8	8.3	45.4	6.3	45.8	6.1	52.9	7.7	30.3	4.4	35.3	6.2

第四十表 東三省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海關兩並出口總數百分比)

	糖		豆		餅		其他豆類		煤		豆		油		高粱		小米		地蠶		生絲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7	101.7	25.3	81.9	21.0	9.1	2.3	35.3	8.8	32.9	8.2	18.9	4.7	32.9	8.0	6.1	1.5	10.3	2.6				
1928	148.7	34.6	73.5	17.1	8.8	2.0	34.9	8.1	27.7	5.5	19.2	4.5	23.5	5.5	7.5	1.7	8.6	2.0				
1929	168.2	40.0	63.3	15.5	8.7	2.0	37.6	8.9	21.6	5.1	7.7	1.8	16.5	3.9	7.4	1.7	9.0	2.1				
1930	114.3	29.4	66.1	17.0	9.7	2.5	37.6	9.7	26.5	6.8	6.4	1.6	24.4	6.3	8.5	2.2	9.4	2.4				
1931	157.5	33.4	79.9	17.2	11.2	2.4	45.6	9.7	36.8	7.8	15.3	3.2	19.9	2.3	10.8	2.3	11.9	2.5				
1932	143.8	37.2	66.3	17.2	7.8	2.0	32.6	8.5	24.5	6.4	18.2	4.7	15.1	3.9	9.6	2.5	6.4	1.6				

第四十一表 東三省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三一年
(每貨品出口總數百分比)

	黃豆		豆餅		其他豆類		煤		豆		油		高粱		小米		地蠶		生絲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日本	21.6	45.2	4.5	69.7	41.1	34.0	11.0	81.5	70.5												
朝鮮	23.3	4.5	6.2	6.2	2.3	2.3	85.5	15.0	28.8												
中國本部	18.6	30.4	16.1	40.2	53.5	55.5															
蘇俄	5.9	15.7	3.1	3.1	14.1	5.7															
英國	16.0		25.5	1.9																	
荷屬印度	4.0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南滿鐵道會社經濟研究委員會出版之 1926, 1928, 1931 年滿洲貿易情
報，南滿鐵道會社出版之 1907-1930 年滿洲進步情報等書。

第十一節 荷屬印度
第四十二表 荷屬印度與主要國家的貨品貿易

(單位百萬基爾與總數百分比)

	1913		1920		1925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荷蘭																			
進口	145	33.2	263	23.6	150	18.3	150	17.2	171.8	17.7	186.8	17.4	139.9	16.4	83.8	14.6	74.2	20.0	
出口	173	28.1	354	15.9	276	15.5	284	17.5	262.7	16.7	231.1	16.0	211.9	18.3	130.1	17.4	132.0	24.0	
全部貿易	318	30.3	617	18.5	426	16.4	434	17.4	434.5	17.1	417.9	16.6	351.8	17.4	213.9	16.1	206.2	22.4	
新加坡																			
進口	68	15.6	125	11.2	125	15.3	119	13.7	110.4	11.6	93.2	8.7	93.2	10.9	61.9	10.8	55.7	15.1	
出口	110	17.9	273	12.3	476	26.7	357	22	304.1	19.3	302.9	20.9	251.3	21.6	141.1	18.9	90.4	16.5	
全部貿易	178	17.0	398	11.9	601	23.0	476	19.1	415.5	16.4	396.1	15.8	344.5	17.1	203.0	15.4	146.1	17.0	
美國																			
進口	9	2.1	163	14.6	53	6.5	92	10.7	96.4	9.8	130.5	12.4	89.5	10.5	50.8	8.9	24.6	6.8	
出口	165	26.9	298	13.4	251	14.1	216	13.3	201.4	12.8	165.3	11.5	146.4	12.6	87.9	11.7	72.9	13.3	
全部貿易	174	6.6	461	13.8	304	11.7	308	12.4	297.8	11.7	295.8	11.7	235.9	11.7	138.7	10.5	97.5	10.6	
英國																			
進口	77	17.6	206	18.5	124	15.2	106	12.3	119.1	12.4	116.2	11.0	87.2	10.2	43.4	7.9	35.6	9.7	
出口	24	3.9	144	6.5	122	6.8	156	9.6	128.3	8.1	127.7	8.8	133.08	11.5	68.5	9.2	48.07	8.8	
全部貿易	101	9.6	350	10.5	246	9.5	262	10.5	247.4	9.8	243.9	9.7	220.3	10.9	111.9	8.5	83.7	9.1	

英屬印度	進口	23	5.3	18	1.6	42	5.1	42	4.9	45.1	4.7	56.9	5.4	60.8	7.1	29.8	5.2	17.4	4.7
	出口	89	14.5	217	9.8	143	8.0	162	10.0	175.5	11.1	143.6	9.9	133.0	11.5	58.1	7.8	38.3	7.0
	全部貿易	112	10.7	235	7.0	185	7.1	204	8.2	220.6	8.7	200.5	8.2	193.9	9.6	87.9	6.7	55.7	6.1
日本	進口	7	1.6	134	12.0	90	11.0	90	10.5	93.7	9.9	114.8	10.9	100.1	11.7	92.5	16.2	78.4	21.2
	出口	36	5.9	140	6.3	95	5.3	94	5.8	57.2	3.6	47.9	3.3	45.6	3.8	33.0	4.5	23.7	4.3
	全部貿易	43	4.1	274	8.2	185	7.1	184	7.4	150.9	5.9	162.7	6.5	145.7	7.2	125.5	9.5	102.1	11.1
中國	進口	9	2.1	11	1.0	22	2.7	19	2.2	18.9	1.9	18.7	1.8	18.3	2.2	14.2	2.5	6.0	1.6
	出口	18	2.9	32	1.4	52	2.9	40	2.5	60.5	3.8	55.2	3.8	44.5	3.7	23.5	3.1	14.3	2.6
	全部貿易	27	2.6	43	1.3	74	2.8	59	2.4	79.4	3.6	73.9	2.9	62.8	3.1	37.7	2.9	20.3	2.2
德國	進口	29	6.6	37	3.3	59	7.2	80	9.3	102.9	10.6	114.8	10.9	84.3	10.1	51.0	8.9	28.3	7.7
	出口	14	2.3	8	.4	38	2.1	34	2.1	47.3	3.0	37.5	2.6	24.5	2.0	16.7	2.2	11.1	2.0
	全部貿易	43	4.1	45	1.4	97	3.7	114	4.6	150.2	5.9	152.3	6.0	108.8	5.4	67.7	5.1	39.4	4.3
澳洲	進口	11	2.5	36	3.2	24	2.9	25	2.9	26.0	2.7	26.5	2.5	25.1	3.0	17.7	3.2	12.1	3.0
	出口	13	2.1	102	4.6	36	2.0	38	2.3	50.6	3.2	37.1	2.6	28.2	2.3	23.5	3.2	17.8	3.0
	全部貿易	24	2.3	138	4.1	60	2.3	63	2.5	76.6	3.0	63.6	2.6	53.3	2.6	41.2	3.1	29.9	3.2
全部進口	全部進口	436		1,116		818.4		871.7		969.9		1,072		855		572		369	
	全部出口	614		2,225		1,784.7		1,624.9		1,580		1,446		1,160		749		548	
	全部貿易	1,050		3,341		2,603.1		2,496.6		2,549.9		2,518		2,015		1,321		917	
出超	177		1,108.7		966.3		753		610		374		304		177		179		

第四十三表 荷屬印度之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基爾段並進口總數百分比)

	糧 物		米		鋼鐵及鋼鐵製造品		機 器		自動車輛及附件		肥 料		麥 粉		煙 草 品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13	113	26.0	57	13.1	35	8.0	33	7.5	6.7	1.5	12	2.7	6	1.4	6	1.4
1920	360	32.2	38	3.4	125	11.2	71	6.4	46	4.1	48	4.3	8	.7	30	2.7
1923(a)	170	27.4	51	8.2	32	5.2	28	4.5	13	2.1	17	2.7	9	1.4	38	6.1
1925	22	29.6	75	9.2	51	6.2	42	5.3	25	3.0	18	2.2	10	1.2	41	5.0
1928	245	25.5	83	8.6	68	7.0	78	8.1	42	4.3	24	2.5	14	1.4	34	3.5
1930	177	20.6	88	10.6	59	6.9	79	9.2	19	2.2	21	2.5	31	3.6
1931	123(b)	21.5	56	9.8	36	6.3	33	5.8	54	9.5	8	1.4
1932	100(b)	27.1	34	9.2	23	6.2	13	3.5	35	9.5	5	1.4	8.0	2.2

(a) 一九二三年全部貿易爲：進口 618,000,000 基爾段，出口 1,378,000,000 基爾段。

(b) 不包括麻袋在內。

第四十四表 荷屬印度主要進口的來源，一九三〇年

	織品	米	鋼鐵及鋼鐵製品	機器	自動車輛及附件	肥料	麥粉	煙草及煙草品
荷蘭	21.8		22.0	29.0		30.0		34.6
日本	30.1		5.9					
新加坡	8.8	20.8	2.0	2.6	3.0			15.7
英國	16.2		9.1	11.0		25.4		13.2
美國	1.7		20.2	22.0	67.3	18.5		26.5
澳洲							98	
印度	11.6	42.5						
安南		19.6						
德國			27.0	27.0		14.2		
暹羅		11.0						
加拿大					13.4			

第四十五表 荷屬印度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基爾段並出口總數百分比)

	糖		橡		咖啡		煤油及煤油出品		錫		煙草		胡椒		椰子核		茶	
	基爾段	%	基爾段	%	基爾段	%	基爾段	%	基爾段	%	基爾段	%	基爾段	%	基爾段	%	基爾段	%
1913	153	25.0	24	3.8	20.4	3.4	111	18.2	6	1.0	82	13.3	10	1.6	55	9.0	22	3.6
1920	1,050	47.2	164	7.4	51	2.3	307	13.8	65	2.9	144	6.5	14	.6	93	4.2	39	1.7
1923	499	36.2	174	12.7	29	2.1	178	12.9	60	4.4	76	5.5	11	.8	85	6.2	76	5.5
1925	367	20.6	582	32.6	68	3.8	173	9.7	78	4.4	87	4.9	24	1.4	102	5.7	74	4.1
1928	373	23.6	281	17.8	81	5.1	144	9.1	98	6.2	95	6.0	43	2.8	106	6.7	98	6.2
1930	245	21.2	170	14.9	36	3.0	189	16.3	67	5.8	90	7.7	40	3.5	74	6.4	70	6.0
1932	98	17.8	34	6.2	35	6.4	97	17.7	53	6.0	53	9.7	16	2.9				

第四十六表 荷屬印度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三〇年

(每貨品出口總值的百分比)

	糖	橡膠	咖啡	橡油及棧油出品	錫	煙草	胡椒	椰子核	茶
荷蘭		5.6	22.4	1.2	35.0	97.0		21.7	25.6
新加坡	3.2	23.6	10.4	50.0	55.0		33.6	15.5	
美國		40.8	10.0	.7			24.8	9.0	3.4
印度	50.0		5.8	1.7					
英國		16.3		2.9	5.0		25.4	5.6	45.0
日本	10.4	2.1		2.8					
香港	16.3								
澳洲				4.9					
德國		4.3	18.7					11.7	
法國			9.2		2.7			18.3	
丹麥								11.9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 1929 年，英國國外貿易局出版之 1932-33 年 Economic Conditions in the Netherlands East Indies 以及 1933 年的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Netherlands India 等書。

第十二節 新西蘭
第四十七表 新西蘭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a)

(單位千鎊並總數百分比)

	1913		1918		1920		1923		1925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英國	13,312,59.5		8,703,36.0	28.5	54,464.2	22.5	552,519.25	573.48	8,212,289,47.4	22,560.46	2,219,944,49.0	13,842,32.3	12,911,52.6	18,130,79.0	18,244,63.8	34,741,57.7	32,481,244.0	73,736,015,80.1	30,418,032,449,87.8	31,412,69.5	29,947,51.0	62,908,58.6	59,646,61.6	61,057,959,64.8	44,783,72.5	45,360,73.5							
美國	2,107.9	9.4	5,472,22.3	11.7	51,751,19.1	6.9	57,46.04	8,885,16.9	8,204,18.3	9,319,19.1	7,475,17.3	4,043,15.2	3,367,13.7	9.2	3.9	4,043,14.1	7,456,16.1	3,231,7.8	4,260,7.6	3,653,6.6	2,117,4.7	921,2.6	940,2.5	3,019,6.6	9,517,18.1	19,207,17.8	10,488,11.7	13,235,12.3	12,973,12.9	9,792,10.9	4,964,8.1	4,307,7.0	
澳洲	2,915,13.0		4,043,16.7		8,625,14.0		3,6.3	8.1	5,249,10.01	3,499,7.8	3,259,6.7	3,598,8.1	2,554,10.4	2,316,10.1	1,803,6.3	2,352,5.1	2,842,5.7	2,592,4.5	3,403,6.0	2,388,4.2	1,562,3.5	1,169,3.3	1,445,3.9	5,231,11.5	5,846,11.1	10,977,10.1	6,245,7.0	7,751,7.2	6,902,6.8	5,597,5.4	5,160,5.8	3,444,5.6	3,949,6.5
加拿大	452,2.1		951,3.9		2,453,3.9		2,951,6.8	3,916,7.5	3,259,7.3	4,793,9.8	3,951,8.9	1,831,5.0	1,043,4.5	607,2.6	1,794,6.3	1,358,2.9	646,1.4	423,1.7	2,469,4.4	3,351,6.03	2,539,3.7	257,1.7	244,1.7	1,053,2.3	2,745,5.2	3,811,3.5	4,339,4.0	3,728,5.7	8,147,7.8	6,490,7.2	1,588,2.6	1,337,2.2	
印度錫蘭	607,3.1		1,053,4.3		1,670,2.7		1,148,3.3	1,757,3.4	1,643,3.7	1,690,3.4	1,373,3.1	1,095,4.1	762,3.1	607,3.1	600,1.3	600,1.3	1,84,4	198,4	393,7	416,9	64,2	56,1	1,159,1.9	81,1.3	2,270,2.1	1,816,2.0	2,027,2.0	1,789,2.0	1,789,2.0	1,159,1.9	81,1.3		

第四十八表 新西蘭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鎊並進口總數百分比)

年份	進口總數	車輛		織品		金屬製造品		布疋		機器		油脂類		農蔬食物及鹽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0	62	6	10.0	8.9	14.4	6.6	10.6	3.7	6.0	2.7	4.4	3.0	4.8	5.3	8.5
1921	43	3	7.0	4.9	11.4	6.3	14.7	2.1	4.9	3.7	8.6	2.8	6.5	3.5	8.1
1923	43	4	9.3	5.2	12.1	5.0	11.6	2.8	6.5	3.0	7.0	2.3	5.3	3.2	7.4
1926	50	5	10.0	4.4	8.8	5.2	10.4	2.8	5.6	3.9	7.8	4.3	8.6	4.3	8.6
1928	45	4	8.9	5.4	12.0	4.6	10.2	4.7	10.4	2.9	6.4	3.5	7.8	3.5	7.8
1929	49	6	12.2	5.8	11.8	5.2	10.6	4.8	9.8	3.3	6.7	2.9	5.9	2.9	5.9
1930	43	4	9.3	5.1	11.9	4.6	10.7	4.4	10.2	3.4	7.9	2.8	6.9	2.8	6.5
1931	25	1.3	5.2	3.1	12.4	2.3	9.2	2.4	9.6	2.1	8.4	3.2	12.8	2.2	8.8

年份	煙草		藥料		紙		文具		陶器		茶		木料		糖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0	2.0	3.2	1.5	2.4	1.1	1.8	1.0	1.6	1.1	1.8	1.0	1.6	.6	1.0	1.8	2.9
1921	1.0	2.3	1.1	2.6	1.2	2.8	.9	2.1	1.1	2.6	.3	.7	.8	1.9	2.1	4.9
1923	1.5	3.5	1.1	2.6	1.0	2.3	.8	1.9	.8	1.9	.8	1.9	.6	1.4	1.5	3.5
1926	1.7	3.4	1.2	2.4	1.1	2.2	1.0	2.0	.9	1.8	.9	1.8	.9	1.8	1.2	2.4
1928	1.5	3.3	1.2	2.7	1.1	2.4	.9	2.0	.9	2.0	.9	2.0	.8	1.8	1.1	2.4
1929	1.3	2.7	1.3	2.7	1.2	2.4	1.0	2.0	1.0	2.0	.9	1.8	.8	1.6	.7	1.4
1930	1.1	2.6	1.2	2.8	1.2	2.8	.9	2.1	.8	1.9	.7	1.6	.9	2.1	.7	1.6
1931	.7	2.8	1.0	4.0	.9	3.6	.6	2.4	.5	2.0	.7	2.8	.2	.8	.6	2.4

第五十一表 新西蘭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二七及一九三一年
(每貨品進口總值百分比)

	羊		毛		乳		油		凍		肉		乳		酪		脂		油		皮				革		腸									
	1927		1931		1927		1931		1927		1931		1927		1931		1927		1931		1927		1931		1927		1931		1927		1931					
英國	77	48.2	81.5	99	97	99	98.5	99.9	82.2	6.9	6.5	15.8	60	67.5	44.9	11.1	42																			
美國	2.3	.7																																		
澳洲	2.6	2.3	6.4						3.7	12.9	27.2	19.5	2.3																							
德國	6.0	18.6							2.9		13.7	4																								
日本	1.2	2.8								6.4																										
法國	8.0	12.9																																		
加拿大	1.8	1.0	8.0																																	
比利時	.4	1.8																																		
印度									3.7	5.0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1931-33年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英國國外貿易局出版之1932年 Economic Conditions in New Zealand 國聯會出版之1931-32年 International Trade Statistics, 等。

第十三節 菲列賓羣島
第五十二表 菲列賓羣島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配所並總數百分比)

	1918		1921		1923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美國	進口	117.659	61.48	364.0100	757.51	42.961	6167.62	2185.233	6156.463	6124.362	7102.664	687.158	3								
	出口	178.366	0.100	757.1170	70.3232	1174.4248	3975.6210	679.2166	880.2165	386.7182	686.3										
	全部貿易	295.963	2.249	61.0270	7.64	39375	69.2398	868.8434	1869.0367	71.5291	1.171	7267.976	7289.774	7							
日本	進口	26.213	3	21.3	9.2	16.1	9.2	22.2	9.6	25.9	9.6	23.9	8.1	25.9	10.5	21.9	11.0	12.3	7.8	19.2	12.9
	出口	15.9	5.9	13.8	7.8	15.4	6.4	15.4	4.9	13.9	4.5	14.2	4.3	8.7	3.3	7.2	3.5	5.1	2.7	5.9	2.8
	全部貿易	42.1	9.0	35.1	8.6	31.5	7.6	37.6	6.9	39.8	6.9	38.1	6.1	34.6	6.7	29.1	7.2	17.4	5.0	25.1	7.0
中國	進口	13.2	6.7	18.9	8.2	13.5	7.7	12.9	5.6	13.1	4.9	14.2	4.8	11.3	4.6	11.6	5.9	10.8	6.8	10.2	6.8
	出口	6.5	2.4	5.1	2.9	2.4	1.0	5.2	1.7	7.0	2.3	6.4	1.9	4.2	1.6	2.5	1.2	1.1	0.6	1.7	0.8
	全部貿易	19.6	4.2	24.0	5.9	15.9	3.8	18.1	3.3	20.1	3.5	20.6	3.3	15.5	3.0	14.1	3.5	11.9	3.4	11.9	3.3
英國	進口	5.5	2.8	8.6	3.7	8.4	4.8	10.8	4.7	11.8	4.4	11.9	4.0	9.3	3.8	6.0	3.0	5.5	3.6	5.1	3.4
	出口	38.9	14.4	9.3	5.3	14.9	6.2	17.1	5.5	15.8	5.1	14.0	4.3	9.8	3.7	8.3	4.0	2.7	1.4	3.7	1.7
	全部貿易	44.4	9.5	17.9	4.4	23.3	5.6	27.9	5.1	27.6	4.8	25.9	4.2	19.1	3.7	14.3	3.5	8.2	2.4	8.8	2.4
德國	進口			1.3	5	2.9	1.7	7.1	3.0	9.2	3.4	9.7	3.3	9.3	3.8	7.4	3.7	6.7	4.2	5.5	3.7
	出口			6.2	3.5	3.7	1.5	6.3	2.0	6.3	2.0	7.1	2.2	3.8	1.4	2.4	1.2	1.9	1.0	1.9	0.9
	全部貿易			7.5	1.8	6.6	1.6	13.4	2.5	15.5	2.7	16.8	2.7	13.1	2.6	9.8	2.4	8.6	2.5	7.4	2.0

第五十三表 非列賓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配所並進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棉織品		鐵		油		肉及牛乳品		自動車輛及附件		紙及紙製造		煙草品		
	配所	%	立脫爾	配所	%	配所	%	配所	%	配所	%	配所	%	配所	%
1918			42.3	4.5	2.3			4.4	2.2						
1921	38.9	16.7	152.9	22.8	9.8	10.6	4.6	7.5	3.2	9.1	3.9	4.3	1.9		
1923	46.3	20.4	313.1	13.4	7.6	8.6	4.9	2.8	1.6	6.1	3.5	2.3	1.3		
1925	55.2	23.1	357	17.3	7.3	10.9	4.5	6.8	2.8	6.8	2.8	3.7	1.5		
1927	46	19.9	294	13.4	6.6	12.4	5.3	8.4	3.6	7.6	3.3	5.5	2.4		
1928	56	20.8	323	17.6	6.5	13.3	4.9	10.3	3.8	8.3	3.0	6.2	2.3		
1929	54	18.3	422	19.8	6.7	13.7	4.7	14.3	4.9	8.5	2.9	6.5	2.2		
1930	37	15.1	507	17.9	7.3	11.2	4.6	13.1	5.3	7.8	3.1	5.9	2.4		
1931	33	16.6	519	18.9	9.5	12.1	6.1	9.2	4.6	6.5	3.3	5.4	2.7		
1932	34	21.4	485	13.7	8.6	8.1	5.1	8.0	5.0	5.5	3.5	5.4	3.4		

第五十三表 (續)

	麥		粉		絲及絲製造品		電力機器		煤			鋼鐵及鋼 鐵製造品		
	瓦干	配所	%	配所	%	配所	%	瓦干	配所	%	配所	%	配所	%
1918	33.7	6.0	3.0											
1921	41.2	7.0	3.0	3.7	1.6	4.7	2.0	462	7	3				
1923	52.6	7.0	4.0	3.2	1.8	2.3	1.3	465	5	2.9	17.4	10.0		
1925	69.6	11.2	4.7	5.6	2.3	3.3	1.4	470	4.3	1.8	27.9	11.7		
1927	67.5	9.7	4.2	7.9	3.4	4.9	2.1	477	4.6	2.0	30.9	13.4		
1928	75.8	10.6	3.9	8.5	3.1	4.4	1.6	550	5.2	1.9	40.3	15.0		
1929	77.6	10.1	3.4	9.3	3.2	7.5	2.6	601	5.1	1.7	43.8	14.9		
1930	70.5	9.0	3.7	8.6	3.5	9.7	3.9	534	4.6	1.9	38.6	15.7		
1931	79.0	6.4	3.2	6.4	3.3	7.0	3.5	361	3.0	1.5	26.7	13.5		
1932	69.2	4.9	3	4.9	3.1	4.5	2.8	303	2.0	1.2	19.9	13		

第五十五表 菲律賓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配所並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瓦千為單位)

年份	糖			椰子油			煙草品			椰子核			馬尼拉麻		
	瓦千	配所	%	瓦千	配所	%	配所	%	瓦千	配所	%	瓦千	配所	%	
1918	157	14	5.2	5	2.3	.8	9.9	7.4	82	19	7.0	119	42	15.5	
1921	290	51	29	90	32	18	16	9.4	150	26	15	100	26	15	
1923	272	69	20	89	28	11.6	21	8.7	207	38	16	190	50	21	
1925	547	91	30	104	39.6	13.3	19	6.3	147	32	11	151	71	24	
1927	553	100	32	145	49	15.9	18	5.7	199	38	12	149	59	19	
1928	570	95	31	142	47	15.1	17	5.5	234	45	15	175	53	17	
1929	696	106	32	190	58	17.7	17.5	5.3	174	31	9	189	57	17	
1930	744	104	39	147	38	14.4	15.6	5.9	174	27	10	169	37	14	
1931	753	99.9	48	165	30	14.5	14.8	7.1	174	18	8	132	18	9	
1932	1,017	119.6	62	115	15	8.0	12.8	6.7	137	10	5	106	10	5	

第五十五表 (續)

	錫		貨		椰子餅		乾椰子		木料		繩索		
	配所	%	瓦干	配所	%	瓦干	配所	%	配所	%	瓦干	配所	%
1918													
1921	10.7	6.1	44.4	1.2	.7			1.6	.9	1.8	.9	.5	
1923	12.7	5.3	50.8	1.8	.7	4.3	1.8	3.1	1.3	3.1	1.5	.6	
1925	9.1	3.0	55.8	3.4	1.1	12.5	5.2	4.2	1.4	5.5	3.3	1.1	
1927	8	2.6	90.8	5.0	1.6	15.2	5.7	5.6	1.8	5.6	3.3	1.1	
1928	9	2.9	81.6	5.8	1.9	20.4	7.4	6.2	2.0	6.6	3.5	1.1	
1929	12	3.7	114	7.6	2.3	22.3	7.0	7.2	2.2	7.1	3.8	1.1	
1930	7	2.7	89.9	3.8	1.4	19.9	5.9	5.5	2.1	6.3	3.1	1.1	
1931	5	2.4	98.6	3.0	1.5	16.8	3.6	3.7	1.8	4.6	1.8	.9	
1932	6.6	3.5	75.8	2.1	1.1	16.0	3.2	1.7	.8	3.8	1.3	.7	

第十四節 暹羅

第五十七表 暹羅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貝特並總數百分比各年以三月三十一日爲止)

	1923		1925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英屬馬來亞																
進口	18.0	12.5	23.8	14.0	43.3	22.0	41.2	20.5	39.3	20.7	34.9	16.9	25.6	16.5	17.7	17.7
出口	51.5	30.2	58.7	28.5	131.9	55.1	143.7	52.0	131.6	52.1	121.6	55.4	87.3	54.0	55.8	41.7
全部貿易	69.5	22.0	82.5	22.2	175.2	46.0	184.9	38.6	170.9	38.6	156.5	36.8	112.9	35.7	73.5	31.4
香港																
進口	35.4	24.6	37.1	21.9	39.8	20.2	37.6	18.7	28.4	14.9	30.8	14.9	30.6	19.7	18.0	18.0
出口	65.5	38.4	61.4	30.2	37.5	15.7	69.2	25.0	61.9	24.5	36.8	16.8	30.6	18.9	35.7	26.6
全部貿易	100.9	32.0	98.5	26.4	77.3	17.7	106.8	22.4	90.3	20.4	67.6	15.9	61.2	19.3	53.7	23.0
英國																
進口	24.4	16.9	26.1	15.4	26.3	13.4	27.6	13.7	33.4	17.6	34.0	16.5	23.4	15.1	12.8	12.8
出口	3.5	2.0	3.7	1.8	2.7	1.1	4.0	1.5	2.9	1.2	3.3	1.5	2.9	1.8	11.4	8.5
全部貿易	27.9	8.9	29.8	8.0	29.0	6.8	31.6	6.6	36.3	8.2	37.3	8.8	26.4	8.4	24.2	10.7
中國																
進口	15.8	11.0	12.5	7.4	17.9	9.1	13.8	6.9	12.6	6.6	13.4	6.5	10.3	6.6	6.4	6.4
出口	3.8	2.2	1.5	.8	17.5	7.3	8.6	3.1	5.4	2.1	2.8	1.3	1.9	1.2	2.0	1.5
全部貿易	19.6	6.2	14.0	3.8	35.4	8.2	22.4	4.7	18.0	4.0	16.2	3.8	12.2	3.9	8.4	3.6

荷屬印度			1921	1923	1925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進口	5.5	3.8	5.5	3.2	10.4	5.3	15.8	7.8	16.5	8.7	17.6	8.5	15.2	9.8	12.7	12.7
出口	7.3	4.3	6.2	3.1	7.5	3.1	5.8	2.1	9.6	3.8	10.5	4.8	6.3	3.9	6.4	4.8
全部貿易	12.8	4.1	11.7	3.2	17.9	4.1	21.6	4.5	26.1	5.9	28.2	6.6	21.5	6.8	19.1	8.2
日本																
進口	4.9	3.4	5.2	3.0	9.2	4.7	13.1	6.5	5.4	2.8	16.6	8.0	11.4	7.4	5.8	5.8
出口	3.9	2.2	6.0	3.0	14.5	6.0	13.6	4.9	6.0	2.4	15.9	7.3	8.2	5.0	8.0	6.0
全部貿易	3.8	2.8	11.2	3.0	23.7	5.5	26.7	5.6	11.4	2.6	32.5	7.6	19.6	6.2	13.8	5.9
英屬印度																
進口	11.3	7.8	14.2	8.4	17.0	8.7	17.4	8.6	14.1	7.4	11.7	5.6	7.8	5.0	6.2	6.2
出口	1.8	1.2	1.3	.8	1.1	.5	1.9	.7	3.0	1.2	1.2	.5	1.2	.7	1.2	.9
全部貿易	13.1	4.2	15.5	4.2	18.1	4.2	19.3	4.0	17.1	3.9	12.9	3.0	9.0	2.8	7.4	3.2
德國																
進口	2.7	1.9	5.2	3.0	8.3	4.2	9.5	4.7	9.8	5.2	11.7	5.6	7.6	4.9	4.0	4.0
出口	3.0	1.8	5.4	2.8	6.4	2.7	5.2	1.9	3.0	1.2	2.5	1.2	2.7	1.7	3.5	2.0
全部貿易	5.7	1.8	10.6	2.8	14.7	3.4	14.7	3.1	12.8	2.9	14.2	3.3	10.3	3.3	7.5	3.2
美國																
進口	4.5	3.1	4.0	2.4	5.4	2.8	5.5	2.7			8.3	4.0	5.6	3.6	3.2	3.2
出口	.4	.2	1.6	.8	.6	.3	.6	.2			.9	.4	.7	.5	.4	.3
全部貿易	4.9	1.5	5.6	1.5	6.0	1.4	6.1	1.2			9.2	2.2	6.3	2.0	3.6	1.4
			1921	1923	1925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全部進口	159.6	144.2	169.4	169.5	201.0	189.8	206.7	155.0	99.9							
全部出口	90.5	170.5	203.0	239.3	276.3	252.5	219.8	161.5	134.2							
全部貿易	250.2	314.7	372.4	435.8	477.3	442.3	426.5	316.5	234.1							
入超(一)或出超	-69	26.2	33.7	42.7	75.2	62.7	13.0	6.5	34.3							

第六十表 暹羅主要出口

(單位百萬貝特並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擔為單位)

各年至三月三十一日為止	米			錫 柚 木				海 產			椰子核		皮 革		橡 膠	
	擔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貝特	%	
1921	4.6	29	32	14.9	16.5	12.3	13.6	2.2	2.4			.8	.9			
1923	21.0	128	75.2	12.0	7.0	5.6	3.3	1.2	.7			.7	.4			
1925	18.7	139	68.7	20.9	10.3	6.7	3.3	2.9	1.4	.8	.4	1.7	.8	3.4	1.7	
1928	28.6	201	72.8	22.4	8.1	9.9	3.6	3.4	1.2	.19		1.6	.6	6.9	2.5	
1929	24.7	175	69.4	20.0	7.9	11.2	4.4	3.4	1.3	.3	2.1	2.3	.9	3.1	1.2	
1930	18.9	139	63.2	22.6	10.3	11.2	5.1	3.1	1.4	.3	1.7	1.5	.7	3.0	1.3	
1931	17.1	103	63.8	16.8	10.4	9.7	6.0	3.6	2.2	.3	1.4	.8	.5	1.3	.8	
1932		77.5	58.0	13.4	10.0	4.9	3.7	2.5	1.8	1.2	.9	.6	.5	.5	.4	

第六十一表 暹羅主要出口的目的地，一九三二年

(每貨品出口總值百分比)

	米	錫	柚 木	海 產	椰子核	皮 革	橡 膠
香港	31.9		25.4	27.6		57.6	
新加坡	31.4	2.7	5.7	59.7		25.8	39
日本	9.1		12.6				
荷屬印度	7.9						
檳榔嶼		97.0		11.4			60
英屬馬來亞	1.9						
中國			9.5				
印度			6.7				
丹麥					91.0		
錫蘭	1.9		6.4				
英國			11.5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1920-1931年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Kingdom of Siam, 英國國外貿易局出版之1933年 Economic Conditions in Siam。

第十五節 蘇聯社會主義共和國

第六十二表 蘇俄

(單位百萬盧布)

	1913		1922		1926—27		1927—28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美國								
進口	79.1	5.76	151.2	33.28	145.7	20.41	187.8	19.86
出口	14.2	.93	0	...	17.6	2.28	28.0	3.61
全部貿易	93.3	3.23	151.2	28.24	163.3	11.02	215.8	12.51
加拿大								
進口	005	.01	11.4	1.60	11.4	1.20
出口	0	...	007	.01	0	...
全部貿易	005	.01	11.5	.78	11.4	.66
英國								
進口	173.0	12.6	58.5	12.87	101.1	14.18	47.5	5.02
出口	267.8	17.1	25.2	30.85	198.6	25.75	150.8	19.38
全部貿易	440.8	15.23	83.7	15.63	299.7	20.24	198.3	11.51
法國								
進口	57.0	4.14	6.1	1.34	21.7	3.04	35.9	3.80
出口	100.9	6.63	.4	.49	54.1	7.02	40.6	5.22
全部貿易	157.9	5.46	6.5	1.21	75.8	5.11	76.5	4.43
德國								
進口	652.2	47.46	124.8	27.47	161.5	22.66	248.5	26.27
出口	452.6	29.83	14.8	18.13	167.3	21.72	186.2	23.98
全部貿易	1,005.8	34.75	139.6	26.07	328.8	22.20	434.7	25.21
荷蘭								
進口	21.4	1.56	4.5	.99	4.9	.69	4.9	.52
出口	177.4	11.67	1.3	1.59	23.2	3.01	16.9	2.18
全部貿易	198.8	6.87	5.8	1.08	28.1	1.89	21.8	1.26

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並總數百分比)

1928—29		1929—30		1930		1931		1932		1933 (a)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53.0	18.29	280.4	26.25	264.4	24.98	229.9	20.80	31.7	4.53	16.6	4.74
38.5	4.38	44.6	4.46	40.9	3.95	22.7	2.80	17.0	3.02	14.0	2.82
191.5	11.17	325.0	15.69	305.3	14.50	252.6	13.20	48.7	3.86	30.6	3.62
1.3	.16	1.2	.11	1.4	.13	.1	.01	2.1	.30	.8	.25
0	...	0	...	1.2	.11	0	...	1.0	.18	.02	...
1.3	.08	1.2	.06	2.6	.12	.1	.01	3.1	.25	.8	.10
44.3	5.29	78.9	7.38	80.1	7.57	77.4	7.00	90.9	13.01	30.6	8.78
192.5	21.94	238.2	23.79	279.9	26.98	266.1	32.81	134.3	23.83	87.0	17.55
236.8	13.82	317.1	15.31	360.0	17.18	343.5	17.93	225.2	17.83	117.6	13.93
30.4	3.63	34.0	3.18	29.7	2.81	15.0	1.36	3.9	.56	5.2	1.49
43.1	4.91	44.7	4.46	44.1	4.26	28.3	3.49	28.5	5.06	22.9	4.62
73.5	4.28	78.7	3.80	73.8	3.52	33.3	1.74	32.4	2.56	28.1	3.33
188.5	22.55	234.4	21.95	250.8	23.68	410.6	37.13	324.4	46.51	148.0	42.51
208.5	23.75	214.3	21.39	205.7	19.82	129.3	15.95	98.1	17.38	85.7	17.29
397.0	23.15	448.7	21.65	456.5	21.81	539.9	28.18	422.5	33.47	233.7	27.70
1.9	.23	3.8	.36	4.7	.44	2.1	.19	3.4	.49	6.0	1.72
26.3	2.99	34.4	3.43	34.8	3.36	29.3	3.61	20.8	3.69	25.9	5.22
28.2	1.64	38.2	1.84	39.5	1.89	31.4	1.64	24.2	3.35	31.9	3.78

(a) 1933 年加拿大，英屬印度，英屬馬來亞，荷屬印度，澳洲與新西蘭各國數字僅有十一個月。

第六十二表 蘇俄與

	1913		1922		1926-27		1927-28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英屬印度								
進口	0	...	0	...	19.2	2.69	30.5	3.22
出口	.04	...	06	.08	4.2	.54
全部貿易	.04	...	0	...	19.8	1.34	34.7	2.01
英屬馬來亞								
進口	0	...	013	.03
出口	0	...	0	...	0	...	0	...
全部貿易	0	...	013	.02
荷屬印度								
進口	34.6	2.52	.09	.02	04	.04
出口	0	...	0	...	0	...	0	...
全部貿易	34.6	1.20	.09	.02	04	.02
中國								
進口	84.1	6.11	46.4	10.21	37.5	5.26	58.7	6.21
出口	31.4	2.06	13.9	17.04	23.3	3.02	33.5	4.31
全部貿易	115.5	3.99	60.3	11.26	60.8	4.10	92.2	5.36
日本								
進口	4.8	.35	14.2	3.15	3.4	.48	5.4	.57
出口	1.4	.09	6.9	8.46	11.5	1.49	16.3	2.10
全部貿易	6.2	.21	21.1	3.94	14.9	1.01	21.7	1.26
澳洲								
進口	0	...	0	...	15.6	2.19	29.0	3.06
出口	.1	.01	0	...	001	...
全部貿易	.1	...	0	...	15.6	1.05	29.0	1.68
新西蘭								
進口	0	...	08	.11	.6	.06
出口	0	...	0	...	0	...	0	...
全部貿易	0	...	08	.05	.6	.03
全部進口	1,374.0		454.3		712.7		945.5	
全部出口	1,520.1		81.6		770.5		777.8	
全部貿易	2,894.1		535.9		1,483.2		1,723.3	
入超(一)或出超	146.1		-372.7		57.8		-167.7	

主要國家的貿易(續)

1928-29		1929-30		1930		1931		1932		1933 (a)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8.1	2.16	24.4	2.28	22.4	2.12	10.7	.97	5.2	.74	2.9	.91
5.8	.66	6.4	.64	6.8	.66	10.2	1.26	4.9	.87	3.7	.80
23.9	1.39	30.8	1.49	29.2	1.39	20.9	1.09	10.1	.80	6.6	.85
5.0	.60	4.8	.45	6.6	.62	2.0	.18	1.6	.23	.05	.02
0	...	0	...	0	...	0	...	0	...	0	...
5.0	.29	4.8	.23	6.6	.31	2.0	.10	1.6	.13	.05	.01
1.1	.13	5.2	.49	6.3	.59	11.5	1.04	8.8	1.26	1.1	.35
0	...	0	...	0	...	0	...	002	.01
1.1	.06	5.2	.25	6.3	.30	11.5	.60	8.8	.70	1.1	.14
49.1	5.87	40.3	3.77	45.1	4.26	46.9	4.24	39.7	5.68	39.6	12.48
39.2	4.47	41.4	4.13	48.4	4.67	65.1	8.03	69.6	12.33	54.9	11.91
88.3	5.14	81.7	3.95	93.5	4.46	112.0	5.85	109.3	8.66	94.5	12.14
7.3	.87	12.2	1.14	16.8	1.59	12.7	1.15	4.8	.69	7.3	2.19
14.1	1.61	16.8	1.68	16.2	1.56	19.8	2.44	10.2	1.81	9.1	1.84
21.4	1.25	29.0	1.40	33.0	1.57	32.5	1.70	15.0	1.19	16.4	1.95
24.0	2.87	13.4	1.25	12.2	1.15	3.1	.28	5.9	.84	.1	.03
.02	...	03	.05	008	.01	0	...
24.0	1.40	13.4	.65	12.5	.60	3.1	.16	6.0	.58	.1	.01
2.2	.26	1.9	.18	.9	.08	1.6	.14	.01	...	0	...
0	...	0	...	0	∴	.04	...	02	.04
2.2	.13	1.9	.09	.9	.04	1.6	.08	.012	.03
836.3		1,068.6		1,058.8		1,105.0		698.7		317.3	
877.6		1,002.2		1,036.4		811.2		563.9		460.7	
1,713.9		2,070.8		2,095.2		1,916.2		1,262.6		778.0	
41.3		-66.4		-22.4		-293.8		-134.8		143.4	

第六十三表 蘇俄主要進口

(單位千盧布進出口總數百分比)

年 份	鋼		鐵		鋼製品		工業機器		農業機器		自動車輛		電力機器		銅		鉛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13	12,736	0.93					109,289	7.96	41,638	3.03	20,508	1.49	25,749	1.87	4,887	0.36	12,333	0.90
1922	363	0.08	10,558	2.32	43,604	9.59	1,156	0.25	2,169	0.48	5,734	1.26	623	0.14	794	0.17		
1926—27	10,798	1.51	22,010	3.09	82,306	11.53	26,402	3.70	7,559	1.06	26,642	3.74	11,490	1.61	8,760	1.23		
1927—28	15,701	1.66	47,658	5.05	113,739	12.02	21,962	2.32	8,567	0.91	51,470	5.44	16,657	1.76	9,836	1.04		
1928—29	29,402	3.52	31,497	3.77	101,002	12.07	47,502	5.68	12,420	1.49	33,742	4.03	13,433	1.61	7,159	0.86		
1929—30	61,618	5.77	52,422	4.91	222,233	20.80	121,545	11.37	25,731	2.41	48,200	4.51	19,072	1.78	13,899	1.30		
1930	70,777	6.68	61,694	5.83	250,629	23.67	109,920	10.38	26,448	2.50	48,711	4.60	12,956	1.22	10,018	0.95		
1931	124,560	11.26	90,870	8.22	339,589	30.71	105,918	9.58	37,556	3.40	53,481	4.83	10,573	0.96	5,824	0.53		
1932	76,660	10.98	42,660	6.11	273,928	25.16	599	0.09	8,390	1.20	64,888	9.28	4,399	0.63	3,815	0.55		
1933 (十一個月)	44,665	14.10	27,696	8.73	105,216	33.19	2,394	0.75	2,905	0.92	18,645	5.88	1,689	0.53	1,302	0.41		

第六十三表 (續)

年份	錫		化學品		橡膠		紙		棉花		羊毛		皮革		茶		糖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13	12,145	0.88	22,689	1.65	40,156	3.92	32,781	2.38	114,041	8.29	60,899	4.39	21,747	1.58	62,168	4.52	33	...
1922	771	0.17	17,279	3.81	7,021	1.55	11,107	2.44	149	0.03	28	0.01	2,688	0.59	768	0.17	8,746	1.93
1926—27	10,816	1.45	42,443	5.95	23,810	3.34	27,285	3.83	131,505	18.45	51,122	7.17	46,147	6.48	27,943	3.92	599	0.08
1927—28	10,756	1.14	60,233	6.37	24,693	2.61	21,250	2.25	154,216	16.32	62,054	6.57	47,354	5.01	36,790	3.89	238	0.03
1928—29	9,553	1.14	14,790	1.77	10,489	1.25	16,518	1.98	131,107	15.68	71,048	8.49	46,435	5.55	29,592	3.54	3,903	0.47
1929—30	11,203	1.05	18,945	1.77	14,400	1.35	16,176	1.51	64,668	6.06	47,904	4.49	32,744	3.06	23,390	2.19	29,904	2.80
1930	7,888	0.75	18,551	1.75	13,891	1.31	15,077	1.42	55,992	5.28	42,164	3.98	26,875	2.54	20,611	1.95	33,619	3.18
1931	5,123	0.46	14,133	1.28	13,876	1.25	6,442	0.58	40,568	3.67	32,201	2.91	29,518	2.67	12,632	1.14	27	..
1932	4,818	0.69	4,200	0.60	7,671	1.10	1,328	0.19	17,851	2.55	23,949	3.43	17,828	2.55	7,751	1.11	2,638	0.38
1933	4,464	1.41	2,380	0.75	5,611	1.77	785	0.25	9,741	3.07	17,476	5.11	2,569	3.96	5,568	1.76	436	0.14

(十一年個月)

第六十四表 蘇俄主要出口

(單位千盧布並總數百分比)

年 份	小 麥		大 麥		黑 麥		燕 麥		蛋 黃		乳 油		糖		麥 粉	
	價 值	%	價 值	%	價 值	%	價 值	%	價 值	%	價 值	%	價 值	%	價 值	%
1913	225,208	14.81	186,194	12.24	32,868	2.16	32,018	2.11	90,646	5.97	771,558	4.71	27,558	1.81	2,713	0.18
1922	0	...	0	...	165	0.20	4	...	0	...	3	...	1740	21	0	...
1926—27	125,936	16.33	17,559	2.28	35,405	4.59	4,553	0.59	28,954	3.75	34,224	4.44	31,195	4.04	9,664	1.25
1927—28	11,210	1.44	394	0.05	9,671	1.24	2,704	0.35	4,625	2.03	38,821	4.99	33,803	4.35	10,659	1.37
1928—29	0.1	...	0	...	27	...	38	27,763	3.17	33,713	3.84	35,183	4.01
1929—30	61,069	6.08	32,589	3.25	12,924	1.29	5,506	0.55	10,996	1.10	10,809	1.08	27,345	2.72	17,259	1.72
1930	130,318	12.57	36,714	3.54	21,009	2.03	11,243	1.09	3,740	0.36	10,513	1.01	27,006	2.61	16,068	1.55
1931	77,112	9.51	26,865	3.31	31,980	3.94	12,036	1.48	5,691	0.70	24,272	2.99	32,689	4.03	7,075	0.87
1932	18,745	3.33	11,657	2.07	13,179	2.33	699	0.11	1,628	0.29	15,872	2.81	12,798	2.27	5,520	0.98
1933 (十一個月)	16,681	3.62	10,149	2.20	3,191	0.69	1,123	0.24	243	0.05	11,411	2.48	4,673	1.01	3,575	0.78

第六十四表 (續)

年份	麻		毛		鐵		錳		煤		煤油		木料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13	94,189	6.19	17,052	1.12	3,047	0.20	14,575	0.96	895	0.05	50,086	3.29	164,930	10.84
1922	13,801	16.91	3,498	4.28	84	0.10	453	0.56	0	...	11,389	13.95	15,151	18.56
1926-27	18,267	2.37	80,319	10.42	4,215	0.55	24,090	3.13	4,900	0.64	89,199	11.57	80,691	10.47
1927-28	13,663	1.76	113,376	14.58	4,527	0.58	13,752	1.77	4,367	0.56	106,851	13.73	82,284	10.57
1928-29	30,290	3.45	109,119	12.43	5,617	0.64	19,059	2.17	9,953	1.13	132,614	15.11	138,553	15.78
1929-30	35,255	3.52	83,069	8.28	4,444	0.44	15,199	1.51	16,985	1.69	157,323	15.69	180,195	18.14
1930	23,582	2.27	76,840	7.41	4,114	0.40	12,896	1.24	16,788	1.62	157,052	15.15	170,986	16.50
1931	13,233	1.63	56,199	6.93	6,564	0.81	9,774	1.20	14,182	1.75	115,663	14.25	115,202	14.21
1932	13,047	2.31	41,672	7.39	1,581	0.28	3,651	0.65	12,229	2.17	105,285	18.67	78,471	13.91
1933 (十一個月)	13,724	2.98	38,097	8.27	2,140	0.46	4,109	0.89	9,587	2.08	70,324	15.26	74,482	16.17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 1928 年柏林出版之 Entsiklopedia Sovetskovo Exporta, 蘇俄商務部 1934 年出版之 Bulletin of Economic Information, 等書。

第十六節 美國
第六十五表 美國與主要國家的貿易
(單位百萬美元美金並總數百分比)

國名	1910—14 平均		1920		1922		1924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加拿大																					
進口	117	6.9	612	11.6	364	11.7	399	11.1	489	12.0	504	11.5	402	13.1	205	9.8	174	13.2	186	12.8	
出口	308	14.5	933	11.3	552	14.4	592	12.5	916	17.9	948	18.1	628	16.3	396	16.3	241	15.0	211	12.6	
全部貿易	425	11.1	1,545	11.4	916	13.0	991	12.1	1,351	14.6	1,452	15.1	1,030	14.9	601	13.4	415	14.2	397	12.7	
英國																					
進口	279	16.5	514	9.7	357	11.5	366	10.1	348	8.5	330	7.5	210	6.9	136	6.5	75	5.7	111	7.7	
出口	658	30.9	1,825	22.2	856	22.4	983	21.4	847	16.5	848	16.2	678	17.6	456	18.8	389	17.9	312	18.6	
全部貿易	937	24.6	2,339	17.3	1,213	17.5	1,349	16.4	1,195	12.9	1,178	12.2	888	12.9	592	13.1	364	12.4	423	13.5	
日本																					
進口	85	5.0	415	7.9	354	11.4	349	9.4	384	9.4	432	9.8	279	9.1	205	9.8	134	10.1	128	8.8	
出口	44	7.2	377	4.6	221	5.8	252	5.5	288	5.6	259	4.9	164	4.3	136	6.4	135	8.4	143	8.6	
全部貿易	129	7.3	792	5.9	575	8.3	592	7.2	572	7.3	691	7.2	443	6.4	361	8.0	269	9.1	271	8.7	
德國																					
進口	170	10.1	89	1.7	117	3.8	139	3.9	222	5.4	255	5.8	177	5.8	127	6.1	73.5	5.6	78	5.4	
出口	298	14	311	3.8	316	8.2	440	9.6	467	9.1	410	7.8	278	7.2	166	6.8	134	8.3	140	8.4	
全部貿易	468	12.3	400	3.0	433	6.2	579	7.0	689	7.5	665	6.9	455	6.6	293	6.5	207.5	7.1	218	7.0	

法國																				
進口	130	7.7	166	3.2	143	4.6	148	4.1	168	4.1	159	3.6	114	3.7	79	3.8	45	3.4	50	3.5
出口	136	6.4	676	8.2	267	7.0	282	6.1	241	4.7	266	5.1	224	5.8	122	5.0	112	6.9	122	7.3
全部貿易	266	7.0	842	6.2	410	5.9	430	5.2	397	4.3	400	4.1	338	4.9	201	4.5	157	5.3	172	5.5
蘇列實																				
進口	20.2	1.2	113	2.1	62	2.0	97	2.7	116	2.8	126	2.9	109	3.5	87	4.2	81	6.1	93	6.4
出口	21.3	1.0	99	1.2	43	1.1	60	1.3	80	1.6	86	1.6	65	1.7	49	2.0	45	2.8	45	2.7
全部貿易	41.5	1.09	212	1.6	105	1.5	157	1.9	196	2.1	212	2.2	174	2.5	136	3.0	126	4.3	138	4.4
古巴																				
進口	121.6	7.2	722	13.7	268	8.6	362	10	221	5.4	207	4.7	122	4.0	90	4.3	58	4.4	58	4.0
出口	61.7	2.9	515	6.2	128	3.3	200	4.4	128	2.5	129	2.4	94	2.4	47	2.0	29	1.8	25	1.5
全部貿易	183.3	4.8	1,237	9.1	396	5.7	562	6.9	349	3.8	336	3.5	216	3.1	137	3.0	87	3.0	83	2.7
巴西																				
進口	111.5	6.6	228	4.3	121	3.9	179	5.0	221	5.4	208	4.7	131	4.3	110	5.3	82	6.2	83	5.7
出口	31.9	1.5	157	1.9	43	1.1	65	1.4	100	2.0	100	2.1	54	1.4	29	1.2	29	1.8	30	1.3
全部貿易	143.4	3.8	385	2.8	164	2.3	244	3.0	321	3.5	317	3.3	185	2.7	139	3.1	111	3.8	113	3.6
意大利																				
進口	50.6	3.0	75	1.4	64	2.1	75	2.2	102	2.5	117	2.7	79.3	2.6	63	3.0	42	3.2	39	2.7
出口	63.9	3.0	372	4.5	151	3.9	187	4.1	162	3.2	154	2.9	100.4	2.6	55	2.3	49	3.0	61	3.6
全部貿易	114.5	3.0	447	3.3	215	3.1	262	3.2	264	2.9	271	2.8	180	2.6	118	2.6	91	3.1	100	3.2
中國																				
進口	30	1.8	193	3.7	135	4.3	118	3.3	140	3.4	166	3.8	101	3.3	67	3.2	26	2.0	43	3.0
出口	21	1.0	145	1.8	100	2.6	109	2.4	137	2.7	124	2.4	89	2.3	98	4.0	56	3.5	63	3.8
全部貿易	51	1.3	338	2.5	235	3.4	227	2.8	277	3.0	290	3.0	190	2.7	165	3.7	82	2.8	106	3.4

第六十五表 (續)

國名	1910—14 平均		1920		1922		1924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墨西哥	進口	71	4.2	180	3.4	132	4.2	167	4.6	124	3.0	118	2.7	80	2.6	48	2.3	37	2.8	31	2.1
	出口	53	2.5	208	2.5	110	2.9	135	2.9	116	2.3	134	2.6	116	3.0	53	2.2	33	2.0	38	2.3
	全部貿易	124	3.2	388	2.9	242	3.5	302	3.7	240	2.6	252	2.6	196	2.8	101	2.2	70	2.4	69	2.2
荷蘭	進口	35	2.1	95	1.8	64	2.0	74	2.1	84	2.1	84	1.9	51	1.7	35	1.7	23	1.7	31	2.1
	出口	102	4.8	246	3.0	118	3.1	152	3.3	142	2.8	128	2.4	105	2.7	66	2.7	45	2.8	49	2.9
	全部貿易	137	3.6	341	2.5	182	2.6	226	2.8	226	2.4	212	2.2	156	2.2	101	2.2	68	2.3	80	2.6
比利時	進口	41	2.4	47	.9	54	1.7	66	1.8	75	1.8	74	1.7	52	1.7	34	1.6	22	1.7	23	1.6
	出口	53	2.5	282	3.4	102	2.6	116	2.5	112	2.2	115	2.2	86	2.2	59	2.4	40	2.5	43	2.6
	全部貿易	94	2.5	329	2.4	156	2.2	182	2.2	187	2.0	189	2.0	138	2.0	93	2.0	62	2.1	66	2.1
英屬印度	進口	55.7	3.3	176	3.3	91	2.9	103	2.9	149	3.6	149	3.4	104	3.4	50	2.8	33	2.5	44	3.0
	出口	10.6	.5	100	1.2	31	.8	35	.8	54	1.0	55	1.1	45	1.2	37	1.5	25	1.5	20	1.2
	全部貿易	66.3	1.7	276	2.1	122	1.8	138	1.7	203	2.2	204	2.1	149	2.2	96	2.1	58	2.0	64	2.0
英屬馬來亞	進口	25.3	1.5	33	.6	94	3.0	148	4.1	204	5.0	239	5.4	144	4.7	83	4.0	35	2.6	60	4.1
	出口	2.1	.1	3	.04	6	.2	7	.2	12	.2	15	.3	9	.2	5	.2	3	.2	2	.1
	全部貿易	27.4	.7	36	.3	100	1.4	155	1.9	216	2.3	254	2.6	153	2.2	88	1.9	38	1.3	62	2.0

第六十六表 美國主要進口
(單位百萬美元並進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咖啡		生絲		罐頭		糖		印刷品	
	磅	%	磅	%	磅	%	磅	%	磅	%
1910-14(平均)	898	6.0	24	4.6	4,320	6.1	102	21	4.4	.3
1921-25(平均)	1,340	6.0	52	10.0	8,118	8.6	295	2,875	91	2.6
1927	1,433	6.3	74	9.4	8,431	6.2	258	3,974	258	6.2
1928	1,457	3.0	75	3.68	7,737	5.1	207	4,314	297	5.1
1929	1,482	3.02	57	4.27	9,777	4.8	209	4,845	144	3.3
1930	1,599	2.09	74	2.63	6,994	4.2	130	4,559	132	4.3
1931	1,741	1.74	54	1.91	6,350	5.4	113	4,134	112	5.4
1932	1,501	1.37	74	8.6	5,941	7.3	96.7	3,582	84.6	6.4

	造紙		木屑		果實		粗橡膠		煤		油	
	磅	%	磅	%	磅	%	磅	%	磅	%	磅	%
1910-14(平均)	925	14.6	.9	2.2	26.4	5.1	87	11.4	11.4	.6		
1921-25(平均)	2,330	67	1.9	2.3	80.6	5.6	193	68	68	2.0		
1927	2,992	86	2.1	3.3	127	8.2	340	79	79	1.9		
1928	3,134	83.5	2.0	3.0	116	6.0	245	90	90	2.2		
1929	3,358	89	2.0	2.7	120	5.5	241	80	80	1.8		
1930	3,268	81	2.6	2.2	65	4.5	141	65	65	2.1		
1931	3,186	61	2.9	2.7	53	3.5	74	39	39	1.9		
1932	2,960	48.6	3.5	2.1	27.3	2.5	32.5	44	44	2.3		

第六十六表 (續)

	化學品		毛		煙		草		銅		皮		革
	\$	%	\$	%	磅	\$	%	磅	\$	%	\$	%	
1910-14(平均)	35	2.1	22	1.3	56	32	1.0	369	48	2.8	123	7.3	
1921-25(平均)	44	1.3	80.6	2.3	67	65	1.9	598	78	2.3	93	2.7	
1927	58	1.4	127	3.3	103	75	1.8	718	85	2.0	113	2.7	
1928	53	1.3	116	3.0	75	55	1.4	787	98	2.4	151	3.7	
1929	60	1.4	120	2.7	68	54	1.2	974	154	3.5	137	3.2	
1930	44.5	1.4	65	2.2	72	41	1.3	817	105	3.4	92	3.0	
1931	32	1.5	53	2.7	74	37	1.8	581	48.7	2.3	50	2.4	
1932	28.4	2.1	27.3	2.1	57	23	1.7	389	23.5	1.7	22.5	1.7	

	椰子		美術品		粗麻布		錫	
	磅	%	\$	%	磅	\$	磅	\$
1910-14(平均)	142	.9	16	2.1	420	29	106	41
1921-25(平均)	365	.9	31	.9	559	60	132	56
1927	425	1.4	57	1.5	570	67	159	101
1928	379	1.1	47	1.6	620	80	175	87
1929	508	1.1	49	1.9	644	77	195	92
1930	373	1.0	31	2.1	598	54	181	60
1931	418	1.1	23	1.8	431	29	148	37
1932	479	1.5	19.7	1.4	342	17	78	16.5

第 六 十 八 表 美 國 主 要 出 口

(單位百萬元美金進出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生 棉		精煉煤油出品		機 器				農 業		工 業		電 力		白 動 車 輛 及 附 件	
	磅	%	桶	%	\$	%	\$	%	\$	%	\$	%	\$	%	\$	%
1910-14(平均)	4,289	25.9	113	5.3	157.6	7.4	78.8	3.7	40.4	1.9	21.3	1.0	23.4	1.1		
1921-25(平均)	3,420	18.7	76	3.4	320	7.4	166	3.9	52	1.2	69	1.6	177	4.1		
1927	4,897	26.4	115	5.0	436	9.1	196	4.1	91	1.9	89	1.9	389	8.2		
1928	4,579	24.5	126	5.6	497	9.9	218	4.3	117	2.3	96	1.9	500	9.9		
1929	3,982	21.1	126	5.6	609	11.8	268	5.1	141	2.7	130	2.5	539	10.5		
1930	3,492	18.1	122	5.1	517	13.8	226	6.0	116	3.1	118	3.1	277	7.3		
1931	3,665	19.7	91	4.0	318	13.4	142	6.0	57	2.4	85	3.6	147	6.2		
1932	4,503	24.0	69	3.0	97	6.1	43	2.7	10.5	0.7	43	2.7	76	4.8		

	煙 草		麥 及 麥 粉		煤 及 焦 煤		果 實		豬 脂		棉 布 及 棉 織 物		銅 及 銅 製 造 品		化 學 品					
	磅	%	Bn.	%	Ton	%	\$	%	l.b	%	\$	%	\$	%	\$	%				
																	\$	%	\$	%
1910-14(平均)	389	45	105	107	5,020.8	55	2.6	27.6	1.5	478	51	2.4	28	1.3	121	5.7	47	2.2		
1921-25(平均)	503	165	3.8	230	322	7.5	21	131	3.0	83	1.9	861	116	2.7	80	1.9	130	3.0	56	1.3
1927	506	139	2.9	229	325	6.8	22	169	2.3	122	2.5	681	92	1.9	77	1.6	150	3.2	73	1.5
1928	575	154	3.1	152	19	3,920.6	99	2.0	129	2.6	769	99	2.0	79	1.6	170	3.4	75	1.5	
1921	555	146	2.8	154	192	3,822	107	2.1	138	2.7	829	106	2.0	79	1.5	183	3.6	82	1.6	
1930	561	145	3.8	149	158	4,119.4	90	2.4	111	2.9	642	73	1.9	51	1.4	105	2.8	74	2.0	
1931	524	139	4.7	126	84	3,314.6	65	2.7	109	4.6	539	51	2.1	36	1.5	55	2.3	59	4.2	
1932	388	65	4.1	36	51	3,210.7	45	2.8	77	4.9	546	32	2.0	27	1.7	19	1.2	45	2.8	

第六十九表 (續)

	煤		果		實		豬		脂		棉布及棉織物		銅及銅製品		化學品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1928	1931
英國	90	76	34.0	15.5	31.0	42.5	10.2	15.7	19.2	21.0	18.2	39.4				
加拿大			20.0	15.5												
日本			12.5	16.6	22.1	25.1			26.8	13.6	4.4	2.5				
德國			3.0	7.5					15.8	23.6	14.8	9.7				
法國																
中國																
意大利			2.4	3.8	3.3	3.3			9.3	8.4						
荷蘭																
蘇俄																
比利時					7.5		3.1	2.7(a)								
墨西哥							15.6	11.2(a)								
菲律賓					10.6		11.4	15.4(a)								
古巴																
澳洲																
新西蘭							2.6	2.7(a)								
英屬印度																
荷屬印度															6.1	3.7

(a) 1930年。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 1931—32 年 The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美國國內外貿易局出版之 Commerce Reports 及 monthly Summaries of the Foreign Trade of the United States 及 Analysis of the Trade of the United States with the Far East 等書。

第十七節 夏威夷

第七十表 夏威夷對外貿易

(單位百萬元美金)

	1913(a)	1921	1923	1925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全部進口	37.5	73.9	75.1	83.8	88.8	88.1	92.4	91.1	86.9
全部出口	43.5	73.0	102.6	104.6	111.5	119.5	108.4	100.9	102.7
全部貿易	81.0	146.9	177.7	188.4	200.3	207.6	200.8	192.0	189.6
入超(一)或出超	6.0	-9	27.5	20.8	22.7	31.4	16.0	9.8	15.8

(a) 1913 年至六月三十日為止,其餘各年為尋常年度。

第七十一表 夏威夷與美國的貿易

(單位百萬元美金並總數百分比)

	1913		1921		1923		1925		1927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進口	30.6	81.5	64.4	87.1	66.4	88.5	72.9	88.0	79.6	90.0
出口	42.7	98.0	71.7	98.1	101.0	99.0	102.8	98.5	109.2	98.5
全部貿易	73.3	90.5	136.1	93.0	167.4	94.2	175.7	93.0	188.8	94.0

	1928		1929		1930		1931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進口	77.7	87.0	82.9	90.9	81.7	90.0	79.0	91.0
出口	116.9	98.0	106.3	98.0	98.9	98.6	101.5	99.0
全部貿易	194.6	94.0	189.2	91.0	180.6	94.0	180.5	95.0

第七十二表 夏威夷與各國貿易

(單位千元美金)

	1927	1929	1930	1931	1932
日本					
進口	3,037	3,097	3,041	2,772	1,913
出口	128	146	87	144	177
全部貿易	3,165	3,243	3,128	2,916	2,090
智利					
進口	1,611	1,418	1,691	1,392	98
出口					
全部貿易	1,611	1,418	1,691	1,392	98
英屬印度					
進口	1,175	1,721	1,342	992	699
出口	1	1	1		
全部貿易	1,176	1,722	1,343	992	699
德國					
進口	505	664	979	803	777
出口	96	10	28	40	3
全部貿易	601	674	1,007	843	780
香港					
進口	606	519	435	454	318
出口	9	9	15	6	10
全部貿易	615	528	450	460	328
新西蘭					
進口	616	620	501	325	127
出口	45	28	20	13	2
全部貿易	661	648	521	338	129
澳洲					
進口	306	466	225	42	18
出口	25	27	15	4	6
全部貿易	331	493	240	44	24
菲列賓					
進口	332	351	439	337	262
出口	839	635	393	272	317
全部貿易	1,221	986	832	609	579

第七十三表 夏威夷從美國輸入的主要貨品 (a)
(單位百萬美元並由美國的進口總數百分比)

	鋼鐵及鋼 鐵製品		機 器		鑄 油		穀類物		煙草品		自動車輛		棉織品		紙		肉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價值	%
1927	9.3	11.7	5.5	6.9	8.5	10.7	5.4	6.8	2.3	2.9	4.8	6.0	3.1	3.9	2.1	2.6	1.7	2.1
1928	8.8	11.3	5.3	6.8	7.5	9.6	5.0	6.4	2.3	2.9	4.6	5.9	2.3	2.9	2.1	2.7	1.9	2.4
1929	9.2	11.1	6.3	7.6	8.3	10.0	5.0	6.0	2.7	3.3	4.4	5.3	2.4	2.9	2.6	3.1	2.2	2.6
1930	10.2	12.5	5.7	7.0	8.6	10.5	5.3	6.5	2.9	3.5	3.4	4.2	3.3	4.0	2.9	3.5	2.2	2.7
1931	9.6	12.1	8.4	10.6	7.3	9.2	4.5	5.7	3.0	3.8	3.7	4.7	3.0	3.8	2.8	3.5	2.4	3.0

第七十四表 夏威夷對美國的主要出口 (a)
(單位百萬美元並對美國出口總數百分比貨品數量以百萬為單位)

	罐頭波羅密		粗		糖		咖		啡		糖		漿	
	磅	%	磅	%	價值	%	磅	%	價值	%	加侖	%	價值	%
1927	408	33.5	1,525	68.1	68.1	62.5	5.4	1.4	1.3	13.8	.6	.5		
1928	496	39.3	1,725	70.2	70.2	60.1	3.7	.9	.8	21.4	.9	.8		
1929	439	35.4	1,745	60.8	60.8	57.2	5.3	1.3	1.2	28.4	1.0	.9		
1930	423	37.7	1,697	53.6	53.6	54.3	5.9	1.0	1.0	30.0	1.3	1.3		
1931	484	35.3	1,915	59.8	59.8	58.0	6.6	1.0	1.0	14.3	.5	.5		

(a) 與其他各國貨品貿易如下：進口大部爲從中國與日本輸入之食料，從智利來之硝鹼，從中國與日本來之絲，從澳洲與新西蘭來之肉及乳油，以及從印度來之苧麻。

出口大部爲運往加拿大，英國及菲列賓之罐頭波羅密。

以上各表係根據於 1931-32 年 The U. S. Commerce Year Book
1931-32 年之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註一)見國聯 Monthly Bulletin of Statistics。

(註二)同書。

第八章 礦產

第一節 煤

引言 下文第二至五表所載煤與焦炭的產量與國際貿易，總述這一種普通認為近代工業最有關係的礦物在太平洋各國所處的地位。煤的富源在平時與戰時同樣極佔重要，因為不但在熔鍊金屬，化學工業，鐵路運輸，家常日用等各方面用途廣大，並且笨重而運費昂貴。

美國，中國本部與東北，蘇俄，澳洲，荷印，與越南都富於煤儲量；日本儲量還可觀，單缺少高級的煤。他們的國際貿易頗能顯映這種情勢，除日本之外，都能有出超，美國特別大，其餘各佔相當重要。在本書包括的各國之中，加拿大雖則儲量豐富，煤進口額遠過他國，大部份來自美國。新西蘭，菲列賓，馬來等處的缺額，大部份由澳洲供給，但是在這些地方荷印近年來已經加入競爭。日本本部同時有輸出入，入超大致取自中國本部與東北，越南，以及牠的屬地臺灣。這些地域的煤儲量估計見於第一表。

假如在第一表中加入世界其他各國，德國當列第四位次於加拿大；澳洲之次當屬波蘭，印度，英國 (United Kingdom)，捷克，法國，及比國；日本之次，應為荷蘭與意大利。

第一表 太平洋各地煤儲量估計(註一)

	(單位 1,000,000 公噸)
美國(a)	3,822,364
蘇俄	1,200,200
加拿大	819,465
中國本部	243,677
澳洲	163,253
越南	20,000
日本與朝鮮(b)	8,051
中國東北四省	4,610
新西蘭	1,631
荷屬東印度	1,417

(a) 阿拉斯加另有 16,293 兆噸估計儲量。

(b) 庫頁島南部另有 1,400 噸估計儲量,而台灣有餘額輸出。

雖則煤儲量的佔有是工業化或工業化可能性的一個最重要的根據,不過礦產本身不是惟一的因素。其他工業用的礦產必須也有相當數量,而這些礦產與煤必須有省便的運輸送到工業中心。例如培因(Bain)教授指出越南缺少鐵礦,雖則有煤,難以在鋼鐵工業方面有重要發展。(註五)要是用西方各國消費鋼鐵的標準比較,中國的情形可以說差不多也是這樣。然而日本缺少鐵礦,依靠鐵礦的輸入與多用廢鐵,竟能達到高度的工業化。

第二表 太平洋各地 1929-32 年煤產量(長噸)(註二)

	1929	世界總數之%	1930	世界總數之%	1931	世界總數之%	1932	世界總數之%
澳洲(a)								
烟煤	10,365,319		9,531,359		8,401,260			
木煤	1,741,176		1,831,507		2,194,453			
總計	12,106,495	0.79	11,362,866	0.82	10,595,713	0.85		
英屬馬來亞(b)	66,514	0.04	565,573	0.04	462,355	0.03	277,848	0.02
加拿大								
烟煤	11,481,984		9,665,035		7,911,929		6,885,816	
牛個煤	597,055		538,713		402,842		500,805	
木煤	3,542,887		3,083,149		2,598,668		3,080,710	
總計	15,621,926	1.01	13,286,897	0.95	10,931,439	0.88	10,467,331	0.94
中國本部(c)	14,882,620	0.97	15,523,817	1.12	17,672,858	1.42		
越南								
硬煤	1,872,373		1,860,000		1,647,000		1,642,000	
烟煤	38,277		47,000		30,000		23,000	
褐煤	30,228		28,000		22,000		23,000	
總計	1,940,878	0.13	1,935,000	0.14	1,699,000	0.14	1,688,000	0.15
日本本部								
牛硬煤與烟煤	33,716,762		30,880,669		27,545,251		25,669,802	
褐煤	137,000		126,593		115,881			
總計	33,853,762	2.2	31,007,262	2.2	27,661,000	2.2		
台灣	1,505,860	0.09	1,573,478	0.11	1,334,000	0.11		

第三表 太平洋各地煤的國際貿易 1929-32(註三)

(數字以長噸計。進出口包括船隻用煤。進口減除再出口,出口限於土產。

進口淨數,以及出口極少之處,僅有進口,以-符號表明)

		一九二九	一九三〇	一九三一	一九三二
澳洲	進口	519,818	330,450	737	4,764
	出口(a)	1,137,652	799,508	880,011	803,819
	淨數	617,834	469,058	879,294	799,055
英屬馬來亞	進口(b)	830,603	685,435	550,225	538,831
	出口(a)	562,214	442,432	367,801	381,743
	淨數	-265,389	-243,003	-182,424	-157,088
加拿大	進口	16,253,716	16,761,356	11,715,185	10,677,711
	出口	752,653	557,600	321,296	254,899
	淨數	-15,501,063	-16,203,756	-11,393,889	-10,422,812
中國	進口	2,281,236	2,467,042	1,902,890	1,418,311
	出口	4,123,281	3,505,181	3,583,023	2,115,582
	淨數	1,842,051	1,038,139	1,680,133	692,271
越南	進口	40,164	32,336	15,358	17,563
	出口	1,299,729	1,266,601	1,228,445	1,129,072
	淨數	1,259,565	1,234,265	1,213,087	1,111,509
日本本部(c)	進口	3,139,167	2,597,274	2,597,141	2,619,758
	出口	1,972,864	2,055,324	1,485,492	1,248,652
	淨數	-1,166,303	-540,950	-1,111,649	-1,371,106
台灣	進口	11,119	26,435	47,271	
	出口	569,725	556,630	522,516	
	淨數	558,606	530,195	475,245	

朝鮮	進口 (b)	894,285	935,662	830,212	846,286
	出口	285,917	240,057	315,697	397,875
	淨數	-608,368	-695,605	-514,515	-448,411
中國東北四省 (d)	出口	4,687,176	4,371,229	4,890,209	
荷屬東印度	進口	150,972	142,169	83,418	
	出口	600,017	614,990	441,684	270,720
	淨數	449,045	472,821	358,266	
新西蘭	進口	210,966	157,943	179,060	103,531
	出口	210,093	126,118	48,334	36,146
	淨數	-783	31,825	-130,726	-67,385
菲列賓	進口	-591,924	-525,575	-535,205	-296,609
暹羅	進口 (b)	-35,691	-34,612	-26,306	-16,275
蘇俄	進口	64,938	62,613	104,919	51,682
	出口	1,316,826	1,827,827	1,648,144	1,732,419
	淨數	1,251,888	1,765,214	1,543,225	1,680,737
美國	進口	846,935	754,122	748,161	708,934 (a)
	出口	22,430,523	19,576,559	14,374,729	10,237,714
	淨數	21,583,588	18,822,437	13,626,568	9,528,780

(a) 包括再出口。

(b) 進口總數。

(c) Financial and Economic Annual of Japan.

(d) Japan-Manchoukuo Year Book.

第四表 太平洋各地之焦炭產量，一九二九—一九三二年(註四)
(長噸)

	1929	1930	1931	1932
澳洲 煤汽廠	850,047	821,040	703,868	627,799
澳洲 焦炭窯	569,454	400,164	285,064	398,860
英屬馬來亞	15,420	14,114	12,429	10,745
加拿大 煤汽廠	272,636	288,598	285,999	273,689
加拿大 焦炭窯	2,152,491	1,841,754	1,350,340	1,188,545
越南	627	6,000	11,000	10,000
日本本部(b) 煤汽廠(c)	881,000	859,000	872,000	
日本本部 焦炭窯	1,445,000	1,392,000		
朝鮮(b) 焦炭窯	150,000	123,000		
中國東北四省(a)	380,541	475,615	400,885	
新西蘭 煤汽廠	77,399	79,600	77,763	
蘇俄	4,641,000	6,097,000	6,664,000(b)	
美國 焦炭窯	53,467,719	46,881,032	32,731,789	21,503,251

(a) Japan-Manchoukuo Year Book.

(b)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1932-33.

(c) 年既由四月份起算。

第五表 太平洋各地之焦炭國際貿易, 1929-32(註六)

(數字以長噸計。進口除再出口, 出口指本地產。進口淨數,
或出口不足計之處, 但計進口, 以—符號表明)

		1929	1930	1931	1932
澳洲	進口	25,608	3,897	618	616
	出口(a)	7,073	1,460	878	1,684
	淨	-18,535	-2,437	260	1,068
英屬馬來亞	進口(b)	7,821	6,006	5,081	3,565
	出口(a)	909	476	955	777
	淨	-6,912	-5,530	-4,126	-2,788
加拿大	進口	1,095,737	947,741	611,668	578,642
	出口	47,438	48,196	33,070	23,203
	淨	-1,048,299	-899,545	-578,598	-555,439
中國, 東北四省在內	進口	4,937	6,903	6,265	3,202
	出口	13,254	10,390	8,002	4,048
	淨	8,317	3,487	1,737	846
法屬越南	進口	618	524	858	315
	出口	15	167	120	58
	淨	-603	-357	-738	-257
日本本部	進口(b)	-5,264	-2,024	-3,329	-2,163
台灣	進口	6,924	7,527		
	出口	850	649		
	淨	-6,074	-6,878		
朝鮮	進口(b)	-12,505	-12,086	-6,429	-11,146
荷屬東印度	進口	-14,433	-21,759	-4,687	
新西蘭	進口	1,473	825	186	601
	出口	54	60	3	2
	淨	-1,419	-765	-183	-599
非列賓羣島	進口	-1,785	-2,054	-2,202	-2,996
暹羅	進口	-3,656	-2,540	-1,409	-1,213
蘇俄	進口(c)	65	13	20	...
	出口	622	587	216	75
	淨	557	574	196	75
美國	進口	106,896	118,459	92,467	104,710
	出口	1,105,388	896,309	673,484	562,635
	淨	998,492	777,850	581,017	457,925

(a) 再出口在內。

(b) 進口總數。

(c) 煤球在內。

以上各表載明：(a)煤之產量，包括木煤與褐煤，(b)煤的國際貿易，(c)焦炭產量，(d)焦炭國際貿易等項一九二九—三二年的統計。下文對於重要各地的情形分別加以討論。

澳洲 估計的儲量所包括的煤，質地良好，合於家常，汽機，以及熔鍊之用，礦區交通大致便利而易於開採。(註七)

在過去二十五年的初期，正當澳洲的一般礦業大為退步的時期，煤產量大見增加，一九二〇年以來成為最佔重要的礦產。黑煤產額在一九二四—二七年達高峯，以後竟降落到歐戰前水平線之下。

褐煤產額，由於合宜的市況與健全的管理與生產方法，卻是從一九二三年起繼續增加。(註八) 這些趨勢有第二表的數字可以證明。

溫台脫 (Windett) 女士總結煙煤業的難關有下列諸端：出口銷路的減縮；勞工問題引起的高價；大致由於替代品的競爭造成生產過剩；用煤的節省；陳舊的開採方法；以及最豐富近便的各礦漸告枯竭，這一點關係較小。關於勞工，牠指出在礦業方面“工會規定的工資與工作條件最是嚴格而最不能適應改變中的情形，”以致一九二四—五年至一九三〇—三二年間的總收入減少百分之三七，而工資總數只減少百分之十三。這些原因使得澳洲的煤價由歐戰前比較算低的地位，增漲到一九二八年高出別處不少，(註九) 詳情見於第六表。

第六表 各煤礦區礦井口每噸煤價之變動

一九〇九——三年平均與一九二八年以先令辨士計算

	大不列顛		美國		魯爾		法國		納塔爾 Natal		新南威爾斯	
	先令	辨士	先令	辨士	先令	辨士	先令	辨士	先令	辨士	先令	辨士
1909-13年平均價	8	9	5	3½	10	9½	12	8½	7	0	7	4
1928年平均價	12	10	8	7½	14	8	13	11½	7	6	17	6
增漲百分數	46.7		63.0		35.9		9.8		7.1		138.7	

煙煤的高價是出口實數以及歐戰後出口額佔總產量之比例退步的一個重要原因。一九二四——二七年間所增加的產量用於家用增多。一九〇九至一九一三年每年平均出口 1,844,000 噸或產量之 17.5%，而一九二九——三〇年只有 294,000 噸或 2.8%，一九三〇——三一年只有 387,000 噸或 4.1%，相差極遠。(註一〇)黑煤出口貿易的分佈如下：(註一一)

第七表 由澳洲往各地的黑煤輸出

一九〇九——三年平均與一九三〇——三一年平均(千噸)

運往地	1909-13		1930-31	
	數量	總數之%	數量	總數之%
新西蘭	309	17	198	51
智利	636	34
英屬馬來亞	138	7	13	3
荷屬東印度	154	8	33	9
新喀里多尼亞,太平洋羣島	45	2	44	11
菲律賓	146	8	27	7
總數	1,844	76	387	81

煤的消費量可以由關於新南威爾斯的下列數字估量，其中作為包

括褐煤：(註一二)

第八表 新南威爾斯的煤消費量

一九二三與一九二九年(千噸)

	1923	1929
電機廠燃料	569	858
其他工廠燃料	986	1,333
煤氣廠原料	571	658
焦炭廠原料	557	857
鐵路機車	1,113	1,212
出口往澳洲各邦(a)	2,512	1,910
出口往海外	2,414	956
總計	8,726	7,786

(a) 貨及船用。

中國本部與東北四省 中國的煤儲頗佔重要，各種估計大有出入。

以下數種是最著名的估計，最後一種的細目見於以後的第十表：

第九表 中國煤儲量的各專家估計(註一三)(兆公噸)

掘來克(Drake) (1912)		井上 (1912)	丁文江 翁文灝 (1921)	謝家榮 (1925)	翁文灝 侯德封 (1932)
近是的	可能的	近是的	近是的 可能的	近是的	近是的
381,361	996,613	39,974	23,435 40-50,000	217,626	248,287

關於這些數字，培因教授有下列數語提醒讀者：

“記清這樣的概數估計，根據各煤區面積的約計數字，乘一個僅代表煤層平均厚度的數字，這樣得來的總數，再按照作這種估計的工師的經驗減少幾成，合成能以採取的噸位。爲這種計算用的數字，在鑽法或井法實行試探之前，難以規定正確的平均數，所以地下的煤有少只能酌量比擬。……然而中國的煤儲量總可以算得重要的一區。”

一九三二年北平地質調查所翁文灝侯德封兩博士的估計，根據二十五省的詳細地質估計，大致在現有各種估計之中最爲可靠。他們的數字見於第十表。(註一四)

第十表 翁侯兩氏估計中國近是的煤儲量

以省區與煤之種類分別(兆公噸)

省 區	硬 煤	烟 煤	木 煤	總 計	全 國 之 分
黑龍江	6	619	392	1,017	0.4
吉林	2	986	155	1,143	0.46
遼寧	187	1,649	1,836	0.74
熱河	2	573	39	614	0.24
東北四省合計	197	3,827	586	4,610(c)	1.84
察哈爾	17	487	504	0.20
綏遠	58	337	22	417	0.17
山西	36,471	87,985	2,671	127,127	51.25
河北	981	2,088	2	3,071	1.23

山東	26	1,613		1,639	0.65
河南	4,630	1,994	6,624	2.67
陝西	750	71,200		71,950	29.01
湖北	160	280	440	0.17
安徽	60	287	347	0.13
江西	204	765	969	0.39
浙江	20	81	101	0.04
江蘇	25	192	217	0.08
湖南(a)	455	1,338	4,000	1.60
四川	64	9,810	9,874	3.98
雲南	11	1,485	131	1,627	0.65
貴州	774	775	1,549	0.62
福建	351	140	500	0.20
廣東	50	371	421	0.16
廣西	150	150		300	0.12
甘肅, 青海, 寧夏(b)				6,000	0.42
新疆(b)				6,000
中國本部合計(a)	45,258	181,387	2,826	243,677	98.16
全國總計(a)	45,455	185,214	3,412	248,287	100.00

(a) 湖南省儲量, 據 Cressey 所引翁侯兩氏估計為 1,793 兆公噸, 而翁氏在 China Year Book 1933 列成 4,000 兆, 似乎是修改的數字。本表因 China Year Book 未分種類, 在硬煤烟煤木煤項下用 Cressey 之數字, 而直行總計項下用翁氏修正數字。

(b) 大略估計。

(c) Japan-Manchoukuo Year Book 所述總數作為 4,804 兆公噸。

第十一表 中國每年產煤量，一九一二——一四，
一九二〇——三二，一九二九——三一年(千公噸)(註一五)

1912	13,000	1922	19,954
1913	14,000	1929	25,437
1914	15,000	1930	26,037
1920	20,381	1931	27,245
1921	19,872		

第十二表 中國各省產煤量，一九三一年(公噸)(註一六)

省 區	產 量	全 國 之 %
黑龍江	230,000	0.8
吉林	580,000	2.1
遼寧	7,698,000	28.2
熱河	703,144	2.6
東北四省總計	9,211,144	33.8
察哈爾	114,500	0.4
綏遠	91,200	0.3
山西	2,266,337	8.3
河北	7,660,024	28.1
山東	2,093,772	7.7
河南	1,844,739	6.8
陝西	227,278	0.8
湖北	275,500	1.0
安徽	276,003	1.0
江西	463,144	1.7
浙江	234,641	0.9
江蘇	108,338	0.4
湖南	926,000	3.4
四川	658,100	2.4
雲南	91,155	0.3
貴州	118,577	0.4
廣東	220,900	0.8
寧夏	5,068	0.02
其他(約計)	350,000	1.3
中國本部總計	18,033,529	66.2
全國總計	27,244,673	100.0

一九一二年以來產量的增加見於第十一表，一九三一年各省產量於第十二表。有一點可以注意的東北四省估計的儲量不過1.84%，而一九三一年的產量竟佔33.8%。(註一七) 東北四省的出產大部份屬於冀，那裏是日本人經營的礦所在。估計的儲量超過51%的山西在一九三一年的產量只佔總數的8.3%，而儲量只有1.23%的河北反而出28%以上。

中國的煤消費量，據翁文灝博士估計，在工業中心每人約1.01噸，是全國計算每人只有0.055噸。這個數目比較美國的每人超過四噸，本的0.55噸，(註一八)都相差不少。翁氏對於中國煤消費量支配另有下的計算：(註一九)

第十三表 中國煤消費量各項用途之百分數

	佔全體的百分比
內地家用	33.3
城市家用	10.0
工業	32.6
鐵路	4.4
汽輪	4.0
礦用	7.7
輸出	8.0

法屬越南 越南的煤儲量約計20,000,000,000噸，大部份是鬆的硬煤。每年的出產大半供輸出。產量的趨勢與輸出的分佈數額如

第十四表 越南的煤產量，一九一三，一九一五，
一九二一——二三年及一九二九——三一年(註二〇)(千公噸)

1913	509	1923	1,057	
1915	644	1929	1,972	其中 1,903 爲硬煤
1921	921	1930	1,955	其中 1,878 爲硬煤
1922	990	1931	1,726	

第十五表 越南煤輸出量的分佈，一九三〇年各地所佔百分數(註二一)

法國及其屬地	2.7
香港	14.8
新嘉坡	0.7
中國	47.2
日本	31.5
印度	1.5
暹羅	1.3
以上各地總計	99.7

日本 在本書所述各國之中，日本每年產煤量只次於美國與蘇俄。在最近數年以前，日本輸出與輸入的煤在數量方面頗能保持平衡。然而近來由於煤儲量較少而合於熔鍊用的製焦上等煤又不敷，本國採煤成本日增，近年一變而爲入超。一九二六——三一年之入超約合輸出量之25%，輸入與輸出的差度在一九三二年更見擴大。與本國礦產混合用於製焦的煤，大致由中國本部與越南輸入，然而在數量方面，由東北四省

進口的煤更佔多數，一九二六——三一年間每年平均有 1,790,000 噸，等於日本煤輸入量總數的 67.5%，全國每年總消費量的 5.5%。

東北四省產煤對於日本煤含有競爭性質，所以日本煤礦業竭力設法減少由那一區去的輸入量。日本礦主經過多年的鼓吹，在一九三二年七月與經營東北的撫順煤礦的南滿鐵路株式會社成立諒解減少輸入額。由於往上海輸出的減少，以及日本國內的需要因不景氣與水力柴油兩種的競爭而跌落，在這一年之終引起更嚴厲的辦法。十三家煤礦公司合股 5,000,000 日元組織的昭和煤公司，第一遭差不多把日本所有的產煤商家團結一氣，盡力於穩定市價，分配產量，及劃分營業區域。

日煤與東北煤在東京的市價差別似乎很大。據工商省礦務司的估計，在日本最重要的產煤區域九洲^卅，採煤成本約每噸 5.50 日元，北海道 4.50 日元。這個估計是否包括投資與減值的成本，不得而知，但是昭和煤公司，根據這個估計認為日本煤業，除非能使東京市價保持 9.70 至 10.20 日元，不能獲利。另一估計竟把國內成本擡到每噸 13.50 日元。一九三二年的市價實在遠不及此數。反是撫順的成本，就是加上往日本去的運費與保險費，也還低得多。撫順產煤之中用露天掘的 45%，現時開採成本約計每噸不及日金一元。一九三〇年撫順煤在東京的市價每噸不過 6.35 至 8.32 日元。（註二二）

一九三三年全年煤的需要大為增加，而撫順煤在東北的銷路同時增加，因此日本煤業較為鬆動。煤價的增漲率勝於任何其他商品，本國各礦分配產額的限制也屢次寬放，下表列舉一九三二與一九三三年四季

的塊煤價比較，一九三三第四季的數字是這一年十月中所估計的。(註二三)

第十六表 一九三二與一九三三年日本塊煤市價(每噸日元)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1932	6.83	6.83	6.50	6.00
1933	7.53	9.25	9.70	10.30

據奧查特 (Orchard) 教授計算，日本每人平均煤儲量只有 118 噸，而英國竟有 4,070 噸，德國 3,921 噸，美國 27,501 噸，中國 2,211 噸。(註二四) 在工業國之中，唯有意大利的煤儲量更次於日本。日本屬地的情形，對於日本本部所補無多。庫頁島的儲量約計不過 1,400,000, 000 噸，繼續調查或者可以稍有增加。(註二五) 臺灣近年來每年維持 500,000 噸淨出口，但是朝鮮的統計指明每年淨進口更要超過此數。

第十七表 日本的煤產量與消費量

一九一二——一四，一九二〇——二二，一九二九——三三年(千公噸)

年 份	產 量	消 費 量
1912	19,640	16,451
1913	21,316	17,993
1914	22,293	19,648
1920	29,245	27,893
1921	26,221	25,582
1922	27,702	27,171
1929	34,257	35,468
1930	31,376	31,938
1931	27,987	29,139
1932	25,060	29,050
1933	30,115	34,342

工業發達以來，日本需要的煤大為增加，——由一九一二年至消費量最高的一九二九年合 102%。一九三〇至一九三二年消費量又跌到一九二〇至一九二四年的程度，但是一九三三年又造成新高度。日本本部的產量與消費量見第十七表。（註二六）

美國 富有煤藏，而其周圍已有工業中心發達的美國，其煤業之主要問題限於國內，由於生產能力遠過需要，以及所引起的勞工與市價的各種困難，這些困難，例如工會與非工會礦，即受制與獨立礦之競爭，許多勞工大市集的完全依賴礦業，以及煤運對於鐵路收入的重要，大致都是內部問題。他們固然也有國際關係，間或因欲造成產量或生產能力與國內消費量的平衡，必須增加出口貿易。煤業方面除內部的困難外，其銷路的進步所以不及其他原料，有兩個原因。第一，在各種原動力的材料之中，煤的比較地位日見減縮，在一八九八年佔 85% 以上，而在一九三〇年不及 60%，大多由石油，天產煤氣，及水力代替。第二，節省燃料的進步使煤的需要大為減少。（註二七）

一九二九——三二年煤產量及出口量的數字已見於第二第三兩表。可注意者，在一九二六——三〇年之間，平均全國產煤有 92%，產於米西西必河之東，賓夕法尼亞 (Pennsylvania) 邦佔總數之 35.8%，西維基尼阿 (West Virginia) 邦又佔 22.9%。（註二八）美國煤消費量之數字見下。國內消費量比較產量加進口量減出口量的數目有差，這是由於國內存煤的數量沒有包括在內。再者，第十八表的產量數字，即使換算成長噸，也比較第二表所用者略多。

第十八表 美國煤產量，國際貿易，及消費量，1919-20及1929-30年
(註二九)(兆短噸)

年份	產量			國內 消費量	消費詳目							
	進口	出口	煤礦		鐵路	工業	家用及其他					
1919	98.8	0.08	5.0	81.5	9.6	5.0	15.3	51.6				
1920	98.1	0.03	5.4	85.8	9.6	5.9						
1929	73.8	0.5	3.4	71.5	5.3	3.3	9.7	53.1				
1930	69.8	0.7	2.6	68.0	5.0	2.6						
烟煤							機車	公用電業	船舶	焦炭 蜂房式	副產	其他
1919	465.9	1.0	20.0	481.7	11.1	119.7	35.1	8.2	29.7	35.9	242.0	
1920	568.7	1.3	38.5	508.6	11.9	135.4	37.1	10.5	32.0	44.2	237.5	
1929	535.0	0.5	17.4	519.6	4.7	113.9	44.9	4.3	10.0	76.8	265.0	
1930	461.6	0.2	15.9	449.1	4.1	96.7	42.9	3.5	4.4	66.2	251.5	

第二節 鐵與鋼

太平洋各地的產量及國際貿易 鋼鐵工業的發展，在任何一國有若干普通的必要條件。其中主要的是合於商業開採的大宗鐵礦，宜於製成焦炭的好煤，以及這兩種的產地鄰近有便利的運輸使他們能有適宜的接近。但是這些因子之中，有些由於利用鋼鐵廢料，彌補鐵礦儲量的不足，像日本那樣，其關係頗為減少。

雖則鋼鐵工業，所用廢料沒有準確統計，最近一次全世界富源的調查比較一九一三及一九二九兩年生鐵與鋼的產量，表示生鐵以外的材

料大有增加。(註三〇) 一九一三年的生鐵產量超過鋼鐵約 3,000,000 噸,一九二九年卻是生鐵比較鋼反而少 22,000,000 噸。在一九二九年的 22,000,000 噸的差度之外,再要加上不作爲製鋼用的生鐵 15,000,000 噸。這樣看來那一年差不多有三分之一的鋼是由廢料製造。

各地的鐵鑛儲量將在各重要產區之下討論。總結起來,近時的許多調查指示出蘇俄的儲量勝過世界任何其他國家,也許可以抵到其他各國合起來的儲量。然而最大的鑛藏都在烏拉嶺之西,只有 1,600,000,000 噸光景是在烏拉嶺枯士納茲 (Urals-Kuznets) 區域,500,000,000 噸光景在西比利亞東部。(註三一) 在所討論的各國之中,以美國爲次要,境內有世界兩大鑛山。然而美國還是輸入鐵鑛石,大致從古巴與歐洲,因爲輸入的鐵鑛石具有特質,而且水道載運外來鑛石廉於由陸路載運內地所產。

荷屬東印度與菲列賓羣島的鐵鑛儲量也頗可觀,但是至今極少開採,更少準確調查。發展鋼鐵工業的可能在菲列賓很少,因爲那裏缺少煤礦。講到荷屬東印度,鑛藏位於經濟較爲不發達而交通仍然不便的各島,不免使得這種工業發展遲慢。況且尋常吸收當地所產鋼鐵的機器工廠,受不景氣的嚴重損失,甚至不能裝置新設備。(註三二)

東北四省有可觀的大量鑛藏,但是大部份的質地很低,其價值頗有可疑。中國本部所有鑛藏少於東北,但是有些質地較好,反見重要。然而儲量小而鑛石距離製鋼需用的燃料太遠,運輸又困難,因此中國鋼鐵工業的前途難以樂觀。日本顯然缺少鐵鑛,雖則朝鮮可以略爲補助,其帝

國全部終究依賴大量輸入。這些有一部份即取給於日本人在中國及英屬馬來經營的鑛藏。

爲鋼鐵工業的發展，除上述主要條件之外，另有若干次要者對於此項工業發展的速度及性質也有相當關係。其中一件就是資本的調度力。關於這一點，感受到鐵鑛不足的日本依賴政府以大宗資財灌注於此項工業，足見資本對於這種發展實屬次要。然而爲日本人經營外國鑛區，尤其在中國東北四省長江流域，及馬來，資本確是重要。這層既然對於國內鑛石的缺少補救一部份，同時對於中國本部及東北的缺乏工業資本也有調濟。

與鋼鐵工業的成效有關的另一次要成分——市場的調度力——其反面作用可以澳洲爲例，正面作用可以美國的大湖與匹茲堡（Pittsburgh）區域爲例。由下文所錄澳洲與美國的資料，可見前者的鋼鐵產品在本國市場有限，較之美國的巨大市場適得其反。東北四省當着若干鐵路及房屋建築在進行之中，有些種簡單的鋼製品，在當地沒有設置製造他們的場所之前，似乎早有銷路。這樣的需求是否足以維持一個根據質地極低的鑛石的工業，必須待將來證明。

鍊鋼所需要的礦質，除鐵鑛與燃料之外，石灰岩各地都有；錳或鋁以及鎢鉬等用於製造鋼合金的鑛質，間或缺少，其關係遠不及笨重的煤與鐵鑛。無論如何，錳同石灰岩一樣，在太平洋兩岸都有充足的數量。

下文第十九——二十四表載明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二年鋼鐵工業初步用品，就是鐵鑛，生鐵，及鋼塊的生產及貿易數量。至於澳洲，中國本部及東北，日本與美國另有詳細敘述。蘇俄的鋼鐵工業在第七節同該國其他礦產一起敘述。

第十九表 太平洋各地鐵鑛石產量，一九二九——三二年

(註三五)(長噸)

	鐵 礦 石					
	1929	總數之%	1930	總數之%	1931	總數之%
澳洲	852,960	0.4	936,609	0.5	297,651	0.3
英屬馬來	809,518	0.4	777,785	0.4	691,986	0.6
中國本部(a)	1,744,505	0.9	1,420,259	0.8	1,466,491	1.2
日本	174,752	0.1	242,106	0.1		
朝鮮	550,386	0.3	572,769	0.3	157,000	0.1
中國東北四省(a)	985,671	0.5	832,229	0.5	963,529	0.8
新西蘭	8,045	16,150	6,920	...
蘇俄	7,724,700	3.9	10,260,000	5.8	10,444,600	8.9
美國	74,215,978	37.1	59,194,054	33.3	31,412,916	26.8
世界總數	200,000,000		178,000,000		118,000,000	
以上各國合計佔世界總數之%		43.6		41.7		38.7

	含 鐵 量 約 計					
	1932	總數之%	1929	1930	1931	1932
澳洲	546,160	0.7	563,000	618,000	196,000	360,000
英屬馬來	688,179	0.9	517,500	497,000	441,000	440,000
中國本部(a)			308,000	321,000	86,000	
日本						
朝鮮						
中國東北四省(a)						
新西蘭			4,300	8,800	3,700	
蘇俄						
美國	9,872,350	13.3	37,000,000	29,600,000	15,700,000	4,900,000
世界總數	75,000,000					
以上各國合計佔世界總數之%						

(a) China Year Book. 中國本部與東北四省之數字合計，與帝國學會 (Imperial Institute) 之數字極相近。

第二十表 太平洋各地鐵礦石之國際貿易(註三六)

— 一九二九—三二年

(數字以長噸計。出口指本地產,進口除再出口。進口淨數,
或出口不足計之處,但計進口,以-符號表明)

		1929	1930	1931	1932
澳洲	出口 (a)	414,713	58,494	19,553
英屬馬來	進口 (a)	62	7
	出口 (b)	809,753	778,074	602,178	691,636
	淨	809,753	778,012	602,178	691,629
加拿大	進口	2,185,542	1,326,276	721,804	60,328
	出口		498	1,388	643
	淨		-1,325,778	-720,916	-59,685
中國(c)	進口				2,546
	出口	964,276	835,900	584,943	551,167
	淨				548,621
日本	進口 (b)	-1,914,070	-1,942,488	-1,525,400	1,458,994
朝鮮	進口	38,221	27,140	3,266	29
	出口	309,170	283,182	173,796	149,209
	淨	270,949	256,042	170,530	149,180
蘇俄	出口	536,593	459,249	1,101,433	320,964
美國	進口	3,139,334	2,775,124	1,465,613	582,498
	出口	1,304,417	752,267	435,665	83,449
	淨	1,834,917	-2,022,857	1,029,948	-499,049

(a) 連再出口在內。 (b) 進口總數。 (c) 東北四省所佔數量不足計。

第二十一表 太平洋各地生鐵及鐵質合金產量(長噸)一九二九—一九三二年(註三七)

	1929	總數之%	1930	總數之%	1931	總數之%	1932	總數之%
澳洲	330,000	0.3	440,000	0.6				
加拿大	1,169,276	1.2	812,401	1.0	466,802	0.8	160,291	0.4
日本	1,536,783	1.6	1,316,887	1.7	1,385,959	2.5	1,517,700	3.8
朝鮮	153,058	0.2	148,987	0.2	143,000	0.3	158,760(b)	0.4
東北四省 (a)	288,275	0.3	341,092	0.4	335,424	0.6	362,600(b)	0.9
新西蘭	4,393	8,075	3,460		
非列賓羣島	200	170	160		
蘇俄	4,278,100	4.4	4,921,500	6.2	4,778,800	8.7	6,150,000	15.5
美國	42,613,983	43.9	31,752,169	40.2	18,426,354	33.4	8,781,453	22.2
世界總數	97,200,000		79,000,000		55,100,000		39,600,000	
以上各地合佔 世界總數之%		51.9		50.3		46.3		

(a) 日曆年鑑。

(b) 約計數量。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第二十二表 太平洋各地生鐵及鐵質合金之國際貿易

—一九二九——三二年(註三八)

(數字以長噸計。出口指本地產,進口除再出口。

進口淨數,或出口不足計之處,但計進口,以-符號表明)

		1929	1930	1931	1932
澳洲	進口	-5,247	4,906	1,814	6,097
	出口(a)	20	5	1,173	1,090
	淨	5,227	-4,901	-641	-5,007
英屬馬來亞	進口	3,790	3,977	1,686	1,129
	出口(a)	47	50	11	1
	淨	3,743	-3,927	-1,675	-1,128
加拿大	進口	40,726	17,548	10,704	5,038
	出口	69,174	39,447	21,482	17,677
	淨	28,448	21,899	10,778	12,639
法屬越南	進口	2,597	2,051	1,275	745
	出口	27	18	22	39
	淨	-2,570	-2,033	-1,253	-706
日本	進口(b)	-646,883	-402,126	-394,408	-437,977
朝鮮	進口	8,164	6,164	4,085	7,224
	出口	137,610	109,898	94,925	204,294
	淨	129,446	103,734	90,840	197,070
東北四省(c)(d)	出口	233,946	229,284		
荷屬東印度	進口	-5,228	-2,623	-713	
新西蘭	進口	5,484	4,320	5,156	2,249
	出口	4
	淨	-5,484	-4,316	-5,158	-2,249
菲列賓羣島	進口	-2,225	-1,299	-775	-675
暹羅	進口		-670	-679	-458
蘇俄	進口	12,513	17,531	97,613	12,446
	出口	343	2,099	1,673	86
	淨	12,170	-15,432	-95,940	12,360
美國(d)	進口	147,662	137,031	84,411	130,630
	出口	46,357	13,671	6,719	2,324
	淨	101,305	-123,360	77,692	-128,306

(a) 再出口在內。 (b) 進口總數。 (c) 日滿年鑑。 (d) 但指生鐵。

第二十三表 太平洋各地鋼質坯塊產量(長噸)(註三九)

一九二九—三二年

	1929	總數 之%	1930	總數 之%	1931	總數 之%	1932	總數 之%
澳洲	348,000	0.3	420,000	0.4				
加拿大	1,378,024	1.2	1,009,578	1.1	672,109	1.0	339,346	0.7
日本	2,306,058	1.9	2,289,483	2.5	1,834,660	2.7	2,323,200	4.7
蘇俄	4,801,000	4.1	5,706,600	6.1	5,330,000	7.8	5,800,000	11.6
美國	56,433,473	47.6	40,699,483	43.6	25,945,501	38.0	13,681,162	27.5
世界總數	118,300,000		93,400,000		68,100,000		49,800,000	
以上各地合佔 世界總數之%		55.1		53.7		49.5		44.5

第二十四表 太平洋鋼質坯塊之國際貿易(廢舊鐵料在內)(註四〇)

一九二九—三二年

(數字以長噸計。出口指本地產,進口除再出口。進口淨數,或出口不足計之處,但計進口,以-符號表明)

		1929	1930	1931	1932
澳洲	進口		7,680	1,720	1,562
	出口(a) 淨		4	51	256
加拿大	進口	144,481	117,033	77,576	57,176
	出口	124,010	39,821	23,968	17,918
	淨	-20,471	-77,212	-53,608	-39,253
中國(b)	進口	製成鋼鐵每年約 500,000 至 600,000 噸			
法屬越南	進口	25,437	21,309	8,958	10,037
	出口	2,649	3,593	667	1,311
	淨	-22,788	-17,716	-8,291	8,726
日本	進口(c)	525,613	490,875	295,061	566,617
	出口	15,556	9,671	9,205	12,851
	淨	-510,057	-481,204	-285,853	-553,766
台灣	進口	-4,828	-6,707	-3,139	
朝鮮	進口			-902	-1,125
蘇俄	進口	4,765	6,028	18,247	2,062
	出口	1,752	592	14	16
	淨	-3,013	-5,436	-18,233	-2,046
美國	進口	116,972	49,632	36,147	12,171
	出口	599,622	375,681	144,691	229,149
	淨	482,650	326,049	107,944	216,978

(a) 再出口在內。(b) 翁文灝估計,見China Year Book.

(c) 進口總數,大半是廢鋼鐵,參看下文第三十一表。

澳洲 在歐戰以前澳洲幾乎就沒有鋼鐵工業，因而鐵鑛也極少採取。比起一九二九——三二年四年間平均每年產鑛 658,000 噸以上，一九一五年以前的十年平均每年產量不過 110,000 噸左右。（註三五）一九一五年六月勃樂根喜爾有限公司（Broken Hill Proprietary Company, Ltd）纔開始製造生鐵，鋼塊及鋼製品，開闢澳洲的鋼鐵工業。（註三四）

這一家公司和他的附屬組織享受過十幾年近乎專利的幸運。歐戰時期及戰事告終之後的短時期，商業發達，物價騰漲，工廠設備大加擴充。一九二〇年起盛極而衰，一九二二年該公司甚至被迫暫時停工。為救濟起見，政府提高鋼鐵品的進口稅，當地鋼鐵工業既得保障，在境內的價值大漲。澳洲的鋼鐵銷費者，大多就是公共機關，農夫，建築工業，及金屬品製造工業，於是被迫而出高價，由捐稅與農商品的漲價而轉加其負擔於銷費者。依賴出口市場及國際農產價格水平線的農人，特別大受影響。

溫台脫（Windett）女士指出戰後澳洲鋼鐵工業所曾經閱歷的好幾種特別情形。這些就是：第一，高稅率的保護；第二，形成運費高昂的距離的保護；第三，澳洲政府當局盡力採購當地產品，所售佔極大成數；第四，勃樂根喜爾公司的專利地位，避免價格競爭而與政府接近，直至一九二八為止。第二廠家澳洲鋼鐵有限公司（Australian Iron and Steel Company, Ltd.）在一九二八年開張，但是對於這種工業全體的優越地位並無影響。此外尚有若干內部問題，大部份工廠的戰時造價增

重以後歷年的經常開支；當地銷路狹小難以維持時式工場，只少關於有幾種特別的鋼製品；價格隨着保護稅率騰漲，使得鋼製品的出口銷路阻滯；澳洲的勞工情形，尤其是在鑛業，更增重成本；最後一層，近年澳洲煤價的高昂也不免引起漲價。

英國與澳洲鋼鐵製品的價格差數，據溫台脫女士所引澳洲稅則委員會年報 (Annual Reports of the Australian Tariff Board)，差不多等於由英國去的運費加上澳洲稅率的全數。一九三〇年幾種代表貨品的價格如下：

第二十五表 澳洲與英國之生鐵及幾種鋼製品價格（按噸）

一九三〇年

	澳 洲			英 國			差 數		
	鎊	先令	便士	鎊	先令	便士	鎊	先令	便士
生鐵	6	10	0	3	5	0	3	5	0
鋼條	12	12	6	7	15	0	4	17	6
工字鋼塊	12	12	6	7	7	6	5	5	0
鍍鋅鋼片	24	8	0	12	7	6	12	0	6

講到國際貿易，受保護的當地工業的發展自然減少進口量。然而各種貨品所受影響並不相同。第十九至二十四表所指的鐵鑛石，生鐵，及鋼塊大致都由當地供給，鐵鑛石的出口與其他兩種的出口同是有限。經過加工製造的鋼質用品仍舊有大宗輸入，但是境外購來的數量所佔總消費額的比例，自從澳洲本地的工業成立以來，大為減少。鋼製品的消

費量，據澳洲稅則委員會指明而溫台脫女士的研究所再三致意者，大致早已降落到戰前水平線之下，流行的價格無疑的是個大原因。關於這一層值得注意的是未經包括在高稅率政策之內的花素馬口鐵，以及大多數的筒管之類，消費量有增無減。

澳洲的鋼質消費量，溫台脫女士採用巴爾福工商委員會（Balfour Committee on Industry and Trade）的方法，完全化成鋼塊計算（就是鋼質半製品增加重量 10%，完工鋼製品增加 33%）作為總結算。

第二十六表 澳洲鋼質消費量估計，化成鋼塊計算（千噸）

一九一三，一九二六及一九三〇年

年 期	進 口	生 產	消 費	生 產 佔 總 消 費 量 之 %
1913	793.6	13.3	806.6	1.6
1926	538.0	410.7	948.7	45.0
1930	480.4	222.3	708.7	32.2

中國本部與東北四省 中國的鐵礦石儲量，北平地質調查所翁文灝博士約計其整數為 1,000,000,000 噸，其中差不多 75% 是在東北的遼寧省境內。（註四一）丁格蘭（F. R. Tegengren）氏，在民國初年曾經為該調查所作一詳細估計，其要略可見下表：（註四二）

下表所載最大一項是含鐵量在 35% 以下的太古系鑽石，這一種佔東北儲量的大部份。培因（Bain）教授的見解以為這樣的鑽石不足以與歐美的重要產礦地帶並論，而且其中大部份在別處就不會歸在儲量之內計算。這些估量表明中國要大規模的工業化，前途有一嚴重障礙。

第二十七表 中國鐵鑛石儲量估計(千噸)

	實 有		可 能		總 計	
	鑛 石	含鐵量	鑛 石	含鐵量	鑛 石	含鐵量
太古系鑛石	295,000	110,000	477,000	159,000	772,000	296,000
震旦系鑛石	28,000	15,000	64,000	36,000	92,000	51,000
接觸變質鑛石	73,000	41,000	9,600	4,800	82,600	45,800
其他種類			5,100	2,400	5,100	2,400
總 計					951,700	368,200

鐵鑛石的每年產量見於下表，東北四省平均佔全國大礦產量的49%，總數佔38%：(註四三)

第二十八表 中國鐵鑛石產量(噸)

一九二九—三一年

年 期	大 鑛	小 鑛	總 計	東 北 所 佔 量
1929	2,046,996	583,180	2,630,176	985,671
1930	1,746,536	478,950	2,225,486	832,229
1931	1,933,920	496,100	2,430,020	963,529

鑛石的熔鍊在中國本部，實際早已停頓，在東北雖則有極困難的技術問題，近年來倒是日見增加。中國本部的鑛石大部份年年輸出，東北的差不多完全在當地消費，一半因為品質低劣。日本人在鞍山建造鐵廠，專鍊這種低劣鑛石，所費不貲。多年的試驗，完成一種方法使低劣的

赤鐵礦石磁化而以低值減少廢料，凝集鐵質，然後南滿鐵道會社以據稱為 5,000,000 日元的資本建造大凝集廠。在一九三三年鞍山共有三座練鐵爐，兩座各有 300 噸產量，一座 500 噸，另有凝集爐十座，每座產量 300 噸。(註四四) 本溪湖的日本人在東北所設另一鐵廠，有 150 噸練鐵爐二座，生鐵產量也有加增。工作成本的數字不可得知，但是此項工業能否認為穩固尚有可疑。曾經考察過這些廠的外國技師，對於他們的成本是否會減到能同別處立在同一平線競爭，仍然不免有懷疑。

東北生鐵產量的增漲可由下列數字證明。這一張表也表示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三〇年出口者佔 77%，而出口量之 89% 輸往日本。

第二十九表 東北生鐵產量，及運往日本與其他各地的出口量
一九一八——二二年平均一九二三——二七年平均及一九二八——三一年(公噸)(註四五)

年 期	產 量	出 口 量	
		總 數	往 日 本
1918-22平均	92,333		
1923-27平均	164,738		
1928	283,667	249,397	233,874
1929	294,158	233,946	209,020
1930	348,053	229,284	188,718
1931	342,269		

一九三三年的生鐵產量，在頭十一個月已經有 394,000 噸，較之一九三二年同時期的 329,000 噸更為增多。(註四六)

上文第二十三表的來源假定中國每年的鋼塊產量為 30,000 噸，然

而近年的產量還未必有這個數目。無論如何，這裏的鍊鋼業無足稱道。然而在東北還有一個鋼鐵廠的建設計劃在進行之中。照這計劃，鞍山的昭和鍊鋼廠應當在一九三四年完成，有年產生鐵 400,000 噸，鋼 350,000 噸的設備。這廠將成爲遠東第二大鋼廠，僅次於日本製鐵所（Japan Iron Manufacturing Company）。所產的鋼，預計 200,000 噸製成條片運往日本，其餘製成路軌，建築材料等供當地消費。（註四七）目前東北與中國本部同是大宗輸入鋼製品的地域。

日本 日本的鐵鑛石儲量出入於 40,000,000 至 80,000,000 噸之間，較低之數或者可以代表時式熔爐所能利用的數量。（註四八）就是較高之數也不過略微超過美國在一年之內實在開採的數量。臺灣沒有鐵鑛石，朝鮮的儲量估計在 10,000,000 至 40,000,000 噸之間，也許可以再有新發現。（註四九）日本的資本握有中國長江流域的若干鑛區，估計其中的高級鑛石共有儲量 35,000,000 噸，英屬馬來的約有儲量 9,000,000 噸，以及纔說明的東北低級鑛層。餘外再沒有一種鑛產日本本部竟缺少到這種地步，這樣依賴輸入的。輸入大致來自英屬馬來亞，中國本部及朝鮮，東北的鑛石差不多完全在當地利用。日本費過許多精力與錢財想法採用本國的低級鑛藏，例如鐵砂，但是毫無成效。當地鑛石的缺少有一個證據是這種鑛產完全免稅進口。

在鋼鐵工業的次一步——生鐵的出產——日本的地位略強，約計出產消費量的 63%，而鐵鑛石只有 9%。然而日本的每年生鐵產量不過差不多每人 30 磅，比不得德國的 310 磅，美國的 700 磅，比國的超

過 900 磅。(註五〇) 生鐵廠家，以政府經營的八幡製鋼所 (Yawata Imperial Steel Works) 爲首要，從來享受政府的多方保護，如同高稅率，津貼與補助金等，所以這工業的盈虧情形難以確定。爲補救當地所產生鐵的不足，日本每年約計輸入 750,000 噸，大部份來自英屬馬來亞，小部份來自中國的東北，朝鮮，及大不列頓。

在熔鍊程序的第三步，鋼與鋼製品的製造，日本最有成就。由一九二七——三一年的五年，鋼料有 80% 是當地生產，略在 60% 之下是帝國製鋼所所產。

由一九二〇至一九三二年中日本鋼鐵工業遭遇長期的不景氣，屢次引起改組與合併以求合理化。首創的組合銑鐵聯合會社 (Pig Iron Joint Association) 在一九二六年成立。這一種工業於是得以支持，直到一九三〇年金解禁引起外貨的競爭，嚴重的不景氣纔再度降臨。爲抵擋起見，日本議會接受工商省的意見，在一九三三年春通過議案允許公私立廠家組織大結合。參加這個結合的各廠對於估價發生爭執，好幾家公司堅持根據營業能力而不根據資產估價。對於結合的能否實現也有懷疑，因爲大致由於外貨受日金跌落的影響而滯銷，同時海陸軍大批定貨，各公司的地位在一九三二年後半期與一九三三年大見進步。以後把資產估價提高，國營的八幡製鋼所增漲 30%，私營各廠 92%，這個結合纔得告成，結果日本製鐵所 (Japan Ir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在一九三四年二月一日開始營業。據說政府將要假手於這一個組合勸導各獨立廠成立新結合，(參加結合完全自由)，使得全國鋼鐵工業受合

理的統制。(註五一)

日本鋼鐵工業的地位，由極不充足的鑛石儲量作為基礎，依着熔鍊程序逐步見佳，及至若干鋼製品，竟可以完全自給。在許多日本與外國的觀察者心裏，明知道這種安全的地位建立在倒錐體之上，其根基——那就是適合於熔鍊用的鑛石儲量的統制——必須擴大。以統計論，這種倒錐形的局面可以由第三十表證明。假若完工的鋼製品也加在裏面，日本產量的百分數，以前已經說過，往往可以達到 100。這一張表的產量與貿易數字，比較本節開頭的各表所錄略有出入，但是那些差別不足以推翻任何一組的資料。

第三十表 日本的鋼鐵生產消費與進口量(公噸)(註五二)

一九二七—三一年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平均佔需用量之%
鐵礦石						
產量	159,005	157,706	177,556	245,991	208,181	9
進口淨數	1,106,252	1,842,366	2,254,621	2,258,920	1,721,323	91
需用量	1,265,257	2,000,069	2,432,177	2,504,911	1,929,509	
生鐵						
產量	912,183	1,109,627	1,112,437	1,187,491	934,188	63
進口淨數(a)	576,345	707,830	793,298	512,750	491,287	37
需用量	1,488,528	1,817,457	1,903,527	1,700,090	1,427,499	
鋼料						
產量	1,415,121	1,720,489	2,033,880	1,919,290	1,662,858	80
進口淨數(b)	658,521	642,793	586,287	299,384	41,587	20
需用量	2,073,642	1,363,282	2,620,167	2,120,450	1,634,911	

(a) 據日滿年鑑，p.395 生鐵貿易數字如下：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進口	580,670	712,734	794,861	518,011	495,862
出口	4,325	4,904	791,653	515,261	494,575

這些數字之中，只有一九二七與一九二八兩年的與產量消費量相符，其他數年則不然。由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一年的數字，頭上最大的兩位數字進出口相同，假定在出口項下省去這兩位，進口淨數纔能與需用量減去產量的餘數相近。另有參差大概是由於剩貨的增減。

(b) 產量與進口淨數之和，較之需用量在一九三〇與一九三一年略有出入，大概是由於積存現貨。

日本鐵工業的頭重腳輕另有一種表示是廢鐵代替生鐵的消費量非常之大。奧查特教授引用一個估計，日本應用的廢鐵約合該國生鐵總產量的百分之 60 至 70。(註五三)廢舊鋼鐵近年的進口量如下：(註五四)

第三十一表 日本廢鋼鐵進口量 (長噸)

一九二九—三二年

1929	488,674
1930	481,199
1931	290,931
1932	550,251

以這些數字與上文第二十四表所錄日本進口的鋼質坯塊與廢舊料的總數比較，這些年的平均廢舊料佔總數 97.5%。

美國 美國的情形正與日本相反，國內有豐富的鑛石與焦炭作為規模宏大的鋼鐵工業的基礎。在全國各種工業之中，只有食品與紡織兩

種消費工業能勝過他的每年生產價值，假如把機器與汽車包括在內，鋼鐵工業就可以佔首位。然而在目前的不景氣時期之中，鋼鐵工業所受的損失甚於其他各種重工業，而重工業全體所受的損失甚於其他各種製造業。（註五五）從下列數字所表現的一九二九及一九三二年兩年的產量化成百分數與一九〇〇及一九一三年兩年比較，足以看出這種工業由一九〇〇年經過一九一三年到一九二九年的進步以及從此以後的大退步。（註五六）

第三十二表 美國一九二九及一九三二年鑛石，生鐵，
及鋼質坯塊產量化成百分數與一九〇〇，一九一三
及一九二九年比較

	1929 年產量化成百分數比較		1932 年產量化成百分數比較		
	1900	1913	1900	1913	1929
鐵鑛石		118		16	13
生鐵及鐵質合金	300	138	88	27	21
鋼質坯塊	554	180	136.8	44	24

這種工業在一九二九年所達到的高度與一九三二年的衰落更可以由下表證明：（註五七）

下表所列產量與能產力的比例，表示有大宗設備閒放着，最是引人注意。同樣的數字代表一九二三——二九年的平均是 65%，然而這種工業在一九三〇與一九三一年還是添造了鋼塊能產力 5,232,000 噸，一九三二年又添 100,000 噸。（註五八）下文摘錄遵照全國工業復興律

(National Industrial Recovery Act) 訂立，在一九三三年八月十九日經總統批准的鋼鐵工業公平競爭業規，因此頗有意義。該業規第五條第二節的一段如下：

第三十二表(甲) 美國鋼鐵工業的地位

— 一九二七—三三年

年 期	壞塊總產量 (千長噸)	佔壞塊能產 力之百分數	全國人口分 攤產量(鎊)	十四種鋼鐵 製品合估價 (每噸美金)	贏餘與投資 (a)之比例 (百分數)
1927	44,935	75.0	848	36.37	5.22
1928	51,544	83.0	962	35.50	6.55
1929	56,434	87.5	1,040	36.78	9.88
1930	40,700	60.0	734	33.52	4.54
1931	25,630	37.0	463	31.15	0.40
1932	13,681	19.5	242	29.46	-2.85 (損失)
1933	23,400				

(a) 代表全國壞塊能產力之 95% 的二十大公司平均。

『同業公意在生鐵與鋼塊的生產未超過現有設備的能產力之前，應當充分利用現有設備，不得另行擴充。准此，在本業規未經修改之前，……本業規各分子不得添造任何新熔爐，平爐或柏塞麥 (Bessemer) 轉爐鍊鋼設備……』。(註五九)

有意思的是一九三三年終與一九三四年初鋼塊產量與能產力的比例居然超過一九三二年的水平線很多，及至二月中，竟超過一九三一年的平均。一九三三年十二月的平均比例約 34.5%，一九三四年一月，32.3%。同樣的數字在二月的頭兩個星期是 37.5 與 39.9%。(註六〇)

用在製鋼的鑛石品級在二十世紀有可觀的轉變。第三十三表表明由含磷質極低的酸性鑛石，與含磷略高的鑛石鍊製的生鐵總產量化成百分數的變化。第二類鑛石的採用是由於平爐法的用途大增，而柏塞麥轉爐法的用途則於絕對與相對的兩方面都減少。其變化可見於第三十四表。平爐法不但更適宜於利用由含磷適中的鑛石所製的生鐵，而且適宜於重鑄廢鋼鐵，以及製造更合乎現今各種準確限制的鋼質。電熔爐在製鋼方面日見重要，也是鋼質合金用途加增的一種證據。(註六一)

第三十三表 美國由一九〇〇年以來若干年份所出各種生鐵對於生鐵及鐵質合金總產量的百分數(註六二)

品 級	1900	1910	1920	1929	1930
鹽基性	7.8	33.3	45.5	58.5	57.9
酸性及少磷	57.9	41.2	32.7	23.2	23.0
翻砂(a)	24.0	18.8	15.5	10.4	11.4
展薄性(a)	1.3	3.1	3.6	5.4	5.0
鍛鍊(a)	4.8	2.1	0.9	0.4	0.2

(a) 不作為製鋼用。

第三十四表 美國由一九〇〇年以來若干年份各種方法所出鋼質壞塊對於鋼質壞塊總產量的百分數(註六三)

方 法	1900	1910	1920	1929	1930
柏塞麥轉爐	65.7	36.0	21.1	12.6	12.3
平爐	63.9	63.3	77.6	85.7	86.2
電	0.05	0.2	1.2	1.7	1.5

另一重要轉變由一九二三年起，而在有些方面由一九二九年以來，發生的是關於鋼的用途。在一九二三——三二年的十年之中，用於汽車與建築工業以及各種容器者所佔總消費量的比例顯然加增。容器的加增是由於食品以及其他消費工業的高速度生產的需用。在總消費量所佔比額大有減損者有輸出，鐵路，石油，煤氣，自來水等用途。這些變化有幾種是大體在不景氣時期所造成，例如容器消費量的加增，以及鐵路，石油，煤氣，自來水等項的減少。

第三十五表 美國鋼料消費量的減少(按總消費量的百分數)

一九二三,一九二九及一九三二年(註六四)

年份	汽車	建築	容 器	鐵 路	石油煤氣 及自來水	輸 出	其 他
1923	10.59	13.53	3.68	31.02	10.60	6.22	24.36
1929	17.57	14.70	4.67	18.44	9.01	4.83	30.78
1932	18.15	16.38	10.79	9.09	5.50	3.31	36.78

第三節 銅

全世界的銅產量集中於四大區域，美國，加拿大，智利，及非洲南中部。講到消費，美國居首位，其餘重要銷場包括英法德意，銅的歷史在戰後時期大致與其他基本商品相同。全世界能產力隨着非洲與加拿大的輕本生產單位的新發展而加增；全世界的消費量則縮減，售價則低落，存貨堆積於美國而產量大減。然而銅的境遇有他自己的特殊問題，各地所受影響並不相同。

生產與消費 美國久已成為全世界銅業的主要分子。自己既有大宗出產，又在國外握有許多鑛區，同時約佔全世界每年銅消費量的 50%。美國的產銅事業現今大半集中於三大公司，他們連着附屬廠家能操縱銅業的各方面。

安那昆達銅鑛公司 (The Anaconda Copper Mining Corporation) 附有：

智利銅公司 (The Chile Copper Co.)，安達斯銅公司 (The Andes Copper Co.)，美國黃銅公司 (The American Brass Co.)，國際熔煉公司 (The International Smelting and Refining Co.)。

坎納各脫銅公司 (The Keunecott Copper Corporation) 附有：

猶他銅公司 (The Utah Copper Co.)，內華達銅公司 (The Nevada Copper Co.)。

斐爾普斯道奇公司 (Phelps Dodge Corporation)，在一九三〇年吸收第四大公司，卡琉麥特及亞利桑那鑛公司 (Calumet and Arizona Mining Co.) 在內，附有：

尼古爾斯銅公司 (Nichols Copper Co.)，全國電業用品公司 (National Electric Products Corporation)。

這些大組織的優越地位近年來頗受輕本生產新中心產量加增的威脅；其中主要者如同加拿大的國際鎳格爾及諾朗大鑛公司 (International Nickel and Noranda Mines Ltd.)，非洲比屬鋼果 (Belgian Congo) 的上喀丹加聯合鑛公司 (Union Minière du Hant Katanga)，北羅

第三十六表 一九二一—一九三二年間若干年太平洋各地與世界其他部份的銅產量,以及紐約與倫敦的市價(千公噸), (註六五)

國或區	1921	1923	1925	1926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太平洋周圍	416.3	1,081.8	1,198.2	1,250.8	1,444.8	1,625.6	1,264.1	1,060.7	631.4
美國	216.2	684.0	774.7	769.5	843.4	931.1	644.7	475.9	231.7
墨西哥	12.3	54.9	53.6	56.5	65.8	78.7	68.3	52.7	34.1
加拿大	20.5	36.4	51.0	58.1	87.6	109.9	137.7	133.1	113.7
智利	59.3	182.3	192.4	202.3	289.8	316.8	225.5	224.9	103.5
秘魯	33.2	44.1	36.8	43.8	53.0	54.4	47.6	44.2	21.4
蘇俄	2.0	9.0	10.6	20.0	37.0	34.1	31.0	32.0
日本	54.9	59.3	66.4	67.3	68.2	75.4	79.0	76.4	70.6
亞洲其他區	1.1	.7	2.0	5.5	5.0	7.9	11.7	9.9	9.5
海洋洲	18.9	18.1	12.3	10.2	12.0	14.4	15.5	13.6	14.9
非洲	38.5	72.9	107.6	97.9	128.0	156.5	164.6	153.6	128.7
歐洲	69.5	100.2	110.6	113.2	109.8	129.6	118.2	104.8	104.5
全世界	546.0	1,280.9	1,442.1	1,485.5	1,716.7	1,930.3	1,572.8	1,344.4	882.4
太平洋各區 佔世界之多	76.2	84.4	83.1	84.3	84.3	84.2	80.4	79.0	71.6
紐約平均市價 (每磅美金分)		14.4	14.0	13.7	14.5	18.1	12.9	8.1	5.5
倫敦平均市價 (每長噸英鎊)		65.8	61.9	57.9	63.7	75.4	54.6	38.3	31.6

得西亞 (Northern Rhodesia) 的羅昂安脫路潑鑛公司 (Roan Antelope Mines, Ltd.)，及羅喀那公司 (Rhokana Corporation)。

戰後時期全世界銅產量的分佈與發展見第三十六與三十七表：

第三十七表 一九二三——三二年間若干年太平洋各地與世界其他部份熔爐產量(千公噸)以及紐約與敦倫的市價(註六六)

國 或 區	1923	1928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太平洋區域	1,095.0	1,284.1	1,496.2	1,677.1	1,330.3	1,106.9	566.7
美國(a)	756.4	892.8	961.7	1,069.8	777.5	555.9	280.0
加拿大	14.2	30.7	56.6	72.7	101.6	110.6	95.7
墨西哥	38.0	38.5	45.9	57.9	53.1	43.0	35.2
智利	162.8	188.9	274.9	303.2	208.0	215.7	97.5
祕魯	43.4	41.6	52.3	53.0	47.3	44.1	22.5
日本	59.3	67.4	68.2	75.5	79.0	75.8	71.0
中國	1.1	2.3	5.6	3.5	1.2	0.2
蘇俄	1.7	10.6	19.0	30.5	47.5	48.5
澳洲	18.1	11.3	12.0	11.0	15.1	13.1
歐洲	87.5	118.4	133.8	149.1	158.0	163.5
非洲	64.3	90.1	127.4	152.2	154.1	139.8
比屬剛果	57.9	80.6	112.5	137.0	138.9	120.0	54.0
羅得西亞	2.8	0.7	6.1	5.9	7.7	9.6	69.0
南非聯邦	3.6	8.9	8.8	9.3	7.5	10.2	9.4
世界	1,247	1,494	1,758	1,981	1,647	1,416	920
太平洋各區 佔世界%	87.8	86.0	85.1	84.6	80.8	78.2	61.7
每公噸按金法 郎平均市價							
紐約電解	1,648	1,576	1,665	2,069	1,483	927	634
倫敦電解	1,695	1,629	1,724	2,116	1,541	987	650

(a) 本國與外國礦未經過熔化的產量。

(b) “通商口岸”運出總量，國內貿易在內。

(c) 煉淨的銅。

銅的全世界消費量在一九二六年以前逐步增加，由一九二六至一九二九年產量突增而用途不能並進。近年世界重要市場的銅消費量見第三十八表。

第三十八表 一九二一——三二年間若干年太平洋各地與世界其他部份的銅消費量(千公噸)(註六七)

國 或 區	1921	1924	1925	1926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太平洋各國									
美國	296.9	662.9	738.0	820.3	892.2	1,015.5	733.7	545.0	304.8
加拿大	13.0	10.5	11.5	15.9	17.4	20.6	18.0	15.6	24.0
蘇聯	6.0	9.0	9.5	24.0	50.4	58.0	62.0	53.5	53.1
日本	78.5	70.4	74.4	81.8	82.1	71.2	69.5	70.4	72.2
澳洲	3.8	7.0	8.5	9.5	7.9	9.0	5.0	4.0	6.0
英國	67.9	101.2	136.5	139.0	157.1	149.7	145.4	118.5	131.2
德國	126.5	97.3	232.2	167.4	253.7	216.4	185.9	160.1	137.2
法國	50.5	115.2	118.1	114.0	124.8	138.2	131.7	112.1	95.1
意大利	10.0	42.8	65.6	67.5	77.3	55.0	50.9	53.5	53.1
世界	706.3	1,207.5	1,518.5	1,566.3	1,822.9	1,891.1	1,555.1	1,274.1	977.3

銅業的主權 產銅業的商權極其集中。美國，加拿大，智利，祕魯，與墨西哥都被美國資本操縱。非洲富源的開發，大部份受制於歐洲的資本，以英比為主。英國在加拿大與西班牙的銅鑛也投資極多。

一九二九年美國操縱總噸量達到世界鑛石產量的 72%，熔爐產量的 76%，鍊淨產量的 83%。據一九三一年估計，美國資本佔有世界銅

儲量的 60%，鍊淨能力的 73%。(註六八) 英國資本在一九二九年佔有世界銅鑛產量的 6%，主要的在加拿大與西班牙，熔爐產量的 4%，儲量的 30%，鍊淨能力的 10%。比國資本代表銅鑛產量的 7%，熔爐的 7.9%，鍊淨的 4%，銅儲量的 5%，以及鍊淨能力的 4%。

以下數字表明太平洋各地一九二九年銅鑛產量的商業主權國別，以及銅儲量估計（一九三一年）：

第三十九表 太平洋各地一九二九年銅鑛產量的商業主權
以及一九三一年銅儲量（註六九）

國 別	鑛 產 量 (公 噸)	世界之%	主 權		儲 量 (千公噸)
			本 國	外 國	
澳洲	13,018	.7	13,018		286
加拿大	112,545	5.8	40,000	72,545	4,740
智利	319,800	16.5	19,380	300,425	31,200
中國	4,000	.2	4,000		23
日本	74,614	3.9	74,614		363
墨西哥	86,554	4.5	3,154	84,400	1,198
祕魯	56,115	2.9	2,115	54,000	3,800
蘇聯	37,000	1.9	37,000		486(a)
美國	904,962	46.7	904,962		18,950

(a) 俄國近時估計把儲量數字提高頗多，參看第七節第七十五表。

全世界的銅鑛產量約有三分之二受本國經營。至於太平洋各地，美國的各公司握有智利產量的十分之九，祕魯的產量差不多全部。為美國所有美國資本另握有加拿大與墨西哥產量的三分之二。

世界銅儲量據說約有 100,000,000 短噸，其中美國資本約握有 63%，英國 30%，分佈如下：

第四十表 美國與英國握有的銅儲量按地域及
世界總數的百分數（註七〇）

美 資 主 權		英 資 主 權	
地 域	世 界 之 %	地 域	世 界 之 %
美國	20	羅得西亞	24
智利	34	加拿大	3
祕魯	3.5	西班牙	2.5
羅得西亞	3	澳洲	} 0.5
加拿大	1.5	智利	
墨西哥	1	印度	
總 計	63	墨西哥	
		祕魯	
		其他	
		總 計	30

全世界之鍊淨產量與能力大部份也在太平洋各地，可見下表：

第四十一表 太平洋各地所佔世界鍊淨產量
與能力的百分數（註七一）

國 別	鍊 淨 產 量 (a) 佔全世界百分數（一九二九年）	鍊 淨 能 力 (b) 佔全世界百分數（一九三一年）
美國	70	60
智利	12	11
日本	3.5	4
蘇俄	2	3

(a) 其中美國資本握有 83%，美國與智利的全部產量在內。

(b) 其中美國資本佔 73%，美國與智利的全部及加拿大的三分之一以上在內。

美國自從全世界的銅消費量劇減以來，所有產銅國都受損失，而美國的銅業處境特別困難，因為地面所積存貨非常之多。這些存貨是一九二八年美國產家想要穩定銅價在每磅不跌到十八分（美金）之下的結果。於是外貨鑽石大銷於美國熔鍊廠，國內外的銷路又正巧大跌，鍊淨存銅不得出路，反而成爲美國銅業的重累。尋常美國輸入大宗銅鑽石與廢料而輸出純銅與製品。生產成本既昂，全世界售價的跌落大不利於美國的大產家。一九三二年坎納各脫銅公司報告工作損失美金 7,102,199 元，安那昆達銅公司損失 15,893,240 元，斐爾普斯道奇公司損失3,752,252 元。輸出入都大形減少。

第四十二表 美國的銅貿易（千公噸）

一九二八—三二年

	入 口	出 口
1929	442	371
1930	370	367
1931	265	269
1932	176	158

非洲與加拿大的廉價產品充塞於世界市場，不但能以滿足歐洲減縮的用途，尚有餘額足供美國的需要，美國產家大爲不安。由銅業方面極力在國會運動的結果，美國在一九三二年六月對於進口的銅每磅規定徵稅四分（美金），使美國產家得以保全國內市場。然而銅價繼續盤旋

於生產不能獲利的平線。一九三三年秋美國流行消費量約計每月 23,000公噸，流行產量約 18,000 公噸，而存貨在九月約計尚有 590,000 公噸。

依照全國復興律訂立美國銅業規章的工作尙未生效。零沽熔鍊廠家反對法定價格，除非大產家同意爲這種金屬品劃出市場，不按最低價出售，這一步大產家不肯採納。小產家也反對大產家向全國復興委員會所提出的規章初稿爲他們預留的產額。（註七二）

一九三三年二月，代表該項工業之 95% 的美國銅業會（United States Copper Association）公佈一篇修正的規章方案。對於此項新建議，直到三月終還在公開商議。這規章定明銅業得以公同（子）調節銅產量適應消費量；（丑）在現時緊急期間保留多餘存貨使得不入市場；（寅）在參加分子之中節制，減縮，分配產量；（卯）設計規定最低售價與售額的調節及分配。因爲銅鑛石之中往往含有鉛鋅金銀或其他物質，另議組織一個協助委員會，逢有爭執，解決是否以銅爲主要成分，銅業規章應否採用。（註七三）

中國 在中國的銅鑛很少已經積極開採，況且雖則有許多鑛藏發現，富有經濟意義的卻是極少。

雲南北部會澤（舊東川，原文作 Fung Chuan，F 係 T 之誤）各鑛產量最豐。一九二九——三一年間全國銅產量，一九三三年英文中國年鑑載有下列數字：

第四十三表 中國主要各鑛銅產量(公噸)

一九二九—三一年

鑛區	省區	1929	1930	1931
會澤	雲南	175	186	248
彭縣	四川	25	25	25
威寧	貴州		8	23
		200	219	296

中國平均每年銅消費量約需 6,000 公噸,因此勢必依賴輸入補足。

第四十四表 中國的銅與銅製品

一九三〇—三一年

(數量按公噸,價值作千關平兩)

	1930		1931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熔鍊與鍊淨的銅	6,570.2	3,916	5,845.9	3,301
銅製品		46.3		10.4

日本 在日本所開採的非鐵質金屬之中,以銅為最重要,以往曾經有過若干年這帝國的銅產量佔全世界第二位。日本銅業的詳細統計如第四十五表。

日本銅業各方面的主權完全在本國人手中。據一九三四年初消息,日本銅業會社(Japan Copper Producers' Association)已經決定放棄曾經施行若干時的減縮產量合同,這是因為子彈等軍需品的用途加增,存貨大減之故。(註七五)

第四十五表 日本銅業統計(公噸)(註七四)

一九三〇—三一年

	1930	1931	1932
產量	79,761	76,408	79,262
輸入	1,181	155	
輸出	19,327	3,263	22,847
存貨	4,156	7,089	
價量	70,257	70,367	
製品出口	12,595	21,475	
可供消費量	57,662	48,892	58,507

加拿大 加拿大的銅鑛業發展極速。由於戰時需要的非常銷路，一九一六——一八年間平均產量達 52,106 公噸。在戰後不景氣時期，產量跌而復增，及至一九三〇年竟造成 137,445 公噸的紀錄。現今的不景氣使得一九三二年產量約較一九三〇年數字減少 28%。

第四十六表 加拿大各省銅產量(註七六)

一九二九—三二年

(數量按公噸,價值按加拿大金元)

省 區	1929	1930	1931	1932
魁北克	25,062	36,327	30,967	30,496
安別蓋阿	40,208	57,843	51,110	34,900
馬尼多巴	945	20,752	23,870
英屬哥倫比亞	47,053	42,264	29,539	22,907
總 產 量	112,332	137,445	132,384	112,173
價 值	43,415,251	37,948,359	24,114,065	15,294,022

銅價非常低落之後，馬尼多巴 (Manitoba)，安剔釐阿 (Ontario)，及魁北克 (Quebec) 三省的產家，因鑛石含銅量高，尚能維持，直到一九三〇年居於加拿大首要地位的英屬哥倫比亞省 (British Columbia) 則產量大為減縮。

銅在加拿大同時有輸出與輸入，正像在美國一樣。其輸入以來自美國者為多，輸出多往美國與英國。以往四年加拿大銅與銅製品貿易價值的衰減，可由第四十七表的數字證明。

第四十七表 加拿大銅貿易(註七七)

一九二九—三二年

(以 100,000 加拿大金元計)

	1929	1930	1931	1932
總輸出	28.0	39.6	23.4	19.8
往英國	1.6	.6	.2	3.0
往美國	23.8	35.7	22.8	14.3
總輸入	13.0	14.8	7.0	1.5
由英國	.2	.4	.1	.1
由美國	12.7	14.3	6.8	1.4

澳洲 各省區銅產量大受近年銅價急劇變化的影響。一九二〇年澳洲產銅值到 2,658,000 英磅；一九三〇年只有 810,657 英磅。產量的減跌一半是由於得價過低，一半是由於生產方法過於舊式而多費。在近幾年，昆士蘭 (Queensland)，塔斯馬尼亞 (Tasmania)，及新南威爾斯已經在產銅方面得列前茅，向來最佔重要的南澳大利亞 (South

Australia) 反而落後。

第四十八表 澳洲各省銅產量(註七八)

一九二九—三〇年

(價值按澳洲磅)

省 區	1929	1930
新南威爾斯	14,183	8,347
昆士蘭	294,188	174,075
塔斯馬尼亞	740,985	620,578
南澳大利亞	22,922	6,966
西澳大利亞	2,778	102
北部區域	589
澳洲總計	1,075,146	810,657
數量(公噸)	12,823	13,104

調節的努力 銅的市價繼續低落而全世界消費量減縮，引起許多致力於國際協定，以求調節產量與價格。銅業頗宜受制於一全世界專利的組織，因其生產與分配大多集中於少數有力結合之手，但是這些結合對於生產政策終未能採取一種長久的協定。這種工作在一九二六年開始有美國方面按韋勃濮墨倫律 (Webb-Pomerene Act) 組織的銅出口業公司 (Copper Exporters, Inc.) 投票權限於美籍產家，但是外籍產家得以準會員資格參加，這個組合所統制的全世界銅產量約有總數90%。對於生產方面這個組合並不採用任何限制，對於銷售各路卻採用嚴密

統制，因為他的目標就是穩定市價。所有的會員在國外市場的銷數都要按規定比額。及至一九三一年十一月與一九三二年四月，產量的限制也得各方同意先定為生產能力的26%，尋又改為20%。銅出口業公司之失敗，是由於美國通過銅類進口每磅徵稅4分所致。外籍產家既被拒於美國市場，不願再與美籍產家分潤美國以外的市場，最重要的四家——上喀丹加聯合鑛(Union Minère)，國際鎳格爾(International Nickel)，智利銅公司(Chile Copper Co.)，賽羅得柏斯哥銅公司(Cerro de Pasco Copper Corp)——立即脫離。這些變化使得銅出口業公司不能生效，為應付新局面又有另立一種組織的企圖。一九三二二月，在紐約舉行了一個世界銅業會議，主要出口產家全體參加，想要造成一種緊縮計劃。當時全世界產量遠在消費量之上，足敷一年餘用途的鍊淨銅料已經存積在手頭，而市價之低竟為銅業史中所未見。這個會議又歸於失敗，因為羅昂安脫路潑鑛公司(Roan Antelope Mines Co.)堅持他所得的比額不及他的真實能力所應享有之多，要求按照所允一九三三年產量增加80%。在這次會議失敗以後，成本低廉的加拿大，羅得西亞，與剛果各礦都增加產量。美國國內產家受着稅率的保護，繼續按照能力的10%至20%工作，但是除非國內消費量大增，一時沒有吸收過剩存貨的希望。

第四節 石油

石油的產量 太平洋沿邊各國所產原石油佔一九三一年全世界產

第四十九表 太平洋各地及全世界各處 1913 與近年石油產量 (註七九) (千桶) (a)

國 或 區	1913	1920	1923	1926	1929	1930	1931	1932
太平洋各地								
美國	248,446	442,929	732,407	770,874	1,007,323	898,011	851,081	781,845
蘇聯	62,834	25,430	39,147	64,311	99,507	125,555	162,842	155,250
荷印	11,172	17,529	19,870	21,243	39,279	41,729	35,539	39,000
墨西哥	25,696	157,069	149,585	90,421	44,688	39,530	33,039	32,805
祕魯	2,071	2,817	5,699	10,762	13,422	12,449	10,089	9,900
庫頁島			9	181	1,134	1,805	2,734	2,800
日本(台灣在內)	1,940	2,221	1,804	1,785	2,023	1,950	2,050	1,630
加拿大	228	196	170	364	1,117	1,522	1,543	1,057
其他重要產地								
委納瑞拉		457	4,201	36,911	137,472	136,669	116,316	116,300
羅馬尼亞	13,555	7,435	10,837	23,314	34,758	41,624	49,127	54,160
波斯	1,857	12,230	25,230	35,842	42,145	45,828	44,376	49,470
聖列尼達 (Trinidad)	504	2,083	3,051	4,971	8,716	9,419	9,744	10,100
英屬印度	7,930	8,375	8,406	8,011	8,747	8,292	8,200	8,430
波蘭	7,818	5,637	5,402	5,844	4,988	4,904	4,662	4,115
全世界	385,345	688,884	1,015,736	1,096,823	1,485,867	1,411,905	1,372,435	1,305,623
美國佔世界之%	64	64	72	70	68	63.6	62.0	59.9
太平洋各埠 佔世界之%	91.4	94.1	93.4	87.5	81.3	79.6	80.1	78.5

(a) 一桶等於 42 美國加侖，或 34.97 帝國加侖。

量的 81.3%，一九三二年的 79.7%，主要分子爲美國，蘇俄，荷屬東印度，墨西哥，哥倫比亞，祕魯，及日本。其他重要產地有維納瑞拉，羅馬尼亞，波斯，及阿根廷。第四十九表列舉一九一三年及戰後時期世界原油產量。

第五十表 已證實的油田所含原油儲量估計(註八〇)(千桶)

美國	12,000
蘇俄	3,000
伊拉克(Iraq)	2,500
波斯	2,200
委納瑞拉	2,000
荷屬東印度	1,000
羅馬尼亞	500
哥倫比亞	400
墨西哥	300
印度	100
祕魯	100
阿根廷	100
特列尼達	90
波蘭	50
日本	40
薩拉瓦克(Sarawak)	30
加拿大	10
埃及	10
德國	10
厄瓜多	10
法國	5
其他	10
總計	24,465

石油儲量的分佈 發現採取及煉淨的方法，近年進步太快，所以現有油儲量的資料，無論何時有全盤修改的可能。上錄油層分佈地域只限於現時重要產地。

出產的主權 石油的產地散佈頗廣，但是出產的主權大致集中於少數有力集團，其中以美，英，荷，俄的資力為最重要。第五十一與五十二表表示石油產量及煉淨能力的主權國別，按照百分數與實數量計算。第五十二表的產量數字，因為是採用另一來源，比較第四十九表一九三〇年項下者略有出入，但是這點分別對於第五十二表所要表示的主權的分佈影響極小。（註八一）

第五十一表 主要資力在全世界及本國所有原油產量及煉淨能力的百分數

	原油產量, 1930		煉淨能力, 1931	
	世界	本國	世界	本國
美國資力	70	85 (在美國出產)	71	90
英國資力	5	20 (在帝國出產)	5	50
荷蘭資力	12	20 (在屬地出產)	12.5	40
蘇俄資力	9.5	100 (在蘇俄出產)	7	100
以上資力總計	96.5		95.5	

第五十二表 太平洋各地原油出產之本國及外籍主權
及美英荷在太平洋各地佔有的產量和煉淨容量

(單位千桶)

國別	原油產量 (1930)				煉淨廠容量 (1931)			
	產量	世界之%	主權		原油容量	世界之%	主權	
			本國	外籍			本國	外籍
美國	896,265	63.3	853,755	42,510	1,460,000	69.08	1,370,100	89,900
蘇聯	134,500	9.5	134,500		146,000	6.91	146,000	
加拿大	1,536	0.1	586	950	47,330	2.2	10,575	36,755
墨西哥	39,530	2.7	2,730	36,800	50,900	2.41		50,900
荷印	39,874	2.8	36,006	3,868	38,350	1.82	33,235	5,115
祕魯	12,446	.88	78	12,368	6,190	.29	390	5,800
日本	2,500	.18	2,500		9,200	0.44	9,200	
印度	8,280	.58	8,280		9,010	0.43	9,010	
澳洲					1,580	.08	740	840

國別	美資主權		英資主權		荷資主權	
	原油產量	煉淨廠容量	原油產量	煉淨廠容量	原油產量	煉淨廠容量
美國	853,755	1,370,100	2,610	1,100	39,900	88,000
蘇聯			全 歸 蘇 俄 油 托 辣 斯			
加拿大	950	36,755	586	10,575	12,640	32,600
墨西哥	24,000	18,300	160		36,006	33,235
荷印	3,868	5,115				
祕魯	9,758	5,800	2,610			
日本			全 歸 日 本 資 力			
印度			8,280	9,010		
澳洲				740		840

最重要的油公司如下：

美國：

美孚 (Standard) 集團：

紐裘賽 (New Jersey) 美孚油公司。

紐約美孚回根 (Socony-Vacuum) 公司 (Socony 是 Standard Oil Company of New York 的縮寫)

加利福尼亞美孚油

印第安那美孚油

大西洋煉淨公司

海灣油公司 (Gulf Oil Corporation)

聯合油公司 (Consolidated Oil Corporation)

得克撒斯 (即德士古) 油公司 (Texas Oil Company, 亦稱 Texaco)

英國：

安格羅-波斯 (或英波) 油公司 (Anglo-Persian Oil Company, Ltd.)

緬甸油公司

荷蘭：

皇家荷蘭殼牌集團

蘇俄：

蘇油司挪夫脫 (Soyusneft, 國營油托拉斯)

太平洋區石油與石油產品 爲滑油，柴油，汽油以及其他各項燃料之用，大量的石油是近代工業組織所不可少。由於近來汽車，飛機，柴油汽輪等各種發展，石油對於機器原動力的重要僅次於煤。然而工業國之中，極少在國內有充足的原油供應與煉淨容量的，結果使石油及其製品的世界貿易，運輸設備與市場的操縱，都有極大重要。

太平洋各地原油的產量，以及煉淨容量的數目與主權，前面已經說過。第五十三表特爲說明近年太平洋一帶原油與煉淨石油的主要動向。

(註八二)

第五十三表 太平洋區石油與石油製品的移動(千桶)

一九三一—三二年

	進 口				出 口			
	原 油		煉 淨		原 油		煉 淨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淨出口地：								
美國	51,732	48,940	38,832	29,521	25,390	27,391	95,787	73,121
墨西哥		164			22,503	9,198	12,000	12,829
荷印						7,250	15,996	
蘇聯						3,850		
庫頁島						2,390	2,000	2,300
淨進口地：								
加拿大	28,410	29,038	34,499	31,904	622	327		
中國			6,523					
日本	10,800	5,122	13,963	8,852				
澳洲	7,545	2,537	1,098					
新西蘭	1,050		1,921	1,543				
印度			6,011	5,860				
菲列賓			1,566	1,211				
英屬馬來亞			7,345	6,184				

美國 以體積而論,主要的煉淨製品是汽油,柴油,與煤油,這些也就是煉淨產品在出口貿易方面最重要的幾種。汽油由於蘇俄與羅馬尼亞的競爭,美國輸出額體積大減,而價值更為暴跌。美國汽油的主要市場是英國,法國,加拿大,澳洲,及日本,而中國,英國及加拿大則為煤油與柴油的最大消費者。輸入於美國的汽油與柴油在一九二九年與一九三〇年頗見加增,但是後來就減少。他們大多用維納瑞拉的原油在荷屬西印度煉淨。

第五十四表 美國石油製品之產量與貿易(千桶)(註八三)

一九三一—三二年

	汽 油		柴 油		煤 油		潤 滑 油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1931	1932
產量	437,737	599,145	336,967	294,287	42,446	43,836	26,704	22,443
輸入	13,621	8,209	24,998	21,229	11	72	32	11
輸出	45,716	35,434	29,231	19,874	12,712	10,956	8,128	6,857
存貨	51,521	49,671	135,858	129,971	5,532	4,974	9,485	8,375
國內銷路	403,418	373,770	無資料	307,668	31,296	33,310	20,068	16,697

日本 煉淨工業日本已有相當發展,但是因為燃料的需要日增而油的資源極少,大致依賴輸入原油,而煉淨產品的輸入量較次。日本在一九三一年所輸入的原油與煉淨石油比較國內所產約多七倍。石油及其產品在日本帝國的總消費最近估計如下:(註八四)

第五十五表 石油及其產品在日本的需要(千桶)

— 一九二八—三一年

	1928	1929	1930	1931
汽油	2,292	3,237	3,795	4,629
煤油	1,269	1,385	1,089	940
煤氣油	1,493	1,622	1,482	1,309
潤滑油	1,174	1,193	1,183	1,239
柴油	2,339	3,147	3,695	4,741
總計	8,567	10,584	11,245	12,858
比較上年增加之%	21.8	23.5	6.2	14.3

需要這樣的加增，對於考察鄰近地域的油儲量極力獎勵。一九二五年有一家日本油公司得蘇俄許可，在庫頁島北部若干區考察試鑿，一九二九年終又開始在東北的撫順礦區經營由頁岩層採取石油。關於這兩區的資料見後。

西伯利亞 直到如今西伯利亞所用的石油都由歐洲俄領土供給，據報告，一九三一上半年的輸入量如下：汽油 5,800 噸，煤油 25,900 噸，其他產品 5,200 噸。(註八五) 然而這一區的石油資源也不少，大致限於庫頁島。庫頁島的儲量近時估計如下：(註八六)

第五十六表 庫頁島石油儲量估計(千公噸)

已考察者	1,410
可見者	1,240
假定者	8,310
按地質根據推測者	31,000
總計	41,960

這些儲藏的採取日俄資力正在進行之中。一九二五年蘇俄政府准許一家日本公司北樺太(庫頁島)石油會社在一年之內選擇總面積 300,000 英畝試探。這總面積限定分成 100 英畝的小區,佈置成棋盤式,每間一區由蘇俄政府保留。及至一九三一年終,據報告日本資力已經有產油的井八十。(註八七)自從得到准許之後,日本經營的油井每年產量如下:(註八八)

第五十七表 庫頁島日井產油量(千美桶)

一九二六—三二年

1926	181	1930	1,670
1927	440	1931	2,000
1928	670	1932	2,300
1929	1,160		

蘇俄政府也在開採庫頁島的石油資源,商業性質的生產已經在一九二八年開始,以後大有增加。

東北撫順頁岩油廠的建築在一九二九年十一月完工,其設備每年能產柴油 70,000 噸(440,000 美桶),而副產品可以有阿摩尼亞硫酸鹽 18,000 噸,粗蠟 15,000 噸,焦炭 5,000 噸。預定粗蠟運往日本煉製,每年可得淨蠟 6,300 噸,柴油 7,500 噸。撫順第一年一九三〇年的產量有重油 18,578 噸,粗蠟 10,606 噸,阿摩尼亞硫酸鹽 13,332 噸,焦炭 2,685 噸。(註八九)一九三一年據說共產頁岩油 1,245,094 噸。(註九〇)

中國 在中國原油的產量極小，而煉淨工業更不足道。因此這裏幾乎完全依賴輸入石油產品。主要銷路是為光與取熱的煤油與柴油，但是由於汽車與航空的發展，汽油的輸入正在猛進之中。

第五十八表 中國的石油產品輸入額(千桶)(註九一)

一九二八—三一年

	1928	1929	1930	1931
汽油	459	684	711	706
煤油	6,267	5,846	4,443	4,040
柴油	1,697	1,496	1,245	1,530
潤滑油	305	332	313	247
總計	8,728	8,360	6,712	6,523

第五十九表 輸入中國的煤油與汽油的主要來源(千桶)(註九二)

一九三〇—三一年

	煤 油		汽 油	
	1930	1931	1930	1931
輸入由				
香港	671	629	82	114
法屬越南	28	1	1	
荷屬東印度	672	713	228	238
蘇俄(太平洋口岸)	62	59	9	15
日本	37	17	1	3
美國	2,934	2,555	360	303
總計入口	4,419	4,075	708	708

加拿大 加拿大煉淨廠所用原油大部份是由美國與南美洲輸入。大體歸帝國煉油廠有限公司 (Imperial Oil Refineries, Ltd.)節制的煉淨工業，在一九三〇年分爲十五單位，消費原油30,438,518桶。然而產額尙不敷境內需用，餘額大多由美國輸入以補不足。一九三〇年與一九三一年加拿大所產石油煉淨品的數量如下：(註九三)

第六十表 加拿大的石油製品產量(千桶)

一九三〇—三一年

	1930	1931
汽油	12,472	13,415
煤氣油與柴油	10,371	10,690
煤油	1,244	1,127
潤滑油	516	433

荷屬東印度 荷印是遠東主要產油區域，油田與產量的75%，是皇家荷蘭殼牌公司的附屬廠家所經營，其餘幾乎完全在紐裘賽 (New Jersey) 美孚油公司之手，由他的一家荷蘭附屬廠家經營。前四年的原油產量如下：(註九四)

第六十一表 荷屬東印度原油產量(千桶)

一九二九—三二年

1929	1930	1931	1932
39,279	41,279	35,500	37,000

一九三一年有煉淨廠總產量是 27,189,183 桶。

油業的管理與節制 石油的經營，由於油層的構造，在組織之外另有許多特殊問題。專家的意見公認採取的單位應當以獨一地質單位的油池為限，根據較小單位的自動限制產量實在是不可能。但是由於以後講到的種種理由，單位制度還沒有引用到全世界的最大產油區域美國。一九三二年有 3,000,000 桶原油在美國與墨西哥以外的各地用單位制度採取，合全世界產量的 24.4%。在哥倫比亞，祕魯，荷印，蘇門答刺，蘇俄及波斯現今全部用單位制度採取，在維納瑞拉也只剩一片油田不用單位管理。在波蘭與羅馬尼亞油田的土地權歸農人，而油業的經營大致都在外資的大公司手中。

關係國際產油問題的主要各國如此情形，足見其中大多數內部組織很可以在他們境內實施一種關於生產的國際協定。由於美國對於世界石油統制的特殊地位，先得簡單敘述阻止該國穩定油業的因子，以及在那裏已經做到的統制程度。

本世紀初葉美國油業的進步，其特點是非常之快而漫無限制的採取，統制運動現在所遇到的困難有許多就是這樣造成的。最重要的一層是油地主權的極端分散。大規模的油公司，例如美孚集團以及德士古油公司，清油公司 (Pure oil) 辛克來合組公司 (Sinclair Consolidated)，海灣油公司 (Gulf)，以及殼牌聯合油公司 (Shell Union oil Corporations) 等獨立大公司，對於輸油管，煉淨廠，及銷售機關都已經發展一種集中的主權，但是一直到近幾年，探油的危險甘心讓給小本組織。美

國的油地大部分由各個產家以小區經營，受租契的限制，必須立時以最高速度鑿井產油。這樣不經濟的開採是美國的油業法規所造成，這種法規制定於石油的地質根據尙未充分明瞭的時代，現今的專家都認為流弊孔多，有改革的必要。

美國聯邦法院所至今遵守的“無主權”與“劫取律”的原則，促進生產的匆迫，不顧市場的需要，結果引起重大損失。（註九五）近年來各大公司加入開採原油，到如今約計握有原油產量之半，但是獨立小資本營業的數目也由一九一九年的 10,000 戶增加到一九三〇年的 16,000 戶。講到管理與節制，油業中於是分成兩派。大公司切望由政府節制穩定原油產額。他們以巨額投資設備的昂貴蒸溜機廠所經營的大規模煉淨業要經營順利，只能限於用較廉煉淨法所供給的汽油不敷市場需要的時候。原油過剩的時期，市場需要儘可以由較小而低廉的煉淨廠家應付，較昂貴的煉油法雖則能使每桶原油產生更多的汽油，反而無力競爭。獨立的小採油公司，煉油廠，租地經紀人，邦際輸油管營業家，都極端反對政府的任何干涉或管理，他們恐怕因而注重長期投資，利於大公司而不利於他們自己。

在美國的節制生產運動有聯邦石油保養委員會 (Federal Oil Conservation Board) 與美國石油學會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 發起，他們受到產油各邦長官與大產家的擁護。加利福尼亞，俄克拉何馬 (Oklahoma)，堪薩斯 (Kansas)，及得克撒斯諸邦曾經通過比例分配律，但是成效並不很好。（註九六）這些法令沒有明文規定禁止開鑿

新井，而設立起來執行這種規律的邦委員會也沒有能使得他們的減縮產量的命令實行。以前講過的救濟法單位制度必須每一整片油田由一個機關組織起來管理開鑿，現在油田主權分散，採用這種辦法幾乎是不可能，因為即使所有租主願意把他們的地結合成一個單位經營，分配各個主人應該享受的數量所引起的困難幾乎無法解除。無論如何，自動合作似乎不會成功。由聯邦政府施行統制是另一辦法。新近的法案假如實行；可望達到相當穩定。石油律付託給他的執行長官內政部長依克斯 (Ickes) 以減縮與管理生產權力的寬泛。他用過下列權力：全國原油產量容許限度初定為每日2,338,000桶，一九三三年十月一日起生效，各邦各區都有定額。同年十二月與次年一月的產量更減為每日2,130,000桶。全國油價也經規定，由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內地原油基本最低價每桶 \$1.11 (美金)。從十一月一日起，各邦之中沒有把產量減縮到容許限度的，在邦際貿易方面運輸額大受限制。煉淨廠產量隨時按照銷路規定。

國際狀況 近年來由於新油田的發現與提煉新法的發明，世界石油產品的供給大為增加；同時交通方法的改良使得全世界石油資源有了特別聯繫。常時發作的生產過剩與國際市場上的拼命競爭所引起的市價慘跌，使得石油業的必須有統制生產與分配市場的一種國際合作，日見急迫。世界石油業盛行的主權集中於少數大資本集團是趨向國際合作以求穩定的一個重要因子。世界大油公司為皇家荷蘭殼牌集團 (英荷合資)，安格羅波斯有限公司，紐裘賽美孚油公司，紐約美孚回根公司

(Socony Vacuum Company), (註九七) 海灣油公司, 聯合油公司, 大西洋煉淨公司, 及 緬甸油公司, 他們聯合起來, 在美國與蘇俄之外, 握有世界各地油類運銷設備85%。由一九三一年十二月起, 經過一九三二年到一九三三年春, 這些大公司在一連多次的世界石油會議對於生產額與銷售區都達到一種同意。紐約美孚回根公司與皇家荷蘭殼牌集團之間的爭執告一段落。成爲爭執中心的印度市場決定分潤, 紐約美孚回根得25%, 其餘由皇家荷蘭殼牌與緬甸油公司平分。紐約美孚回根曾經與蘇俄政府訂立購油契約, 到一九三六年爲止, 其銷售地包括印度, 埃及, 地中海東岸, 及近東, 因此紐約美孚回根在印度出售的油, 購自蘇俄者約計當佔半數以上。皇家荷蘭殼牌集團與紐裘賽美孚油公司對於不列顛帝國的油市場也達到一個折衷辦法。

這些會議至今沒有能同蘇俄政府以及握有羅馬尼亞原油產量30%光景的該國獨立小產家達到合作。蘇俄油業在第一期五年計劃之中大爲擴張, 竭力增加油輸出量以吸收外資償付需要的入口貨, 因此蘇俄至今不肯同意於任何輸出限量。目前蘇俄的運銷設備不周, 尤其是運油船, 非有外國油公司輔助, 要參加世界油產品貿易大有困難, 蘇俄產油現在大多由外國船裝運。一九三三年六月在巴黎舉行的國際會議, 蘇俄沒有派代表出席, 而羅馬尼亞的產家, 藉口美國方面未能對於獨立產家採用有效統制, 撤消在二月間所成立的限制他們的產量到每日18,500公噸的合同。國際合作的前途, 無疑的要等着美國油業的新發展。

第五節 白銀

白銀是一種商品，又是一種價值的標準，這樣的雙重性質在太平洋區表現得很明顯。沿太平洋的西方國家是產銀地，他們對於白銀所關心的與任何其他商品相同，就是穩定的市場與有利的售價。在東方白銀的主要作用是財富。他在中國是國定幣價標準，在印度也是主要金屬幣；因此這些國是世界銀市場的主要消費者。

生產 全世界的產銀國家以墨西哥居首位，美國，加拿大，祕魯在其次；澳洲的產量在一九二二年與一九三三年超過祕魯。在銀的供給量之中另一重要項目，是許多政府減低銀幣值或採用金本位之後出售的銷燬貨幣。

第六十二到六十四表載明最近十週年間太平洋各地的白銀產量，這種生產的主權，以及新生產以外的供給量。

從這些數字可見銀價雖則步步趨跌，產量的繼續維持高度則直到近年。這是因為銀鑛總是多少與其他金屬混合，這類金屬另有出路，因此白銀的生產量不一定要受跌價的影響。銀鑛大多與鉛鋅以及銅與金混合，全數之中只有 20% 光景可以說得不是鑛中的副產品。這層對於估計銀價跌落對於一般產家的影響，或是節制白銀產量的方針，都有重大意義。

第六十二表 主要各地銀產量，一九二〇——三三年(註九八)
(1,000,000 金兩 Fine Ounces)

	1920	1921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美國	55.4	53.1	56.2	73.3	65.4	66.2	62.7	60.4	58.4	61.2	50.4	32.0	24.7	21.5
墨西哥	66.7	64.5	81.1	90.9	91.5	92.9	98.3	104.3	108.5	108.7	105.7	109.0	69.3	68.0
加拿大	12.8	13.1	13.6	17.8	19.7	20.2	22.4	22.7	21.9	23.1	26.2	26.1	18.3	15.4
秘魯	9.2	10.0	13.2	18.7	18.7	19.9	21.5	18.3	21.6	21.5	15.4	9.3	6.3	
海洋洲	2.7	5.4	11.5	13.8	10.8	10.8	11.2	10.3	10.3	10.4	10.6	9.2	9.7	
世界	173.3	171.3	207.8	246.0	239.5	245.2	253.8	254.0	257.9	261.7	243.7	196.0	168.7	163.0

第六十三表 不由生產供給的白銀價值約計，一九二〇——三三年(註九九)
(1,000,000 金兩)

	1920	1921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英國減低貨幣成色			24.0	25.0	2.0	7.0	0.7	1.2	5.5	10.0			
歐洲銷廢貨幣	18.0	31.0	19.0	20.0	18.0	23.0	7.0	8.0	52.0	10.0	22.0		
印度政府出賣								9.2	22.5	35.0	29.5		69
其他供給量總數	18.0	13.0	43.0	45.0	20.0	7.0	0.7	18.4	60.0	67.0(a)	71.5(b)		
新產量	173.3	171.3	207.8	246.0	239.5	245.2	253.8	254.0	257.9	261.7	243.7	196	168
總供給量	191.3	202.3	253.8	291.0	259.5	252.1	264.5	272.4	317.3	327.9	315.2	251	230
紐約市價，平均每百兩值美元	100	62.6	67.5	64.8	66.7	69.0	62.1	56.3	58.1	52.9	38.1	28.7	28.1

(a) 包括法屬越南所售 12,000,000 兩。
(b) 包括法屬越南所售 20,000,000 兩。

第六十四表 主要各地銀鑛及煉淨廠產量，
及本國或外國經營的出產額(註一〇〇)

一九二九年
(1,000 金兩)

	鑛 產 量				煉 淨 量			
	數 量	世界之%	主 權		數 量	世界之%	主 權	
			本 國	外 國			本 國	外 國
澳洲	10,434	4.0	10,434		9,230	3.3	9,230	
加拿大	23,143	8.9	15,297	7,846	14,530	5.1	14,530	
智利	1,437	0.5	182	1,255				61,366
日本	5,145	2.0	5,513		25,587	10.1	28,587	
墨西哥	108,700	41.6	4,000	104,700	61,366	21.6		
祕魯	21,495	8.2	2,308	19,187				
蘇俄	300	.1	112	188				
美國	61,233	23.4	61,233		147,286	52.0	147,286	

注意：墨西哥是首要產地，佔全世界數數之 42%，其中 $\frac{3}{4}$ 為美國公司經營， $\frac{1}{5}$ 為英國公司。

美國各鑛（皆為本國人經營）所產合 23%；加拿大各鑛 9%，其中 $\frac{1}{3}$ 歸美國公司，祕魯得世界產量之 8%，其中 $\frac{9}{10}$ 歸美國公司。全世界之鍊淨廠產量，由本國資本經營者佔 77%。在鍊淨產量佔世界總數 21% 的墨西哥，却是外國資本頗佔勢力。

美國資權握有鑛產量之 66%，鍊淨產量之 73%。第一項之中，在墨西哥的佔 $\frac{1}{2}$ ，在美國的 $\frac{1}{3}$ ，其餘在祕魯，加拿大，智利，與中美洲。第二項之中 $\frac{3}{4}$ 是在美國， $\frac{1}{4}$ 在墨西哥。

英國資本握有世界鑛產量之 22%，散佈於墨西哥，加拿大，及澳洲；鍊淨產量 11%，其中 $\frac{1}{2}$ 在加拿大， $\frac{1}{4}$ 在澳洲，其餘在緬甸及南非洲聯部。

日本所擁有者就是本國產量。

消費 在需求方面，中國與英屬印度的購銀是最重要的一項。印度輸入大條與首飾，全為印度人民之用；印度政府自從一九二六年採用金本位以來，成為重要出售現銀者，其白銀得自銷燬的貨幣。中國的消費是另一種。中國用銀本位，因此中國常時買進現銀以供造幣之用。在一九三一年這兩國的淨輸入佔這一年出售總數的 45.5%。（見下表）

第六十五表 印度與中國的白銀對外貿易(註一〇〇)(a)

一九二〇—三二年

	印 度 (百 萬 標 準 英 兩)			中 國 (百 萬 關 平 兩)(a)		
	輸 入	輸 出	淨 輸 入	輸 入	輸 出	淨 輸 入
1920	20.2	16.5	3.7	126.4	33.7	92.6
1921	71.5	13.6	57.9	89.5	57.1	32.4
1922	83.6	10.5	73.1	75.7	36.1	39.6
1923	115.4	15.0	100.4	93.9	26.7	67.2
1924	113.4	19.8	93.5	49.5	23.5	26.0
1925	115.8	7.9	107.9	73.9	11.4	62.5
1926	141.8	12.6	129.1	78.8	25.6	53.2
1927	119.3	18.7	100.6	81.9	16.8	65.1
1928	112.1	37.8	74.3	111.7	5.3	106.4
1929	79.8	29.4	50.4	121.4	15.6	105.8
1930	102.5	33.8	68.7	102.6	35.6	67.0
1931	76.7	36.5	40.2	74.9	34.4	40.5
1932	8.7	34.7	26.0(b)

(a) 每關平兩等於 1.2 金衡兩。

(b) 淨輸出。

現銀的第二項需求是用在工藝方面，大多在美國，加拿大，英國，及德國。第三項是在東西各國作為輔幣之用。第六十六表載明一九三〇年與一九三一年全世界的白銀動向。

第六十六表 白銀的供給與消費(註一〇一)

一九三〇—三一年

	1930		1931	
	百萬金衡量	總數之%	百萬金衡量	總數之%
供給				
新生產	246.8	77.5	196.1	76.2
印度政府出售	29.5	9.3	35.0	14.1
其他政府出售銷燬銀幣	42.0	13.2	24.5	9.6
總供給量	318.3	100.0	255.6	100.0
需求				
印度淨消費	94.5	29.7	57.0	22.3
中國淨消費	123.0	38.9	59.0	23.1
共 計	217.5	68.6	116.0	45.4
德國消費	8.0	2.5	28.2	11.0
美國與加拿大的工藝	29.5	9.3	30.5	11.9
英國的工藝	6.0	1.9	10.0	3.9
墨西哥的工藝	1.0	.3	1.0	.4
工藝總計	36.5	11.5	41.5	16.2
貨幣				
美國	6.1	1.9	2.4	1.0
香港	14.0	4.4
其他	36.2	11.4	67.5	26.4
總需求量	318.3	100.0	255.6	100.0

白銀的市場 白銀的市場極廣，不但包括大條的買賣，還有銀幣國

際匯兌市場，主要的四處銀市是上海，孟買，紐約，與倫敦。全世界鑛中新產的白銀大多經過紐約與舊金山，其中轉運到東方的多半還經過倫敦出售。上海是主要的收受現銀口岸，孟買居於次要地位。銀市的相互關係極密切。中國人在紐約，倫敦及孟買買賣。美國人與墨西哥人在倫敦，孟買及上海，出賣。印度人在倫敦，紐約及上海又是賣出兼買進。下表載明一九二八——一九三二年間各重要口岸的運銀量：

第六十七表 主要口岸運銀量(註一〇二)

一九二八—三二年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舊金山(大條以千金衡兩計)(a)					
往中國	62,637	57,711	45,340	15,719	13,642
往日本	11			50	
往印度			757	577	
往他處				4,491	674
紐約(大條以千金衡兩計)(a)					
往英國	892	151	5,292	11,648	1,574
往德國	4,269	2,774	2,637	7,719	2,404
往中國	36,903	64,102	51,573	20,695	21,479
往印度	35,599	16,819	24,554	20,610	652
往他處	2,686	248	89	609	440
倫敦(以值英金千鎊計,銀幣在內)(b)					
往印度	鎊4,012	鎊3,948	鎊5,648	鎊3,137	鎊 639
往中國	2,314	1,160	1,363	872	1,370
往海峽殖民地	198		12	64	67

(a) 據 Haudy 與 Harman 報告。 (b) 據 Pixley 與 Abell 報告。

銀價 戰後時期的白銀史可分為三個階段：在一九一九年與一九二〇年銀價達新紀錄；過此以後繼續跌落；最近又有穩定生產與提高價格的許多建議，大多由美國的產銀家發動。歐戰期中與初了之時銀價暴漲是由於歐洲各國在東方大買戰時用品，須要現銀付款；由於商品價格與工業活動的繼續上升，以及一九一八年通過的匹特曼律（Pitman Act）使美國政府以每盎司美金一元以上的代價，購進美國生銀，抵補售與英國及輸出印度之數。

一九二〇年銀價衰落的主要原因是各國政府的財政方針。這一年的三月，英國政府，因為他所發行的銀幣所含銀質的價值已經比較幣值高出 33%，把輔幣含銀成色由 0.925 減到 0.500，以防止非法熔燬銀幣。在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二八年之間，三十二國從而附和，其中八國竟完全廢除銀幣。（註一〇三）由銷燬銀幣出售的白銀在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〇年之間一共有 225,000,000 盎司。

在一九二六年印度採用金本位，而且採納印度幣制委員會（Royal Commission on Indian Currency）的建議，政府開始出售其存銀的大部份。（註一〇四）一九三〇年法屬越南也放棄銀本位而脫售大批銷燬貨幣。

一九三一年二月，銀價跌落到向來未曾有過的每盎司 25 $\frac{1}{2}$ 分美金。產量大為緊縮，但是印度與中國的購買力，由於一般的不景氣而減少，終究是供過於求，相差極遠。

第六十八表 白銀的供給,消費,與平均價值(註一〇五)

一九二九—三二年

供給量		新產量		其他來源		世界總供給量	
1929		261		67		328	
1930		244		72		316	
1931		194		47		251	
1932		161		69		230	
消費量	印度	中國	德國	工藝製造	造幣	其•他	
1929	82	137	12	44	25	29	
1930	95	123	8	36	20	34	
1931	57	59	28	42	21	56	
1932	12	40	23	31	48	54	
價值		倫敦現交 (辨士)			紐約官價 (美金分)		
1929		24.5			52.9		
1930		17.6			38.2		
1931		14.6			28.7		
1932		17.8			27.9		

由此可見現狀的最危急者，銀價雖跌而印度與中國的需要求反大。東方的需求在一九三二年只佔總消費量的 23% 弱。

節制銀價的努力 關於提高銀價的利益,方法,與結果,主要的有兩派主張。據產銀派方面看來,銀價的跌落是減少白銀用途所引起,於是國際貿易發生空前的衰落,而幾乎整個東方的購買力減縮到一切貨

物的消費量都受影響。這一派之中鼓吹最力的是美國內華達 (Nevada) 邦參議員匹特曼 (Key Pitman)，他再三在國會提出議案設法使得白銀造幣用途擴充，並且注重以提高銀價增加美國對於遠東與墨西哥的商業。

另一派許多經濟學家的主張，銀價的跌落是一般不景氣狀況影響東方各地出口貨的金價的結果。印度與中國的購銀數量靠他們的出口貨的購買力，因此銀價的跌落是東方貿易數量減少的結果而非原因。這樣推想起來，白銀的金價提高而東方出口貨的價值未見同樣提高，勢必促進用銀國家的輸入而減少輸出，增加他們的銀出口以平衡國際收支，以至銀市更爲紛亂。世界銀價的經濟上健全的上漲，由此看來，全靠中國與日本能在世界市場以較高價格出售更大量的物產，使得遠東方面需求白銀的數量加增。

產銀國方面屢次要求以國際行動擡高銀價，在倫敦召集的世界經濟會議於是在穩定幣值委員會之下組織了一個白銀副委員會。一九三三年七月廿二日，主要存銀國印度，中國，及西班牙，與主要產銀國澳洲，加拿大，美國，墨西哥，及祕魯雙方訂立了一個臨時約定。其主要條文如下：

在一九三四年一月起的四年之中：

- (1) 印度政府出售之數不得超過 140,000,000 盎司——平均每年 35,000,000 盎司。
- (2) 西班牙政府出售之數不得超過 20,000,000 盎司。

- (3) 中國政府不得出售銷燬貨幣中的生銀。
- (4) 產銀國政府允許購買或用其他方法每年由市場收回 35,000,000 盎司。此數按下列數字分配：

美國	24,421,410	盎司	69.78 %
墨西哥	7,159,108	盎司	20.45 %
加拿大	1,671,802	盎司	4.78 %
祕魯	1,095,325	盎司	3.13 %
澳洲	652,355	盎司	1.86 %

這種分配對於美國的國內產量頗不相稱，因為他近年來還不及全世界產量的四分之一。

這個協定的主要受惠者似乎要算不列顛帝國。雖則她的資本握有世界產量的 22% 光景，她所包括的主要產銀區澳洲與加拿大只允許在這 35,000,000 盎司之中吸收 7% 以下。同時印度政府雖則允許任何一年出售之數不超過以前的最高度，仍然保留着出售與任何政府用以抵償美國戰債的權利。按照一九三三年五月十二日通過的農業調整律 (Agricultural Adjustment Act)，美國總統得以承受這樣償付的款項，以 200,000,000 金元為限，強定換價為每盎司美金 50 分。在一九三三年六月十五日償付戰債的時候，英國政府以略微超過 7,000,000 金元的代價向印度購進生銀 20,000,000 盎司，交付美國財政部就作為 10,000,000 金元。

批准白銀協定的期限是一九三四年四月一日；內中有過規定假若

可產銀國不允許批准，只要批准各國肯由市場吸收原定的 35,000,000 盎司全數，仍然可以生效。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廿一日，羅斯福總統明美國遵從倫敦協定。美國政府得國會允許收買國內產銀，定價更提到每盎司美金 64.5 分。（註一〇六）

第六節 錫

在工業國與非工業國交換的貨物之中，沒有一種礦物的國際地位得到錫那樣的奇怪。他的生產集中在六個非工業區，而其中在太平洋四區佔到這種金屬的世界儲量的大部份。他的消費卻是集中於美英德四大工業國，他們本部界內所產的錫極不足道，而消費量超過世界總產量之 80%。

生產全世界最大產錫區是馬來聯邦。這一區同未入聯邦的馬來聯邦，非洲的奈機立亞（Nigeria）澳洲合在一起，不列顛帝國總共佔全世界產量的 40% 以上。澳洲的儲量據說有相當重要，但是產量有第二大的產區是玻利維亞（Bolivia）國。玻利維亞的錫礦是脈層，像馬來的是沖積層。礦石的含錫成份低得多，但是據估計儲量比較太平洋岸一帶的更多。荷屬東印度列第三，相差極少，開採的錫礦層與馬來各邦者相同。暹羅中國，印度，及日本也都有小量的出產。

馬來各邦數字的高對於不列顛帝國在產錫方面的主要地位只是一部分理由。帝國總產量之中約有半數來自不列顛公司在奈機立亞，玻利維亞，暹羅，英國，緬甸，澳洲，南非洲聯邦，海峽殖民地，葡萄牙，及日本所

第六十九表 主要產區的錫鑛產量(註一〇七)

一九二一—三二年

(以含錫千公噸計)

	1921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馬來聯邦	35.0	35.9	38.3	44.8	46.7	46.7	53.0	62.9	68.1	63.1	52.1	27.5
馬來非聯邦	1.8	2.0	1.8	2.0	2.2	1.8	2.1	2.7	2.4	1.9	1.4	1.3
荷屬東印度	27.8	29.1	30.4	31.3	31.9	32.7	35.1	35.9	36.3	34.9	27.6	17.2
中國	11.3	14.0	8.9	7.1	9.4	10.2	9.5	7.6	6.5	6.3	5.9	...
暹羅	6.2	7.1	7.8	7.9	6.9	7.6	7.7	7.7	10.7	11.9	12.7	9.4
日本	0.3	0.3	0.3	0.3	0.4	0.5	0.7	0.7	0.8	1.0	1.6	1.4
法屬越南	0.3	0.4	0.4	0.5	0.6	0.6	0.7	0.8	0.9	1.0	0.9	1.0
印度	1.4	1.6	1.4	1.3	1.6	2.5	2.5	2.0	2.7	3.0	3.0	3.0
澳洲	3.7	2.6	3.3	3.1	3.1	2.9	3.2	2.9	2.3	1.5	1.8	2.0
玻利維亞	19.1	32.3	30.2	32.1	33.1	30.1	36.4	41.0	43.7	37.6	31.6	20.9
奈機立亞	5.1	5.2	6.0	6.3	6.4	7.5	8.2	9.3	10.9	8.8	7.0	4.2
世界總數	114.7	132.9	132.1	141.0	146.7	145.5	161.7	179.0	192.2	175.4	149.0	98.0

第七十表 主要各地熔錫產量(長噸)(註一〇八)

一九二二—一九三二年

	1922	1923	1924	1926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太平洋區域									
澳洲	2,657	3,053	3,167	3,188	3,133	2,260	1,544	1,690	1,500
中國	9,028	7,930	6,985	6,508	7,032	6,778	6,483	6,236	7,125
荷屬東印度	15,605	14,980	15,486	16,445	13,993	13,251	14,310	12,920	8,153
海峽殖民地	66,259	69,893	80,674	76,334	98,833	105,673	96,760	87,430	49,850
美國	8,132	6,666	434
其他區域									
英國	21,800	30,900	35,500	37,600	48,000	55,200	45,400	38,400	31,000
法國	550	80	100	250	700	260	500	300
德國	4,100	1,700	2,700	2,250	6,800	5,500	5,500	3,200	600
世界總計	129,431	138,252	146,767	144,600	180,191	192,282	174,700	154,200	103,800

經營的各鑛。以熔爐產量計，帝國的地位更比鑛產量特殊，尤其因為不列顛資本握有海峽殖民地的許多熔煉廠。海峽殖民地的熔爐產量，在一九二九年佔世界總數的 55%；另有 29% 是在英國本部，英玻合資的各廠熔煉。

消費 美國對於錫的關係偏於消費的一面。自有各鑛，散佈於阿拉斯加 (Alaska)，加利福尼亞，及南達科他 (South Dakota) 者，都無足輕重。美國經營的錫鑛產量一九二九年只佔全世界的 3%，大多還是在玻利維亞與馬來各邦。美國資本在德國的煉淨工業略佔勢力。同時，輸入該國的錫約佔世界產量之半，在一九三〇年錫是美國淨輸入的鑛物之中最重要的一種。

這種輸入大部份是從英屬馬來運來，那裏也是從英國運來的淨錫的原產地。第三個來源是荷蘭，由那裏運來的錫是從荷屬東印度所產錫鑛煉淨。香港也有多年佔應付美國定貨的一個次要位置，因為他是中國，暹羅，及馬來鑛石的總口岸。

美國在錫一方面的地位有一個重要發展是近年來利用廢錫回爐。在一九二九年美國自己需要的錫約有四份之一以上是由這個來源供給。那一年美國錫工業所用回爐廢錫共有 30,625 長噸，值價 30,513,300 金元。(見第七十一表)

國權 由於錫的在世界分佈情形，這種金屬的國權無疑的是在不列顛勢力之下。然而這種權力不是應用於錫鑛的開採而應用於熔煉。馬來聯邦對於沒有保證在海峽殖民地熔煉的錫鑛在一九〇三年起徵收重

稅。這種舉動是由於當時美國建造一所小熔煉廠，——這廠碰巧從來沒有能工作過。

第七十一表 錫的消費量(千長噸)(註一〇九)

一九二七—三二年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美國	72.6	79.6	87.0	71.6	55.8	40.6
墨西哥	3.0	4.0	4.0	2.6	2.0	1.8
加拿大						
中南美洲						
歐洲總數						
英國	20.2	26.8	22.1	17.5	24.2	22.3
法國	8	10.7	11.6	11.5	10.1	8.9
德國	15.	14.3	17.7	15.1	12.3	10.9
中國	3.5	3.8	3.2	3.1	3.8	3.5
日本	4.4	4.7	4.6	3.9	3.9	4.0
印度	2.8	3.1	3.3	3.0	1.9	2.5
澳洲及新西蘭	1.8	1.8	1.6	1.4	1.0	.9
世界總計	153.7	172.8	182.2	155.1	134.7	111.4

除去歐戰的幾年，這個辦法頗有成效，一直限制馬來出的錫在不列顛工廠熔煉。免稅的優惠在一九〇四年擴充給英國本部，一九一六年給澳洲，但是對於其他各地出口稅繼續生效。在歐戰期中，美國也建立起一個熔煉工業，利用玻利維亞的劣鑛，但是這些工廠已經在一九二三年關

閉。產錫不及馬來各邦的奈機立亞 (Nigeria) 在歐戰之後學他們的樣也徵收一種差率的出口稅。這項稅率不過按定價 5%，但是對於熔煉手續的費用，他的保護效力已經可以抵到 40% 光景。因此輸送鑛砂到其他不列顛口岸也變成無利可圖。

國際統制 在一九二六年格近海弟兄公司 (Guggenheim Brothers) 鑛工程師布立治曼 (Bridgman) 曾經預測平順的產錫狀況再繼續十年光景，以後隨着就是世界資源將繼續的驟速的，而且幾乎完全的趨向於枯竭。這種預測的根據是假定熔煉手續的技術進步不能使得玻利維亞及南美洲其他各處的低質鑛，成為有利的商業經營。然而進步雖則沒有實現，目前的發展都同那種預測相反。世界上可見的錫供給量繼續加增，而產量減少，市價跌到生產成本之下。

一九三一年玻利維亞，馬來，荷屬東印度，及奈機立亞的錫產家舉行會議，二月在倫敦開始，而五月又在海牙繼續，想法解決供量過剩的問題。為以後兩年成立了一個協定，暹羅也來加入。簽訂各國握有的產權約佔全世界 90%，他們通過限制產量到一個規定最高額，各國都有定額。對於自己的產家，各國自己另行分配產額，並且要按照協定所訂條文節制生產與輸出。同時以單獨方式設立一個共同的錫市。設法遏止跌價。

這個計劃的成敗，現在還不能預卜。共同錫市沒有能像若干方面希望的那樣維持市價平準，而且據說已經在清理資產。然而生產標準似乎施行得很順利。

第七十二表 海峽殖民地產錫近年在紐約的市價及平均價

(以每磅值美金分計)

1916-20 平均	1921-25 平均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61.6	42.7	65.3	64.4	50.5	45.2	31.7	24.5	22.0

國際錫業委員會 (International Tin Committee) 一九三三年十月在倫敦開會，玻利維亞，馬來各邦，荷屬東印度，奈機立亞，及暹羅的代表又通過進一步的限制。新協定訂立一個三年計劃，由一九三四年一月一日起。各國每年生產定額如下：

第七十三表 由一九三四年一月起各產錫區年產額

(以錫質長噸計)

		總數的 %
玻利維亞	46,490	26.6
馬來各邦	71,940	41.0
荷屬東印度	36,330	20.7
奈機立亞	10,890	6.2
暹羅	9,800	5.5
	175,450	100.0

一九三三年統計地位 下列總表所錄一九三三年產量與消費量足見錫的地位大有進步，全年市價頗能保持相當高度。這些數字採自倫敦時報 (即太晤士 Times 報)，他們根據不列顛五金公司 (British Me-

tal Corporation) 在一九三四年之初發表的基本金屬品狀況概略。從這個來源所得的一九三二年數字同上文所用的不盡相符，但是他們的差別有限，仍然可以表明主要的趨勢。(註一一〇)

第七十四表 錫——產量，消費量及存貨（長噸）

一九三二—三三年

	1932	1933
鑛產量	96,000	87,000
熔爐產量	98,000	98,000
消費量		
美國	36,000	58,000
其他各處	66,000	67,000
總計	102,100	125,000
年終存貨	56,000	29,000

消費量在一九三三年超過鑛產量的數目有 38,000 噸之多，足見存貨的減少頗著成效。

第七節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的鑛產

鑛物及燃料的資源 蘇聯的鑛產資源還沒有詳確知道。直到歐戰的時候，俄國的疆域只有一小部份經過詳細的地質考察。到一九三二年終，蘇聯地質調查所卻已經考察過 7,000,000 方公里以上，約當蘇聯疆域的三分之一。各項估計的新舊數字及增加情形，可見第七十五表。

第七十五表 蘇聯鑛產資源的新舊估計(千公噸)(註一一一)

估計日期 鑛產	1917 按現今的 蘇聯疆域	1929 一月一日	1933 一月一日	佔世界 總數之%	世界各國 等次
煤	130,500,000	553,700,000	1,200,000,000	16.0	2
泥炭	65,000,000	75.0	1
石油	3,000,000	30—40(a)	1(a)
鐵鑛	2,056,000	6,174,000	9,447,200(b)	30.0	2
鐵鑛連石 英岩在內	259,500,000(c)	60.0	1
鎂	168,000	167,000	588,700	65.4	1
銅	1,392	1,630	15,850(d)	13.6	...
鉛	579	1,000	3,500	8.75	...
鋅	1,292	1,500	7,300	13.2	...
石棉	9,600

(a) 據第五十表蘇聯次於美國，列第二，儲量在世界總數八分之一以下。

(b) 科斯克 (Kursk) 之特種磁鐵鑛及克利佛羅 (Krivoi Rog) 之石英岩鐵鑛層皆不在內。

(c) 上列兩種鑛層在內。

(d) 新發現之勃掠瓦 (Blyava) 鑛層不在內。

鑛物產量 蘇聯第一次五年計劃提倡重工業，對於礦物與燃料的生產特別注重。一部份工作是把俄國本部的舊鑛加以整理與機械化；一部份工作是開發烏拉嶺與西伯利亞一帶的新鑛或未經充分採用的鑛區。在烏拉嶺區馬尼托哥斯克 (Maguitogorsk) 的鐵鑛與西伯利亞西部苦納次克 (Kuznetsk) 的煤將成爲一區蘇聯的新冶金工業根據地。

第七十六表 蘇聯的各種礦產及鋼鐵產量(註一一二)

一九一三年及一九二六—三三年

(以千公噸計)

	1913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煤	28,900	26,044.2	32,532.8	35,808.4	41,668.4	47,050.1	56,700	64,270	76,700
石炭	1,540			5,344.2	5,450.0	5,854	9,592.8	13,800	12,600
石油	9,234.9	8,821.3	10,950.5	12,315.9	14,477.0	18,621.8	22,600	22,700	24,300
鐵礦	9,210	3,486.7	5,018.8	6,024.4	7,848.7	10,424.6	10,612.2		
銅		10.6	13.6	20.0	37.0	34.1	31.0	32.0	
錳		1.3	1.1	.7	1.3	1.6	.9	.9	
石棉	16.8	18.0	21.5	26.0	39.9	54.1			
生鐵	4,207	2,269.1	3,049.7	3,375.	4,346.8	5,000.5	4,870	6,160	7,150
鋼	4,200	3,104.4	3,778.7	4,252.7	4,878	5,798.2	5,320	5,890	6,920

烏拉嶺與西比利亞兩區對於蘇聯煤產量所佔地位的增高，可以參看以百分數計算的第七十七表。

第七十七表 蘇聯各區域產煤總數的分配(註一一三)

一九二五—二六年及一九三〇—三二年

(總產量的百分比)

區 域	1925—26	1930	1931	1932
烏克蘭	80.4	75	63.6	62.2
西部西伯利亞	3.1	5.8	7.5	12.2
烏拉爾區域	3.5	4.3	5.4	6.6
莫斯科省	2.3	2.5	3.7	6.4
維瑞克斯坦(Vazakastan)	0.0	0.2	0.1	3.2
中亞	0.3	0.1	0.1	1.6
遠東區域	1.9	2.8	3.5	4.1

蘇俄礦產的發展上，更有一種特點可以注意的，就是礦物原料的進口，已呈減少，可從下表中見出來。

第七十八表 蘇聯礦產原料的對外貿易，一九一三年

及最近幾年的情形(註一一四)

(單位爲一千盧布)

年 份	進 口				出 口	入 超
	原 料	曾經陶冶者	製 造 品	總 數		
1913	15,208	3,807	19,841	38,856	3,241	35,615
1927-28	9,010	1,006	14,172	24,188	5,903	18,285
1930	7,156	1,736	18,885	27,777	9,480	18,297
1931	1,660	1,638	19,987	23,285	4,913	18,372
1932	691	759	70,616	12,066	5,427	6,639

- (註一) Bain, H. F., *Ores and Industry in the Far East*, New York 1933, 根據 1913 年國際地質學會議編訂的數字, 但有下列例外: 中國與東亞依據 *The China Year Book*, 1933, W.H. Wong 翁文灝) 的 *Minerals and Mines in China* 一章; 新西蘭依據 *New Zealand Official Year Book*; 蘇俄依據本章末尾第七節所載 Amtorg Trading Corporation 研究部編製之表。
- (註二) 據倫敦出版皇家研究所編之 大英帝國與各國之鑛業。
- (註三) 數字來歷同前表, 另有說明者除外。
- (註四) 數字根據從同上書, 另有說明者除外。
- (註五) Bain, H.F. 見前。
- (註六) 數字根據從同上。
- (註七) 據 Windett V. M., *Australia as Producer and Trader, 1920-32-1933* 三年倫敦出版。
- (註八) 同上書, 及 Mauldon, *The Decline of Mining*。
- (註九) Mauldon, 見前。
- (註一〇) Windett 見前。
- (註一一) 數字來原同上。
- (註一二) 同上。
- (註一三) Bain 見前; *China Year Books*; Cressey, G. B., *China's Geographical Foundations*, N. Y., 1934, Bain 書中關於這些估計有詳細討論。
- (註一四) Cressey 見前; 及一九三三年中國年鑑。
- (註一五) 1912-14 數字採自 Bain, 見前, 1929-31 採自 *China Year Book 1933*。
- (註一六) *China Year Book 1933*。
- (註一七) 參看下文日本節所述中國東北生產詳情。
- (註一八) *China Year Book 1933*。
- (註一九) Bain 見前。
- (註二〇) 1913 及 1915 數字據 Desfeuilles, L' *Indochine, 1927; 1921-1931* 數

字據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 Indochine, Hanoi.*

- (註二一) 根據 *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Indochine.*
- (註二二) 據 *American Council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Memorandum on Coal in Japan and Manchuria, Vol. II, No.1, Jan. 5, 1933.*
- (註二三) 據 *The Trans-Pacific, 一九三三年十月十二日出版。*
- (註二四) 據 *Orchard, Japan's, Economic Position.*
- (註二五) 見前書。
- (註二六) 一九一二——二二年數字見 *Orchard 書*；一九二九——三一年見 *日滿年報*。一九三二——三三年見一九三四年一月出版的 *The Trans-Pacific.*
- (註二七) 見 *Zimmermann, E.W. World Resources and Industries, 一九三三年出版。*
- (註二八) 同前書。
- (註二九) 根據 *National Industrial Conference Board, Inc; The Competitive Position of Coal in the United States, 一九三一年編製。*
- (註三〇) 據 *Zimmermann, E. W. 所著書。*
- (註三一) 引 "*Iron Ore Resources of the U. S. S. R.*", *Economic Review at the Soviet Union, Oct. 15, 1932.*
- (註三二) 據 *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Industry and Commerce Handbook of the Netherlands East-Indies, 1930. Buitenzorg, Java;* 及 *Angoulvant, Gabriel, Les Indes Néerlandises Paris, 1926.*
- (註三三) 見 *Mouldon, A.R.E., "The Decline of Mining",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November, 1931.*
- (註三四) 參看 *Windett, N.M., Australia as Producer and Trader 1930-32, 1933, pp. 151-189.*
- (註三五) 一九二九——三一年及一九三〇——三二年據 *The Mineral Industry*

of the British Empire and Foreign Countries; 中國本部及東北 省部分不在內。

- (註三六) 見前書。
- (註三七) 見前書。
- (註三八) 見前書，東北四省部分除外。
- (註三九) 見前書。
- (註四〇) 除中國以外，數字見前書。
- (註四一) 據 China Year Book, 1933.
- (註四二) 同前書。
- (註四三) 同前書。
- (註四四) 據日滿年鑑。
- (註四五) 同前。
- (註四六) 據 The Trans-Pacific, Feb. 1, 1934.
- (註四七) 據日滿年鑑。
- (註四八) 據前引 Orchard 所著書。
- (註四九) 同前。
- (註五〇) 據 American Council,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Memorandum on Iron and Steel in Japan and Manchuria, Memoranda No. 6, Vol. I.
- (註五一) 參看一九三三年，日本年鑑。The Japan Weekly Chronicle, 及 The Trans-Pacific
- (註五二) 數字採自日滿年鑑。
- (註五三) 見前引 Orchard 所著書。
- (註五四) 見前引 Imperial Institute 出版書。
- (註五五) 見 Stough, D. B., The Steel Industry and Recovery, Editorial Research Reports, No. 7, Vol. II, 1933.
- (註五六) 據前書及前引 Imperial Institute 出版書; Zimmermann 所著書。

- (註五七) 見 Stough 書, 1933 年數字據 1934 年一月三十一日之紐約時報所引美國鋼公司理事長 Myron C. Taylor 之談話。
- (註五八) 見 Stough 書。
- (註五九) 見 Federal Code, Inc., a Handbook of N. R. A. Laws, Regulations Codes, 一九三三年華盛頓出版。
- (註六〇) 見一九三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三十一日, 二月六日十三日十五日紐約時報。
- (註六一) 見前引所著書 Zimmermann。
- (註六二) 數字採自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1931, Vol. I.
- (註六三) 同前。
- (註六四) 見 Stough 書。
- (註六五) 見 The American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 Year Book, 1932。
- (註六六) 見國際聯盟一九三二——三三年統計年鑑。
- (註六七) 見 The American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
- (註六八) 如果加入按照在加拿大與非洲各公司少數股額比例的噸位, 儲量的主權可以增添到 71%, 淨能力 75%。
- (註六九) 見 Rawles W.P., Nationality of Commerical Control of World Minerals, American Institute of Mining and Metallurgical Engineers, Inc., 一九三三年紐約出版。
- (註七〇) 見前。
- (註七一) 見前。
- (註七二) 見一九三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紐約時報。
- (註七三) 見一九三四年二月十三日紐約時報。
- (註七四) 見前引書, Bain 一九三二年數字採自日本年鑑。
- (註七五) 見一九三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紐約時報。
- (註七六) 見一九三三年 Canada Year Book。
- (註七七) 同前。
- (註七八) 見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1932。

- (註七九) 據 The Petroleum Times 週報及 Zimmermann, E. W., World Resources and Industries.
- (註八〇) 據 Garfias, V. R., Petroleum Resources of the World, 一九三三年出版。
- (註八一) 見 Rawles W. P., Nationality of Commercial Control of World Minerals, American Institute of Mining and Metallurgical Engineers.
- (註八二) 據 The Petroleum Times; United States Commerce Year Book, 1932; Canada Year Book, 1933; 英文一九三三年中國年鑑; 及 Official Year Book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1932.
- (註八三) 見一九三三年五月 The Petroleum Times.
- (註八四) 見一九三二年七月世界動力會議日本部分出版之 The Demand for Petroleum Products in Japan.
- (註八五) 據 Neftyanoe Khozyaistvo (Petroleum Industry), Moscow.
- (註八六) 據 “The Oil Industry of the U. S. S. R.,” 一九三二年九月 The Petroleum Times.
- (註八七) 見前引 Heroy 所著書。
- (註八八) 見一九三三年一月 The Petroleum Times.
- (註八九) 據南滿鐵道會社, Third Progress Report on Manchuria to 1931.
- (註九〇) 據日滿年鑑。
- (註九一) 據英文中國年鑑。
- (註九二) 同前。
- (註九三) 據 Canada Year Book.
- (註九四) 見一九三三年五月 The Petroleum Times.
- (註九五) 按照這種法規, 石油被認為一種“隱藏資源”, 與水及野獸同類。地主在沒有經鑿取而得所有權之前, 對於他所有土地以內的石油並無主權。況且一整片油田可以由任何二井取盡, 一區之內的一個產家能得同區的其他產家一起

趕緊把他們的油從地下取去，免得流到他的一個井去。照法規所定“假如一個地主鑿井及延展至其鄰人地下之油層而油質流入他的井內，這油就成爲他的產業”。Bryan B. Jr., "Oil Conservation by Court Decision", Oil and Gas Journal, Dec., 1927.

- (註九六) 比例分配——根據估定銷路與各家或各區可產能力，在同一油田的各家或則在油池與產油區之間分配出產數額。
- (註九七) 由回根 (Vacuum) 油公司在 1930 年與紐約美孚油公司 (Standard & Oil Company of N. Y.) 合併而成。
- (註九八) 根據 Bratter H. M., The Silver Market, 1932; "Silver—Some Fundamentals",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June, 1931, American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 Year Book, 1932; The Economist, Aug., 1933; The Times (London), Silver Number, Feb. 20, 1934.
- (註九九) 同前各書, The Times 不在內。
- (註一〇〇) 據 Rawles, W. P., The Nationality of Commercial Control of World Minerals.
- (註一〇〇)(a) 據 American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 Year Book, 1932, 及一九三三年英文中國年鑑。
- (註一〇一) 見 Bratter, The Silver Market.
- (註一〇二) 據 American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 Year Book 1932,
- (註一〇三) 載明這些國名的清單，表明銀幣原定與減低之成色者，可參閱國際聯盟年鑑。
- (註一〇四) 印度政府在 1933 年五月，經過大批出售之後，保有之數仍照超出委員會所定最高限度的儲量 250,000,000 盎司。這個大數目自然是世界銀市可能的重要壓迫因子。
- (註一〇五) 據一九三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The Economist.
- (註一〇六) 據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紐約時報。
- (註一〇七) 據一九三〇——三一年及一九三二——三三年國際聯盟年鑑。
- (註一〇八) 據 American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 Year Book, 1933, 回

爐之錫除外。

(註一〇九) 同上。

(註一一〇) 據 The Times, Annual Financial and Commercial Review, Feb. 6, 1931.

(註一一一) 本表由紐約 Amtorg 公司研究部編製。

(註一一二) 據 Narodnoye Khozyaistvo, S. S. S. R. 1932; 1931, 1932 及 1933 年數字採自 Izvestiya, Feb. 10, 1933 及 Pravda, Jan. 28, 1934. 1934 年第一季之產量數字表明各種礦物都大有增加。Walter Duranty 在 1934 年三月二十八日紐約時報通訊說：“煤產量每日平均由一年前的 200,000 噸一躍至 240,000 噸，石油由 30,000 噸至 50,000 噸，生鐵由 15,000 噸至 26,000 噸，鋼由 15,000 噸，至 24,000 噸，……鐵礦由 30,000 噸至 48,000 噸……”。

(註一一三) 據一九三三年二月十日 Izvestiya.

(註一一四) 據 Vnyehnyay Torgovlya July 30, 1933.

第九章 農業及棉織業

第一節 稻

生產 亞洲 (自日本以至印度) 爲世界產米及消費米的一大區域，其耕植的總畝數，佔有世界植稻總畝數百分之九十八之多。在中國的南部中部，印度，日本，法屬安南，暹羅，菲列賓羣島，臺灣，朝鮮，錫蘭，英屬馬來亞，以及荷屬東印度的一部分，人民皆以米爲主要的食料。

太平洋區域米的生產和消費的精確統計是極難得到的，因爲中國祇有大概的估計，而近年來的生產又大受水災和內戰的影響，不足爲準。第一表一、指明除中國外世界米的生產量，二、各重要區域的生產量，三、中國平常生產量的估計。

第一表 主要生產國家的米的產量 (1)
 一九二——二二年至一九二五——二六年的平均產量，一九二九——
 三〇年至一九三二——三三年的產量 (單位千擔)

	一九二—— 二二年至一九 二五——二六 年平均產量	一九二九 ——三〇	一九三〇 ——三一	一九三一 ——三二	一九三三 ——三三
日本(本部)	104,232	107,703	120,936	99,850	109,208
朝鮮	26,224	24,778	34,686	28,704	26,194
臺灣	10,057	11,720	13,329	13,526	16,311
中國	平常每年產量爲250,000,000擔,(一);1932年爲200,000,000擔(二);				
中國東三省		2,931	3,122	3,176	
印度	490,547	487,126	503,806	516,167	479,662
荷屬印度	48,002	50,709	54,791	52,609	53,934
法屬安南	56,446	59,381	59,797	52,146	

英屬馬來亞	3,693	2,427	4,151		
暹羅	44,499	39,058	48,649	41,011	
非列賓	18,805	22,698	21,842	20,805(三)	
美國	7,274	8,288	9,170	9,392	8,033
世界總產量 (除中國及波斯外的估計)		863,100	922,500	890,000	

- (一) 張心一中國糧食問題，太平洋國際學會出版，一九三一年。
 (二) 美國國外及國內商務局，中國經濟消息。
 (三) 美國商會雜誌，孟尼刺，一九三三年五月出版。

太平洋區域米的貿易 米的輸出國為印度，暹羅，法屬安南，朝鮮，臺灣和美國。惟美國在米的貿易中，常處於輸入地位，美國米的主要輸出地點為拍抵里科，(Porto Rico)和歐洲。輸入地帶為日本，錫蘭，爪哇，

第二表 一九二九——三二年太平洋各國米的貿易(註二)
(單位百萬鎊)

	1929		1930		1931		1932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出口	入口
主要的輸出國								
英屬印度	4,600	194	5,862	160	4,823	164		
法屬安南(1)	3,208	0	3,395	0	2,115	0		
暹羅(1)	2,495	0	2,264	0	2,669	0		
美國	386	31	259	28	274	31	274	21
主要的輸入國								
中國	4	1,443	4	2,652	4	1,438	4	2,973
英屬馬來亞	545	2,079	490	2,106	412	1,817		
荷屬印度	28	1,621	27	1,385	38	1,342		
錫蘭	0	1,100	0	1,063	0	978		
日本	8	401	97	397	326	277		
非列賓	1	232	1	24	2	27	1	28

(一) 至整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馬都拉，菲列賓，英屬馬來亞和中國。海峽殖民地和香港產米比較少，大抵從印度，法屬安南，暹羅大量輸入，其中有一大部分復轉運至荷屬印度，英屬馬來亞，婆羅州，錫蘭，中國，菲列賓，日本 以及美國和南美洲。

中國 米為中國最重要的穀物，其主要生產和消費區域為中部及南部諸省，北部至黃河為止。沿長江一帶為米產中心地帶，江蘇安徽江西湖南為唯一有剩餘輸出的省份。據立法院統計局的最近調查估計，中國每年米之生產量，為八七三百萬擔，其中東北三省所產者佔百分之〇·六(註三)。這個數量尚不足國內所需，故中國每年有大量米的輸入。下表說明一九二九年至三二年的輸入量和輸入的來源地。

第三表 中國一九二九——三二年來米的輸入 (註四)

(根據輸入米的來源地，單位千擔)

來源的國家	1929	1930	1931	1932
香港	7,992	6,022	6,865	1,147
印度	720	9,516	1,374	7,168
法屬安南	1,270	3,285	885	7,577
日本	93	437	798	39
暹羅	621	451	704	6,437
其他國家	124	180	112	120
總計	10,822	19,891	10,741	22,487

日本 日本歷來皆以米為主要食料；近年來如肉類小麥等食料雖有所進口，然在食料經濟上的重要言，尚不足與米相競。因為滋味及品質的關係，日本所消費的米，大部分皆為本國所產，近年來雖自印度暹

羅有少量輸入，但幾乎全部為貧苦人民所食用。近來比較與日米種類相近的朝鮮米和台灣米，已有進代外米之勢。現下外米的數量，尚不及日本每年消費總數的百分之二。

十九世紀末葉以來，日本的工業化和人口的劇烈增加，使將來的食料供給，成了一個很嚴重的問題。政府對於墾拓的計劃和粗放的耕殖方法方面，都積極予以援助，結果使國內的生產大為增加。一九二〇年曾進行過一個在朝鮮和台灣植稻的廿年計劃，作為日本消費米的固定來源，這個計劃的成功程度，可見第四表。

第五表 一九一九——三二年日本本部米的生產量與

自朝鮮台灣的輸入量(單位千石)(註五)

年 份	日本本部所產	自 <u>朝鮮</u> 輸入	佔全國所產百分比	自 <u>台灣</u> 輸入	佔全國所產百分比
1919	54,400	2,805	5.1
1920	60,819	1,653	2.7	663	1.08
1921	63,200	2,905	4.6	1,034	1.93
1922	55,180	3,136	5.7	741	1.25
1923	60,694	3,453	5.7	1,132	2.39
1924	55,444	4,548	8.2	1,658	2.95
1925	57,170	4,428	7.7	2,522	4.34
1926	59,704	5,213	8.7	2,187	4.02
1927	55,593	5,902	10.6	2,638	4.36
1928	62,103	7,060	11.4	2,431	4.14
1929	60,303	5,378	8.9	2,253	3.83
1930	59,558	5,167	8.7	2,185	3.25
1931	66,876	7,999	12.0	2,699	5.00
1932	55,215	7,198	13.0	3,419	6.00

朝鮮台灣產米的發展，雖使日本米的消費有了固定充分的來源，但也產生了不少新的問題，尤其是價格的問題。殖民地因為地價和勞動力都比較低廉，所以米的價格都要比日本國內自產者為低，因之殖民地米的無規制輸入，實足陷日本農民於顛苦之境。

因之，政府統制的對象，已自供給的來源，轉而至於價格的問題上了。一九三一年日本的產米量為自有紀錄以來最高的一年，而是年朝鮮和台灣，因稔歲的關係，生產大有增加。在相互壓迫競爭之下，價格慘跌，一九三一年的平均價格要比一九三〇年的價格低百分之三三。政府感於維持米價的法令的失敗，乃於一九三一年將一九二一年的米穀統制法大加修改，以後在一九三二年，一九三三年再有修正。就現狀言，米穀統制法對於米的最高和最低價格，都有所規定，政府收買或出賣的數量，則由行政機關決定。

爲了這樣的統制，政府所耗至鉅，自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三二年所總共的損失爲一八五，四二四，〇〇〇日元。統制計劃剛開始，便引起政治的論爭，地主和農民表示擁護，反之米商和消費者的公衆則表示反對。

日本的現狀 日本的現狀，已經與從前政府獎勵增加米的供給時大異了，現在的問題，正在於日本的產米太多。最近一年的產量，預計可達六五，六七五，五八〇石(註六)。根據這個數目，我們可以預知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一九三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米的供求情形。見第五表：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至一九三四年十月日本本部米的供求情形的預測(單位千石)

供給方面	
穀產	65,675
積存	10,000
自朝鮮輸入	8,500
自台灣輸入	4,000
自別國輸入	700
需求方面	88,875
消費	73,745
輸出(包括輸出至殖民地)	500
	74,245

就說在產量中減少五百萬石吧，(大家認為這是個頂理想的數目)，供給超出需要者仍舊有一千萬石之多。爲應付這種情形起見，日本的農林省計劃着一個三方面的計劃；一、減少日本本部及殖民地的耕地面積，二、限制殖民地米糧的輸入，三、政府收買及儲藏未去糠皮的原穀。惟日本的軍事當局與大藏省極力反對減少耕地面積的計劃，認爲所費既鉅，而在戰爭的危機時，尤足影響及於國家的安全。在殖民地當局也反對減少耕地畝數或限制殖民地米進口的對策。因爲受這種具有強有力的輿論爲之支持的反對意見，所以農林省祇能集中於政府儲穀的計劃。一九三三年十月二十日，勅令凡外米進口，必須先行領取護照，其目的即在用以限制外米的進口。這條勅令，不特適用於日本本部，也適用於殖民地。

菲列賓羣島 無論就耕地數或穀物的價值言，米產歷來便是菲列賓羣島的最大實業。最近二十年來，植稻的畝數，增加了六十多萬公頃，一九三〇年全部耕地總面積爲三，七五六，五〇四公頃，其中一，八一

二,〇〇〇公頃為植稻的面積。雖然如此,各島所產,自來便不够消費,不足者主要自美國,法屬安南,暹羅及日本輸入。

第六表 自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三二年菲列賓的植稻面積,生產量,和穀物價值(註七)

	面積(千公頃)	生產量(千 cavans)	穀物價值(百萬菲元 pesos)
1926	1,756.9	45,653	204
1927	1,807	47,780	200.9
1928	1,786	49,946	183.2
1929		49,921	193.4
1930	1,812	51,586	185.6
1931		49,523	129.6
1932	1,781	47,299	89.6

印度 印度雖為世界首要產米及消費米的國家,但有剩餘可言者,僅緬甸一地而已。緬甸產米,佔全印度總產量的百分之一六,其人口中百分之六五直接從事於稻的種植,此外更有百分之一〇的人口,與米的碾磨及運輸攸關。緬甸的耕地,有三分之二是種稻的,平均大約為一千二百萬英畝。緬甸所有米的輸出,悉由當地政府所組織的米穀委員會加以統制和訂立契約,同時受印度政府的訓令。統制的目標,即預防別省的區如有災荒時,米糧能有充分的供給。印米在歐洲方面的主要市場為德國,英國,和荷蘭,在亞洲方面的主要市場為錫蘭,次為海峽殖民地及荷屬印度。緬甸所產米,大約有一半都是輸出的,大抵都從仰光一地出口。且一九二九年以來,輸出銳減;價格在一九二八年,每一百鎊為三四法郎,至一九三二年每百鎊的價格跌至一四·八法郎。

法屬安南 米的輸運，佔安南全部輸出業的百分之六五，西貢一向與仰光，盤谷同稱爲世界米出口的主要港口。產米地佔全體耕地之多，僅遜於印度和中國，佔世界的第三位。安南的兩大產米區域，一爲湄公河和紅河之間的三角地，一爲交趾支那與東京。米的貿易，買賣，及碾磨，實際幾全爲中國人所包辦，同時因爲他們掌握着香港，新加坡，馬尼刺的市場，所以他們也執有一大部分的輸出業。近年來，日本，中國，馬來亞，爪哇以及近東市場，各方面都是需求銳減，一九三〇年安南的米糧生產者，組織了一個米糧辦事處，努力進行發展法國及其他歐洲方面的市場，並積極鼓勵增加米的消費。結果，一九三二年的輸出米，其中有百分之六六是輸往法國的。同別的農產品一樣，在世界市場中米的價格也毫無例外的慘跌。一九二八年西貢米每百鎊售三二·一〇法郎，至一九三二年僅值一五·〇八法郎。一九三二年的輸出量，雖自一九三一年的六，〇〇〇米突噸，增至一二一，四〇〇米突噸，但價值卻反自六二三·四百萬法郎，跌到了六〇二·九百萬法郎。

暹羅 暹羅是世界第五個重要的產米國家，全國的耕地，植稻者約佔百分之九〇，輸出米的價值，通常居全部輸出貿易的百分之八五。大部分的米都於盤谷附近碾磨，其中多數由是運往香港及新加坡，再轉運輸出至歐洲，爪哇，中國，日本和美國與南美。米的碾磨絕對爲中國人所包辦。

與安南，緬甸相似，暹羅的經濟地位，備受價值低落和國外需求疲滯的惡劣影響。暹米價格，本較緬甸米或西貢米略高，但自一九二八年

以來，也減低了百分之五十以上；一九二八年每百鎊米值三七.六五法郎，至一九三二年減為一六.八五法郎。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輸出暹米的價值為七七,五〇〇,三四暹幣(ticau), 比起一九三〇至一九三一年的輸出米價值一〇三,〇六七,七一八要減少很多，但在數量上卻反有所增加，一九三〇至三一年為一千七百萬擔，一九三一至一九三二年增至二千二百萬擔。

英屬馬來亞 馬來亞通常每年都輸入大量的米穀，一九三〇年政府努力進行鼓勵增加產米運動，用以挽回入超的逆勢。一九三〇年植稻面積為六五七,一九八英畝，至一九三一年增至七〇七,六八六英畝。產量一九三〇年為一五四,三一八公噸，一九三一年增至二五九,七三五公噸。

下表說明一九二八至一九三一年的生產量，淨輸入量，消費量和輸入國的國別：

第七表 一九二八年——二九年至一九三〇——三一年英屬馬來亞米的生產淨輸入,消費的數量和淨輸入的價值(單位公噸)(註八)

	生 產	淨 輸 入	消 費	淨輸入的價值(新加坡元)	
1928—29年	189	556	748	57,911,000	
1929—30年	154	594	748	64,555,000	
1930—31年	260	517	777	35,120,000	
輸入國國別					
	暹 羅	緬 甸	安 南	其 他	總 輸 入
1930	374	236	82	8	800
1931	344	298	41	8	691

第二節 橡膠

生產與消費 無論就生產或消費說，太平洋各國在橡膠工業中所佔的地位，都是非常重要的。世界橡膠的生產，集中於英屬馬來亞，荷屬印度，婆羅州，錫蘭，此外在南美，法屬安南和暹羅亦有少量生產。橡膠的主要市場，首推消費粗橡膠的美國，次為其他工業國家。第八表說明太平洋各國歷年橡膠生產的淨輸出數及每年消費數。

第八表 一九二四——三二年太平洋各國粗橡膠的淨輸出與世界產量的關係和倫敦的市價(單位一千公噸)(註九)

太平洋區域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403	487	596	576	639	849	815	796	711
婆羅州	11	14	16	18	18	19	18	18	12
錫蘭	38	47	60	56	59	81	77	63	50
印度	8	10	10	11	11	12	11	8	4
荷屬印度	151	192	208	233	233	259	245	261	214
安南	6	6	7	8	9	9	10	12	14
馬來亞	186	214	291	246	304	464	449	429	413
暹羅及其他	3	4	4	4	5	5	5	5	4
世界生產量	434	526	632	617	667	876	833	810	718
太平洋各國淨輸出 占世界產量的百分比	92.9	92.6	94.3	93.3	95.8	97.0	97.8	98.3	99.0
倫敦市場每之平均 價格(金法郎)	2.92	8.06	5.49	4.27	2.48	2.37	1.37	0.68	0.39

第九表 一九二五——三二年世界主要各國粗橡膠的消費量
和各國佔世界總消費量之百分比(單位一千公噸)(註一〇)

國 別	消 費 量								占世界貿易的百分比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25	1929	1932
美國	385	358	373	442	466	371	347	315	70	59	47
英國	30	41	45	48	72	75	76	79	5	9	12
法國	36	39	38	41	62	60	61	60	7	8	9
日本	13	18	20	24	34	33	38	53	2	5	8
德國	35	22	38	35	50	47	36	41	6	6	6
加拿大	19	20	26	30	35	28	23	19	3	5	3
意大利	11	10	11	12	16	18	10	13	2	2	2
比利士	3	3	6	7	10	11	10	8	1	1	1
蘇聯	8	7	14	8	13	18	27	82	2	2	12
澳洲	5	9	9	9	15	5	7				
其他國家	7								1	1	
世界總消費量	552	534	590	667	785	685	669	670	100	100	100

需要橡膠的最大要素為車胎工業。美國汽車工業劇烈發展以後，已使該國在世界橡膠市場中佔有最重要的地位，這種情形，可以從第十表中看出：

第十表 一九二一——三二年美國橡膠輸入占全世界
生產的百分比(註一一)

年 份	占世界生產的百分比
1921年	59.6
1922年	72.9
1923年	73.8
1924年	74.9
1925年	73.0
1926年	64.3

1927年	66.2
1928年	61.9
1929年	61.3
1930年	55.7
1931年	68.0
1932年	66.8

史蒂芬孫限制計劃 (Stevenson Restriction Plan) 歐戰以後，世界橡膠生產，大約英國佔百分之七五，荷蘭佔百分之二五。第十一表說明一九二二年一月各生產國家的地位。自那時起，因為發展過速，存貨堆積，價格慘落，結果橡膠業的狀況備極慘澹。一九二二未增加限制的橡膠生產，據估計為三九三，六八四公噸，而世界的消費量僅為二九五，二六三噸，此外還有存貨三〇五，一〇五公噸。鑒於這種情勢，英國橡膠生產商人協會籲請政府，進行限制生產，英政府就成立了一個委員會，調查橡膠的產銷情形，委員會的建議即包括在史蒂芬孫限制計劃之中。這也就是政府直接干涉，統制生產和價格的嘗試。

第十一表 一九二二年正月世界各國佔全部橡膠生產的百分比

國別	佔世界生產的百分比
馬來亞	57.5
錫蘭	12.5
荷屬印度	25.5
南印度及緬甸	2.0
其他國家	2.5

史蒂芬孫限制計劃實行了有六年之久，因為它影響當時橡膠業發展之深，並且也因為它產生了許多現在橡膠業所欲應付的困難，所以對於這個計劃的主要內容，須加以簡單的敘述。(註一二)

殖民地政府先根據了各地至一九二〇年十月三十日止的生產情形（不過並非一定都是完全相等），規定每一園場的標準產額。產額的數字，雖後來有所變更，但總在比原來園場的生產能力減少百分之十三至二〇之間。輸出的數量，視倫敦橡膠市價的上落為轉移，逾規定者，科以重稅，使之事實上不能輸出。生產商人可以輸出的數量，最初規定為標準產額的百分之六〇，以後每季皆有變更，其每鎊價格總在一仙令與一仙令三便士左右。英政府曾經要求荷蘭政府的合作參加，但因荷蘭生產商堅快反對政府任何的干涉，而政府也缺乏實施限制橡膠生產的機關，故終被拒絕。有一個時候，這個計劃似乎非常順利，一九二三年，一九二四年，尤其是一九二五年，橡膠的價格扶搖直上，但至一九二六年卻又忽復慘跌；不管如何增加限制的數量，價格老是繼續不落。原因一方面由於別國橡膠業的發展競爭，橡膠代用品和重製橡膠的流行，另一方面由於英國殖民地的橡膠商人，在技術發展及管理效率上都不能追跡其他者步武；行政當局杜絕私運的困難；以及荷屬殖民地橡膠生產的大量增加。凡此種種，都使這個計劃失去了它的效力，至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一日乃正式宣告撤消。

史蒂芬孫限制計劃，一個時候雖略略限制了世界橡膠生產量的增加，但增加實際上並沒有停止過。它的直接影響，便是使不受限制的荷屬，英屬印度輸出大增，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二七年，增加了竟有百分之一五七之多。土式的生產，也大大的受了刺激，一九二三年土產橡膠商人的橡膠地為一八〇,〇〇〇公頃，至一九二七年增加到五四〇,〇〇〇

○公頃。乾橡膠的產量，據估計一九二一年為三，九三七公噸，至一九二七年增至九一，五三二公噸，到一九三三年恐怕就會增至一五〇——一七五，〇〇〇公噸了。一九二二年荷蘭生產商人佔全部橡膠輸出的百分比，不過百分之二四·八，但到一九二七年，卻增高到了百分之三六·九。

這一個計劃還有一個同樣重要的結果，便是美國的增加採用重製過的橡膠，不用說，對於世界橡膠市場很不利的。

第十二表 美國使用生橡膠與重製橡膠的比較

一九二二——二七年（單位千公噸）

年 份	粗 橡 膠	重 製 橡 膠	重製橡膠對粗橡膠的百分比
1922	278.7	53.5	19.2
1923	314.7	73.0	23.5
1924	331.3	77.3	23.3
1925	381.5	134.8	35.3
1926	360.2	161.9	45.0
1927	367.1	186.5	50.8

接着英國政府宣稱繼續進行限制橡膠出口，於是一九二五年美國方面就成立了一個美國購買橡膠聯合會，以保護製造商，抵制價格的過度抬高。聯合會的分子，包括美國橡膠公司，佳年車胎橡膠公司（Good-year Tire and Rubber Company），佳富公司（B. F. Goodrich Company）法斯東車胎橡膠公司（Firestone Tire and Rubber Company）（以上各公司支配全國車胎產量的百分之八〇）以及其他橡膠公司和重要的汽車商人。他們從紐約的各家銀行，成立了四千萬元的信用借款，同年國會允准撥款五十萬，專門用以調查在美國勢力支配下可以種植橡膠

的土地之用。法斯東公司也開始在亞馬孫 (Amazon) 和來比利亞 (Liberia) 成立大園場，至今仍維持着。美國橡膠公司和佳年公司在蘇門答臘也自有園場，不過此外各公司現下仍靠國外的供給。

一九二九——三三年橡膠業狀況 至一九三三年春季止，荷蘭政府對於土產橡膠，仍拒絕加以限制。價格更加一直低落。世界的消費量遠不能逮生產量(註一三)，雖則在一九三二年兩者間的距離稍稍接近了些。英荷生產商人曾有過長期的談判，雙方鑒於絕無接近的希望，故談判卒於一九三二年四月正式停止，橡膠市價又隨之急轉直下，空前的跌到每鎊三分。一九三三年兩國又重新進行談判。

一九二九——三二年橡膠生產工業的情況可以概括如下：在一九二九年至三二年間世界橡膠生產減少了幾乎百分之一八。英屬馬來亞所產在世界市場中所佔的百分比，自一九二九年的百分之五〇，增至一九三二年的百分之五七。荷屬印度的百分比，幾乎沒有什麼變化，仍保持在百分之三〇左右，而錫蘭則自百分之九減至百分之七。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一年世界的橡膠消費，有劇烈的減少，但在一九三二年，有略略增加的徵兆。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一年生產超過消費的數量，竟到了這樣的程度：截至一九三一年止，單是橡膠的存貨，已經差不多可以供給世界一年消費之用。價格慘跌的結果，使一九三二年的生產大為減少，惟因剩餘過多，一直到一九三三年五月價格纔見上漲。這種增高，可以歸之於大家認為行將實施限制，所以除非真的採行限制的方法，否則又勢必促使土製和重製橡膠的生產增加。要使土製橡膠生產停止增加，只

有價格慘跌始能實現；荷屬印度土產在一九二九年佔全部生產的四一·七，至一九三二年減低至百分之二八·六，就可以說明這一點。下表說明一九三一年底英屬馬來亞和荷屬印度橡膠田畝的分配，較小的田園幾乎全部都在土製生產者手裏，於此也可看出土著生產者的重要。(註一四)

第十三表 一九三一年底種植橡膠田畝數：大田園和小田園

(單位千公噸)(註一四)

	大 田 園			小 田 園			總 計
	熟 地	未熟地	共 計	熟 地	未熟地	共 計	
馬來亞	584	166	750	409	85	494	1,244
荷屬印度	382	200	582	467	267	734	1,316
錫蘭	137	9	146	65	9	74	220
世界	1,234	474	1,708	1,024	487	1,511	3,219

據估計單是荷屬印度的小田園，在一九三二年其可能的生產能力即達二四六,〇五二公噸，至一九三五年將可達三四四,四七五公噸。自受價格提高的刺激，土產在全體輸出中的百分比，一九三三年三月為百分之二五·五，至七月便增到了百分之四四·五。大規模生產的大田園者，想以行將實現限制這一個希望，來維持現下的人為的高價格，其危險是很顯而易見的，因為如果限制一旦失敗了，價格自必重復慘跌，足使許多田園的資源告竭，陷於生產停頓的地步，相形之下反加強了土產者的地位。

一九三四年國際計劃 一九三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幾乎所有與橡膠生產有關的國家，簽訂了一個新的國際五年計劃，以規定和統制橡

膠的輸出。計劃的目標，據公布的宗旨為減少世界橡膠的存貨，至一適當的數額，用以調節供求的正常關係，並且維持可以使每一勝任的生產者獲得合理報酬的價格。一星期後，英國，印度，荷蘭，法國和暹羅等代表簽訂了一個政府間的協約，準備實施這個私人所訂的計劃。於是成立了一個國際委員會，負責實施這個計劃，並隨時決定每一個國家輸出部分的生產比率。代表消費者的團體，也可邀請列席，作為顧問的性質。一九三四年和三八年（計劃開始的一年和最後的一年）各國生產分配比率如下：馬來亞為五〇四、〇〇〇噸和六〇二、〇〇〇噸，荷屬印度為三五二、〇〇〇噸和四八五、〇〇〇噸錫蘭七七、五〇〇噸和八二、五〇〇噸。印度為六、八五〇噸和九、二五〇噸，緬甸為五、一五〇噸和九、二五〇噸，北婆羅州為一二、〇〇〇噸和一六、五二〇噸，薩拉瓦克（Sarawak）為二四、〇〇〇噸和三二、〇〇〇噸，暹羅為一五、〇〇〇噸和一五、〇〇〇噸。

第三節 糖

糖是列為世界貿易中最重要商品之一，就太平洋區域而論尤其是如此。無論就糖的生產或消費言，太平洋區域都占重要的地位。太平洋區域以外，蔗糖的重要產地僅古巴一地而已。荷屬印度與菲列賓羣島的輸出，加起來要占糖的世界貿易的三分之一以上。一九三〇年日本和英屬印度的輸入共加起來占是年世界全部輸出的百分之一三，同時美國與加拿大的輸入占百分之四二。

第十四表 太平洋各國及世界其他各國的蔗糖產出量及紐約的平均價格
 一九三二—三三年(單位—一千公擔)(註一五)

	1923-24	1924-25	1925-26	1926-27	1927-28	1928-29	1929-30	1930-31	1931-32	1932-33(a)
太平洋區										
澳洲	2,906	4,342	5,263	4,225	5,173	5,462	5,467	5,442	5,946	5,497
美國	1,470	803	1,264	428	642	1,198	1,811	1,666	1,424	1,823
夏威夷	6,363	7,040	7,142	7,360	8,141	8,297	8,387	9,015	9,054	9,100
非列濱	4,800	7,072	5,510	6,967	7,328	8,473	8,925	8,691	9,850	11,000
日本本部	832	721	840	779	863	914	733	777	940	800
台灣	4,521	4,795	4,999	4,111	5,301	7,893	8,105	7,973	9,891	7,009
荷屬印度	19,777	22,769	19,416	23,512	29,236	28,710	29,159	27,724	25,000	13,300
墨西哥	1,671	1,840	1,947	1,845	1,860	1,831	2,132	2,552	2,341	2,140
非支羣島	360	648	1,025	702	964	758	891	944	810	1,392
印度	33,702	25,869	30,248	33,194	32,686	27,474	27,962	32,696	39,423	42,180
太平洋區總計	76,402	75,899	77,654	83,123	92,694	91,010	93,572	96,980	104,679	94,241
古巴	41,787	52,726	50,112	45,809	41,067	52,390	47,459	31,723	26,431	20,000
拍托里科	4,061	5,991	5,473	5,603	6,784	5,307	7,850	7,109	9,003	7,405
維爾京羣島	21	73	58	64	110	26	58	18	42	50
全世界(a)	149,400	164,400	166,400	166,500	174,900	184,500	186,000	173,800	178,100	161,000
太平洋區佔世界 產量的百分比	51.1	46.1	46.6	49.9	53.1	49.3	50.3	55.8	68.7	58.6
在紐約每公擔平 均值金佛蘭數	59.9	47.6	29.0	29.2	33.5	27.9	22.7	16.9	15.2	10.6

(a) 完全的估計

蔗糖的生產 一九三一——三二年世界主要的蔗糖生產地爲印度，不過蔗質不良，故加入世界貿易中者爲數甚少。就整個說，印度仍爲糖的淨輸入國家。生產次多者爲古巴，菲列賓，及爪哇。大部分的古巴田園都由美國所支配，在一九二九年所支配者達全古巴的百分之七〇。所生產的，大部分皆以粗製的形式運往美國再行精製。

爪哇蔗糖的產量，僅次於古巴，一年中有幾月需要人工灌溉，但氣候卻極其適宜。所產蔗糖，百分之九〇爲精製糖廠所有，因此之故，生產管理極有效率，生產統制亦頗嚴密。生產費用的節省與每畝的所產，爪哇比任何其他產糖區域爲優。

日本糖產，祇在近年來始有發展，一九一三——一四年日本所產爲二五七，〇〇〇噸，至一九三一——三二年增到了一，九一四，〇〇〇噸，大部分都是政府在台灣直接獎勵糖產的結果。同樣，菲列賓蔗產的發展也因爲受它與美國有特惠關稅關係的所致。巴西，夏威夷，拍托里科十五年來，大都爲了歐戰時糖價提高的關係，出產都有所增加。夏威夷同爪哇相像，大部分的生產都是由少數組織所嚴密支配的。

甜菜糖 甜菜糖與蔗糖不同，它可以在溫帶地方生長，它的主要生產地爲德國，英國，蘇聯，法國和捷克。使甜菜糖近年來有迅速發展的因素，種類甚多。甜菜糖需要精耕的方式，而大部分的歐洲國家都是很適宜於精耕的，它們都很注意農產物的輪種，以保存土地的肥質。除蘇聯以外，甜菜糖的生產幾全部爲小生產者所有，但在許多國家內，他

第十五表 一九二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一——三二年世界各國糖的平均產量，貿易狀況和消費量（註一六）（單位千長噸）

	生產量	進 口	出 口	消 費
北美洲				
美國	1270	4550	63	5912
夏威夷	878	2	846	33
拍托里科	787	730	50
維爾京羣島	4	5	
古巴	3465	2653	148
加拿大	43	415	9	441
英屬西印度羣島	257	2	231	32
多米尼加民主國	384	357	30
海地	20	14	5
法屬西印度羣島	67	62	5
墨西哥	232	1	14	191
中美	122	1	28	90
南美洲				
阿根廷	349	1	7	356
玻利維亞	3	15	18
巴西	824	33	803
智利	118	118
哥倫比亞	19	7	27
庫拉薩俄 (Curacao)	5	5
德墨拉拉 (Demerara)	115	112	7
厄瓜多爾 (Ecuador)	22	4	17
巴拉圭	7	7
祕魯	402	335	60
蘇立南 (Surinam)	16	12	4
烏拉圭	1	33	39
委內瑞辣	18	5	12
其他	23	23
大洋洲				
澳洲	547	334	332
非支羣島 (Fiji Islands)	92	88	5
新西蘭	74	1	73

其他	20	20
歐洲				
奧地利	142	64	206
比利士	242	60	76	228
布加里亞	41	3	30
捷克	982	546	394
但澤	32	1	21	9
丹麥	139	52	188
芬蘭	3	86	89
法國	980	402	318	1059
德國	1994	22	267	1579
荷蘭	241	143	108	266
匈牙利	199	89	105
愛爾蘭	17	90	103
意大利	383	6	9	360
諾威	88	88
波蘭	719	323	366
葡萄牙	71	71
羅馬尼亞	93	2	6	92
俄國	1468	145	211	1410
西班牙	340	299
瑞典	150	96	253
瑞士	6	170	176
英國	364	2011	232	2120
南斯拉夫	106	1	3	96
其他	19	252	280
亞洲				
阿拉伯	7	3	4
中國	207	766	973
印度 { 國內	3305	3305
{ 國外	715	1	731
日本	997	181	180	932
爪哇	2768	1849	392
馬來聯邦	102	5	97

波斯	81	81
非列賓	976	778	198
暹羅	30	43	1	74
敘利亞, 巴力斯坦	46	46
其他	450	450
非洲				
阿爾及利亞摩洛哥及突尼斯	255	255
安哥拉	18	15	2
英屬南非聯邦	311	5	146	182
埃及	111	72	3	165
馬得拉 (Madeira)	4	4
毛里求斯 (Mauritius)	202	161	10
摩震俾克 (Mozambique)	80	75	6
留尼汁 (Reunion)	47	42	6
其他	18	93	93

們的工作，都得受精製糖廠的嚴密支配。最後使甜菜糖發展頂重要的因素，即是由於各國爲了軍事或政治的原因，直接間接幫忙和津貼糖商的結果。要不是這一種的保護，甜菜糖在世界市場中能否與蔗糖競爭，是很可以懷疑的。各國因爲期望主要食料能夠自給，大戰以後這種要求尤爲亟切，結果使各國採取更澈底的保護國產的政策。

第十六表 戰前至一九三〇——三一年甜菜糖的增加(註一七)

(單位千短噸)

	一九〇九——一〇至一九一三——一四年	一九三〇——三一年
英國	3.1	527.8
法國	807.9	1,324.3
西班牙	115.7	318.4
意大利	208.7	474.9
德國	2,340.3	2,808.1
蘇聯(歐洲部分)	1,557.1	1,914.4

糖的國際貿易 糖的國際貿易，限於少數國家，世界四分之三
的糖產，不是在就地消費，就是產糖國家以某種特惠的方式輸往支配該
國糖產的國家，例如古巴糖之輸往美國。在蔗糖方面，重要的輸出地
域爲古巴，爪哇，菲列賓，夏威夷，拍托里科和祕魯。日本雖也列爲重要的
輸出國，但其中有一大部分是它由爪哇輸入而再輸出於中國市場的。捷
克，德國，波蘭，蘇聯，甜菜糖皆有剩餘，可以資輸出。主要的輸入國爲大
陸的美國，由古巴，菲列賓羣島，夏威夷，及拍托里科所供給；次爲英國，
大部分由爪哇方面輸入，一小部分向他自己的領地購進，甜菜糖則多從
歐洲方面輸入；又次爲加拿大，印度中國，大部分從爪哇輸入。大體說，
紐約和倫敦，算是世界生產者必須競爭的主要糖市場。

國家的統制 在政府手中順利的支配着的，恐怕除糖之外，更沒有
其他的商品了吧。爲了財政政策的考慮，以至於政治的和軍事的原因，
有時儘不必出於經濟的必要，使世界各國努力實現供給來源的獨立。三
十年前各國最普通用的方法，即對於糖產輸出給予獎勵金。一九〇三年
布魯塞爾國際會議，廢止輸出獎金，一直至大戰後一九一八年，稅率，生
產獎勵金，或規定價格等方式，又再度恢復。

一九二五年三月英國通過的補助金法案，規定有效期至一九三三
——三四年止，目的在於獎勵國內糖商，用以抵補國產稅及關稅間的差
額，但自帝國特惠減稅辦法以後，這種差額的意義就完全喪失了，於是
乃代以直接的獎勵金。採取這種政策的結果，可以從英國製糖甜菜畝數
的增加看出，在一九二五年爲五六，二四二英畝，至一九三〇年增到三

四八,九二〇英畝,同樣亦自一九二一——二五年每畝二四,〇〇〇短噸,至一九三一年提高至每畝三〇一,〇〇〇短噸。不過無論糖產商人如何獲利,要達到國家的自給還遠得很,英帝國去年就輸入了二,〇五三,六〇八短噸的糖。

糖產急劇增加,尤其在大戰以後,發生了另外一種的統制方式,統制的目的想不斷增加可供輸出的剩餘,以加入世界市場中。大戰中,甜菜糖的生產一時趨於停頓狀況,別的產糖國家,尤其是爪哇與古巴,生產能力乃因而大增。因戰後歐洲各國生產的恢復,加上新種蔗糖的發展,蒸溜提取方法的改良,葡萄糖的一部分的競爭,結果造成了一種實際生產過剩的局面。戰前世界每年糖的消費量的增加,約在百分之三左右,至一九一八年,增加至百分之四·五。但此後又有低落的趨勢。世界各地平均每人對於糖的消費量絕不相同,如果要促進落後國家對奢侈食料如糖那樣的消費要求,必須價格先大大減低。同時,過去也曾發現了糖的幾種新的用途。

這一類統制方式的最初發展,以國家為範圍。尤其在產甜菜糖的國家,最初便從事於糖產工業的劃一,用以統制剩餘的生產。在捷克,政府完全支配着國內的糖產工業,波蘭的糖業協盟統制有全國糖產的百分之九二·五,墨西哥最近完成糖產業的完全劃一,試驗期為五年。爪哇設有出口協盟,統制全國準備出口生產額的百分之九〇,夏威夷的生產者,對於某種市場買賣及銷售活動,成立合作的統制,最大出口者的古巴政府,對於糖產出口,亦有程度不等的統制。

國際的統制——輸出國家也曾個別的努力去統制不斷下落的價格水準，去統制在急速增加世界糖產存貨，但結果都失敗了。一九二七年各主要的競爭國家，初次企圖各國間成立一個確切的諒解，翌年古巴，波蘭，德國正式簽訂了一個協定，以限制糖產的轉運，但因結果沒有什麼成效，卒加放棄。直至一九三一年各大生產國家間，纔得到一種諒解，是年五月九日，古巴，爪哇，德國，波蘭，匈牙利，荷蘭，比利士七國的代表，在布魯塞爾簽訂了一個國際糖產協定（即所謂察德佈 Chadbourne 計劃）這七個國家共佔世界全部生產的百分之四〇，佔全世界供輸出的剩餘糖產的百分之九〇。祕魯和南斯拉夫後來也加入。同時復成立了一個國際理事會，負責執行這個計劃，計劃從一九三〇——三一年

第十七表 一九三一年國際糖產協定的輸出糖產比類(註一八)

(單位千短噸)

	1931	1932	1933	1934	1935
古巴——輸至美國	2,886	3,136	3,136	3,136	3,136
及其他	734	902	958	958	958
全部	3,620	4,038	4,094	4,094	4,094
爪哇	2,535	2,645	2,756	2,866	2,976
歐洲					
捷克	629	629	629	629	629
德國	551	386	331	331	331
波蘭	340	340	340	340	340
匈牙利	93	93	93	93	93
比利士	33	33	33	33	33
全部	1,646	1,481	1,426	1,426	1,426
共計	7,801	8,164	8,276	8,386	8,496

收穫年開始，並不限制生產，但規定輸出的額數，見第十七表。

此外也規定如果將來價格有所增加，則輸出額亦順序增加。一九三二年協定稍有修改，一九三三年繼續有效。爪哇生產者的代表，更進一步曾建議設立一個國際售賣聯合，不過迄未實現。

主要原因爲美國及島嶼領地的沒有參加協定，與未能實現消費的增加，使協定穩定糖價的計劃，卒歸失敗。不過，生產數量終於減少了，就糖的數量地位言，不能不謂爲稍有進步。一九三一——三二年收穫年，糖的消費量超出生產量二九一，〇〇〇噸，至一九三二——三三年，消費超出生產量據估計或可達一，八四九，〇〇〇噸。協定的訂立，曾經過無數的困難，其所以維持者，亦端賴各方的忍痛犧牲。現在實行的輸出比額，即表示訂約各國生產能力的實際減少。最近想把這個計劃擴充，包括糖產輸入國家，因爲據說有許多輸入國家，利用了訂約各國減少生產的機會，反去鼓勵本國甜菜糖的生產。至於將來能否召集一世界糖產會議，以改進擴大現有的國際糖產協定，那就要看美國的政策，尤其是要看美國農業整理局的計劃有何結果而定了。

美國農業改進局 一九三三年六月在華盛頓舉行的糖業大會，經農業改進局的請求，任命了一個委員會，以起草一穩定糖價的協定，規定國內，本國領土及供給美國市場的古巴的應產產量。大會呈稟農業部長華勒斯(Wallace)的協約上，規定每年總生產量爲七，〇〇〇，〇〇〇短噸，有效期三年，總統有權可以增減古巴那一部分的產額。

十月八日華勒斯表示反對這個協約，其主要的理由，謂實施結果，

必至大增美國消費者的支出，而生產者卻並不能因是而獲得等量的利益；其次便是說，對於古巴的產額太沒有固定規定了。經過了雙方繼續的談判，乃有一九三四年三月八日農業改進局向國會提出的建議案（註一九）。在是日總統給國會的咨文中，承認那種把糖的輸入列為免稅類，因而減低價格以利消費者的主張的是處，但建議我們應該先試行一下差額制，差額制有三個目標，一、減低糖的售價，以利消費者，二、保留北美範圍內植甜菜的田畝，和三、限制此種需費浩大的實業的再度擴張。要達到這種目標，總統建議將製糖的甜菜和甘蔗列為基本的農業商品，可以課以每鎊半以下之手續稅，其收入作為補償農民保持生產定額的損失。為保護消費者不至負擔這種稅課計，國會規章手續稅率無論如何不得超過低於現有進口稅率所對糖征課的關稅總數。糖的精煉商，進口商，及經手商人的糖產購售，皆必須按照各該地的需要情形，領取執照。此外復建議一個暫行分配額，總統認為對於增加現行古巴糖產的特惠定額，必須加以善意的考慮，務使其產量與兩國的共同利益相稱。咨文中亦請國會注意，現已經授權農業部長製成各項法典，並與各製造商訂結售銷協定，期望減少製造及輸運的費用，目前這兩筆費用再加上關稅，就是造成對消費者不利的高價格的原因。新的生產定額如下：

第十八表 一九三四年向國會建議的國內糖產生產和輸入的
定額分配（單位短噸）

非列賓	1,037,000
夏威夷	935,000
納托里科	821,000

路易斯安那(Louisiana)和佛羅里達(Florida)	260,000
維爾京亞島	5,000
國內甜菜	1,450,000
古巴	1,944,000
全部	6,452,000

第四節 小麥

小麥世界市場的情況，對於太平洋區域是有非常重要性的。太平洋各重要產麥國家，美國，加拿大，澳洲和蘇聯，它們每年一大部分的生產，都有賴於向輸出市場方面推銷，所以要是世界的輸入要求一有萎縮，它們立刻就受到影響。近數年的小麥情況大概如是：歐洲一部分主要消費國家輸入的大減，輸出國家的小麥剩餘有異乎尋常的增加，世界價格的下落，國際貿易量的減少。因為平常的推銷路向受了阻礙，於是中國和日本便異軍突起，漸次成爲重要的消費者，一九三二年中國的小麥輸入量，僅次於英帝國。關於小麥問題，太平洋區域與世界其他部分既有如此的密切不可分的關係，所以要通覽小麥問題的各项因素，和近來應付這個問題的對策，必不能以太平洋區域爲限，必須以全世界爲範圍。

生產和消費 從最近小麥的歷史看，世界小麥生產的能力，遠過於世界所能銷售的限度之上。迄今尚沒有平衡這兩方面的方法。生產增加的各方面情形，特別造成了今日世界小麥市場的嚴重局面；不但在平常輸出的國家有增加，就是在以前爲主要輸入國的歐洲諸國，尤其是在在

法,德,意三國也大有增加。

第十九表 一九二七—三三年在平常輸出或輸入國家的小麥生產的增加進行(註二〇)(單位百萬英斗 bushel)

一. 在平常輸出國家的增加						
年 份	美 國	加 拿 大	澳 洲	阿 根 廷	蘇 聯	多瑙河下流各國(一)
1927	878.4	479.7	118.2	282.3	776.0	272
1928	914.9	566.7	159.7	307.4	797.2	367
1929	809.2	304.5	126.5	137.4	702.9	303
1930	851.0	395.9	214.0	271.5	1,083.9	353
1931	892.3	298.0	170.0	218.6		370
1932	726.0	429.0	216.0	235.0		224
1933	515	283.0	152.0(二)	200.2(二)		343(二)
二. 在平常輸入國家的增加						
年 份	歐洲各國(除多瑙河各國)	法 國	德 國	意 大 利		
1927	1,002	276.1	120.5	195.8		
1928	1,042	281.3	141.6	228.6		
1929	1,146	337.3	123.1	260.1		
1930	1,006	228.1	139.2	210.1		
1931	1,064	264.1	155.5	244.4		
1932	1,263	333.5	183.8	276.1		
1933	1,226(二)	297.1(二)	192.7	279.2		

(一) 羅馬尼亞,布加里亞,南斯拉夫,匈牙利

(二) 非官方估計

歐洲大陸方面農業生產的這種擴張,原為各國企圖實現經濟自給計劃的一部分,加上了各國主張保護關稅者的種種計劃,大大的減少了歐洲對麥的輸入量。結果國際貿易量減少了,輸出國家的剩餘存貨有大量的增加。連年的豐收,使情況更陷於嚴重,至一九三三年的春天,世界的小麥存貨,超出平常存貨有三五〇百萬英斗之多。第二十表說明國際

市場的紊亂對於四大輸出國的影響：

第二十表 一九二七——二八年至一九三二——三三年
美國加拿大澳洲阿根廷小麥的數字情形(單位百萬英斗)(註二)

年 份	國內供給	國內消費	超過國內消費的剩餘	淨 輸 出	年底的存貨
美國(七月——六月)					
1927—28	993	680	313	193	120
1928—29	1,050	659	391	145	242
1929—30	1,055	609	446	143	303
1930—31	1,148	751	439	115	324
1931—32	1,219	716	508	126	382
1932—33(一)	1,108	686	422	36	386
加拿大(八月——七月)					
1927—28	528	117	411	333	78
1928—29	645	135	510	406	104
1929—30	409	113	296	185	111
1930—31	532	140	392	258	134
1931—32	455	116	338	207	131
1932—33(一)	561	86	475	263	212
澳洲(八月——七月)					
1927—28	153	46	107	71	36
1928—29	196	46	150	109	41
1929—30	168	57	111	63	48
1930—31	262	50	212	152	60
1931—32	251	46	205	156	49
1932—33(一)	265	50	215	150	65
阿根廷(八月——七月)					
1927—28	351	77	274	179	95
1928—29	444	92	352	222	130
1929—30	293	77	216	151	65
1930—31	301	97	204	124	80
1931—32	300	95	205	140	65
1932—33	300	94	206	131	75

(一) 一九三三年九月估計

最近四年來，各方努力想自減低價格入手以另覓銷路，增加世界小麥的消費量，例如在中國和日本的以小麥為食料，美國加拿大英帝國的用作喂料。惟所增者殊微乎其微，不足使世界的消費量與第二十一表所列的供給量相平衡。

第二十一表 一九二八——二九年至一九三一——三二年
世界小麥的供給量消費量及存貨（單位百萬英斗）（註二二）

	供 給 量	消 費 量	存 貨
1928—29	4,523	3,369	854
1929—30	4,288	3,478	810
1930—31	4,610	3,719	891
1931—32	4,585	3,736	849

在這個期間，國際貿易較平常大大的減少，惟在太平洋方面，向中國和日本的銷運卻顯有增加。一九三一年七月至一九三二年六月美國，加拿大，澳洲運往中國的小麥總數共有九五百萬英斗，（一九二八年至二九年僅為八三百萬英斗。）不過這種的增加，無論就日本或中國論，不能視為世界市場中的一個永久要素。運往中國的小麥中，一五百萬英斗是中國政府向穀物穩定公司購買作為賑災用的，所以結果使商業機關的交易沒有增加倒反而減少了。日本政府為實現其全部的經濟自給計，正進行着一個擴充小麥耕地和生產的五年計劃，而且已經具有成效，一九三二年的生產量為三九百萬英斗，至一九三三年增至四六百萬英斗。

國家的統制 前面已經說過，各國政府的政策，無論採取直接或間接的方式，小麥的全部生產程序和貿易狀況，總會受到深刻的影響。世

界經濟恐慌剛開始，各種主要生產品的價格都慘落，把國際間償付的平衡紊亂了。平常輸入的國家，見本國購買力的大減，外債的增加，結果便採取限制主要商品進口的政策，鼓勵經濟的自給，特別是關於食料方面。那些平常輸出的國家，見市場的日形縮小，價格的益加慘跌，於是採取種種維持國內價格的方法，並設法替剩餘的存貨尋新的市場。

在美國，維持價格的活動，是由穀物穩定公司所進行的。經過了購買和平價的手續，至一九三一年六月，購買了二五七百萬英斗的小麥。公司藉以周轉的資金已盡，乃不得不出於延期清算。現在它已經不能算做政府統制價格的一個重要機關了。一九三三年國會的農業改進法案，授予政府以統制小麥生產，耕地，和銷售的大權，據農業部長現在的規劃，規定減少一部分農民的耕地，由政府支以津貼。一九三四年應該的收穫量，爲一九三〇——三二年平均數的百分之十五。凡碾製小麥爲國內消費者，每英斗征行銷稅三角，作爲支付津貼之用。農業改進局對於小麥生產擬減少九百萬英畝，截至一九三三年底止，簽約的生產者有四〇〇，〇〇〇人，減少的田畝數爲四，六〇〇，〇〇〇英畝。每個生產者，按照其所產供給本國消費的數量領取津貼。每一產小麥的邦和州的應攤額，由農業部規定之，至個人應得的數額，則由一州的麥產統制社，根據過去三年至五年的產量，酌加分配。數額規定總共爲四五六百萬英斗，估計約爲美國下一穀物年度的國內消費數量。政府此外還採取一種減少小麥存貨的方策，即由善後銀公司與中國政府成立五千萬元的信用借款，規定其中一千萬元作爲購買美國小麥之用，其餘則爲購買美棉。

其他大量輸出的國家，如加拿大，澳洲，布加里亞，匈牙利，羅馬尼亞，及南斯拉夫政府，對於小麥生產者都直接或間接加以津貼；統制或實際幫助國內的運銷組織，且與若干輸入市場，進行特惠待遇的談判。這類談判的結果，如匈牙利，羅馬尼亞，南斯拉夫和法，奧間，匈牙利與德，意之間，成立了一種協定；同時哇太華會議，給予加拿大，澳洲小麥輸入英帝國時比別國每四分之一噸減少二仙令的特惠關稅。

輸入國家政府所採的對策，為減少外國小麥的輸入，增加國內的消費，維持國內的高價格，和強制採用本國的國產。德國，法國，意大利一九三〇——三二年的種麥畝數，比起一九二七——二九的平均數，幾乎增加了百分之一〇，自一九二九年以來，意大利對於麥的輸入稅增加了百分之四二五，法國增加了百分之六〇，德國增加了近百分之三〇〇，捷克增加了百分之八〇。除此以外，各國更採取嚴格的軋製麵粉條例，增加軋製麵粉時應用本國所產小麥的定額。一九三三年春，法國法律規定，軋製麵粉必須用百分之一〇〇的國產麥，在德國規定的定額為百分之五五——九七。對維持價格一事，法，意，德政府曾採用過各種對策。政府用津貼農民和農民合作組織的方法，以鼓勵私人機關的儲藏產麥。政府復利用國家統制的農業信用制度，向農民信用放款。一九三三年七月法國政府鑒於是年麥產的大熟和存貨堆積，通過了一個極廣泛的法律，以保護國內的市場。這條法律所包括的重要條項為規定一個可使農民維持來年度生活的最低價格，成立一輸出獎勵金制度，規定政府收買及儲藏產麥，並授予政府以關於耕地畝數，可有收穫量及軋製數量的詳

盡報告，用爲決定將來政策的根據。同日，意大利政府增加碾製麵粉應用本國麥的定額，自百分之九五增至百分之九八，並宣稱來年仍將繼續採取獎勵儲藏的制度。

各國採取國家主義政策的結果，使一九三三年的國際局面益發來得嚴重。據現有的材料，單是一九三三年八月一日以前之世界小麥存貨，將達近一，一一三百萬英斗的新紀錄，比一九三二——三三年增加了一〇〇百萬英斗。一九三三年歐洲幾個輸入國家的產麥量，據估計比一九二七至三一年的平均數，要超出一七五百萬英斗。許多專家都看得很清楚，要解決這一個問題，唯一的方法是撤除阻止消費的貿易障礙和放棄增加種麥田畝的計劃，但要做到這一步，非有待於成立國際協定不可。

國際的統制 國際協定的是否能夠成立，很明顯要看生產國家和消費國家能否開誠布公共同合作而定。在一九三三年八月各國於倫敦最後簽訂了一個國際協定以前，有些輸出國家尤其是澳洲和阿根廷，明白表示過，除非他們確信歐洲小麥進口國家真的在減低關稅壁壘，真的放棄了擴張國產的計劃，他們是不願對生產或出口加以任何限制的。所簽訂的協定，已簽字的共有二十二個國家，包括主要的小麥生產國家和消費國家，其重要規定如下：

簽約的四大輸出國家同意，假定一九三三年八月至一九三四年七月的世界小麥進口要求總數爲五六〇百萬英斗，即根據此數來分配四國間輸出的定額；並且也同意限制他們自己一九三四——三五年的生

產量，除了平常供國內消費之外，其最高數量要比一九三二——三二年平均畝數的平均產量減百分之一五。多瑙河諸國互相同意，將他們在一九三三——三四年的共同輸出數限制不超過五百萬英斗，在一九三四——三五年不超過五〇百萬英斗。蘇聯祇同意於限制的原則，至限制的數字，須與其他輸出國家談判而定。現在除蘇聯外全體同意的定額分配如下：

第二十二表 一九三三年國際小麥協定所規定的小麥輸出分配額
(註二三)(單位百萬英斗)

美國	47
加拿大	200
澳洲	105
阿根廷	110
蘇聯	37

凡輸入要求有超出時，即由美國與加拿大分受。輸入國政府同意，對產麥的畝數和生產的增加，停止鼓勵；俟麥的價格在世界市場中至每石為六三·〇二金分並維持有十六星期的時間，即開始減低關稅；如果將來世界小麥價格上漲，即進行減低一九三四——三五年碾製麵粉的定額比例，減低至以能維持現有種麥面積所產的國內市場為止。此外復成立了一個小麥顧問委員會，以監視協定的執行。

這個協定，對於世界的需求情形能夠調適到何種程度，能夠穩定價格到何種地步，現在尙不能遽下判斷。但如果要估量它實現其直接目標的可能性，有各種因素是不可不考慮的。自一九三二——三三年小麥的生產和消費估計以及和現有的存貨看，無論美國和加拿大如何減少產

量，一九三三——三四年的存貨似乎仍會達到有紀錄以來的最高數。協定所規定的限制，祇限於輸出而不限於生產，蘇聯一方面連輸出一點都未曾解決，一九三三年底莫斯科政府要求輸出額為七五百萬英斗。一九三三年底，麥在世界市場的價格，約在五〇金分左右，所以要各國開始減低關稅，還得有一次重要並且持久的增加。至於限制應用國產小麥定額的減低，須等到一九三四——三五年纔施行，而且對於現有用人為鼓勵而擴張的現有畝數，並無減少的規定。（註二四）

第五節 棉花

生產 世界各國，幾乎都使用棉織品，但世界全部棉花供給的百分之八〇至九〇，是由五個主要國家所生產的。美國通常所產，占全世界全部產量的百分之五〇至六〇，其所占地位的重要，要遠過於其他的商品。此外的產地，依重要順序而言，為印度，中國，蘇聯和埃及。第八表說明太平洋沿岸各國棉花的生產情形和戰後世界全部的生產狀況。

第二十三表 一九二一——二五年（平均數）及近年太平洋區域與世界的植棉面積及生產量（註二五）

	面積（千頃）		生產（千瓦克 quintals）					
	1921至 25年 (平均數)	1930/31 至1931/ 32年 (平均數)	1921至 29年 (每年平 均數)	1928— 29年	1929— 30年	1930— 31年	1931— 32年	1932— 33年
太平洋區域								
美國	15,223	16,468	24,972	31,390	32,143	30,206	37,066	27,594
印度	9,643	9,600	9,805	10,491	9,513	9,478	7,303	8,194

中國(一)	1,889	1,944	4,379	5,344	4,587	5,326	3,869	4,894
蘇聯	312	2,164	640	2,545	2,773	3,446	3,997
墨西哥	131	129	406	604	533	385	449	188
祕魯	114	127(二)	432	487	656	519	439
日本	2	1(三)	4	2	2	1	2
朝鮮	164	191	260	325	301	324	219	275
澳洲	15	9	17	11	23	21	8
其他重要區域								
埃及	716	707	2,950	3,625	3,833	3,718	2,791	1,886
巴西	578	581(三)	1,231	1,196	1,267	1,022	1,208
世界(四)	29,800	33,600	46,400	58,100	57,600	56,400	59,700	50,000

(一)華商紗廠聯合會估計(二)一九二九—三〇年(三)一九三〇—三一年(四)估計

各地所產棉花的品質和纖維的長短都不相同，因之製成的棉紗和綿織品的精緻程度亦互異。世界的棉產，可以分成爲長纖維，短纖維，及中纖維三類，其分佈如下：(註二六)

纖維的長短	生產的百分比	生產的區域
短纖維	百分之二〇	主要產地爲 <u>印度</u> 和 <u>中國</u> ， <u>美國</u> 亦產一小部分。
中纖維	百分之七〇	<u>美國</u> 佔絕大部分，次要的來源爲 <u>墨西哥</u> ， <u>蘇聯</u> 和 <u>印度</u> 。
長纖維	百分之一〇	主要產地爲 <u>埃及</u> ， <u>祕魯</u> ， <u>巴西</u> 和 <u>美國西部</u> (Texas 及 Oklahoma 兩州)亦產一小部分。

美國棉花的所以佔有重要的地位者，因爲美棉的特質，適於紡成特種的紗線，大部分的棉織品正頭即由此種棉紗織成。東方各國所產的棉花大多粗劣不滑，纖維又短，不適於紡織精緻的紗線之用。

一九三一至三二年各種纖維組重要產地的產量和百分比，可見下表：

第二十四表 一九三一——三二年各纖維組重要產地棉花生產的比率（計二七）

區 域	全部產量 (單位一千包, 每包 500 磅)	$\frac{7}{8}$ '' 以下者 百分比(細滑)	$\frac{7}{8}$ '' 至 1'' 百分比	1'' 至 $1\frac{1}{8}$ '' 百分比	$1\frac{1}{8}$ '' 至 $1\frac{3}{8}$ '' 百分比	$1\frac{3}{8}$ '' 以上 百分比
太平洋區域						
美國	16,800		6	68	21	5
印度	3,360	3	66	31		
中國	1,100	25	68	7		
其他區域						
埃及	1,431				72	28
非洲其他部分	303			32	66	2
南美洲	883			21	24	11
世界	26,397	2	15	51	20	2

消費 同別的原料一樣，棉花市場也深受慢性的消費不足之苦，為最大棉花輸出國的美國，所受影響更加來得深重。平均每年世界棉花市場的供給量，約為一三,五〇〇,〇〇〇包，其中美國供給八,〇〇〇,〇〇〇包。惟近年來美國棉的優越地位，已見動搖。美棉因受害蟲 (boll weevil) 的損害，品質退步，結果乃使美棉與東方各國所產棉花，競爭更加激烈。世界棉花的消費量，根據一九二八年的最高紀錄跌去了百分之一〇，但世界美棉的消費量卻跌去了百分之一八。第二五表說明過去十年美棉與別種棉花在世界棉織廠消費中所佔地位的比較。

最近十年來，世界棉花消費的地理分佈，曾有劇烈的變遷。歐戰時和戰後：日本，印度，中國的紡織業，都有迅速的發展，結果使亞洲方面

棉織廠家消費棉花的百分比，有所增加。自從世界經濟恐慌以後，西方各國一般的消費減少，這種趨勢也越來得明顯。而中國的貶低銀價和日本的貶低日圓，通貨膨脹的影響更促進了中日紡織業的發展。

第二十六表說明世界棉花產量與消費百分比分配的變遷：

第二十六表 一九一三，一九二七，一九三〇，及一九三二年各國或各地全部紡錘數和全部生棉花消費數的百分比(註二九)

	紡錘數百分比				生棉花消費的百分比			
	1913	1927	1930	1932	1913	1927	1930	1932
英國	39	36	34	33	19	12	10	11
其他歐洲國家	30	28	30	31	34	28	32	28
美洲(主要為美國)	24	25	24	23	28	31	37	26
亞洲(主要為中國，日本，印度)	7	11	12	13	19	29	31	35

棉花消費的地理分配雖稍有變動，但一九三二年的消費總數比起一九一三年來卻要略低一些。加上生產的劇烈增加，結果造成了許多為棉花生產者必得應付的問題：如貿易總額的減低，價格的降落，存貨的增加等。二十七表說明一九一三年與戰後太平洋各國和其他重要區域及世界全部的生棉消費情形。

太平洋各國的棉花貿易 美國和英屬印度是世界最大的棉花輸出者。自一九三〇年起，日本超過英帝國而占輸入的第一位，中國的輸入在世界棉花市場中所佔的地位亦日加重要。這種情形，可以在第二十八表中看出。

第二十七表 一九一三年，一九二二—二五年（平均數），及一九二八—三二年

太平洋各主要國家及世界其他部分的棉花消費量（註三〇）（單位千包）

國別	1913	1921—25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百分比	
		平均數						1921—25	1932
美國	5,483	5,869	6,834	7,091	6,106	5,263	4,847	28.1	21.7
日本	1,435	2,179	2,570	2,695	2,855	2,575	2,769	10.4	12.4
中國(一)	1,037	1,627	2,087	2,336	2,297	2,329	2,254	7.8	10.1
印度	1,843	1,890	1,675	1,682	2,105	2,140	2,700	8.6	12.1
加拿大	131	191	240	255	207	188	196	0.9	0.9
英國	4,644	2,810	3,125	3,195	2,615	1,990	2,386	13.4	10.7
歐洲大陸	7,514	5,362	7,946	7,902	7,911	7,038	6,280	25.6	28.1
其他國家	913	1,098	1,063	726	1,113	965	895	5.2	4.0
世界	23,000	20,926	25,540	25,882	25,209	22,488	22,327	100	100

(一) 中國紗廠消費棉花數，按華商紗廠聯合會估計，其手工所用棉花，尚無精確統計，據華商紗廠聯合會估計，國內所產棉花的百分之十五，是為土織機所用的。

第二十八表 一九二九—三二年主要輸出國及輸入國的棉業貿易 (註三一)

(單位千包每年以七月一日起計)

	1929年		1930年		1931年		1932年	
	輸入	輸出	輸入	輸出	輸入	輸出	輸入	輸出
輸出國								
美國	447	7,963	257	6,984	123	7,334	135	9,606
印度	57	2,154	88	3,250	117	3,270	388	3,152
輸入國								
日本	3,110	0	2,859	0	2,777	0	3,370	0
中國	678	251	928	220	1,222	213	1,312
英國	3,168	0	2,648	0	2,172	0		
法國	1,669	108	1,640	50	1,664	49		
德國	1,755	353	1,780	393	1,645	358		
世界(一)	13,706	14,067	12,695	12,648	11,530	12,141		

(一) 總共包括二十三國

日本 日本 生棉花的供給，完全倚賴於印度，埃及，美國和中國諸國。一九三三年六月印度政府通過了一個對日棉織品的禁止稅率，於是日本的棉織業界即宣布抵制印棉，以資報復，這樣一來，更促進了日本增加輸入品質較佳的美棉那種本來已經很顯著了的趨勢。第二十九表按照輸入的來源，說明日本一九一三年，以及一九二四至三二年的生棉消費情形。

第二十九表 一九一三年及一九二四——三年日本消費棉花量
(依照輸入的來源單位百萬鎊)(註三二)

年 份	印 度	美 國	中 國	埃 及	全部(包括其他)
1913	434.7	202.4	46.4	16.7	712.1
1924	564.0	282.2	58.9	36.2	969.0
1925	640.0	380.0	47.2	34.7	1,133.9
1926	664.7	486.5	20.0	43.6	1,236.9
1927	551.6	562.1	15.8	39.4	1,189.1
1928	514.9	515.8	61.4	37.2	1,149.3
1929	648.5	570.1	29.2	43.3	1,314.0
1930	627.7	468.9	11.4	25.6	1,171.5
1931	634.6	602.3	94.1	37.8	1,472.7
1932	361.6	1,201.4	70.2	42.2	1,681.6
一月至四月1933	83.4	137.8	5.0	4.7	179.5

日本的紡織業者豫計，要是西摸拉會議(Simla)談判的結果，不能減低印度的稅率，他們就要預備自波蘭，土耳其方面輸入來代替以前印度輸入的低級棉花。日本拓殖省也有一個十年計劃，準備在中國的瀋陽附近進行植棉，預計每年的產額為二,五〇〇,〇〇〇磅。

日本抵制印棉的影響，從第三〇表中，很明顯的可以看出。下表即

表明一九三三年一月至八月間印棉輸出的方向。

第三十表 一九三三年一月至八月印度棉花輸出的方向(三三)
(單位千包)

	全 部	輸 向 日 本	輸 向 歐 洲
一月	266	163	95
二月	374	234	119
三月	316	176	101
四月	290	159	96
五月	232	126	92
六月	308	156	130
七月	214	99	86
八月	170	17	121

中國 中國的棉花大抵植於黃河及長江流域，後者(即中部)所

第三十一表 一九一九——二〇至一九三——三二年中國的
植棉面積及棉花生產量(註三四)

年 份	面積(單位千畝)	生產量(單位千擔)
1919—20	33,638	9,028
1920—21	28,327	6,750
1921—22	28,216	5,129
1922—23	33,465	8,310
1923—24	29,554	7,145
1924—25	28,772	7,809
1925—26	28,121	7,534
1926—27	27,350	6,244
1927—28	27,610	6,722
1928—29	30,644	7,930
1929—30	32,955	7,027
1930—31	34,183	6,461
1931—32	28,809	6,446

產約占棉花市場的三分之二。自一九一八年以來，以水災和連續的戰亂之故，棉花生產略見減少，但因為有若干有利的要素，使生產不至於跌到本來會跌到的那種程度。本國棉織業的劇烈發展，對棉花的需要亦亟為增加，頗有許多土地新闢以植棉的，尤其在江蘇與湖北兩省。第三十一表，說明自一九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一——三二年中國的植棉畝數和產量。

許多年來中國一向是棉花的輸出國家，一九一九年的棉花的淨輸出達八三三,〇三七擔之多，但自那年起，卻變成了一個完全的輸入國家。這種變遷有兩個原因：第一，內戰不時發生，國內的產量減少；第二，國內棉織工業的發展，本國的需要增加。中國產棉，品質劣弱，祇宜於作價廉的棉織品之用，輸出大抵以向日本為多。近年來，品質較佳的高級棉花的輸入額，常在增加，主要自印度及美國輸入。因為美棉價格的慘落，使中國在一九三一年能打破歷來的輸入的紀錄。

第三十二表 一九三〇——三一年中國輸入棉花的數量和價值（按照輸入國家分類）（註三五）

	1930 年		1931 年	
	數量 (千擔)	價值 (千海關兩)	數量 (千擔)	價值 (千海關兩)
美國	1,288	58,682	2,683	109,955
印度	2,135	72,127	1,912	66,247
其他	31	1,455	57	2,848

美國 在歐戰以前，美國棉花的生產和消費，比較來得很調稱，同時美國的棉產常為世界市場中的主要原素。一九二〇年——二三年，美國

棉花歉收，別國即乘此獎勵本國的棉花生產，美國也在得克薩斯和俄克拉何馬兩州 (Texas, Oklahoma) 另闢植棉的新地，結果乃使生產能力大大的增加。接着最近幾年連續的熟年，適逢其會，加上消費的減少和貿易的降落，結果乃使棉花的價格慘跌，以及有大批剩餘現貨的堆積。第三十三表說明一九一三年以及戰後美國棉花的供給和分配情形。

第三十三表 一九一三——一四年及一九二〇——二一年至
一九三——三二年美國的棉花統計(註三六)(單位包)(一)

每年自八月一日起	生產量	存貨	輸入	全部供給量	消費量	輸出	年底積貨
1913—14	13,983	1,511	261	15,755	5,577	8,655	1,366
1920—21	13,271	3,563	226	17,060	4,893	5,745	6,534
1921—22	7,978	6,534	363	14,875	5,910	6,184	2,832
1922—23	9,729	2,832	470	13,031	6,666	4,823	2,325
1923—24	10,171	2,325	292	12,788	5,681	5,656	1,556
1924—25	13,639	1,556	313	15,508	6,193	8,005	1,610
1925—26	16,123	1,610	326	18,509	6,456	8,051	3,543
1926—27	17,755	3,543	401	21,699	7,190	10,927	3,762
1927—28	12,783	3,762	338	16,883	6,834	7,540	2,536
1928—29	14,297	2,536	458	17,291	7,091	8,044	2,312
1929—30	14,548	2,312	378	17,238	6,106	6,690	4,530
1930—31	13,756	4,530	108	18,394	5,263	6,760	6,370
1931—32	16,629	6,370	132	23,131	4,866	8,708	9,678

(一) 每包約等於五三〇磅

從表中可以看出，一九三二年美國生棉的輸出量，比較一九三一年增加了百分之三一，但平均每磅的輸出價格則跌為七.二分，卻是打破紀錄的新數字。美棉的主要市場見下：

第三十四表 一九三一年美棉的主要市場

(單位千包)

日本	2,240
德國	1,735
英國	1,487
法國	811
意大利	697
中國	586
西班牙	322
印度	188

美棉需要的突然增加，乃是因爲一、別國歉收，二、價格跌落，三、日本抵制印棉的結果。這幾個因素沒有一個可說是永久的，所以除非採取農業整理局和農村信用局的方策，美國的棉花剩餘問題，仍舊不會解決。這種方策的內容可以概括如下，至於其效率如何，現在尙無從加以判斷。

農業改進法規定政府機關所有的棉田，須一起轉售於農業部，必須在一九三六年三月一日以前加以整理。這個法案經過最後的修改，授農業部長與棉花生產者訂立契約之權，契約規定凡自願減少產量的生產者，可以自由選擇購買政府所有的土地，加上恩給費。

第六節 棉織工業

各國的生產情形 遠東的工業革命，在日本，中國，印度的棉織工業及貿易的發展上，最有顯著的表現。因爲棉織工業的發展，纔使東方國家與西方國家間的商業勢力平衡，尤其使英國與日本印度間的平衡，發生了大變動。最近這種情形，也可以從印度與日本的關稅戰，和英國

對它所認為日本的非法競爭的劇烈反對中看出，但要之，這也不過是一種自歐戰以來便已經急轉直下的程序，至今日達到了頂點而已。

在第三十五表中，說明各國紡錘數的分配情形。表中對於蘭開夏 (Lancashire) 紡織工業的衰落和與之對立的日本和中國的發展，只能給讀者以一個不完全的概念。蘭開夏的紡錘數，在一九一三年佔世界紡錘總數的百分之三九，現今雖仍占有世界總數的三分之一，但其中有許多恐怕將來永遠不會再加使用。歐洲其他國家，仍常保持世界總數的百分之三十，美國大約佔百分之二四左右，而亞洲各國的所有紡錘數，卻自百分之七增加至百分之一三。如果我們從生棉花的消費看，亞洲各國紡織業的發展情形更加明顯，一九一三年亞洲各國生棉花的消費佔世界的百分之一九，至一九三二年增到百分之三五，而同時蘭開夏則自百分之一九降落至百分之一一。就是如此，仍不足以表明變遷的充分意義，因為它仍舊忽略了一個事實：即印度與中國所產的許多生棉花，尤其是棉紗，大多為本國國內手搖機所吸收，加入國際競爭中的數量比較甚小。同時它也忽略了還有一個事實：蘭開夏的紡織業與歐洲其他國家和美國的不同，通常絕對要靠國外市場來維持，歐戰以來，約有百分之八五的棉織品輸出國外，即在一九三〇年，輸出的比率仍佔百分之八〇（其中百分之七二以方碼計算）。所以，整部的蘭開夏的衰落和亞洲的勃興史，祇有從貿易及生產數字兩方面加以研究，纔能有適當的瞭解。

第三六表及三七表，說明棉紗與棉布的生產情形，從表中可以看出，在棉布生產中，美國占首位，雖則美國棉布向外輸出者比較很少（一九

第三十五表 一九一三，一九二四—一九二九及一九三三年主要國家所有紡錘數(註三七)(重復和廢置者不在內單位一千)

	1913年	1924年(至七月)	1929年(至七月)	1933年(至七月)
英國	55,652	56,750	55,917	50,167
美國	31,505	37,756	34,829	31,255
日本	2,300	4,825	6,530	7,965
中國	983	3,300	3,602	4,493
印度	6,084	7,928	8,704	9,508
蘇聯	7,668	7,246	7,465	9,200(-)
世界	143,449	158,819	164,211	159,055(-)

(一) 估計

一三年為四八七百萬方碼，一九三〇年為四一六百萬方碼)。日本與印度的總產量近乎相等，不過應該記着的，一、大部分的印度棉布是由手搖機所織造的，而日本由手搖機所織造者則甚少；二、印度為滿足國內需要，每年有一大筆的淨輸入，而日本則同英國一樣，具有極大的可供輸出的剩餘。在第三十七表中，可以注意的，日本產的棉布，闊不及十五英寸者，幾乎完全供國內消費。一九二九年日本的輸出數佔全部產額的百分之四三，其所產棉布，幅闊在十五英寸以上者占百分之六四。

第三十六表 一九一三——一九二四及一九二九——三二年主要各國的棉紗生產(註三八)(單位百萬磅)

	1913年	1924年	1929年	1930年	1931年	1932年
英國	1922	1,395	1,270	1,047
印度	683(1913—14)	647	813	867	935
中國	225(約計)	590	943	982
日本	607	829	1,117	1,010	1,027	1,124
美國	2,171(1914)	2,888

第三十七表 一九一三,一九二四及一九二九—三一年主要各國
的棉布生產量(註三九)(單位百萬碼)

		1913年	1924年	1929年	1930年	1931年
英國	出售的布疋	8,044	5,543 5,977		3,179 3,373	
美國	幅闊十二英寸的織布			8,542	6,304	6,388
日本	幅闊十五寸及十五英寸以上者		1,586	2,790		
	幅闊十五英寸以下者		1,556	1,274		
	全部	417	3,142	4,060		
印度棉布	工廠	1,136	1,701	2,419	2,561	2,990
	手搖機	1,184	1,256	1,351	1,322	1,372
	全部	2,320	2,957	3,770	3,883	4,362

中國棉布的生產數量,雖則很大,但無從確實曉得。據華商紗廠聯合會的報告,一九二五年棉布生產為四百萬匹,至一九三〇年增至一四·八百萬匹。據一九三〇年英國棉織業聯合會調查團所估計的數字,一九一五年為四五(百萬碼);一九二五年為一二〇;一九二九年為五九〇。

據調查團估計,中國全部棉紗的消費,工廠僅佔五分之一,其餘五分之四皆供內地手織機所用。方顯廷博士在一九三〇年有同樣的估計,在中國全部九六一百萬磅棉紗消費中,有七五四百萬磅或百分之七八·五供手織機所用。把手織機生產的棉布與所用棉紗的比額,作為與工廠相同;凡棉紗不為工廠所用或輸出國外者,作為皆供手織機所消費,根據

這個不十分確定的假定而得的約略估計，一九二九年中國手搖機所產棉布，約在二〇〇〇至二五〇〇百萬碼之間，比印度的手織機的產額要大的多。

棉織品的國際貿易 國際貿易的統計表中，顯示有亞洲新興棉織工業所經過的幾個顯著的階段。在第一個階段，蘭開夏向中國與日本大量輸出棉紗與棉布，接着因其他國家和日本的紡織業的發展，蘭開夏對遠東的棉紗輸出量逐漸低落，發生了很可注意的變化。日本和印度開始自行供給本國的粗質棉紗的需要，同時進行奪取中國市場中的英國商業。接着中國的市場，在棉紗方面幾乎成了完全獨立，無待於外國的供給，反之同日本印度一樣，甚而開始有小量的輸出 雖則中國在棉布方面仍有大量的輸入。

同這個棉紗的趨勢在時間上稍後而平行的，棉布布疋的貿易也發生了同樣的劇變。一九三〇年中國輸入貿易的十分之九，都自蘭開夏而轉到了日本的手裏。同時中國棉織廠（其中有許多是受日本所支配的）的產額，有上面所述的發展。在印度方面，至一九二九年止，蘭開夏雖尚能應付日本的競爭，但因印度本地棉織品生產的發展，銷數終於不得不大跌。一九一三至一四年之銷數為三，一〇〇百萬碼，至一九三一年竟跌至三八四百萬碼。印度和中國都發展成了一個小小的品質較劣棉布布疋的輸出貿易。

自從世界經濟恐慌發生，又發生了一個重要的變遷。日本在印度方面同英國的競爭，較前大為劇烈。不管印度稅率的增加，以及英國具有

一小部分的優先輸入的權利，一九三二年的日本輸入印度的總額，幾幾乎同英國相等。在蘭開夏的眼裏覺得尤其可怕者，即日本的向其他市場的擴展，例如向埃及，南非及荷屬印度方面輸出。中國的市場，因為一九三一年來反日運動不買日貨之故，有一小部分的輸入自日本轉至英國手中，雖增加的絕對數量至微，暫時總算一個例外。日本的輸出商在中國本部方面所受的損失，因在偽滿州國方面輸出量大增，得到一部分的補償。不過無論如何，日本在中國方面貿易的減退，畢竟是夠嚴重的，據有些觀察的人說，這樣一來，也許使日本更加猛烈向非洲，印度，和荷屬印度市場擴展。

第三九表說明棉布的全部的輸出狀況，從表中可見近來日本棉布輸出的擴展程度，在一九三二年中，日本已經無疑成爲世界的最大輸出者，英國的輸出總數爲二，〇三一萬平方碼，而日本則爲二，〇八七百萬平方碼。表中也可看出英日兩國在棉織業貿易中所佔的優勢。

第三十八表 一九一三年一九二四年及一九二九——三〇年主要各國的棉紗輸出（註四〇）（單位百萬磅）

	1913年	1924年	1929年	1930年
英國	210	163	167	137
印度	198	37	25	
中國	0.2	20	47	46
日本	181	108	27	24
美國	14	27	18

第三十九表 一九一三，一九二四及一九二九——三三年主要各國全部棉布的輸出量（註四一）（單位百萬碼）

	英 國	美 國	日 本	印 度
1913 年直碼	7075	487	205	89
方 碼	6862	473	199
1924 „ „	4444	478	950	176
1929 „ „	3672	564	1991	146
1930 „ „	2407	416	1572	103
1931 „ „	1716	367	1414	99
1932 „ „	2197	2032	82
1932 „ „	2031	2087

英日棉織業的競爭 日本棉織業貿易的激劇擴展，以及英國工業停滯（見上表）的原因，已屬盡人皆知，雖則大家對於各種原因中，那一種因素最重要，那一種因素比較不重要，尚無一致的意見。無疑，日本的工業具有更完密的組織；它不像蘭開夏那樣，一向承受有熱烈的個人主義傳統思想，以至於工業內各部門有極端的專化，反之而是一個完整的嚴密的結構。日本的紗織聯合會掌握着全國百分之九五的棉紗生產，以及約全國一半的棉布產額。至於所有權一事，則同樣也有很大的集中：四個組織擁有了百分之九二的工廠，二，八四〇，〇〇〇的紡錘，和三三，〇〇〇架的織機。百分之八〇的生棉花輸入，操之於三個公司之手。整個棉織業的經營，自購買和輸入原料起，以至於紡織，渲染，印花，和輸出，都是密切關聯着，大抵為三四大金融資本組織所支配。

在技術方面，也公認日本有若干點要優出於它競爭的對手英國，尤其在品質較次的棉布生產上。蘭開夏因為資本設備過鉅，以至於一般無

餘力採用新的機器，而日本則能夠採用自動織機和其他各種節省勞力的設備。日本的採取兩班制(two shift system)，使資方更能充分發揮機器的效能。並且，某種技術的程序，如渲染和將印度棉，中國棉，美棉加以滲雜，日本人具有一種獨特的技巧。除開這種優點之外，日本支付的勞工費用，縱包括各種間接形式的報酬如米貼，居住和醫藥津貼等在內，無容多疑要比蘭開夏的水準為低。反之，在生產的某幾方面，日本的勞工費用又要比中國和印度的棉織工廠高些。因之，日本的資本家，一面爲了想利用這一種比較低廉的成本，一方面想在日漸在增高的關稅壁壘以後，成立一個由日本所支配的工業，就大量投資於中國的棉織廠。一九三〇年，日本行家占有在工作的中國紡錘的百分之四〇，占全部棉紗出產的三分之一，占機製棉布的一半，在華的投資額爲一四九百萬元（華幣），而中國棉織工廠的資本額僅爲一二七百萬元，英國的資本額爲一二·五百萬元。

一九三一年來日本棉布輸出的大量，一般都歸之於日元的跌價所致。日本在一九三一年底，在輸入商以低價購進大量美國棉花以後，（幾乎可供兩年之用），遽即廢止金本位。就是後來補充美國棉花時，值美棉的價格，依舊很低，因之日本輸入商的成本增加，要比預料者爲低。同樣，因爲一九三三年三月美國貨幣的貶價，更減少了意料中的日本輸入棉花的成本增加。日元的跌價，遠較金鎊的跌落爲甚，結果使日本對於那些保持金本位的市場如荷屬東印度羣島，以及對於那些同金鎊有關的市場如印度，馬來亞，和非洲的一部，在匯兌上大占便宜。這一點，便是

英國商人盡力抗議，斥日本的競爭為不正當不公平的一個主要理由。

印日棉織業的競爭 這種衝突，形式上表現得最嚴重的，則為一九三三年的印日貿易戰。一九三〇年四月以來，印度的輸入稅率有過幾度提高，提高到百分之二〇，同時初次宣布百分之一五的特惠稅率。至一九三一年四月，兩者都又增加了百分之五，以後在一九三一年九月，一九三二年八月，都有所增加，最後一般的稅率增至百分之五〇，特惠稅率增高至百分之二五。一九三二年，由於日本向印度的輸出大增，而印度生棉花向日本的輸出卻因日本向美國的大批購進而減少，因而使印度反對日本棉織品傾銷的呼聲，也日高一日。印度政府爰於一九三三年四月十一日，照會日本六個月後廢止印日間的貿易協定。同年六月六日，一般的稅率提高到百分之七五，而特惠稅率則保持百分之二五不變。

第四十表 一九一三年，一九二四年及一九二九——三三年英國棉布的輸出（按照輸出的地點單位百萬方碼）（註四二）

輪 向	1913		1924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直碼	方碼						
印度	3,057	2,965	1,641	1,374	778	390	599	486
埃及	267	257	199	151	118	71	82	64
海峽殖民地	131	127	59	79	28	19	36	26
荷屬印度	305	295	136	120	70	39	44	21
香港	143	139	60	39	19	39	53	19
中國	573	557	232	150	42	42	73	34
全部輸出	7,075	6,862	4,444	3,672	2,407	1,716	2,197	2,031

六月十三日日本紡織業聯合會決議抵制印棉以資報復，最後因雙方同意，決定由日本，印度，英國三方棉織業的代表在西漠拉（Simla）

舉行會議，解決一是，抵制運動得告中止。會議於九月二五日舉行，歷經翻覆，一直拖延到一九三四年一月三日，纔成立了一個協定，規定對於平織未加工的棉布稅率為百分之五十或一鎊伍五安拉(annas) 又四分之一；其他棉布為百分之五十。對英國貨品的稅率仍保持百分之二五。

協定的第二部分，為雙方貿易的定額分配，規定日本棉織品的輸入平均每年為三二五百萬碼，規定以日本向印度每年購進一百萬包生棉花為條件。有效期至一九三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如果日本減少購買印棉，則根據上面的分配基準，每減少棉花一萬包，即減少日本棉織品輸入二百萬碼，同樣如果日本每多購棉花一萬包，即得多輸入棉布一。

第四十一表 一九一三，一九二四及一九二九——三三年日本棉織品的輸出（按輸出地分，單位數量百萬方碼；價值百萬日元）（註四三）

		1913	1924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印度	數量	67	140	581	404	404	645	451
	價值		47	109	61	50	81	
埃及	數量	55	107	109	104	195	210
	價值	17	24	21	15	27	
中國	數量	130	415	531	436	239	194	113
	價值		138	150	87	43	38	
香港	數量	9	50	85	106	63	23	27
	價值		19	21	18	10	4	
關東租借地	數量	40	40	56	45	37	89
	價值		16	15	9	6	16	
荷屬印度	數量	2	85	193	183	212	352	422
	價值		37	42	28	28	50	
海峽殖民地	數量	2	14	29	45	41	82	90
	價值		7	6	6	5	11	
輸出總計	數量	205	950	1,791	1,572	1,414	2,052	2,088
	價值	34	327	413	272	199	289	383

五百萬碼，惟總數不得超過每年四〇〇百萬碼進口。棉布定額的分配，規定如下：平織未加工布佔百分之四五，印花未加工布佔百分之一三，漂白白布佔百分之八，雜色布佔百分之三四。這種區分的小加變更是可以的，上半年度的輸入定額，（以二〇百萬為度），可以移轉到下半年度。（註四四）協定雖則簽字了，但日本國內許多棉織業商人，依舊表示憤慨不滿。日本紡織業聯合會的分子，對於輸出定額的分配，幾乎馬上就發生糾紛。

在荷屬東印度羣島，同印度一樣，因為一九三二年至三三年日本貨輸入的擴張，惹起了當地人的要求限制日貨的運動。一九三四年正月，日本新聞紙傳說，對於東印度羣島也有訂立棉布輸出定額的可能。

（註四五）

第四十二表 印度各代表年分的棉布供給情形（註四六）（單位百萬方碼）

每年至三月 三十一日止	印 度 的 生 產 量			輸 入 量		
	棉織廠產	手織機產	共 計	自 英 國	自 日 本	輸入共計
1913-14	1,164	1,069	2,232	3,104	9	3,197
1914-15	1,136	1,184	2,320	2,378	16	2,446
1924-25	1,701	1,256	2,957	1,614	155	1,823
1929-30	2,419	1,551	3,770	1,248	562	1,919
1930-31	2,561	1,322	3,883	523	321	890
1931-32	2,990	1,372	4,362	384	340	776
1932-33	3,170	597	578	1,225

第七節 羊毛

羊毛為紡織工業中第二種最重要的原料。世界的供給量，一大部分都出自太平洋區域。無論從羊的數量言，或從羊毛生產的總數言，澳洲都

佔世界的第一位。畜羊數次多者爲蘇聯，美國，南非聯邦，阿根廷，中國及新西蘭；生產總數次多者爲美國，蘇聯，南非聯邦和新西蘭。此外雖則尚有別種動物的纖維質，如小亞細亞及北印度產的山羊毛，駝毛，但因爲它們比較不甚重要，所以沒有把它們一併核算在內。

羊的數量 最近與最近前兩次，各國所畜羊數的估計，見第四十三表。像前面已經指出過的，如果以全世界來論，南非聯邦次於美國佔第四位，阿根廷佔第五位。印度全部，依照一九三二年的數字，應該佔第六位，但如把英屬印度與土民政府分開，那兩者就都要比中國與新西蘭低。中國畜羊數，如果採取較大的估計，作爲四千五百萬頭，即比印度全部多出約七百萬頭。

第四十三表 一九〇九——一三年（平均數）一九二——二五年（平均數）及一九三二年太平洋各國的畜羊數（註四七）
（單位一千）

	1909—13年(平均數)	1921—25年(平均數)	1932年
澳洲	89,008	85,556	110,568
加拿大	2,208	3,027	3,608
中國	25,951	………	35,000(1)
荷屬印度		1,030	1,408
新西蘭	23,996	23,382	28,692
非列賓	96	260	395(2)
蘇聯	111,051(3)	93,569	89,860
美國	43,235	37,215	53,912
全世界	687,100	633,400	

(一) 帝國市場委員會，羊毛業調查

(二) 一九二八年數字引農業年報

(三) 一九一六年

從每頭羊身上，平均可得羊毛三鎊至近九鎊。因之，羊的種類是非常重要的，凡螺角羊及異種交配的羊，產毛都很豐富，而土羊則不是沒有毛，就有也很少。從產毛豐富的螺角羊及異種羊交配的羊身上所得的羊毛，品質最爲精良，可以作爲織物之用，從土羊身上所得者，質劣而短，或者竟至無毛可獲。不過在決定羊的種類時，還有另外一個重要的因素，即羊不僅僅供給毛，而且也供給肉。自從十九世紀末葉，商業的冷藏法成爲事實以後，那些多肉的羊的價值，就大爲提高。所以，自一八五〇年來，一般傾向於更好的既能產毛又能供給肉的交配種，它的毛雖則多少要比螺角羊差些，但肉質卻要好得多。把肉與毛合起來而論，價值自要比單產羊毛的螺角羊或祇能供給肉的土羊爲大。

大體說，螺角羊祇在澳洲，美國，南非聯邦佔優勢，交配種羊以新西蘭及南美洲爲多，產毛甚少的羊以亞洲大陸和荷屬印度爲多。(註四八)從世界商業的觀點看，對於赤道以南各國所畜產毛羊的數目日在增加，與西半球若干紡織中心的發展相應，很值得加以注意。下列十個國家，共佔所有羊毛生產的約百分之七五，佔專爲氈毯用羊毛的百分之九十，(註四九)在南半球者爲澳洲，新西蘭，南非聯邦，阿根廷，烏拉圭，在北半球者爲加拿大，美國，英國，法國和德國。十國共有羊的總數中，南半球各國在一八八六年佔百分之五九，一九〇〇年佔百分之六四，一九一〇年及一九二〇年佔百分之六九·五，至一九三二年佔百分之七三·五(註五〇)

羊毛生產 太平洋區域的五大羊毛生產的國家，可以從第四十九

表看出，在歐戰以前，它們生產的總數佔世界總產量百分之五十弱，近年來已經增至超出百分之五十。假使在這幾個國家之外，更加附註中所引的中國生產估計數，那麼本區域的百分比再得加高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其他世界重要羊毛生產者，而為本表所沒有列入者，尚有阿根廷與南非聯邦，兩國各佔世界生產的第三與第五位。

第四十四表 一九〇九——一三年（平均數）一九二六年及
一九三一——三二年太平洋各國的羊毛生產（註五一）
（單位千鎊）

	1909—13 年 平均數	佔世界全 部之百分 比	1926年	佔世界全 部之百分 比	1931—32年	佔世界全 部之百分 比
澳洲	727,709	23.2	924,389	25.7	990,086(4)	27.0(4)
加拿大	13,188	0.4	17,857	0.5	20,282	0.5
中國(一)						
新西蘭	179,942	5.7	255,734	7.1	282,650	7.7
蘇聯	330,311(2)	10.5	350,972	9.8	220,019	6.0
美國	313,648	10.0	335,099	9.3	460,319	12.5
世界共計 (估計)	3,129,629 (3)		3,599,891		3,668,454	
以上各國佔 世界之百分 比		49.8		52.4		53.7

- (一) 帝國市場委員會估計，中國約有羊四五，〇〇〇，〇〇〇頭，每頭所產羊毛以三鎊計，則中國所產羊毛當為一二〇——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鎊
- (二) 一九一六年
- (三) 祇包括中國的輸出羊毛
- (四) 此數較其他方面所得的數字高出甚多。據 Windett 計算為九五六百萬鎊，帝國市場委員會引官方估計為九五〇百萬鎊

各國所產羊毛的種類，大抵要看一國氣候對那一種羊爲有利，要看各國對所畜羊品質改進的程度，和對於所畜羊產毛或產肉如何支配打算而定。

據目下估計，在世界所產羊毛總數中，螺角羊產羊毛占百分之四十，交配種羊產毛占百分之三五，土羊產毛占百分之二五。螺角羊產毛大部分爲澳洲及美國所生產，新西蘭則專產支配種羊毛，中國，荷屬印度與蘇聯出產土羊毛。帝國貿易局(Empire Marketing Board)羊毛調查中，有下面的一段話：

『因爲螺角羊毛生產的增加率，要遠較交配種羊毛之增加爲速，所以羊毛的品質，近年來或者已大有所改進。對於這一方面發展最有貢獻的國家，爲澳洲，南非聯邦，和美國，此諸國的生產大抵爲螺角羊毛，都已經實現大量的增加，將來螺角羊毛與交配種羊毛的趨勢，無疑大部分要看這幾個國家的生產發展情形而定。一九三〇年三國所產螺角羊毛，共佔世界螺角羊毛總產量的百分之九十，如果它們在世界原料羊毛生產中的所佔的產額繼續增加，同最近六年來那樣，那麼螺角羊毛在總生產中所佔的比率，也很有再增高的可能。』

雖則就最近十年來言，螺角羊毛有顯著的增加趨勢，但就一八九〇年來的長時間言，交配種羊毛增加的速度，要遠較螺角羊毛的增加爲速。在一八九〇年至一九〇〇年間，交配種羊毛的生產，幾乎增加了兩倍；在一八八九至一九〇〇年，交配種羊毛的產量，尙不及螺角羊毛的一半，但在一八九九——一九〇〇年，卻大大的超出了螺角羊毛的產量。不

隨這兩種羊毛的相對地位的變換，是與帶有周期性的螺角羊的減少相應，但重要的事實，還在於與肉類冷藏業的發展，同時進行的交配種羊生產絕對數的增加。自一九一五年來，經過一九二四——二五年的那一季，交配種羊的每年產量，總是超過螺角種羊，但自一九二四——二五年以來，形勢就迥然變換了。惟比勒陀利亞（Pretoria）大學的斯多克（Stoker）教授在研究螺角羊生產的周期運動之後，所預言的螺角羊的趨勢，剛好與下面所引的帝國貿易局所發表的意見相反，他認為螺角羊的每年產量會減低。

現在各類羊毛的生產情形大概如下：澳洲，螺角羊毛為百分之八四，交配種羊毛百分之一六；加拿大螺角羊毛為百分之三三又三分之一，交配種羊毛百分之六六又三分之二；新西蘭，螺角羊毛占百分之二，交配種羊毛占百分之九八。蘇俄和中國，所產者大抵都是土產羊毛，雖則近年來兩國都有過努力，想改進羊的品質和生產螺角羊毛和交配種羊毛。平均每頭羊所產的羊毛，正如我們所意料中的，與一國所產羊毛的主要羊種密切相關，平均澳洲每頭羊所產為八鎊半至九鎊，美國與新西蘭為八鎊半，蘇聯，與中國推論起來，當約為三鎊。

國際貿易 從下面第四十五表中，可以看出近年來太平洋各國的貿易狀況。美國所有羊數，及每年所產羊毛，雖則所列位置很高，但在下表所列各國中，美國也是一個最大的輸入國，在最初幾年，都居輸入的首位，至一九三一年纔次於日本。世界方面，羊毛的輸入超過美國或日本的，有英帝國，法國和德國，美國輸入的數字所以有這麼高者，可以用向

國外購買一點來說明，其中一大部分為中國出產的劣質羊毛；至日本輸入數字高者，因為一則國內尙無重要的羊毛生產工業，再則因為紡織工

第四十五表 一九二五——二九年（平均數）及一九二九——三一年太平洋各國的羊毛貿易（單位千鎊）（註五二）

	1925—29(平均數)		1929年		1930年		1931年	
	輸出	輸入	輸出	輸入	輸出	輸入	輸出	輸入
輸出國家								
澳洲	739,123	3,990	764,760	3,819	851,762	2,393
新西蘭	220,228	103	234,956	73	197,240	13	211,719	6
中國	58,272	568	59,864	444	30,743	210	35,217
輸入國家								
美國	322	288,346	239	280,371	162	163,734	274	158,385
日本	0	93,489	0	107,429	0	115,025	0	189,714
蘇俄	4,024	46,095	112	86,429	86	72,139
加拿大	7,307	13,930	6,090	12,086	4,332	9,459	4,770	10,854

第四十六表 一九二四年——三〇年中國生羊毛的輸出（註五三）
（單位百萬鎊）

年 份	經通商口岸出口者(一)	由陸路輸向俄國者(二)		總 計
		外 蒙 古	新 疆	
1924	64.7	0.9	5.7	71.3
1925	56.8	5.0	7.6	69.4
1926	27.8	5.8	9.6	43.2
1927	48.0	11.0	11.6	70.6
1928	64.8	15.8	12.5	93.1
1929	50.2	17.2	14.0	81.4
1930	26.1	13.0	14.5	53.6

(一) 材料來原——中國海關統計

(二) 材料來原——蘇聯莫斯科商會第五〇號經濟資料公報，每一經濟年度至九月三十日止。

業的發展之故。澳洲居世界羊毛輸出的第一位，次為阿根廷，南非聯邦與新西蘭。關於中國所產的劣質羊毛的輸出情形，包括對蘇聯的輸出，可見四十六表。

價格 螺角種及交配種羊毛的價格的慘落，結果很明顯並沒有使劣質羊毛堆積，或畜羊數減少，也沒有任何自着重羊毛轉至着重產肉的顯著變遷。剛相反，因為想彌補每鎊價格慘落後的損失，倒有增加羊毛生產的趨勢。一九三二年六月底，倫敦各種羊毛原料的價格，慘跌到為一八九〇年所未有，其中惟一的例外，為織物地氈的羊毛，以前有過幾度，價格比一九三二年還來得低。價格的跌落，一部分原因，是由於貨幣價值的提高，但無論如何，自從一九二九年以來羊毛價格的跌落，要遠比一般物價指數為低。下表為戰前及近年來倫敦市價的變遷情形，倫敦的市價，向來是被認為決定世界羊毛價格的最有力量的因素的。

第四十七表 一九〇九——一三年（平均數）及一九二九——一九三二年六月倫敦市場的羊毛價格（每鎊以便士計）

年 份	澳洲螺角羊毛的平均價格 (已經汰淨者)	新西蘭交配種羊毛的平均價格 (已經汰淨者)	土耳其地毯用羊毛的平均價格 (生羊毛)
1909—13(平均數)	28.1	15.9	7.4
1926	50.25	19.5	10.0
1927	53.25	21.6	11.8
1928	50.75	25.4	13.4
1929	37.75	21.25	12.6
1930	25.5	11.8	8.75
1931	21.25	9.25	6.4
1932 (至六月)	18.25	6.75	6.0

- (註一) 一九三二——三三年國際聯盟統計年報。
- (註二) 一九三三年美國農業年報。
- (註三) 張心一中國農業概況估計。
- (註四) 一九三三年 China Year Book。
- (註五) Tobata, Seūchi 米價的統制，東京，一九三三年。
- (註六) 據一九三四年二月日本農林省宣布，一九三三的米的產額數為七〇，八四七，一三四石，較我們所預測的產額為大，問題當然也會更加嚴重。
- (註七) 菲列賓總督的報告（一九二二年——一九三二年），一九三三年五月馬尼刺美國商會月刊。
- (註八) 一九三三年三月安南經濟局公報。
- (註九) 一九三二——三三年國際聯盟年報。
- (註一〇) 國際聯盟一九二五——一九三二年世界生產的物價價格。
- (註一一) 一九三二年美國商務年報，一九三二——三三年國際聯盟統計年報，美國國外及國內商務局，一九三二年美國的貿易狀況。
- (註一二) 關於計劃的詳細內容和影響，可閱 B. B. Wallace and L. R. Edmister, International Control of Raw Materiel.
- (註一三) 見本章第八表，第九表。
- (註一四) 見一九三三年十月份 Economist。
- (註一五)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1932-33.
- (註一六) 一九二九——三二年。
- (註一七) 見 Zimmermann, World Resources and Industries 1812
- (註一八) 一九三一年八月號國際糖雜誌一九二一年“布魯塞爾糖產會議”。
- (註一九) 見一九三四年二月九日紐約時報總統的咨文。
- (註二〇) 斯丹福大學，食料研究會小麥研究第九卷第八號第十號。
- (註二一) 小麥研究第九卷第三號第十號。
- (註二二) 小麥研究第三號。
- (註二三) 自一九三四年八月，美國的分配額將增為九〇百萬英斗，加拿大增至二六三百萬英斗，澳洲為一五〇百萬英斗，阿根廷一四八百萬英斗。
- (註二四) 紐約時報，一九三四年四月十三日。
- (註二五) 一九三二——三三年國際聯盟統計年報。
- (註二六) 見 W. G. Reed, Competing Cotton and United States Production 載一九三二年七月號經濟地理雜誌。

- (註二七) 同註二六。
- (註二八) 一九三三年華盛頓農業經濟局發表。
- (註二九) 一九三二年十月，國際棉業公報第四十一號。
- (註三〇) 一九三二年美國商務年報，方顯廷：中國的棉織工業；中國棉織工業載
Far Eastern Review一九三三年八月號；一九三三年五月四日 Japan
Chronicle 商業附刊。
- (註三一) 一九三二年美國商務年報，一九三一——三二年國際農業統計年報，美國
國內外商業局遠東部第二九六號布告書。
- (註三二) 一九三〇——三一年英國遠東經濟調查團棉業調查報告，Japan Chronicle
- (註三三) 一九三三年十月十五 Japan Chronicle。
- (註三四) 方顯廷中國的棉織工業。
- (註三五) 一九三三年中國年鑑。
- (註三六) 一九三三年美國農業年鑑。
- (註三七) 國際棉業公報，一九一三年數字見國際聯盟棉織業備忘錄。
- (註三八) 據官方統計報告。關於中國方面的數字，引方顯廷中國的棉織業。
- (註三九) 英美人口調查報告；一九三一年倫敦 Report of the Cotton Mission；
一九三三年七月東京 Japan Advestiser。
- (註四〇) 參考官方商務報告及方顯廷文。
- (註四一) 參考官方商務報告和美國商業年鑑。
- (註四二) 見英國每年商業報告。
- (註四三) 東京商會一九二九——三二年年報。
- (註四四) 美國商務部一九三四年一月二十日商務報告。
- (註四五) Japan Chronicle, 一九三四年正月十八日。
- (註四六) 一九三三年正月 Japan Advertiser, “棉織品與稅率”, Balfour 工商業報告
- (註四七) 一九〇九——一三年及一九二一——二五年的平均數引美國農業部農業年
報，一九三二年數字引新西蘭年報。
- (註四八) Windett N. M., Australia as Producer and Trader, 一九三三年
出版。
- (註四九) Stoker, H. M. “World Production and Price of Merino and
Crossbred Wool”。
- (註五〇) 新西蘭年報。

-
- (註五一) 一九〇九——一三年平均數引自一九二六年農業年報；一九二六年—一九三一年數字見國際聯盟統計年報。
- (註五二) 美國農業年報。
- (註五三) 見帝國市場委員會羊毛業調查。